

目 录

第一章 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1
第一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	2
一、雅安地区全境解放·····	2
二、军事管制与接管·····	5
三、党政军机构的建立·····	11
四、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	16
第二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	19
一、地委面临的严峻形势·····	20
二、征粮工作·····	21
三、剿匪斗争·····	26
四、镇压反革命运动·····	37
五、抗美援朝运动·····	41
第三节 土地改革运动·····	46
一、清匪反霸与减租退押·····	46
二、土地改革运动的开展·····	54
第四节 全社会的民主改革运动·····	64
一、工厂企业的民主改革·····	64
二、禁烟肃毒和禁娼戒赌·····	67
三、宣传贯彻《婚姻法》·····	72
四、教育改革和文化卫生事业的发展·····	75

第五节 新民主主义改革和建设的进一步展开	83
一、“三反”“五反”运动	84
二、整风整党和乡村政权建设	90
三、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95
四、社会生活的深刻变化	99
第六节 贯彻实施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	101
一、学习宣传过渡时期总路线	102
二、实施粮食统购统销政策	104
三、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08
四、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15
五、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18
第七节 审查干部工作和肃反运动	125
一、审查干部工作	126
二、肃反运动	130
第八节 政治制度建设和“一五”计划的实施	134
一、党的建设	135
二、政治制度建设	139
三、“一五”计划的制定与实施	144
第二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前进	150
第一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151
一、学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	151
二、整风运动的开展	153
三、反右派斗争	160
第二节 “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	162
一、“大跃进”运动	163
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	179
三、“反右倾”斗争	194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调整及成效	203

一、农业的调整	204
二、工业的调整	224
三、整顿商贸	228
四、七千人大会后的全面调整	231
五、对干部的甄别平反	234
第四节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237
一、农村“社教”运动	238
二、城市“五反”运动	240
三、“小四清”运动	243
四、“大四清”运动	251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	261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全面展开	262
一、地委对开展“文化大革命”的部署	263
二、“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全面展开	265
三、大规模的批判与揭发	269
四、“红卫兵”运动的兴起和破“四旧”行动	270
五、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与“三忠于、四无限”运动	274
第二节 “全面夺权”与“三支两军”	278
一、“一月夺权”与党政机关瘫痪	278
二、军队“支左”	280
三、“二月镇反”	283
四、雅安武斗	286
第三节 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289
一、地、县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290
二、地、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的建立	293
三、贯彻“一二二五”批示	294
第四节 “斗、批、改”运动的全面展开	298
一、“大批判”的继续	299

二、“清理阶级队伍”	300
三、“一打三反”运动	304
四、“一批双清”运动	308
五、“教育革命”	311
六、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315
七、“五七”干校与干部下放劳动	319
第五节 国家三线建设与大规模备战	321
一、三线建设在雅安的展开	322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的战备高潮	327
第六节 地方党组织的恢复重建	329
一、“整党建党”	330
二、县级党组织的恢复	333
三、中共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召开	335
四、群团组织的恢复	339
第七节 从“批陈整风”到“批林批孔”	340
一、“批陈整风”运动	340
二、“批林整风”运动	343
三、“批林批孔”运动	347
第八节 贯彻实施全面整顿工作	352
一、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	353
二、农业的整顿	354
三、工业企业的整顿	357
四、改善城乡市场供应	358
第九节 雅安经济的缓慢发展	359
一、农业学大寨运动与农业的发展	360
二、工业学大庆运动与工业的发展	366
三、商贸经济的发展	373
第十节 “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375

一、“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的开展	375
二、粉碎“四人帮”与“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378
第四章 在徘徊中前进的两年	381
第一节 揭发批判“四人帮”与清查帮派体系	382
一、揭发批判“四人帮”罪行	382
二、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	387
三、整党整风与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390
第二节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和平反冤假错案	394
一、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	394
二、开始平反冤假错案	399
第三节 经济和教育科学文化事业的恢复	401
一、农业生产的恢复	401
二、工业生产的恢复	412
三、教育科学文化事业的恢复	418
结束语	426
附 录	429
后 记	434

第一章

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中国大陆除四川、云南、贵州、西康^①、西藏等地外，均获得了解放。根据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和毛泽东主席解放大西南的战略部署，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一野战军一部，以60万人的兵力进军西南地区。12月，西康省宣布和平解放，中共中央西南局（简称“西南局”）下达向西康进军的命令。1950年2月，人民解放军进驻西康雅安城，雅安地区解放。从此，揭开了雅安历史新的篇章。

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雅安和全国各地一样，认真贯彻实施新民主主义纲领，接管国民党地方旧政权，建立和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开展征粮、剿匪、镇压反革命、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土地改革等各项民主改革和社会改革运动，迅速恢复生产，大力发展国民经济，为实施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准备了条件。1953年，党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雅安开始进行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经过各族人民的艰苦奋斗，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为实现有步骤有计划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到1956年底，基本完成了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

^① 西康，中国旧省名，简称康，设置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西康省地处中国西南部，东壤四川、西邻西藏、南接云南、北连青海，辖宁属、雅属（雅安、天全、芦山、宝兴、荣经、汉源6个县）、康属等地。1950年西康省解放。1955年7月3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撤销西康省建制的决议》；10月1日，国务院按照全国人大《决议》正式撤销西康省，将西康省所属行政区域划归四川省。

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第一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

随着雅安地区各县的相继解放，人民解放军对其所辖区域实施军事管制，接管国民党地方旧政权，迅速组建雅安各级地方党组织，建立人民民主政权机构和群众组织，确立和巩固革命秩序。各地通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发挥了新生人民民主政权的作用。

一、雅安地区全境解放

1949年4月21日，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毛泽东、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朱德发布《向全国进军的命令》，中国人民解放战争进入战略追击阶段。23日，人民解放军攻占南京。7月16日，中共中央决定组建中共中央西南局，统一指挥解放大西南作战和领导西南地区解放后有关政治、经济、军事及文化教育等各方面的工作。10月，国民党政府从广州迁至重庆，企图占据西南地区作为大陆的“反共基地”。为了粉碎国民党蒋介石的图谋，毛泽东主席和中央军委作出歼灭在西南地区国民党军队的战略部署。11月13日，中共中央任命邓小平为西南局第一书记、刘伯承为第二书记、贺龙为第三书记；同时任命刘伯承为西南军政委员会主席；贺龙为西南军区司令员，邓小平为政治委员，分别统筹解放西南和经营川、康、滇、黔及西藏事宜。

11月，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和第一野战军，在刘伯承、邓小平、彭德怀、贺龙等的指挥下，联合发起成都战役。在人民解放军的强大攻势和党的统战政策影响下，国民党高级将领相继宣布起义。12月9日，国民党西康省主席兼第二十四军军长刘文辉，国民党西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邓锡侯、潘文华等在四川彭县签署起义通电。12月12日凌晨，起义通电通过中共在雅安的秘密电台发给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宣布川西、西康起义，脱离国民

党政权，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的领导。同日，驻雅国民党第二十四军代军长刘元瑄在雅安召开军政人员大会，举行起义仪式，宣布并庆祝西康省起义。国民党西康省代主席张为炯在康定宣布西康省响应刘文辉、邓锡侯、潘文华在彭县的起义通电，即日起义。13日，驻雅国民党第二十四军军部举行起义誓师大会，发布《告全体官兵书》。14日，西康省临时军政委员会（1950年1月改为西康省临时军政会议）在雅安成立，刘文辉被推为主任委员，刘元瑄任副主任委员，委员会由起义的军政领导人、中共雅安党组织和民盟、民革及有关各界代表组成，统一领导西康省的军政事宜。17日，杨正南（受中共川东特委领导）负责的中共党组织以“中国共产党西康临时工作委员会”名义，同“中国民主同盟西康省支部”“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西康省支会”首次公开发表联合声明，号召全省人民肃清蒋介石、胡宗南残部，迎接人民解放军的到来。同日，西康省临时军政委员会撤销许荣范雅安县长职务，由西康省临时军政委员会委员罗西玲代理县长。

12月中旬，国民党第二十二兵团司令郭汝瑰在宜宾率部起义，彻底打乱了蒋介石“固守大西南”的计划。随着国民党第十四兵团司令宋希濂部逐一被歼直至全军覆灭，国民党军西南防线全面崩溃。国民党军胡宗南、王陵基部约10个团沿成都至雅安公路向西逃窜，妄图固守西康。12月21日，刘伯承、邓小平、贺龙向成都地区的国民党军队发出警告，命令他们放下武器，停止抵抗。在人民解放军的强大军事压力下，24日，国民党第十五兵团司令罗广文、第二十兵团司令陈克菲率其残部在彭县起义。25日，国民党第十六兵团在川陕鄂边区绥靖署副主任董宋珩及兵团副司令曾苏元带领下在什邡、金堂起义；国民党第七兵团司令裴昌会在德阳率部起义；国民党第十八兵团司令李振率部在成都以东地区起义。12月27日，成都战役胜利结束。30日，贺龙率解放军第十八兵团领导机关及第六十军进驻成都，四川（除川西少数民族地区外）宣告解放。

1949年12月9日，驻防名山县的国民党第二十四军四一一团响应刘文辉、邓锡侯、潘文华在彭县的起义通电，积极迎接名山解放。1950年1月16日，名山县宣布解放，从而为人民解放军顺利进军西康开辟了前进的道路。

根据中央军委和西南局的指示，西南军区下达进军西康省的命令，确定了解放军各兵团分片包干的地区。解放军第十八兵团负责川西、川北、西康和成都卫戍。由解放军第六十军兼川西军区（下辖温江、绵阳、眉山、茂县军分区）和成都市警备司令部；解放军第六十一军兼川北军区（下辖剑阁、遂宁、达县、南充军分区）；解放军第六十二军兼西康军区（下辖西昌、雅安、康定军分区）。遂由解放军第六十二军担负进军西康省的任务。

1950年1月15日，解放军第六十二军在广汉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刘忠传达解放军第十八兵团关于由第六十二军执行解放西康的命令，第十八兵团政治部主任胡耀邦作动员讲话，廖志高介绍西康情况。会议明确了进军西康、解放西康、建设西康的战斗任务。17日，第十八兵团在成都召开第六十二军营以上干部会议，西南军区司令员贺龙、副司令员王维舟和第十八兵团司令员周士第在会上讲话，勉励大家去胜利地完成解放西康、建设西康的光荣任务，并赠送第六十二军“历史壮举、无尚光荣”等14面锦旗，给部队以极大鼓舞。25日，第十八兵团党委发布《告六十二军全体党员及指战员书》，发出向西康进军的命令。由此拉开了进军西康、解放西康、建设西康的帷幕。

1月25日，中国共产党西康区委员会（简称“西康区党委”）在成都成立。廖志高任书记，秦力生任副书记。刘忠、鲁瑞林、金昭典、方升普、白认、苗逢澍、张铁民、周子楨为委员。

1月26日，廖志高、刘忠等率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师直一部及五五五团组成的“挺进西康先锋团”和西康省党政军机关以及入康的党政干部，分别从广汉、成都出发，沿成雅公路经新津、邛崃、名山等地挺进西康。2月1日，入康的人民解放军及党政干部，经名山县进入西康雅安城。解放军进城时举行了隆重的入城仪式。原西康省军政负责人、国民党第二十四军起义将领、雅安各机关团体以及各界民众代表在刘元瑄、王靖宇的率领下，和雅安市民一道，冒着蒙蒙细雨，齐集羌江铁索桥（文辉桥）南岸桥头列队欢迎人民解放军入城。廖志高在欢迎大会上发表了讲话。

西康区党委和人民解放军进驻雅安，开始担负起西康党政军的领导工作。

解放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三营随即接管了原由国民党第二十四军担负的雅安城防任务。随后，解放军第六十二军军直机关，第一八五师五五三团，第一八六师及军骑兵团分别从成都地区出发，沿途击退土匪武装的袭扰，于2月13日先后到达雅安。

为了坚决彻底地消灭国民党残敌穷寇，迅速解放西康全境，支援解放军兄弟部队进军西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决定，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立即行动，首先解放雅属六县，并消灭国民党军残余及其匪特。

2月7日，解放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一个连在副营长郭俊祥的率领下，从雅安出发。2月8日到达天全县城，受到各界民众的热烈欢迎，天全解放。

2月7日，解放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团团长杨春雨、政治委员吴林泉，率团直和第一、二营从雅安出发，经飞仙关、横山岗，于当晚到达芦山县城。2月8日，宣告芦山解放。

2月8日，解放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三团一部从雅安出发，于2月9日上午到达荥经县城，受到荥经各界民众的热烈欢迎，荥经解放。

3月23日，解放军第一八四师五五一团翻越大相岭，到达汉源县城清溪，汉源解放。

5月15日，解放军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三营九连，在中共地下党员唐绍清、民主人士李祥熊的引导下，从芦山出发进入宝兴县城，宝兴解放。

雅安地区全境解放，为人民解放军彻底消灭盘踞在西康省康属、宁属和昌都等地的国民党胡宗南残部创造了有利条件，也为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打通了前进的道路。

二、军事管制与接管

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具有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简称《共同纲领》）。《共同纲领》第十四条规定：“凡人民解放军初解放的地方，应一律实施军

事管制，取消国民党反动政权机关，由中央人民政府或前线军政机关委任人员组织军事管制委员会和地方人民政府，领导人民建立革命秩序，镇压反革命活动”。11月21日，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发出《向西南地区国民党军政人员提出四项忠告》，要求“国民党军队应立即停止抵抗，停止破坏，听候改编”；“国民党政府机关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工作等人员，应即保护原有机关学校财产、用具、档案，听候接收，无论其属高级、中级或下级职员，本军均一律本着宽大政策，分别录用或适当安置”；“乡保人员，应即在解放军指示下，维持地方秩序，为解放军办差事”^①。因此，接管国民党旧政权，迅速建立人民民主政权，建立和巩固革命秩序，就成为当前的中心任务。

1950年2月1日，解放军第六十二军进驻雅安后，为了迅速接管国民党旧政权，建立人民的新政权，保障人民利益，维护社会安宁，确立革命秩序，奉第二野战军司令员刘伯承、政治委员邓小平的《命令》，于2月2日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雅安军事管制委员会（简称“雅安军管会”或“军管会”）。根据《命令》，雅安军管会为军事管制时期的最高权力机关，统一管理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等事宜，并对旧政权进行接管。军管会作为特殊时期的一种军事性、临时性的政权机关，客观上起着人民权力机关的作用。

雅安军管会由廖志高、刘忠、白认、秦力生、鲁瑞林、金昭典、刘元瑄、时曙明、黄觉奄、杨正南、朱刚11人组成，廖志高任军管会主任，刘忠、白认为副主任。为了便于有效地开展工作，雅安军管会下设秘书处、公安处、财经接管处、政务接管处、文教接管处和军事接管处，分别由黄觉奄、金昭典、白认、时曙明、安庆洙、朱刚负责各接管处工作。

2月2日，雅安军管会举行首次会议，部署接管旧政权工作。会议宣布：从即日起，开始接管国民党旧政权所属的一切公共机构和公用设施，没收官僚资本，镇压反革命破坏活动，维护社会治安，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

^① 《邓小平西南工作文集》，中央文献出版社、重庆出版社2006年版，第35~36页。

全。会议要求：要和平接管，有秩序的移交；要农村接管和城市接管同时进行；要安定社会秩序，肃清反革命武装；要迅速稳定金融，解决税收、粮食、禁烟等问题；要依靠和发动群众，加强调查研究，解决好各种问题。

为了加强对旧政府各机关、厂矿企业接管工作的领导，雅安军管会派出国民党第二十四军军事代表黄云忠，西康军管区军事代表苏景轼，西康高等法院军事代表邱文山，西康省田粮处军事代表杨玉才，西康省雅安造纸厂军事代表朱世权、王先林，西康省雅安皮革厂军事代表郭惠生、张永义，雅安水电厂军事代表傅玉华、赵德保，西康省立雅安中学军事代表王孝勋，国民党西康省党部雅安办事处、雅安县党部军事代表薛兴邦，雅安县政府军事代表王正元，雅安县参议会军事代表秦长胜，雅安地方法院军事代表姚显文，雅安县税捐处军事代表贾靖芜，雅安县警察局军事代表安联星等人负责进行接管。

按照西南局确定的先城市后农村、先接收后管理的指示，以及雅安军管会农村接管和城市接管同时进行的要求，雅安各地的接管工作有步骤地全面拉开。

（一）广泛宣传党的政策。由于国民党反动政权在雅安的长期统治和反动宣传，以及解放初期国民党特务四处造谣破坏，使得人们对共产党及其政策缺乏正确的认识和了解，所以心存疑虑，人心惶惶。为了消除人们的顾虑，增强对党的政策的了解，稳定人心，军管会以及各地党组织通过召开座谈会、学习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讲解“约法八章”^①、《共同纲领》及中央人民政府的有关政策、法令。1950年2月27日，雅安军管会召开雅安各

^① 1949年4月25日，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毛泽东、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朱德以“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的形式，发布对新解放区的基本政策，主要内容是：一、保护全体人民的生命财产。二、保护工商农牧业。三、没收官僚资本。四、保护一切公私学校、医院、文化教育机关、体育场和其他一切公益事业。五、除怙恶不悛的战争罪犯和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外，凡不持枪抵抗，不阴谋破坏的国民党各级政权组织的一切人员，一律不加俘虏，不加逮捕，不加侮辱。六、一切散兵游勇，均应向当地人民解放军或人民政府投诚报到，交出武器。七、有准备有步骤地废除封建的土地所有权制度，逐步提高农业生产水平，改善人民生活。八、保护外国侨民生命财产的安全。这些政策以后统称“约法八章”。

界人士座谈会，广泛宣传党的政策。廖志高在会上发表讲话，号召各界人民要团结一致，克服困难，共同建设新西康、新雅安。2月8日，芦山县人民政府召集芦山旧政府各机关职员，申明人民政府的施政方针和“约法八章”，学习《共同纲领》，并宣布接管事宜。由于各地开展的政治、政策宣传深入人心，各界人士和人民群众很快了解和认识了党的新民主主义纲领和政策，大力支持、主动配合，积极为军管会提供情况，协助接管，从而使接管工作进展得十分顺利。

（二）贯彻执行“自上而下，各按系统，原封不动，先接后分，接管结合”的方针。一是抓紧对旧政权机构进行全部接收，并实现逐步改造；二是对银行、税务等财经部门进行接管，实行改组和改造。1950年初，雅安军管会迅速接管官僚资本控制的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农民银行，以及西康省银行等金融机构。2月6日，雅安军管会发出布告：自即日起，所有交易、财务、纳税及一切公私往来，均以人民币为计算支付单位，禁止国民政府时期的纸币流通。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开始在市场流通，同时也在使用银元。6月起，西康省财政委员会宣布禁止银元流通，雅安城乡通行人民币。三是对工厂、学校、医院等生产和文教部门进行接管。为了避免这些部门遭到破坏和损失，尽快恢复生产和社会秩序，基本上是原封不动，整套接管。此外，对公产公物一并接收接管。2月21日，雅安军管会发出布告：所有未发现未接管的公产、官僚资本，统限于3月25日前自报本会。

按照军管会要求，芦山县接管民政组、教育组接收了部分档案、用具、房产、药品器材等，财务组接收旧币10.80万元、大米15.75石、黄谷156石、玉米3斗；荣经县接管旧政权房屋24间、田64公顷、现大洋46元、黄谷644石。其余各县同时也积极开展接管工作。

（三）接收安置旧职员。对在旧政府机关、事业、学校中服务的旧职员贯彻“包下来”的政策，采取集中培训、审查和改造，然后进行妥善安置，给予工作和生活的出路，以争取大批旧职员为人民政府工作。雅安军管会“为改造雅安各机关旧职员，兴办一个旧公教人员训练班，参加学习者120

余人。学习内容分为上大课与小组讨论，大课是学习《论人民民主专政》《中国革命与中国共产党》及《邓小平在西南人民代表会上的报告》等……结业后即分配工作。”^①西康省省级商业、税务、农林、水利、工业、交通、邮电、银行、文教、卫生等部门相继举办一些不同类型的训练班，培训新招和留用的知识分子。对一批有真才实学的专家和技术人员，将其安排在重要岗位上，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1950年2月9日，天全县召开全体旧政府人员会议，讲解共产党的政策，指出所有旧政府人员原工作不动，听候接管。人民政府的政策是有工做，有饭吃，一切按中央政策办。2月16日，天全县人民政府派军事代表接管邮电局，实行军管，原有职工16人留用。6月中旬，汉源县对旧教职员进行登记，通过审查考核，录用中学教师34人，小学教师231人。名山县接收旧政权人员437人，其中留用209人，学习训练125人。芦山县共接收旧政府职员64人，按“坦白无罪，立功受奖，隐瞒必惩”和“愿留者安排工作，愿走者发给路费”的政策，留用28人，转业任教5人，送训6人，待处理13人，愿走者12人。荣经县接收原有职员139人，留用和暂时留用60人，请长假和申请回家50人，送雅安军管会学习5人，清除24人。宝兴县对和平解放宝兴有功的原临时政府人员进行了妥善安置。

（四）坚决及时取缔原有的反动组织，收缴其财物和档案资料。1950年2月20日，雅安军管会颁布《收缴非法武器、电台的办法》和《中国国民党、三青团、中国青年党、民主社会党登记办法》，宣布：凡国民党、三青团、中国青年党、民主社会党均为非法组织，自布告之日起，一律予以解散，停止活动。其机关即行查封，所有财产、档案，应予没收。上述党团之负责人及其特务人员，以及散兵游勇等，均须于布告之日起5日内到本会公安处进行登记，改过自新。本会对该组织人员，本着宽大政策，从宽处理。倘敢继续活动，阴谋破坏者，一经查明，定予严办。凡属非法私藏隐匿武器、弹药、无线电收发报机者，应自布告之日起，登记上缴。2月28日，雅

^① 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18册，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193页。

安军管会发出布告，指出：国民内政部调查统计局及其所属一切组织；国民政府国防部保密局及其所属一切组织；以及其它与之性质相同的一切组织，应一律解散，停止活动，并没收其所属公产、档案，其人员须于公布之日起5日内赴本会公安处声明登记，悔过自新，立功赎罪。本会本着“首恶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之既定政策，分别轻重，从宽处理，倘敢隐匿不报，或继续活动者，一经查出，决予严惩。窝藏者处罪，知情报告属实者奖。布告公布之后，雅安各县接管组迅速采取行动，芦山县秘书组接收电话机2部、手枪4支、子弹百余发、用具百余件，公安组接收国民党和民社党党员名册、长短枪28支、犯人16名；荥经县接管旧政权的县政府、警察局、法院、邮局、电信局、发电厂移交的文件、档案、图记等资料，接收手枪17支、步枪2支、子弹36发；宝兴县接收小组派出干部，在原各机关供职人员的协助下，经过摸底调查，掌握了旧政府机关中县政府、警察局、自卫总队部、参议会、国民党县党部、民社党、青年党、西康省内政部宝兴调查处等情况，接收原各机关的档案、文件、图记、各党派填报的成员名册和原国民党县党部、参议会历年收支鸦片烟的账本，收缴鸦片烟4公斤，收得长短枪支300余支。雅安、汉源、天全县同时开展取缔反动组织，收缴其财物和档案资料的工作。

西康区党委十分重视接管工作，1950年2月5日，在召开的入康干部会议上，中共南方局代表、雅安秘密电台负责人王少春介绍了西康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情况。15日，南下入康的党政军领导干部与在雅安坚持地下斗争的中共党员举行会师大会，并吸收部分地方党员参加军管会和接管工作。在接管国民党旧政权时，受派遣的各县党政干部分别随人民解放军进驻，对国民党地方政府及所属单位实施全面接管，确保了雅安各地接管工作的顺利开展。

4月19日至22日，西康区党委召开扩大会议。廖志高在讲到接管工作时指出：除军事接管外，我们共接收了47个单位、944人。共接管银元34796元（雅安9352元），黄金841.669两（雅安78.199两），白银1009两，汽车6辆，食盐54332斤，粮食21.3万斤（雅安20万斤），茶叶2464

包，枪支 80 枝（步枪 67 支、手枪 13 支），子弹 1273 发，电台 3 部，造纸机 1 部，军衣 9 万套。在接管过程中，由于大家全力以赴、及时接管，整个接管工作未发生大的问题，按时完成了接管工作任务。

（五）对起义、投诚的国民党军队进行改造。西南地区是祖国大陆解放较晚，国民党军起义、投诚部队最多，情况也最复杂的一个地区。针对这一情况，西南局和西南军区确定把改造起义、投诚部队作为 1950 年上半年的中心工作。1 月 10 日，西南局、西南军区发出《关于处理与改造起义投诚部队的指示》，开始对国民党旧军队进行彻底改造。西康区党委和西康军区按照“宜集不宜散，宜养不宜赶；集中整理，认真改造，分别对象，逐步处理，使之各得其所，不使其散之四方，且不为蒋匪利用，扰乱社会”的方针，对西康起义的刘文辉部进行接收与改造，即按实有人数进行整编，不打乱其合组人员，解放军只派干部和指挥员参与其间进行领导和指挥。对地方民团、散兵游勇，将其武器全部集中，军官调出，士兵集中学习后，分不同情况进行处理，愿意回乡者发给遣散费，其余的给予适当安置。对国民党上校级和将级以上军官，集中到西南军区和军政大学学习。对起义中作出贡献的高级军官给予妥善安排，如刘文辉由中央直接安排，被任命为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张为炯安排为西康省人民政府副主席；刘元瑄安排为西康省军区副司令员，其余人员也分别在西康省人民政府的厅、局或专署等单位安排了职务。到 1950 年 9 月，对西康起义的刘文辉部的接收与改造工作基本完成。

雅安地区的军事管制、和平接管接收以及改造工作的顺利完成，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建立革命秩序和稳定社会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三、党政军机构的建立

1949 年 6 月，中共中央决定在四川分设川东、川南、川西、川北 4 个省级行政区以及西康省、中央直辖的重庆市，分别组建各区、省、市党委，由中央西南局统一领导；组建四区一省一市的政府机构，由西南军政委员会统

一领导。西康区党委和西康省人民政府成立后，迅速组建雅安地区各级党政军机构。

（一）省级党政军机构的建立

1950年1月，西康区党委成立，揭开了西康历史的新篇章，标志着西康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从此，西康区党委担负起带领西康各族人民翻身做主人、建设新社会的历史重任。2月1日，西康区党委进驻雅安。2月，西康区党委设常委。廖志高为书记，刘忠为第一副书记，秦力生为第二副书记，鲁瑞林、金昭典为常委。西康区党委办公室由张铁民担任秘书长，组织部由秦力生兼任部长，宣传部由安庆洙代理副部长，统战部由方升普担任部长。

按照1950年1月20日由西南军区司令员贺龙、政治委员邓小平签署“队干字第2号”令，2月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康军区（简称“西康军区”）在雅安成立。刘忠任西康军区司令员，廖志高任政委，方升普任副司令员，鲁瑞林任副政委，熊奎任参谋长，高德西任政治部主任，朱炳仁任后勤部副部长。西康军区辖雅安、西昌、康定、昌都（后交由解放军第十八军管理）4个军分区。

1950年4月26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任命廖志高为西康省人民政府主席，张为炯、鲁瑞林为副主席。同日，召开首次省政务会议，宣布西康省人民政府正式成立，并开始行使职权。西康省人民政府受西南军政委员会的直接领导，并取代2月成立的雅安军事管制委员会。

西康省隶属西南行政区，辖雅安、西昌、康定3个专区，省会设雅安。

1953年1月，经中共中央、西南局批准，同意中国共产党西康区委员会改称为中国共产党西康省委员会（简称“西康省委”）。廖志高任西康省委书记，原西康区党委委员继任为省委委员。1月23日，西康区党委发出通知，自1953年2月1日起，中国共产党西康区委员会正式改为中国共产党西康省委员会。

1955年1月15日至19日，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根据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规定，将西康省人民政府

改称为西康省人民委员会，其辖区不变。

（二）专、县党政军群机构的建立

随着人民解放军进驻雅安地区，西康区党委随即开展建立各级地方党政军群机构工作。

1950年2月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雅安军分区在雅安成立（简称“雅安军分区”或“军分区”）。涂则生任雅安军分区司令员，孔骏彪任政治委员。雅安军分区由解放军第一八五师兼署，下辖3个步兵团和1个炮兵大队。

3月22日，经西康区党委研究决定，西南局批准，中国共产党雅安地方委员会（简称“雅安地委”或“地委”）成立。雅安地委由孔骏彪、孙传学、涂则生、尚思光、牛明智、秦长胜、吴显忠、何允夫、张鹏云、朱刚等10人组成，孔骏彪任地委书记，孙传学任副书记。地委设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部门。秘书处由王泽民任副秘书长主持工作，组织部由秦长胜任部长，宣传部由何允夫任部长。雅安地委隶属西康区党委领导，原由西康区党委直接领导的雅安、荥经、汉源、天全、芦山、宝兴6个县委改隶雅安地委领导。

雅安地委成立后，西康区党委要求地委当前应抓好以下几项工作：1. 开好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整顿建立乡村人民政权，注意抓好春耕生产、筹粮等工作；2. 要以剿匪为中心，集中使用现有的兵力，搞好统战宣传以利发动群众搞好剿匪；3. 召开地委扩大会议，明确任务，统一政策。3月30日，地委召开首届扩大会议，讨论通过了对雅区情况的认识、目前工作的方针与任务等几项决议。地委决定把目前工作的重心放置到农村，依靠广大群众完成剿匪、征粮、支前等任务。

4月1日，西康省人民政府奉西南军政委员会主任刘伯承电令：西康基本解放，为了有效地开展剿匪、治安、生产建设等工作，安定人民生活，积极支援解放西藏，立即成立雅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简称“雅安专署”或“专署”），下辖天全、芦山、宝兴、雅安、荥经、汉源等6县，任命曹惠文为雅安专署专员。同日，雅安专署颁布布告：本署遵令宣告成立。

西康区党委于1950年1月在成都组建后，研究组建雅属六县的党、政机构。2月，受命的党政干部随人民解放军分别进驻雅属六县，迅速组建县级党的组织和政权机构。

1月，西康区党委任命卫璜为天全县委书记，王瑞为县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王纯仁、刘学东等12人为县委委员，组成中国共产党天全县委员会。2月8日，县委书记卫璜、县人民政府县长王纯仁等党政人员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一营一连到达天全县。天全县委作出接管旧政权、建立革命新秩序、征粮等3项工作计划。18日，天全县人民政府发布通告，宣告天全县人民政府成立。

1月，西康区党委决定组建中国共产党宝兴县委员会，任命王泽民为县委副书记（当时未任命书记），刘挺、王德山等为县委委员，开展争取和平解放宝兴的工作。2月，经西康区党委批准，组建宝兴县人民政府，陈建初为代理县长、刘挺为副县长。5月15日，派往宝兴的23名党政干部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三营九连进入宝兴县城。中共宝兴县委、宝兴县人民政府宣告成立。

2月3日，西南军政委员会电令：王正元任雅安县人民政府县长。5日，王正元带领人员接管雅安县旧政权工作，宣告雅安县人民政府成立。同日，中国共产党雅安县委员会成立。西康区党委决定雅安县委由秦长胜、霍九锡、解子仁、王正元等组成，秦长胜任县委书记。县委设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部门。

2月6日，西康区党委在雅安召开扩大会议，组建中国共产党芦山县委员会，任命郝仲山为县委书记，马如龙为县委委员兼县人民政府县长。7日，郝仲山、马如龙率34名党政干部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团部及一、二营到达芦山县城。8日，芦山县人民政府成立。

2月6日，西康区党委决定，由郭英、卜毅民、王夫3人组成中国共产党荣经县委员会。9日，县委书记郭英、县人民政府县长卜毅民率28名党政干部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三团一部到达荣经县城。11日，中共荣经县委、荣经县人民政府宣告正式成立。

2月6日，西康区党委决定，组建中国共产党汉源县委员会，任命王一木为县委书记，刘征为县委委员。3月23日，王一木等28名党政干部随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三团进军汉源，达到清溪县城。25日，汉源县人民政府成立，文自立为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1950年，汉源县治所由清溪镇迁至九襄镇。1952年6月6日中央人民政府内务部〔内民第203号〕批复，汉源县人民政府驻地由汉源场（今汉源县九襄镇）迁至富林镇。

在建立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权机构的同时，雅安军管会查封取消国民党统治时期成立的伪工会、伪农会等组织。从1950年2月到1952年底，雅安地区相继组建党领导下的工会、青年团、妇联、农协、青联等各级群团组织，这些群团组织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起到了重要的桥梁作用。

1950年1月初，中共川西区委任命苏兴为名山县委书记。14日，由川西行署任命的名山县人民政府县长苏兴带领18名党政干部到达名山县，与名山地下党同志取得了联系。1月16日，在名山县城中山公园（原名山县蒙阳镇小学内）召开大会，宣布接管旧政权，成立名山县人民政府。5月7日，中共眉山地委决定，由苏兴、刘怀武、土万育、冯浩源、王新民5人组成中国共产党名山县委员会。苏兴任县委书记，刘怀武任副书记兼宣传部长，土万育兼组织部长，冯浩源兼新店区委书记，王新民兼公安局长。1953年3月10日，撤销四川眉山专员公署，名山县隶属四川温江专员公署。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54）国发戎30号电示：四川省的名山县自本年10月1日起划归西康省雅安专区。名山县委隶属西康省雅安地委领导，朱山兵任县委书记。1955年1月1日，名山县正式划归西康省，隶属雅安专区。

1951年3月28日，经西南局批准，同意西康区党委《关于建立雅安市人民政府的请示报告》，任命路达为中共雅安市委书记、王正元为雅安市人民政府市长。6月20日，中国共产党西康省雅安市委委员会（简称“雅安市委”）和西康省雅安市人民政府正式成立，直属西康区党委、西康省人民政府领导。7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行齐字186号〕批复，设立雅安市（县级），以雅安县城区为其行政区域，由西康省直辖。8月，西

康省划出雅安县所辖的城厢区 19 个居民段、孝廉乡（今雨城区姚桥镇）7 个村，河北乡的一至四保，蔡龙乡的上、中、下坝以及城南乡 6 个村，对岩乡的第八保等，归雅安市管辖。1955 年 10 月，西康省撤销后，雅安市交雅安专区管辖，雅安市委隶属雅安地委领导。1959 年 3 月 22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复，正式撤销雅安市，将雅安市行政区域全部并入雅安县。

1951 年 4 月 4 日，西南局批准西康区党委 3 月 22 日的报告，任命张志远为中共石棉县委书记，张霖为县委副书记兼县人民政府县长。5 月，张志远等 10 余名党政干部到达农场（今石棉县新棉镇），筹建石棉县。中国共产党石棉县委员会（临时）正式建立。6 月 1 日，筹建石棉县人民政府，西康省人民政府委任张霖为县人民政府县长。1952 年 5 月 9 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政政李字第 51 号〕文件批复：“西康省雅安专区汉源县属美罗区与西昌专区越西县属安顺区划设为石棉县，县治设农场。”石棉县正式建置。7 月 25 日，西康省人民政府主席廖志高令，将雅安专区汉源县美罗区和西昌专区越西县安顺区合并，增设石棉县。

四、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

早在 1948 年、1949 年，中共中央多次发出指示，要求一切新解放的城市、新解放的地区，在条件许可时要及时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并强调要把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当作一件大事去办，否则将损害党的政治威信”。1949 年 9 月通过的《共同纲领》明确规定：“在普选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地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随着西南各地的相继解放，西南局于 1950 年 2 月 23 日发出《关于迅速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指出：各地要迅速召开人民代表会议，要把这一工作“视为团结新区各界人民，克服困难，开展各项工作的重要方法”。西康区党委要求全省各地迅速开好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雅安地委按照西南局和西康区党委的指示，要求全区各地要善于运用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方法，团结多数，孤立反动派，取得主动，使工作能比较顺利地进行。

之后，雅属各县相继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50年4月3日至7日，雅安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应到代表193名，出席代表170名。廖志高、方升普、秦力生、曹慧文等到会讲话。县人民政府县长王正元作政府工作报告，县委书记申宁作总结报告。会议作出剿匪、征粮、恢复生产三项决议。会议向毛泽东主席和朱德总司令发致敬电，向解放军第六十二军献旗，通过了致进军西藏的解放军第十八军的慰问信；选出第一届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常务委员15人，以及出席西康省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4人。会议期间，收到提案31件，经提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分类为59件，对其中急需办理的送大会作出决议，其余交有关部门处理。

4月30日至5月4日，汉源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55名。县委书记王一木、代理县长文自立分别作工作报告。会议讨论征粮、支前、剿匪、生产救荒和加强各界人民团结等问题。

5月11日至14日，荣经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28名。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选举13人组成常务委员会，讨论剿匪、征粮、生产三项任务，通过修建烈士纪念碑的决议。

5月11日，天全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40名。会议商定：一是深入开展剿匪斗争。要继续收集匪情，肃清潜匪和散匪，认真贯彻“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的政策。二是建立治安支前委员会。治安支前委员会是乡、保权力机关，为统一战线的政权组织，其职权在乡长、保长之上。要求到会代表宣传政策，发动群众，侦查报告匪踪，捕捉匪首，追查匪特谣言，清查匪特隐匿枪支等。三是完成田赋旧欠催收和征借粮任务。要在工作中发现与培养积极分子，逐步扩大依靠力量。四是进行生产救荒，解决群众生活困难问题。要按季节完成春播夏收，以恢复和发展生产，战胜饥荒。同时政府拨出粮食，帮助群众渡过夏荒。会议通过协商，选举卫璜、王纯仁、吴林泉、高梦鹤等15人组成天全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

7月10日至12日，宝兴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

代表 75 名，其中农民代表 24 名，妇女代表 5 名，工人代表 3 名，党政军代表 13 名，商界代表 1 名，医药界代表 9 名，农村知识分子和小学教师代表 4 名，新闻界代表 1 名，开明绅士代表 15 名。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宝兴县解放两个月来的工作报告，讨论筹粮、生产和剿匪三大工作。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 15 人组成宝兴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刘挺当选为主任委员。会议提出提案 36 条。

7 月 14 日至 17 日，芦山县召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会代表 92 名。会议中心议题是讨论治安、生产、征粮工作。会议就剿匪肃特、减租退押、支前、征粮、生产救灾等任务作出决议。会议选举产生首届常务委员 13 人，其中主席 1 人，副主席 2 人，秘书长 1 人，委员 9 人。13 名常务委员中，有工人 1 人，农民 3 人，军队 1 人，党政 2 人，文卫 1 人，工商界 1 人，青年 1 人，妇女 1 人，开明人士 2 人。会议处理代表提案 22 件。

1951 年 8 月 1 日至 3 日，石棉县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到会代表 120 人。会议讨论减租退押、土地改革、发展农业生产等工作，决定在全县进行党的路线、政策的宣传教育，动员各阶层人民积极参加土地改革。同时，宣传生产政策、镇压反革命政策和抗美援朝的重大意义，保证土地改革顺利进行。

1951 年 10 月 20 日，雅安市举行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会议着重讨论镇压反革命及抗美援朝等任务。

在各县、市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基础上，1951 年 5 月 11 日至 17 日，西康省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雅安召开。参加会议代表 275 人。会议主要讨论土地改革、民族工作、镇反、抗美援朝、生产建设等问题。廖志高作《更进一步发展和巩固民族团结》的报告；张为炯作《关于西康省人民政府一年多来的工作报告》；赵敬斋作《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报告》；黄觉庵作《关于更进一步普及和深入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陈少山作《关于当前农村生产工作的报告》。会议通过了《西康省人民政府一年多来的工作报告》和《全省各族人民团结爱国公约》。

四川省名山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 1950 年 4 月 22 日至 25 日召

开。到会代表 128 名，其中农民代表 52 名，工人代表 11 名，军队代表 12 人，机关代表 12 名，工商界代表 3 名，开明人士代表 18 名，文化界代表 5 名，妇女代表 10 名，自由职业代表 2 名，青年代表 2 名，共产党代表 1 名。会议中心议题是讨论开展征粮、剿匪和生产等工作，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苏兴当选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

在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条件尚不具备的情况下，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这是一种最好的过渡形式。为此，廖志高曾评价说：“为了让各界了解我们的政策，开代表会议便是一种最好的形式。”1950 年 7 月，西南军政委员会要求“今后一年内，省（区）级须召开两次，各县各市每年须召开三至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这种形式，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第二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

人民民主政权建立后，面临着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的迫切任务。1950 年 5 月，西南局第一书记邓小平强调：当前的主要任务“一是剿匪，二是完成征粮、税收、公债任务，三是领导生产（主要是农业生产），四是调整工商业、救济失业人员”。^①雅安地委在西康区党委的领导下，广泛发动人民群众，迅速着手收拾解决国民党留下的千疮百孔的烂摊子，积极开展征粮、剿匪、镇压反革命和支援抗美援朝等一系列工作，稳定了社会秩序，为发展生产和改善人民生活创造了安定的社会条件，充分彰显了雅安地方党组织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

^① 《邓小平文选》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66 页。

一、地委面临的严峻形势

雅安解放初期，地委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一方面，各种反动残余势力依然存在，反革命活动十分猖獗。解放前夕，雅安地区的国民党组织机构众多，人员组成复杂，除有国民党西康省第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政府机构，还有民社党、青年党、三青团、中统、军统等反动组织，以及驻扎雅安的国民党军队第二十四军军部及所属特务营、工兵营、通讯兵营，第一三七师一部，省保安机关和保安部队一部。此外，各种反动封建组织林立，封建势力割地称霸，仅一贯道就有 8 种组织名称，袍哥帮会则有 40 余种，大小组织 70 余个。在天全县就有以侯明清、陈思量为首拥护刘文辉的拥政派；以李元亨、陈步胜为首反对刘文辉的反政派；有刘元综、焦海珊等介于两者之间的中间派三大派系袍哥组织。各派的大小头目均拥有人枪，称霸一方、烧杀抢掠、无所不为，可谓是“土豪势力大、袍哥组织强、民间武器多、社会秩序乱”。人民解放军挺进大西南时，国民党派遣大批反动骨干分子和特务人员到西康雅安地区，他们与当地的恶霸、地主、匪首、袍哥帮会头目相勾结，纠集惯匪流氓、溃退的国民党残兵游勇，组织反革命武装，发展各种反动组织，妄图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军步伐。雅安解放后，国民党残渣余孽和地方反动势力不甘心他们的失败，他们相互勾结，横行霸道，鱼肉百姓，欺压人民，残害群众，甚至发动武装叛乱，袭击人民解放军，残杀地方党政干部，企图颠覆和推翻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

另一方面，生产力水平低下，经济落后凋敝，民不聊生。一是雅安工业基础非常薄弱，企业濒临绝境。1949 年，雅安酒精厂、毛纺厂、木材干馏厂先后破产倒闭；化工厂、制革厂因债台高筑而裁员解体；造纸厂因货币贬值，难以为继，被迫停工；仅有一家装机容量 150 千瓦的雅安水电厂（雅安陇西河峡口电站）勉强维持运转。二是商业运营也十分困难。雅安、荣经、天全三县 48 家茶号，大多经营惨淡，濒临停业。由于工厂纷纷倒闭，商铺关门歇业，工人大批失业，城市居民生计难以维系。三是农村人口极度贫

困。在农村，军阀、官僚、恶霸、匪首为了从鸦片经营中发财，强迫农民普遍种植罂粟（罂粟是提取鸦片的主要原料），农作物种植面积不断减少，粮食产量年年下降，农民口粮无法保障，经常食不饱肚。仅以1949年的雅安为例，全县工农业总产值为1780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为333万元；财政收入为581万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589万元。全县人口有13.91万人，粮食总产量只有4198万斤，人均口粮为301.8斤。如遇灾荒歉收，境况更加凄惨。

此外，国民党统治时期，雅安地区的社会特征是鸦片泛滥城乡，枪支充斥民间，土匪横行四方。民间流传着“大烟是财产”“枪杆是生命”，老百姓甚至把国民党第二十四军戏称为“双枪队”（烟枪、枪支）。另外，社会风气日下，卖淫嫖娼、聚众赌博普遍盛行，小偷、流氓横行城乡，乞丐、游民遍布街巷，社会秩序混乱不堪。

面临如此严峻复杂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形势，雅安地委在西康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动员全区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紧急开展征粮、清匪肃特、镇压反革命等工作，迅速恢复生产，积极发展国民经济，尽快收拾国民党遗留下来的烂摊子，继而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由于地委坚决依靠各级党组织和人民群众，果断处理各种社会问题，逐一化解各种矛盾，创新性地开展各项工作，经受住了各种严峻的考验。经过雅安军民的艰苦奋斗，一个烟枪匪遍地，经济凋敝、社会动乱的雅安，发生了翻天覆地的根本性变化。全区社会秩序安定，生产发展，风气良好，人民安居乐业，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

二、征粮工作

1949年9月20日，邓小平在南京向西南服务团干部作报告时说，我们到西南，首先遇到的问题就是吃饭问题。不仅我们军队、干部要吃饭，还有国民党的军政人员有100多万，要养起来，给饭吃。没有饭吃，其他什么问题都谈不上。西康解放初期，入康的党政军人员约3万人，起义人员约2万

人，全集中在雅安，粮食需求量大；加之农村正值春荒，有10多万缺粮农民以及城镇居民，需要粮食供给，解决吃饭问题，而人民政府从旧政权接管的粮食仅有20多万斤。廖志高讲：“我们是在没有饭吃的情况下接管西康的。”面临粮食的严重短缺和匮乏，雅安地委清醒地认识到，粮食问题，不单纯是个经济问题，更重要的是个政治问题，它直接影响到军需民食，关系到社会秩序的稳定，关系到新生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因此，征粮（即征收公粮）工作，就成为解放初期地委所面临的首要而紧迫的任务。

1950年2月1日人民解放军进驻雅安，在2月2日举行的雅安军管会首次会上，廖志高强调：一定要迅速稳定金融，解决税收、粮食、禁烟等问题。2月6日，西康区党委首次召开专题研究征粮工作会议，会议决定：先按旧田赋将1949年粮食征起，同时了解农民负担情况及地主、富农的存粮情况，再加调整。预计征粮1050万斤，征粮对象主要放在地主、富农身上。首次征粮中要注意不使贫农负担太重，时间要抓紧在一个月內。征粮要以乡为单位进行，利用各保、甲^①与部队和地方干部配合搞好征粮工作。同时号召机关、部队节约粮食共渡难关。2月10日，雅安军管会召开第二次征粮工作会议，决定：征粮工作首先由各县人民政府召开乡长会议，讲清征粮政策，命令他们执行。如需要下乡干部，由西康区党委副书记秦力生负责；如需派武装协助，由军长刘忠负责。另外，派宣传队下乡宣传。

2月13日，西南局发出《关于征粮工作的指示》，明确要求各级党、政机构要把征粮作为中心任务，发动和依靠党、政、军各方面力量，组织征粮工作队到农村去，以地主、富农为主要对象，征收农业税（公粮）。在西南局领导下，西康各地把征粮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陆续发出征粮工作命令、指示、布告、办法、条例等，进行工作部署。为了统一与加强领导粮食的筹划和征集工作，顺利完成征粮任务，保证西进人民解放军和剿匪部队与各机关人员的粮食供应，2月18日，西康区党委决定由方升普为主任，白认为副主任，杨玉才、薛和、朱刚等5位同志为成员，组成粮食委员会，具

^① 保：相当于现在“村”，甲：相当于现在“组”。

体负责粮食的筹划、调拨、转运和分配等工作。

按照西南局的指示，西康征粮工作在全省汉族为主的地区随即展开。3月7日，雅安军管会发出布告，规定“自即日起开始征收1949年旧欠田赋”。同日，又发出《关于加紧完成征粮任务的指示》，指出，支援前线、消灭匪特、保障军粮供应，这是一切问题的中心和关键。要求各地，一要必须团结广大人民群众，深入宣传党的政策；二要组织力量下乡收粮；三要首先催收欠征大户，集中粮食以保障供给；四要组织专人清查田赋，掌握真实欠粮。3月21日，西康省从各部门抽调干部、学生、公职人员和部队指战员，统一组成征粮工作队，深入农村，利用旧乡保人员开展征粮工作。3月29日，西康区党委再次发出征粮工作的指示，要求除催征1949年田赋尾欠以外，在全省再征借大米2600万斤，其中雅属600万斤，宁属2000万斤，康属酌情办理，要求4月份完成。针对雅安在征粮工作出现的实际情况，同日，西康区党委发出《关于征粮工作给雅安地委的指示》，要求雅属六县除汉源、宝兴因土匪盘踞尚无力兼顾，不能进行征粮外，雅安、天全、荥经、芦山四县，以征收1949年度田赋欠粮，向大地主、大富农采取临时征借的办法，解决一个月的吃粮问题。

5月25日至6月1日，西康区党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西南局、西南军区会议精神，讨论剿匪、征粮、生产、整风等问题。廖志高指出，最近时期的主要任务是，加紧领导生产救荒，完成征粮、税收任务。并要求各地、县委负责同志必须亲自管理财经工作，高度重视收税、征粮任务。6月12日，西康区党委又发出《关于清理积谷的指示》，指出，目前，生产救荒是迫切的最大任务，是渡过饥荒的基本办法，清理积谷也是有效的办法之一。要求由农协会筹委会或农代会负责，但必须有策略、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此项工作。积谷清理后，尽快供应农民，用来垫底生产和救济饥荒。

面对艰巨的征粮任务，雅安地委在两个多月时间内，连续召开三次扩大会议，研究贯彻落实西康区党委关于征粮和清理积谷的问题，安排部署征粮工作。3月30日，地委召开首届扩大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目前工作的几项决议》。《决议》指出：雅安地区几十年来，土地多种鸦片，极少种粮，

鸦片烟毒、土匪武装、土豪劣绅这三者结合，使人民生活极端痛苦。目前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团结各阶层力量，依靠广大群众进行剿匪、征粮，积极恢复与保护必要交通，支援解放军进军西藏。工作的重心应放在农村，要统一领导、军地结合，集中力量开展地方工作。会上，地委给雅属六县下达了征粮、借粮任务。雅安县为540.5万斤，汉源县为259.3万斤，宝兴县为27.4万斤，荥经县为135.7万斤，天全县为201.2万斤，芦山县为60.7万斤，全区征粮、借粮计为1224.8万斤。地委要求征收1949年度的田赋欠粮，可采用向大地主和富农临时征、借的办法，完成西康省下达的“解决一个月吃粮问题”的任务。

为了完成地委下达的征粮、借粮任务，雅安各县在征粮工作中，一是采取开好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农民协会，发动农民群众，团结农村知识分子和开明士绅，动员一切社会力量协助征粮。二是严格遵照西南局《关于征粮工作的指示》规定的“负担面力争扩大到70%~80%；地主负担不超过40%~50%，富农不超过25%~35%，佃农不超过20%，中农不超过10%~15%，贫农不超过5%”的政策和原则，掌控好乡、保、甲长，对守法地主加以表扬，对落后地主进行劝说，对抗粮不交的地主施以社会压力以致法律制裁，对负担的粮额确实有畸轻畸重者予以适当调整。三是在具体操作上，首先，以各乡、保提供的具体材料，用算账方式使广大群众了解征粮政策，防止隐瞒田地和产量；其次，根据调查了解的第一手材料，通过评议员会同保、甲的农民代表将土地分类别分等级，定出“通产标准”，放到群众中讨论通过；再次，由评议员深入到每个甲的每一户，逐户进行自报公议，然后召开群众大会通过。四是严明奖惩，表扬实报，批评瞒报，处罚隐报。

5月19日，地委召开扩大会议，听取各县一个多月来的主要工作汇报，研究征粮和清理积谷解决生产救荒问题。地委决定，在7月底要坚决完成西康区党委分配的征粮任务；组织力量，从地主、富农及乡、保人员所拖借的积谷中，按实际情况要求他们先拿出一部分来发放给贫苦群众，解决当前生产和救荒问题。5月22日，地委在《关于生产救荒与征粮工作指示》中要求，当前我们的工作应是完成征粮与组织生产救荒并重，发动群众，普遍召

开区、乡农代会，解决生产困难，完成征粮任务。6月5日，地委召开扩大会议，研究决定荣经、芦山、雅安、天全四县6月底要基本完成征粮任务，7月中旬全部完成；汉源、宝兴两县7月底全部完成征粮任务。

针对天全县在清理积谷解决生产救荒中反映出的情况，地委于6月20日下发通知，要求全区各县当前在发动群众中，领导必须明确掌握的几个问题：一是清理积谷，解决生产困难，要与完成公粮任务密切联系起来，领导必须明确征收公粮是当前的中心任务；二是清理积谷，解决群众困难，必须明确对象，有计划、有领导、有节制；三是发动和依靠群众，团结各阶层力量，完成征粮任务。到9月，全区发放救荒救济粮20万斤，解决了因灾荒得不到救济而饿死人的问题。仅雅安县就清理出4年积谷达2.3万余石。地委在落实西康区党委关于清理积谷、解决生产救荒问题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绩。

7月16日，地委发出关于7月底争取完成800万斤征粮任务的紧急指示，要求各县必须充分发动群众，争取超额完成任务。由于征粮时间较迟，下乡征粮的干部较少，群众工作发动不足，加之土匪扰乱，地主抵赖拖欠等因素，1949年度的公粮任务在秋征前只完成65%。但是，由于地委先期部署了征粮和清理积谷解决生产和救荒工作，同时各级党、政组织加大了宣传党和政府的征粮政策，从而激发了群众征交公粮的积极性，经过艰苦努力，地委仍然在规定的时间内出色地完成了西康区党委下达的任务，保证了省直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此外，为了缓和粮食紧张的现状，西康区党委不得不请求西南军政委员会从川西调进大批粮食。西康省人民政府粮食局于7月15日发出通告，主动降低粮食交易税率，鼓励外省粮食输入西康。8月，在西康区党委整风会议上，廖志高传达西南局、西南军政委员会召开的会议精神，布置1950年的征收公粮任务。他说：“西南局给西康省下达的公粮任务是2400万斤，但西康今年丰收，应尽量多征收一些，要征收公粮3300万斤，地方征收700万斤，合计4000万斤。”为了完成1950年的公粮任务，会议决定：省级党政军机关干部（包括领导干部在内）必须抽出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的力量，省军区、军分区及各团必须抽出200个排以上干部，加上适宜于参加冬季工

作的新学生、旧职员，争取组织 1500 人，至少 1000 名以上干部下乡征粮。9 月 17 日，西康区党委从省直机关及西康人民革命干部学校抽出 372 名干部和青年学生，组成征粮、减租工作团，其中 212 人分赴雅安各地协助开展征粮工作。经过几个月的艰苦细致工作，1950 年公粮任务超额完成。全省计征大米 4356 万斤，完成西南局下达 2400 万斤任务的 181.5%，完成西康省计划任务的 108.9%；同时，还从省外调入 716 万斤，在省内市场购进大米 278 万斤，西康省共有 5350 万斤粮食，这对稳定西康局势起到了重要作用，也为以后公粮征收制度的建立打下了基础。

征粮期间，根据邓小平在西南区新闻工作会议上“关于报纸要用评论、社论，加上一连串的报道来引导交公粮”的要求，地委借助西康区党委机关报《西康日报》，广泛宣传全区各地开展征收公粮的先进经验，如 1950 年 8 月 19 日报道了芦山县截止 7 月 25 日完成征粮任务的 85%，并总结出 5 条经验 5 条教训；10 月 8 日登载了雅安县委草坝乡三保评议“通产标准”的经验。通过积极宣传党的政策，广泛发动群众，有力地配合了征粮工作的开展。

由于西康区党委确定征粮工作只在汉族为主的地区进行，所以雅属六县承担着西康省大量的征粮任务。雅安各县广大干部在地委的坚强领导下，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和深入细致的工作，克服了难以想象的困难，圆满完成了西康区党委交给的征粮任务，为稳定和巩固西康的革命秩序作出了重大贡献。

三、剿匪斗争

成都战役前后，国民党反动残余武装力量纷纷溃聚西康，国民党西南军政长官胡宗南派人到雅安地区，策动汉源匪首羊仁安、芦山匪首程志武、天全匪首李元亨组织反革命武装力量，分别委任他们为国民党“新编”第十一军、第十四军、第十五军军长。这些反动武装组织四处招兵买马，封官许愿，发枪送弹，妄图建立“大陆游击根据地”，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入西康。雅安地区解放初期，当地的土匪头目、恶霸地主、袍哥民团与溃散的国民党

反动分子、潜伏特务相互勾结，利用他们掌握着的乡、保政权，组织反动武装，发展反革命势力，计拼凑组成土匪武装司令部 21 个、团部 48 个、营部 51 个，以及纵队、支队、大队等组织，纠集匪特和被胁迫群众 5 万余人。雅安匪患十分严重。

1950 年 2 月上旬，西康区党委和解放军第六十二军一部陆续抵达雅安。当人民解放军进驻雅安各县后，盘踞在当地的土匪特务更是兴风作浪，活动猖獗。他们大肆造谣，蛊惑人心，破坏桥梁，阻碍交通，残酷杀害征粮人员，武装袭击人民解放军，妄图以武力扼杀和颠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形势非常严峻。

匪患一日不除，人民难以安宁。西康区党委根据入康 10 天来局势的急剧变化，全面分析了雅安地区面临的严峻形势，遵照西南局和西南军区 2 月 2 日发布的剿匪指示，于 11 日作出《关于剿匪工作的决定》。《决定》指出：“目前雅属各县匪患甚烈”，其成分“多系政治土匪，且系有计划策动的”。他们以“反收枪、反征粮、反铲烟”为由，煽动群众反对共产党。“特别是汉源被占后，胡（宗南）贺（国光）匪特到处拉线，从中指使利用，以致匪民不分，纷纷蠢动，抢劫粮食财物，袭击征粮人员，断交通，占乡镇，烧毁田粮册子，公开与我为敌。如不平息，那么发动群众，征集粮草，购木筑路，进军支前，以及物资之供应交流等，均无从进行。且善良群众也因此而对我们不满。因此，剿匪肃特实为当前开展一切工作的中心环节，应迅速动员与组织力量”，“有重点、有计划地进行清剿”。应“政治、军事双管齐下，剿抚兼施，分别对付”，“采取政治上瓦解，配合军事镇压的办法”，“争取多数、打击少数、利用矛盾各个击破”。要“首先把匪特与群众分开，争取最大多数的群众站在我们这边”。要“分化政治土匪与一般土匪，分化匪特首要与胁从之人民。”“愿受编者，可收编整训”，“愿放下武器回家者，给以优待”，执迷不悟者，“坚决消灭之”。《决定》要求：要集中优势兵力，首先消灭政治争取无效的匪股，警告其他企图顽抗者，以利于争取工作。“清剿是发动群众的首要步骤，发动群众是肃清匪肃的基本条件”。要“结合清剿，展开农村工作”。于是，一场声势浩大的剿匪战役开始了。

2月18日，西康区党委召开驻雅干部会议，廖志高、刘忠作动员报告，号召党政军民立即行动起来，向猖狂为患的匪特展开坚决的斗争。同日，西康军区颁发命令，成立雅安剿匪总指挥部（由解放军第一八五师暨雅安军分区司令部兼），朱刚任剿匪总指挥部总指挥、孙传学任政治委员，负责指挥雅安各县的剿匪事宜。西康军区司令部随机作出《关于对雅安军分区剿匪工作的指示》，要求集中兵力分进合击，反复清剿，由点到面地打开局面。从2月21日起，首先打通雅荣（经）、雅邛（崃）、雅洪（雅）通道，合击雅安周公山（位于雅安东郊）、总岗山（位于雅安、名山、洪雅结合部）的匪巢，摧毁土匪的指挥部。整个剿匪过程，西康区党委始终认真贯彻“军事进剿、政治瓦解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方针，推动了剿匪肃特斗争的顺利进行。

（一）集中剿匪

1950年2月上旬，雅安各县匪特纷纷集股向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发起猖狂进攻，为了打击气焰嚣张的敌人，驻雅安的人民解放军于22日凌晨转入全面出击，对暴乱的土匪武装开始有计划的进剿。首先集中兵力合击周公山、总岗山，长途奔袭天全、芦山两县，然后横扫雅安、天全、荣经三角地区，一举打垮了股匪，迅速扭转了局势。

1. 雅安解围

1950年2月上旬，雅安周围的匪特集股在雅安通往名山、荣经、天全、洪雅的隘口险关金鸡关、麂子岗、飞仙关等地，连续袭击入康的人民解放军。四处造谣煽动、烧杀抢掠。土匪武装集股的规模越来越大，破坏活动日益猖獗。2月12日，雅安北郊匪首纠集四五百人（枪）围攻太平水电厂。护卫电厂的解放军警卫三团二营一个排，在工人群众的协助下，打退了土匪持续数日的攻击。16日，围攻太平水电厂的土匪激增至2000余人，有轻重机枪32挺、长短枪1500余支，轮番进攻电厂。17日，解放军警卫三团二营迅速增援，毙伤土匪百余人，缴枪160支，土匪被击溃后窜回各乡。

在此期间，反动组织中国青年党西康省党部宣传处副处长李楚湘，纠集雅安县的民团、乡保长和恶霸地主，勾结国民党第二十四军起义后又叛变的

手枪连、通讯连，组成“中国全民反共救国军”，自任总司令。2月17日至20日，李楚湘、雅安匪首罗子舟等裹胁、纠集土匪近5000余人连续围攻雅安城。土匪从周公山炮击雅安城，炮弹直落西康军区司令部院内。土匪几度攻至城边，均遭到人民解放军迎头痛击。这时，土匪派人联络芦山、天全、荥经及名山、洪雅等地的土匪，企图联合攻占雅安城。20日，盘踞在飞仙关的“川康肃反救国军”头目胥儒纯率众600余人进攻雅安城北，直抵雅安汽车站、羌江铁索桥头和大、小北门。解放军第一八五师五五五团三营营长李生祥带领七连、八连战士，冲过铁索桥迎击土匪。此时，驻扎在雅安河北乡起义的保安三团，对攻入城内的土匪一枪不发，其一部反而向追击围城土匪的解放军五五五团三营开火，打伤解放军战士数人。为了避免追击部队遭受保安团和土匪的前后夹击，三营营长李生祥命令七连一排折回，占领阵地阻击保安团，以确保追击部队的侧后安全。在打退股匪后，追击部队在五五六团团直机关及一营的合击下，乘胜向保安团发起猛烈进攻。根据事前掌握的有关保安团与土匪阴谋合流的秘密情报和袭扰解放军的具体事实，西康军区司令员刘忠于2月20日果断下令，解除了驻河北乡一带的保安团798人的武装。

21日晚，李楚湘等匪首召集各路股匪，在雅安城南蔡龙乡召开“攻城会议”，密谋向雅安城发动总攻击，并指派国民党第二十四军、西康省保安团营长胡德轩担任攻城司令。这时，包括从严桥、晏场一带赶来的洪雅县张炳南股匪约1000人在内，聚集了攻城土匪武装5000余人。22日5时许，土匪的“攻城会议”刚刚结束，驻雅人民解放军有计划的反击作战就打响了。解放军五五六团团直机关及一营、五五五团三营，沿周公山两岸出击，迅速攻占周公山，摧毁了李楚湘的巢穴，拔掉了土匪围攻雅安城的指挥部。各股围城土匪武装除一部被歼外，其余大部分闻风而逃。

摧毁周公山匪巢之后，解放军五五六团乘胜向东合击草坝场，歼匪一部后，又连续奔袭雅安与洪雅、名山结合部，横扫合江、新市坪、牛皮场等乡镇，各路土匪一触即溃，大部逃散，少部分就歼。经过军事打击和政治瓦解，草坝乡乡长、匪首万人举等被迫投降，土匪武装盘踞在总岗山的巢穴也

被摧毁。李楚湘等人四处逃命，后相继落入人民的法网。至3月2日，围攻雅安的土匪武装均被击溃，雅安城转危为安。

2. 驰援天全

1950年2月12日（农历腊月26日），正值春节来临。芦山匪首程志武联合天全匪首李元亨部，纠集匪徒3000余人，开始围攻驻守在天全县城内的解放军五五五团一连。14日，程志武扬言，在3天内拿下天全，春节在城内请客庆贺。随同解放军一连进驻天全的五五五团一营副营长郭俊祥召集一连的连排干部仔细分析敌情，研究作战部署，决定以点制面，机动作战，分别扼守东南西北四个城门和钟鼓楼，主要兵力集中使用，机动歼敌，不让土匪攻进城内，坚守天全，保卫天全人民安全地度过解放后的第一个春节。驻守天全县城的解放军一连指战员，在敌众我寡的危急情况下，英勇顽强，不怕牺牲，一次次打退土匪的进攻。16日上午，百余名土匪一度冲进西门，机动分队迅速反击，勇猛冲杀，不到20分钟全歼攻入城内的土匪，打击了程志武、李元亨股匪的嚣张气焰。

土匪围攻天全县城持续了七天六夜。2月19日，西康军区司令部命令驻芦山的人民解放军五五五团主力驰援天全，解除土匪对天全城的围攻。2月20日，在人民解放军的内外夹击下，围攻天全县城的土匪四散溃逃，程志武等匪首率残余土匪窜逃乡间。此战击溃匪徒3000余人，击毙150余人，俘虏匪徒39人，彻底粉碎了匪首程志武、李元亨围攻天全的罪恶计划。2月23日，解放军五五五团主动进剿飞仙关、始阳、大坪、大寨等地，将程志武、杜子和等股匪分割包围，进行清剿，此战歼匪数百名，残余土匪化为小股窜逃山区。

3. 奔袭芦山

天全县城解围后，程志武率100多名土匪逃回芦山，并控制了芦山县城。为了彻底消灭程志武这股顽匪，1950年3月18日晚，解放军五五五团团团长杨春雨、政委吴林泉率部队分兵两路，从天全县城和始阳镇出发，回师芦山县。团主力从天全县老场等地出发，以二营两个排从西、北门向芦山县城内攻击；三连、九连和机枪连从飞仙关出发，以九连和机枪连一部从东、

南门向芦山县城内攻击，其余部队直扑城北7公里处的程家坝，以包围态势摧毁程志武的老窝。解放军摸黑行军70余里，直抵芦山县城，程志武仓惶逃回老巢程家坝。次日拂晓，五五五团三面合围程家坝，程志武带200余人逃向双石乡茨竹坡深山。解放军跟踪追击，在茨竹坡歼匪主力，共击毙21人，生俘75人；缴获机枪4挺，步枪58支，手枪4支，子弹3000余发，电台1部，程志武带着10余名亲信逃亡于深山之中。

4. 荣经剿匪

1950年2月下旬，荣经县匪患猖獗。荣经土匪与邻县土匪遥相呼应，勾结窜逃到汉源县的国民党军胡宗南残部，啸聚山林，四处掳掠，烧杀奸淫，人民苦不堪言。在雅安、天全、芦山进剿暴乱土匪武装的同时，驻荣人民解放军五五三团（欠一营）对以李元斌为首的荣经县三股主要土匪武装（近千人枪）展开了进剿。

2月23日，解放军五五三团以5个连兵力进剿盘踞在荣经县荣河乡岗家山的土匪，经过约2个小时激战，千余匪徒不堪一击，纷纷溃逃，击毙匪首李元斌，毙伤50多人，生俘30多人，缴获枪支120多支。解放军七连一排副排长刘玉忠奉命率三班班长刘邦汉、副班长王麻和战士罗玉、王天宝、马保三、张秀华等进行搜索。在进入明家村（今烈士乡烈士村）山林搜索时，因地形复杂，道路生疏，与部队失去联系，被土匪200多人合围阻击，经过数小时与土匪激战，除1名战士突围报信外，其余7名解放军在敌众我寡、弹尽粮绝的情况下，毁坏武器，壮烈牺牲。5月13日，在荣经县各界代表会议上通过决议，为七烈士修筑纪念碑。1953年，在七位烈士牺牲地建乡，命名为烈士乡，以示纪念。

经过一个月的剿匪作战，雅安腹心地区的股匪已基本消灭，社会秩序日趋稳定，仅大匪首程志武、李元亨、胥儒纯等人带少数心腹顽匪逃亡于深山老林之中，全区的剿匪斗争转入群众性肃清零星残余匪特阶段。

5. 大渡河两侧的剿匪平暴

1950年6月，大渡河南北两岸的雅属汉源县、宁属越西县潜藏的匪特，经过一段时间的暗中聚集，利用部分解放军部队和地方干部思想麻痹，缺乏

防范，发动了几次武装暴乱。

6月11日，汉源匪首、国民党“新编”第十一军独立团长羊德清（羊仁安之孙）和国民党第九十军营长李庚华等匪特，打出“中国救国救民军西南先遣部队”旗号，聚集股匪400余人（内有国民党特务、军官14人），在汉源县美罗（今属石棉县）暴乱，杀害区委副书记宋东海等8人，抢走枪20余支、公粮1.5万多公斤。下午2时许，适逢解放军五五三团一个排到该地收缴枪支，遂将股匪击溃。同日，羊德清策划和指使汉源县皇木区保长周兴才、胡正品等人，率众谋杀两处工作队干部共6人，并集结股匪200余人（枪）包围马烈乡的工作队两昼夜，经解放军五五三团一个连进剿，击溃围攻股匪。

6月12日，越西县洗马沽（今属石棉县）乡长刘锡九率股匪300余人，包围驻地解放军五五一团九连一个班和大渡河游击队一分队20余人。在驻农场解放军炮兵排的增援下，转守为攻，至次日晨将股匪击溃，并俘土匪81人。6月15日，越西县妮美（今属汉源县）保长王德如等人，以“求雨”为名，欺骗群众持枪械“打鬼”，集中股匪200余人，偷袭河南站（今属汉源县）驻地解放军五五一团九连三排，恰逢该团三营长王怀保带一个班路过时发觉，即指挥解放军内外夹击，将股匪击溃，俘王德如等100余人。

6月26日，西康军区司令部发布《关于大渡河两侧剿匪部署》，命令以西昌军分区副司令员陈捷第、政治部副主任尹本礼组成进剿指挥部，由解放军五五一团副团长周培成和五五三团副团长李希安统一指挥。解放军五五一团一、三营（欠一个连）和五五三团一个连，在各地驻剿解放军部队的配合下，围歼大渡河两侧暴乱土匪。经过短期清剿，将匪歼灭，捕获匪首羊德清、李庚华等人。6月30日，解放军五五一团以一个半营的兵力进剿田坝土匪，经20天清剿，平息了暴乱，缴枪400余支，捕获王顺培等匪首。7月上旬，经西康区党委批准，分别在汉源、越西两县的暴乱地召开群众大会，公审处决了羊德清、王顺培、古诚斋等10名暴乱匪首。

至此，有重点、有步骤的集中剿匪行动基本结束，雅安境内的大股土匪武装遭到毁灭性打击，集中剿匪取得了决定性胜利。

6. 名山剿匪

1950年1月底，解放军第六十军一八零师五五九团营长李元带一个连又一个排驻防名山县。后眉山军分区从独立营中抽调一个排进驻名山，将旧县警察中队改编为警卫营，辖两个连5个排，同时成立3个区干队。名山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国民党特务、反动党团、地主恶霸和土匪纠合在一起，发动武装叛乱，疯狂地对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进行反扑。

2月18日，名山匪首张国运指挥的“肃反救国军”土匪武装，勾结万古乡李本立、卢本务，回龙乡郑朝周和城东乡杜长顺等匪首，组织武装暴乱，兵分三路，围攻名山县城。是日晚，围攻土匪首先破坏名山至雅安、邛崃、眉山的电话线路，致名山县境通讯全部中断。午夜，郑朝周所率土匪从东街口处蜂拥而入，迅速向城中逼近，至大板桥头时，当即遭到人民解放军守桥部队的迎头痛击，毙匪7、8人，伤匪10余人。暴乱土匪攻城不下，丧心病狂地纵火，将东起水巷子、西至小桥子的百余家200余间民房、商铺烧毁。名山县人民政府县长苏兴率领工作人员奋力灭火，安定民心。此时，各路来犯匪群，也被驻守同心桥、水南门、文庙山的解放军部队击退。在大板桥战斗中，解放军英勇奋战，五五九团战士李士爱等两位同志，为夺取土匪机枪，身中数弹光荣牺牲。19日黎明，苏兴率解放军战士和公安队长在城内高埠处观察敌情，发现闵家塬、尖峰顶、桥墩子一带仍有土匪聚集，便指挥解放军用迫击炮向尖峰顶发射炮弹，炸毁土匪木制小炮及其他物资，匪群顿时慌乱，解放军立即派出一支便衣小分队乘势追剿，当场活捉土匪50余人。攻城失败后，土匪仍不甘心，一方面收拾残部，一方面勾结胡宗南部之残余，又于3月3日攻打县城。人民解放军驻雅骑兵某团奉命前往还击，大股土匪被歼，活捉郑朝周等匪首，平息了土匪暴乱。

3月17日，名山县革命军事法庭在中山公园召开公审大会，枪毙匪首郑朝周，并将其罪恶布告全县，土匪纷纷向人民政府投案自首。4月初，解放军第十八军第五十三师进驻名山，加强了人民民主政权的力量。5月7日，名山县剿匪委员会成立，解放军第五十三师师长金绍山任剿匪委员会主任，县委书记苏兴为副主任。名山县3个区随之成立了剿匪委员会。之后，

全县范围内群众性大规模的剿匪斗争正式展开。

名山万古匪首李本固、李本立、卢本务等股匪，隐藏在名山与芦山接壤的山林中（今名山区建山乡赖巴石一带），妄图与芦山县的土匪勾结，依仗复杂地形，苟延残喘。解放军剿匪部队组成前线指挥部，配备轻便武器和通讯器材，驻扎万古场进行清剿。8月下旬，雅安军分区配合川西军区、解放军第十八军各一部，对宝兴和芦山与川西大邑、邛崃、名山相邻之羊儿岗、天台山的郭保芝、胥儒纯等残匪进行清剿，很快消灭了两地的土匪，雅安军分区所属部队捕获何启智等90余人，争取投诚15人，使被匪患断绝的宝盛场、大川场通往邛崃、大邑等地的川康边境交通要道又恢复了畅通。至9月，危害名山人民多年的大小股匪全部被肃清，剿匪工作取得彻底胜利。

在名山剿匪战斗中，解放军第十八军第五十三师副连长王成章等108名指战员光荣牺牲。1950年11月10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步兵第十八军第五十三师烈士公墓动工修建，1951年3月落成。邓小平、李井泉、李达、张际春、王新亭、张国华等分别为陵园题词。邓小平的亲笔题词是：“为人民翻身事业而牺牲的烈士们永垂不朽！”

（二）驻剿散匪

集中军事围剿之后，雅安境内的土匪武装迅速瓦解，暴乱土匪由2万余人锐减到约1800人，残余股匪化为35小股窜入山区，躲避打击。被胁迫当土匪的人纷纷脱离匪首，回家生产。针对剿匪中出现的新情况，1950年3月20日，西康区党委和西康军区联合发出《关于剿匪中几个问题的指示》，要求各地统一思想，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剿匪政策，既要防止片面宽大现象的滋生，又要防止乱杀现象的发生。3月21日，西康区党委召开会议讨论支前、剿匪工作。会议根据大股土匪已被击溃，被胁迫的群众纷纷回家生产，顽固匪首带着小股土匪分别隐蔽，寻机作恶，雅安、天全、荥经三县还只能在27个乡镇开展工作的情况，决定剿匪部队以营、连或排为单位，进驻重点乡村，以便及时捕捉战机，消灭小股匪特，协助地方开展农村工作；组织武装工作队下乡，宣传政策，发动群众，配合驻剿部队剿匪；逐步建立过渡性的统一战线的政权组织，即乡、保治安支前委员会（以保为小组），以组

织和推动基层的剿匪、支前等工作。这一部署的贯彻实施，将雅安的剿匪斗争推进到了新的阶段。4月2日，西康区党委、西康军区联合发出《关于贯彻西南局、西南军区关于一元化剿匪斗争的指示》，成立了以刘忠为主任，廖志高为副主任的西康军区剿匪委员会。要求各地委、军分区亦根据一元化剿匪斗争的指示精神，立即成立军分区一级的剿匪委员会。各县、区、乡仍采取治安支前委员会的形式配合剿匪。剿匪斗争由初期的防御阶段转入重点反攻，再转入主动、全面进攻阶段。

1950年3月，地委决定组织地方武装工作队下乡，宣传发动群众，逐步在农村建立乡、保治安支前委员会、防匪小组、武装自卫队和游击大队等组织。随着分兵驻剿和武工队下乡开展工作，剿匪与发动群众相互促进，农村工作的开展面逐步扩大，小股土匪武装不断就歼，匪首日渐孤立，一些匪首在军事打击和政治攻势下，走投无路，不得不缴械投降，仅4月1日至10日，天全县当月就有约30股大小股土匪相继投降。在此期间，有天全的高鑑明（中统天全调查处副处长、总舵把子）、陈步胜（国民党“新编”第十五军副军长）、陈步昌（国民党“新编”第十五军团长），荣经的彭定魁（荣河乡长）、聂庚山（经河乡长），雅安的毕光奎（“中国全民反共救国军”副总司令）、赵国祥（保安团叛变之连长）等144名匪首投降，投诚匪众达2000余人，交出轻机枪27挺、长短枪930余支。另外，雅安匪首罗子舟在3月底的西昌战役中，被人民解放军击毙。4月15日，雅安匪首李楚湘被抓捕，9月28日被人民政府处决。经过两个月的主动进剿，全区匪势锐退，雅安地区的混乱局面得以控制。

4月11日，雅安专署、雅安军分区联合颁发布告，指出：在人民解放军强大的攻势下，康定、西昌相继解放，最后残留在西南大陆之蒋匪已肃清，各地土匪已分崩离析陷入绝境，兹再向各地匪特重申忠告：放下屠刀、悔过自新，就是出路；执迷不悟、继续作恶，就是死路，任其选择。布告中还对剿匪工作的有关事项宣布了10项规定。4月12日，地委又作出《关于剿匪等工作的补充指示》，指出：康定、西昌解放后，匪特已失去依托，雅区匪首程志武、李元亨亦遭我痛击，加之政治攻势展开，许多土匪感到没有

出路，大小股匪向我投降缴械者日多，为此，特指示对土匪武装的处理和招降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一是对土匪武装要抓紧收缴一切土匪的枪支弹药，公枪必须集中在人民政府统一保存，准备成立人民武装队，城市枪支由公安局调查登记。二是在招降中对一切投案自首者要适当对待，要说明党的政策，使之解除顾虑，让其感到政府是为其前途着想。要宣传全国、全省形势，指明前途，讲明只有缴械投降，才能得到宽大处理。

为了配合军事驻剿，进一步加强政治攻势，深入开展招降工作，1950年4月19日，西康区党委召开有雅安地委领导参加的会议，讨论剿匪工作。会后，地委根据会议精神，及时制定《招降工作中存在的几个政策问题的处理意见》，提出收缴匪枪、控制匪首的措施，明确处理招降匪首与反霸斗争的关系及其策略、原则，推动了全区招降工作的深入开展。各县和各驻县解放军根据《处理意见》的精神，在积极组织追歼残余股匪的同时，发动群众逼匪投降。通过进步人士、土匪家属和已投诚的土匪开展劝降工作，进一步加强政治瓦解，在强大的政治攻势面前，匪特内部纷纷瓦解，众多土匪缴械投降。5月19日，雅安县北区（上里、中里、下里三乡）100多名土匪在党的宽大政策的感召下，经过学习改造，写下决心书后回家生产。据5月20日雅安军分区作战科报：清剿雅属六县残余散匪，3个月来俘获甚多，通过招降工作与政治瓦解，分区直属队及553团1个营、554团1个连在雅安招降匪首赵国祥、杨希仁、马宗定等及其下属2630名。截止1950年5月底，共歼灭匪特20486人（含毙伤447人、俘1077人），其中招降匪首399人、匪众18563人，占总人数的92%；缴获各种枪支11442支，炮42门。招降匪首、收缴匪枪的工作在短时间里取得了很大的成绩。

1950年6月30日，雅安军分区剿匪委员会对剿匪工作发出指示：一是要在各级军政领导干部及部队思想上解决满足现状、麻痹松懈情绪，继续发扬艰苦顽强作风，树立长期剿匪思想；二是进一步发动群众，大力开展政治攻势；三是政策上除对发生地区的首要分子实行坚决镇压外，还必须要查处捣毁匪特的组织机构；四是建立健全剿匪一元化领导；五是剿匪、征粮、发动群众三者必须密切结合；六是在剿匪的军事手段上采取灵活多样，

对盘踞的股匪必须集中足够兵力多路合围，重视情报，加强便衣侦破。对各县所辖地区之重要仓库、交通桥梁、电线，特别是铁索桥要由专门部队保护。各县的剿匪工作严格按照雅安军分区的指示精神，有序开展。9月，地委对半年来的剿匪工作进行了总结：雅安各县招降大小匪首399人，歼敌25337人（其中招降19296人），缴获各种枪支13431支，机枪216挺，炮32门，电台3部，剿匪工作取得突出成绩。

经过半年多的剿匪斗争，平定了雅安境内国民党残余匪特势力发动的大规模武装叛乱，剿灭了大股土匪，安定了社会秩序，保卫了人民生命财产，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剿匪斗争取得了阶段性重大胜利。但由于残余匪特并没有彻底消灭，他们纷纷隐藏到偏远山区，潜伏在农村乡间。为此，地委将剿匪工作转入到清匪、反霸运动中，从军事上对残余匪特继续开展清剿，捕捉漏网匪首，彻底消灭匪患；从政治上以严厉镇压恶霸地主为手段，摧毁残余匪特赖以生存的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治基础，为进行土地改革运动、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扫清障碍。

四、镇压反革命运动

镇压反革命运动（简称“镇反运动”），是新中国成立初期，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为巩固人民民主政权所进行的一场生死攸关、尖锐激烈的阶级斗争。

解放前夕，在西康省有国民党、三青团、青年党和民社党4个反动党团组织，省级党部4个、各区级督导处和办事处5个、县党部和筹备委员会99个，骨干分子1685人；特务组织有中统调查处2个、督导区3个、军统两个站16个组、国民党国防部二厅5个组，解放前夕逃到西康的保密局局长黄逸公率领的特务分子71人，骨干分子944人；5万余叛乱土匪中有骨干分子13827人（其中相当于排以上人员2552人）；城乡恶霸2334人；65种反动会道门有坛主、点传师以上骨干1008人；反动军、政、宪、警骨干2475人，共有各种反革命分子2.2万人，占西康汉人总数的1.2%。随着西康即

将解放，国民党各残渣余孽纷纷逃亡麋集于此，与恶霸、惯匪、袍哥头子等武装反动势力勾结，企图在西康建立“大陆游击根据地”，等待时机，里应外合，卷土重来。

解放初期，盘踞在雅安各县的各种反动武装和反动势力趁人民解放军立足未稳、新生人民民主政权刚刚建立，便不断策划、发动武装暴乱，围攻县城，袭击人民解放军部队。汉源县相继发生富庄、美罗、皇木、鹤梧、河南暴乱，公安部门配合人民解放军及时平息暴乱，严惩了匪首蔡连云、刘宗钦、羊德清、李庚华、周兴才、张子洲、仲学才、李仁安等 17 人。据不完全统计，各种反动势力策划、发动武装暴乱 43 起，暴乱中残忍杀害地方干部、解放军指战员和农民积极分子 400 多人（不含剿匪战斗中牺牲的）。在公开的武装暴乱遭到沉重打击后，他们又潜伏下来，进行造谣、投毒、暗杀、抢劫、纵火等破坏活动。因此，坚决彻底地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全面而系统地肃清一切公开的和隐蔽的、历史的和现行的反革命分子，并依法给以惩治，是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较量，是一项十分紧迫的政治任务，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否则，新生人民民主政权将难以巩固。

1950 年 3 月 18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简称“3·18”指示），要求“严厉而及时地镇压进行反革命暴乱、杀人、强劫和破坏活动的匪首和组织者。”10 月 10 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全面执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对罪大恶极、怙恶不悛的反革命首要分子要坚决镇压。根据党中央的指示精神，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对开展大规模镇反斗争作了具体部署。从 1950 年 12 月开始，在全国大张旗鼓地开展以打击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分子为重点的镇压反革命运动。

西康区党委根据 10 月 22 日西南局《关于在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中严厉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决定将镇压反革命运动与清匪、反霸、减租、退押结合开展。1950 年夏季开始，西康区党委组织各级干部 3000 多人，在 173 个以汉族为主的乡开展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和镇压反革命运动，

初步镇压了一批杀人、抢劫和进行反革命暴乱的匪首。11月11日，西康区党委作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计划》。一场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全省各地分期分批地开展起来。

雅安的镇反运动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1950年3月到1951年10月。在配合军事清剿、政治瓦解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方针下，迅速打击和破获阴谋暴乱组织，剿灭大批土匪。同时，经过登记、搜捕、管训，基本上打垮敌特原有公开半公开组织，初步建立了革命秩序。第二阶段从1951年11月到1952年10月。根据第四次全国公安会议精神，重点打击惯匪和现行反革命分子活动，清理机关内部的反革命分子，从而纯洁了组织。第三阶段从1952年11月到1953年10月。根据《第五次全国公安会议》规定，以取缔反动会道门为主，扫清了边远山区结合部的残敌。

在镇反运动初期，由于一些干部思想上轻敌麻痹，怕出乱子，怕犯“左”的错误，因而对反革命分子重罪轻判较为普遍，处决首恶犹豫拖延，贻误时机，不少反革命分子仍逍遥法外，没有及时对反革命气焰以有力打击，引起了群众思想混乱和不满。地委针对这些情况，按照3月20日西康区党委《关于纠正片面宽大，坚决执行首恶必办的指示》，要求全区各地认真执行“纠正片面宽大，坚决执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之后，各县对一些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适时进行镇压，打击了反革命分子的嚣张气焰，提振了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激情。

10月30日，地委对执行中央“3·18”指示以来的镇反工作进行小结，指出：几个月来，全区先后处决死刑犯104人，判刑109人，保释与开释者1333人。针对在镇反运动中出现的右的偏向，即把统一战线的关门主义问题与对敌斗争的坚决镇压反革命问题相混淆，过分信任乡、保人员，把暂时利用和控制使用的乡、保人员都当作朋友，以致发生多次投降又多次作乱的事件，地委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和反思。在中央10月10日《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精神下达后，地委根据西康区党委的安排，向各县发出通知，一是清理积案；二是尚未逮捕的党特首要分子、匪首恶霸、反动军官，应逮捕归案；三是军分区管训的匪首恶霸、反革命分子，要向群众说明管训的目的，

发动群众告状、揭发，便于处理，以解群众的顾虑；四是被俘的匪首恶霸由部队军法处审理处决；五是党委要加强对公安机关的领导，督促其学习检查工作；六是加强监狱管理；七是反对逼供信，禁用肉刑。地委实事求是的总结和及时发出的指示，对后来的镇反工作产生了积极的指导作用。

在大规模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中，全区各县清查、逮捕、镇压了一批有现行破坏活动，危害性大，群众痛恨的反革命分子和不法地主。汉源县在1950年10月至1951年4月底，镇压反革命分子407人，其中，处决了夏明之等恶霸124人，处决了以羊仁安为首的匪首和反革命分子223人。蒙经县在镇压反革命中，判处死刑332人。名山县从1951年2月20日到土改结束，镇压土匪、恶霸、反动党团骨干等361人，管制469人。从政治上沉重打击了反革命势力和封建势力。

1951年2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布《惩治反革命条例》，使镇反斗争有了法律的武器和量刑的标准。地委要求各县大量翻印，四处张贴，广泛宣传。同时要求各地认真贯彻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方针和“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等处理反革命案件的政策。雅安专署依据《惩治反革命条例》，处决了匪首程志武、龚信孚及美罗叛乱祸首羊德清、李庚华等死刑犯，打击了反革命分子的嚣张气焰。

1952年春季，由于县级机关领导力量大部集中搞“三反”“五反”，对农村工作有所放松，各地反革命分子及不法地主趁机进行破坏活动，4月19日，地委按照公安部和西康区党委关于镇压反革命、加强治安工作的指示精神，结合雅安专区的具体情况，及时作出《关于严厉镇压反革命巩固治安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必须对反革命分子与不法地主的捣乱给予有效打击。一是各县应根据实际情况，贯彻县委书记联席会议上关于镇反问题的决议，继续采取杀、关、管等方法；二是加强对地主阶级的严格管制；三是捕捉残匪，各地如发现小股土匪活动，必须组织武装力量坚决消灭。罪大恶极逃亡在外者，必须坚决捕回。凡逃至少数民族地区隐藏者，捕捉时必须事先与少数民族商妥，方可捕捉。凡已逃很远，并在那里有了正当职业罪恶又不大者暂不派人去捕捉。凡因捕捉土匪而出外的自卫队武装人员，未归之前其

家中的生产事宜应由乡村干部组织群众互助代耕解决，以免其因公耽误生产。

1952年至1953年3月，地委根据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及西康区党委有关镇压反革命工作的指示，又在全区进行摸底排查，共查出各种反革命骨干7638名，按照党的政策分别给予处理。1953年，地委对全部镇反案件进行了认真的复查。复查结果表明：雅安的镇反运动，认真执行了党的方针政策，对反革命分子的镇压比较彻底，效果是好的。

为了表彰在镇反运动中作出突出成绩的个人，1953年10月，雅安专署发出《关于召开雅安模范代表会议的通知》，在11月至1954年1月间，分别在雅安、荥经、芦山、宝兴、汉源、天全召开治安模范会议，总结3年来镇反工作的成绩，交流了经验，评定出甲等模范44名，乙等模范97名，丙等模范287名。

镇压反革命运动从1950年3月开始，到1953年10月全部结束，历时三年零七个月。镇反运动比较全面彻底地肃清了国民党在雅安地区的反革命残余势力，提高了人民群众的阶级觉悟，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稳定了社会秩序，有力地支持和配合了抗美援朝，保证了土地改革和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进行。

五、抗美援朝运动

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美国随即打着联合国旗号武装干涉朝鲜，并派遣第七舰队入侵台湾海峡。侵略美军不顾中国政府的多次警告，越过“三八线”，直逼中朝边境的鸭绿江和图们江，出动飞机轰炸我东北边境的城市、乡村，新中国面临着外部侵略的严重威胁。西康省军民和各界人士纷纷发表谈话，一致愤怒抗议侵朝美机在我国东北杀伤中国人民的暴行。10月2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志愿军奉命跨过鸭绿江，同朝鲜军民并肩作战，抗击以美国为首的侵略军。11月4日，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发表联合宣言，号召“全国上下以实际行动迅速掀起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保家

卫国的群众运动”。

12月17日，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反对美国侵略委员会西康分会在雅安成立。同日，雅安地委组织1万余人在雅安举行抗议美帝国主义侵略朝鲜的集会。随后，雅安专区成立抗美援朝分会；汉源县成立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反对美国侵略委员会汉源县分会；名山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四川省抗美援朝委员会名山县分会。各分会成立后，积极动员组织广大人民群众投入抗美援朝运动。1951年1月1日，雅安县观化乡1200余群众举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集会游行，表达了人民群众反对美帝主义侵略、保卫世界和平的决心。

1951年3月31日，地委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普及和深入抗美援朝工作的指示》和西康区党委《关于迎接“五一”大示威及深入抗美援朝的计划》，作出在全区进一步掀起轰轰烈烈的抗美援朝运动高潮的决定，并要求从现在起到4月下旬，各县应结合减租退押、生产建设等工作，进行广泛的时事宣传教育，至“五一”前夕，各地要根据具体情况召开各种群众集会，控诉蒋、日、美罪行，激发群众反蒋、反日、反美热情，坚决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坚决肃清反革命分子，努力生产支援中朝部队，支援解放西藏、台湾。各县均要建立保卫世界和平反对美国侵略委员会的组织。

根据中央“五一”节在全国所有城市乡村举行以反美、抗美援朝为主要内容的大示威、大游行，城市动员全体工人、居民，乡村动员全体农民分区域分乡游行示威的指示。5月1日，雅安各界5万余人集会，纪念“五一”国际劳动节并举行抗美援朝示威游行；荥经县委、县人民政府在东方公园举行纪念“五一”国际劳动节万人集会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大游行，县总工会主席折春芳、工人代表王泮文、农民代表丁树清在会上向参会群众发出开展爱国主义生产竞赛，拥护政府镇压反革命分子和以迎接土地改革的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的倡议，2万多参会群众在《和平公约》上签名投票；芦山县各场镇2万余人举行抗美援朝示威游行。天全县在4月下旬至5月上旬开展抗美援朝宣传周活动。其余各县也广泛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宣传教育和普遍订立爱国公约、和平签名活动，积极声援抗美援朝。到6月

底，全区（不含省辖的雅安市）有 128816 人在和平宣言上签名，占总人口的 21.3%；有 126067 人投票反对美帝武装日本，占总人口的 21.3%；有 15 万人参加了“五一”示威游行，占全区总人口的 25%，表现出了雅安人民热爱和平、保卫和平的强烈愿望。

在大力宣传抗美援朝的同时，地委于 1951 年 6 月 5 日作出《关于扩兵工作的指示》，要求积极动员广大青年积极踊跃参加志愿军，支援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巩固国防，各地必须在 6 月 20 日前完成 1450 人的扩兵任务。具体名额分配是雅安 700 名、天全 200 名、芦山 300 名、宝兴 50~100 名、荥经 200 名。广大青年积极响应地委号召，踊跃报名参军要求上前线抗击美国侵略者，仅雅安专区各中等学校 1380 名学生中，有 295 人报名参军，占符合参军年龄的 99%；汉源县有 1319 人、荥经有 1300 多人报名应征参加志愿军；雅安、天全、荥经、宝兴、芦山等县完成扩兵任务 1776 人。各县均超额完成地委下达的征兵任务。名山县 170 个村的青年纷纷报名参军，7 月征送第一批 700 名，1952 年 3 月征送第二批 276 名，两批 976 名志愿军奔赴朝鲜战场作战。在征兵中，全区城乡出现母亲送儿子、妻子送丈夫、兄弟争相入伍的感人场面。

为了支援朝鲜前线，地委、专署向全区各级党组织和社会各界广泛宣传动员，号召捐款捐物，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响应，踊跃捐献武器、慰问金以及生活用品，掀起了支援抗美援朝捐献武器运动。1951 年 5 月 1 日，荥经县在万人集会上收到捐款慰问现金 525.5 万元（旧币 1 万元等于新币 1 元）、白洋 34.5 元、慰问信 110 件，后又收到社会各界捐款 8000 多万元（旧币）；12 月 20 日，荥经县委、县人民政府通过广泛宣传，在数月内计捐献人民币 25.7 万元（旧币）。6 月，汉源县开展“抗美援朝”捐献活动，共捐献人民币 3.2 亿元（旧币）。7 月 5 日，石棉县委在全县开展“踊跃捐献一门高射炮”的活动，收到捐款 5613.0739 万元（旧币）。7 月至 8 月，芦山县委组织教师 95 人，分赴各乡宣传，组织捐献活动，至年底入库捐献款 1046.4 万元（旧币）。在天全县城厢 120 户居民中有 101 户积极捐献，始阳乡任洪猷捐献了珍藏多年的金戒子，有的群众利用业余时间背运沙

子，将其收入全部捐献。宝兴县城关镇开明绅士徐子仁被县政府授予“抗美援朝爱国捐献模范”称号。6月1日至7月20日，名山县各界人士共捐献金银首饰、白银、文化用品、鞋袜及其他生活用品等39741件，人民币2053.35万元（旧币）；7月21至1952年4月15日，又捐献武器款8.78亿元（旧币）购买大炮一门，超过原计划的一倍。1951年底，全区各族各界捐款达43万元（新币），超额完成捐献飞机两架的任务。到1952年9月底统计，全区共完成武器捐款64万元（新币），收到慰劳捐金6300元以及大批慰问品。1951年3月，西康省人民医院抽调40余名医务人员，组成“抗美援朝医疗队”赴朝担任战地医疗，雅安人民用实际行动积极支援抗美援朝斗争。

在抗美援朝战斗中，雅安儿女不怕牺牲，英勇杀敌，涌现出许多战斗英雄。雅安县多营乡青年田文富作战英勇，荣获“帽落山英雄机枪射手”“战斗英雄”等称号，1951年10月25日新华社报道了田文富的英雄事迹。1952年1月18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归国代表和朝鲜人民军访华代表团代表，前往多营乡慰问田文富的家属。汉源县大岭公社西南大队姜润芝和宜东公社红光大队黄启富烈士分别荣立一等功一次。雅安人民用自己的鲜血和生命为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做出了贡献。

为了宣传志愿军与朝鲜军民并肩战斗的英雄事迹，充分揭露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提高人民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觉悟，全区各地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为主要内容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宣传教育运动。1951年9月18日，荣经县委、县人民政府举行赴朝鲜慰问团志愿军归国代表团报告会；7月22日，名山县召开5000人的欢迎大会，听取赴朝慰问代表团西南分团的报告；1952年1月3日，中国人民志愿军战斗英雄归国代表在雅安人民广场为2万多干部群众作抗美援朝形势报告。通过报告会、宣讲会，雅安人民普遍受到生动的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的教育，进一步提升了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坚定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决心。名山县城东乡军属王学英把私房钱、陪套钱取出120万（旧币），其中100万购买爱国公债，20万投入生产，表示决心搞好生产，支援人民志愿军。

随着抗美援朝运动的深入，全区各地积极开展慰问活动，雅安机关团体以及各界人民赠献慰问信和赶写慰问信达千封以上，抗美援朝名山分会组织广大青少年和少先队员写慰问信 1500 余封，各地慰问信、慰问品源源不断送往朝鲜前线，表达对志愿军的尊敬和爱戴之情，鼓励志愿军、朝鲜人民军英勇作战。同时，各县相继成立优抚委员会（后改为拥军优属委员会），广泛组织开展优抚烈军属活动，从救济困难、照顾生活、扶持生产、组织代耕、节日慰问等方面，热情帮助烈军属解决实际困难，极大地鼓舞了志愿军英勇作战、奋勇杀敌的士气。雅安、名山等县先后召开烈军属代表大会，总结优抚工作，表扬模范烈军属和拥军优属模范，推动了群众性拥军优属活动的深入开展。

通过抗美援朝运动，雅安人民爱国主义热情空前高涨，推动了各方面工作的开展。从 1951 年 2 月下旬开始，全区城乡各项各业包括工厂、农村、机关、学校、街道乃至家庭、个人都根据自己工作、生产的实际情况，普遍订立了爱国公约。爱国公约的内容包括政治、生产和工作、学习等各方面。1951 年 4 月，名山县干部订出努力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提前完成工作任务的具体措施；农民群众订出搞好生产，增加产量，肃清匪特、监视地主、防止造谣破坏，捕捉漏网匪首等具体办法；商人订立公约，承诺反对投机取巧、偷税漏税、扰乱金融以及主动提前交纳税款；学校师生则在努力学习，提高思想觉悟，积极宣传爱祖国、爱人民、树立民族自尊心、提高民族自信心等方面订出具体措施。与此同时，全区积极响应党中央“增加生产，厉行节约，支持中国人民志愿军”的号召，迅速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增产节约运动。工厂开展爱国主义生产劳动竞赛，为抗美援朝前线提供大量军需物资；农村开展爱国增产运动，多产粮食支援前线；工商界积极改善经营，努力做好城乡物资交流。

抗美援朝运动，充分显示出雅安各级党组织强大的凝聚力和号召力，极大地激发了全区人民的革命热情和劳动热情，抗美援朝运动中所形成的爱国主义精神，成为建国初期恢复和发展雅安经济，推动各项社会改革的巨大动力。

第三节 土地改革运动

封建土地制度，是几千年来中国封建社会制度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是造成农民贫穷和农业生产落后的总根源。把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任务和基本纲领之一。

新中国成立后，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严重束缚着农村生产力，极大地阻碍了农村经济的发展，要从根本上彻底废除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制，铲除封建剥削制度，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必须进行一场深刻的土地所有制变革，以完成农村民主革命任务。1949年《共同纲领》规定：“凡尚未实行土地改革的地区，必须充分发动农民群众，建立农民团体，经过清除土匪恶霸、减租减息和分配土地等项步骤，实现耕者有其田。”国家要“有步骤地将封建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195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公布以后，雅安地委根据西南局和西康区党委的部署，组织和发动农民群众，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简称“四大运动”）和土地改革运动。

一、清匪反霸与减租退押

1950年2月至9月，雅安地区经过半年多的大规模剿匪斗争之后，匪特已被基本消灭，匪患得到有效控制，社会秩序明显好转。但是，残余匪特并未完全、彻底被消灭，他们隐藏在乡村等待时机，妄图反攻倒算卷土重来。在农村地区，封建势力还较为强大，恶霸地主与残余匪特相互勾结，造谣惑众，胁迫农民，扰乱秩序，公开对抗党和人民政府，企图推翻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针对西南地区解放较晚的现实状况，西南局决定首先进行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然后再进行土地改革。1950年秋，西康省在汉族为主的地区开始进行清匪反霸和减租退押运动。

（一）清匪反霸

清匪运动，就是发动群众采取清、剿结合的方式，消灭残余土匪的运动，清匪是剿匪斗争的继续和深入。反霸运动，就是镇压罪大恶极的恶霸、地主，摧毁几千年来在地主统治阶级，让人民彻底翻身做主人。

1. 群众性的清匪运动

雅安各地在对大股土匪进行大规模的剿灭之后，仍有大小匪首漏网，他们纠集散匪与当地的恶霸地主互相勾结，四处造谣惑众，攻击党和政府，暗杀干部，危害群众，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严重扰乱社会秩序。地委深刻认识到，只有认真组织和发动群众，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打好人民战争，才能彻底清除匪特隐患，安定社会秩序，进一步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

群众性的清匪运动，是以农民群众中的积极分子组成的人民武装自卫队为骨干，在人民解放军部队的有力支持下开展的。随着股匪被消灭，农村工作不断深入的发展，基层农民协会相继建立，农民群众有组织地为反对封建残余势力而斗争，并逐渐成为清匪运动的主要力量。为了对付零星散匪的扰害，保卫自身的安全和利益，一些地方的群众自动地组织起来防匪自卫。1950年5月25日，廖志高在西康区党委扩大会议的总结报告中，肯定了群众的这种行动，要求在群众已初步发动并召开了农民代表大会的地方，武装群众，以保为单位组织防匪自卫小组。6月27日，《每日新闻》就雅安草坝、宝兴灵关的农民自动组织起来擒匪的事迹，发表了“组织群众，防匪自卫”的短评，号召建立防匪自卫组织。7月8日，雅安草坝区成立剿匪委员会，各乡设分会，在各保组建防匪自卫小组。7月9日，雅安地委、专署、军分区发布《关于组织与训练群众武装工作的联合指示》，具体规定了群众防匪自卫组织的组建条件和成员、武器、管理机构、教育训练等问题。同时要求各地组织群众防匪自卫，以保（村）为单位组成防匪自卫小组，在乡组织中队，以便开展农村工作。各县要举办群众武装干部训练班，选择三分之一或者二分之一的乡保，每乡抽一人能任中队长的，每保抽一人能任班长的首先加以训练。《指示》发出后，雅安地区群众性防匪自卫组织进入了有

领导、有计划的建立、发展和开展活动的阶段。截止9月底，雅安地区防匪自卫小组成员发展到3792人。

为了确保即将于1950年11月中旬在全省汉族地区开展的清匪、反霸、减租、退押群众运动的顺利进行，进一步推动群众性的清匪肃特斗争，10月20日，地委按照西康军区《关于建设人民武装自卫队的指示》，在匪特已基本消灭，社会秩序趋向安定，群众初步发动并已有了农会组织的腹心地区，在防匪自卫的基础上建立与发展人民剿匪武装自卫队，以开展群众性的除奸防匪反霸自卫运动。对于在群众尚未很好发动、组织，工作薄弱无一定基础的边沿地区或新地区，仍以治安委员会防匪自卫小组为过渡时期的基础组织，待群众发动条件成熟后，再行组织成立自卫队。自卫队是反对封建地主、恶霸、特务分子，保卫群众利益的群众性的武装，不脱离生产。基本任务是：举报匪情和坏人；建立岗哨盘查行人；捕捉散匪和潜藏的特务分子；建立联防并协助驻军维持治安、交通，保护仓库和工作人员安全；送信、带路等。自卫队的武器主要用枪换肩的方式解决，把地主阶级的武器基本上转到农民群众手里，即将乡、保公有枪支和收缴的土匪枪支，交自卫队使用；地主、恶霸分子的枪支，以借用名义全部借用；旧乡、保人员的枪支，则动员其交出，或以防匪名义借用。不足部分由缴获枪支补充。采取这些办法，既解决了人民武装自卫队所需枪支问题，也部分地解决了雅安历史上形成的民枪泛滥的问题。随着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的开展，人民武装自卫队迅速发展壮大。12月，各县经过对原来群众自发组织的防匪自卫小组进行整顿，成为自卫队组织，到年底自卫队员发展到近2万人。人民武装自卫队已成为农村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和维护社会秩序的重要支柱，在繁重的剿匪肃特斗争任务中，发挥了骨干作用。

从1950年秋季进入清匪阶段后，在各级党委的领导和人民武装部（科）的具体指导下，雅安各县先后成立人民武装自卫队，分别组成一支剿伐队和捕捉队，开展轰轰烈烈的“清匪包干竞赛”运动。捕匪队伍采取严密岗哨，清查户口，搜山封路等方法，形成捕捉匪特的天罗地网，显示出了强大的威力。8月下旬，雅安地区配合川西地区会剿雅安、芦山、天全、宝兴等川康

边残匪，历时一月基本结束。共捕获反共救国军第一师师长、川康大惯匪黄复安，支队长唐裴然，大队长唐兵武，川康边老惯匪简天华、李先春、李光华、杜子和、董才先等主要匪首 30 名，一般匪首 89 名。董才先等 9 名主要匪首被公审处决。

在清匪肃特斗争中，武装起来的人民群众激发出了“不净不止”的清匪积极性，他们利用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侦察土匪踪迹，控制投降匪首，抓捕逃窜匪特，维护社会秩序，由初期的“防匪自卫”逐步发展到开展“清匪立功竞赛”和实行“清匪包干制”，掀起了群众性的清剿散匪、捕捉匪首、肃清零星残余匪特的热潮。在人民解放军部队、自卫队和人民群众的密切配合下，雅安各地大小残余匪首、匪特纷纷落网。1951 年 2 月 5 日，剿匪部队和自卫队组成的“捕捉队”，在天全县铜厂乡龙宝湾一农民群众的协助下，一举击毙了天全大匪首李元亨和其子李金中，为民除掉了一大祸害。4 月 22 日，逃亡一年多的芦山大匪首程志武，在县警卫营和龙门乡自卫队连续搜索、追捕下，经当地农民群众举报，被自卫队员骆国熙等 4 人捕获，终于落入人民的法网。5 月 13 日，雅安县上里、中里两乡，组织干部、武装人员、群众 1000 余人大规模搜山，捕获了雅安大匪首胥儒纯。大河、沙坪、孔坪、严桥、晏场、草坝等乡的防匪自卫小组，以土枪、棍棒为武器，捕捉流窜土匪，劝降逃窜土匪，表现出极高的清匪积极性，《西康日报》多次报道他们的剿匪事迹和经验。

1951 年 4 月，芦山县成为西康省第一个完成清匪任务的县。5 月 11 日，西康区党委内部刊物《西康工作》通报了芦山县委组织“剿匪包干竞赛”运动的经验。至 4 月底，全区基本上完成清剿散匪、捕捉匪首的清匪任务，雅安绝大部分地区趋向安定。雅安在清匪运动中总结出两条基本经验：一是耐心发动群众侦查和搜剿。即先行捕捉爪牙，斩断匪首之情报和生活来源，迅速摸清匪首窝藏之线索，继即突然发动群众协助合击搜剿捕获。二是军民合剿乃搜剿致胜之重要关键。部队日以继夜冒着雨雪、深入大山丘田对土匪进行反复搜剿的具体事例，使广大群众认识到，只要决心大，剿得狠，不怕扑空和疲劳，就能取得胜利。

在一年多的剿匪斗争中，自卫队员英勇顽强，不怕牺牲，创造了许多英雄事迹。天全县始阳乡四保自卫队分队长高崇杰等8名队员，和农会副主席黄玉祥在160余名群众支援下，将匪首孙华安包围在古墓中。孙华安负隅顽抗，战斗持续四五个小时，高崇杰等3人牺牲，黄玉祥等11人负伤，终于在人民解放军部队的驰援下，将孙华安擒获。高崇杰在生命最后一刻，还高喊：“为全乡人民除害！”表现出了崇高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

群众性的清匪运动从1950年秋至1951年11月，西康军民共清歼匪徒5086人，缴获轻机枪11挺，长短枪6747支，子弹127574发。1950年至1951年两年中，全省军民共歼灭（含毙、俘、伤、降）叛乱匪特47316人，缴获各种炮248门，轻重机枪555挺，长短枪41614支，各种子弹53万发。同时，人民政府初步镇压了一批杀人、抢劫和进行反革命暴乱的匪首，从政治上沉重地打击了封建统治势力，清剿土匪的工作取得决定性胜利。由于雅安地委坚决贯彻了西康区党委的指示，在全区的清剿土匪运动中取得了突出成绩，多次受到西康区党委的表扬。

2. 大规模的反霸运动

反霸运动是摧毁地主阶级政治统治的运动，其目的在于从政治上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基层政权，废除旧的封建性的保甲制度，建立农民群众当家作主的人民民主政权。反霸运动的重点对象是恶霸地主。1950年8月20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的《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份的决定》中指出：“凡称恶霸，是指依靠或组成一种反动势力，称霸一方，为了私人的利益，经常用暴力和权势去欺压与掠夺人民，造成人民生命财产之重大损失，查有实据者。”在雅安各地农村，有的恶霸地主依靠或组织反动势力称霸一方；有的勾结官府，私设公堂，自建牢狱，依仗权势欺压人民；有的拥有武装，豢养流氓打手，运用暴力掠夺财富，草菅人命，危害社会。恶霸地主集中体现了封建地主阶级的凶恶和残暴，是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统治中国的支柱和政治基础。开展反霸运动，就是对恶霸地主实行坚决镇压，不仅要没收其土地财产，而且根据他们的罪行，判处其死刑或者有期徒刑。对于那些虽不是地主，但凭仗权势，作威作福，横行一方，欺压群众的恶霸，同样予以坚决打

击。总之，反霸运动是要从政治上打垮地主阶级，摧毁其经济基础，这是开展土地改革的前奏。

开展反霸运动，最主要的就是要放手发动群众，通过诉苦的方法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恶霸地主。在反霸运动前，各县开始组建或筹建农民协会组织，到1950年9月全区拥有农协会会员18450人。然而，由于有的地方对加入农协会会员的基本情况掌握不够，没有进行严格的甄别，出现了鱼目混杂的现象。如有的虽然属于农民成分，但在解放前却是恶霸地主的“兄弟伙”或“帮凶”的保甲人员；有的甚至是匪特恶霸人员也乘机钻入进农协组织。仅雅安、芦山、天全、荥经四县有11个乡的农协，就有旧警察、匪特等9人混入领导职位；雅安县对岩乡三保农民协会甚至是由国民党区分部班子人员组成。广大农民群众对这些混入农协组织的人心存顾虑，不敢加入农协组织，也不敢站出来与恶霸地主进行斗争。

为了充分发动群众开展反霸运动，全区各地按照地委要求，一方面对打入农协会的匪特、恶霸分子进行认真的清除和处理；另一方面对曾经有劣迹，又属于农民成分的成员开展“洗脸擦黑”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效果。西康区党委对雅安“洗脸擦黑”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12月26日，地委转发西康区党委《关于荥经县鹿鹤乡“洗脸擦黑”工作的经验通报》，指出：荥经县鹿鹤乡反霸斗争前，除在诉苦会上对有“黑”的农民进行了批评教育之外，并专门召集会议对劣迹较多，群众十分不满的农民成分的保甲人员和给恶霸背过枪的贴心人，进行了“洗脸擦黑”工作。不仅解除了群众的顾虑，而且使这些人也站到农民方面，更加暴露和孤立了敌人，反霸的目标也更加集中。但必须注意：一是对“洗脸擦黑”的须讲明政策，指出罪过，只要改过自新不以恶霸处理；二是教育群众懂得把他们争取团结过来，不为地主阶级所利用；三是要分别对待，对一般的只要坦白认错、悔过表示决心后，可不予追究；四是对劣迹成性，恶迹多端，群众不满要求法办的，应送人民法院依法处理。经过“洗脸擦黑”和清查、处理等方式，各县大部分地区的农民群众被发动起来，阶级觉悟明显提高，纷纷要求参加农协组织，全区农协会会员在12月份很快由19185名，增加到61759名，其中雅安、荥

经、天全、芦山、宝兴五县有女会员 6924 名。雅安县凤鸣乡召开妇女诉苦追根会后，400 多名妇女积极参加农协会，占全乡会员的五分之二强。农民阶级已成为反霸运动的中坚力量。

随着农民阶级队伍的不断壮大，清查、揭露恶霸地主的运动在全区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各地干部深入农民群众之中，调查恶霸地主的罪行，通过访贫问苦，把贫农、雇农以及受恶霸地主欺压的农民组织起来，开展诉苦教育，激发农民群众对恶霸地主罪行的仇恨，启发农民的阶级觉悟。对查有实据的罪大恶极的恶霸分子，由人民政府拘捕，召开群众大会，面对面地检举揭发控诉恶霸地主的罪行，昔日在农民头上作威作福的恶霸分子在大量人证物证面前不得不低头认罪。对查有实据的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恶霸分子，由人民法庭在群众大会上实行公审，公开宣布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各乡均处决了三五个血债累累的恶霸分子，打击了地主阶级的威风，广大农民扬眉吐气，拍手称快。

然而，有的恶霸地主慑于人民民主政权和人民群众的强大威力，闻风而逃，逃避制裁打击。为了坚决镇压外逃隐匿的恶霸分子，地委于 1951 年 2 月 10 日作出《关于处理隐匿城镇恶霸分子的规定》，指出：凡匪首恶霸隐匿在本县之城镇者，由各该乡农协呈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由公安局负责逮捕送交农会；凡隐匿在本省各县之城镇者，经政府介绍到隐匿之县政府接洽并由所在县公安局逮捕交派去的负责人带回。凡依以上手续逮捕兼营工商业之恶霸及犯有以上罪行之地主，其所有店铺作坊及一切资产均不得实行封闭与没收。居住城镇或外县兼营工商业之一般地主需要回乡处理减退手续者，均由当地农协开具名单由县政府转告所在地政权机关，令其自动回乡办理或代为送回原籍。各县认真按照地委要求，积极追捕、坚决打击镇压隐匿在外地的恶霸分子。在反霸运动中，荣经县判处恶霸地主死刑 60 人；汉源县处决恶霸 124 人；芦山县在首批开展反霸退押运动的 7 个乡判处死刑的 25 人，判处徒刑的 35 人，扣押的 80 人；雅安县查出并制裁属于恶霸的乡长、保长、匪首、地主近 100 人。轰轰烈烈的反霸运动打击了地主阶级的嚣张气焰，大长了翻身农民的志气。

（二）减租退押

高租、重押是当时封建地主阶级盘剥农民的手段之一。所谓减租，是指减少农民租种土地之租金。所谓退押，是指地主退出封建制度下农民为租地而不得不向地主缴纳的押金。

1950年3月10日，西南军政委员会公布《西南区减租暂行条例》，规定凡地主、旧式富农及一切机关、学校、祠堂、庙宇、教会所出租之土地，一律按照原来的租额减低25%（即“二五减租”），减租后的租额不得超过土地正产物的35%。9月1日，又公布《西南区退押实施办法》，规定在减租的同时，废除押金制度，要求出租土地者，均不得预收地租或在地租以外有任何变相剥削，地主、富农必须将押金退还给佃户。西康省人民政府根据西南军政委员会关于减租退押的规定，于10月6日颁发《减租退押实施细则》，要求对西南军政委员会制定的政策予以认真贯彻执行。

11月15日，地委转发西康区党委《关于减租退押中适当调整佃权问题的意见》，指出：为了安定社会秩序，决定在减租退押中适当调整佃权。调整的对象是地主、富农佃入的土地。对于恶霸地主依仗权势强租的公庙祠堂的田地，应一律予以没收；在解放前农民所欠地主、富农高利贷者的债务，应一律停本停计利息；累债折产者，田产照退；战犯及恶霸的债权一律废除；工商业的债务双方自行处理，不在停息之列；农民内部的债务问题，维持原议。1951年3月7日，地委在《关于减租退押运动步骤的指示》中要求，天全、荃经、宝兴、汉源四县在3月底必须结束减租退押运动，如果3月份对退出押金和果实分配不能进行的，可在4月份结合建政、生产进行。

按照地委指示精神，各县认真开展减租退押。以天全县为例，全县收获黄金790.385两，折合黄谷9958石；白洋（银元）21300元，折合黄谷1420石；银子7080两，折合黄谷566石；人民币566962元，折合黄谷7560石；粮食12173石；衣物折合黄谷3142石；其它折合黄谷1268石。以上七项计折合黄谷36087石，每石以160市斤算，共获得黄谷577.392万斤。截至4月8日，全区减租、废债及罚款折合黄谷2754万斤，退出押金折合黄谷2660万斤，两项共5414万斤，相当于1950年全区公粮的93%。以全区

54 万农民计算，每人可分黄谷 100 斤。

雅安的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同镇压反革命运动有机结合起来，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稳步开展，到 1951 年 4 月基本结束。通过清匪反霸，分期分批镇压反革命，严厉惩治欺压人民群众的土匪、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和反动会道门骨干的群众性运动，促进了减租退押工作的开展。在经济上，农民从减租退押运动中获得了现实的利益。据对全区 60 多个乡的粗略统计，农民从减租、退押、退霸财，退贪污讹诈的黄金、白银、粮食及其他贵重物品中，获取胜利果实折合稻谷共 5153 万斤，相当于这些乡 1950 年秋征公粮总数的两倍多，大大改善了农民的生活。在政治上，废除了保甲制度，建立基层农会和人民武装自卫队，确立了贫雇农民在农村的政治优势；通过建立乡人民政府和村公所，改造了乡村基层政权，为下一步全面开展土地改革创造了条件。

二、土地改革运动的开展

土地改革运动是指新中国建立初期，在新解放区开展的土地制度改革斗争。1950 年 1 月 24 日，中共中央发出指示，开始在新解放区实行土地改革的准备工作。6 月，中共七届三中全会讨论了新区土地制度改革。随后，刘少奇在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二次会议上，代表中共中央作《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阐明了土地改革的重大意义和党的方针政策。会议讨论并同意刘少奇的报告和中共中央建议的土地改革法草案。6 月 30 日，中央人民政府正式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中共中央决定，从 1950 年冬季开始，用两年半或三年左右的时间，根据各地区的不同情况，在全国分期分批地完成土地改革。雅安地委按照西康区党委关于土地改革工作的部署，把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和镇压反革命等一系列运动结合进行，在先行试点的基础上，分期分批地开展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

（一）土改工作试点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在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之前，县以上的领导机关要选择

少数地区进行典型试验，在做法上采取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分批开展的规定，西康区党委于1950年11月决定，汉族地区在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和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同时，在雅安专区芦山、雅安两县和西昌专区西昌县的52个乡镇进行全省土地改革运动试点。

1950年11月，西康区党委决定率先在芦山县开展土地改革试点工作，将芦山县作为全省第一个土地改革试点县，先行试点。由西康省民政厅长杨万选等省地党政军机关干部、解放军干部200余人组成西康区党委土地改革工作团。11月22日，土地改革工作团抵达芦山县，旋即成立中共芦山县临时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土地改革工作。芦山县临时工作委员会抽调机关干部和组织农民积极分子565人，举办土地改革训练班，集中进行15天的学习培训，主要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讨论划分阶级成分、减租退押、处理债务、清查典当、丈量和分配土地等政策及方法。12月9日，土地改革工作团深入到芦山县首批土地改革的仁嘉、凤禾、沫东、清源、昇恒、龙门和芦阳7个乡镇开展土地改革试点工作。在试点工作中，省土地改革工作团坚持“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区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生产”的土地改革总方针，并结合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四大运动”有序开展。其具体做法：一是开展“六查”（查减租、查反霸、查特务、查土匪、查不法地主、查反革命），划分阶级成分；二是丈量、没收、征收土地；三是调整、分配土地和生产资料；四是纯洁农会组织，实行民主建政。

1951年3月，芦山县土地改革试点工作完成，省土地改革工作团撤走。从4月起，由雅安地委负责领导，芦山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365人组成土地改革工作队，在芦山县的思延、隆兴、飞仙3个乡镇独立开展第二批土地改革，5月底完成。6月4日，又组织110人组成的土地改革工作队到太平、中林、大川、快乐、双河、宝盛乡开展第三批土地改革，8月底完成。至此，芦山县1镇15乡的土地改革工作全面完成。雅安专区成为西康省开展土地改革最早的地区。

1951年6月6日和9月8日，《西康日报》分别刊登《芦山县土地改革

实验中的几个问题》和《如何分配土地的工作》等文章，介绍了芦山县土地改革试点的经验和好的作法：一是把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相结合。在镇压恶霸地主的同时，对依附于大恶霸而又罪恶重大的凶犯、惯匪等反动分子实行坚决镇压，消除群众认为人民政府对坏人“宽大无边”的顾虑，积极发动和组织群众参加土地改革。二是把说理斗争和惩治不法地主相结合。只有说理斗争，没有法律惩治，无法改变地主的抵抗观念，无法让地主规规矩矩交出财物，也不能形成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高潮。三是土地改革运动中树立了贫雇农的领导作用。通过纯洁组织，坚强了领导，形成贫雇农的领导优势。四是把镇压反革命、说理斗争、纯洁壮大农会组织，作为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的重要环节和方法。此外，文章还详细介绍了芦山县没收土地，征收土地，丈量土地，分配土地及生产资料的做法经验。芦山县的试点经验对雅安全区的土地改革产生了积极的指导意义。

（二）分期分批全面展开

1951年4月17日至28日，西康区党委召开第一次党代表会议，总结5个月来清匪反霸、减租退押运动，部署当年内基本完成汉族区域160万人口的土地改革工作。会议听取秦力生所作的《关于1951年内基本完成全省汉人区域土地改革的报告》，作出争取在1951年内基本完成全省汉族地区土地改革的决议，并决定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不实行土改。5月2日至6日，西康省召开第一届农民代表大会，部署和讨论全省汉族区域进行土地改革问题，选举成立了西康省农民协会委员会。5月11日至17日，西康省召开第一届各族各界代表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若干补充规定》。接着，西康省人民政府制定并颁布《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的若干补充规定》，成立了西康省土地改革委员会，从省、专、县三级领导机关抽调3000多名干部和积极分子组成土地改革工作队，明确规定了干部参加土地改革的“八条纪律”。经过充分准备之后，土地改革运动分期分批相继在全省汉族地区开展起来。

雅安地委及时抓住芦山县作为土地改革试点的这一契机，积极推动全区土地改革运动的开展。一是通过召开各种会议，宣传土地改革的目的意义，

大力营造开展土地改革的舆论氛围。广泛组织干部、职工群众，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明确土地改革就是要“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制度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二是有领导、有计划、有秩序地组织实施土地改革。要求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坚决贯彻“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把广大人民群众发动组织起来，打倒地主阶级”的方针政策。三是着重在斗争中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使广大农民真正坚信自己的力量，相信自己一定能当家作主。

按照西康区党委对土地改革工作的部署，地委决定，全区的土地改革分一、二、三期逐步开展；具体采取先行试点、然后普推、集中扫尾的方法稳步展开；各县要结合县情，在汉族区域统一部署，分批次进行土地改革。

第一期从1950年12月起为土改试点阶段。地委决定在芦山、雅安两县先行开展土地改革。芦山、雅安既是全省土地改革工作试点县，又是地委在全区开展的第一期土地改革县。地委抽调干部参加西康区党委土地改革工作团在芦山县开展全省土地改革实验的同时，又在雅安县组织261名干部组成土改工作团参加雅安的土地改革实验。从1951年2月26日开始，雅安土改工作团集中学习划成分、三查（查阶级、查思想、查作风）、土改、镇反等文件，3月9日培训结束。3月10日，参加土地改革实验的干部赴各乡，从划分成分入手，开展三查、发动群众进行土地改革，历时共55天，至5月5日全部结束。雅安除城厢镇15个保外（雅安市正在筹建，城厢镇属雅安市辖），全部完成21个乡182个保的土地改革任务。芦山县的土地改革试点为雅安县的土改提供了经验，芦山、雅安两县的土地改革经验又对雅属其余4县的土地改革起着积极的指导作用。

第二期从1951年4月起为土改普遍推进阶段。地委在天全、荣经、宝兴、汉源四县（含石棉县，因当时正在筹建）先后开展土地改革。这一期土地改革，各县认真吸取全区土地改革试点县的经验，选择在县属条件较好的乡镇先行开展土地改革试点，因地制宜取得经验，然后再分批进行。天全县在4月初，先举办土地改革干部训练班，组织学员150人培训，然后分配

到土改工作队。第一批于4月底，在城厢、始阳、新场、永兴（今仁义）、老场、思经乡开展土地改革实验。第二批从6月5日起，在梅岭、大河等15个土改普推乡全面展开土地改革工作。第三批于11月在大溪、以仁（今紫石）、西川、新兴等乡进行扫尾工作。荥经县于5月10日至28日举办土地改革训练班，参加人员有121人。后又召开干部扩大会议，以以会代训形式对161名干部进行土地改革方针政策培训。5月28日，由干部和农村积极分子共282人组成的县土改工作团，分别组成乡、村土改工作队分赴乡、村，分两期三批开展土地改革。全县9万多人口中，划出地主1337户、富农433户，征收没收土地93779亩、房间11676间、耕牛278头。汉源县在5月17日至30日举办土地改革训练班，参加人员有564人。6月1日起至12月，汉源县第一批土地改革在九襄、富林、宜东、皇木（顺河民族乡除外）的5个区29个乡进行，历时6个月完成。第二批土地改革于1951年12月在大树区和皇木区的顺河乡开展，次年6月完成。到1952年6月汉源县全面完成土地改革任务，全县划出地主1821户、富农979户，没收征收土地90022亩。宝兴县也分期在全县开展土地改革工作。

第三期从1951年6月起为土改集中扫尾阶段。各县对汉族地区尚未进行土地改革的乡全面启动土地改革工作。全区约有28个乡，其中天全县5个乡，荥经县4个乡，汉源县6个乡，宝兴、石棉县（除民族乡外）均进行土地改革。到1952年6月，雅安各县全部完成了汉族区域土地改革扫尾工作。

1951年1月23日，川西人民公署决定，名山等10县于1951年2月开始进行土地改革。名山县委及时制定土地改革计划，迅速抽调人员组成土地改革工作队，在全县13个乡分四期进行全面的土地改革工作。第一期从1951年2月20日到4月10日以新店乡为试点，开始进行土地改革；第二期从6月到9月10日在城东、城西、百丈3个乡开展；第三期从11月1日到1952年1月17日，在永兴、回龙（今前进）、车岭3个乡开展；第四期从1952年2月到4月在万古、中峰、太平（今红星）、马岭、黑竹、茅河6个乡开展。

由于土地改革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封建地主阶级千方百计地进行反抗和破坏，各县经常发现搞破坏活动的不法地主分子，他们分散财物、隐瞒土地，企图逃避没收；有的隐瞒地主成分伪装积极，骗取信任，混入农会篡夺领导权；有的用金钱、美女拉拢腐蚀农会干部和积极分子，使他们蜕化变质，成为地主在农会里的代理人；有的利用亲戚和宗族关系派遣心腹、走狗混进农会，暗中破坏土改；有的散布谣言，挑拨离间，制造纠纷，逃避斗争；有的毁坏农具，宰杀耕畜；有的纵火放毒，暗杀农会干部和积极分子。针对各地不断发生地主的种种破坏事件，1951年6月16日，地委及时作出指示：一、各级干部在思想上必须明确认识，反对地主阶级的破坏活动的斗争，是整个土地改革中非常重要的和不可缺少的斗争内容之一，务必保持清醒的头脑和严肃的态度，积极发动群众起来控制地主，开展打击不法地主的斗争。二、必须立即普遍分头召集地主富农开会训话，讲明政策，指出前途。同时组织自卫队及儿童队日夜巡逻监视。对犯有放火、暗杀等各种破坏事件者，必须按现行犯及时逮捕严惩，镇压其反动气焰。三、必须教育农民，特别是农会干部要认识地主阶级收买拉拢挑拨离间的毒辣阴谋，对地主阶级打入农会的代言人及“狗腿子”，则必须及时揭露和清除出农会组织，以保证农会组织的纯洁性，巩固农民协会内部的团结。

各县土改工作队认真落实地委指示精神，发动群众，打击不法地主的破坏活动，并组织干部深入农民家中访贫问苦，与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把农民聚集在一起开展忆苦、“挖穷根”“算剥削帐”、讨论“谁养活谁”等自我教育的活动，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引导他们自觉起来和地主说理斗争。同时，对罪大恶极和破坏土改的恶霸、不法地主分子，则召开斗争大会，由农民进行面对面的揭发，控诉其罪行，并由人民法院依法将其逮捕和惩处，打击封建地主阶级的嚣张气焰，确保了土地改革工作的顺利开展。

在土地改革过程中，地委发现一些乡村或多或少地暴露出镇反不彻底、划分成分不当、产量评估过高、斗争果实未分完，以及贪污公物等问题，指示芦山县在1952年春季，率先开展土地改革复查工作。之后，其余各县均按照地委要求，在土地改革完成后，积极组织复查，处理遗留问题。1952

年冬至1953年春，名山县也分3期对土地改革进行了复查工作。

雅安的土地改革运动，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制定的土地改革总方针，经过宣传动员发动群众，划分阶级成分，丈量、没收和征收土地，分配土地和生产生活资料，土地改革复查等步骤有序开展，历时20个月，雅安7县（石棉已建县，名山县尚未划入雅安）除汉源、宝兴、石棉三县14个少数民族自治乡没有实行土地改革外，经过第一、二、三期土地改革，于1952年7月底已全部结束，全区7县计60.57万人全部参加了土地改革运动。

（三）把握政策分段实施

在土改运动中，地委认真执行党的土地改革方针政策，严格把握政策界线。1950年12月17日，地委转发西康区党委《关于划分阶级成分等几个问题的意见》，指出：农村中依靠高利贷剥削收入为全家主要生活来源，有劳动力不参加主要劳动，生活状况超过普通中农者，其成分为高利贷者，按地主对待；计算富农总收入和剥削分量问题，请依中央对此问题的指示精神执行；秋征中将中农错定为地富，致负担过重者，应坚决改正；地主和地主之间的债务，也可一律废除；地主出租的作坊不减租也不退押；处理反革命和恶霸分子仍照原规定办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和西康区党委关于在全省汉族地区进行土地改革的工作部署，借鉴芦山县土地改革的试点经验，1951年3月7日，地委作出《关于减租退押运动步骤的指示》。提出：在土地改革步骤上，根据我区情况，3月以减租、退押为中心，4月以建政、生产为中心，5月集中整训干部，6月开始在天全、荣经、汉源、宝兴4县同时进行土改，各县必须依此步骤结合本县具体情况，作出具体计划，报地委批准执行。

全区土地改革运动大体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划分农村阶级成分，明确阶级界限。在土地改革中，地委根据1950年8月20日政务院公布的《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中的有关要求，认真学习文件、领会精神，严格按照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标准，先划出阶级成分后，再进行土地改革。通过开展查租、查押、查霸、查匪、查不法、查反革命的“六查”活动，引导农民“追苦追根”“回忆对比”，启

发农民的阶级觉悟；经过“讲述、自报、评议、通过、批准”五个环节，划出农村阶级成分。划成分是土地改革运动的起步工作，具体步骤是：乡农代会首先讲清为什么要划成分，然后组织宣传、讲解划成分的政策及其意义。先以甲（组）为单位，划成分时先划出贫苦农民，结合诉苦登记押金，即为划成分退押。然后，在保（村）内划出地主、富农成分。在划地主成分时，发动农民通过对地主的斗争，增加勇气；通过诉苦提高阶级觉悟。划成分后，明确了谁是该依靠的基本群众，谁是团结的朋友，谁是应打击的对象，做到阶级界限清楚，敌我分明，使贫雇农开心，中农放心，富农担心，地主伤心。

划成分的方法是：集中积极分子试验先划一甲，无论划贫农还是划中农、富农、地主，采用方法是：“自报公议、上级批准、张榜公布、审核定案”，整个程序执行上级批准原则。划成分，要农民自己同意。划地主、富农成分时主要采取发动群众，通过退押、斗争、惩治与催收相结合的方法进行。由保民大会负责收集准备材料，先由地主自述如何发财致富，然后由农民进行揭发、斗争，直到地主承认自己的成分为止。成分划出后，出一榜公布；送区上批准，经批准后出二榜；经核查无差错，再出三榜即为定案。划出的成分有地主、破产地主、半地主式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富农，其余为农民及其他劳动人民成分。划分地主成分的标准是：地主收租（以黄谷计算）100石以上为大地主，50至100石为中地主，50石以下为小地主。地主又分为：恶霸地主、一般地主和开明地主。

第二阶段：没收地主土地、征收富农土地，没收地主、富农的其他生产资料。通过对土地进行全部丈量，评估产量，解决数量和质量问题。再次复查成分，对富裕中农、富农、半地主式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地主成分，必须经过土地改革工作委员会的批准，继续退押斗争，经济上继续对地主阶级实行处罚，对有“油水”的地主处以罚金。

第三阶段：分配、调剂土地，分配生产资料。分配原则是：先满足贫农、雇农要求；其次是有押金的贫民、小商贩；再次才是中农。按生产资料缺乏程度和生活困难程度，分为三等或四等。等级经过大家讨论确定，有的

地区把军烈属，贫苦户列为一等；得减租利益少、生活贫苦的农民列为二等；生活不很困难，生产资料又急需的列为三等；有押金户的一般为四等。分配方法是：自报公议、民主讨论。分配时以乡为统计、调剂单位，以保（村）为分配单位。以保为单位分配时，先进行自报，小组讨论；先从富裕的甲（组）开始，再到一般的甲。分配其他生产资料结束时，连同土地一起出榜，事先登记清楚，分配后公布账目。

第四阶段：进行土改复查。土改复查，主要查是否有漏分土地，是否有转移财产，是否有错划成分等。土地改革结束前夕，对错划或漏划的成分进行复查，对土改中存在的遗留问题进行了认真处理。土改结束后，各地召集乡代会，进行民主建政，总结工作，庆祝胜利；烧旧契，颁发土地证，动员生产。

1951年7月25日至8月2日，廖志高、张为炯率西康省委、省人民政府土改工作检查团29人，对荥经县8个乡镇的土改工作进行检查，充分肯定了土改工作取得的成绩，并作了政策性指示。1952年2月，地委以工作通报形式向全区转发了荥经土改划分阶级成分问题的作法和经验。

雅安的土地改革运动，认真吸取老区土改的经验教训，坚决贯彻新区的土改政策，地委对每一阶段工作，精心组织，合理安排，做到掌控适当，得到广大群众的衷心拥护。

（四）土地改革的成效

解放前，土地是集中体现财富的标志，谁拥有的土地多，财富就多。解放初期，由于人民民主政权机构只建立到县，为搞好征粮工作，人民政府组织的征粮工作队下到各乡后，组建了保、甲评议委员会（或小组）。根据各乡、保提供的农村土地占有情况及有关材料，评议委员会（或小组）同保、甲的农民代表一起将土地分类别、分等级进行查田评产，计算出分户负担的公粮数，同时也初步划分出农村阶级成分，为后来土地改革时进行农村阶级成分的划分提供了基础依据。

土地改革前，雅属六县（不含石棉县、名山县及有少数民族的地方）有87个乡镇，土地总数是1339980亩（田地合计），总户数为142384户，

605770人。其中参加土地改革的汉族地区农民总户数有120870户，510062人。据初步统计，全区各阶级占有土地的情况是：地主有5938户，占农民总户数的4.91%；有30110人，占总人口的5.9%；占有土地310080亩，占总数的23.14%，人均10.3亩。富农有4701户，占农民总户数的3.89%；有27530人，占总人口的5.39%；占有土地216406亩，占总数的15.9%，人均7.8亩。中农有37466户，占农民总户数的31.22%；有187594人，占总人口数的36.78%，占有土地427367亩，占总数的31.9%，人均2.3亩。贫雇农有72124户，占农民总户数的59.6%，有人口336870人，占总人口的66.0%，占有土地363070亩，占总数的27.1%，人均1.08亩。而且农村还存在着大量的无地和少地的农民。从以上数据看出，土改前的地主、富农人均土地占有量是贫雇农的18~20倍。

土地改革后，雅安全区（不包括名山县）除汉源、宝兴、石棉县14个少数民族自治乡没有实行土改外，其他经过第一、二、三期土改的，已全部结束土改工作，共划出地主8687户，半地主式富农4695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中“没收地主的土地、耕畜、农具、多余的粮食及其在农村中多余的房屋。半地主式的富农出租大量土地，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数量者，应征收其出租的土地。保护富农所有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不得侵犯”等规定，全区没收、征收田地454389亩，其中没收地主的田104516亩、地205564亩；征收半地主式富农的田22841亩、地44073亩；征收祠堂、庙宇的田12536亩、地43403亩；征收其他田8040亩、地13416亩。没收地主的房屋4806间，农具3113件，牛栏98个，茅厕370孔。征收半地主式富农的房屋621.8间，农具272件，牛栏4个，茅厕24孔。少地、无地农民户中有84674户分得土地310080亩，占全区农民总户数的70%，在全区总人口605770人中有334858人分得了土地，占总人口数的55.3%。经过土地改革，农村的无地或少地农民分到了土地，农民人均分得1.2亩，加上人均自有土地1.08亩，平均占有土地2.28亩，是土地改革前的一倍多。大多数贫雇农和佃农分得了土地和生产生活资料，分得土地改革斗争果实的农民总户数为67866户，人数为262634人，分得粮食

1299.47万斤，平均每户191斤，人均50斤，占土地改革农民总人数51万人的51.5%。此外，部分农民还分得若干衣物、家具、耕畜等；其他城镇贫民、小商贩分得粮食104.28万斤。

名山县经过土地改革，全县总户数为31840户，有19708户无地或少地的贫雇农，分得田地165496石，其中贫农18603户分得159508石，雇农1105户分得5988石；有1474户分得耕牛454头，5596户分得农具8673件，2960户分得房屋8928间，20799户分得各种家具52269件。

土地改革运动的胜利完成，彻底废除了几千年来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从根本上摧毁了封建剥削制度的经济基础，实现了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解放了农村生产力，极大地调动了雅安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全区农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创造了条件。

第四节 全社会的民主改革运动

在进行抗美援朝、土地改革运动的同时，雅安地委认真贯彻西康区党委有关民主改革的各项指示精神，积极进行工矿企业和行业的改革，开展禁烟肃毒、禁娼戒毒和宣传贯彻《婚姻法》等民主改革运动，从农村到城市，从工矿企业到机关学校，整个社会面貌都在发生深刻的变化。全社会民主改革运动激发出雅安各阶层人民高涨的革命热情和生产热情，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工厂企业的民主改革

工厂企业和行业的民主改革，是与农村土地改革同时进行的一项重要社会改革。1950年12月，西南局召开城市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积极推进企业和行业的民主改革。民主改革的目的是把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服务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旧企业，改造成为人民的、适应

新民主主义经济需要的新企业。改革的基本方针是“依靠工人、团结职员、搞好生产”，以实现企业管理民主化和生产合理化。改革的重点在国营工矿企业和重点行业。改革首先通过揭露和摧毁存在于旧企业中的封建把头制等各种压迫工人的制度，废除陈规陋习，清除隐藏在企业内部的反革命分子和封建残余势力。同时，加强工人和职员的自我教育，消除封建行帮、地域观念所造成的隔阂，增强工人之间以及工人同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之间的团结。通过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会议，把一批在群众中有威信的和职员提拔到行政和生产管理的领导岗位上来，吸收工人参加工厂管理，实行企业民主化管理，以确立工人阶级当家作主的地位，达到解放生产力的目的。

解放前，雅安地区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厂矿数量少、规模小、设备差。解放初期，人民政府接管了电站、造纸、皮革、印刷等8个小厂，且停工的占50%。工厂工人最多的不足100人，最少的只有5人，厂矿职工人数不足200人。针对雅安工业的状况，地委按照党中央“以厂养厂、争取自给、逐步扩大”的方针和西康区党委关于工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的工作部署，对停工的工厂，根据各厂原有的设备条件，选择有原料、有销路、有发展前途的厂矿先行复工，重点恢复了雅安皮革厂、雅安造纸厂、雅安水电厂等。同时，对开工和复工的厂矿进行初步的整顿和改革。一是精简机构裁减冗员，使工厂缩小开支，降低成本。二是逐步调整旧有不合理的工资。对过去凭关系拿高薪，而有技术、干事多却拿钱少的现象进行改革。三是废除技术津贴、柴炭津贴、职员办公费等不合理的额外待遇。纠正有些职员每天只工作4至5小时的涣散现象，并建立记工制度、预决算制度、机器安全等制度。在大力发展国营和地方国营工业的同时，人民政府大力扶持私营工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地委按照西康区党委的要求，首先选择条件较好的工厂企业建立党、团、工会组织，充分发动和依靠工人群众，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民主改革运动。1951年3月6日，雅安造纸厂率先实行民主改革运动，在工人中选举出能真正为工人办事的代表尹大银、张紫云、甘楷、谢青云、张锡

平等作为新一届工会成员。3月19日，建立雅安造纸厂工会组织，选举丁国璋为厂长、朱世权为副厂长的工厂领导班子，制定了各项工厂管理制度。3月26日，正式宣布成立雅安造纸厂工厂管理委员会。

1951年5月25日，地委转发西康区党委《关于城市工作规定》，指出：雅安已建市（县级），直属西康省领导。荣经、天全、富林建镇的均属县领导，并由各县委常委兼任区、镇书记，负责做好城市工作；雅安之工厂、党团、工会均按规定交由各所在区委领导，行政领导仍属省工业厅；各县镇干部配备后，由各地党委召开会议布置工作；石棉县之石棉场，建立矿区，由县委常委兼任矿区区委书记，专责矿区工作。到1951年底，雅安专区共有雅安造纸厂、皮革厂、汽车修理厂、度量衡检制厂、四川石棉矿、雅安印刷厂6个工业企业，其中地属工业企业有5个，县属工业1个。随后，各地方国营厂矿相继开展民主改革运动，陆续成立工会组织和工厂管理委员会，各厂矿企业朝着经营企业化和民主化的方向健康发展。

为了迎接大规模的经济建设，1952年6月26日至30日，西康区党委召开扩大会议，要求各级党委的重点均应转到经济工作上来。会议明确西康区党委首先要用较多的精力来加强城市和工矿企业生产的领导，雅安地委的工作重点应放在农村，首先是抓好农业生产与合作互助运动的领导，城镇工作也要同步加强。7月13日至17日，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传达西康区党委扩大会议的决议，并结合具体情况，讨论恢复城镇经济建设和农村以生产为主的工作，明确了今后各级党委的中心工作主要是抓经济建设。

9月10日，西康省召开国营厂矿代表会议，总结厂矿恢复和发展工作。会议认为：厂矿建设两年多来，做了不少工作。但在民主化管理和企业化经营方面，离真正入门还有一定距离，有的还停留在旧企业的管理状态，表现在缺乏明确的依靠工人阶级和企业化经营的指导思想。广大职工群众的主人翁思想和责任感还没有普遍地树立起来，有的厂矿产品少、废品多，质量低、成本高。这种严重的落后状况，绝不应该继续停留下去。工业生产是社会生产的先进力量，全国工业生产都在飞跃的发展，我们必须努力跟上去，不能再落后了，要迎头赶上全国大规模的经济建设高潮。会议着重研究厂矿

生产改革、民主改革，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等问题。廖志高在闭幕会上强调：工矿企业的中心任务，就是要继续深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完成今年的生产计划。争取用半年时间，使工矿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走上正轨。会议之后，全区各厂矿全力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进行生产改革，改善经营管理，学习与推广先进生产经验，广泛开展合理化建议与劳动竞赛，调动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创造了一个个生产新纪录。

1953年2月7日，西康区党委批转雅安地委1月23日《关于厂矿工作的部署情况报告》，指出：党委除加强工会、团的工作和党的建设外，还应抓紧行政管理，全面实现党的领导；目前厂矿的工作任务是紧密结合增产节约，贯彻生产改革，地、县委对厂矿的领导重心，也应放到企业生产改革上，一切工作都应围绕这个中心。随着厂矿企业和行业民主改革的不断深入，地委加紧推进工业建设的进程，新建国营雅安茶厂、石棉矿，组建荣经铁矿、雅安云母加工厂、农具加工厂、化工厂，接收麓池铁矿（省军区移交），扩大度量衡检制厂，完成雅安水电厂375千伏安新发电机的安装工程。此外，私营企业和手工业也得到较快的恢复和发展，一批地方公私合营和私营企业陆续建立，雅安通和印刷公司、雅安中翕茶厂、荣经中兴茶厂先后进入地方公私合营。组织合作社营厂矿13个。

经过工矿企业和行业的民主改革、生产改革、增产节约运动以及爱国主义劳动竞赛活动，解放了生产力，调动了工人的生产积极性，提高了劳动效率，促进了生产的发展。雅安专区工业总产值逐年大幅度增长，国营和地方国营的工业占比不断加大，初步形成以国营工业为主体的工业经济，为今后雅安工业的迅速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二、禁烟肃毒和禁娼戒赌

解放前，雅安地区鸦片烟毒、卖淫赌博极为猖獗，人民深恶痛绝。人民民主政权建立后，雅安地委在西康区党委的领导下，采取一系列积极措施，广泛开展禁烟肃毒和禁娼戒赌运动，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禁烟肃毒

鸦片，是国民党统治时期西康省最大的“支柱产业”。二十世纪30、40年代，西康省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鸦片的种植、加工、贩运和销售。据有关资料统计，川康地区鸦片种植泛滥，年产鸦片六七万吨，大半产于刘文辉的防地。雅属地区作为康属、宁属、嘉州（乐山）的交通枢纽，自然成为大宗烟土交易、贩运的集散地，各路烟帮云集于此，鸦片交易十分猖獗。在各地乡村田间地头遍种罌粟，荣经全县种植罌粟面积达到总面积的50%。而在城镇鸦片烟馆林立，四处可见。国民党党政军官员、地方豪绅大做鸦片生意，从中牟取暴利，仅雅安城内就有10多家公开生产、贩运鸦片烟毒的“砒子大王”，烟馆百余家，贩毒吸毒人数甚多。雅安各县烟馆林立，烟毒瘾民众多，仅汉源县就达一万多人，有的烟毒瘾民甚至卖儿卖女，倾家荡产，广大群众对鸦片烟毒深恶痛绝。据统计，吸毒者约占城市人口的百分之二以上，贩毒者一次贩卖鸦片就达12000两。地主、豪绅、匪霸、袍哥帮会为了扩大产烟贩烟地盘，豢养打手，强迫老百姓买枪替他们保家护烟，他们既互相勾结，又互相争夺，火拼不断，许多无辜者成为牺牲品。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禁烟禁毒工作。1950年2月24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布《关于严禁鸦片烟毒的通令》。西康区党委为了保护人民健康，恢复发展生产，彻底扫除鸦片烟毒的祸害，采取了一系列禁烟肃毒的措施。针对鸦片烟毒泛滥成灾的严重社会问题，雅安军管会于2月11日发布禁烟布告，明确宣布鸦片毒害人民，应予严禁。21日，雅安军管会发布《禁种鸦片的布告》，号召：“已种鸦片者自动铲除，改种春粮，不愿者也不强迫，唯绝对严禁再种。更望吸毒者从速戒除。”9月4日，西康省人民政府发布《坚决禁绝鸦片烟毒的布告》规定，“自即日起，严禁种植、制造、贩运烟毒，开设烟馆，并令吸食者限期戒除。”党和人民政府的禁烟禁毒决定，得到人民群众的坚决拥护和支持，各地迅速开展了大规模的禁烟禁毒群众性运动。

为了加强对禁烟禁毒工作的领导，1950年12月25日，西康省人民政府成立禁烟禁毒委员会。随后，雅安专区各县、区、乡相继成立禁烟禁毒委员

会，全面贯彻禁种、禁制、禁售、禁运、禁吸等实施办法，开展禁烟肃毒运动。在农村以禁种为重点，结合减租退押与生产运动，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农民代表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宣传教育，提出“不种一窝烟苗”的口号，发动农民群众禁种鸦片、禁吸鸦片，自订禁种公约。对自愿改种鸦片有困难的农民，采取由人民政府发放贷款、贷种的方法，鼓励农民改种粮食。在城镇以禁制、禁售、禁运为重点，党和人民政府采取严惩毒犯，查封烟馆、销毁烟土等措施，要求制贩烟毒者从速改正，谋取正当职业。同时，雅安各级人民政府实行综合治理的方针，对大量鸦片瘾民，采取“劝戒与勒戒”“教育改造与安置”相结合的政策，开展群众性的劝戒和检举运动，发动父母、夫妻、子女互劝戒烟。据雅安市统计，自《禁毒布告》公布以后，先后召开大、小会议 1438 次，受教育者达 139635 人（次）。卫生部门研制大批戒烟药丸散发给烟民；民政部门举办戒烟所和劳动习艺所，帮助吸烟者戒除瘾烟。各县均设立戒烟所，配备医生、药剂人员，对鸦片烟毒中毒较深的瘾民举办培训班，强行戒除烟毒。汉源县为 1439 名瘾民戒除了鸦片烟毒，宝兴县帮助约占 70% 的吸毒户人员戒除了烟瘾。人民政府还对一些无人管理的吸食烟毒者予以收容，强迫勒戒，被教育改造脱瘾的人分别送回当地政府作妥善安排。经过一系列的工作，禁烟肃毒取得明显成效，仅雅安市在 10 多天内就有 125 家烟馆交出烟毒，改谋正当职业。据雅安、荣经、汉源三县统计，自愿交出的烟土达 12000 余两，烟具 3000 余件。通过禁烟禁毒运动的深入开展，汉族地区的烟毒得到基本肃清。1950 年秋，雅安汉族区域铲烟种粮，基本禁绝鸦片种植，粮食产量比 1949 年增长了 30%。

对少数民族聚居乡，地委根据党的民族工作“谨慎稳进”的方针，没有急于强迫禁止，而是积极宣传吸烟的危害和在汉族地区严禁烟毒的政策，通过与各乡民族头人协商，订立不向汉人买卖烟土的公约。凡少数民族向汉人卖烟，初次发现劝其带回，再犯则将人、烟一并送交所属头人，令其教育。通过这些措施，堵塞了烟毒贩运，取缔了黑市交易，使少数民族感到烟毒在汉族地区已无销路，从而自觉地逐年减少种植鸦片直至不种。

1952 年 6 月 11 日，西南军政委员会颁发《西南区禁绝鸦片烟毒治罪暂

行条例》后，地委对全区地下加工制造鸦片、偷运贩卖鸦片的不法分子，开展了声势浩大的肃毒运动。对大烟毒犯分别判以死刑、有期徒刑和管制，严厉打击制造、贩运烟毒的违法犯罪活动，严惩毒犯，消除了烟毒蔓延的祸根。西康省雅安市公安局先后查获 1035 名毒犯，对顽固抗拒禁烟法令的，依法分别进行处理，先后有 239 人被判处有期徒刑或管制，有 3 人被判处死刑。雅安各县经过禁烟肃毒运动的一、二期行动，扣捕毒犯 664 人，占总毒犯 2768 人的 24%，缴获大烟 83184 两，砵子 148 两，收缴毒资毒利的黄金 43.9 两，百洋 4494 元，人民币 1699 万元。

按照西康区党委《关于深入肃毒运动的紧急指示》，地委于 10 月 1 日作出《第三期肃毒行动计划》，指出：为了贯彻西康区党委“搞透、搞净、及既快又稳”的紧急指示，鼓足干劲，完成第三期肃毒计划，要求：一是要继续深入发动群众，巩固胜利成果，使运动得以圆满结束。二是将该捕的捕，该杀的杀，该判的判。三是深入追缴烟毒烟证，结合捕、杀、判，大力追缴毒犯存烟，对缴烟不彻底和抗拒缴烟者分别予以处理。四是在重点乡镇通过召开大会，总结运动成绩，再一次广泛系统地进行宣传，务使禁毒工作经常化。

1953 年 8 月 22 日，雅安专署公安处通报了查禁烟毒的情况，仅上年就来就查获烟毒案件 216 起。烟毒流行情况虽然得到有效遏制，但是零星烟贩仍然较多，鸦片烟毒仍在流行，仅雅安、汉源两县的 5 个集镇就有秘密烟馆 150 家。不法分子开设秘密烟馆招揽烟民，祸害社会。汉源、石棉等地还常有少数民族的人到汉族地区卖烟，且数量较大。针对烟毒仍有流行情况，专署公安处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选择重点地区对现行烟毒犯及时予以打击，以巩固既得成果。二是对不明政策的零星烟贩予以教育训诫，对少数种烟的农民进行耐心说服教育。三是对一贯贩卖烟毒，开设烟馆的职业烟贩和明知故犯的种植者，即采取以打击为主，教育为辅的办法，经地委批准辅以长期劳教。四是对少数民族到汉族地区贩卖的不扣不捕不没收，只进行教育，同时加强对汉族地区毒犯的侦破工作。经过两年多的禁烟肃毒运动，雅安地区的烟毒基本肃清，人民的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得到了切实的保证。

（二）禁娼戒赌

地委在开展禁烟肃毒运动的同时，开展了禁娼戒赌运动，对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社会丑恶现象进行彻底的根治。

解放前，由于政治腐败、烟祸蔓延，卖淫嫖娼、聚众赌博的社会丑恶现象较为普遍。卖淫嫖娼、聚众赌博等是旧社会剥削制度的产物。雅安城内就有供妓女卖淫的“毛台基”“王台基”（台基：指提供色情的窝点）、“西康饭店”等卖淫场所；汉源县富林地处水陆码头，是烟土集散地，一些娼妓流入该地从事卖淫活动，本地也有个别妇女或明或暗效尤维生；各县也均有所谓“窑子”（指卖淫场所）。妓女中有的是好逸恶劳以卖淫为生，有的是被坏人诱拐上当受骗，有的是吸食鸦片上瘾或滥赌成性流落火坑，也有个别是被生活所迫的妇女。

解放后，雅安各地按照党和人民政府关于废除和取缔娼妓制度的政策，积极开展禁娼工作。组织民政、妇联等部门在广泛发动群众的基础上，对妓院数目、分布情况进行认真的调查摸底，指挥公安机关统一采取行动，强行取缔和封闭妓院，严惩妓院老板（鸨母）。本着教育改造的原则，积极向妓女宣传和解释人民政府的禁娼政策，耐心细致地对妓女进行思想教育，提高她们的思想觉悟，纠正她们好逸恶劳的思想，教育她们树立自立自强、劳动光荣的观念，自觉戒除卖淫恶习。同时，关心和照顾妓女生活，积极医治妓女的性病，减轻她们身体痛苦；帮助她们学习文化知识，教会她们基本的生产技能，培养她们自食其力的能力，妥善安置她们就业。对外地妓女一律遣送原籍；对本地无业妓女，经教育后给以生活出路，安排从事正当职业，或劝她们自谋生路，或结婚领养，或回原籍参加劳动。1950年4月，雅安县公安局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规定，取缔容留妇女卖淫窝点，收容改造妓女24人。到6月10日，雅安县对146名被收容的妓女、小偷、乞丐等分别进行了教育改造。通过查禁封闭卖淫窝点、取缔卖淫嫖娼的斗争，旧社会长期以来遗留下来的这一社会丑恶现象，在解放后短短的时间内基本绝迹。

赌博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恶习，它毒化社会风气，扰乱治安，破坏社会

秩序，是一种社会公害。解放前，雅安城乡盛兴赌博活动，赌场遍及街头巷尾，雅安县城朝阳街烂泥石路一带赌场规模较大，芦山县芦阳镇就有赌场数十家，大凡场镇都有摆赌之家抽头渔利，嗜赌之徒以此为生。因赌博打架斗殴、杀人越货、倾家荡产、卖儿卖女、跳楼溺水之事屡见不鲜。解放后，为了彻底根除历史遗留的赌博现象，各县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分别发出禁赌布告和通令，坚决禁止赌博活动。各地城乡广泛开展宣传，讲明赌博的危害，造成全社会禁赌的舆论。在开展禁赌工作中，各地采取普查登记和发动群众检举揭发相结合的办法，集中进行查封取缔各地赌场。对赌头、赌棍集中进行悔过教育；对初犯者责令登记悔过；对屡教不改的为首者收缴赌资，并给予罚款或者拘留；对以营利为目的进行召赌的赌头赌棍予以拘役、管制，并没收骨牌、麻将、长牌等赌具予以销毁。区、乡农民协会对一般参赌、聚赌人员也进行逐个登记，责令限期改正，并派专人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建立起经常性的群众检举揭发机制，一经发现聚众赌博，随时召开群众大会对其进行公开斗争。在各级人民政府不断打击下，公开赌博风气逐渐销声匿迹。

与此同时，各地人民政府还对城市游民、小偷、乞丐等社会人员实行收容，启发他们的觉悟，教育他们自食其力，成为新社会有用之人。

通过采取一系列坚决有效的禁绝措施，从根本上杜绝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各种丑恶现象，解决了乞丐、游民遍布街巷，社会秩序混乱不堪的问题。净化了社会风气和社会环境，维护了社会治安秩序，显示出雅安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的社会治理能力。

三、宣传贯彻《婚姻法》

1950年5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简称《婚姻法》）正式颁布施行。《婚姻法》规定：“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主义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婚姻法》的颁布实施，体现了党和人民政府反封建斗争的进一步深入。1952年11月和1953年2月，中

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先后发出关于贯彻《婚姻法》的指示，要求大张旗鼓地在全国范围内（少数民族地区和土地改革尚未完成地区除外）开展一个宣传《婚姻法》和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运动，规定以1953年3月为贯彻《婚姻法》运动月。雅安地委按照中共中央和政务院的指示，迅速在全区掀起了一个声势浩大的宣传贯彻《婚姻法》的群众运动。

地委十分重视广大妇女的翻身解放，认为在青年男女中提倡恋爱自由、婚姻自由，突破父母包办的枷锁，打破封建婚姻的牢笼，充分发挥青年男女在建设新中国中的巨大作用，是一项艰巨复杂的工作。必须建立妇女、青年组织并积极发挥其作用，冲破“以夫权为中心、压迫妇女和剥夺男女婚姻自由的封建主义婚姻制度”。要求各级党委要充分发挥妇女、青年组织在贯彻执行《婚姻法》中的积极作用。1950年6月25日，雅安地委妇女工作委员会成立。同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西康省雅安地方工作委员会成立。各级妇女、青年团组织的相继成立，推动了《婚姻法》宣传贯彻运动的深入开展。

1951年10月20日，西康省《婚姻法》执行情况检查组对雅安县沙坪乡、芦山县芦阳镇、天全县始阳镇进行为期10天的检查。从检查情况来看，在雅安农村，童养媳现象普遍；一夫多妻盛行；公婆虐待儿媳，丈夫虐待妻子，父亲虐待女儿，生育重男轻女，社会歧视女婴，父母包办婚姻，强迫幼女结婚，干部粗暴干涉男女婚姻自由等情况较为普遍。为此，地委按照西康区党委“要掀起一个学习贯彻《婚姻法》的热潮，形成强烈的舆论氛围，坚决摧毁几千年的封建婚姻制度”的指示，要求各县认真组织各界人士座谈，严查违反婚姻法的典型案件，教育提高广大群众的觉悟。10月29日，荣经县人民法院在荣经县第二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闭幕时，邀请156位代表座谈《婚姻法》。雅安中学女工委员组织讨论《婚姻法》。雅安县人民法院会同西康省检察署深入到雅安县严桥乡，对虐妻毒打致死一案进行调查处理。汉源县第三区人民政府对富泉乡农民黄某某运用家族封建权势，干涉女儿提出离婚的事情进行严肃处理。

1953年1月23日，雅安专区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第一次委员会

议召开，讨论决定在春节前，抽出干部组成一个调查组，到汉源县了解有关婚姻问题情况；同时在专区各机关干部中，从本周起进行《婚姻法》的学习，并要求以首长负责、支部保证，采取大会报告、小组讨论、结合每个人的思想进行自我检查等形式，明确学习贯彻《婚姻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2月18日，地委对各县县长、法院院长、县妇联主任及区委书记和区长进行《婚姻法》学习训练。

针对在贯彻《婚姻法》过程中，有的地方出现混淆人民内部矛盾与敌我矛盾界限的情况，地委专门制定《关于贯彻〈婚姻法〉运动月工作计划》，明确指出：一、必须明确婚姻法制度的改革是一种反封建的民主改革。即根本摧毁包办婚姻，男尊女卑的封建婚姻制度，树立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从而建立民主和睦，团结生产的新式家庭，以增强国家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力量。但这种婚姻制度的改革，又不同于以往的阶级斗争的社会改革，它是人民内部以先进思想反对封建思想的斗争。这就需要在长时期内不断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才能达到目的，不能采取粗暴急躁的态度与阶级斗争的方法，应该坚持说服教育的方法。二、必须在贯彻《婚姻法》运动月中，除极少数干涉婚姻自由，虐待妇女而致杀害人命，引起很大民愤的严重犯罪分子应主动加以检查处理外，对一般群众应以进行《婚姻法》的宣传教育为限。三、在县、区、乡干部中要进行《婚姻法》执行情况检查。四、对于雅安地区原来一夫多妻、重婚等问题，当事人不告不理。女方提出离婚的，离婚后本人及其子女应按照婚姻法保护妇女和子女的原则予以适当处理。在贯彻《婚姻法》运动中，必须切实保护妇女不遭受迫害和虐待，并且应当支持帮助遭受到严重迫害的妇女到法院提出控诉，以求得适当解决。对于童养媳问题，应主动去解决。在解决时应在财产问题上按《婚姻法》原则作适当处理。对于已婚又不符合年龄的，当事人提出可以离婚。未办登记手续者可以补办，不追究和责备。五、在贯彻《婚姻法》运动中，不准开斗争会，不准侮辱人格。

为了推动《婚姻法》的进一步贯彻落实，3月上旬，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专题研究宣传贯彻《婚姻法》，要求广泛地开展宣传贯彻《婚姻法》

运动。之后，各县分别召开县委扩大会议进行贯彻落实。从3月到4月初，全区掀起了宣传贯彻《婚姻法》热潮。各县相继成立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举办贯彻《婚姻法》干部训练班。雅安县于3月10日至15日举办贯彻《婚姻法》干部训练班，有222人参加学习，其中区乡干部200人；荣经县委、政府抽调和培训宣传干部229人组成工作组，于3月中旬分赴各乡（镇）开展《婚姻法》宣传月活动。与此同时，各级党政部门、群团组织以及人民团体齐行动，党员、团员、宣传员齐出动，采取报告会、座谈会、报刊宣传、文艺表演、张贴宣传单、播放幻灯、黑板报等多种形式，深入农村、工矿、街道进行广泛宣传，使《婚姻法》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深入人心。在宣传运动月中，天全县先后组织召开乡人代会14次，召开党员、团员、宣传员、武装队员会议14次，召开村民会议169次，向52210人进行宣传，占总人口的62.2%；荣经县有254件以童养媳为主要特征的买卖包办婚姻申请由法院宣布依法解除，有900多对男女青年自由结婚。

雅安专署在宣传贯彻《婚姻法》运动总结中指出：这次运动在全区77个乡、312584人（占全区人口49.3%）中开展，较为广泛深入地宣传了《婚姻法》的优越性，批判了在婚姻问题上的封建思想和恶习，检查了县以上各级法院、民政部门中主管婚姻法人员及区、乡政府干部执行婚姻法的情况。这次贯彻《婚姻法》运动，对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推动全区的生产建设都产生了十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四、教育改革和文化卫生事业的发展

教育、文化、卫生事业的改革是新民主主义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1949年《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人民政府的文化教育工作，应以提高人民文化水平，培养国家建设人才，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主要任务。雅安解放后，地委、专署十分重视发展教育、文化和卫生事业，积极对旧的教育、文化和卫生制度进行改革。

全区从1950年下半年开始，狠抓教育、文化和卫生事业的恢复和发展工作，使各项社会事业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新局面。

（一）教育改革

按照中央的接管方针，雅安军管会对原国民党统治时期举办的各类公立学校，一律实行接管。对私立学校采取管而不接的方法，一律维持原状，学校工作照常进行。从1950年开始，雅安地委、专署对接管的学校进行整顿、改造，同时采取创办新校，调整结构，整合资源等措施，使全区教育事业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培养了一大批人才。

1. 恢复和创办各类学校

1950年，全区（含名山县）单设幼稚园3所，幼儿班（含附设班）19个，入园幼儿650人。到1951年下期，新增开办幼儿园3所，入园幼儿790人。1952年全区共有幼儿园20所，入园幼儿2185人，教职工63人，教养员53人。1950年上半年，全区有小学65所，在校学生7860人；下半年新增办一批小学，发展到160所，在校学生17126人，教职工753人。1951年下期全区有各类小学490所，学生48656人，教职工1198人。到1952年，全区有各类小学691所，学生79277人，教职工2226人，学龄儿童入学率31%。1950年初，全区接管中等以上学校19所，下半年经过整顿合并后，有中学9所（其中完全中学3所、初级中学6所），学生1420人，教职工208人。1952年，全区有中学6所（其中完全中学2所、初级中学4所），在校学生2286人（其中初中生2048人，高中生238人），教职工222人。通过恢复和创办各类学校，解决了广大群众子女入学难的问题。

在发展普通教育的同时，积极推进师范教育和中等专业教育。一是调整学校布局，整合教育资源。将接管的省立始阳师范学校和雅安县立初中附设简易师范班并入省立雅安中学；将省立汉源富林师范学校，天全、荥经简易师范校分别并入汉源、天全、荥经县立中学。1953年将雅安中学、荥经中学附设的中师、初师班及西康省厅办的短期师训班合并创办雅安师范学校。同时在各县中学开办速成师范班，以适应教育形势的发展。二是大力发展中等专业学校，为国家培养各类专业建设人才。1951年3月，创建西康省卫生

技术学校（后更名为西康省医士学校）。3月14日，学校正式开学，招收学生120人，分设医士、护士、助产士、药剂士4个班。1952年8月25日，西康省医士学校第一期学员毕业。1951年11月，西康省商业厅在天全始阳丹凤山设贸易干部训练班，有计划有步骤地轮训在职干部，12月第一期干部训练班开学。1952年10月更名为西康省商业厅贸易干部学校。

2. 加强对教师队伍的思想改造

雅安军管会按照“包下来”的方针，对各学校的教职工，除极为反动的个别分子听候处理之外，其余的继续留用参加工作。军管会积极组织他们学习革命理论，进行思想改造教育。1950年3月，组织雅安及附近农村中小学教师200多人参加由雅安军管会文教接管处举办的中小学教育研究会。同年暑期，组织雅安中小学教师参加由西康省人民政府举办的为期40天集中学习，帮助教师明确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性质和目的，以及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文化教育方针，肃清帝国主义、封建买办教育思想的影响，自觉改造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思想，树立革命的教育观和为人民服务的思想。1951年10月，雅安专署转发西康省文教厅《关于各中小学教职员理论学习的规定》，要求各县组织教师按指定读物业余学习。1952年8月2日至9月初，雅安、康定两个地区小学教师1442人参加由西康省人民政府组织的思想改造学习运动，交待出参加反动组织的有1089人，占全部学习人数的76.58%；涉嫌和可疑分子109人，占7.6%；优秀教师126人，占8.8%，合格教师798人，占56.1%；不合格教师141人，占9.9%，为下一步进行组织清理做好了摸底工作。同年暑期，按照西康区党委《关于在中小学校中进行“三反”思想改造及清理中层工作指示》，雅安、西昌等地教师3973人分别在雅安、西昌两地集中进行49天的思想改造学习。名山县从1950年至1953年，按照教师自我思想改造是人民内部的自我教育运动，只能争取教育、团结、改造、使用，而不是惩办、打击、清洗的指导方针，采取寒暑假组织教师学习、集训的办法，分5个阶段对中小学教师进行思想改造。通过一系列学习和思想教育，广大教职工从思想上划清了敌我界限，提高了政治觉悟，解除了思想顾虑，激发出了献身人民教育事业的热情。

3. 改革旧的教育制度

在对教师进行政治思想教育的同时，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中小学旧的教育制度、教育内容和教学方法，使教育工作适应人民民主国家建设的需要。一是在学校里建立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少年先锋队组织，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1952年，全区中学有党员6人（不含省属雅安中学）。1953年，部分中学开始单独设立党支部。随着普通教育的发展，教职工中党员人数不断增加，一些学校开始单设党支部或建立党小组。1950年秋起，各县中学及部分小学陆续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组织，学校单设或数校联合成立团小组（或支部），作为学校进行政治思想教育的助手，团员干部协助班主任工作，团员学生在学生中起带头作用，模范遵守校纪，维护集体荣誉。学校中团的组织逐年不断发展。1950年秋季，各县小学和初级中学先后建立了中国少年儿童队组织。1953年6月，中国少年儿童队组织改名为中国少年先锋队。学校少年经常开展读书报、讲革命故事和其他文体活动。二是加强思想政治教育。1950年到1952年，各县中小学取消“公民”“童子军”“军事训练”等课程，开设政治课。废除学校的“训导制”，实行教导合一制度，并根据教育方针，结合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运动，在中小学学生中进行爱国主义教育，进行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社会主义教育，反对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的思想。要求中学生逐步树立无产阶级的阶级观点、劳动观点、群众观点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小学以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五爱”教育为基本任务。1952年5月8日，专署文教科通知各县执行教育部指示，废止对学生的体罚和任何变相体罚，查处体罚和变相体罚行为。三是在教育工作中贯彻“向工农开门”的方针，优先录取工农子弟；实行人民助学金制度，减免学杂费，使工农成分的学生逐年增长。经过对旧教育的初步改造，从根本上改变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教育制度，消除了帝国主义、封建势力的影响，为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

（二）文化事业的发展

国民党统治时期，由于政治腐败、经济落后，雅安的文化事业长期处于

困境之中。雅安地区各县曾在 30 年代末，先后设置“民众教育馆”，但因经费微薄、设备简陋、活动很少，实则名存实亡。各县建立的私立图书馆，开设的私营小型书店，因社会动乱而纷纷停办。全区没有固定的剧场、影剧院，雅安城内仅有的边疆大戏院，也是由惠泽宫（俗称“娘娘庙”）修葺而成。由于没有常年专业演出社团，全区各地的群众文化娱乐活动，多带自发性，文化生活十分贫乏。

解放后，雅安地委、专署在党的文艺方针政策指引下，迅速建立起各种文化机构，培训大批文艺骨干队伍，积极开展文化艺术普及活动和文化娱乐活动，促进了全区文化事业的较快发展。

1950 年 2 月至 3 月，雅安军管会文教接管处接管边疆大戏院、西康省立雅安民众教育馆等文化场馆。随着各级人民政府的成立，相继设立负责教育、文化的行政管理机构，5 月 1 日，雅安专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文教科成立。雅安各县人民政府也下设教育科或文教科兼管文化工作。为了推进文化事业的发展，全区各级人民政府积极组建文化机构，发展专业文艺表演团体，恢复各类民间文艺组织。

1950 年 3 月，将西康省立雅安民众教育馆改为西康省立雅安文化馆，1953 年又改为雅安市文化馆。1950 年 4 月至 1951 年，荥经、天全、芦山、宝兴、汉源等县人民政府，先后将本县的民众教育馆改为人民文化馆，1952 年均改称为文化馆。组织力量收集整理各类书籍、诗歌，对各地发现的古物、善本、图书、各家字画等进行清查整理后，交由西康省文教厅统一收存。

1950 年 3 月，西康区党委筹建新华书店西康分店，4 月正式成立，后在雅安设分店门市部，负责全省图书发行。1950 年至 1953 年，天全、荥经、石棉、芦山、宝兴等县先后建立人民书店，后改建为新华书店支店。新华书店主要发行马列著作和毛泽东著作，1951 年 10 月 12 日，《毛泽东选集》第一卷首批在西康省会雅安市隆重发行。1952 年至 1953 年，共发行《毛泽东选集》第一、二卷 7935 册，发行胡乔木著《中国共产党三十年》和各种干部理论读物 11223 册，有力地配合干部学习党史和政治理论。

1951年至1954年，相继成立西康省文工团第一、二、三队（西康省民族歌舞团、雅安川剧团、雅安京剧团前身），以及“文化茶社”（雅安曲艺队前身）、雅安市工人俱乐部川剧队等文艺表演团体。各县也先后成立业余川剧团30余个，演出传统、现代剧目130余个，群众文化活动十分活跃。1954年8月，成立雅安专区电影放映管理站，随后又更名为电影放映中队部，统一领导管理全区电影队和电影放映工作。这一时期，各地电影放映队组织放映《赵一曼》《中华儿女》《白毛女》《一贯害人道》《抗美援朝》等故事片，以及《红旗漫卷西风》《解放大西南》等反映解放军战斗生活的记录片。

此外，地委、专署还重视文化基础设施建设。1952年春节，由雅安各界捐款和义务劳动修建的雅安大众剧院落成。1953年4月，在雅安市朝阳街口建成第一座电影院，影院建筑费30.3亿元（旧币），面积2696平方米，可容纳观众1342人。1953年拆除破烂不堪的边疆大戏院，由人民政府拨款17亿元（旧币），于1954年7月1日建成人民剧院。文化活动场馆的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为文艺演出和开展各种文化活动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1950年下半年至1951年上半年，西康区党委宣传部在雅安召开3次由文化干部、艺人、玩友参加的文艺座谈会，鼓励发展川剧事业，组织开展川剧活动。1952年5月，雅安专区组织全区文化干部和工作人员，参加由西康省文教厅举办的建国后首次文化工作人员训练班。与此同时，各地文教部门对民间艺人进行团结、教育、改造工作，组织他们学习时事政治和文化，改掉旧思想、旧习气；妥善安置他们的工作，对生活困难者，除发放救济金和御寒棉衣外，还帮助解决住宿和治病的困难。广大民间艺人真切感受到党和人民政府的关心，积极编写歌颂新社会、反映现实生活的新节目，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在城乡广泛进行宣传演出。1953年5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戏曲改革工作的指示》下发后，雅安川剧团和雅安京剧团认真组织学习文件精神，积极开展“改人、改戏、改制”活动，提高了思想政治觉悟和业务素质，相继创作出《美猴王》《野猪林》《党的好女儿——丁佑君》等一批优秀剧目奉献给广大人民群众。由于雅安川剧团和雅安京剧团演员阵

容整齐，演出水平较高，在西南地区享有一定的声誉。

50年代初期，全区各级文化部门积极配合各项中心工作，在城乡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和喜闻乐见的群众文化活动，起到了宣传群众、组织群众的积极作用。围绕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宣传婚姻法等政治宣传运动，通过壁报、板报，放映幻灯，举办图片、连环画和实物展览以及组织业余文艺演出等活动，对广大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同时，开展报刊阅览、图书借阅以及举办各种类型的成人识字班，扫除文盲，开展业余成人教育。每逢重大节日和物资交流会，组织业余文艺爱好者和民间艺人，运用话剧、川剧、歌咏、腰鼓、秧歌、舞蹈、金钱板、花鼓、莲箫、快板以及花灯、龙灯、狮灯、马马灯等民间文艺形式进行表演；组织辅导业余话剧队、川剧队和文艺演出队，开展音乐舞蹈业余骨干培训，辅导机关业余文艺演出和工人业余宣传队排演节目，教群众唱革命歌曲，扭秧歌、打腰鼓、编演小型文艺节目，在城乡频繁演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组织“文化挑”（即挑着有关农业生产的通俗读物、连环画、图片和幻灯）和当地民间艺人一起，利用乡镇赶场开展活动。白天摆书摊、展览图片、进行文艺说唱；晚上放映幻灯。平日携带收音机、留音机、图书图片和曲艺节目上山下乡，深入到田间院坝，为农民服务，为生产服务。

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统一领导，大力发展宣传和新闻广播事业。1950年8月1日，西康区党委机关报《西康日报》创刊发行，9月20日开辟副刊。1955年9月30日，西康省撤消前，《西康日报》终刊，共发行1740期。雅安地委借助《西康日报》这一宣传平台，及时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发动群众、凝聚人心。1951年，西康区党委决定筹建广播电台，台址设在雅安市苍坪山，发射场设在上坝。1952年9月，西康人民广播电台在雅安正式成立。1954年11月，雅安市街道有线广播台建立运行。1955年10月14日，雅安市有线广播站正式成立。广播电台的建立，对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交流工作经验，传播先进思想文化，发挥了重要作用。

全区文化事业的发展，激发了人民群众主动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同时也促进了人民群众思想政治觉悟和文明

素质的提高，社会风尚和人们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三）卫生事业的发展

解放前，雅安地区的医药卫生事业非常落后，缺医少药状况十分严重，广大人民群众处于疾病丛生的困境之中，全区人均寿命仅有 35 岁。雅安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在对旧有卫生医疗机构实施接管的同时，设立各级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大力发展医疗卫生事业。1950 年 2 月，雅安军管会接管西康省立卫生院和文辉医院（即联合医院）。8 月，接管富林省隶卫生院，定名为“雅安专署富林中心卫生院”。1951 年 4 月，雅安仁德医院请求人民政府接管。6 月，西康省人民政府指派卫生处协同有关机构正式进行接管。在此期间，天全、荥经、芦山、宝兴、汉源等县人民政府也相继接管本县卫生院。

1950 年 4 月，设立雅安专署卫生所，5 月改组为雅安专署卫生科，主管全专区医疗卫生工作。1950 年至 1951 年，各县先后设立人民政府卫生科，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医疗卫生工作。

在地委的重视下，医疗机构、床位、专业人员等迅速增加，人民群众的医疗条件和健康水平得到很大改善和提高。1950 年 6 月，西康省立卫生院和文辉医院与人民解放军第五野战医院合并建立西康省人民医院，1951 年 4 月，更名为西康省第一人民医院。1951 年 6 月，雅安仁德医院改建为西康省第二人民医院。1950 年，雅安各县先后将本县卫生院改建人民政府卫生院（所）。1953 年，建立西康省妇幼保健所，1955 年撤省时，改建为雅安市妇幼保健所。各县建立县妇幼保健站，建立基层接生站 86 个，训练乡村保姆 67 个，接生员 121 人，推广新法接生。1950 年底统计，全区仅有 15 个卫生机构，床位 105 个，卫生技术人员 125 人。到 1952 年，区、县卫生院、综合医院数量不断增加，新建区卫生所 6 个，妇幼保健站、防疫站（队）、卫生队等 66 个卫生机构，病床增加到 1024 张，卫生人员有 646 人，较 1950 年分别增加约 3.5 倍。全区医疗卫生事业快速发展，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关心。

在提高医疗水平的同时，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切实加强防病治病和卫生

防疫工作。1950年2月，雅安专、县分别成立卫生防疫委员会。1952年5月，西康省卫生厅卫生防疫队改建为雅安专区卫生防疫队。1953年，建立西康省卫生防疫站，1956年改称雅安市卫生防疫站。各级卫生防疫部门积极组织巡回医疗队深入基层，对群众检查身体，分发预防药物，宣传防病治病知识，从而降低疾病和传染病的发病率，“天花”、结核病、麻风病等常见疾病的发病率呈逐年下降趋势。据统计，1950年秋至1951年春，全区有324人参加普种牛痘及预防注射工作，接种牛痘170092人；预防注射111331人，其中伤寒、霍乱混合疫苗6万余人。1952年春进行第二次接种，共接种牛痘242230人，注射霍乱、伤寒混合疫苗35037人。

1952年9月，雅安市成立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1953年3月，各级卫生防疫委员会改组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全区各地广泛组织和发动群众开展以“除害灭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在每年春夏秋冬分别开展4次全民爱国卫生运动，全区约有30多万人受到爱国卫生教育，受教育面在50%以上，人民群众爱清洁讲卫生的良好生活习惯初步养成。

此外，重视对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1951年3月12日，创建西南区西康医士学校，次年8月，举行第一期学员毕业典礼。1955年，西康医士校改名为四川省雅安医士校，由雅安专区代管。1950年，对各县中医师公会，新医学工作协会、医药同业公会等医药团体组织进行改组，成立医务工作者协会。1952年，改称卫生工作者协会，全区有卫协会会员877人。

总之，在雅安地委的领导下，全区社会民主改革运动取得了巨大成绩，社会各项事业和人民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整个社会呈现出了生机勃勃、欣欣向荣的景象。

第五节 新民主主义改革和建设的进一步展开

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结束和新民主主义改革的不断深入，党和政府开展了包括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多方面的新民主主义建设。从

1951年底到1952年，按照中共中央的统一部署，雅安地委相继组织开展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和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以及整风整党运动，加强基层政权和组织建设。同时，积极发展工农业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为下一步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创造了条件。

一、“三反”“五反”运动

“三反”“五反”运动，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后开展的一场轰轰烈烈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大规模政治运动。“三反”是在党和国家机关内部的工作人员中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斗争。“五反”是在资本主义私营工商业者中开展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斗争。这次运动涉及面广，参与人数多，影响深远。

（一）“三反”运动

在抗美援朝运动期间，农村进行了反封建的土地改革，工矿企业和行业开展了民主改革，工人、农民努力增加生产的积极性空前高涨，中共中央决定在工业和农业战线上广泛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在运动开展过程中，暴露出各级党政机关内部存在许多惊人的贪污腐化、铺张浪费和官僚主义问题。为此，中共中央于1951年12月1日发出《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把开展“三反”运动作为贯彻增产节约的重大措施。8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反贪污斗争必须大张旗鼓地去进行的指示》。此后，一场在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中反贪污、反浪费和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在全国展开。

1951年12月9日，西康区党委召开省直机关党员大会，廖志高作《关于广泛开展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动员报告》。1952年1月3日，西康区党委召开省直机关党员负责同志会议，讨论如何保

证深入开展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运动的问题。1月14日，西康区党委发出《关于加强“三反”运动领导的指示》。随即，“三反”运动在全省范围内迅速开展起来。

根据西康区党委的部署，雅安地委于1951年12月14日作出开展“三反”运动指示，要求第一、二期开展土地改革的县级以上机关要大张旗鼓地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整个“三反”运动按学习动员、开展民主大检查、发动群众检举揭发、追赃和定案处理4个阶段和步骤进行。

按照地委要求，雅安各县立即对开展“三反”运动作出具体部署。12月15日，雅安县委召开会议，传达讨论地委关于“三反”运动的指示，统一思想，同地级机关同步开展“三反”运动。16日至26日，县委组织全县工作人员学习“三反”运动文件，听取并讨论地委副书记安庆洙作“三反”运动的动员报告，反复在党团员和干部中进行动员，提高认识，端正态度。随后，开始在党政机关中开展“三反”运动。天全、芦山、宝兴、荥经、汉源等县迅速组织召开一系列动员大会，传达学习上级文件和指示精神，讲明这次运动的性质、意义、目的和要求，号召机关干部和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到运动中来，踊跃揭发有关贪污、浪费的人和事。运动很快在全区各地开展起来。

1951年12月12日，名山县委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西南局、川西区党委关于增产节约、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决定，动员广大干部开展“三反”斗争，要求各单位和个人从增产节约出发，检查铺张浪费行为，为反贪污作准备。12月下旬，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及下属单位对铺张浪费进行认真的检查，初步查出因计划不周，不善购置、不当开支、办公用品浪费、医药费浪费、公款遗失、谎报生产量等原因造成的浪费共4653.88万元（旧币），查出贪污435.68万元（旧币）。1952年1月23日，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川西区党委关于“三反”工作的决议，进一步讲明开展“三反”运动的方针政策，使参加运动的党员和干部从思想上认识中央开展“三反”运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在广泛学习发动的基础上，全区各级各部门首先从干部是否不同程度地存在有追逐名利、贪图享受思想入手，普遍进行检查交代，自我批评，对照检查，继之以联系本单位、本部门实际对贪污、浪费、官僚主义问题进行检查揭发。随着干部、群众思想认识和觉悟的提高，一些典型的贪污案件和铺张浪费、官僚主义问题被揭发出来，“三反”运动很快形成高潮。

按照运动要求，“三反”的重点在反贪污（俗称“打老虎”）上。对于有贪污嫌疑的人，要“大胆怀疑，搜集材料，试行探查”；积极推广“作出具体计划，写出必成数、期成数，并根据情况发展追加‘打虎’数字”的经验。1952年2月14日，地委作出《关于继续深入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的紧急指示》，要求根据各县具体情况和上级指示精神，追加打“虎”任务数，全区共追加127只。同时要求认真贯彻一面巩固、一面发展的方针，迅速地处理一批中小贪污分子的问题，使他们放下包袱，投入运动。由于各级党委采取放手发动群众，大张旗鼓、雷厉风行、抓住典型、严肃处理等方式，对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形成强大的威慑力，一批贪污事件被彻底揭露出来，一批大中小“老虎”被抓了出来。对于揭露出来的党政机关内的贪污腐化堕落分子，按照中共中央判定“大老虎”的6条标准，采取对大贪污犯给予严厉打击，对中小贪污犯实行教育改造的措施，收到了明显的效果。

雅安专区的“三反”运动，从1951年12月起至1952年8月结束，专、县两级有3077名机关工作人员参加“三反”运动，占总人数的90.5%。共查出贪污款329258万元（旧币），定案处理111人。

由于“三反”运动对于贪污情况估计过大、要求过急，在作法上采取先定指标，层层分配任务的方法，并运用群众性的疾风暴雨式的政治运动形式，造成了一些错案。地委严格依据西康区党委《关于省直各机关定案、追脏情况检查及今后作法的报告》和《关于“三反”与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对运动中查出的问题，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认真进行复查、核实、定案。复查中对该升的就升，该降的就降，该平反的就坚决平反。

“三反”运动是党在执政情况下，保持共产党人和国家干部清正廉洁而进行的一场反腐败斗争，是一次有伟大历史意义的政治思想改造运动。通过“三反”运动，打击了贪污、蜕化、铺张浪费、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遏止了国家在经济上的损失，教育和警醒了干部，达到了清除党和国家干部队伍中的腐化分子，抵制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恶习和资产阶级腐蚀的目的，对于党的建设和形成健康的社会风气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二）“五反”运动

随着“三反”运动的深入，又暴露出国家工作人员的贪污盗窃与社会上不法资本家的行贿、偷税漏税、盗骗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毒”行为密切相联。要彻底铲除“三害”，就必须反掉“五毒”。为此，1952年1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城市中限期开展大规模的坚决彻底的“五反”斗争的指示》，要求向违法资本家开展一场大规模的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偷工减料、反盗骗国家财产、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斗争。2月上旬，“五反”运动从各大城市开始，很快在全国大张旗鼓地开展起来。

西康区党委在“三反”运动中，针对揭发出来的许多损害国家资产的情况往往是与私商非法营利分不开的事实，要求各地工商联立刻响应反贪污、反行贿的号召，组织广大商人积极参与到这一伟大的运动中来，揭发私商非法营利造成的国家损失。1月15日，雅安市在工商界中举行反行贿、反偷税、反贪污、反暴利动员大会，宣布对大胆检举者实行奖励，对包庇隐瞒者给予处分。会上有14人坦白检举了偷税、漏税和行贿行为。1月中旬，雅安地委先后在天全、荃经、芦山、汉源四城及工商业较多的汉源县富林镇开展揭发检举，从初步揭发出来的材料可以看出，行贿、偷税漏税的较为普遍。在天全城查出的偷税漏税即达5亿2千余万元（旧币）；荃经17个奸商向8个干部行贿即有2亿余元（旧币）、漏税达4亿多元（旧币）；富林镇808户工商业户中，被检举揭发有违法行为的为534户，占了总户数的66%；汉源场540户工商业户中占百分之百的有漏税行为，其中漏税在千万元以上者5户，500万以上者7户；仅有225户工商业的芦山城，单是少报

流动资金即达4亿3千余万元（旧币）。发生大量地盗窃国家财产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资产阶级通过行贿、引诱入股合伙经营，或以借贷、存贷、存款等手段先把国家机关（主要是银行、贸易、税务等）的干部拉过去，然后再通过这些入盗窃国家情报和资财。据天全县统计，县城449户工商业中与干部有过上述关系者即达130户，占总户数的28%，投资于工商界的赃款多达7亿余万元（旧币）之巨。为了坚决打击不法奸商，整顿经济秩序，纯洁干部队伍，发展繁荣经济，地委按照1952年2月25日西康区党委《关于在全省工商界中广泛发动“五反”斗争的通知》要求，从2月起在全区开展“五反”运动。随后，雅安、天全、荥经、芦山、汉源等县相继展开。

1952年3月5日，地委在向西康区党委上报的《关于工商业“五反”运动的第一号报告》中指出：通过一个半月的运动，从天全、荥经、芦山、汉源四城及工商业较多的汉源县富林镇初步揭发出来的材料看，行贿、偷税漏税现象普遍严重，即使在仅有几百户工商业的小城镇也不例外。随着各县对工商界情况的逐步深入了解，改变了过去“小地方没什么”，因而放松城镇工作领导的错误思想，这对进一步开展“五反”运动，加强对工商界的领导都是很重要的收获。因此，确定配合内部“三反”，对行贿、干部投资、入股等方面的问题继续进行坦白、检举、揭发。

为了确保“五反”运动的正常开展，1952年5月6日，地委制定《雅区二、三类城镇“五反”运动中的四项纪律》，规定：1. 任何私营工厂商店的资方，均需切实遵照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所颁布的“五反”的政策法令和有关文件，彻底地向该城镇的增产节约检查委员会坦白，不得抗拒、逃避或避重就轻；2. 除该城镇人民政府依据增产节约检查委员会的通知，并按政府所规定的正式手续进行传讯、拘留和逮捕有关人员外，其他任何机关、团体或个人，均无权进行传讯、拘留和逮捕；3. 在进行“五反”检查时，一定按照当地增产节约检查委员会的规定进行，并严禁使用肉刑、变相肉刑或其他逼供的方法；4. 一切参加“五反”的人员，均须服从上级命令和指示，并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

地委依照中共中央《关于在“五反”运动中对工商户分类处理的标准

和办法》，和西康区党委《关于“五反”运动讨论情况报告》的批复精神，根据违法情节与违法所得数字并重的标准，把私营工商户划分为守法户、基本守法户、半守法户、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5类，并分类排队，分别进行处理。凡城镇工商户，无其他违法行为，仅偷税漏税在5万元（旧币）以下者，严格执行标准均列入守法的一类。经对汉源、天全、荥经三县分类情况进行统计，共有工商户1914户，其中守法户和基本守法户的1685户，占88.04%；半守法户的125户，占6.53%；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的104户，占5.43%。名山县有工商户672户，其中守法户的133户，占19.79%；基本守法户的439户，占65.33%；半守法户的98户，占14.58%；严重违法户和完全违法户的2户，占0.30%。同时，各地按照“过去从宽，将来从严；多数从宽，少数从严；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工业从宽，商业从严；普通商业从宽，投机商业从严”的基本原则，积极做好当地上层资本家的争取团结工作，在补、退、罚、判问题上，进行具体的分析研究，确定适当原则和控制比例，对奸商勾结取得暴利者和贪污分子，均按不同情况进行了处理。

由于地委认真贯彻中央提出的“团结多数、孤立少数”，“利用矛盾、实行分化”，放手发动群众与严密控制相结合，适时调整运动部署，牢牢把握斗争方向，坚持政治斗争与经济斗争相结合的方针，整个“五反”运动进行得较为顺利，达到预期目的，取得了较大的收获。1952年6月上旬，雅安专区的“五反”运动基本结束。全区共3500余户工商户，资金仅50亿元（旧币），违法总额就达20亿元（旧币）。

这次“五反”运动的目的，是要利用和发展有利于国计民生、限制和打击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资本主义经济，实际上是一次经济大改组，是公私关系、劳资关系以及城乡关系为适应新的生产力发展的一次新的调整过程，是在实施新民主主义纲领时期与违法的资产阶级进行的一场“限制”与“反限制”斗争。运动基本上清除了“五毒”现象，有力地打击了不法资本家的严重违法活动，划清了守法与违法的界限，使工商业者普遍受到一次守法经营教育。同时，通过运动提高了广大干部队伍的阶级觉悟，丰富了斗争

经验，推动了在私营企业中建立工人监督和民主管理的进程，巩固了无产阶级的领导地位。“五反”运动虽然在运动高潮中出现了一些错案，但后来党和政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经过认真的复查进行了纠正。

二、整风整党和乡村政权建设

整风整党是我们党加强自身建设的法宝。我们党执政后，一些党员滋长了以功臣自居骄傲自满情绪，产生了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针对党员队伍中出现的思想、作风和组织不纯等问题，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一次整风运动，同时，通过加强乡村民主政权建设，进一步巩固基层民主政权，夯实党的执政基础。雅安地委按照西康区党委的部署，在全区开展了整风、整党建党运动和乡村民主政权建设。

（一）整风整党运动

早在1949年3月，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因为胜利，党内的骄傲情绪，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起来不求进步的情绪，贪图享乐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可能生长。”他告诫全党：“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新中国成立后，一些党员干部滋长了以功臣自居的骄傲自满情绪，产生了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作风，少数人甚至贪污腐化、政治上堕落颓废、违法乱纪等。在1949年一年中，党员人数增加了140万，少数投机分子和坏分子也乘机混入党内，造成党员队伍思想上、作风上和组织上的不纯现象。

为了及时克服党内存在的不良作风，加强执政党的建设，提高党员素质，提高执政能力，1950年5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党全军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要求在全党范围内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整风运动，强调各级党组织要结合自身工作，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要克服党内、尤其是领导干部中的居功自傲情绪、命令主义作风以及少数人贪污腐化、政治上堕落颓废、违法乱纪等错误；要密切党和人民的联系。6月，党的七届三中全会

对整风工作作了具体部署。

1950年6月10日，西康区党委作出《关于干部整风的指示》，明确指出：这次整风主要是解决在领导干部队伍中，“因为胜利而产生的骄傲自满、以功臣自居、贪图享受、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重点是在县团级以上的领导干部中进行。整风的目的在于提高领导干部思想觉悟和政策水平，总结经验教训，以便于更好地执行党的各项工作任务。

地委根据西康区党委的部署，赓即作出整风安排。8月，雅安专区组织县委书记、团政委即县团级以上干部参加由西康区党委组织的集中整风，主要是检查入康以来开展的几项重要工作，端正态度，提高思想，改正错误。8月29日至9月6日，地委召开县、区干部整风会议，除分区直属机关区级以上干部及抽出参加征粮及减租的一般干部外，参加会议的有各县干部88人、军队干部155人、县团级干部26人、区营级干部54人。会议重在工作检查，一是总结成绩，二是揭发问题。要求县团级以上领导干部要认真抓好整风，解决好个人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要求在年底前完成整风运动。这次整风运动由于开展时间较短，只是初步解决干部的工作作风问题，尚未解决党内思想不纯和组织不纯等问题。

1951年2月，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从1951年下半年起，对党的基层组织进行一次普遍的整顿。4月，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召开，通过了《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和《关于发展新党员的决议》。1952年5月15日，西康区党委作出《关于整党工作的指示》，对全省整党建党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维护党的纪律，确保党的各项政策及政府法令的贯彻执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害，切实搞好整党建党工作，1951年3月成立中共雅安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秦长胜任纪委书记。1952年7月5日，地委在《整党建党工作计划》中指出，全区共有党员452人，县以上机关占70%，且多数系党员干部。地委要求：整党建党工作必须同“清理中层”结合进行，必须同“三反”运动的各项工作结合进行。对“三反”运动中暴露出来的堕落蜕化分子、阶级异己分子以及其他各种坏分子，勒令其继续彻

底交待问题，在结合处理贪污问题的同时，将问题严重的人坚决清洗出党，以纯洁党的组织。在建党阶段末期，应用一定时间检查支部的领导，改选支部委员会，健全支部生活。计划从1952年6月至1953年6月，发展党员1500名，主要从全区农村开展土地改革中培养的12000多名积极分子中，按10%以上的比例发展党员。

全区的整党工作在地委领导下有序开展。各县委按照先机关、后农村的步骤，采取集中学习整顿的方式，坚持严肃、谨慎的态度，分为三个步骤进行：第一步，在全体党员中进行8项党员标准的教育与学习，联系实际进行反思，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第二步，在深入学习的基础上，进行党员鉴定和党员登记；第三步，进行组织审查，做出结论。各县以县为单位集中举办区、乡干部整党建党训练班，将“三反”“清理中层”、整党、建党工作四位一体，结合开展。同时，全区各机关单位在进行“三反”运动的基础上，结合“清理中层”进行整党。经过全区各级党组织的共同努力，至1952年底，历时半年的整党运动顺利结束，整党建党工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各县也认真完成了地委下达的发展党员任务，党的队伍不断壮大。

这次整风整党运动，使全区党员受到一次党员标准的思想教育，提高了党员的思想觉悟，纯洁了队伍，补充了新鲜血液，改善了党的作风，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提高了党的战斗力，确保了党的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二）乡村政权建设

新中国成立，为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统一的农村基层政权体制提供了根本政治保障。雅安解放初期，在经过军事管制建立必要的社会秩序之后，也开始对城乡基层政权进行系统的改造。各县、区人民民主政权建立后，由于缺乏干部和条件的限制，乡及乡以下仍保留原有“具结联保连坐”的封建保甲制度。

1950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和《农民协会组织通则》明确规定，农民协会是农村中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执行机关，是农民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通过建立农民协会，团结雇农、贫农、中农及农村中一切反封建的积极分子，参加人民民主政权的建设工作。要遵照人民政府的法令，

有步骤地实行反封建的社会改革，保护农民的利益，举办农村合作社，发展农、副业，改善农民生活，保障农民的政治权利，提高农民的政治水平和文化水平。因此，在乡及乡以下逐步废除封建保甲制度，建立乡、村基层人民民主政权成为必须解决的重要问题。

地委在开展征粮工作和剿匪斗争中，就派出工作队（组）分赴各地农村，广泛发动农民群众，组建农民协会组织。到1950年9月，全区87个乡中有21个乡已经建立农民协会，43个乡建立农协筹委会，初步占领了农村阵地。这一时期的农民协会，在许多方面实际上行使着基层政权的职能，带有半政权性质，是解放初期基层民主政权的过渡组织。

各地在建立农民协会之初，由于对广大农民群众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不够，部分干部对农协组织的政治任务不明确，基本情况掌握不清楚等，使得匪特、恶霸、地主及其代理人趁机混入农民协会，导致有的农民协会存在着组织严重不纯的情况。为此，地委依照西南局和西康区党委的指示精神，对全区的农协组织进行整顿。

1950年9月13日，地委转发西南局关于清匪反霸、减租退押的指示，强调清匪、反霸、减租、退押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要取得这一斗争的胜利必须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所以，如何整顿农会组织就成为各地当前的重要工作。各县接此指示后，将指示精神及时传达下去，各级干部都明确了整顿农会的重要性，并着手整顿第一批征粮地区的农会组织。10月10日，地委发出《关于整顿农村组织的指示》，强调在整顿中，各地按照“在解放前无危害人民的行为，解放后又积极工作，能协助人民政府完成任务，经考查属实者，予以正式录用；解放前曾经危害过人民，但在解放后愿意立功赎罪，有悔改表现，努力工作，在协助人民政府完成各项任务中有显著成绩者，准其暂代原职，以观后效；对解放前危害人民，解放后又不思悔改，视其情节予以惩办”的原则规定，对乡、保人员进行了审查处理。通过整顿，纯洁了农民协会组织，为乡村政权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1950年12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乡（行政村）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和《乡（行政村）人民政府组织通则》。1951年4月，中央人民

政府政务院发出《关于人民民主政权建设工作的指示》，乡、村民民主建政工作全面开始。

地委根据西康区党委的工作部署，从1951年4月起，积极开展民主建政和建立农村基层政权工作。乡、村民民主建政的任务和基本要求是：废除保甲制度，停止旧乡、保政权的一切活动；召开人民代表会议，民主选举产生人民委员会；对乡、村行政区划和设置进行调整。为了推进民主建政工作，各县首先组建工作队，组织培训，明确民主建政工作的意义、目的和应该掌握的政策原则、工作方法、开展的步骤以及具体问题的处理等，然后选择试验乡进行试点。各地在工作队的领导下，由乡、村农民协会牵头，召开群众大会，广泛发动群众起来揭露控诉保甲制度的反动性，宣传党和人民政府开展民主建政的方针政策 and 重大意义，提高群众的民主意识和政治参与意识，激发群众建立新民主政权的革命热情。按照乡（行政村）人民代表会议与人民政府的代表名额、资格、区域划定、任期及职权的规定，各县、乡通过推选和协商产生了各民主党派、各行各业人士作为各界（各族）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然后召开各界（各族）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选举了乡（行政村）人民政府委员会。到1952年7月，雅安专区的民主建政工作基本完成。全区各县相继在区、乡召开各界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区、乡人民政府。

随着土地改革任务的完成和乡及乡以下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旧的保甲制度逐步被摧毁，根据中央关于已完成土地改革的地区应酌量调整区、乡，缩小区、乡行政范围，以便利人民管理政权的有关指示以及西南局的要求，雅安专区各县均开展了区、乡区划的调整工作。经过调整，雅属六县（不含石棉县、名山县及有少数民族的地方）有23个区，87个乡。其中雅安县有5个区、22个乡，天全县有3个区、16个乡，荥经县有4个区、13个乡，芦山县有4个区、14个乡，汉源县有5个区、15个乡，宝兴县有2个区、7个乡。

乡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和乡民主政权的建立，使基层农民真正翻身当家，成为国家的主人，同时也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提供了基本的前提和条件。

三、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1950年6月，党的七届三中全会向全党全国提出用三年左右的时间“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总任务。雅安地委、专署坚持从全区的实际出发，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稳步前进的方针，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组织带领全区人民积极发展工农业生产，在极端困难的情况下，经过短短三年的艰苦努力，使雅安的国民经济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

（一）加强财税工作

雅安专、县财政收入长期比较困难，特别在1950年2、3月份，西康就靠雅安各县很少一点税收开支，因此不仅区内困难，省里则更加困难。廖志高在1950年4月19日讲话中指出：入康两月，仅收入税款3万元左右，而每月支出则需要10万，所以财政负担的绝大部分不得不靠中央和西南区拨款资助。由于匪患四起，陆上交通遭到破坏而中断，西南局只得用飞机空投银元以供应急。针对财政收入困难的状况，1950年4月，西康省人民政府决定成立省、专、县三级财政委员会（简称“财委”），并要求各县立即建立健全税务机构，各乡、镇建立税收委员会，保证税收任务的完成。地委、专署采取“简化税制、实行合理负担”的政策，大力宣传人民政府的税收是以“保障革命战争的供给，照顾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及国家建设的需要为原则”，从而激发了群众的交税积极性。由于加强了对各级财政机构的建设和领导，狠抓生产，厉行节约，广开财源，财政收入逐年好转。据《西康日报》1950年10月15日报道，雅安从2月6日开始，半年来开征了工商业营业税、所得税、临时商业税、摊贩牌照税、货物税、印花税、房地产税等税种。1952年收入346万元，1953年收入905万元，这对克服当前经济困难，稳定经济市场和社会秩序，巩固新生人民民主政权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控制物价，稳定市场

解放初期，雅安物资奇缺，投机商人乘机抢购商品，囤积居奇，哄抬物

价，致使物价上涨。雅安市在1950年内，先后出现三次物价波动；第一次在2月15日以后，由于土匪的骚乱，大米售价每雅升（升，是旧时量粮食的器具）由0.7元上涨到1.3元；平抑不久，第二次又在3月19日开始，也由于土匪骚乱，加上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急需粮食，大米每雅升又由0.7元上涨到1.0元，食油每斤由1.5元上涨到2.0元；6月中旬以后，朝鲜战争爆发，匪特趁机造谣惑众，加之时值夏荒季节，大米每雅升售价再由0.7元上涨到1.3元，这次物价波动持续近50天才平抑下来。在这几次物价波动中，地委、专署按西康区党委和省人民政府的指示，领导各县搞好市民的粮食、食盐供应，限制物价上涨，积极推行人民币下乡，加强对工商业的管理，打击投机商，有力地稳定了市场物价。3月中旬，驻雅各机关、部队还调剂出大量布匹、食盐、大米等物资，按平价抛售，仅大米一项就有300多万斤。专、县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着手整顿和建立各同业公会，整顿各行业摊贩，在各城镇分别建立粮食、菜油和山货等交易市场，加强管理。这些措施，对平抑物价，稳定市场，均起到积极作用。

（三）调整工商业

1950年春夏之间，为了稳定市场、平抑物价和实现财政经济的统一管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打击投机倒把的斗争，直接冲击了旧社会的经济结构。这时，私营工商业者普遍感到经营困难，商品滞销，社会生产减缩，失业工人增加。这种现象的出现，主要是由于加强市场管理后，过去一些为地主、官僚、土豪劣绅服务的商品，如金银首饰、高级时装、化妆品、迷信品及鸦片烟等失去了市场和服务对象，以及部分工商业者经营管理不善，不法行为收敛后缺乏正当经营手段等原因所致。1950年6月，党的七届三中全会召开，毛泽东作了《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和《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雅安地委、专署根据党的七届三中全会的决定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对全区工商业进行了两次调整，即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使各种社会经济成份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

在调整公私关系中，地委、专署主要采取措施扶持私营工商业。如雅

安、天全、荥经等地几十家私营茶厂因边茶滞销，大部分停工停产，工人失业。人民政府便通过收购各厂滞销边茶 7 万包，同时又发放预购货款 70 多万元，从而基本上解决了边茶业的资金周转问题，使停工的边茶业 90% 的厂家恢复了生产。在调整劳资关系中，贯彻执行劳资两利的政策，签订劳动合同，帮助企业整顿，减少冗员，节约开支等。在调整产销关系中，调整地区差价，使零售商有利可图。国营贸易零售只经营石油、菜油、煤炭、食盐、花纱布、粮食等 6 种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商品，其余商品尽可能让给私营商业经营。对那些非正当行业，则通过行政手段强迫改营正当行业。通过调整，使工商业得到了恢复和发展。据雅安市统计，手工业 6 月份开业为 15 家，到 11 月为 24 家，增加 60%；商业 6 月份为 950 家，到 11 月份为 1083 家，增加 14%。

1952 年 6 月，随着“五反”运动的结束，市场又出现明显的变化，国营和合作商业迅速增长，而私营工商业明显下降。由于存在片面排挤、控制私营工商业的现象，部分私营工商业者抱着消极观望、不积极经营的态度。当时雅安的百货业、匹头、山货、医药等不少铺面，货架空空，虚设门面，也有的干脆停业关门。据芦山县统计，“五反”后，停业的就有 32 家，市场又出现了萧条现象。为了提高私营工商业者的经营积极性，缓和公私关系，活跃市场，地委、专署根据西康区党委《关于恢复经济工作的布置》，又第二次对工商业进行了调整。这次调整本着“乡镇国营商店主要是收缩零售，扩大批发，稳步前进”的原则，着重在经营范围，经营网点，经营品种，批零差率和批发起点等方面进行调整。国营商业有计划地撤销了一些经营网点，把市场让给私营商业，将 533 种对国计民生影响不大的小商品也让给私营商业经营，国营商业只批发不零售，并提高批发起点，以限制消费者直接享受批零差率。同时把 1542 种百货、101 种土特产品、951 种医药品的批零差率分别扩大 5%~20%。这样，全区经过调整后，国营和合作商业的零售额控制在 25% 以内。除此之外，政府还对正当工商业实行了贷款扶持。全区在“五反”运动结束后的 3 个月中，7 县（市）共贷款 22 万余元，解决私营工商界资金周转上的困难，鼓励其扩大经营。不少私商又重新开业，仅雅

安县百货、山货、匹头行业就有 52 家，天全县土杂业还有 55% 的商户响应政府面向农村的号召，下乡开展经营。荣经县百货业也组成了 12 个推销组下乡，营业额都成倍增长。1952 年对工商业的调整，促进了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四）组织城乡物资交流

1951 年，为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针对雅安地区土特产品丰富的特点，地委、专署要求各县认真贯彻“以推销土特产品为中心，积极打开土特产品销路，沟通城乡内外物资交流”的方针，并于同年向各县布置：一是立即与区内外土产推销处取得联系，在产销结合的原则下摸清销地情况，变被动经营为快运快销；二是与各地公私药材土产行栈主动展开样品交流；三是加强自购自销；四是组织私营商业进行联销；五是推广合同制，实行产销结合；六是提高品质、等级差价，统一规格，巩固声誉；七是召开重点市场经理会议，把重点市场办成土特产品集散市场。各县按照专区布置，本着薄利多销，各自争取和恢复本县土特产品的销路。1951 年下半年，一些区、乡积极组织短距离的土产交流，提出“群众生产、群众消费”的口号，结合当地庙会组织物资交流会。

1952 年 6 月 25 日，地委对城市经济的恢复工作进行部署，要求召开商人座谈会，交待政策，动员恢复生产，推行爱国增产公约。国营企业及合作社、银行、税务局均需立即开展业务，积极完成购销的贷放任务，促使商人下乡，活跃城乡交流，大力推销工业品，做到国营企业带头推动私营。私营和手工业应尽可能发动其自产自销。无自产自销能力的，国营企业和合作社应组织他们进行加工订货，银行对私营企业贷款，分配雅安市 20 亿元，军分区 30 亿元（以上为旧币），主要用于百货、布匹、土特产等行业。解决好劳资关系，订立劳动合同，生产公约等。

1952 年 7、8 月，雅安、天全、芦山、荣经、宝兴等县先后举办物资交流会，广泛宣传政府的商贸政策，介绍市场情况，在国营企业的带动下，本着薄利多销的原则，开展交易。雅安、天全县的物资交流会仅两天时间，就达成 12 万元的交易，其中雅安 5 万元，天全 7 万元。通过举办物资交流会，

不仅密切了城乡，公私、私商间的关系，刺激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使各县对土特产的生产情况有了较全面的了解，对以后指导农副业的生产与城乡物资交流的繁荣提供了有利条件，同时也让私商进一步明确了“实事求是，有买有卖、互助互利，薄利多销”的营业方针。

为了巩固物资交流会的成果，各县成立合同执行检查委员会，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逐一检查。检查结果，一般都能按期执行，也有少数合同由于签订时不切合实际，未能全部执行或根本不能执行。天全县在交流会期间签订合同 37 件，已全部执行的 22 件，占总数的 59.5%，部分执行的 11 件，占 29.7%，未能执行的 4 件，占 10.8%，为维护合同信用，对故意违反合同规定者，视其情节，重者给予法律制裁，轻者除撤销合同外，并将预用资金按银行利息偿付，限期交清。

由于广泛地、多层次地举办物资交流，1951 年至 1952 年，全区仅国营土特产品购销总值达 100 万元以上，对搞活市场，促进生产，鼓励私商的经营积极性，起到重要的作用。

1952 年，全区的工农业总产值为 11230.7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1620.8 万元；农业总产值 9609.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3%；粮食总产量 18.89 万吨，比上年增长 12.37%；茶叶总产量 5.23 万担，比上年增长 32.4%；大牲畜存栏率为 9.84 万头，比上年增长 12.97%。当年基本建设总投资 558.17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2916 万元，财政收入 346 万元。在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中，国民经济的结构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国营经济、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合作社经济都得到较大发展，特别是国营经济发展更为迅速，这为顺利进入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社会生活的深刻变化

在雅安地委的领导下，全区经过新民主主义的社会改革和全面恢复国民经济，胜利完成民主革命遗留的各项任务，同时也带来了雅安社会生活的深

刻变化，为雅安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奠定了坚实的社会基础。

政治上，中国共产党以和平方式，取得了在雅安的执政地位，建立了以工人阶级（通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地方政权。经过剿匪、镇反等斗争和运动，彻底肃清了国民党反动残余和土匪恶霸等反革命武装势力，铲除了反动会道门、袍哥等社会“毒瘤”，巩固了新民主主义的人民政权，维护了稳定的社会秩序，为人民广泛享受民主政治权利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通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随着民主建政工作的基本完成，全区各族人民开始行使地方国家权力，参与管理地方社会事务，实现了当家作主的政治愿望。有条不紊地完成了以土地改革为中心的民主改革和社会改造，全区各族人民空前团结，政治局面和社会秩序空前稳定，广大人民的革命热情和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

经济上，没收官僚资本企业，完成土地改革，从根本上扫除了长期束缚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使社会生产力获得前所未有的大解放。通过工矿企业和行业开展民主改革，初步建立起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企业和民主管理制度，逐步形成以国营工业为主体的工业经济，为全区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土地改革完成后，彻底改变了农村土地占有状况，摧毁了封建剥削制度的经济基础，消灭了地主阶级，使农民获得了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摆脱了千百年来封建宗法的人身束缚，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的生产力，提高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社会关系上，废除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腐朽生产关系，解放和发展了社会生产力，初步建立起人民民主的政治、法律等上层建筑，广大工人、农民和各阶层人民掌握了社会政治权力及其社会财富，从根本上改变了旧社会极不合理的社会结构和社会现象。通过民主改革和社会改造运动，有力地打击了封建宗法势力，荡涤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毒、赌、娼等各种丑恶现象，把过去的流民、乞丐、娼妓、赌徒等改变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改善了社会风气，净化了社会环境。以宣传贯彻《婚姻法》，积极推动妇女解放运动，维护劳动妇女的合法权益，提高广大妇女的社会地位，使广大妇女在社会生产建设中的“半边天”作用得以充分发挥。经过城市改革，打破了旧社会

的等级、行帮、地域等隔阂，劳动者之间的关系体现出一种平等融洽的社会关系，整个社会呈现出了平等、和谐、团结的景象。

思想文化上，按照发展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的总体方向，地委带领全区人民努力消除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思想文化的侵蚀和影响，逐渐改造从旧社会带来的旧思想、旧观念、旧风俗、旧习惯，有步骤地改革旧有文化教育事业，树立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占主导地位的新的文化意识形态。通过民主改革和抗美援朝运动，改变和影响人们的精神生活方式，思想观念发生了巨大变化。树立积极向上的革命人生观，培养文明进步的社会公德，崇尚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明确为人民服务的方向，逐渐成为雅安各界人民的思想主流。广大工人和农民学文化、学技术蔚然成风，迸发出来的革命热情和劳动热情空前高涨，形成了建设新社会的强大动力，全区呈现出生机勃勃、欣欣向荣的景象，为开展轰轰烈烈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运动集聚了巨大的能量。

总之，地委在改造旧社会、建立新雅安的进程中，实现了经济复兴、政治昌明、社会安定，为大规模有计划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准备了条件。

第六节 贯彻实施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 1952 年底，全国性的国民经济恢复工作胜利结束。根据形势的发展，1953 年 6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正式讨论和制定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4 年 2 月，中共七届四中全会正式批准中央政治局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体现了中国共产党自创立以来就已经确立的奋斗目标，是照耀我们各项工作的灯塔。在之后的 3 年中，

通过轰轰烈烈的“一化三改造”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制度初步建立起来，为国家今后的进步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指引下，雅安专区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进行了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三大改造”如火如荼进行的同时，开始对粮食及其他主要农副产品统购统销。统购统销政策的实施，加快了计划经济体制的形成。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雅安的各方面工作取得了突出成绩，全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一、学习宣传过渡时期总路线

1953年9月，党中央提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之后，把总路线作为国庆四周年的口号在报刊上予以正式公布。12月，中共中央批发中央宣传部拟定的《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斗争——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对总路线的内容作了详细的阐述。《宣传提纲》发出后，在全国范围内迅速掀起了学习、宣传、贯彻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热潮。

1953年12月，西康省委在农业生产互助合作会议上强调进一步广泛宣传总路线，这是目前党在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中心任务。1954年1月5日至2月23日，西康省委召开扩大会议，学习、讨论、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同时要求各地（州）、县（市）委分别召开扩大会议和扩大干部会议，切实认真进行学习和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

按照西康省委的部署，雅安地委及时组织召开地委扩大会议和扩大干部会议，讨论、研究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具体措施，要求全区广大党员和干部认真学习和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切实提高对社会主义改造的认识，为顺利进行“一化三改造”的各项工作，做好思想准备。1953年12月23日至30日，地委组织全区各县今冬明春对农业社的驻社干部、互助组长、积极分子等95人在雅安进行集训，主要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提高对农业合作化的认识，划清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界限，明确

合作社的性质、方针、政策和建社的办法以及领导方法。1954年2月27日，地委在《今春工作安排意见的报告》中指出，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领导春耕生产，互助合作运动是农村中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这是全区粮食增产6%的重要保证。要求各县：一是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妥善处理统购统销工作中的遗留问题；二是加强对农业社和互助组的具体领导，增加社员收入；三是加强对生产资料的供应；四是召开好县、区、乡干部会议，布置春耕生产和互组合作运动。之后，全区各县认真落实地委的工作部署，先后召开县委扩大会议和扩大干部会议，专题组织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统一干部的思想认识。汉源县、雅安分别于1953年11月底、12月中旬召开扩大干部会议，组织干部学习领会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讨论研究如何贯彻党中央对粮食统购统销的紧急措施。石棉县于1954年3月7日召开县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中宣部编写的《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关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的学习宣传提纲》，并结合本县的实际情况，研究部署“一化三改造”工作。天全县于4月29日在召开的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上，号召全县人民认真学习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大力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其余各县也相继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学习宣传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工作。

为了组织群众深入开展学习宣传总路线的教育活动，各县派出工作组，分赴区、乡、村指导学习宣传总路线的教育活动，同时在机关单位、厂矿、学校、社会团体中组织发动党团员、基层干部、积极分子进行学习培训，结合实际向群众广泛进行宣讲。在方式上，采用召开大会小会，或通过报纸、广播、黑板报和表演文艺节目等形式进行宣传；在措施上，采取从党内到党外，从干部到群众，从院子到家庭，走村入户等形式，使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为全区实现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1954年9月15日至28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制定和颁布了中国历史上第一部人民的宪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宪法》。《宪法》明确规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社会建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即以根本大法的形式，把中国共产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作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确定下来，为新中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提供了根本的宪法保证。

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成为团结和动员全国人民共同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新中国而奋斗的新的纲领，从而更加坚定了雅安人民跟着共产党走社会主义康庄大道，努力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共同富裕的决心和信心。在地委的领导下，雅安各族人民以前所未有的革命热情艰苦奋斗，极大地推动了全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发展。

二、实施粮食统购统销政策

经过三年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从1953年起，国家开始进行有计划的大规模的经济建设。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和就业人数大幅度增加，粮食供应不足的问题日益突显出来。一方面，工业、外贸、城市消费用粮数量大增，急剧扩大了商品粮食的需求量；另一方面，为工业所需的经济作物种植面积扩大，粮食的种植面积相应减少，出现了粮食供应不足、农民待价惜售和私人粮商、粮贩囤积居奇操纵粮食市场等情况，更加剧了粮食供应的紧张。为了妥善解决粮食供求的矛盾，切实稳定物价，同时把分散的小农经济纳入国家计划建设的轨道之内，引导农民走向互助合作的社会主义道路，推进农业社会主义改造，1953年10月16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决定对粮食实行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简称“统购统销”）。

解放初期，西康省粮食短缺问题十分严重，供需矛盾极为突出。尽管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积极恢复和发展粮食生产，全力保障粮食供给，但仍不能满足对粮食的消费需求，粮食供应依然紧张。为了缓解全

省粮食供需之间的紧张状况，确保“一五”建设计划的顺利进行，1953年11月5日，西康省委制定《关于执行“中央实行粮食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的计划（草案）》，指出：根据中央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的政策和方针，以及中央粮食工作会议的部署，在我省应积极按照客观条件与主观力量来实行，以利妥善解决粮食供应紧张形势，并以教育广大农民和逐步引导农民走上互助合作的社会主义道路，这是党在过渡时期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大政治任务和经济任务。为此，省委决定在雅安专区的雅安、芦山、天全、荥经四县及雅安市（汉族地区）率先实行统购统销政策，计划统购大米为1100万斤。并要求城镇在11月20日前，按派出所或街道户口的多寡，划分供应地区，配备售粮机构，停止私商贩运主要粮食。同时要求在党的统一领导下，省、专、县均须抽调足够力量，加强对区、乡的领导。

雅安地委按照西康省委的部署，积极开展试点工作，要求全区各级党组织认真做好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宣传工作，把统购统销政策的宣传动员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宣传紧密结合起来进行，做到大张旗鼓、家喻户晓。

1953年11月中旬，地委在全区抽调各级干部1300余人，进行为期一周的统购统销工作集中训练，主要是吃透政策精神，学习工作方法。训练结束后，分赴天全、芦山、雅安、荥经四县，深入农村开展统购统销宣传工作。全区各县通过召开扩大干部会、乡人民代表会议、村民大会等会议，对广大群众进行总路线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宣传动员，采取组织农民回忆对比算细账，结合讨论提高觉悟等形式，赢得了群众对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的理解和支持。由于各级干部对群众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宣传动员工作，中央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得到了人民群众拥护，为大规模开展统购统销工作打下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地委根据西康省委下达的粮食统购统销任务，及时召开县委书记会议，讨论并布置落实。规定以当时一般农民的生活用粮及生产种籽、饲料用粮，每户人均在450斤为统购户的起购点；统购面以乡为单位，一般约占总户数的50%，水田较多的乡可达60%左右。明确全区粮食统购统销总任务数为大

米 1277 万斤，杂粮 130 万斤。地委要求，一是全区各级党组织务必做到全体动员，全力以赴，切实完成省上下达的统购统销任务；二是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粮食统购统销政策，自始至终坚持对群众进行耐心细致的宣传教育；三是加强市场管理，细化各种措施，确保统购统销任务的圆满完成。由于工作中坚持宣传教育，加强市场管理，认真执行政策，粮食统购统销进行得比较顺利。经过三个月的艰苦努力，到 1954 年 1 月中旬，雅安、天全、荥经、芦山四县的粮食统购统销工作首战告捷，共统购大米 9257938 斤，在市场收购大米 3531859 斤，完成 12789797 斤，占省上分配数的 100.16%。统购和收购杂粮 132 万斤，完成任务的 101.53%。在进行统购的同时，进行了统销工作，为 12125 户、46506 人，配售粮食 3286178 斤，占统购粮的 25.69%。粮食统购统销工作初见成效，为以后全面开展粮食统购统销工作奠定了基础。雅安专区粮食统购统销工作作为全省的试点取得圆满成功，为 1954 年西康省委决定全省在以汉族为主的地区全面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工作提供了典型经验。

1954 年 7 月，西康省政府颁布《西康省粮食计划收购（统购）暂行办法》和《西康省粮食供应（统销）暂行办法》，要求在汉族为主地区的各县均全面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工作。地委认真贯彻省委的指示精神，提出“全区动员、全力以赴”，“坚决完成和力争超过统购统销任务”。在雅安、天全、荥经、芦山县开展统购统销工作试点之后，又在汉源、宝兴、石棉三县开展第二批粮食统购统销工作，均取得十分出色的成绩。到 1954 年 12 月，全区粮食统购统销共完成大米认购 2251.5 万斤，占任务数的 145%。其中，汉源县计完成统购原粮 6368579 斤，超过地委分配任务数的 134.34%；统销了 12423 户、50722 人，统销粮食 4203394 斤。年底，全区各县均完成或超额完成了雅安专署下达的粮食统购统销任务。

在统购统销工作开展中，各县发生了各种破坏统购统销工作的案件。1954 年 11 月 1 日，地委批转雅安专署公安处《关于保卫统购统销工作的五点指示》，要求各县对已发生的各种破坏案件，必须严肃追查清楚，按破坏情节予以严厉打击；对管制分子、不法地主、富农、奸商及重点人口严加控

制；要通过典型案例教育干部和群众；防止简单粗暴、材料失实和刑讯逼供；对破坏统购统销的案件，要严格办理审批手续。根据西康省公安厅专门会议精神和地委的指示，雅安专区在雅安、荥经、天全、芦山等四县投入干警 94 人，对一些不法分子和反革命奸商进行适时打击，确保了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的顺利开展。12 月 24 日，雅安专署公安处在《保卫统购统销工作的简结》中称：各县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共抽调 99 名干部，到任务重、情况复杂的地区进行保卫工作，两个多月来，采取“露头即打、分批扣捕、公开审判”的做法，全区共扣捕 119 人，管制 53 人，罚款 17 人，有力地打击了敌人的各种破坏活动，保卫了粮食统购统销的顺利进行。

在统购统销中，由于缺乏经验，曾一度出现过一些不够合理现象，如该购的没有购足，有的又购过了头；该销的没有销，不该销的又销了。以致个别农民抱怨说“现在购粮无底”“增产无益”，同时加之地富和投机商的捣乱，到 1955 年春夏，有些地方出现了“家家谈粮食，户户说统销”。地委根据以上情况，采取了建立粮食市场、取缔私营商贩囤积捣乱，严厉打击反革命分子、地主、奸商的破坏活动，对少数农民的抵触情绪，坚持耐心说服教育等方法，创造性地开展统购统销工作，取得了突出成绩。

1955 年，随着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地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迅速布置粮食购销工作，安定农民生产情绪的紧急指示》精神，为了进一步贯彻执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决定结合春耕生产，积极实行粮食“定产、定购、定销”的政策。4 月上中旬，各县陆续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予以贯彻落实。4 月 26 日至 28 日，地委召开整顿粮食统销工作紧急会议，分析粮食统销工作中存在的混乱现象和原因，研究和部署整顿的具体办法。要求各县由县委指定一名常委专管粮食工作，经常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立即收回区、乡干部手中的空白购粮证。明确规定，今后县粮食局及所属各地统销点，非经县委批准，粮食部门不得向下发购粮证和周转粮票。这些措施的落实，安定了农民的生产情绪，有效地推动了粮食统购统销政策的落实。

从 1953 年中央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以后，初步缓解了粮食供应的紧张局面，保持了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在不高的水准上满足了工业化进程中

对粮食的需要。随之，国家开始对大、中城市及交通沿线小城镇居民实行粮食凭证供应制度。

根据国家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的需要，1953年11月到1954年9月，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分别先后作出《关于在全国实行计划收购油料的决定》《关于实行棉布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和《关于棉花计划收购的命令》，对油料、棉花实行统购，对食用油实行统销，对棉布实行统购统销。从1954年9月起，全国城乡开始实行棉布、食用油凭票定量供应的办法。1955年8月25日，国务院发布《市镇粮食供应暂行办法》，对城镇居民的口粮实行分工种、分等级定量供应，市镇熟食业出售的粮食制成品也开始凭票购买。11月起，全国城镇统一实行粮食及粮食制品凭票定量供应的办法。1955年10月西康省撤销后，雅安专区统一使用四川省地方粮票。地方粮票和全国通用粮票一起使用。所有流动人口和临时外出的城乡居民，一律实行凭票定量供应。至此，我国粮、棉、油的统购统销进一步制度化。

实行粮食等主要农副产品的统购统销，是我国工业化初创阶段必须采取的措施，是开始实行计划经济体制的一项重大举措。这一政策的实施，对于支持国家经济建设、保证人民基本生活安定、维持物价和社会稳定等都起到了重要作用。国家建立的统购统销制度，从1953年起施行到1985年取消，延续了32年时间。

三、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各种互助合作的形式，引导农民走农业合作化道路，把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个体农业经济，改造为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农业合作经济的过程。对个体农业，主要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从组织带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季节性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发展到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进一步建立土地和主要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的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从而实现了党对农业进行社会主

义改造的基本目的。雅安专区开展的农业合作化运动，是在土地改革胜利结束的基础上从1952年开始，一直持续到1957年结束。

（一）农业互助组阶段

1951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第一次互助合作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并以草案的形式下发给各地党委试行。1952年冬至1953年春，全国各地农村以办互助组为主，同时试办初级形式的农业合作社。在试办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中个别地方出现了急躁冒进倾向，为了稳步推进互助合作运动，中共中央于1953年3月26日正式公布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12月16日，中共中央又制定公布《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此后，农业合作社从试办进入发展时期。

经过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等一系列民主改革运动，雅安农村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广大农民分到土地和基本的生产生活资料，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梦想，极大地激发了生产的积极性。但是，多数农民由于农具、耕牛等生产资料有限，生产资金薄弱，难以满足进行农业生产的基本需求，同时抵御各种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较低，于是自发地组织起临时性、季节性的互助组，有的组织常年性的互助组。“组织起来、发展生产”，成为党领导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

1952年春，雅安专区普遍开展互助合作运动。到1952年底，全区已建立季节性互助、常年性互助的互助合作组7391个，占全省13849个的53.37%。其中季节性互助组6141个，占全区互助合作组的83.09%，占全省季节性互助组11914个的51.54%。常年性互助组1250个，占全区互助合作组7391个的16.9%，占全省常年性互助组1482个的84.35%。参加各种类型的互助组户数有64964户，占全区总农户的47.4%，组织起来的劳动力136162个，占农业人口的26.8%。地委及时地总结了互助合作的优越性：一是发挥了农民的积极性；二是较合理地使用劳动力；三是能互助互借，调剂余缺，充分利用多余劳动力搞副业生产；四是在生产上基本做到精耕细作。互助组不改变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只进行简单的生产协作，对解决个体农民在劳动力、农具和技术上的困难很有好处，在农忙季节和抗灾中的积

极作用尤显突出。但这一时期，由于各地对中央的方针政策和正确的领导方法理解不够深刻，在开展互助合作运动中也出现过强迫命令和形式主义等急躁冒进偏向。

为了整顿和提高互助组的质量，地委根据西康省委的部署，于1953年3月21日至4月1日举办全区互助合作干部训练班，参加培训的各县县委正副书记、政府正副县长、宣传部长、区委负责同志共96人，主要学习《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决定》《发展农业生产十大政策》《农业生产奖励办法》等文件。通过训练，进一步明确了农村进行互助合作的目的、性质、方针、政策和做法。训练班结束后，各县县委要求区、乡积极开展整理互助合作组织的工作，举办互助合作骨干训练班，对农业社的驻社干部、互助组组长、积极分子进行集训，主要学习党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明确农业合作社的性质、方针和政策，明确领导建社的办法和方法，及时纠正工作中偏差。4月5日至12日，雅安县举办互助合作社训练班，县、区、乡及互助组组长共265人参加。主要内容是通过集训干部和整理互助组的工作，纠正急躁、冒进、强迫命令等错误倾向，使互助合作运动逐步走上正轨。春耕整理前，全县有互助组904个（其中常年性的116个，占11.7%），已组织起来的1004户，占全县26418户的42%（其中常年性的1281户，占组织起来总户数的12.6%）。整理后，全县有1226个互助组（其中常年性的134个，占10.93%），为整理前的1.35倍；组织起来的户数12302户（其中常年性的1539户，占11.5%），占全县总户数的51%；组织起来的劳动力26298个，占全县农业劳动力48402个的55%。

与此同时，地委专门抽调机关干部组成工作组下乡开展互助合作的指导工作，引导农民在“自愿、互利、民主管理”三大原则的基础上，办起互助合作组或合作社，并组织农民试办示范性合作社。在实践中，绝大多数互助组明显优于单干户，合作社又优于互助组，由此群众自觉要求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积极性十分高涨，全区掀起了大办农业合作社的热潮。

（二）初级农业合作社阶段

初级农业合作社是以一个较稳定的常年互助组为核心，在农民自愿的基

基础上，组织几个互助组在更大范围内的互助合作，在劳力、畜力和农具上相互合作，调剂余缺。其特点是农民以土地入股形式、统一经营。它的好处在于：一是便于计划生产、适时耕作、合理用水、统一调配劳动力；二是利于有计划地进行农田基本建设，推广先进技术和先进经验；三是可以更好地体现互助互济，扶贫帮困，体现合作共赢。

1954年至1955年上半年，进入农业合作化运动的第二阶段，建立和发展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年5月31日，地委制定《关于1953年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计划》，强调：“积极整理现有互助组，稳步提高常年互助组，重点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要求对现有互助组在已经整理的基础上，结合农事活动抓紧领导，认真贯彻《发展农业生产十项规定》及互助合作政策，以常年互助组带头，推进爱国增产节约运动，掀起竞赛高潮，贯彻点面结合的领导方法，各县建立一个基点区，每区建立一个基点乡，取得经验，指导全面。1954年3月22日至31日，地委召开农业生产互助合作会议，总结全区春耕前建社工作的经验教训，着重研究如何正确组织领导农业合作社的生产，以适应新的生产关系，达到增加生产、增加收入的目的。由于全区各县积极开展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到3月底，已先后建立起22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参加的社员户有433户，1879人，合作社内有骨干党员33人，团员39人，劳模21人，乡村干部101人。

1954年4月，中央农村工作部召开第二次农村工作会议，分析了互助合作运动的形势，指出农村将相继出现一个社会主义革命高涨的局面。国家从各方面大力支援农业生产合作社，吸引更多的农民入社。5月，西康省委召开全省农业合作会议。之后，为了适应加快建社的步伐，地委于7月24日至8月12日举办了一期互助合作干部训练班，集中培训各县委、区委负责人。参加训练干部235人，其中党员165人，团员39人。训练班以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精神为指导，检查思想作风，着重学习领导互助合作和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具体方针、政策，以及应掌握的建社办法等。各县委、区委相继也对基层骨干和开展互助合作运动的积极分子进行训练，促进了建社

工作的发展。

1954年下半年，雅安农业生产合作社进入大发展阶段。9月，地委对全区农业合作化运动发展情况进行检查，同时研究现有合作社的巩固工作，开始新建社的准备工作。当年夏秋冬三季，除扩大原有的农业合作社外，全区新建社198个，至1954年12月底，共建社220个。入社户数，老社扩大为1552户，每社平均67.47户（原平均20户）。1954年底统计，全区8个县（含名山县）有195个乡办起235个初级农业合作社、入社农户7866户，占总农户的4.19%。

1955年初，中共中央发现由于农业合作社发展速度过猛，不少地方又出现了强迫命令、违反自愿互利原则的现象，于1月10日发出《关于整顿和巩固农业合作社的通知》，要求各地停止发展，集中力量进行整顿，在整顿中进行巩固农业合作社，在少数地区进行收缩，采取措施纠正偏差。3月上旬，毛泽东提出“停、缩、发”的三字方针，即根据不同地区的情况，停止发展、实行收缩和适当发展。4月下旬，中央农村工作部召开全国第三次农村工作会议，总结经验，布置工作，提出要求。地委认真执行中央的部署，稳步推进全区的农业合作化运动。

1955年2月5日，地委及时作出《关于加强对当前农村农业合作化运动领导的指示》，要求各级领导认真贯彻中共中央《通知》中提出的“积极领导、稳步前进”和“只许办好、不许办坏”的方针，大力做好老社和新建社的巩固工作；建社工作必须吸取以往的经验教训，教育干部认真克服盲目自满情绪和简单草率的做法，坚决响应中央“搞好生产，迎接建社，推动生产”的号召，巩固老社、整顿旧社、再建新社；同时加强对互助组的领导。在建社工作中，各县县委十分重视加强对基层党支部的领导，积极慎重地壮大党的组织，提高党的战斗力，并以乡为单位建立互助合作网，加强支部对互助合作网的领导，紧密结合农业生产，达到了“搞好生产、推动建社，搞好建社、推动生产”之目的。4月21日，地委按照全国第三次农村工作会议要求，对1954年全区试办的24个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总结，其基本经验是：一是逐步建立切实可行的经营管理制度，避免了可能发生的严重

混乱现象。二是正确贯彻劳动力报酬要高于土地报酬的合理分配政策。提出增加生产和合理分配是巩固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关键。三是加强党对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领导，有利于对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广大群众进行政治思想工作。9月4日，地委提出要着力解决全区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问题，一是要对全区农业合作化运动发展情况进行检查，二是要注意研究现有社的巩固工作，三是要做好筹建新社的准备工作，并提出全区预计发展新社1547个的目标。

经过各级党组织的努力，全区又办起农业合作社2625个，入社农户为82833户，占总农户的44.1%。年底统计，全区共有农业合作社3465个，入社农户有142675户，占全区总农户77%。农业合作化的大发展，使雅安农村朝着社会主义集体化道路的方向又迈进了一大步。

（三）高级农业合作社阶段

1955年下半年至1956年底，是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第三个阶段，也是农业合作化运动迅猛发展时期，就是将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转变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5年7月31日，中共中央召开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毛泽东在会议上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对党的农业合作化的理论和政策作了系统阐述，并对合作化的速度提出新的要求。10月4日至11日，中共中央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会后，农业合作化运动急速发展，到1956年底，全国参加初级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96.3%，参加高级社的达总到农户总数的87.3%，基本上实现了完全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了由农民个体所有制到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转变。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在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取消土地入股分红，耕畜和大型农具作价入社。土地和生产资料不再是私人所有，归农业合作社集体公有；分配原则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改变了初级社以土地和劳动进行分配的制度；集体生产组织的基本形式是生产队。雅安专区在初级社的发展过程中，试办了高级社38个，入社9633户，占农户的5%。为了提高农业社的质量，地委在1956年3、4月先后转入整顿和巩固初级社

工作。通过整顿，一类社提高了12%，二类社下降了4%，三类社下降了11%。同时贯彻包工包产制度，克服了建社初期的混乱现象。

截至1956年8月10日，雅安专区已有84.67%农户加入农业社，已有95个高级农业合作社，入高级社的农户占总农户数的13.18%。到1956年底，在农业互助合作的高潮中，农村办起了取消土地分红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2828个，入高级社的农户14.96万户，占总农户的83.5%。加上547个初级社的1.96万户，合计加入高级社、初级社的农户占总农户的94.4%，高于全国87.3%的水平，全区基本实现农村社会主义合作化，基本完成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作为农业合作化运动重要组成部分的农村供销合作社和农村信用合作社，在这一时期也得到迅速发展，并在恢复国民经济、稳定市场物价、保障物资供给、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以及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雅安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从总体上看是成功的。虽然在农村合作化运动后期出现了要求过急、发展过猛、工作过粗、变革过快、以及形式上也过于简单划一等问题，但是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依然是健康顺利的。对于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出现的一些弊端，有的干部也进行过深入分析和认真思考，提出过富有远见的观点。1956年11月，芦山县人民银行干部吴明玉提出“五到户”的生产责任制：“土地包到户”，即用社里劳动力总和除面积总和，算出每个全劳动力和半劳动力各应摊多少土地，再包到户，以利于社员专心经营；“农活包到户”，除播种、收获等集体农活由生产队长统一调配外，其他适宜分散的农活都确定分工包给社员；“产量包到户”，根据各块田地的好坏定产量，订出奖励制度，鼓励社员完成包产任务，保证干活质量；“肥料包到户”，凡包到户的田地所需肥料，全由各户自备，生产队按质量付给酬金；“副产包到户”，除按集体规定上交一定提留外，其余由社员自收自支。1957年2月12日，《四川日报》刊登吴明玉《包工包产到户能更好地贯彻责任制》的文章。该文写道：“土地包产到户后，社员便会专心经营”，“工分包到户后，社员们出工便不会你等我等的了”，“这样不仅

可以刺激社员的劳动积极性，还可以防止社员只图活路搞得快，不顾质量”。这是四川省最早提出实行“包工包产到户”的文章。吴明玉的这种农村体制改革的思想萌芽，虽然代表了基层干部、群众的心声，但在当时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很快被湮没在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浪潮之中。

农业合作化的完成，使农村土地由农民个体所有转变为集体所有，土地的个体私有制被改造成集体公有制，解决了农村土地公有的问题，在农村确立了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农业合作化的实现，引导广大农民走上了社会主义集体的道路，推动了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增强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在不高的水平上保证了全区人民对粮食和其他农副产品的需求，对雅安的农业发展产生着长远的影响。

四、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中提出的三大改造任务之一。手工业是地方工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但是，由于手工业存在规模较小、资金短缺、设备简陋、技术落后及封建保守、行会观念、生产盲目、自发倾向等弱点，因此，实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要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把手工业个体劳动者组织起来，通过合作化形式，逐步引导手工业劳动者走社会主义集体化的道路。

（一）个体手工业的恢复和发展

雅安地区的手工业历史悠久，行业和产品种类较多，主要产品有农具、铁器、竹木器、茶叶、砂器、白酒、毛纺、皮革、土纸、印染、火柴等，这些手工业产品在服务农业生产，满足城乡人民生活需要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是，由于长期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掠夺压榨以及战争的破坏，使本来就很不发达的手工业处于濒临崩溃的境地。在1949年到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党和国家的政策主要是帮助手工业劳动者克服困难，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同时努力探索手工业集体化的途径，走现代

化生产的道路。

1950年7月，中华全国合作工作者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强调手工业合作应从生产中最困难的供销环节入手，主要是供给原料，推销成品。会议明确组织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目的是：联合起来，凑集股金，建立自己的供销机构，去推销自己的产品。购买原料和其他生产资料，要避免商人的中间剥削，提高产品的质量和数量。

为了促进手工业的恢复和发展，雅安地委决定在专署和各县人民政府设置工商科，以加强对手工业生产的领导。之后，又将手工业管理划归各县供销合作社领导并组织生产。人民政府从调整税收、减免工商税入手，采取银行贷款、加工订货、原材料采购等办法，给予有利于国计民生的手工业以必要的扶持，引导手工业为农业生产服务。在各级人民政府的扶持下，雅安专区的手工业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1952年，全区工业总产值为236.02万元（1952年不变价计算，下同）。雅安县工业总产值为77.13万元；芦山县手工业有141家，从业人员283人，总产值13.2万元；天全县工业总产值也上升到27万元；汉源、石棉、荣经、宝兴共为145.69万元。

在经济恢复的三年时间里，全区的手工业户和从业人员不断增加，工业产值逐年增长。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和私营企业加速发展，促进了全区工业化水平的提高。

在狠抓手工业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引导个体手工业向集体化和现代化方向发展。根据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安排，地委于1953年底召开手工业代表会议，对全区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工作进行具体部署。地委强调指出，手工业合作社的组织要由简单到复杂，采取不同形式加以组织。对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方针上是积极领导，稳步前进；在组织形式上是由手工业生产小组到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再过渡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在方法上是从抓供销入手，实行生产改造；在步骤上是由小到大，由低级到高级逐步发展。凡是涉及国计民生需要的，在供应、生产和销路等方面没有问题的，短期内机器又不能代替的手工业，就是有发展前途的，人民政府要积极予以扶持。

同时，地委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对手工业产品作了相应的调整。如，对印刷、土染、烟丝等行业，由于在供应、生产和销路方面均有困难，有的已为机器所代替，不能再发展，就要求其逐步转业。对农具生产合作社或生产小组，由各县供销社派专人帮助通过加工订货，严格按照供销社制定的农具规格质量进行加工，由供销社直接供应原料，收购其产品，适当调整工人工资，计划使用原料，把过去的买卖关系改变为加工订货的合同关系。这样，农具的规格质量不仅得到保证，而且能及时供应农民搞农业生产。

（二）手工业合作化的加快发展

1954年1月，地委根据西康省委“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除了少数真正的手工业资本家外，对一般的个体手工业，也同样是经过合作化的道路，积极地按照自愿互利原则，把手工业生产资料的个人所有制改造成集体所有制，使之过渡到社会主义”的要求，针对全区独立的小手工业者居多，大多分布在农村的情况，地委决定1954年要有计划、有领导地普遍发展和整理手工业生产小组，积极提高现有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稳步建立新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1954年初，地委专门在专、县成立手工业联社，加强对手工业的组织领导和管理，促进手工业的发展，加快将个体手工业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道路的进程。1955年至1956年，全区先后成立专、县手工业管理科。1957年，又成立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联社，有力地推动了把手工业个体所有制改造成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工作，加快了对全区手工业的改造进程。

按照党的“积极领导、稳步推进”的方针和“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原则，地委结合雅安手工业的特点，由小到大、由组到社稳步前进，逐步把个体所有制改造为集体所有制。早在1951年，雅安县晏场乡首先成立造纸生产合作社。1952年至1955年，汉源县先后将富林4家、九襄街上8家服装店，组建成富林缝纫生产合作社和九襄缝纫生产合作社；名山县在百丈、黑竹、永兴、马岭建立铁器生产合作社，在城关建立服装、印刷、铁器生产合作社（组）；荥经县将原来19家缝纫店，发展到1954年34家的专业缝纫铺，组织成立了若干个缝纫生产小组，1956年对私改造后，扩大为缝

纫生产合作社。

1956年，雅安的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天全县共成立手工业合作社（组）12个，社员176人；手工业供销生产小组9个，组员63人。各合作社（组）实行社员入股、集资、民主管理、按劳分配、自负盈亏办法，总人数有345人。雅安县（市）共建立合作社（组）51个，社员2006人（县381人、市1625人）占手工业总人数的97.54%。合作社（组）在集体化后普遍增添设备，改进技术，开发新产品，当年产值达315万元。各县也将城镇农村的手工业者大部分组织起来，加入各种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到1956年9月，全区有手工业合作社（组）153个，手工业者3242人。其中100人以上的大社有7个，手工业者743人；50人以上的社16个，手工业者931人；30人以上的社21个，手工业者765人。统一核算、集中生产的有85个社（组），2598人，占组织起来的手工业者人数的80.14%。到1957年，全区有146个乡，手工业者有2118户，从业人员有4823人。已经改造2031户，从业人员4645人，占总户数的96%。尚未改造的87户178人，只占4%。

社会主义改造使手工业生产面貌焕然一新，产量、产值都有较大幅度提高，初步显示出手工业走集体化道路的优越性，为迈向现代化生产提供了可能。但在改造后期，也出现了由于过急、过快地盲目集中办大社，造成市场和营业点的减少，产品质量下降，社员收入降低，服务质量不高等一些问题，使手工业者的积极性不同程度地受到一定影响。后来，党和政府经过调查研究，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在手工业社、组的原材料供应、产品推销、生产安排、计划平衡、资金周转、技术改造、劳动工资、劳保福利等方面统筹安排，巩固了对手工业改造的成果。

五、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体布局的重要一环。根据中央确定的方针，要在一定的时期内，有步骤地把一切对国

计民生有利而又为国家所需要的资本主义企业，基本上改造为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在条件成熟时，逐步变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为社会主义经济。1953年下半年，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颁布后，雅安地委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加快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一）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限制、利用

解放初期，雅安几乎没有大型的工业企业，工业基础较为薄弱。私营工商业大多数规模较小，设备落后。私营工业多为工场式作坊，私营商业则零星分散，多为小商小贩，经营品种大致有五金、百货、医药、饮食、蔬菜、纸张、文具、糖果、盐业、土杂、酱油、酒业、粗布、烟业等等，从业户数不足5000户。私营商业户因资金缺乏，生产经营较为困难，多数处于萧条状态，有的甚至关门歇业。所以，雅安的整个资本主义工商业基础薄弱、发展相对滞后。

1950年至1952年，地委、专署对全区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私营工业和私营商业）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按照党中央提出的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的政策方针，一方面狠抓生产恢复，鼓励私营工商业户从业经营，利用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方面；另一方面对私营工商业实行限制政策，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方面，合理调整城市工商业。主要调整公私关系、劳资关系和产销关系，重点调整公私关系，即政府主导的国营经济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之间的关系。二是对私营工业实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即由政府委托其加工生产，对产品统一收购，实行包销，并对资金周转困难的企业，发放贷款给予扶持。对私营商业实行经销代销，逐步调整国营商业和私营商业的经营范围，调整批发零售差价，照顾私营商业的销路和利润，调整税赋、减轻负担，从而使私营商业迅速恢复和发展，市场也不断活跃起来。私营工商业的快速发展，使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业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加大，促进了人民生活的改善。

随着经济复苏，部分私营工商业者牟取暴利的思想抬头，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财产、偷工减料、盗窃国家情报的“五毒”行为开始泛滥起来，1952年3月，地委根据党中央发出的《关于在城市中限期开展大规模

的坚决彻底的“五反”斗争的指示》精神，在全区开展“五反”运动，打击违法工商户，对广大工商户进行守法教育。“五反”斗争结束后，全区工商业曾一度出现萧条现象，党和政府又再次调整工商业政策，对私营企业实行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降息贷款扶持等措施；对私营商业采取扩大经营范围，组织物资交流会，让利经营等模式，很快又恢复了工商业的活力，同时也加强了资本主义工商业与社会主义经济的联系。这种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的发展，为进行公私合营的高级国家资本主义奠定了基础。地委对私营企业实行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为主的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促进了私营企业的发展；公私合营工商业在稳步发展的同时，国营工商业也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由于正确贯彻了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的政策和方针，促进了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为后来将资本主义工商业扩展为公私合营的高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再转入社会主义经济的工商业改造运动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二）扩展公私合营企业

公私合营是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出现的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对单个企业的公私合营，出现在国民经济三年恢复和发展期间，首先是人民政府接管了一些企业后，对官僚资本予以没收，转为公股，对私人投资的私股予以清理保留，并转换其经营机制，改组为公私合营企业。对一些愿意恢复，但资金流转困难，要求政府投资合营的企业，也改组为公私合营企业。地委在对部分工商企业实行公私合营的过程中，进行了积极稳妥的有益探索。

1950年雅安解放后，人民政府接管了雅安汽车修理厂、雅安造纸厂、雅安水电厂等企业。在对企业清理产权过程中，对其官僚资本予以没收，转为公股，对其私股按照民族资本的政策对待，将企业的性质转为公私合营。1950年2月，将接管的雅安水电厂改名为公私合营雅安水电厂。4月，天全县人民政府动员13家边茶加工户清资入股，成立天全县联合茶厂。1951至1952年，地委对一些资金欠缺、发展困难的部分行业改组为公私合营企业，先后将荣经的中兴茶厂、雅安的中翕茶厂、通和印刷厂等一批企业进入公私

合营。1953年12月，以私营美康食品店为主，合并其他糖食店为公私合营雅安食品厂。政府对私营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后，对原有管理体制进行变革，将原来私营企业时以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为主的初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逐步过渡到公私合营的高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这种做法是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重要实践。

在发展公私合营工商业的同时，地委又积极探索建立国营企业。对接管的部分企业没收官僚资本，转为公股；对企业私股实行退出机制。1950年，将雅安毛革公司皮鞋厂改建为国营雅安皮革厂；1951年，荣经县接收康藏公司的生产设备，建立国营荣经茶厂、国营荣经食品酿造厂。同年，建立雅安农具厂（青江厂前身）。1952年，将荣经建康铁厂更名为麓池铁厂，后从麓池迁建于荣经泗坪下放为地属企业，改称荣经铁厂。在雅安市黑水堰建立雅安交通机械厂，之后迁到七盘乡。1952年，兴建雅安云母加工厂、雅安电池厂等一批国有企业。到1952年，全区除公私合营企业外，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共有16个，其中大、中型企业各1个，小型企业14个。从1953年起，雅安专区又改造一批旧企业，扩建造纸、皮革、制茶、水电等厂，新建化工厂、农机厂、汽车修理厂、雅安市机械厂等企业。创办雅安地区煤建公司，组织雅安观化乡私营煤矿转为县属国营煤矿等。

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后，使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同资本主义经济的联系由企业外部进入内部，是社会主义成分同资本主义成分在企业内部的合作，企业的性质和生产关系发生了重要变化。主要体现在：一是企业由私有变为公私共有，企业的领导权和管理权基本上属于国家，具体由政府派干部负责领导和管理。公方和工人群众结合在一起掌握企业的领导，工人是企业的主人。资本家不再处于支配地位，只参与企业管理，处于被领导和被改造的地位。二是企业的生产经营基本上纳入国家计划。企业经营的目的由追求利润转变为主要是满足社会需要。三是企业的利润按照“四马分肥”的原则进行分配。“四马分肥”是我国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利润分配形式的形象比喻。1953年国家规定，公私合营企业每年结算盈余，其利润分配依照“四马分肥”，即将利润分为国家所得税、企业公积金、工人福利

费、资方红利四个方面进行分配，资方红利大体只占四分之一，从而限制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工人的工资已经部分地具有“按劳分配”性质。实行公私合营后的企业，已具备有半社会主义性质了。在工业企业实行厂长负责制，生产管理、计划、财务、统计等方面均按计划经济的要求，企业的管理制度逐步建立和健全。后来，企业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并推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企业管理进一步加强，经济效益进一步提高。

（三）全行业的公私合营

1953年秋冬，中央确定对私营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根本方针，明确指出公私合营是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是利用、限制和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主要形式。在工商业建立公私合营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是党和政府为把资本主义工商业最终改造成社会主义集体经济模式的一大举措。

从1954年起，地委、专署在认真贯彻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过程中，加快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按照“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政策方针，采取对私营企业的加工订货、实行统购包销、发放预购定金和银行贷款，大量收购农副产品以提高农村购买力等措施，使生产得到发展。私营工业从低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统购包销、加工订货）到高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公私合营）的发展过程，事实上就是逐步改造其生产关系和逐步走向社会主义的过程。

随着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宣传贯彻，加之国家对粮、棉、油等实施统购统销政策，国营商业和合作商业的批发比重不断加大，限制了私营商业的经营空间，私商经营困难，纷纷要求组织起来成立商业合作社，这也促进了对私营商业的改造。1954年12月，中央提出统筹兼顾、归口管理、按行业改造的方针。在对私商业方面，地委根据“先主后次、分业归口”的改造原则，从1954年12月至1955年3月，着手对粮食、棉布、油脂、食糖、百货、医药、烟酒等零售私商分别进行改造。雅安专区供销社也在汉源、天全、荣经等县的较大场镇对农村小商小贩采取经销、联购、分销、代销代购、合作小组、合作商店等形式进行改造试点。截止1955年上半年，全区

对粮食、棉布、食油、烟叶、零酒等 5 个行业进行改造，对经营统购统销、专卖、控制供应商品的私商，分别改为国营商业或合作社商业的代销点和经销店，对一般商品改为批购零销。1955 年 6 月，雅安市有布匹、百货、五金等 18 个行业中的 103 户正式批准为公私合营的国家资本主义企业，占总户数的 11.8%，从业人员 151 人，占总从业人员数的 12%。

截至 1955 年 8 月 20 日，雅安专区国营商业购进完成计划的 129.5%，销售完成 97%；供销合作社系统购进完成计划的 85%，销售完成 87.6%。全区社会总批发额国营商业已达 100%，为社会零售总额的 69.6%。1956 年上半年，国营商业购进完成计划的 95%，销售完成 94%。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国营合作完成计划的 35.5%。初步显示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成果。

与此同时，全区对小商小贩则采用引导走合作化道路的方式分别加以改造。1955 年 9 月，汉源县对全县商业、饮食业、服务业进行普查，共有总户数为 864 户，其中私营商业 624 户、饮食业 239 户、公私合营 1 户。到 11 月，改造为经销、代销的有 157 户，公私合营 1 户，成立商业合作小组 10 个，参加商户有 87 户，服务合作组 2 个，加入商户 21 户，取得了显著成效。各县经过把私营商业者组织起来，调动了他们的经营积极性，促进了城乡物资交流，活跃了农村市场。

1956 年 1 月 4 日，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和省委关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指示精神，对全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作了规划，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步伐加快。2 月 3 日，雅安专署发出全区各县对私改造意见，提出：全区有私营工业、手工业、商业共 7747 户，拟于今年上半年将雇佣 4 人以上的私营工业和个体手工业 1527 户，从业 3676 人改造完毕。商业、饮食业、服务业 4002 户从业 5211 人中的座商，将于上半年改造。摊贩 1840 户，从业 2065 人上半年改造 80% 左右。农村私营商业 2129 户，从业 2457 人，上半年将改造 80~90%。其余 10~20% 经营零星商品的商贩及用量小、技术性不大的卖小吃的经营者，可以不予改造，但是要做好统筹安排工作，加强管理。对交通运输业、牛奶业也争取在

上半年进行改造。之后，各县纷纷召开县委扩大会议，贯彻落实地委提出的指示要求，加大对私营工商业的改造力度。汉源县从2月开始，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私改造，截止5月底，全县批准改造工商业户775户，占总户数的90.12%；批准为公私合营的21户，占总户数的54.32%；批准为合作店、组的有354户，占改造总户数的45.68%。各县开展的对私改造工作到年底基本结束。

1956年，全区有私营商业户4337户，从业6013人。地委对行商改造实行合作照旧的办法；对座商改造采取直接过渡、合营定息、合营经代销、合营照旧等形式；对摊贩的改造采取合作定息、统一经营合作、联购分销、登记挂牌等形式。经过艰苦努力，到年底改造了4190户5865人，改造率达到96.61%。

1956年对私改造进入高潮，私营商业绝大多数转为公私合营和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合作商店等。从此全区建立起以国营商业为主体、合作商业为助手、集市贸易为补充的社会主义统一商贸市场。在商品批发方面，由国营与合作社分别计划购销。零售方面，国合商业实行城乡分工：国营商业以城市为主，保证零售比重逐步增长，稳定城市零售价格；合作社以农村为主，占领农村零售阵地，并与社员和农民群众直接建立经济上的联系。

在对私营商业户加紧改造的同时，全区的工业企业也逐步改造成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企业。1957年，全区工业户数107户，总计从业人数4758人。在已经改造的106户中，4人以上的有78户，10人以上的有28户，从业人员有4742人；尚未改造的仅有1户16人。

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坚持采取“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和“利用、限制、改造”的原则，即：“利用”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方面，“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方面，所谓“改造”就是通过赎买，和平消灭资产阶级，和平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创造了加工订货、经销代销、公私合营等一系列国家资本主义形式，使资本家私有制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公有制，成功地实现了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

论。在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过程中，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不断稳步增长，迅速发展成为主导优势，使改造工作进行得比较顺利。

从1953年6月，党中央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一化三改造”），到1956年底基本结束，在较短的时间里，我国实现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深刻变革，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胜利。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已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据绝对优势地位，为建立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奠定了基础，在促进工商业发展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这是党在过渡时期创造性地开辟的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

总的来说，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上是成功的，但也存在不足之处，主要是在后期出现了一些问题：一是在处理公私关系问题上，曾出现对私营工商业控制过严、过死的作法；对一部分自负盈亏的小商贩未作适当的安排，致使这部分人生活存在困难。二是对资本家与小业主、小商、小贩之间的界限不清，以致把个别小业主、小商、小贩错划成私营工商业者；将一些家店、家厂不分的小业主纳入改造后，其生产、生活资料也纳入公有。三是公私合营后，过快地并厂并店，商业营业点合并过多，造成零售网点减少，给消费者带来不便等等。后来，我们党在不断总结工作经验、吸取历史教训中不断完善、改进工作，这些问题采取措施做过纠正，特别是区别“三小”（小商贩、小手工业、小业主）的工作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彻底纠正。

第七节 审查干部工作和肃反运动

为了加强党的团结和党同人民群众的团结，全面地、大规模地开展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党中央认为很有必要对全国干部进行一次细致深入的审查，以便进一步了解我们的干部，纯洁干部队伍，保证国家建设任务的顺利进行。为此，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国开展审查干部（简称“审干”）工作。在

审干中，由于党内、国内先后发生高岗、饶漱石分裂党的重大事件，潘汉年、扬帆事件以及胡风事件，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场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运动（即“内部肃反”运动）。同时，社会上的不法分子和反革命分子又兴风作浪，不断制造各种破坏活动，危害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针对此类情况，中共中央毅然决定对不法分子和反革命分子实行坚决镇压（即称“第二次镇反”）。审干和肃反运动是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共产党为进一步巩固人民民主政权所采取的必要的整治措施。雅安地委按照中央的指示和西康省委的部署，迅速在全区开展了审干工作和肃反运动。

一、审查干部工作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党的干部基本上是纯洁的，绝大多数干部是经过革命斗争考验的。虽然经过解放初期的镇压反革命运动、“三反”“五反”运动、整风整党以及各种社会民主改革运动，各级党组织对大部分干部都有基本的了解，并且解决了干部队伍中一些最突出的问题，但是，随着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的蓬勃开展，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部门吸收了大量的工作人员，不仅干部队伍迅速扩大，而且干部成分比过去任何时期较为复杂，加之干部调动频繁，各级领导机关还没有来得及对全部干部逐个进行细致的审查，对大部分新干部的全面的真实情况还未能切实掌握；有些领导干部由于存在着麻痹思想，对干部的使用，只注重其业务能力，忽视了从政治上去考察。这样，在新干部中存在着相当数量的历史不清、来历不明的人，甚至还有少数反革命分子隐藏在内的问题；在老干部中也还有少数未经过审查，或虽然经过审查但还有某些问题尚未弄清，或当时认为没有问题而以后又发现了某些问题的情况。中共中央针对干部队伍的复杂情况，于1953年11月24日作出《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计划在两三年内对全国干部进行一次细致的审查。审查干部，是为了全面地了解干部，主要应从政治上去进行审查，弄清每个干部的政治面目，清除混入党政机关内的一切反革命分子、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堕落分子，以保持干部队伍的纯洁；同时又要多方面地了解 and 熟悉

干部的思想品质、工作才能，以便更有计划地培养干部，正确地使用干部。对干部进行政治审查，这是中国共产党保持其组织和政治的纯洁性，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党管理干部的一项经常性工作。

雅安是和平解放的地区，干部队伍成分较为复杂，既包括有旧政府机关单位留用人员、国民党军起义人员，又有解放后新招录用人员、西康人民革命干部学校毕业分配人员等等，审干工作任务艰巨。1953年12月底，地委召开会议，传达西康省委第三次组织工作会议关于干部审查工作的部署，强调全区党的组织工作任务，就是要保证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和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的各项中心工作任务实现，并为这个中心服务。当前，首要的任务就是解决干部问题、建党问题和整顿制度问题。

正当全国各地进行审干工作的时候，党内发生了高岗、饶漱石分裂党的重大事件。1954年2月，党的七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定》，中央点名地批评高岗、饶漱石的非组织活动，向全党特别是中央委员和高级干部强调增强和维护党的团结的极端重要性。4月9日，西康省委召开会议传达党的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之后，地委结合干部审查工作，有步骤、分层次地在党员干部中组织学习七届四中全会决议。通过认真学习，讲清道理，联系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检讨自己工作中妨碍党的团结、违背集体领导的现象，骄傲自满情绪、个人专断等不良作风，使广大党员干部提高了对高岗、饶漱石反党分裂活动严重性质及其危害性的认识，提高了对增强党的团结是实现社会主义根本保证的重要性的认识。同时进一步认识到党中央作出《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是十分及时和非常必要的，并表示一定要坚决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开展好审干工作。

地委要求，全区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开展审干工作，进一步明确审干的目的是“清除党政机关内的一切反革命分子和各种坏分子”。对“那些党已经了解清楚，没有政治历史问题的干部；政治历史上曾有问题，但过去审查清楚并作有结论，且以后又未发现新的问题的干部；虽未经系统审查，但经过长期考验，没有任何可疑的干部；历史上虽有一些问题，但并非政治问题的干部”，不列为审干对象。审干的步骤是：先党内，后党外；先领导骨干，

后一般干部；先要害部门，后一般部门；先审查政治面貌不清、来历不明和在重要关节上含糊不清的干部，后审查其他干部。审干工作采用普遍翻阅档案资料，逐一排队审查，对有问题的干部采取外出调查和个别谈话相结合，然后作出结论，酌情适当处理。干部审查的整个过程，采取非政治运动的方式进行。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雅安审干工作从1954年下半年开始，分两期进行。全区的审干工作实行分级审查，县级干部由地委审查；县级机关科局级、区一级、股所级以及相当级别的干部由各县委审查。

1955年9月11日，地委专门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号召干部要忠诚老实，开展自我检查，坦白交待自己隐瞒的政治、历史、社会关系等问题，主动揭发隐藏在落后乡村及基层组织中的反革命分子和坏人。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审查干部工作同肃反斗争结合进行的指示》精神，1956年2月21日，地委从地级机关中抽调7名党员干部成立审查干部办公室，负责全区的干部审查工作。地委审查干部办公室重新修订了《审干工作计划》，制定了干部类型的划分标准，即，不再审查、一般审查、重点审查三类。第一类，是对政治上没有问题的，或有部分问题，但本人已作交代且组织上有结论的，列为不再审查的干部。第二类，是曾参加过反动组织或担任过反动职务，但对某些关键问题交代不清或隐瞒其参加过反动组织或担任反动职务的；曾经脱离党的领导、脱离革命，情节不甚严重的；有较高反动身份，本人已作交代，罪恶不大，但有部分问题缺乏旁证材料的，均列为一般审查对象。第三类，是指有重大历史问题者，曾为反动党团、会道门骨干，情节严重或隐瞒未交代者；曾被捕被俘叛变自首者；曾参加特务组织或有特务活动者；曾经脱离党的领导、脱离革命有重大情节尚未调查清楚者；在敌伪军、政、警、宪中担任过重要职务且有嫌疑者；曾隐瞒历史、政治问题，品质恶劣、丧失立场，经常对党抱敌对态度，或有其他重大政治嫌疑者，均列为重点审查对象。

地委要求各县抽出党员干部成立审干办公室，集中精力对前期干部审查工作查出的问题抓紧进行甄别定案，根据干部分类标准确定审查对象，年底

前审查工作进入结论阶段，对仍未能查清的，继续调查。这期审干，全区审查基层干部 8366 名，区级干部 587 名，揭发出反革命 25 人，占 4.25%；1958 年 4 月第一期审干工作基本结束。

从 1958 年 2 月开始，全区开展第二期审干工作。这次列入审查范围的干部，按中共中央规定，主要有中、小学教职员、初级卫生人员、乡干部、国营企业的营业员、公私合营企业的原私方工作人员和应列入第一批审查范围而未审查的干部。到 1959 年 10 月审干工作结束。

通过干部审查，全区各级党组织基本弄清楚了各类干部的政治历史情况，搞清楚了绝大多数干部的问题。对历史清楚的干部，组织上放手大胆使用；对少数干部的个别问题一时难以查清的，继续待查，并对清楚的部分予以结论，使他们一身轻松，放下包袱，轻装前进；对发现有重大政治嫌疑的干部，调离重要岗位，并由公安机关进行侦查；对反革命分子，经有关党委讨论决定并报请上级党委批准，由公安机关专案处理。

在开展干部审查工作的同时，地委注重在审干中发现人才。1954 年 9 月 8 日，地委根据西康省委关于提拔干部的指示，作出《关于今冬明春提拔培养干部的意见》，指出：培养提拔干部是党的一项战略任务，各级党委要正确贯彻党的干部政策，坚持“德才兼备”的干部标准，进行全面细致的考察；对每个干部的提拔应注意搞清其政治历史情况，这是保证提拔干部的重要步骤。计划从 9 月份起到 1955 年 2 月底，分两批提拔县级及相当于县级干部 32 名，科区级干部 150 名。1954 年 12 月底为第一批，1955 年 2 月底为第二批。1955 年 3 月 1 日，地委根据干部人才紧缺的情况，又作出《关于 1955 年干部工作计划》，提出全区 1955 年提拔县级干部 50 名，区级干部 155 名的任务。强调提拔培养干部必须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不但要积极提拔那些经过实践锻炼的优秀工农干部，也要注意培养提拔那些经过锻炼的优秀知识分子干部，还要注意提拔妇女干部和少数民族干部。地委坚持在审干中发现人才，按干部标准注重提拔干部，同时在提干中又严肃认真开展审干工作，把干部审查和干部培养提拔工作有机地结合起来。全区提拔科、区级以上干部 203 人。

经过审查干部工作，全区各级党组织进一步弄清了干部队伍的情况，纯洁了干部队伍，增强了党的团结、干部之间的团结以及干部和人民群众之间的团结，提高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培养出了一批“德才兼备”的干部。

二、肃反运动

在全国开展审干工作的同时，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出现了一些复杂情况。1954年，党的七届四中全会后，通过对饶漱石主持华东局工作期间在镇反问题上所犯错误的审查，牵连出原上海市公安局长扬帆，进而牵连到原上海市副市长潘汉年，并认定潘汉年为“内奸”，存在“潘、扬反革命集团”。随之又出现了胡风事件。与此同时，全国各地社会上暗藏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又不断出现。这些都引起党中央和毛泽东的高度警惕，并认为“随着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进展，阶级斗争必然日益尖锐和复杂化。”依据这个判断，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场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运动。通过群众运动，肃清一切公开的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打击和粉碎敌人的破坏活动，为即将开展的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造运动铺平道路，为顺利推进和完成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奠定基础。这场肃反运动是镇压反革命运动的继续和延伸，声势浩大，影响深远。

（一）内部肃反运动

1955年初，文艺界对胡风的文艺思想开展了一场批判运动。随着批判运动的日益升级，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对阶级斗争的形势估计日益严重起来，认为胡风分子已经混进了我们某些政府机关、军事机关、教育机关、文化出版等机关和单位。7月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此后，全国各地陆续开展了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运动。26日，公安部发表《关于全国人民团结起来，坚决、彻底、干净全部肃清一切反革命分子的报告》。接着，一场大规模的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斗争在全国供薪人员中开展起来。

为了加强对肃反运动的领导，9月，经西康省委批准，成立雅安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地委肃反小组在地委的领导下，认真贯彻中央制定的“严肃与慎重相结合”的方针和“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政策为准绳”的原则，坚决落实西康省委“不搞光不收兵”的指示，积极开展肃反斗争。各县按照地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相继成立县委肃反五人小组，分期分批开展肃反运动。

全区“内部肃反”运动，先从解决审干中的突出问题入手，复查并处理那些已被揭露出来的反革命分子和反革命嫌疑分子。同时在国家供薪人员中，按地专级、县市级、区乡级三个层次，分期分批进行。第一批为党政机关干部；第二批为文教卫生、商业财贸、厂矿企业单位；第三批为乡级干部；最后在非供薪人员的农村社队干部、“五员”（炊事员、饲养员、保教员、保管员、会计员）“一兵”（民兵）中开展第四批肃反。每一批肃反工作，一般都要经过制定肃反计划、摸清肃反对象、检举坦白、甄别定案、组织复查等五个阶段，以确保肃反工作的质量。

截至1956年7月，经过近一年多的肃反工作，全区结案报送地委审批的有40人，为117名有历史问题的同志做了结论，使参加肃反运动的1607人受到一次深刻的阶级教育。经过肃反运动的考验，有14名同志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1957年5月24日，地委在批转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关于第三批肃反运动专案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今后意见的报告》中指出：今后，各县应加强五人小组的领导，要加强对专职干部的政治思想教育，坚决贯彻生产与肃反工作两不误的方针。7月13日，地委作出《关于进一步做好地、市两级机关复查、善后工作的意见》，指出：肃反五人小组必须亲自动手，抓紧结案、定案工作，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在肃反善后工作中进行赔礼道歉的界限指示》，加强复查、善后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做好重点复查工作。要正确对待和处理好肃反中被斗过的人所提的意见；帮助他们改造，决不要冷淡和歧视；要做好肃反遗留问题的复查和处理工作。

1958年12月，地委根据四川省委关于“对人民公社一级干部，区队干

部，生产队干部和‘五员’、‘一兵’采取摸底审查的做法，开展肃反运动”的指示精神，组织工作组与公安、检察、法院机关配合，采取边审查边清理的办法，对人民公社组织进行整顿。1959年3月至5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次对公社的基层干部和“五员”“一兵”的清理工作，纳入清理范围的有10.8万人，其中生产队以上干部1.4万人，炊事员、饲养员、保教员、保管员、会计员6万多人，民兵3.3万人。对清理出来的人员根据性质分别进行了处理。

雅安“内部肃反”运动的规模之大，斗争之激烈。1959年7月12日，地委肃反五人小组对内部肃反斗争进行总结，指出：历时三年左右的肃反工作业已结束，全区参加肃反运动的有17万人，建立专案1340件全部结案。肃反中，全区共查出反革命分子、刑事犯和其他坏分子人数占参加运动总人数的0.88%。

地委开展的“内部肃反”工作始终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通过内部肃反和审干的有机结合，对每个干部的政治面貌有了全面的了解，有利于对干部进行教育和培养，弄清了干部的政治历史问题，使那些有问题的干部放下了包袱，振作精神，轻装前进。内部肃反运动取得的成绩是主要的，但在内部肃反运动中，由于对敌情估计过于严重，有些政策界限交待不明，也出现了斗争面过宽、处理过重等一些过急、过“左”的倾向。在肃反运动后期，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和要求，对肃反中查出的问题作了甄别平反和妥善处理，消除了一些影响。总之，这次内部肃反运动，进一步纯洁了革命队伍，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推进了雅安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顺利开展。

（二）社会镇反运动

解放初期进行的大规模镇压反革命运动历时三年，到1953年夏结束。镇反运动彻底摧毁了国民党反动派在雅安的反革命势力，保证了土地改革运动的顺利进行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但仍有一些反革命分子逃亡外地需要继续追捕。为此，地委采取“自首从宽、捕回从严”的政策，动员和教育逃匪家属做争取工作，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力量实施跟踪追捕，并且随捕随

审。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到 1955 年 1 月 7 日共击毙、争取、捕获反革命分子 24 名，外省逃犯 9 名，并查明属一般分子转出材料的 27 名。

由于 1953 年的镇反运动并未彻底肃清少数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有的反革命分子隐藏较深，他们钻进党和国家机关，有的甚至居于领导岗位，进行窃密、爆炸、投毒、暗杀、骚乱、暴动等破坏活动，企图搞乱整个社会秩序。1955 年 3 月，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毛泽东对全国治安形势作出了如下判断：“国内反革命残余势力的活动还很猖獗，我们必须有计划地、有分析地、实事求是地再给他们几个打击，使暗藏反革命力量更大地削弱下来，借以保证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安全”。4 月，公安部在《1954 年公安工作主要情况向中央的报告》中认为：“随着国际帝国主义制造战争的阴谋和武装阻扰我解放台湾的侵略活动，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造的进展，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斗争，不仅没有缓和和减弱，而且是更加紧张和更加复杂了”。《报告》中概括了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进行的 8 种破坏活动。基于上述判断，中共中央于 1955 年 5 月 27 日作出《关于全党必须提高警惕性加强同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进行斗争的指示》，强调“为了保卫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安全，为了保卫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完成”，必须“动员全党和全体人民加强同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斗争”，“严厉镇压一切敢于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1955 年 6 月，全国开始进行社会镇反运动（即“第二次镇反”）。

地委按照党中央的指示和西康省委的部署，紧密结合党在过渡时期的中心任务，在开展内部肃反的同时，在全区积极开展第二次社会镇反运动。1955 年 7 月 16 日至 18 日，地委召开各县县委书记及公安处负责同志参加的扩大干部会议，讨论和布置镇反工作任务，以及完成任务的具体步骤和力量的组织等问题，下达了搜捕的具体任务数，到 8 月底，全区逮捕反革命犯 1304 名，刑事犯 454 名。

9 月 7 日，地委又作出《关于肃清隐藏在落后乡村及混入基层组织的反革命分子的部署报告》，指出：遵照西康省委“把镇反工作搞深搞透”的指

示，地委要求：一是必须贯彻在县委集体领导下，书记动手，全党动员的方针，并对干部中的右倾思想进行批判；二是在9月下旬以前，彻底打击隐藏在基层组织及落后乡村的反革命分子，以便转入秋收、统购统销、新建农业生产合作社及小春生产等工作。各县按照地委的部署，严厉镇压一切敢于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截止1956年12月3日，全区共处理坏分子两千余人。

在社会镇反运动中，名山县于1958年5月将隐姓埋名、藏匿8年之久的匪首王韩从泸定缉拿归案，1959年1月24日在名山县城文化馆广场召开公判大会，处以死刑。雅安县工交财贸系统收缴机枪一挺、步枪一支、炮弹10发，手榴弹一枚，子弹52发，大烟5.2两，伪金圆券125元，经书10本，端公印章一枚。汉源县在肃反运动中收缴手枪两支，子弹1255发，手榴弹9个，刺刀5把，黄金52两，大烟2两，反动书籍30多本，反动会道门骗人衣物等。

雅安的肃反运动从1955年9月开始至1959年5月基本结束，历时3年多时间。在整个肃反运动过程中，地委坚持“肃反、生产两不误”的原则，坚持内部肃反与审干、整风、反右和社会镇反运动相结合。经过肃反运动，对干部队伍进行了全面的清理，查出了一些干部的嫌疑问题，查清了干部的政治历史问题，并作出结论；清洗出一批反革命和坏分子，纯洁了组织。通过对反革命分子和各种犯罪分子实行坚决镇压，有力地打击了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震慑了敌人，保护了人民，进一步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稳定了社会秩序，保障了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第八节 政治制度建设和“一五”计划的实施

新中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从此开始了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1949年9月《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

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政体是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是人民当家作主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在过渡时期，雅安地委不断推进党的自身建设，加强政治制度建设，组织施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积极开展普选工作，相继建立了县级的人大组织和部分县的政协组织，在少数民族区域逐步实行民族乡自治制度，同时开展“一五”计划的编制与实施。

一、党的建设

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加强党的建设是一项长期任务。通过1951年5月开展的整风整党运动，和1951年12月开展的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三反”运动，对领导干部中的居功自傲情绪、命令主义作风和党内干部队伍中的少数人贪污腐化、政治上堕落颓废、违法乱纪等错误，以及铺张浪费、官僚主义等问题得到了明显纠正，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党和人民的血肉联系更加紧密。随着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高潮的到来，党和政府内部出现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问题日益突出，为此党中央作出了开展“新三反”运动的决定。通过“新三反”运动，党的建设进一步得到加强。

（一）开展“新三反”运动

为了进一步克服上级机关的官僚主义和中下级机关的命令主义，纠正干部、党员中居功自傲情绪和“革命到头”的思想，1953年1月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的指示》（简称“新三反”运动）。《指示》强调：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在我们党和政府中是个大问题，各级领导机关在1953年要结合整党建党及其他工作，从处理人民来信入手，检查一次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情况，并对其展开坚决斗争。西康省委于3月作出开展“新三反”的部署，要求省、专、县领导机关要以反官僚主义为中心开展整风，区、乡干部要通过整风方式，认真学习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自觉抛弃强迫命令作风，主动纠正违法乱纪

行为。

地委按照中央指示和省委部署，及时召开扩大会议，安排开展“新三反”运动。地委指出：强迫命令和一般的违法乱纪，差不多成了区、乡干部相当普遍的不良作风。强迫命令和违法乱纪是与领导机关中的官僚主义分不开的。因此，首先要在专、县两级领导机关中开展以反对官僚主义为中心的“新三反”运动，然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反对官僚主义、反对命令主义、反对违法乱纪的“新三反”运动。在具体安排上，全区的“新三反”运动分为两批进行。第一批为地专机关，时间从5月5日至20日。运动的形式主要从动员报告、学习文件、处理人民来信入手，进行检查分析、揭发、批判。第二批为县区机关。县、区乡干部的“新三反”斗争，是以召开扩大干部会议的形式，通过总结检查工作，批评坏人坏事，表扬好人好事，进行正面教育，在此基础上布置普选、生产、建党等工作。6月5日，雅安县委召开县、区、乡有286人参加的三级干部扩大会议，主要是检查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和由此而产生的强迫命令违法乱纪等现象，总结教育教训，提高思想认识。

整个“新三反”运动于6月底全部完成，县、区、乡干部共有2577人参加。地委针对“新三反”运动揭发出来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违法乱纪问题，制定出改进领导作风和机关作风的措施。

这次“新三反”运动方针明确，声势浩大，抓住重点，效果显著，对各级领导机关和基层干部改进领导作风和工作方法是一个很大的推动。经过“新三反”运动，危害人民群众的官僚主义和命令主义明显减少，违法乱纪问题得到处理，各级党政组织树立起良好的工作作风。

（二）贯彻党的七届四中全会精神

1954年2月，党的七届四中全会揭露和批判了高岗和饶漱石在1953年召开的全国财经工作会议和第二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及其前后的反党分裂活动，一致通过了《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决议》明确规定：党的团结的唯一中心是党的中央，必须反对任何妨碍中央统一领导、损害中央的团结和威信的言论和行动；党的团结的重要保证之一是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和

集体领导的原则，必须反对把自己领导的地区和部门当作独立王国，反对把个人放在组织之上，反对不适当的过分地强调个人作用，反对骄傲情绪和“个人崇拜”等。《决议》强调：党的团结是党的生命，全党，尤其是党的高级干部要提高维护党的团结的自觉性，同一切破坏党的团结、损害中央的威信、妨碍中央统一领导的言论和行动作坚决的斗争。

4月9日，西康省委召开会议，及时传达党的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制定了《加强党的集体领导的规定》，在进一步发扬党内民主的基础上，增强党的团结，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为各级党委作出了榜样。

地委按照西康省委的安排，积极组织传达学习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学习中，地委针对雅安专区干部队伍中有老区来的、有部队转业的、有地下党员、有少数民族干部、有新参加工作的知识分子和工农积极分子等成分复杂的特殊情况，特别强调，所有干部要加强团结，不利于团结的话不说，不利于团结的事不做；号召以老带新，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合作共事；教育大家在工作中密切联系群众，走群众路线，注意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认真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地委还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发扬民主作风，耐心倾听下级和群众的意见、建议，在工作中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同舟共济，共同做好各种工作。

9月25日，地委制定《关于执行省委〈加强各方面工作的集体领导〉的规定》，强调地、县委要加强集体领导，要在地、县委的集中统一下，实行分工负责制。各县委、各部门要加强向地委的请示报告制度。地委通过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党的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广大干部受到一次深刻教育，干部队伍形成了亲密团结、遵守纪律、服从分配、不怕困难、艰苦奋斗、勇挑重担的良好局面。在工作中，广大党员干部以身作则，积极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干部的骨干带头作用；大批新干部经过实践锻炼，较快成长起来，各项工作做出了突出成绩，赢得了人民群众的信任和称赞。

1955年3月，邓小平代表中央委员会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作《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报告》，总结了对高岗、饶漱石反党分裂活动斗争的经验教训，特别指出：我们的党必须经过一定的组织对任何一个党

员（哪怕是最负责的党员）的工作实行严格的有系统的监督。必须接受高、饶事件的严重教训，切实健全各种必要的制度。8月，根据党的全国代表会议通过的《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议》的精神，成立雅安地委监察委员会，代替原雅安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以加强对党员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的监督。雅安地委监察委员会由6人组成。8月23日，西康省委批准朱山兵任雅安地委监察委员会书记。

（三）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雅安地委一方面认真进行整党，重点解决党内思想不纯和组织不纯等方面的问题，将混入党内的各种坏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清除出党；另一方面积极发展新党员，不断培养提拔党员干部。同时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1955年1月30日，地委在总结1954年工作时指出：一年来，地委加强了干部队伍的教育工作，全年共提拔县级以上干部98名，区级干部249名。同时壮大了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年底已有农村党员2535人。4月初，地委又作出《1955年4月至1956年3月党建工作计划的指示》，提出：根据省委党建工作指示精神和我区今春各县实际情况，确定在今年4月至明年3月底的一年时间里，要完成发展新党员2738名，其中农村2400名，机关225名，学校50名，国营厂矿25名，手工业27名，其它11名。发展的重点是农村互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机关党的基础薄弱的部门，学校教职员，国营厂矿的技术工人和劳动模范。地委根据西康省委关于召开第一次党的代表大会决议，认真指导各县县委和地直机关党委分别在5、6月召开党的代表会议。

1955年7月至年底，全区农村整党工作经过整顿基层组织，清除了明显暴露出来的各种不纯分子，截至1956年上半年，全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普遍进行了一次整顿，清除了混入党内的各种坏分子和严重蜕化变质、违法乱纪分子，全区有54名党员受到纪律处分。经过整顿建立健全了支部的管理和党员教育制度，纯洁和巩固了党的组织，更加密切了党与群众的关系。同时共培养吸收新党员2028名，占年度计划的44%。

过渡时期的整党运动，使党内思想不纯和组织不纯等方面的问题得到基

本解决，混入党内的各种坏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被清除出党，不够党员条件的人自愿或被退党，积极慎重地发展了一批新党员，各级党组织加强了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党内出现了空前团结的局面，为贯彻实施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提供了重要保证。

二、政治制度建设

1949年9月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新中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新中国成立初期，在全国实行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条件尚未成熟，因而采取了在中央通过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地方通过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方式，逐步地向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过渡。1954年9月颁布的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首次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庄严宣告，在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立了国家根本制度、发展方向和根本任务，重申了选举法的基本原则。

雅安专区各县通过开展普选，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有的县召开了政治协商会议，从而有效地贯彻和坚持了人民代表大会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与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基本政治制度。

（一）开展普选和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0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于1953年召开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的乡、县、省（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并在此基础上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22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对乡、县、省（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名额作了明确规定，并指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各民族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之。”这样，新中国普选制度的确立，为全国各地开展基层选举工作创造了

良好的前提条件。

新中国第一部《选举法》颁布后，全国基层选举工作在各地有计划、有步骤地迅速展开。西康省各级相继成立了选举委员会及其办事机构。1953年5月3日，西康省召开选举工作会议，讨论通过了西康省选举委员会《关于推行选举工作若干规定》《关于选举若干问题的解答》和《关于人口调查登记及其他若干问题的解答》等文件，并部署全省的选举工作从6月初开始试点，然后分批在实行土改的汉族地区21个县、507个乡及雅安市郊3个乡，开展基层选举工作。

按照西康省委指示，雅安地委先期将天全县作为选举试点县，1954年4月29日，召开天全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5月28日，地委向西康省委汇报了天全县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试点的情况。西康省委批转省选举委员会关于天全县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的经验总结，指示各县研究执行。雅安地委、专署根据西康省委批示精神提出明确要求，一是除试点县外其余各县均于6月上旬训练普选工作干部，下旬分两批交叉进行。二是全区7个县184个乡镇的基层选举工作于11月底全部结束。

为了做好普选工作，全区进行了新中国成立后首次、也是雅安历史上第一次人口调查登记工作。首先认真开展普选宣传，接着进行典型试选，然后进行普选。普选的程序是做好人口普查、选民登记，讨论提出候选人，进行选举。全区有总人口627880人，其中男307602人，女320278人。通过选民登记，全区年满18周岁的公民，具有选举权的为349956人，占总人口的55.74%；被剥夺选举权的有13141人，占总人口的2.09%。各县的选民积极参加投票选举，投票人数占选民总数的85%以上，最高的达到93%。通过协商和联合提名的方式进行选举人民代表，全区共选出代表4241人。当选代表中，贫雇农占64.6%，中农占30.2%，商人占1.3%，其他（手工业者、自由职业者）占3.9%。当选的妇女代表占代表总数的19.3%，突出了妇女的政治地位。

在乡镇选举的基础上，6月下旬，全区各县（除天全县外）先后召开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并选举出席西康省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1954年6月21日，汉源县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李明扬（彝族）、郑瑛、袁国夫为出席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6月22日、23日、27日，雅安、荣经、石棉、芦山、宝兴五县分别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雅属各县召开的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主要议题是：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听取和审查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学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选举出席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审议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等事项。

当时尚未划入雅安专区的四川省名山县也于1954年7月5日至9日召开了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在县级普选的基础上，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8月1日至7日在雅安召开。出席会议的有全省各族各界代表107人。会议审查和通过了廖志高所作的《西康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通过了《关于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决议》，并选举产生了西康省出席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1955年1月15日至19日，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由29名委员组成的西康省人民委员会，廖志高为省长，白认、桑吉悦布（藏族）、康乃尔、张为炯、果基木古（彝族）、夏克刀登（藏族）为副省长。会议选举刘长健为西康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并经全国人大常委批准赵朴为西康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21日，西康省人民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宣布西康省人民政府改为西康省人民委员会。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确立和施行，是我们党带领全国人民长期奋斗的重要成果，反映了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利益和共同愿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适合我国国情的根本政治制度。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依法履行自己的职责，决定本行政区域的各项大政方针，选举各级人民政府组成人员，体现了中国社会主义国家性质的民主政治制度，为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参与管理国家事务提供了根本保证。

（二）政治协商制度的建立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中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

度。新中国成立后，除了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外，还有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中国民主促进会（简称“民进”）、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致公党、九三学社、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简称“台盟”）等8个民主党派。这些民主党派在与中国共产党长期合作、共同奋斗过程中作出了正确的历史选择。虽然人民政协全体会议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已经结束，但是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的组织，将继续存在和发挥作用。

1950年4月至7月，雅安专区所属雅安、天全、芦山、宝兴、荣经、汉源六县先后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既有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又具有民主协商的职能，实际上是早期雅安政治协商制度产生的标志。雅安各县在相继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会议之后，地委按照上级党委部署，在有条件的县积极筹建政协组织，对条件暂时不成熟的县，就以县城为中心组织各界和社会上有代表性的人士成立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西康省直属的雅安市在首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后，召集原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常务委员、市级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共同筹备建立雅安市人民政协组织。经过较长时间的反复协商、酝酿、讨论，于1956年5月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雅安市委委员会（简称“雅安市政协”）。14日至18日，在雅安专区礼堂召开政协雅安市委委员会第一届一次会议。1956年12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汉源县委员会成立，第一届政协委员有116名。后来，雅安全区的政协工作根据四川省委的部署稳步开展，各县的政协组织到20世纪80年代才全部组建完成。

（三）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建立

《共同纲领》明确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按照民族聚居的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各种民族自治机关。”1952年8月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公布施行。《纲要》明确规定，民族区域自治是指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一个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而建立。民族区域自治的划分，原则上依据各个自治地方的地域大小和人口多少来决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

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1954年9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把民族区域自治确定为我国一项重要的基本政治制度。因此，民族区域自治是我们党解决少数民族问题的一项基本政策，是实现民族平等团结，消除民族隔阂的重大措施。

西康省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区，少数民族主要有藏族和彝族。解放初期，邓小平指出：“今天我们在西南实行民族区域自治，首先开步走的应是康东，因为各种条件比较具备。第一，藏族同胞集中；第二，历史上有工作基础；第三，我们进军到那个地方后，同藏族同胞建立了良好关系；第四，那里还有个进步组织叫东藏民主青年同盟，有一百多人。有这些条件，就能马上去做工作。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如果解决得好，可能直接影响西藏。”^①为了推进民族区域自治，西南局决定把西康省藏族地区作为西南地区实施区域自治的试点。

1950年3月，在人民解放军进军藏、彝民族地区时，西康区党委把争取民族上层，实现民族平等团结，消除民族隔阂，建立区域自治政府作为民族工作的中心，创造性地开展民族区域自治工作，为在少数民族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建立民族民主联合政权创造有利条件。

雅安地委根据各地的实际情况，积极探索建立实行乡级少数民族自治政权，先后在少数民族较为集中的宝兴县、汉源县、石棉县建立民族自治乡。1951年，宝兴县人民政府将原自公乡更名为硃磧乡，同年成立硃磧联合政府；1952年改名为硃磧藏族人民自治乡。1954年，宝兴县总人口为38230人，硃磧藏族自治乡总人口为2665人，占全县人口的6.97%。1951年4月至1952年11月，汉源县人民政府在全县少数民族集中分布的第4、5、7区建立民族民主联合政府和民族乡联合政府。第4区民族民主联合政府辖林、片马、桂贤、海螺和大树4乡1镇；第5区民族民主联合政府辖皇木、红花、马托、顺河4个乡；第7区民族民主联合政府辖小堡、平等、河南、晒经、坭美5个乡。随着民主改革的不断深入，各区、乡民族民主联合政府

^① 《邓小平文选》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66页。

进行了机构调整。后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先后建立顺河、片马、永利、坭美4个彝族乡，少数民族人口为15630人。1951年6月筹建石棉县，全县人口36235人，有彝族、藏族等少数民族约4500人，占全县人口的12.42%。1952年迁入2329人，占当年全县人口总数的5.7%。1953年人口普查时全县有50813人，少数民族人口6310人，其中彝族有3829人，藏族2471人，回族10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2.42%。全县有乡镇18个，民族乡9个，其中挖角、新民、田湾、草科、安顺、擦罗、廻隆、蟹螺8个乡成立民族民主联合政府，栗子坪乡成立彝族自治乡人民政府。区、乡民族民主联合政府在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上，较汉族地区有所放宽。

随着政治制度建设的不断推进和加强，为全区大规模地开展社会主义建设和“一五”计划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

三、“一五”计划的制定与实施

从1953年起，全国开始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简称“一五”计划），从而开始了有计划的大规模经济建设。西康省根据中央要求，结合本省特点和具体情况，编制并实施西康省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雅安专区在“一五”期间，除从各方面保证国家重点建设外，主要任务是重点发展地方工业和交通事业，开展以兴修水利为主的农田基本建设，相应发展文化、教育、卫生事业，以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在雅安地委的领导下，经过全区人民的艰苦奋斗，“一五”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了巨大成绩。

（一）“一五”计划的制定

西康省从1952年5月开始着手编制全省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工作。编制的主要依据是中央下达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初稿）》及国家计委下达的五年计划草案的分省指标。西康省委、省人民政府责成省计委拟定《西康省五年计划纲要（1953—1957）》。1954年12月6日，《西康省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纲要

(草案)》编写完成,上报中央审批。

西康省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规定的基本任务是:到1957年全省粮食总产量达到169103万斤,较1952年增长23%;棉花总产量达到4440担,较1952年增长一倍多;油料作物总产量达到217000担,较1952年增长71.17%;茶叶总产量达到55340担,较1952年增长35%。全省工业总产值1957年达到3382万元,为1952年的276.31%。计划五年基本建设总投资为5229万元,重点放在工业、交通、农业上。其中工业占22.42%,交通占39.66%,农业占7.24%,文教卫生福利占13.81%,其它占16.8%。社会商品流转额计划到1957年达到15456万元,比1952年增长1.03倍。五年内发展中等专业学校、农业学校、师范学校各一所;新建中等民族师范学校一所。

1955年9月15日,西康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廖志高在所作的《关于贯彻执行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撤销西康省决议〉的报告》中指出:“在实现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中,我们也拟定了我省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这个计划草案根据我省国民经济发展的情况,逐年草拟直至上半年才最后完成。过去两年来,我们已基本完成了我省计划指标所规定的各项任务。我省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本应作为这次会议的主要议题,但因我省即将并归四川省,不宜单独讨论。”从1953年开始到1955年底,西康省第一个五年计划执行了3年时间。五年计划的主要指标在3年内均提前完成或接近完成。

雅安地委、专署按照西康省委和省人民政府的部署,积极准备雅安专区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编制工作,但因国家政策的不断调整,编制工作情况的不断变化,雅安专区没有形成整套的“一五”计划方案,但在实际执行方面,是按照西康省逐年编制的年度计划实施的。1955年10月,西康省撤并后,雅安专署在1956年4月23日专门召开全区第二次计划工作会议,提出全区1956年国民经济计划指标及保证完成的措施。“一五”计划的后两年,雅安实施的计划是按四川省下达的任务指标执行的。

(二) “一五”期间取得的主要成就

“一五”时期,地委团结带领雅安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在工业、

农业、交通、邮电以及文教卫生等方面取得了令人可喜的成就，全区经济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

基本建设投资加大。“一五”期间，全区投资总额为 1882.94 万元，其中生产投资 1637.39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86.96%；非生产性投资 245.55 万元，占总数的 13.04%。到 1957 年底全部完成各项投资建设任务。

工业规模迅速扩大。“一五”期间，全区先后新建了云母厂、化工厂、农机厂、荥经铁厂、交通机械厂等一批骨干企业，扩充了造纸厂、皮革厂、茶厂等一些原有企业，完成工业投资 138.8 万元，占投资总数的 7.4%，解决重点企业生产上的关键问题，使其生产得到迅速提高。1954 年石棉矿完成 6500 公尺轻便铁道，出矿效率较以前提高一倍以上，当年石棉产量达到 6880 吨，1957 年的产量达到 16326 吨，比 1952 年的 2081 吨分别增长 1.37 倍和 6.84 倍。截至 1957 年，全区工业企业从 1952 年的 43 个发展到 199 个，工业总产值达到 6684 万元（1952 年不变价），比 1952 年增长 3.51 倍。1953 年至 1957 年全区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率为 38.2%。这一时期，是我区工业发展比较迅速的时期。

农业生产成效显著。“一五”期间，全区完成农业投资 46.83 万元，占投资总数的 2.5%，着重解决兴修农田水利项目和农具生产的迫切需要。一方面发动群众大搞农田水利建设，大力修建堰、塘、渠、库。1954 年至 1957 年，汉源县投资 74 万元用于水利建设，其中国家投资 19.86 万元，自筹 54.14 万元，于 1955 年建成林罗堰，灌溉面积 8000 余亩；1956 年建成大岭乡海子水库，灌面 500 亩；扩建香林堰，灌面 1151 亩。1955 年至 1957 年，名山县先后修建拴马沟水库、观音寺水库、虎（音 mer）跳水库、百丈水库等。雅安县修建了周公堰、王家沟水库、石碑田水库、龙洞子水库、大石头水库等。其余各县纷纷动员群众修筑大型水库，提高农田灌溉面积。全区完成增灌面积 30.32 万亩，扩大水田面积 2 万亩，使水田保证灌面由 1953 年的 38.9% 提高到 1957 年的 72.5%。特别是在 1956 年冬季至 1957 年春季的兴修水利高潮中，全区共完成增灌面积 13.01 万亩，为农田增灌任务数的 106%。水利建设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全区的粮食产量逐年提高。1953

年农业总产值为 10789.7 万元，1957 年为 14061.7 万元（按 1980 年不变价计算），比 1953 年增长 30.3%。1953 年粮食总产量为 4.23 亿斤，1957 年为 5.35 亿斤，净增 1 亿斤，增长 26.3%。另一方面大力推广生产农具，提高生产力。1953 年开始生产新式农具，1954 年积极推广新式步犁。1957 年雅安开始用柴油机抽水灌田，以后逐年增加柴油机，推广到各县使用。

交通邮电建设成绩突出。1950 年初，解放军第十八军奉命进军西藏，完成祖国大陆统一的历史使命。遵照毛泽东“一面进军，一面修路”的指示，西南军政委员会和西南军区成立康藏公路修建司令部，10 多万人民解放军、工程技术人员和各族民工以高度的革命热情和顽强的战斗意志，用铁锤、钢钎、铁锹和镐头劈开悬崖峭壁，降服险川大河，抢修康藏公路。康藏公路雅安境段 174 公里于 1950 年 4 月 1 日动工。雅安地委、专署动员和组织各方力量，配合解放军筑路大军抢修沙坪、脚基坪、仙人桥、大渔溪、小渔溪、两河口、水獭坪等 7 座桥梁，修整拓宽天全县飞仙关至二郎山接壤的泸定县境全长 108 公里的公路路段。特别是海拔 2980 米的二郎山垭口路段工程最为艰巨，悬崖陡峭，气候恶劣。经过 88 天的艰苦奋战，6 月 25 日，川康（四川至西康）公路的雅康（雅安至康定）段基本通车。随后，地委、专署立即组织有关部门赶运抢修公路的器材和进藏物资。

雅安人民与解放军筑路官兵一道，“听党指挥、不畏艰险、坚忍不拔、无私奉献”，战胜了二郎山天险，用鲜血和汗水谱写出一曲曲气壮山河的英雄赞歌，为西藏的解放作出了重大的贡献。1951 年，西南军区战斗文工团的文艺工作者洛水（原名祝一明）、时乐蒙创作了《歌唱二郎山》^①。这首歌

^① 《歌唱二郎山》的歌词：“二呀二郎山高呀么高万丈，古树荒草遍山野，巨石满山岗；羊肠小道难行走，康藏交通被它挡那个被它挡。二呀二郎山，哪怕你高万丈，解放军，铁打的汉，下决心坚如钢，誓把那公路修到西藏。不怕那风来吹，不怕那雪花飘，起早睡晚忍饥饿，个个情绪高，开山挑土架桥梁，筑路英雄立功劳。二呀二郎山满山红旗飘，公路通了车，运大军，守边疆，开发那福源，人民享安康。前藏和后藏处处遭灾殃，帝国主义国民党，狼子野心狂，人民痛苦深如海，日日夜夜盼解放。中国共产党像红太阳，解放军真坚强，下决心进西藏，保障胜利，巩固国防。前藏和后藏真是呀好地方，无穷的宝藏没开采，遍地是牛羊；森林草原到处有，人民财富不让侵略者他来抢。要巩固国防先建设边疆，篷帐变高楼，荒山变牧场，侵略者敢侵犯，把他呀消灭光！”

曲唱遍了祖国大江南北，更加激发了解放军筑路官兵和川藏公路建设者们战天斗地的革命热情。1954年12月25日，康藏公路全线通车。东起雅安，西至拉萨，全长2255公里。康藏公路的建成，确保了入藏解放军部队的交通运输，为和平解放西藏和建设西藏，维护祖国统一发挥着重大的作用。

“一五”期间，全区交通邮电业完成投资345.66万元，占投资总数的18.35%。交通投资主要用于完成恢复康藏线（今川藏线）、康滇线（今川云西线）在区内105公里的断头路段和新建15座大、中型桥梁。公路建设重点是川藏、川滇两条国道公路干线雅安段的恢复、整治、续修。到1954年底，雅安通往成都、拉萨、西昌的公路均已沟通。

1954年7月1日，雅安大桥正式建成通车。大桥共有8孔，桥长286.6米，桥宽10.5米，它将城区河南片区和河北片区连为一体，是当时西康省内最长的一座大桥。1954年至1956年，川滇公路雅安境内沿途的花滩大桥、流沙河大桥、银厂沟大冲桥等10多座大型桥梁，逐一改建或新建通车，结束了便桥历史。经过几年的建设，初步建成以川藏公路、川滇公路两条国道为主轴，以省、县公路为骨架，连接乡道、专用线的公路网络，很大地改变了雅安交通落后的状况。

邮电业的投资主要用于发展农村电话杆路。电话杆路在1952年1872公里的基础上，增加到1957年的4110公里，增长1.19倍。

此外，“一五”期间，全区商贸、物资、供销和仓储业完成投资778.14万元，占总投资的41.32%，完成其它投资130.74万元，占投资总数的6.94%，缓解了商业、粮食、供销部门急需的仓储困难。城建公用和居民服务业完成投资209.95万元，占投资总数的11.15%，完成新增的一些市政建设项目。文教卫生事业完成投资233.14万元，占投资总额的12.38%，新建医院1个，新增病床400张，新建中等学校8所。

至1957年，雅安专区全面完成“一五”计划。全区工农业总产值为1.424亿元，比1952年的6637万元增长1.16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5730万元，比1952年的2916万元增长96.5%；财政收入1183万元，比1952年的346万元增长2.41倍；1957年末城乡人民储蓄余额384万元，比1953年

的 117 万元增长 2.28 倍；城镇社会劳动者 4.38 万人，比 1952 年增长 71.1%。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完成，奠定了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改善和提高了广大城乡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在雅安取得的巨大成就，显示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初步积累了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

第二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前进

1956年，党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标志着我国基本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为了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1956年9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指出：“由于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我国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们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党和全国人民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中力量解决这个矛盾，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

党的八大以后，党领导全国人民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进程中，取得了巨大成就，初步奠定了现代化建设的物质文化基础。但是，党的八届三中全会前后，在国际国内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党对面临的形势和任务作了不切实际的判断，过分估计了国内阶级斗争的形势，偏离了党的八大制定的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的路线，把党的中心任务逐步演化为“以阶级斗争为纲”，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从而导致全国性的政治运动不断发生，出现阶级斗争扩大化。同时，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过程中，由于对国情认识不足，缺少建设经验，急于求成，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使1957年至1966年的社会主义全面建设和相关的革命事业步入了曲折发展的道路。在这期间，雅安地委按照党中央和四川省委的部署，开展了整

风、反右、“反右倾”政治运动，以及“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雅安的社会经济发展一度受挫。1961年起，地委按照党中央的指示精神，积极调整恢复国民经济，全区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在经历曲折之后又继续前进。

第一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1956年，随着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结束，党面临着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形势和新任务。党的八大提出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党的中心工作应转移到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上，明确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1957年，党中央根据毛泽东在党的八届二中全会上宣布，明年要在全党开展一次新的整风运动的指示，在全党开展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简称“三个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针对在整风运动中出现的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进攻的复杂情况，党中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反右派运动。地委按照党中央和四川省委的部署和要求，在全区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的热潮，开展了整风运动和反右派运动。

一、学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

1956年9月15日至27日，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这次大会的任务是：总结七大以来的历史经验，团结全党和国内外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为了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中国而奋斗。大会指出：由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我国的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几千年来的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上结束，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了，我国开始进入了全面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

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大会提出：党和全国人民当前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和文化需要。

党的八大召开以后，全国各地积极传达学习和贯彻会议精神，将工作重点转移到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满足人民的经济文化需要上来。四川省委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要理论联系实际，以八大精神为指导，切实转变思想，把主要精力投入到经济建设中去。广大干部要主动查找工作和思想上的主观主义和官僚主义，自觉转变工作作风和工作态度，以新的姿态迎接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到来。

1956年10月16日，地委发出通知，要求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传达、学习、贯彻八大会议精神。地委宣传部随即向全区各县（市）委和直属机关党委作出部署，在全区迅速掀起了学习传达、贯彻落实八大精神的高潮。到12月20日，全区共组织400名报告员和近1000名有宣传能力的县、区、乡干部向广大干部、群众进行宣传讲解。各地还运用文化站（馆）、县报、广播站、俱乐部、电影队、黑板报、夜光报、读报队等多种形式宣传党的八大精神。通过广泛深入的学习宣传，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认识到党和国家的主要任务是集中精力进行经济建设，尽快实现从落后的农业国向先进的工业国的转变。

但是，由于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八大精神的热潮很快中止了。国际方面，由于受苏共“二十大”全盘否定斯大林的影响，东欧一些国家弥漫着动荡不安的气氛，相继发生了波兰、匈牙利事件，“社会主义阵营”面临分裂的危险。国内方面，由于社会主义改造的急促进行，加上经济建设中冒进倾向未能完全消除，一些社会矛盾突出起来，有些问题还相当严重。这些问题，引起了党中央和毛泽东的高度重视。为了使全党更好地认清形势，明确任务，1957年初，毛泽东先后在最高国务会议和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发表讲话，提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理论。毛泽东的讲话迅速在党内和广大干部、知识分子中进行传达学习和讨论，为全党开展整风运动作了积极的准备。4月底，党中央发出整风指示，要求全党

进行一次普遍、深入的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的整风运动。地委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的部署，从学习宣传八大精神转入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进而转入整风运动。

二、整风运动的开展

为了更好地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党中央确定开展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全党整风运动。

（一）整风运动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1957年4月27日，中共中央发布《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指出：这次整风也是贯彻党的八大精神的重要措施之一。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和高等学校、科研机构、文化艺术单位的党组织纷纷召开各种形式的座谈会和小组会，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5月初，中共中央进一步作出关于“开门整风”的决定，请党外人士帮助共产党整风。雅安的整风运动首先在专区机关、医院、学校中展开。

根据四川省委安排，地委对全区深入学习贯彻毛泽东的讲话精神作出具体部署。1957年4月3日至7日，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参加会议的地委委员、县（市）委书记学习和讨论了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4月27日，地委发出《关于组织全党干部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通知》。5月6日至11日，地委召开宣传工作会议，各县（市）委书记、宣传部长、文教科长、医院院长、学校校长、专区机关有关部门负责人共296人参加。会议传达学习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重要讲话和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学习李大章、李井泉在四川省第八次宣传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讨论文教卫生和农业工作的问题，检查“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贯彻情况，揭发批判了工作中存在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官僚主义现象。5月28日至6月1日，地委召开第十一次扩大干部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地委委员、各县

（市）委常委，群团组织、专署各部委、地委党校、农学院等单位领导 47 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在全区党内开展整风运动的决定》和《关于农业生产安排的安排意见》，强调要坚持整风与工作两不误。

1957 年 6 月 6 日，中央发出《关于抓紧时间继续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要求各省市一级机关、高等学校及地市一级机关的整风要加紧进行，各民主党派及社会人士的大鸣大放，使建设性的批评与牛鬼蛇神（破坏性批评）都放出来，以便分别处理。这时，按原来设想的整风运动实际上已经中断。之后，全区对党的八大精神的学习贯彻，随着整风运动的深入开展发生了重大变化，各级党组织的注意力已经逐渐转向了反右派斗争。8 月 5 日，地委副书记苏向明在地专机关干部会上作《关于整风和反击右派斗争的报告》，随后即在地、市机关和省驻雅单位中广泛掀起了整风和反击右派斗争。这次参加整风和反击右派斗争运动的总人数为 4293 人，初步排出右派 234 人。

10 月 15 日至 17 日，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地委书记何允夫传达毛泽东在中央八届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邓小平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陈云关于改进国家行政管理体制问题和农业增产问题的报告、以及周恩来关于劳动工资和劳保福利问题的报告。会议听取各县（市）关于整风和反击右派斗争的汇报，决定各县应根据反右派斗争情况适时转入整改。

在机关、学校、单位开展整风、反右派斗争的同时，地委于 8 月组织 2500 名干部下乡，在全区 164 个乡，3432 个农业社中开展整风运动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运动分三批进行，要求 1958 年 2 月结束。这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分为准备阶段、大鸣大放阶段、整改阶段、大争大辩阶段、整顿提高 5 个阶段进行。整个运动结合农业合作化、统购统销、工农关系、镇反、推广增产措施，新旧社会政治、经济对比等，采取老农会、青年会、妇女会、院子会，以及送会上门、个别拜访、交心谈心、互相参观等多种多样形式进行，有 95% 以上的成年农民直接参加了这次运动。

这次运动，在充分发动贫苦农民的基础上，批判了富裕中农的资本主义思想和个人主义思想，展开了反隐瞒产量、反欺骗国家的斗争，取得了很大

成绩。一是查出隐瞒粮产问题。据统计，在名山等6个县818个社中，共查出隐瞒粮食544万多斤；查出隐瞒产量数占总产量的3%~4%左右。这对于防止贪污、浪费、倒贩粮食、压缩统销、正确处理国家、合作社和社员之间的关系有很大好处。二是揭露并打击了地富反坏分子的破坏活动。对于大搞资本主义，大鸣大放中又向社会主义进攻的极少数反社会主义分子和坏分子进行了坚决斗争，使他们在群众中完全孤立。三是通过大鸣大放、大整大改，整顿了合作社。社员群众在大鸣大放中提出的需要改进的意见有605053条，大部分意见是正确或基本正确的，属于合作社经营管理方面的，经过整改，大部分已得到处理。在整改阶段已改正527290条，占87.14%，其余意见结合生产进行整改。整改中不仅使一、二类社有了提高，而且二、三类社的面貌也有很大改观。全区三类社整改前有849个，占总社数的25%，整改后下降为113个，占总社数的3.34%。整社中，共改选生产队长以上干部1611人，占原有干部的6.39%，新选社干部2034人，占总社干部数的8.08%，从而进一步巩固了贫苦农民在合作社干部成分中的优势，加强了对合作社的领导。由于贯彻民主办社和勤俭办社的方针，扩大生产，增加收入，大大巩固了合作社。四是转变了干部作风、密切了干群关系。地委委员每年以6个月时间走出办公室下乡深入基层，专、县、区各级干部搞实验田，争取高产，乡社干部的作风也普遍有了很大进步。整风后，乡社干部劲头很大，天全县永盛乡32个社干部订立了公约，保证做到“办事民主、大公无私、参加生产、遵守制度、完成国家计划、绝不隐瞒”。五是通过整改推动了生产高潮。全区投入水利、积肥、改良土壤等运动的劳动力经常达到28万余人，占劳动力总数的70%以上。到1958年2月底，全区开工和完工的水利工程共3122处，可增灌和浇灌的田地达到17万多亩。90%以上的田有了灌溉保证，基本实现了水利化。水土保持初步控制面积完成7.98万亩，改良土壤13万多亩，积肥46亿多斤。在此情况下冬季大生产运动取得一定成就。

全区参加农村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3432个农业社，截至1958年2月，已有542个结束了整风工作，占整风总数的15.8%。尚未结束的大部

分农业社正在集中力量整顿各种组织，打击地、富、反、坏分子的破坏活动。运动中对不称职的干部，违法乱纪的党员、团员按党纪政纪进行了处理，对不法地、富、反、坏“四类”分子进行了处罚。由于部分地方对群众发动不够充分，有的说理不够，少数乡、社曾出现吊、打、跪等违规现象，发生个别“四类”分子自杀、逃跑的事件。之后，地委对运动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纠正，要求广泛发动群众，坚持说理斗争，重在思想教育。

这次农村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在群众性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基础上，进行整社、整党、整团、整顿妇女和民兵等组织，以改进干部作风，改正工作缺点，达到改善党群关系和干群关系，纯洁党的队伍，巩固合作社为目的。通过整风、整改和组织整顿，巩固了农业合作化制度，提高了合作社的经营水平，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纯洁了党、团组织，巩固了党在农村中的领导核心，坚定了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使农民受到了一次社会主义思想的再教育，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与此同时，地委根据省委的指示，于1957年12月在手工业合作社中也开展了广泛深入的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针对手工业中单位多，数量大，分布面宽，问题复杂，领导力量较弱的情况，地委通过派遣工作组，分期分批在专、县组织100人左右的工作组（平均每100个社员有3个工作组干部），以鸣放的方式进行，摸清干部的政治思想情况，训练提高干部能力，同时挑选出一批整风骨干，对手工业联社中存在的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问题进行整改。

为了加强手工业合作社的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领导，全区各合作社成立3~5人的整风领导小组。在步骤上，一般是采取先县城后场镇全面铺开的形式，也有先场镇后县城将分散在农村的手工业合并到农业社内进行的。整个运动分为4个阶段进行：首先，从思想上、组织上、生产上摸清情况，以积极、中间、落后、反社会主义分子等四类进行细致准确的分类排队工作；其次，充分发动群众，解除思想顾虑进行大鸣大放，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措施，如小组会、座谈会、大字报、自由集合等形式鸣深放透，把群众所提意见中能改的部分，及时进行整改；第三，从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入手开

展争辩，把这种争辩引导到重大问题上，明确是非；第四，在明辨是非、提高觉悟的基础上，继续大鸣大放，进一步深入发动群众开展整社、整顿组织，实行全面整改。在手工业合作社开展整风运动和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过程中，一是坚持了整风、整社两不误，不占用生产时间，每周用一定时间讨论生产问题，对社员突出的思想问题，及时说服教育；二是加强了对同行业单干户的管理和领导，吸收他们参加整风学习、提高觉悟；三是肃清了暗藏在手工业队伍中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纯洁了组织；四是从政治、思想、组织、制度上巩固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通过开展大争大辩、统筹兼顾和勤俭办社的整风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手工业合作社的干部思想觉悟普遍得到提高，工作积极性更为高涨，同时也克服了干部、社员粗制滥造、偷工减料等资本主义经营思想，正确认识到办好合作社对于增加积累、提高生活水平的重要性，进一步坚定了广大干部和社员走合作化道路的决心。

（二）精简下放干部

精简下放干部是整风运动的一个组成部分，是整改中的一项重要内容。1956年底统计，全区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有职工1.3万人（不含省上驻雅单位、中小学职工和乡干部），其中行政人员和服务人员共有近万人，机构臃肿，职能重复，人员庞杂。1957年3月1日，地委根据省委精简机构、紧缩编制的精神提出，全区区级以上机关职工现有1.4万人，按省上不超过30%的比例规定，应精简3000人，加上乡干部回家生产的210人，共为3210人。计划1957年初步精简1645人。撤销、合并一些不需要的、重叠的、性质和任务相近的机构，裁减部分人员参加生产、加强基层工作。截至6月底，全区处理回家编余人员647人、下放基层干部186人，占初步精简1645人的50.64%。另外，还处理了243名乡干部返家生产，占实有乡干部数的24.4%。

1957年9月20至10月9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八届三中全会（扩大）。为了贯彻执行中央八届三中全会决议，进一步紧缩现有机构，精简编制，下放干部参加劳动生产，地委根据省委《关于执行〈紧缩机构，下放

干部的初步计划》的意见》，到1957年底，全区撤销和合并了31个业务性质相近的机构，精简1510人，基本实现了预定的全年目标任务。

1958年2月1日，地委按照中央“精简上层，加强基层”的指示精神和“统一安排，全面锻炼”下放人员的基本方针，又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在紧缩机构，减少脱产人员的同时，广泛动员大量没有基层工作经验的干部，特别是没有经过劳动锻炼的青年知识分子干部到农村、工厂从事劳动生产和基层锻炼，加强对基层的领导。地委提出，专、县、区三级行政机关按要求精简889人，占实有人数的25.7%；专、县两级商业系统的企事业单位精简1664~2064人，约占该系统职工总数的34%~42%；专、县两级工业企业的行管人员精简68~195人。另外，对农业、邮电、卫生、手工业等部门的行管人员也相应进行精简。雅安专、县、区三级党政部门，企事业单位共要求精简3491~4606人，占现有人员的26.2%~34.7%。全区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通知精神，到3月31日地专机关下放农业生产劳动锻炼的有1003人，其中干部692人（县级68人，区级94人，科处级以上干部37，科股级以上干部30人，一般干部255人），农学院学生120人，勤杂、工人191人，占下放总数86.54%。下放人员中，有的还担任县、区、乡的领导职务，有一部分转移到中小学校、公私合营企业、信用社等。其中加强文教战线114人，占本期下放总数11.3%，参加工业生产的42人，占下放总数4.18%。

在全区精简编制，下放干部的同时，根据省委指示，还接待安置成都等地的下放干部。到1958年3月底止，成都市下放到雅安专区的人员6460人，其中干部4927人（科处级以上干部35人，科股级干部663人，一般干部4229人），勤杂、工人175人，四类分子990人，家属368人（不含小孩175人），下放人员中有党员486人，团员1142人。对这些下放人员，地委统筹安排，精心组织，分别将他们安置在6个县24个乡，471个农业社和1个矿。此外，接待安置成都市支援山区建设的中、小学生2010人。下放干部在农村既受到了锻炼，又对促进农业“大跃进”，加强农村各项政治工作、文化教育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总的来说，绝大部分下放干部能放下架子，与群众同甘共苦，勤劳生产，锻炼和改造自己。雅安市全体下放干部不仅提出了积极响应天津市下放干部“七比”的倡议，还向全区下放干部提出开展革命竞赛的号召；天全县下放干部在全县春耕生产动员大会上通过了“社会主义劳动锻炼公约”，向全区、全省其它各县的下放干部挑战，做到“八比、三牢记、四同、两打倒”。^①这些战斗口号，大大鼓舞了全区下放干部，他们在各自的劳动战线上做出了可喜的成绩。

下放干部参加体力劳动锻炼是贯彻党的干部工作路线的重大措施，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具有重大意义。邓小平在中央整风运动报告中指出：“我们从来就是注意选拔优秀的工农分子和与工农群众有密切联系的知识分子担负各种领导工作的。这是我们党的干部工作路线，”“认真贯彻执行这样的干部路线，才能使党和国家培养和选拔干部的工作建立在稳妥的基础上，才能建立一支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经得起考验的干部队伍，从而使干部养成能上能下，能脱离生产也能回到生产的优良风气。”下放干部不但使国家进一步克服官僚主义，也减少了国家行政经费的开支。

经过整风运动，进一步加强了党的领导，党员、干部的工作和思想作风普遍得到转变或提高。但是，整风运动由于受到“左”的指导思想影响，在1957年6月以后，其大鸣大放、大揭大批右派的政治气氛较为浓厚，把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变成了敌我斗争，混淆了是非界限，与团结党内外一切力量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愿望相悖。一些人的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倾向不但没有在整风运动中很好地克服，反而潜滋暗长，以至在1958年的大炼钢铁、“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和1959年的“反右倾”运动中进一步反映出来，给党的事业造成了一定的损失。

^① “八比”即比思想改造、比劳动锻炼、比扫盲、比宣传教育、比除四害、比文化体育工作、比绿化、比协助社干部搞好财务；“三牢记”是党的话要牢记、生产口号要牢记、下放口号要牢记；“四同”是和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同甘共苦；“两打倒”是打倒坏习气、打倒困难。

三、反右派斗争

党中央发动整风运动的初衷，是通过党内整风和党外帮助共产党整风，以造成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在整风过程中，党内外广大群众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对党的工作和干部作风提出了大量有益的批评和建议。但是，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借机鼓吹“大鸣大放”，配合苏共“二十大”后国际上出现的一股反共反社会主义逆流，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放肆地发起进攻。他们攻击党的领导是“党天下”，公开提出要“轮流坐庄”，甚至叫嚣“根本的办法是改变社会主义制度”等等。针对极个别右派对党进行的猖狂进攻，1957年5月15日，毛泽东写了《事情正在起变化》的文章，发给党内高级干部阅读。文章指出：“最近这个时期，在民主党派中和高等学校中，右派表现得最坚决最猖狂。”“我们还要让他们猖狂一个时期，让他们走到顶点。”明确提出要对右派的进攻展开反击。根据毛泽东的指示，中共中央于5月16日发出《关于对待当前党外人士批评的指示》，提出要组织力量反击右派的进攻。5月20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加强对当前运动的领导》的指示。这样，整风运动便演变成了反击右派的运动。

1957年6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同日，《人民日报》发表《这是为什么？》的社论。这标志着中共中央在指导思想从全党整风转向反击右派，从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开始转向解决敌我矛盾的变化。接着，中共中央又发出一系列的指示进行部署和号召。于是，一场波及全国的疾风暴雨式的反右派斗争迅速地开展起来。中央青岛会议后，又进一步把反右派斗争推向自然科学界和中小学教职员，进而推向全国各个领域。

8月5日到9月14日，地委在全区中等学校的教职员中进行整风学习和反击右派斗争，参加人员445人，占教职员总数的86%。通过反击右派的斗争，共揭发出隐藏在教师队伍中的右派分子23人，占教职员总数的4.4%。

在开展整风学习和反击右派斗争中，雅安边远农村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地

主、富农、反革命分子的活动又有所抬头，活动较为嚣张。地委根据省委指示，配合农村开展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活动，对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的活动大张旗鼓地进行打击。积极开展批判农村的右派言论与富裕农民的资本主义思想，广泛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活动。

在 1957 年的整风反右斗争中，全区揭发右派分子 1000 余名，分类排队情况是：一类 240 名，二类 513 名，三类 210 名，四类 37 名。对划为右派的人员，分别给予党纪、政纪处理。

全国的整风运动和反击右派的斗争于 1958 年夏结束。从 1957 年夏季的斗争形势来看，批判确属敌视社会主义的极个别敌对分子及其谬论，并依法进行处理，对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进行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的教育，是完全正确和必要的。但是，由于党对阶级斗争的形势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对右派进攻的估计过于严重，加上社会主义民主法制不健全，不恰当地采取了大规模的政治运动形式，继续过去那样搞疾风暴雨式的大规模的群众性的政治运动，因而导致反右派斗争的严重扩大化，把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使他们遭受到很大不幸，也使国家政治生活民主化进程受到挫折。地委由于受“左”的指导思想影响和来自上级党委指示的压力，不是从地方实际情况出发，而是不断深挖右派和细抓老右派，使全区反右派斗争出现扩大化，有的党员、干部、知识分子和少数工人、农民由此在政治上受到不公正的待遇，其家庭成员也被无辜牵连，受到极大的伤害，这个教训应该说是十分深刻的。

1959 年摘掉一部分确实悔改的右派分子的帽子，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地委根据中央、省委关于摘掉确实悔改的右派分子的帽子的指示，专门成立摘右派分子帽子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作出摘右派分子帽子的工作分三批进行。从 9 月中旬开始，全区共抽调 58 名专职干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摘右派分子帽子的工作，进行材料的收集整理和研究分析，反复核查和核对，力求真实可靠和实事求是。同时，广泛组织学习《人民日报》“改恶从善，前途光明”的社论精神，利用召开摘帽子会议进一步对右派分子展开宣传。经过一个半月时间，全区分三批摘去 100 余名右派分

子的帽子，占10%。由于“摘帽”工作受到“左”的思想干扰，直到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之后，经过拨乱反正，才对上述受到处理的人员和受株连的家属给予了实事求是的纠正，为其恢复名誉，妥善作了安置。

在反右派斗争中，党中央和毛泽东对阶级斗争形势的估计和社会主要矛盾的分析，开始偏离了八大一次会议所作的正确论断。但在反右派斗争基本结束后，党仍然按照八大的决定，把工作重点又重新转到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方面。

第二节 “大跃进” 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

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后，党开始探索符合中国国情的建设道路。1957年的经济工作由于贯彻八大的正确方针，取得了建国以来最好的成果。党中央于9月底至10月初召开了八届三中全会，这次会议对原来所采取的反冒进的若干正确作法再次提出尖锐批评，为发动“大跃进”运动作了一系列舆论准备。1958年5月，中央召开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使全党和全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空前高涨，在生产建设和科学研究的许多领域，开辟了新的局面。在这种情形之下，为了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步伐，党发动全国人民掀起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紧接着又发动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1958年的“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是在社会主义改造与第一个五年计划取得伟大胜利的情况下，党在探索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过程中出现的一次严重失误。1959年庐山会议后，党中央在全国范围内展开了一场大规模的“反右倾”斗争，从而加剧了“左”的错误继续发展，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受到更加严重的挫折。

一、“大跃进”运动

1957年9、10月间，党中央召开的八届三中全会，改变了党的八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在经济建设上既反保守又反冒进的方针，通过了《1956年至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紧接着《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指出：“有些人害了右倾保守的毛病，像蜗牛一样爬行得很慢，他们不了解在农业合作化以后，我们就有条件也有必要在生产战线上来一个大的跃进。”12月，中共中央向全国人民公开宣布“十五年在钢铁和其他重要工业产品的产量方面赶上或者超过英国”的目标，一时间“超英赶美”的口号响彻神州大地。

1958年春，党和国家领导人陆续来川考察。3月8日至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在成都召开，会议确定把“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口号作为党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基本内容，认为“大跃进”是迅速实现中国富强目标的最好途径。成都会议之后，党于5月5日至23日在北京召开八大第二次会议，修改了八大一次会议关于我国社会阶级关系和主要矛盾所作的正确论断，提出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仍然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大会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总路线的提出，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逐步实现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在经济建设中实行工业和农业并举、重工业和轻工业并举、中央工业和地方工业并举、大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并举的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规定为这条路线的基本点，这是符合我国情况的，是完全正确的。但是，这条总路线忽视了客观经济发展规律，否定了国民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这样，第二个五年计划一开始就抛开了八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建议》，以片面追求工农业生产和建设的高速度，大幅度提高和修改计划指标为标志的“大跃进”运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起来。

（一）农业“大跃进”

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以后，四川省委于1957年11月底召开第一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贯彻党中央指示精神，批判右倾保守思想；要求各地制定“大跃进”目标，迅速组织工农业生产，掀起工农业生产的新高潮。

地委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的要求，随即召开常委会和扩大干部会议，贯彻落实省委全委（扩大）会议精神，领导全区人民开展加快社会主义全面建设的“大跃进”运动。从此，以高指标、浮夸风为特征的“大跃进”运动在全区迅速掀起。1957年11月23日，地委、专署党组提出《今冬明春在全区大规模开展兴修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积肥运动安排意见》，指出：1958年全区计划增加灌溉面积10.1万亩，地变田2.5万亩，粮食产量预计增产6.9%左右。要求各县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贯彻依靠群众、依靠合作社和勤俭办水利的原则，做好水利建设规划以及技术指导工作，同时开好农村积极分子动员会议，做好勘测、设计和物质器材与劳动力的筹划准备。在11月下旬至春节前，要把兴修水利列为农村生产的中心工作，集中力量保证按计划完成兴修水利的任务。全区各县积极落实地委的安排意见，掀起了跨社、跨村、跨乡的，以兴修水利为中心的、规模宏大的、群众性的冬季农业生产高潮，拉开了“大跃进”运动的序幕。

成都会议后，地委按省委规定，先后在地专机关、各县（市）委、省委第二党校等单位中逐条传达和讨论毛泽东提出的《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并将讨论中的意见按程序向省委汇报。1958年4月1日，地委制订《关于实现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简要规划》。《规划》在充分肯定全区的大好形势下，就巩固合作社问题，大力提高粮食和其他农作物产量问题，发展畜牧业问题，推广增产措施和先进经验问题，改良土壤问题，以及兴修水利、发展灌溉、防灾抗灾等40项工作进行了部署。随后，全区各地广泛开展宣传贯彻《农业发展纲要40条》的活动。

1958年5月召开的党的八大二次会议上，强调总路线的基本精神是“用最高的速度发展我国的社会生产力”，“速度是总路线的灵魂”，“快，这是多快好省的中心环节”。批评对“大跃进”、高指标抱怀疑态度的人是

“观潮派”“秋后算账派”，号召各地区、各部门要“拔白旗”“插红旗”。6月6日，地委在荣经县召开第十六次全体（扩大）会议，地、县、区、乡党委的主要负责同志、四川农学院、省委第二党校、驻雅省属以上厂矿、企事业及部分专、县属厂矿企业的党委书记等320人参加会议。何允夫传达中共中央八大第二次会议的主要精神，学习八大二次会议的决议和刘少奇的报告。会议认为，“七年赶上英国，十五年赶上美国是一定可以实现的”，表示一定遵循“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奋勇前进。6月10日，地委发出《关于学习、宣传社会主义总路线的通知》，要求：1. 立即开展一个声势浩大的群众性的学习、宣传总路线的运动，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使各项工作都出现“全面大跃进”。2. 用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学习、宣传、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关键是要解决如何“多快好省”，“提前五年实现《农业发展纲要40条》，实现工业总产值两年或更多一点时间超过农业总产值”的问题。3. 必须把整风运动坚持到底，争取整风运动的全面胜利。4. 搞好学习宣传的组织，制定学习宣传的方法。各县县委要定期向地委汇报学习、宣传的情况。6月下旬，地委连续召开两次县委第一书记电话会议，传达贯彻省委关于农业新增产的要求。地委要求全区“保证完成1958年农业生产比1957年增产60%，力争70%，争取80%，实现人平粮食1000斤的新增产计划”。各级要紧急动员起来，查指标，添措施，献计献策，苦战4个月，实现新增产计划。7月10日、11日，地委在名山召开的县委书记会议上向全区发出《开展大面积高额产量竞赛的倡议书》，讨论、研究关于在两年内实现农业发展纲要的问题，提出全区1959年粮食产量达到15亿斤，增长60%以上，人均占有粮食1500多斤。各县纷纷订计划、添措施，开展大面积高产竞赛。

1958年8月27日，《人民日报》用大标题宣扬“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公开批判“粮食增产有限论”和所谓“条件论”，更加助长了高指标和虚报浮夸风的泛滥。11月19日，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传达省委关于农业“大跃进”，少种高产多收等精神，研究当前工农业生产、人民公社等问题。会上，地委要求农业应立即作出具体规划，1959年农业要保证增

长2至2.5倍，经济作物也要保证增长2至2.5倍，同时抓紧抓好“四秋”^①工作。之后，在“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时尚口号下，全区各种作物高额产量计划相继制定出台，农业生产出现不切实际的浮夸，一些地方虚报高产，竞放“卫星”。名山县在城东乡平桥一队试点，将几亩田的秧苗移栽到一块田，搞所谓“高产卫星”，其余各乡也相继出现“高产典型”，虚报浮夸风不断蔓延，浮夸风严重地发展起来。在这样的背景下，地委也把对“大跃进”、高指标持怀疑态度人说成是所谓“观潮派”“秋后算账派”，认为他们举的是“白旗”，而不是“红旗”，于是组织开展“拔白旗”“插红旗”和批判“观潮派”、“秋后算账派”的斗争，目的是为全面“大跃进”扫除思想上和组织上的障碍。

1958年8月27日，地委、专署决定成立四川省雅安专区劳动力调配指挥部。指挥部由王泽民、刘鹏飞、张愚汉、梁永昌、阎命新、李彬、郭树高等7人组成，专职负责全区劳动力计划、组织、调配、使用、工资福利等问题，各县也成立相应的指挥部。地委要求各县搞好当前秋收秋种和晚秋作物的后期管理工作，保证完成1958年增产80%的计划，充分做好今冬明春的生产准备，通过大力开展以深耕为中心的土壤改良运动，所有的小春地普遍深耕一次，大力兴修农田水利，加速实现水利化，开展积肥造肥运动，努力增加肥料，达到每亩耕地施肥10~15万斤，继续普遍推广密植的措施来保证实行计划。

根据省委“改浅耕为深耕、改广种薄收为少种多收，实现耕作田园化和生产过程机械化、电气化，大大提高单位面积产量，提高劳动生产率，逐步缩减耕地面积和农业方面使用的劳动力”的指示要求，地委于1959年2月25日制订《关于1959年农业生产的主要指标和措施》，提出1959年全区农业生产的主要指标是：粮食15亿斤，比1958年增长66%，人平占有2000斤，争取以产粮18亿斤的措施来确保15亿斤计划的完成。棉花500万担，比1958年增长一倍，麻类100万担，增长1.5倍，油料3630万担，增长近

^① “四秋”：种植业、养殖业的秋翻、秋整地，秋季农田水利建设以及林业的秋整地。

3倍，生猪存栏5000万头，年内宰杀1500万头。要求水稻平均亩产达2000斤，玉米平均亩产达1000斤，红苕平均亩产达10000斤，开展“万亩亩产万斤高产粮竞赛”的群众运动；大力积造肥料，生产土化肥；耕地要求深耕一市尺左右，高产田达到1尺5寸左右；加强水利设施建设和整修，贯彻以密植为中心的栽培技术，做好劳力组织调配工作。

为了切实搞好1959年农业大增产运动，保证农林牧副渔实现更大更全面的“跃进”，地委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个以万斤高产为中心的农业大检查运动。由于各级干部在经历了整风反右运动之后，唯恐落后于形势，被戴上右倾的帽子，在生产指标和实际产量上层层采取虚报浮夸，用弄虚作假、自欺欺人的办法制造出高产假象，使粮食高产达到亩产几千斤，乃至上万斤（实际上是将几亩或几十亩的稻谷合并成一亩），不断放出高产“卫星”。于是，各县纷纷提出“学荣经，赶芦山，粮食亩产赛郫县，保证亩产超千斤，不达目的不甘心”；“粮食赶郫县，毛猪赛北川，革命干劲超荣经赶芦山”等口号，制定的“卫星”计划也不断翻新加码。

芦山县思延公社党委向县委提出了“人人都搞试验田，个个为立万斤功，一人双亩双万斤，全社实现满堂红”的报告，芦山县委于4月18日批转这个《报告》，由此全县的“卫星”从思延公社开始扩散。思延公社的代表在地委五级干部扩大会上发言，称“要在1958年粮食增产94.25%的基础上，1959年来一个飞跃。要在万亩土地上亩产万斤，总产亿斤。水稻亩产达到12000斤，卫星达到双万斤；玉米亩产5500斤，卫星达到10000斤；红苕亩产50000斤，卫星达到100000斤；小麦亩产2000斤，卫星达到5000斤。其他杂粮也跟上，保证样样放卫星。”会上，宣传了流行在本地、反映农村“大跃进”的《万斤歌》。^①12月下旬，中共芦山县第二届二次代表大会提出，“大战一冬春、小春翻三番，实现千斤县，突破万斤关，誓夺大红旗，争取上北京”的口号，制定了“亩土只猪、粮产万斤”计划。为了确

^① 《万斤歌》的歌词大意是：“书记为了一万斤，政治挂帅红旗升；干部为了一万斤，贯彻政策齐人心；老年为了一万斤，浑身上下干劲增；青年为了一万斤，举起泰山还嫌轻；妇女为了一万斤，挽袖卷裤把田耕；儿童为了一万斤，找粪捡粪很热心……”

保亩产万斤粮，保证农业大丰收，全县充分发动群众，形成男女老少齐上阵，“见粪就捡、见草就割，出门带工具，回家背上肥”的轰轰烈烈的群众性积肥造肥运动。芦山县的做法，是全区推动农业“大跃进”的一个缩影。

“大跃进”时期，生产上的瞎指挥，打乱了合理的耕作制度，特别是1959年种小春时，不顾当时实际条件，决定放干冬水田10万亩（实际全放），使水稻大大推迟了栽插季节，严重地影响了产量。1957年以前，每年农历5月上旬以前水稻基本栽完，1959年以后，5月上旬以前只能栽插40%左右。全区每年都有约9万亩田（占田总面积的18.3%）因缺水而荒芜。名山县1957年产水稻1亿斤，1961年仅产3千多万斤，全区水稻也由1957年的2.7亿斤降至1961年的1.1亿斤。农业生产瞎指挥的另一种表现，是打乱传统的耕作制度。比如春洋芋是适宜于山区种植的早熟高产作物，产量一般比种小麦高90%以上，但因盲目扩大小麦种植面积，使洋芋种植面积大大减少，由于小麦收获较迟，又使得大春玉米不能适时播种。因此，农作物的种植安排不合理，也是造成粮食减产的原因。

此外，各地还把实行“深耕密植”，作为农业粮食增产的法宝。一方面，对许多不宜深耕的土地类型搞过度深耕，使大量生土被翻到表层，这既破坏了农作物的耕作层，又影响到了土壤的肥力。另一方面，在播种中，不是根据不同农作物的生长特性和土壤状况，进行适度合理的密植提高产量，而是片面强调高度密植，采取山上山下一个样，使种植的秧苗等农作物密不透风，影响了农作物的生长，违背了自然规律，同时也浪费了大量的人力、种子和肥料。

全区各地由于不切实际大搞指挥田、示范田、高产片等，不但没有达到增产的目的，反而造成粮食作物的减产，从而更加剧了农业生产上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的泛滥。

（二）工业“大跃进”

根据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和“大跃进”的要求，国家提出“十五年钢铁产量赶上或者超过英国”。按照省委部署，地委于1958年3月18日制定《关于工业规划的意见》，提出：1957年全区总产值（含手工业、不含

省属企业)完成2893.8万元。规划1958年的工业总产值为7284.8万元,农业总产值14030.3万元,工农业产值比为34:66。1959年的工业总产值为20861.7万元,农业总产值16719.6万元,工农业产值比为55:45。1962年的工业总产值为92286.3万元,农业总产值25601.6万元,工农业产值比为78:22。1967年的工业总产值为27.6亿元,年均递增24.6%。同时对各工业品的产品产量也作了具体的规划。《意见》的制定并实施,拉开了全区工业“大跃进”的序幕,标志着“大跃进”的高潮已经开始。

6月10日,地委在《关于学习、宣传社会主义总路线的通知》中提出了要实现工业总产值在两年或更多一点时间超过农业总产值的目标。随着形势的迅速发展,地委于6月15至21日在荣经县召开地区工业会议,各县分管工业的书记、工交部长、乡党委书记,以及省、专、县属厂矿党委书记和地专机关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共291人参加。何允夫传达中央八大第二次会议精神,王泽民作《关于1958年上半年发展地方工业的总结及今后地方工业发展意见的报告》。会议收到各县送来的决心书、保证书、喜报、捷报共152份。全区掀起了全民大办工业、全民大炼钢铁的热潮。

7月11日,地委在名山县召开的县委书记会议上,讨论研究关于加快发展钢铁工业问题,提出全区1958年钢产量为500~600吨,1961年达到30~40万吨;生铁产量为1.5~1.8万吨,1961年达到50~60万吨。随着钢铁生产任务的下达,一个声势浩大的钢铁“大跃进”的群众运动在全区范围内迅速展开。全区党员干部、职工群众背着铁锹、斧头、锯子,带着行李、锅盆、蓑衣从四面八方奔赴指定地点安营扎寨,开始挖煤采矿,砍树烧炭,建炉炼铁。8月8日,地委提出1958年完成448座高炉的建设任务。9月4日,地委召开县委书记(扩大)会议,主要研究建设炼铁高炉,铁、铜生产和农业问题。地委要求,新建的炼铁高炉必须在9月10日前正常投产,每立方米炉膛要求日产生铁250~300公斤;9月20日后要达到日产500公斤;各地要继续抓高炉建设,普遍发动群众找矿,努力扩大矿石生产。11月19日,地委在县委书记会议上要求,工业最低限度要完成16600吨生铁的任务,其中好铁要达到10000吨。但是到11月底,全区共产出生铁只有

4000吨，只占全年计划的24.5%。有色金属中铜的生产全年任务是800吨，而1至8月份只完成46.5吨，离完成任务差距很大。地委感到压力很大，并向各县、乡下达了必须完成的月产、日产硬指标。地委认为，全区已建有土高炉990座，洋高炉94立方米，经技术改革后，产量可提高1~1.5倍，12月份将再建一批洋高炉，开800个煤洞和数百个矿点，只要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紧急动员起来，充分发动群众，一鼓作气，进一步提高运输条件、管理水平和技术等级，全年任务是可以完成的。地委要求在今后的35天里，每天必须产生铁343.9吨，生产土钢48吨，保证全年计划的完成。

为了满足钢铁“大跃进”对劳力和原燃料的需要，全区从农村抽调20.7万精壮劳力（约占劳动力总数的56%）充实钢铁战线，办起炼钢铁厂矿5072个，大批劳动力主要集中在荥经县泗坪、汉源县轿顶山、芦山县中林、宝兴县大溪、雅安县沙坪、天全县沙坪（青石公社）等地进行大会战。由于到处建土高炉，四处挖找矿山，毁林砍树烧炭，浪费了不少资源，炼出的钢铁质量却很差。荥经县投入在工业战线的劳动力约3.5万人，占总劳力的60%多。县委为加快煤焦生产，在10月要求按军事化组织一个煤焦生产营，抽调30名干部专门负责煤焦生产。同时，为了解决土高炉焦木材燃料供应不足问题，全县开展了伐木运动，组织发动数以万计的劳力进山砍树烧木炭，仅花滩区投入砍树人数达5000人。由于各地大量砍树烧炭，大片森林被毁，造成水土流失，影响了生态环境。

钢铁“大跃进”运动，造成了钢铁材料供应严重短缺。由于全区铁矿石不足、品位不高，各地纷纷发动群众找矿报矿，调集人马开矿采矿仍不能解决钢铁材料的供应问题，再加之部分炼铁高炉又尚未投产，当年的钢铁生产计划难以完成。于是，地委发出《关于发动群众献废铁支援建设的通知》，要求在全区范围内广泛发动一次群众性的献废铁运动。地区妇联也向全区妇女发出捐献一座“三八”炼钢炉的倡议书。全区积极响应地委号召，大搞钢铁“抗旱运动”（即回收旧钢铁），层层分配任务，将任务落实到县，要求将金属材料（除生产必需的以外）全部清理出来“抗旱”，确保每人二斤铁、半斤铜的任务完成。轰轰烈烈的献废钢铁群众运动，使一些较为珍贵

的文物古迹遭到毁灭性破坏。

为了保证“钢铁元帅升帐”，地委决定雅安专区成立钢铁办公室，由王泽民等人负责。主要任务是尽一切努力做好对钢铁生产所需的生活资料和部分生产资料的供应，统管采购、供应、平衡调拨，以及商业网点布局和服务单位下伸等工作。在一切为了“钢铁元帅升帐”的前提下，全区厂矿企业积极开展群众性生产运动。几个月的时间里，围绕节约原材料、降低成本、增加新品种，提出合理化建议 192900 多条，创造发明 637 起，试制新产品 690 余种。各机械厂全力制造高炉设备，试制成功新产品 413 种，其中包括空压机、龙门炮、叶氏鼓风机、拖车、高炉热风管等主要机械。建成炼铁的土高炉 1000 余座，土炼钢炉 600 余座，土炼铜炉 60 余座，新开煤窑 500 余个，发现矿点 800 余处，修建各种矿山公路 260 余里。为了大力培养技术力量，雅安专区开办一所半工半读的技术学校，采取师傅带徒弟、组织参观学习等办法大力培养技术力量。同时在厂矿企业推行干部跟班劳动、工人参加管理制度。

大办钢铁运动打破了开办工业的神秘观点。许多人认为，广大农民上山炼钢铁，既学到一定的知识和技术，又巩固了工农联盟；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参加炼铁，既进行了思想改造，又密切了工农之间、城乡之间的关系；各级领导和机关干部，以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和群众一起炼钢，既加强了生产领导、锻炼了干部，又密切了党群和干群关系。全民办钢铁是“既炼钢又炼人，钢红人也红。”钢铁工业的发展，带动其他行业的发展，达到了“以钢为纲、全面跃进”的目的。

1958 年，工业生产在“以钢为纲、全面跃进”的方针指导下，获得了一定的发展。基本建设投资 1889 万元，比 1957 年增长 10.6 倍。主要工业产品比 1957 年增长幅度是：生铁为 1.8 倍，煤炭 4.7 倍，云母 1.1 倍，石棉 81%，电力 60.7%，原木 51%。工业生产采取区、县、乡、社一起动手的办法，在 7 月份前共建成大小厂矿 5072 个，形成了全党全民办工业的第一个群众运动。这一时期办工业的特点是社办的最多，约占总数的 90% 以上，基本上做到社办企业，主要是为农业服务。在 5 千多个厂矿中，农具厂、肥料厂、农产品加工厂等占绝大多数，以小型为主，基本建设上采用因地制

宜、因陋就简、就地取材、边建设边生产。但是，到1958年底，全区大办钢铁由于出铁率不高，收效不大，贷款、借支、买东西未付款等情况较为普遍，无法算清，也没有那么多钱来支付，所以便一笔勾销了。

面对严峻的现实，地委经过研究，采取了一些收缩措施。12月底，地委批准并下发专署工业党组对改造土高炉的工作意见，对钢铁生产进行适当调整，逐步将“小土群”改造成“小洋群”。一是收缩定点，减少土高炉；二是定炉型，即保优去劣，留大弃小。高炉缩减，彻底取缔“土高炉”，只保留人马、一套设备管两个高炉，轮流生产，保证正常出铁。经过调整，规模大大缩小，钢铁“大跃进”的势头才得到有效遏制。

工业“大跃进”时期，全区将农村一半以上的劳动力抽调进厂、上山、伐木、采矿、炼铁，农村中出现了劳动力严重不足的情况。有的地方大量耕地因无人耕种而被荒芜，甚至已经成熟的庄稼因无人收割而烂在田地里。这种极大地削弱农业生产劳动力的做法，严重地影响了农业生产，使1958年至1961年的粮食产量陷入连年减产的困境，人民群众生活由此过得十分艰苦，以致造成了人口减少等无法弥补的损失。此外，由于工业“大跃进”和“全民大炼钢铁运动”，不但造成了人力和财力的极大浪费，而且急剧扩大了基本建设规模，严重冲击了轻工业和其他部门工业，打乱了国民经济的正常秩序，导致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

全民大办工业、大办钢铁运动，是在中华民族迫于国际敌对势力巨大政治、经济、军事压力之下的自立自强的选择。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怀着对党和国家的无限热爱，积极投身到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之中，表现出了高度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精神，展现出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不畏艰险和敢为天下先的民族气节，展示出了不为名利、无私奉献的崇高品质。这是永远值得赞誉的。但是，由于主观上急于求成，过分强调大干快上、土法上马，不按客观规律办事，势必会事与愿违，欲速则不达，甚至适得其反，其教训值得后人警醒和借鉴。

（三）其他战线的“大跃进”

1958年至1960年的工农业生产“大跃进”运动，推动了各条战线、各

行各业“大跃进”的开展，演变成为全面、全方位的运动。商贸、金融、农机、交通和教育、卫生、文化等部门单位纷纷开展各自的“大跃进”，并提出不切实际的“跃进”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同样十分严重。在“全民大办”的号召下，全区生产、经济战线“大跃进”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

财贸系统的“大跃进”，起于地委 1958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财贸工作会议。会议传达中央、省委关于财贸系统开展的反浪费、反保守“双反”运动的指示精神及地委的部署，组织参观了地区财贸系统“双反”展览和雅安市百货商店、乐康饭店。这次会议拉开了全区财贸系统的“大跃进”的序幕。财贸系统进行机构改革，实行“政企合一”体制，搞全民所有制“大过渡”。将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和服务局撤销并入商业局，并把供销合作社分别改组为农业生产资料经理部（即后来的农资公司）、土产副食品经理部（土产公司）、日用杂品经理部（日杂公司）、中药材经理部（中药材公司）等，与农村基层供销社和分销社一起成为商业局下属的全民所有制（国营）企业。全区撤并机构精简压缩 771 人下放到基层，充实工农业生产“大跃进”第一线，占 1957 年底职工总人数 969 人的 79.56%。为了在商品的交换和流通等方面适应“大跃进”的形势，调整下伸商业点 718 个，增设矿区服务点 392 个。之后，商贸系统又实行关闭集市贸易，形成国营商业独家经营的格局，把商品统统管起来，搞“大购大销”，提出“生产什么，收购什么；生产多少，收购多少”等“跃进”口号，结果购进大批资低价高的废次品，造成积压残损和国家资金浪费。名山县在供销合作商业购销中推行强迫命令，造成总金额达 145.24 万元“三清”报损。同时，全区在物资供应上实行“分配调拨型”，使个体商业受到极大限制。雅安财贸系统“大跃进”，按经济区域组织商品流通，违背了经济规律，影响和妨碍了全区的经济发展。

工交系统在“大跃进”中提出“快马加鞭往前冲，生产干劲莫放松，坚决完成跃进数，月月实现满堂红”口号。交通部门重点抓道路修建和运输工具制造。1958 年，全区掀起筑路高潮，乡道、专用道建设普遍展开，各地组织人力起早摸黑修筑公路。“大办钢铁”中，雅安运输公司平均车吨月

产达到 5495.37 吨公里，创历史最高记录。农机部门主要抓农具、工具的改良。雅安专区在 1958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农具工具改革会议上，提出今后农具工具改革的规划，要求掀起一个鼓足干劲，解放思想，破除迷信，大胆创造，在短期内改革、创造、发明农具和各种工具的高潮。在工具改革运动中，全区建立农具厂 226 个，改良推广各种农具近 20 万件。

生产、经济战线“大跃进”中高产“卫星”满天飞，非生产、经济战线“大跃进”中的“卫星”也天天放。尤其是教育、卫生、文化战线也毫不示弱，在许多方面浮夸虚假之风甚至更加严重。

教育战线“大跃进”的特点是大办各级各类学校。在幼儿教育方面：1958 年，全区幼儿园从 1957 年的 21 所、入园幼儿 2912 人，增加至 1219 所，其中公办 22 所、农业生产合作社办 1197 所、入园幼儿 28858 人。1959 年全区 3~6 岁幼儿有 81639 人，入园幼儿 47137 人，入园率占 57.73%。小学教育方面：全区 1957 年下期有小学 708 所，其中公办 474 所、民办 231 所、其他部门办 3 所。学生 97753 人，入学率 64.71%。1958 年增加至 877 所，学生 112974 人；1959 年 917 所，学生 113988 人；1960 年 969 所，学生 122346 人。中学教育方面：1956 年，雅安专署文教科提出“大量发展中学”，1957 年下期有 12 所，学生 7060 人。1958 年增加至 15 所，学生 9734 人；1959 年 20 所，学生 11376 人；1960 年“二次跃进”时，全区中学增加到 23 所，其中公办高完中 7 所、公办初中 13 所、民办初中 3 所，在校学生 13286 人。中等专业学校教育：1958 年至 1960 年“大跃进”期间，雅安专署在雅安市斗胆村创办雅安工业学校。8 月，由四川省林业厅主办成立雅安林业学校，校址雅安县上坝村；芦山县委在兴隆公社创办芦山农技校。1959 年，雅安专署文教科在雅安文定街开办雅安戏剧学校；雅安专署卫生科在雅安新康路开办雅安专区医院护士学校；在石棉县农场开办石棉工业学校。1960 年，雅安专署文教科在雅安挺进路开办雅安财贸学校；四川省邮电管理局在雅安挺进路开办雅安邮电机务学校。高等教育方面：1958 年在“大跃进”时期，四川省拨给雅安专署开办费 10 万元，创办雅安专科学校，校址在雅安市斗胆村（今省供销干部学校内），与雅安工业学校合校办学。

1959年秋，四川农学院林学系由该院析出，筹备独立建成四川林学院。1960年春，在原雅安林业学校（今上坝路原行署内）扩充后正式建院。1962年，四川林学院迁往西昌专区。教育系统的“大跃进”，在超越当时经济发展的情况下盲目大办各级各类学校，由于师资缺乏，教师队伍思想文化素质参差不齐，影响了教育质量，也造成了教育资金的紧张和教育资源的浪费，这是一个值得吸取的深刻教训。

为了适应文化革命已经到来的新形势，全区开展规模浩大的扫除文盲运动。1958年7月5日，雅安县委提出“实现苦战一月扫除青壮年文盲”，在全县掀起声势浩大的“万人教，全民学”的扫盲运动。县委动员组织知识分子7162人担任教学，31542名青壮年参加学习。经过28天的勤耕苦读，7月30日，全县青壮年非文盲上升到37525人，占青壮年总数的86.4%。1958年7月11日，荣经县委在召开的区、乡党委（总支）书记电话会上，动员全县人民“鼓足干劲，力争上游，苦战半月完成扫盲”。随后，全县组织扫盲大军，开展扫盲运动。为了提前实现“无盲县创建目标”，县委要求“头可破，血可流，实现无盲县不能落空，完成时间只能提前不准缩后”。各区、乡打破农忙放假的常规，组织农民群众“大忙苦学，小忙大学，不忙更要学”，“农活做到哪里，读书识字扫盲就进行到哪里”，全县城乡到处是“干部带头学，会前会后结合学，工前工后抓紧学，雨天集中突击学，见物识字随处学，生字卡片认真学，推磨碾米磨坊学，炼钢炼铁炉旁学，挖煤背矿换班学，开荒伐木山上学，修路修堰抽空学，副业外出分散学，起早睡晚床边学，放学回家抓紧学，母亲喂奶随时学，见面呼叫互相学，见缝插针时刻学”，呈现出一派“千人教学，万人辅导”的场面。到7月底，全县扫除文盲28339人，占青壮年总数的86.1%。据统计，1958年全区共组织20多万人青壮年参加学习。8月下旬，雅安专署文教科在荣经县烈士乡召开全区扫盲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11月，专署组织对雅安、汉源、荣经、名山、宝兴等五县扫盲工作进行检查验收，扫除文盲140140人，青壮年非文盲率达73%。宝兴、雅安、荣经三县脱盲率分别是84%、86%、86%，均达到要求，宣布成为“基本无盲县”。1959年各县继续开展扫盲工作，到1960年

验收时，除 90020 人正在学习外，又有 11646 人达到脱盲标准。此项工作后因国家经济困难，曾一度中断。

卫生系统开展“大跃进”的特点，一是急于搞公有制过渡。各县将原乡联合诊所，按人民公社辖区清理资产划归公社管理，统一更名为“人民公社医院”，改诊所成员集体所有为公社所有，集中“人权、财权、管理权”，由公社统一核算。二是以“大跃进”方式组建或新建医院。雅安县在 1959 年先将城乡中医人员联合起来，在市区开设 5 个联合诊所，然后在文化路组建成立雅安县城关联合医院（后改名为雅安县中医院）；1960 年，又在上里公社新建雅安县麻风村医院。汉源县在 1959 年 8 月由民政科和卫生科联合在富庄公社联络大队共建“汉源县康复村”，1960 年建医院工作区及病区，两处相距 1.5 公里，当年收治病人 63 名，后来曾定名为“汉源县皮肤病防治院”。三是要求各医疗机构制定“跃进”计划。医生、护士、检验员实行 24 小时负责制；住院突破 8 小时工作时间，实行 12 小时两班工作制；一年 365 天，实行天天应诊，24 小时门诊，要求做到病人随到随诊，有多少诊多少，不诊完不下班。四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活动。组织各县广泛开展以“除九害”（指老鼠、麻雀、苍蝇、蚊子、臭虫、跳蚤、虱子、蟑螂、钉螺）为主要内容的爱国卫生活动。提出除“九害”讲卫生，苦战 3 年，基本消灭“九害”的要求。从 1958 年 2 月起，每天报数据，每周报战果，月月有战报。截至 10 月 28 日，全区消灭老鼠 1773443 只，麻雀 4259906 只，蚊蝇 205192 公斤，蟑螂 676340 两，消灭害兽 70191 只，捣毁雀窝 685449 个，鼠洞 2430543 个。以“除九害”讲卫生的群众性卫生“大跃进”运动初见成效。

雅安专区是血吸虫病、钩虫病重灾区。1956 至 1957 年，地委按照党中央对血吸虫病进行全面普查和试点防治工作的要求，首先在天全、芦山两县发现 12 个乡镇有血吸虫病，还发现有钩虫病流行，患者约 1.5 至 2 万人。之后，又在荥经县发现也有血吸虫病和钩虫病，在名山、雅安县各有一个乡发现钉螺。据统计，全区 27 个乡镇有钉螺，天全、芦山、荥经三县有 3.15 万人患血吸虫病；49.19 万人患钩虫病。1957 年 4 月，地委发动群众对严重威

胁人民健康的血吸虫病和钩虫病正式开展防治工作。1958年3月，在“大跃进”形势的推动下，地委、行署对血吸虫病、钩虫病防治工作高度重视，专门下达了消灭疾病、除“九害”的任务。一是提出治疗血吸虫病和钩虫病的具体任务和时间要求是：5月完成1.15万人和1.95万人，7月完成1.42万人和1.55万人，9月完成0.3万人和1.64万人，11月完成0.2万人和1.64万人。总计完成3.07万人和6.78万人，对治疗好后的病人要进行复查。二是要求在全区157个乡镇，要有60个乡镇实现除“九害”，3499个农业合作社，要有1400个合作社实现除“九害”。全区积极组织中医运用中医药和民间秘方治疗血吸虫病和钩虫病，抢救了大批病人。天全县陈友光3人治疗组打破治疗常规，创造了月治1080名血吸虫病人的记录。同时，广泛组织群众对有钉螺区域采用土埋、三面光、药物喷杀和人工扑杀等方法反复进行扫荡，提高灭螺率。1958年7月29日，地委在《关于全区基本上消灭血吸虫病的总结报告》中指出：“今年的防虫病工作在总路线的照耀下，也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而跃进，经过16个月的紧张工作，全区于7月25日提前18个月基本上消灭了血吸虫病。”雅安在较短的时间内基本消灭血吸虫病和钩虫病，增强了农村劳动力的体质，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健康，这是值得肯定的。

文化战线的“大跃进”，主要表现在：一是为“大跃进”大造声势，推波助澜。全区各地成立宣传队伍，组织文艺宣传员，利用快板、相声、顺口溜、诗歌朗诵、说唱艺术，歌曲、舞蹈表演等自编自演节目，大力宣传各条战线的大好形势和取得的巨大成绩，让“大跃进”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二是全民大办文化。各县提出区要有民办文化馆、新华书店、电影队、广播网、图书馆、中心剧团；社社要有民办文化站、民办书店；队队要有文化中心俱乐部。大的厂矿要有工人俱乐部，小厂矿要有宣传队、歌咏队、戏剧队。至1958年9月，荣经县建民办文化馆4个、文化站19个、图书馆4个，图书室387个，电影放映队4个，新华书店19个，中心书店4个，中心俱乐部387个，中心业余剧团43个，乡、村业余剧团64个，业余歌咏队774支、篮球队483支，创作小组390个，读报组960个，幻灯组60个，开设土

广播 1532 个；办黑板报 960 个，流动图书组 93 个；有电影队放映服务员 960 人，业余放映和发电员 10 人，图书业余发行员 482 人，发行图书 60 万册。1957 年，天全县建俱乐部 107 个，创作组 25 个，歌咏队 24 支，业余剧团 2 个。到 1958 年发展到俱乐部 280 个，增长 161.6%；创作组 135 个，增长 24 倍；歌咏队 230 支，增长近 10 倍；业余剧团 37 个，其中专业文工队 1 个。三是开展群众文艺创作“大跃进”。各地提出文艺要放“卫星”，倡导全民写民歌民谣，人人写诗作画。全区组织各县开展收集编印文艺创作专辑，编印民歌选集 2 集，戏剧曲艺选集 1 集。1958 年 6 月至 9 月，荣经县开展“读一百本书，写一万个字，写一千封信，编一百首歌”的群众文化运动，收集新编民歌、故事 20 多万首（个），整理出版油印诗集 11 集，出版创作诗歌选集 3 集。到 10 月，收集群众创作的诗歌 20 多万首，油印反映文化“大跃进”诗选集 40 多册。全城乡实现了诗歌园地化、满山化、墙壁化、漫画化。天全县 1957 年民歌创作只有 825 首，到 1958 年民歌创作达到 175000 首，增长 20 倍。雅安县收集民间文学《三套集成》作品 1478 件，其中民间故事类的 346 件、歌谣类 646 件、谚语类 486 件，代表作品有《白马龙泉潮圣井》《女娲补天》《雅鱼进贡》等。

总的来说，在新中国成立后，经过一系列的革命和改造，已初步建立起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为经济大发展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全区经济仍然相当落后，物质基础十分薄弱，各级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急盼把经济建设搞得快一点，迅速改变贫穷落后面貌。因此，当党中央提出“大跃进”“高速度发展经济”的号召后，广大干部和群众欢欣鼓舞，积极拥护，一个规模空前的、群众性的“大跃进”高潮迅速在全区各个角落兴起。这种鼓足干劲搞建设的精神是十分可贵的，但是，经济建设有它的客观规律性，违反客观规律搞瞎指挥，发动大规模的群众性的盲目蛮干，必然受到大自然的惩罚。由于“大跃进”在经济建设中的冒进势头有增无减，为之后的三年经济困难埋下了严重隐患。后来，地委认真按照党中央和四川省委的指示精神，积极采取了挽救措施，使“大跃进”遗留下来的一些问题逐步得到有效控制。

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

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是中国共产党在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中，为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所作的一项重大决策。“大跃进”时期在生产力发展上出现的高指标和浮夸风，形成了盲目追求生产关系急于向更高级形式过渡的倾向，党中央、毛泽东也认为农业合作社的规模越大，公有化程度越高，就越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1958 年 8 月 6 日，毛泽东在视察河南新乡七里营人民公社时说，“人民公社的名字好”。9 日，他在与山东省委负责人谈话时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毛泽东的谈话在《人民日报》发表后，全国许多地方相继出现了联乡并社转公社的热潮。8 月 17 日至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召开扩大会议，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提出：“看来，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的事情了，我们应当积极地运用人民公社的形式，探索出一条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并决定在全国农村普遍建立人民公社，提出“这是指导农民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提前建成社会主义并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所必须采取的基本方针”。随后，全国各地一哄而起掀起了人民公社化运动的热潮。人民公社的迅速建立，使“大跃进”中形成的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进一步泛滥开来。

（一）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兴起

1958 年 4 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把小型的农业社适当地并为大社的意见》，要求各地试办一些千户以至几千户规模的大社。7 月，地委根据党中央和省委关于办大社的指示，提出各县可先办一个一乡一社规模的、把小型农业社合并成上千户大型社的试点，试办成实行政社合一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人民公社。地委从试点布局开始，加强了对公社化运动的领导。8 月，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公布后，全区人民群众衷心拥护，到处出现申请办人民公社的大字报、申请书、决心书。地委

根据省委部署，立即召开各县（市）委第一书记会议，布置落实人民公社化运动。因全国形势发展太快，在“共产主义是天堂，人民公社是桥梁”口号的鼓动下，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全区范围内一哄而起，出现了声势浩大的建立人民公社高潮。从1958年8月开始到9月下旬，在没有经过任何试验的情况下，只用40天的时间，全区除一个民族乡外，将原有的3493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转成133个人民公社，入社农户182094户，占全区总农户183659户的99.1%，平均每社1369户。其中一乡一社的119个，占89.4%，两乡一社的3个，三乡一社的3个（有两个是一区一社），四乡一社的3个。最大的公社有10435户，最小的公社有258户。全区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里，就基本实现了人民公社化。根据省委指示精神，为适应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形势，所有人民公社从1958年11月1日起，改变过去“三包一奖”的分配方法。

在建立人民公社的过程中，各县以支部为核心，以“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和“高举红旗前进”的社论，以及河南卫星人民公社的试行简章和农业生产大跃进的“成绩”为主要内容，采取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黑板报、油印报、开谈心会、登门串联等形式进行共产主义教育。天全县有的合作社还将公社的发展规划做成模型，向农民展示农村共产主义的前景。雅安县中里区高山上的社员，夜半三更，敲锣打鼓走十几里路向区、乡人民政府送入社申请书、保证书。人们普遍认为，只要建立人民公社，就可以“吃饭不要钱，生活有保证”。正如有一首歌的歌词写道：“千条小河汇大海，万亩土地连起来，社会主义建设快，幸福的花儿公社开。”因此，各地在成立人民公社时，人们真是喜气洋洋，欢天喜地，集会庆祝。

农村人民公社建立后，广大干部和群众以忘我的劳动热情投入到钢铁生产、“四秋”生产和规模巨大的冬季大生产运动中，由于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在更大范围内调动，工农业和其他各项建设事业都得到迅速发展。1958年农业生产获得大丰收，粮食产量接近10亿斤，比1957年增长66%。工业生产在“以钢为纲、全面跃进”的方针指引下，基本建设投资达1889万元，比1957

年增长 10.6 倍。1958 年全区国民经济在“大跃进”的形势下还是获得迅速发展，工农业总产值 26823.1 万元，比 1957 年增长 22.2%，其中工业总产值 1958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62.9%，农业总产值 14238.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以上按 1980 年不变价计）。粮食总产量 25.63 万吨，比上年下降 4.3%，茶叶产量也比 1957 年减少 29.3%，大牲畜存栏略有增长。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比 1957 年增长 39 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 14.2%。

可以看出，1958 年基本建设投资的巨额膨胀，工农业比例的失调，使经济失去平衡，呈畸形发展，同时也使积累和消费结构失衡，影响到人民群众的经济生活和文化生活的改善，为后来的三年经济困难投下了阴影。

（二）人民公社的特点及组织管理体制

1. 人民公社的特点

党中央和毛泽东认为，“一大二公”是人民公社的经济特点。所谓“大”，即生产规模大。就是并小社为大社，将原来一、二百户的合作社，合并成为四、五千户以至一、二万户的人民公社，实行一乡一社，甚至几乡一社。所谓“公”，即生产资料公有化程度高。就是将几十、上百个经济条件、贫富水平不同的合作社合并，一切财产上交公社，多者不退，少者不补，在全社范围内统一核算，统一分配，实行部分供给制（包括大办公共食堂、吃饭不要钱），造成原来的各个合作社之间、社员与社员之间严重的平均主义。“一大二公”，实际上就是搞“一平（平均主义）二调（无偿调拨集体财物、无偿调拨社员个人财物）”。在各种“大办”中，人民公社还经常无偿调用生产队的土地、物资和劳动力，甚至调用社员的房屋、家具。一时间，以“一大二公”为特点的人民公社和以“一平二调”为手段的“共产风”在全国各地迅速地刮了起来。这些做法，实际上都是对农民的剥夺，造成农民的惊恐和不满，出现纷纷杀鸡、杀猪、宰羊，砍树伐木，隐藏粮食等不正常情况，给农业生产带来很大的破坏。

人民公社成立后，原农业社不论经济条件、贫富水平如何，所有财产一律上交公社，各社之间的差异一律不采取算细账、找平补齐的办法处理。对于公共财产、公共积累、储备粮多的合作社只是口头予以表扬。原小社的债

务清偿，凡用于基本建设的由公社偿还。对原农业社中的“分空户”，均由公社负责，在适当时期由公社把以往农业社欠缴的劳动报酬付清。对原来的超支户，只把超支部分归还给公社。对经济上有特殊困难的，经公社管委会批准可酌情减免。随着公共食堂的举办，人民公社对社员的私有猪均折价入社，由人民公社分期付款；对社员的自留地一律收归公社集体所有并负责经营；对社员的鸡、鸭、鹅、兔和少量羊均未入社的，仍归社员私有；社员私有的林木、果树、竹林等一般均折价归公社所有，只允许社员保留房前屋后和院坝里的零星竹木为私有。

在处理小社的公共财产时，严格按照“四不准”和“八保证”的规定执行。“四不准”即不准私分种子、储备粮、公共积累；不准乱砍树木、乱杀和卖生猪；不准隐瞒产量，浪费粮食；不准涂改账目，假公济私进行贪污盗窃。“八保证”即保证做好秋收秋藏，精收细打，颗粒还社，实收实报；保证提前完成国家粮食收购任务；保证按规定数量质量留住1959年小春大春各项作物所需的种子；保证按公社统一规定的比例提留公共积累和储备粮，保证做好对种子和提留粮的保管，不霉烂粮食；保证把原来的公共财产、公共积累、储备粮一律登记清点清楚，如数转为公社所有，由公社统一支配；保证把原有一切收支账目核算清楚；保证按公社的统一规划改进农业生产技术，积极开展秋耕、深耕运动，按时完成小春播种计划。同时，公社对社员群众提出了保证积极出工，服从公社调配；保证按技术规格进行生产；保证按时完成公社分配的一切生产任务；保证做到爱社如家，爱护社内一切公共财产；保证与一切损害公共财产现象作斗争的“五保证”要求。

2. 人民公社的组织管理体制

毛泽东在与山东省委负责人谈话时指出，它（指人民公社）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之后，在中央颁布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简称“六十条”）中明确规定：“农村人民公社是政社合一的组织，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又是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人民公社实行“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的管理体制，它既是农村经济组织，负责全社区域的农业生产，也是一级政权

机构，对“工、农、商、学、兵”等进行统一管理。

人民公社的管理机构采取三级制，即管委会、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队。乡人民委员会改为人民公社管委会。公社管理委员会在行政上就是乡人民委员会（即乡人民政府），受县人民委员会（即县人民政府）和县人民委员会派出机关（区）的领导。在管理生产、建设、财政、粮食、贸易、民政、文教卫生、治安、民兵和调解民事纠纷等工作方面，行使乡人民委员会的职权。它的主要任务是面向生产队，充分调动社员群众的积极性，发展农业、畜牧业、林业、副业、渔业等生产事业。具体讲：公社统管全社的生产安排、劳动调配、物资调拨、产品分配和经济核算；生产大队负责生产管理和部分经济核算；生产队则只是一个具体组织生产的基本生产单位。

人民公社的政社合一体制，实际上是在社会一体化基础上，将国家行政权力和社会权力高度统一的基层政权形式。政社合一的管理体制，使公社权力向党组织高度集中，各级党组织的权力向分管的领导集中，党支部向支部书记集中，党委向党委书记集中，形成了公社党委和党委书记的绝对权力。由于公社党委实行全面的领导，公社党委以行政手段直接管理经济，从种植到收割，种什么、怎么种，分配上怎么分、分多少，社员和生产单位没有自主权，经营方式完全由公社党委和党委书记决定。公社体制和整个国家集权政体一样，以党代政，党就是国家。公社实现了国家对乡村的“一体化”管理，由此带来“共产风”等严重问题。

为了适应人民公社集中劳动力投入各种“大跃进”的“大办”运动，按照中央“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的要求，全区各县实行以公社为单位将农村男女劳动力按团、营、连、排的军事编制组织起来，实行“组织军事化”，以便统一的军事指挥，进行调动和部署，投入到各种“大办”运动，并要求“行动战斗化”，随时听从指挥调动。“生活集体化”是采用办集体食堂集中吃饭的办法解决。荣经县建立了7个团、21个营、63个连、189个排的民兵组织。天全县建立了17个营、99个连、388个排。这些按军事化组成的劳动大军随时被调动搞“大兵团”作战，实现理想中人民公社组织军事化既能为保卫生产、保卫国防服务，也能更好地达到促进生

产、发展生产，为生产服务的目的。

根据中央“全民皆兵就是以人民公社为单位，逐步实行全民武装”的指示精神，人民公社贯彻劳武结合的原则，纷纷建立劳武结合的民兵组织，全区各生产大队和生产队分别成立基干总队及分队、小队。公社内凡具有公民权利，身无残疾，能参加劳动和能拿武器，且年满16岁至50岁的男性公民和18岁至40岁的女性公民都应参加民兵组织，从而使人民公社的组织管理完全实行了军事化。

（三）大办公共食堂

人民公社建立以后，平调了农村社员的基本生活资料，以家庭为单位的生活方式解体。为了实现对社员管理上的军事化、生产行动上的战斗化，农村公共食堂便随着人民公社的建立而产生。1958年7月8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农村办公共食堂促进生产发展和集体主义思想的成长》的专题报道，列举出农村办公共食堂的“八大”好处。一时间，全国各地农村迅速掀起了办公共食堂的高潮。因此，公共食堂是人民公社和“大跃进”的重要产物，是“一大二公”“一平二调”的必然选择和结果。

1958年8月9日，地区妇联向地委提出《关于大力举办公共食堂的意见报告》，认为应“大力举办公共食堂”，“建议秋收前80%以上生产队应办起食堂”。实行人民公社化后，全区举办公共食堂5000多个。农村公共食堂的建立，社员一律实行集体开餐，禁绝家庭小锅小灶。自留地、家庭副业统统被取消。人民公社实行供给制（半供给制）和工资制，以生产队（即原小型农业社）为单位大办公共食堂，公共食堂开办时吃饭不定量、敞开肚皮吃，吃饭不要钱。荣经县在626个公共食堂吃饭人数达到89448人。天全县有18231户73337人在599个公共食堂吃饭，吃饭人数达到99.4%。集体吃饭造成了粮食的严重浪费。此外，全区还以公共食堂为中心，开办托儿所、幼儿园6255个，入托儿童占幼儿总数的87%以上，全区入托婴幼儿占总数的70%~80%；公社和管理区则办敬老院，全区建立敬老院675个，接收无依无靠老年社员14050人，占“五保”社员总数的78.5%。集体福利机构的建立，使家务劳动社会化，改变着人们一些旧的生活习惯和思想观点，芦山

县芦阳公社的妇女这样唱道：“过去妇女锅边转，如今劳动在田边，孩子进了托儿所，安心生产真愉快。”名山县农民群众自编传唱顺口溜：“人民公社人人欢，红旗飘飘飞上天；集体食堂人人爱，小孩又有人照看；一心一意搞生产，幸福生活万万年。”名山县委曾总结出7大“优点”：一是从根本上保证了人们的基本生活需要；二是解决了“困难户”和“倒补户”的后顾之忧；三是减少了评分记分的麻烦，克服了财务制度的混乱；四是有利于家庭和睦；五是更好地实行“三化”和劳力的大调动、大协作；六是便于社员有计划地安排生活；七是缓和了干部和群众的关系，缩小了工农差别。当时，人们认为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优越性增加了共产主义因素，把人民公社“一平二调”作为共产主义特点进行广泛宣传。

随着生产资料的变革，人民公社实行由按劳动日计酬制改为半供给半工资制，即每个公社社员都享受在公共食堂免费吃饭的权利，所有参加劳动的人都可每月按主劳、次劳、半劳、副劳等级别领取工资。1958年10月，全区各地，除石棉、汉源、宝兴县的三个少数民族自治乡外，开始实行半供给和半工资制。这些变革不仅是生产关系上的重大变革，而且是生活习惯上的重大变革。开办公共食堂以后，把农村的小商小贩、集市贸易以至家庭副业，都被作为“资本主义尾巴”加以割掉，这既违背了等价交换、按劳分配的原则，又严重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四）公社化后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的再度升级

“大跃进”运动的开展，需要有一个与之相适应的组织形式和相关的制度方法，而人民公社政社合一，集中统一领导，集体劳动、集体生活的“一大二公”生产生活模式，恰好是搞“大跃进”最适合的组织形式。人们对以生产力“一天等于二十年”高速发展的幻想，从而引出了距离共产主义已经不远的空想，就认为人民公社是一种预先为进入共产主义社会而准备好的“最好的组织形式”。党由于对社会主义建设经验、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在胜利面前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没有经过认真的调查研究和试点，就在总路线提出后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得以高指

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雅安也紧跟全国的形势发展，出现了高指标不断升级，浮夸风愈吹愈凶，“共产风”愈刮愈烈的情况。

1959年1月20日，地委在《关于执行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执行中共中央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一九五九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决议〉的决定》中，总结了1958年各种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与1957年相比较的情况：生铁产量为6422吨，增长1.8倍；粗铜69吨，煤炭32万吨，均增长64%；石棉29.464吨，增长81%；机床23台，电力613万度，分别增长60.7%。农业上，全区人平粮食达到1000斤。新修公路262公里，比1957年增长14.5倍，里程为“一五”时期的4倍。财贸商业、文化教育事业等各项社会事业也出现了新的“大跃进”。在全民大办钢铁的运动中，查清了一些矿产资源，训练和培养了一批技术人才。提出1959年全区主要产品生产指标是：生铁15000吨，比1958年增长160%；转炉钢2000吨，比上年增长65倍；粗钢1100吨，增长7倍。新增锰铁3500吨，钢材2000吨。粮食增长近一倍，棉花增长一倍以上。另外，其他有色金属和农副产品的产量也将比1958年大幅度增长。地委认为，这“是一个高速发展的计划，是一个比1958年更加跃进的计划”。1959年的这个高速发展的计划，许多主要产品的指标比“大跃进”的1958年还要翻几番，1958年没有生产的新产品，将成批生产。以钢铁为例，生铁比1958年增长160%，转炉钢1958年生产了30多吨，次年要生产2千吨，增加65倍以上，有色金属增长更快，粗铜增长近7倍，粗铅、粗锌1958年很少，次年也要成吨生产，其他产品比1958年都增长一倍左右。提出当前的任务是在工农业并举的方针下，搞好以钢铁为中心的钢铁生产，保证完成1959年钢铁生产计划。农业方面，粮食将比1958年增长近一倍，棉花增长10倍以上，经济作物和牲畜也将有很大增长，从而进一步把高指标提得更高、浮夸风刮得更烈，瞎指挥更加泛滥。

1959年5月23日，地委办公室制定出水稻、玉米高产“卫星”计划，拟定水稻高产试验单产为5000斤，玉米高产试验单产为7000斤。1959年粮食总产量在1958年基础上增产1.2倍，油料过关，经济作物全面“大跃

进”，每亩耕地平均产粮食 1500 斤，每人平均占有粮食 2400 斤。要完成这一计划，除无条件抽调大量劳动力投入钢铁战线外，农业战线上的劳动力也必须以一当十地投入生产。

1959 年 12 月 18 日至 24 日，雅安专区接连提出高指标计划，体现出所谓“二次跃进”的猛烈势头。12 月 18 日，地委作出《雅安地区安排 1960 年农业、林业、农田水利建设的生产指标》。提出：一是 1960 年粮食总产量达到 14.3 亿斤，力争 15.4 亿斤，比 1959 年增长 30~40%。二是全区计划造林 58 万亩，其中用材林 38 万亩，经济林 20 万亩；造林补植 15 万亩，育苗 6 万亩，幼林抚育 35 万亩，采集树种 85 万斤。三是人工灌溉面积要达到 30 万亩，基本控制面积 15 万亩，完成排灌机械 1400 马力。同日，地委发出《关于迅速掀起群众性养猪高潮的指示》，指出：全区养猪业自贯彻“公有公养为主，公有私养为辅”的方针后，迅速得以发展，特别是人民公社化后，又跃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但是，就现在的情况来看，与农业生产的继续“大跃进”差距还很大。因此，地委决定动员全党和全区人民坚决响应省委的号召，全力以赴，为大力发展养猪业而奋斗。地委要求全区 1960 年养猪头数要比 1959 年增长 80%，力争翻一番，当年达到农村人均养一头猪，两年内达到人均养两头猪，三年内达到每亩耕地平均有两头猪，九年内达到耕地亩平 5 头猪以上。12 月 20 日，地委提出《1960 年多种经营发展计划》，指出：1959 年全区粮经作物在 1958 年“大跃进”的基础上又取得了较大的丰收，粮食、棉花、油料分别比 1958 年增产了 22.2%、40% 和 15%。多种经营预计产值要达到 1.2 亿元，比上年增长一倍以上，其中林业增长 68%，畜牧业增长 32%，副业增长 99%。全区多种经营总产值计划为 1.8 亿元，比 1959 年增长 50%。12 月 21 日，地委提出《1960 年农业生产安排意见》，指出：一、生产指标。一是粮食播种面积达到 400 万亩，总产量达 14.3 亿斤至 15.4 亿斤，其中小春播种面积为 100 万亩，产量达到 18842 万斤，增长 77%；大春播种面积为 300 万亩，产量达到 12.4~13.5 万斤，增长 29%~42%。二是全区开垦荒地 10 万亩。三是棉花播种面积为 1 万亩，产量达 37.9 万担，增长 177%。二、开展大面积高产和“万斤亩”运动。要求各地

大搞“高产坝”“高产沟”“高产山”，各项作物高产面积要占到该作物播种面积的20%~30%，产量要比同等田地高出一倍以上。几种主要粮食作物单产定为“水稻亩平产量2000斤，小麦亩平产量1000斤，玉米亩平产量1500斤，红苕亩平实产10000斤。三、各级要大搞指挥田，各类作物指挥田面积要占同类作物种植面积的5%~10%。几种主要经济作物单产要达到：棉花平均亩产400斤，油菜500斤，花生700~800斤。这些指标在当时条件下，已大大超出了耕地的承受能力，成为不切实际的“空谈”。

在工业方面，雅安专署在1959年12月21日公布的《1960年工业生产计划（草案）》中，提出1960年全区工业生产计划是根据以农业为基础，加强重工业对农业的支援，保证国家重点建设为前提，按“以钢为纲，全面跃进”的方针，着重发展煤、电、矿山、交通，积极发展轻工产品。主要计划指标：一是工业总产值达2.9亿元，比1959年增长65.9%。二是主要工业品产品产量为：钢1500吨，钢材1000吨，生铁12000吨，锰铁11000吨，铜200吨，黄金400两，原煤70万吨，焦炭7万吨，发电量1395万度，机床568台，石棉5.23万吨，出口皮鞋10万双，木材28万立方米，硫酸800吨。这些指标充分显示出1960年的工业生产计划，仍然是在“继续大跃进”的态势下运动的。

12月24日，地委对1959年“大跃进”工作进行了总结，提出全区1960年国民经济发展计划。计划指标：工农业总产值5.8亿元，比1959年增长58%，其中工业总产值2.9亿元，比1959年增长65.9%，农副业总产值2.9亿元，比1959年增长45%。基本建设投资3569.7万元，比1959年增长68.3%。农牧业主要产品产量为：粮食总产量达14.3~15.4亿斤，比1959年增长30%~40%；毛猪饲养86~92万头，比1959年增长115%~130%。主要工业品产品产量：钢产量1500吨，钢材产量1000吨，生铁产量12000吨，锰铁产量11000吨，原煤70万吨。计划指出：1960年的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仍然是一个全面“大跃进”的计划，为保证计划的完成，要求集中主要力量抓好农业；加速基本建设，做好开年工程准备和生产准备；各级党委要指定专人负责生产准备，确保“开门红”。

从以上计划内容来看，高指标是这一时期的突出特点，特别在1959年下半年起，出现了“二次跃进”势头，各种指标高得离奇。那种急于向“高级”所有制过渡的思想又重新抬头，共产风再度刮起，强迫命令风和浮夸风更加剧烈。直到1960年1月，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召开，毛泽东在会上提出全党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要把1961年搞成一个调查研究年、实事求是年。党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后，“大跃进”的冒进势头才得到控制。

（五）整顿人民公社

人民公社的建立，为全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实现工业化的道路，农村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即按劳付酬）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即各取所需）的道路，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逐渐缩小以至消失的道路，以及国家对内职能的逐渐缩小以至消失的道路。从这些方面来看，建立大规模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具有深远的意义。但是，实践的结果，正如后来邓小平总结的：“我们都是搞革命的，搞革命的人最容易犯急性病。我们的用心是好的，想早一点进入共产主义。这往往使我们不能冷静地分析主客观方面的情况，从而违反客观世界发展的规律。”^①

人民公社成立后，在生产、分配、生活福利、组织制度等方面发生了一系列变化，出现了许多新问题。党内和人民群众对于人民公社的看法参差不齐，对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也出现一些不正确的理解，其中主要是对人民公社的性质和发展方向、建成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标准、工资制和供给制结合的分配制度、集体生活中的大集体和小自由、生活资料归个人所有以及商品生产和交换等问题的理解不是很明确。人民公社自身也暴露出集中过多、平均主义、本位主义等问题，隐瞒私分粮食的现象较为普遍，公购粮食任务也尚未如期完成。这些问题都凸显出了公社、管理区、生产队三级所有制之间的矛盾。

^①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10月第一版，第139~140页。

1958年秋冬之间，党中央和毛泽东发现“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了不少乱子，提出要纠正已经觉察到的“左”的错误，并认为只有纠正“左”的错误，“大跃进”和人民公社才能健康地向前发展。入冬以后，党中央着手纠正“大跃进”以来“左”的错误。1958年11月28日至12月10日，中共中央在武昌召开党的八届六中全会，讨论、修改并通过了《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等文件。《决议》明确指出：人民公社目前基本上仍然是集体所有制的经济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变为人民公社，不等于由集体所有制变为全民所有制，更不等于由社会主义变为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无论由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过渡，还是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都必须以生产力的发展为基础。我们既然热心于共产主义事业，就必须首先热心于发展我们的生产力，大力实现工业化，而不应当无根据地宣布人民公社“立即实行全民所有制”，甚至“立即进入共产主义”。那样做只能使共产主义思想受到歪曲，助长小资产阶级的平均主义倾向，而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决议》要求，抓紧在1958年12月至1959年4月的5个月时间里，进行一次整顿人民公社的工作。1959年1月19日，省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的决定》，指出当前的任务就是要把公社办好。省委书记李井泉要求必须用正确的看法、正确的态度、正确的方法来进行整顿巩固人民公社。

1959年1月19日，地委制定《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和整顿人民公社的计划》，及时安排部署整顿人民公社的工作。各县随即召开县、区、公社、大队四级干部会议，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地委部署，迅速开展整顿工作。

从1958年12月到1959年4月，地委对全区人民公社进行一次系统的、全面的整顿巩固工作。整社的目的在于进一步提高干部思想觉悟，发挥生产积极性，改进党员作风，密切党和群众关系，建立健全人民公社的组织和制度，加强生产的组织和管理，提高劳动生产效率，使公社成员的生活过得更好，办好生活福利事业。整顿人民公社分两批进行，第一批从12月底到翌

年2月；第二批从翌年1月中旬到3月。整社采取了调查摸底、培训骨干、发动群众、大争大辩、整改和处理遗留问题等步骤分步实施。

整顿人民公社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一是抓紧检查公社贯彻执行省委1958年12月26日《关于人民公社群众生活几个问题的紧急指示》的执行程度，包括劳动与休息、公共食堂、托儿所、敬老院、粮食保管、生猪饲养管理、公社现金，办好小学、中学和成人教育，普及小学教育和认真扫除成年人中的文盲、卫生工作、改造现有旧式房屋规划、园林化和现代化房屋建设等内容。二是整社过程中必须自始至终搞好公社当前的生产，即白天搞生产、晚上整社，做到两不误。人民公社发展生产应遵循国家统一计划和因地制宜、勤俭办社的原则，实行工农业并举，自给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同时并举的方针。在农业生产方面，坚决开展大面积高产运动，逐步改变浅耕粗作，广种薄收为深耕细作、少种多收的耕作制度。三是整社开始时，在各级干部中普遍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关于1959年国民经济计划决议》《关于改进农村财贸管理体制》及省委的决定和有关指示，统一思想认识。教育干部发扬群众路线和实事求是的作风，防止浮夸，教育干部坚持革命热情与科学分析精神相结合的原则。对于目前某些干部的强迫命令和浮夸作风，应进行正面教育，学会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达到改进作风的目的。只有提高干部的思想认识，才能把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宣传教育运动贯彻到整个过程中。要求发扬民主，鸣放辩论，形成群众性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自我教育运动，为工业的更大“跃进”打下巩固的思想基础。四是明确实行工资和伙食供给制相结合的分配制度，基本性质仍是社会主义的各尽所能、按劳分配。1959年应从发展多种经营的收入中，提取部分现金或实物作为公共积累，但社员收入应有所增加，工资部分应逐步扩大。

第二阶段：建立健全组织制度。总的实行公社“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制度。人民公社的体制实行“三级制”，少数乡社或一乡一社的大公社可采取“三实一虚”的“四级”制，即公社管委会、管理区、大队（虚）、生产队。设立“七部一室”，即农林水利部、工业交通部、财政粮食贸易部、文

教卫生部、政治公安部、人民武装部、生活福利部、一个办公室。一区一社的大社可设立计划委员会和科技委员会。要求各县：一是要建立县联社，调整使用公社部分公共积累和劳动力，兴办各项事业，努力增加公社生产资料的全民性部分，成为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的重要形式。二是整顿民兵组织，保持“三化”（即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实行民主管理。三是整顿生产经营管理制度，生产建设层层包干的全面责任制度。健全计划管理制度、劳动管理制度，合理组织调配劳动力，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公社的民主管理制度。

总的来说，这次整社除了澄清一些糊涂思想和纠正一些过“左”的错误以外，主要抓了三项工作：一是建立生产责任制，划分公社、管理区、生产队的职责，明确生产队有劳力、畜力调配，生产安排、财产管理、食堂管理等权限，改变公社包揽一切的现象。二是整顿公社粮食管理问题，改变公社管口粮、管食堂的做法，由管理区（即大队）管理食堂，口粮由公社按统一标准调拨食堂包干使用，以克服敞开肚皮吃、用粮无计划、浪费严重的现象。三是大搞小春田间管理和积肥，规划1959年“更大、更好、更全面”的农业“大跃进”。这次整顿人民公社，对急急忙忙向全民所有制过渡、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势头有所抑制，但公社权力过分集中的问题仍然存在，加上为了完成由高估产带来的高征购任务，还部分地进行了反对管理区的本位主义、反对瞒产私分的斗争，使得党群、干群关系仍较紧张。

1959年3月，毛泽东在郑州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提出：“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分配计划，由社决定；适当积累，合理调剂；物资劳力，等价交换；按劳分配，承认差别”的“十四句”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方针。同时，中共中央制定《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和《关于人民公社的十八个问题》。毛泽东的“十四句话”和中共中央两个文件精神传达实施，使各地整顿人民公社的工作有章可循，逐步走上正轨。

4月底5月初，地委按照党中央的指示和省委的部署，集中力量整顿人民公社管理体制，将原来一区一社或数乡一社的人民公社恢复成一乡一社，

划清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的管理权限，明确生产队是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公社的重要基础、公社生产的包产单位。6月4日，地委召开第二十次扩大会议，传达5月省委召开的地市州委书记会议精神，研究农业生产问题，生猪及家禽家畜喂养问题和市场问题。会议提出生猪饲养以“公养为主，私养为辅”，坚持“公有公养，公有私养，私有私养”相结合的方针；家禽家畜饲养以“私养为主，公养为辅”。讨论通过了《关于改进伙食供给制的意见（草案）》和《关于贯彻执行〈中共四川省委关于1959年六七月份农业生产主要工作任务的规定〉的安排（草案）》。

根据党中央关于公社化过程中财物（即“一平二调”财物）的旧账一般要算的指示，全区各县均在5月份先后召开干部会，使党中央的指示精神和有关政策直接与基层干部见面。到5月4日，全区基本上算清了国家无偿调用公社劳力、财物的旧账。至于公社调用生产队（原农业社）和社员的财物，一般分两批进行清理算账，做到算清一批兑现一批，暂时无法兑现的，经过协商，明确期限，届时兑付；但也有个别无偿还能力的地方，只记下了欠账，而未偿还。各地在清理算账过程中，对暴露出来的社队财务账目不清、物资管理混乱和一批干部贪污多占的严重问题进行了认真纠正和严肃处理。通过清理算账，初步改善了党群、干群关系，教育和挽救了一大批干部。

各县四级干部会后，根据“分级管理，队为基础”的原则，加强人民公社的经营管理，建立和健全生产责任制，积极推行“三包一奖，八定到队”的办法。“三包”即：包工，根据生产队种植的作物和面积包工分；包产，根据田地土壤肥力的优劣包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和总产量；包收入，根据农副业经营项目包总收入；“一奖”，即超产奖励。“八定”：一定征购粮，二定种子粮，三定上交生产大队的工副业用粮，四定口粮，五定储备粮，六定公共积累，七定生产费用，八定社员劳动工资。这个办法推行后，受到干部群众的欢迎，调动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

经过人民公社的整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出现的“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等“左”的错误得到了初步遏制，基层干部和群众大大松

了一口气，搞好工作和生产的信心增强，农村形势开始好转。但是，1959年8月中共中央在庐山召开政治局扩大会后，又出现了重大反复和逆转，一场“反右倾”斗争很快在全区开展起来。

三、“反右倾”斗争

1959年下半年开始，全国自上而下开展的“反右倾”斗争，在干部中造成了宁“左”勿右、“左”比右好的错误认识，给敢于面对实际提出不同意见、敢于说真话、反映经济困难的人，扣上“右派”帽子肆意批斗，破坏了党内民主，伤害了大批干部和群众，导致了“反右倾”运动的扩大化，给党的事业造成了很大的负面影响。“反右倾”斗争，不但对“大跃进”“左”的倾向没有进行纠正，反而使“左”倾错误进一步延续和发展。

（一）“反右倾”斗争的发动和开展

1959年7月2日至8月1日，中共中央在江西庐山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毛泽东提出，总的形势是成绩很大，问题不少，前途光明；根本问题是经济工作中的平衡问题。他要求大家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前提下，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动员完成1959年的“大跃进”任务。会上，彭德怀给毛泽东写信陈述意见，他在肯定1958年成绩的基础上，着重指出“大跃进”以来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严重问题及其原因。毛泽东在大会讲话中对彭德怀等人的不同意见进行了批驳，认为是右倾的表现。于是，会议主题本来是纠“左”，结果以反右告终。接着，党中央于8月2日至8月16日举行党的八届八中全会，全会通过了《关于以彭德怀同志为首的反党集团的错误的决议》和《为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而斗争》等文件，会议把在纠“左”中提出合理意见的彭德怀、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打成“反党集团”，认定他们犯了“具有反党、反人民、反社会主义性质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错误”，肯定“右倾机会主义已经成为当前党内的主要危险”，“保卫总路线，击退右倾机会主义的进攻，已成为党的当前的主要战斗任务。”随即，大规模的“反右倾”斗争在全党范围内展开。

8月25日，省委在成都召开市、地、州委书记（扩大）会议，传达庐山会议精神。8月30日至9月26日，省委召开第一届第十一次全委会议，贯彻党的八届八中全会通过的两个文件，把右倾机会主义作为党内主要危险来揭发批判。会议通过了《关于贯彻执行党的八届八中全会〈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决议〉》等文件，全面安排和具体部署全省的“反右倾”斗争。

地委根据中共中央和省委关于“反右倾”斗争的部署，于9月3日召开第二十三次全体会议，地委委员，地专机关和军分区科长以上干部，大专院校和部分中学领导，部分县委委员和县兵役局领导共204人参加会议。会议将彭德怀、张闻天在庐山会议上写给毛泽东的意见书和发言材料，以及东北协作厅干部李云仲6月9日写给毛泽东的意见书及发言材料，印发给参会人员阅读，然后组织座谈讨论，谈认识。会议根据参会人员的发言情况进行分类排队。在分类排队的基础上才正式传达党中央文件，对赞成和基本赞成彭（德怀）、张（闻天）意见的18人，分别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和严重右倾分子，并对他们开展批判斗争。此后，一场声势浩大的“反右倾”斗争便在全区范围开展起来。

9月10日，地委作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坚决反对右倾思想，增产节约粮食，胜利渡过灾荒的部署》，决定从9月中旬起，在全区农村开展一场群众性的反对右倾思想，增产节约粮食的大辩论。辩论采取先干部后群众，大鸣大放，大争大辩形式，把极少数右倾分子彻底搞臭，使他们完全孤立。地委在部署中指示全区于1959年底以前要完成粮食征购任务，迅速掀起“四秋”工作的群众运动高潮。

从9月上旬开始到9月15日，地委先后在各级干部和驻雅单位的全体党员中，分别传达中共中央《关于以彭德怀同志为首的反党集团的错误的决议》《为捍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而斗争的决议》和彭德怀写给毛泽东的信及毛泽东对信的批示，并印发彭德怀的信和毛泽东的批示给支部组织学习讨论使用。中共中央决议传达后，绝大多数干部、党员表示坚决拥护，但也有少数人认为彭（德怀）、张（闻天）等跟党多年，是老师、功

臣，对其犯错误不可理解，有个别人持怀疑态度。地委强调要对干部、党员加强教育，以统一思想认识，拥护中央决议。

10月2日，地委作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第一届第十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决议的安排意见》，要求各级党组织在10月底以前传达省委第一届第十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的各项决议，继续深入“反右倾，鼓干劲，全面实现大跃进，粉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进攻”。同时强调，在“反右倾”斗争中，要做到一开始就对右倾分子进行大会批小会斗，把他们彻底孤立，斗倒斗垮。

10月9日至20日，地委召开第二十四次全体（扩大）会议，这是一次“反右倾”斗争的专题会议，也是为全地区作典型示范的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地委委员、地专机关科局长以上党员干部、各县县委书记共707人。其中有地委委员14人，地专机关科局级以上党员干部104人，县委书记、委员及同一级的干部69人，区委书记26人，公社党委书记、委员291人，专属以上厂矿党委书记、委员、厂长等主要干部82人，省委初级党校、大专院校科长以上党员干部73人，中等学校党总支（支部）书记、党员校长25人，其他23人。会议传达省委《关于贯彻执行党的八届八中全会〈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决议〉》，在县级干部以上会议传达《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泸州地委以邓自力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决议》^①、《中共四川省委批转省委第一届第十一次全体会议（扩大）省级工业、交通、计划部门干部小组〈关于省计委以张戟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的报告〉》^②以及省委批转重庆市委《关于在工业战线上继续深入反右倾、鼓干劲，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决定》。会上揭露出右倾分子、反

① 邓自力的“错误”：在泸州地区支持农民停办食堂，把猪只一律退给私人喂养，把食堂的蔬菜地，饲料地下放给社员作自留地；降低生产指标，化小核算单位；实行包产到户等。

② 张戟的主要“错误”是：不赞成省委提出的本年度内全省洋高炉设备能力达到10000立方米的建设计划；对省委确立的改造120个小煤窑保证煤炭增产的重大措施不仅不积极帮助解决设备、投资，反而屡次指责多方为难；对省委确立的增产扁钢、轻轨以改善矿山运输的重大措施，采取消极抵触态度。

动分子和阶级异己分子 35 人，有严重右倾思想的 142 人。大会主要批判斗争对象是被已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地、县几位领导人以及与他们有牵连的人。会议采取大会小会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批判，各小组会上除揭发批判大会斗争的对象外，还揭发批判本小组范围内确定的“右倾”对象。

在对右派分子进行斗争批判时，不准被批判者申辩，否则就斥之为“不老实”，方法上存在严重违法乱纪现象。这次会议认为，对“反对总路线，反对人民公社，反对‘大跃进’，反对群众运动，反对政治挂帅，反对大办钢铁”等“右倾”思想进行了一次“大手术”。会后，被批判斗争的右倾分子、反党分子和阶级异己分子有 80% 以上被斗垮，约有 40%~50% 的各种分子被迫承认错误。

会议在充分肯定全区贯彻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所取得的巨大成绩的同时，列举出雅安专区右倾机会主义的几种表现：一是右倾机会主义者反对人民公社。把人民公社描绘成一无是处，不仅攻击人民公社“办早了”“办糟了”，而且企图搞垮人民公社，突出的如芦山县委里的右倾分子，瞒着省委和地委，划小生产队，实行包产到户，反对在管理区“一平、二调、三收款”，提出所谓“多产多吃、有穷有富”的口号，把人民公社的“一大二公”变成了“一小二私”。荃经县太平公社党委书记直接解散 11 个公共食堂，还有的公社领导人主张权力下放得越多越好，企图把基本核算单位搞小，增加穷队穷管理区生产的困难。二是右倾机会主义者反对党的领导，大肆污蔑“大跃进”是“冒进”，反对在一切斗争中必须实行政治挂帅，必须接受党的领导。三是右倾机会主义者总是夸大缺点，否定成绩，认为当前形势是“糟得很”。四是右倾机会主义者有个共同性质的错误观点，就是污蔑 1958 年“大跃进”的农业生产大增产是“吹牛”，对 1959 年的增产毫无信心，私自改小指标，到处散布悲观言论。还有的认为当前的经济形势漆黑一团，叫喊“市场紧张，比例失调”，“物价上涨”，“违背了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大办钢铁“浪费很大”，“得不偿失”。总之，他们认为计划越低越好，越低越落实，对于有条件完成的计划，也借口客观条件困难而不去完成，使军心动摇，士气瓦解。

会议揭发批判了一批“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并在地委全委（扩大）会上宣布处理决定，分别给予他们以党内撤职（或降职），行政降职降级处分，决定对参与反党集团的，拟继续揭发其错误事实再报请处理。

这次会议还决定在全区范围内继续深入开展“反右倾”斗争的同时，要开始安排农村整社、整党、整团的试点工作。

在“反右倾”斗争胜利的基础上，地委部署在农业生产上抓好“四秋”。大抓扩大1960年小春面积，达到121万亩，完成播种面积计划，反对瞒产私分，防止霉烂损失。抓好多种经济和劳动力安排，大搞积肥造肥和冬季农田水利工作，继续开展高工效竞赛运动。在工业交通和基本建设方面主要抓好钢铁生产，提高高炉利用率，机械工业要完成和农业机具的配套制造。交通运输上首先保证钢铁、锰铁、锰矿、石棉等外贸物资的完成，突击短途运输。基本建设方面抓紧提前完成省制定的各个建设项目和建筑材料生产以及工程安排，提前完成1960年项目开工的准备工作。财贸工作方面要大抓提前超额完成农副土特产品的采购，加工，调运和供应工作。工农业都必须在抓紧提前超额生产任务的同时，做好1960年的生产安排和准备工作。

在地委第二十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期间，各县委分批召开扩大干部会议，参加第一批扩大会议的有生产队长3837人，生产队长以上干部10436人。第二批在地专机关、企业事业、工矿、学校等部门基层干部中继续深入开展“反右倾”斗争。

从1959年9月上旬至12月下旬，全区在地、县、区、公社和厂矿党员干部中开展了反右倾斗争。参加运动的党员干部4172人，占党员干部总数的93.13%。共揭发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46人，有“严重右倾思想”的84人，两者占参加运动的党员干部总数的3.12%。运动中还吸收7000多个非党员干部参加斗争，对“系统地攻击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右倾分子”进行了揭发批判和斗争。在各县开展的反右倾斗争中，吸收人民公社、管理区、生产队等基层干部20491人参加运动。

在专、县领导机关“反右倾”斗争胜利的基础上，地委要求“各级党委必须根据省委第一届第十一次全委会议精神，坚决开展反对右倾机会主义

斗争，并把这场斗争进行到底，不获全胜，决不收兵”。要遵照省委“只能超额，不能欠账”的指示，狠狠抓住四季度这个关键时期，进一步鼓足冲天干劲，分秒必争，斤两必争，再接再厉，乘胜挺进，保证提前超额完成生产任务，力争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1959年国民经济计划，为1960年“大跃进”做好准备。各县根据地委部署，于1959年10月下旬分别召开县、区、社、大队、生产队五级干部会，中心议题仍然是反对右倾，把对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大办钢铁、大办食堂以及对“三高”（高指标、高估产、高征购）、“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化风、瞎指挥风）等持不同意见的人，一概斥之为思想右倾，并开展猛烈的揭发批判。在批判斗争的基础上，对县、区、公社干部中的“右倾分子”一般都给予撤职或降职处分；对大队和生产队干部中的“右倾分子”，会上只在小组批判，回公社后再作具体处理。

各县五级干部会结束后，地委于1959年11月研究部署在农村开展以“反右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运动分三步进行：第一步，摸清“三个底”。即摸清人民公社优越性和“大跃进”成绩的底；摸清资本主义与反社会主义思想言行的底；摸清党员、团员、干部、成年社员和五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政治表现的底，并进行排队。第二步，开展辩论批判，划清大是大非。明确这次运动的主要斗争锋芒是对准一部分富裕农民的资本主义思想和行为，同时对那些有破坏活动的五类分子进行无情斗争。公社和大队一般斗争两三个，生产队斗争一两个，斗争中主要批判资本主义言行。第三步，进行组织处理和组织建设。

11月4日，地委提出《关于在农村进行整社、整风运动的试点工作意见》，明确这次农村整社、整风主要是以两条道路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为纲，彻底揭露和粉碎农村中具有严重资本主义倾向的富裕中农，和干部中代表这些富裕中农利益的右倾机会主义的猖狂进攻。方法上采取“和风细雨，大鸣大放”，目的在于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觉悟，树立贫下中农的绝对领导。在试点取得经验基础上，11月中旬全面开展整社整风运动。步骤上要求抓政治，同时抓生产，坚持白天生产，晚上整改；大鸣大放，大辩论，把“右倾

分子”孤立起来；系统整改，拔白旗，插红旗，树标兵，评先进；进行党团组织建设，整顿农村基层组织。在斗争胜利的基础上，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进行一次以整社、整党为中心的整顿农村基层组织的工作。

这样，一个规模更大的“反右倾”运动迅速在全区广大农村和厂矿企业开展起来。运动中，对于敢讲真话、反映实际情况、完不成指标，或对“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大办钢铁等有过不同意见的基层干部和群众，进行了无情的批判斗争。虽然地委规定农村工厂揭发出的问题，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不给干部、群众“戴帽子”，但是有的地方在批判中仍然出现了各种形式的体罚，个别地方甚至捆打、抄家、强迫迁移，严重伤害了干部、群众的感情，严重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在“反右倾”运动中，全区先后有上万名党员、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批判和处理。

（二）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造成的严重后果

“反右倾”斗争冲击了纠“左”的积极进程，使农业上出现的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等“左”倾错误再度泛滥。浮夸风导致高指标、高估产，直接造成了高征购。“大跃进”时期的征购任务数是按照对粮食“高产”的主观估计指标数来下达的，尽管粮食实际上是减产，但估产数却不切实际地要年年增加。

四川省从1959年至1961年三年粮食连续减产，但仍然要调出大量粮食，因而不得不动用“一五”期间的全部余粮和国家库存的周转粮。仅1959年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中，有22个省市自治区分配粮食调出任务，共调出216亿斤，而四川省调出粮食58亿斤，占26.85%。为了完成中央的调粮任务，四川不得不压缩口粮，三年来农村人均留粮分别为原粮278斤、260斤和258斤，除去牲畜的饲料粮，农村人均每天不到8两粮；城镇人口标准最低时减至每人每月18斤，全年只有216斤，人均每天不到6两粮。如果完不成任务，就会错误地认为是农村基层干部瞒产私分了，于是结合“反右派”斗争一级查一级，造成了一大批基层干部蒙受冤屈。

1958年，雅安专区粮食总产量25.63万吨，比1957年26.73万吨减少1.1万吨，下降4.3%。1959年的粮食产量16.5万吨，比1958年减少9.1万吨，

下降 35.5%。1959 年却征购粮食 8 万吨，比常年征购量增加 50%左右，占到当年总产量的 48.6%。征购突出的荣经县竟然占总产的 80%，名山县占 77%。1960 年全区粮食又较 1959 年减产 27.6%，只有 11.9 万吨，在这种情况下，仍然征购了 4.9 万吨。由于高征购，农村社队除上交公粮外，基本上所剩无几，一部分地区缺粮断炊。1959 年下半年，饥荒已经大范围地出现，有些地方出现过停办公共食堂的现象，但这与四川省委希望办好农村公共食堂来解决困难的思路是不相符合的。1959 年 10 月 31 日，省委发出《关于恢复公共食堂的指示》，多次召开现场会，希望把公共食堂办好。公共食堂在低标准的情况下已经难以为继时，而雅安各级党组织仍按照省委指示，层层把办公共食堂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

1959 年 10 月中旬，汉源、石棉、芦山、天全等县相继发生浮肿病（营养不良症）和其他疾病。11 月中旬，雅安、荣经、宝兴、名山等县也发生类似病症，全区共有 115 个公社都有发病现象。到年底，先后发病人数共 1.6 万人，统计期内有病人 8500 多人，当年死亡 1700 多人。地委发现浮肿病之后，组织检查团到各县检查，积极贯彻“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把防病治病作为中心任务来抓，便迅速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困难最为严重的荣经县，专区先后派去 238 名医务人员，调拨大批中西药品，建立了 52 个临时医院；并组织 1148 名干部、117 名医务工作者参加芦山县的防病治病工作。由于地委及时组织干部和医务工作者下乡入户进行防病治病，发动群众大搞清洁卫生，防止病情扩大。年底，全区此类疾病发病率开始下降。

由于全国性的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和生产瞎指挥风盛行，造成三年经济困难时期人口严重下降，雅安地区也深受其害。1959 年全区人口与 1958 年比下降 7.22%；1960 年底与 1959 年比下降 3.92%；1961 年较 1960 年比人口下降 8.57%。其主要原因是缺粮情况严重，出生率比常年减少。

1959 年冬季，各县在“反右倾”斗争中相继发生打人、捆绑、吊人、非法搜查等违法乱纪事件。1960 年初，地委采取措施，及时制止各县少数干部的违法乱纪行为，比较突出的是荣经县严重违法乱纪的事件。地委在

1960年6月7日上报省委《关于荥经县违法乱纪的检查情况和处理意见》中指出：荥经县的违法乱纪是从1959年八、九月份开始发生的，1960年一、二月份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地委认为，荥经问题的根源主要是荥经县委主要领导成员及部分基层组织严重不纯有直接关系。县委委员中有7人直接违法，占全体委员数的41.1%。地委本着“批判从严，处理从宽”的原则，已于3月29日决定撤销姚清荥经县委书记职务，对直接打死、逼死人者，一律追究刑事责任，其他人员按教育为主、惩办为辅的方针，查明事实后按照党纪国法作出了相应处理。

地委面对人民缺粮、多病的情况，一面积极号召全区人民自力更生，生产自救；一面如实向省委反映雅安地区的困难，请求省上增拨粮食。地委、专署专门派出一位副专员带领工作组前往西昌协调催办调动粮食，集中运输车辆从西昌等地昼夜抢运粮食。地、县委派出工作组到公社帮助安排社员生活，落实返销标准，尽最大努力安排好人民生活。从1960年到1962年三年间，专区调给荥经县2155万斤粮食，还拨给大批救济款和化肥、农药，以帮助该县安排群众生活，恢复农业生产；1961年和1962两年间，拨给芦山县1429万斤粮食；对其余各县，也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在逐步增加粮食供应的同时，派出医务人员深入社队设立肿病医院，供应医药和豆类等营养食品，缓解了群众生产、生活的困难。从1961年初到10月份，全区共治愈各类病人13.7万人。以后，随着生产的发展，群众生活的改善，情况逐步好转起来。

“反右倾”斗争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破坏，对一大批敢于实事求是向党反映实际情况、提出批评意见的人进行了无情打击，不敢再坚持原则、不敢讲出真话、明哲保身之风盛行，个人独断、“一言堂”、强迫命令的不良倾向在党内更加发展。在“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中暴露出来的“左”倾错误不仅没有得到及时纠正，反而更加泛滥起来，从而也使国民经济进一步陷入严重困难。

总的来说，由于1958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特别是“反右倾”斗争以后继续“大跃进”的错误，再加之自然灾害和苏联政府背信

弃义地撕毁合同等种种原因，我国的国民经济出现了严重困难。党中央原本希望快一些让人民过上好日子，结果事与愿违，出现了不应该发生的令人痛心的事情。“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和“反右倾”斗争的严重后果，其沉痛的历史教训，值得人们认真总结和记取。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调整及成效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导致了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反右倾”斗争又打断了毛泽东最早觉察并提出进行的纠正“左”倾错误进程，加上自然灾害的出现，粮食等农作物连年减产，国家处于极其严重的经济危机之中。为了解决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等严重困难，中共中央于1960年11月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简称“十二条”或《紧急指示信》），要求全党坚决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1961年1月，党的八届九中全会正式通过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简称“八字”方针）。全会《公报》向全党全国人民提出：“1961年，全国必须集中力量加强农业战线，贯彻执行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全党全民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方针，加强各行各业对农业的支援，尽最大努力争取农业生产获得较好的收成。适当地缩小基本建设规模，调整发展速度，在已有胜利的基础上，采取巩固、充实和提高的方针”。在调整中，各级党组织克服许多困难，认真解决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反映强烈的问题，广泛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对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发挥了积极作用。

雅安地委按照党中央提出的“八字”方针，从1961年起对国民经济进行初步调整，把发展农业放在首要地位，正确处理工业和农业的关系，坚决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1962年中央召开“七千人大会”后，全区进入国民经济的全面调整阶段，继续放慢工业生产的发展速度，经济形势开始朝着好的方向转变。1963年，地委贯彻又调整又发展的政策，使国民经济基本得到恢复，再经过1964年的继续努力，工农业生产

的发展进一步加快，国民经济状况全面好转。

一、农业的调整

“大跃进”期间，由于将农村劳动力大量抽调出来大办工业，造成农村中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严重不足，加之连续自然灾害，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工农业比例严重失调的结构性矛盾相当突出。1960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为29503.4万元，总体来说虽然是比上年增长2.8%，其中工业总产值为21796.5万元，比上年增长19.2%；但农业总产值只有7706.9万元，却比上年下降了35.3%（以上按1980的不变价计算），工农业生产总值的比例分别为63.67%：36.33%和73.87%：26.12%。1960年，全区粮食总产量为11.91万吨，比上年下降27.4%，使1959年和1960年粮食产量连续两年分别与上年相比以35.5和35.3%的比例减少。

在工农业比例失调情况下，农业内部的经济结构也严重失调，造成茶叶减产，农副业、牲畜、家禽等大幅度减少等。1960年茶叶总产量为278万担，比1959年下降30.2%；大牲畜存栏数比1959年下降15.5%；生猪年末存栏数比1959年下降46.8%。不切实际的农业生产指标一年比一年订得高，浮夸风盛行。高指标、高估产、形成高征购是造成粮食短缺、生活困难的主要原因，所以，1960年成为雅安国民经济的困难时期。

1961年1月，党中央在北京召开的党的八届九中全会上，提出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必须把农业放在首要地位。随后，毛泽东在广州主持起草《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简称《农业六十条》）。6月，提出取消农村部分供给制和公共食堂。9月，指示将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到相当于原来初级社规模的生产队。按照中共中央指示，从1961年起，地委、专署集中力量开始进行农业发展计划、农业生产关系和有关政策等方面的调整，以加强农业战线，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

（一）调整农业生产指标

为了让全区人民渡过难关，根据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关于集中力量加强农

业战线，贯彻执行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全党全民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方针，地委于1961年1月提出：1961年应该大量种植早熟作物，扩大小春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要求机关、学校、厂矿及城市集镇居民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空隙土地大种南瓜、四季豆等，并加速发展以生猪为主的畜牧业。农业生产方面，全区的粮食播种面积要达到293万亩，其中小春为90万亩，大春为203万亩。全年粮食总产恢复到1958年的水平，达到7.8亿斤，比1960年增长30%左右。地委还强调，农业生产必须进一步贯彻执行“以粮为纲”的方针，多种多收，高产多收、贯彻“三包一奖”（即：包产、包工、包成本，超产奖励）生产责任制和农业“八字宪法”，加强对农业生产领导，充分发动群众，大搞农业。5月1日，地委及时批转专署财贸党组《关于1961年小春粮食征购和油菜籽统购任务的报告》，安排全区小春粮食征购977万斤，油菜籽统购93万斤的任务。要求各县密切结合生产、“三包一奖”和小春分配工作，全面安排，层层落实，保证国家征购、统购任务的完成。

6月18日，专署提出1961年财政预算调整意见，全区财政收入调整为2690万元，其中企业收入为1786万元，工商税收入为644万元，农业税收入为209万元，其它为51万元。财政支出调整为1129万元，比省上下达的计划数增加45万元。8月22日，地委作出《关于调整1961年农业负担的情况报告》并报省委，报告指出：省上规定我区1961年农业税计税常产为40142万斤，计征数为42970万斤，减免5160万斤，应征数实为37810万斤。由于雅安今年农业生产歉收，预计全区农业收入仅为24400万斤。根据“少征多购”的精神，地区考虑将1961年农业税计征数调整为27540万斤，减免数仍为5160万斤，应征数相应地调整为22380万斤，占农业收入的9.2%。9月12日，地委经过反复研究，决定将粮食生产计划指标再降低，并适当调整了棉、油的生产计划指标，使之较为适合本区的实际情况。提出1962年全区粮食生产指标规划调整为粮食播种面积186万亩，总产量为33810万斤，其中小春播种面积为47万亩，产量为5040万斤，大春播种面积为139万亩，产量为28770万斤。

尽管地委对农业生产指标一再作出调整，但调整后的计划指标仍然过于偏高。虽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不断地防止经济滑坡，但是“止滑”的效果不明显，仍没有达到预期目的。所以，1961年全区经济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仍然较差。在此情况下，地委及时批转专区粮食局党组《关于全区粮食调拨计划安排和立即开展粮食集运工作意见的报告》，计划从名山、芦山县调出2150万斤粮食到荥经、石棉、宝兴、雅安，力争1962年2月底前到位，以解决全区城乡人民所缺的口粮问题和弥补种子的不足。10月3日，地委在批转地区调粮小组《关于调粮工作的安排报告》中指出：按照省委指示，在9月底以前，我区已从区外调运粮食3048万斤，尚有2000万斤务必于10月至次年3月底前才能全部调运完毕。强调，粮食的及时调运对安定人心、保证全区春荒、夏荒过渡非常重要，是一项十分紧迫的工作，要求有关部门务必再接再厉，按时完成任务。11月25日，地委发出《关于1961—1962年度城镇粮食销售和农村返销粮指标分配的通知》，指出全区1961—1962年度城镇粮食销售指标为5000万斤，农村返销粮指标为2000万斤。要求各县把这批粮食一定要用在“刀口”上，严禁平均分摊，各地要将安排结果汇总后上报地委。地委千方百计尽力安排好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的举措，使广大群众深受感动。

从1962年起到1964年的三年中，随着经济形势的逐步好转，国家粮食征购数逐年降低，粮食外调的数量也逐年减少。由于实事求是地调整了农业生产指标，加大了农业投资，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得到了较快的恢复和发展，人民的生活水平逐年得到改善提高。

（二）纠正“三高”“五风”

1958年全国在“大跃进”运动中，各地“三高”（高指标、高估产、高征购）、“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风和对生产瞎指挥风）盛行，至1959年7月，毛泽东和党中央觉察到“大跃进”运动中出现“左”倾错误，在着手纠正“共产风”的同时，强调要反对浮夸、冒进，对1959年的国民经济计划指标作了较大的缩减。但在1959年8月党的八届八中全会决定开展“反右倾”斗争后，一度有所收缩的高指标、瞎指挥、浮

夸风又泛滥开来。直到1960年1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才停止了“大跃进”运动，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

1. 开展农村“三反”

“大跃进”和“反右倾”运动，使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后果凸显出来，面对严重困难，党中央决心认真进行调查研究，纠正错误，调整政策。毛泽东在1960年6月写的《十年总结》中指出，对于社会主义时期的革命和建设，还有一个很大的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要以十年时间去研究它。

地委在开展调查研究中发现，“大跃进”、人民公社化时期，农村中一些干部官僚主义严重、作风粗暴，还有些干部贪污盗窃、隐瞒私分、铺张浪费等，这些现象，造成了党群、干群关系紧张。为了纠正制止此类风气的蔓延，密切干群关系，带领群众渡过困难时期，地委在1960年7月至8月中旬，按照省委“关于在农村基层组织中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即农村“三反”）的指示，成立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三反”领导小组，在农村基层开展“三反”运动。具体做法是：召开大会，讲明“三反”的意义，交代政策，号召主动坦白，自动“洗澡”，发动群众揭发检举，上下夹攻横扫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的歪风邪气。截至8月21日，已自报和检举揭发出贪污盗窃、隐瞒私分的粮食691万斤，已退出220万斤；贪污现金29万元，已退出4.28万元；贪污实物折款3.49万元，已退出1.06万元。在采购人员中集中进行“三反”运动，已交代有贪污行为的172人，贪污金额5.7426万元，已经退出赃款、赃物1.87万元，其中1.44万元已上缴国库。运动处理的有14人，回原单位继续工作的91人，下放锻炼50人。天全县查出贪污粮食45万斤，现金3.4万元，自报出隐瞒私分粮食11.8万斤。对犯有错误的干部在揭发批判后，分别情况作了处理。

在开展农村“三反”的同时，10月，地委按照省委《关于在工矿企业、机关学校中开展反对浪费原材料、劳动力、土地、粮食、运输力的运动》的指示精神，在全区专级十个大口、八个县、十个大厂矿、两所高等学校开展了反浪费运动。采取领导主动“下楼”、带头作检查的办法，充分发动群众

揭发。查出的主要问题是：一是原材料存在保管不善，积压霉烂，以物易物等造成的损失浪费达 225.87 万元；二是劳动力存在人浮于事，出勤率低的现象，共浪费劳动力 53.15 万个工日；三是土地丢荒、未充分使用，浪费 240 多亩；四是粮食浪费主要是以少报多，以小报大，浮报冒领，贪污盗窃粮食等共浪费粮食 203.53 万斤；五是运输力方面运力低，损失浪费运费达 171.36 万元。另外，还发现有些部门与其他单位交换猪、鸡、牛肉、鸭、鱼、粉条、豆瓣、糕点、香烟等许多副食品和其他材料。地委根据查出的问题，分别进行了教育和处理。

新“三反”，是地、县委领导深入实际、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的，群众也看到党整肃干部队伍的决心，增强了群众战胜困难的信心。

2. 纠正“三高”“五风”

为了纠正“大跃进”时期“左”的倾向，1960年11月3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明确规定：三级所有、队为基础是现阶段人民公社的根本制度。要加强生产队的基本所有制，允许社员经营少量的自留地和小规模的家庭副业。要求各地坚决刹住和彻底纠正“一平二调”的“共产风”错误，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从各方面节约劳动力，加强农业第一线，要有领导有计划地恢复农村集市，活跃农村经济。中央《紧急指示信》下达后，省委仍坚持把管理区（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作为工作基础，要求公社和生产队分别上下两方面来维护管理区的基本所有制，强调要切实把管理区为基础的公社三级所有制健全起来、稳定下来，至少7年不变。省委之所以没有及时将基本核算单位放在生产队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没有彻底摆脱“一大二公”思想的困扰，还是认为管理越集中越有利于生产发展。直到1962年2月中央“七千人大会”后，在纠正“大跃进”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省委才改变这一观念，因而全省延缓了对中央《紧急指示信》中有关“（生产）队为基础”精神的贯彻执行。

11月15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彻底纠正“五风”问题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必须在几个月内，下决心彻底纠正十分错误的共产风、浮夸

风、命令风、干部特殊风和对生产瞎指挥风，而以纠正共产风为重点，带动对其余四项歪风的纠正。地委按照上级部署，掀起以纠正“五风”为中心的整风整社运动，重点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进一步调整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充分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改善发展工农关系，加强巩固工农联盟。

1960年12月中旬，全区各县分别按照地委要求，召开县、区、乡、大队、生产队五级干部会议，认真学习《紧急指示信》，着手全面纠正“三高”“五风”。12月15日，地委在贯彻执行省委《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的具体规定中指出，地委对全区在公社化初期和公社化以后的两年多来，由于缺乏经验所产生的“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和1959年夏、秋个别县的右倾倒退活动及部分地区在生猪等问题上再度刮起的“共产风”要坚决进行纠正。尽管前一段时间对“共产风”也做了一些纠正工作，但是纠正尚未彻底，少数三类公社的“共产风”仍很严重。因此，按照省委指示要求，1960年12月至1961年3月要在农村中开展一个轰轰烈烈的群众性整风整社运动，坚决反对和彻底纠正“一平二调”的“共产风”。整风整社运动要以纠正“共产风”为重点，结合纠正“三高”和弄虚作假、主观蛮干、强迫命令、乱指挥生产等一切不良作风，认真解决人民公社所有制方面的政策问题，切实把以管理区为基础的公社三级所有制建立起来，稳定生产关系；要通过整党、整团和整顿农村的各级基层组织，改进干部的工作作风，提高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坚持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改变落后县、社、管理区和生产队的面貌。

3. 开展农村整风整社

1960年冬至1961年春，地委按照省委部署，在全区农村认真开展了整风整社运动。这次整风整社运动，以纠正“五风”为主题，认真贯彻中央《关于纠正平调错误、彻底退赔的规定》，明确提出开展“退赔”工作，是纠正“五风”的具体措施之一。

1961年1月27日，地委提出《关于放手发动群众，迅速揭掉盖子夺回“五权”，解决生产、生活问题的意见》。指出：这次整风整社运动的目的，

是整“少数混进党和人民公社内来篡夺了领导权，压在群众头上的反革命分子”“蜕化变质分子”以及“不关心人民死活的官僚主义分子”，要求在这些“坏人当权”的单位，要揭开盖子，夺回政权。

在第一阶段开展整风整社运动的81个公社中，三类社（差的）有41个，占50.6%，其中民主革命不彻底的31个，社会主义革命不彻底的4个，“共产风”严重的6个。为此，地委要求在农村整风整社运动中，必须大胆发动群众，迅速开展揭盖子夺“五权”的斗争，树立贫下中农的领导优势，解决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2月2日，地委在《关于当前整风整社运动的部署》中要求：一是对第一批开展整风整社运动的三类公社要彻底夺回领导权。对地、富分子必须斗倒斗臭，加强清洗工作，该捕的捕，该集训的集训，重点是斗倒首恶。对斗争对象要进行排队，注意“准”字。二是狠抓退赔工作。结合退赔把群众的生产、生活安排好。三是要做好1960年的决算分配工作。四是调整自留地。五是搞好“三包一奖”“四固定”（即：土地、劳力、耕牛、农具固定到作业组），进一步确立以生产大队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地委决定在名山、雅安、芦山、天全、宝兴、荥经6个县建立整风整社领导小组，审查和调整公社指挥权。2月5日，地委召开各县委第一书记电话会议进行布置，宣传中央紧急指示信精神，“扎根串联，访贫问苦”，发动群众。各公社随即召开代表大会。会后，代表们深入到各管理区、生产队传达公社代表大会精神，实行退赔兑现，开展揭掉阶级斗争盖子，夺取领导权的工作。

为了认真开展整风整社运动，地委要求各县委选择有代表性的一、二、三类公社先进行试点，组织县、区、公社、生产队等主要负责干部，认真系统学习中央的《紧急指示信》和省委关于贯彻执行中央的《紧急指示信》的具体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文件，分清共产主义和平均主义的区别、等价交换和“一平二调”的区别、共产主义和“共产风”的区别、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区别、大集体下的小自由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区别，全面检查两年来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特别是有关人民公社一系列政策的落实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人民公社三级所有制是鸣放辩论的中心问题，县、区、公社各级领

导干部要带头检查，主动承担担子。要召开退赔兑现大会，县、区、公社各级“一平二调”的东西，凡已查对核实而又有政策规定并能立即处理的，应当场退赔兑现，以实际行动解除干部和群众怕不能兑现的顾虑，也可以推动公社、管理区各级干部下退赔的决心。地委强调指出，人民公社存在的“共产风”、生产瞎指挥、违法乱纪和右倾倒退是阶级斗争问题，是整风整社的主要内容；各县要认真进行调查研究，搞好整风整社的摸底排队；三类社的整风整社是夺取政权，需首先解决夺权问题；整风整社必须贯彻阶级斗争路线，充分发动群众，首先是发动贫下中农，形成阶级力量；退赔要坚决执行党中央、省委关于“坚决算、坚决赔、坚决退”的指示，采取“边反、边清、边退”和先易后难的办法进行。运动中要依靠群众、党员、团员和贫下中农，采取边检查揭发、边核实、边整改、边兑现的方法，防止前紧后松，走过场等现象。

地委对石棉县迎政，芦山县太平，雅安县多营、草坝，天全县始阳，汉源县丰厚，宝兴县回龙，荣经县六合，名山县黑竹、新店等10个试点公社的问题进行调查后发现，“共产风”纠正得早的公社，社员情绪高，生产搞得较好，干群关系密切，食堂巩固。凡是“共产风”刮得凶的公社，生产落后、人民生活安排不好。“一平二调”和“共产风”的主要表现，是无偿平调土地、劳动力、耕牛、农具等生产资料，没有认真执行“四固定”制度，搞大兵团作战，打乱了生产队建制，也没有贯彻自愿两利和等价交换的原则，无偿占用土地，无偿占用劳动力，无偿占用耕牛。芦山县太平公社有2个管理区搞直属高产队，无偿占用土地270亩，劳动力105个。无偿折、占社员的房屋和使用社员的家具等生活资料不付租金。据8个公社的统计，无偿折、占社员的房屋达3775间，占房屋总数的10%左右。

从试点公社的调查情况看，“共产风”主要发生在两个阶段。第一次“共产风”是建社初期到1959年6月。由于刚建社，搞大兵团作战，随便调劳动力、耕牛、粮食现象普遍，占用和拆毁社员房屋较多，包括对公社所有制不明确，刚建社就实行公社所有制，芦山县太平公社、名山县黑竹公社在刚建社就实行“十包五统一”。所谓“十包”是指包生活费用、行政开支经

费、还贷款、发工资、伙食费、医药费、学费、电影费、吃肉、产妇生活费。“五统一”是指田地统一耕作，耕牛统一使用，劳动力统一调配，农具统一管理，粮食和现金统一收支。由于实行不通，只包了一个月便停止，到1959年5月中央政治局上海会议的贯彻后才纠正。第二次“共产风”是在1959年秋季“反右倾”后刮起的，主要是公社、管理区、生产队分别大搞“万、千、百”运动，大量无偿占用生产队的毛猪，层层上调毛猪建养猪场。随着运动的开展，普遍出现平调社员的家禽家畜搞“万猪山”“万鸡山”“万鸭塘”，甚至无偿占用土地，抽调劳动力，占用或拆毁社员的房屋和猪圈等现象。雅安县草坝公社无偿调用的毛猪，占该公社毛猪总头数的35.5%。汉源县有6个公社上调毛猪2843头，丰厚公社从社员家中抽调的鸡达3600余只。在1959年“反右倾”后，有的公社连社员少量自留地上的作物和屋前屋后的零星果木也进行平调，收归集体。芦山县太平公社无偿收社员自留地上种植的粮食6500斤；汉源县丰厚公社因平调，水果产量1960年比1959年减少30.1%，1959年雪梨产20万斤，1960年只收8千多斤。还有的用社员私人肥料不付价款，有4个公社无偿使用社员私人肥料189万斤，影响社员积肥的积极性。

由于“一平二调”，先进的怕“支援”，故意拖延时间；落后的等待支援，不自力更生，严重影响到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引起了群众的思想混乱。群众认为现在就是“共产主义”了，没有什么个人的，现在大家都一样，还分什么你的我的，都是公社的。还有的认为党的政策变了，不安心农村；有的地方人口外流，劳动力减少。有的队长认为劳动力随便调，耕牛随便抽，队长只有“吹哨子”（喊出工）的权利。家畜家禽瘦弱和死亡，农具损坏很大，新式农具、排灌机器空置，大兵团作战，打乱了人民公社正常的经营管理制度，社员反映“干不干，三顿饭”，“工分不工分反正一样分”。打击了基层干部特别是生产队干部的积极性，干部的生产情绪不高，责任制度也没有。因此，“一平二调”和“共产风”，在政治上损害了党的威信，引起广大农民不安和思想混乱，助长了一些干部歪风邪气和强迫命令作风，使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受到影响。在经济上造成很大损失，使农业产量下降，

毛猪减少，耕畜瘦弱，农具损失丢失，拆毁房屋，损坏猪、牛圈等。

以上情况产生的主要原因，是一些领导干部存在急于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思想，总认为“大集体比小集体好”，“全民所有制比集体所有制好”，混淆了集体和全民所有制概念，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按劳分配和按需分配界限，尽量扩大公共积累，想方设法搞公社所有制，对三级所有、队为基础不明确，忽视了生产队。地、县委对某些基层干部思想作风不纯的问题认识不足、教育不够，认为“犯了‘左’的错误都光荣、犯‘右’的错误吃不消”等。当然也存在少数基层组织软弱涣散，少数人利用职权贪污自肥、损公肥私，违法乱纪等，给党的事业造成危害。

在整风整社运动中，地委要求参加整风整社运动工作组的干部实行“二五制”的领导方法，即每周以两天时间集中在公社，由公社党委书记和工作组长负责领导学习党的政策或政治理论，五天时间深入基层，深入生产实际，与社员一起同吃、同住、同劳动、同商量，虚心听取群众的意见，（吃饭按规定交粮食和菜金）。“二五制”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农村领导方法的新发展，便于干部坚持和发扬群众路线的工作作风。凡是干部坚持“二五制”的地方，不仅广大社员的生产积极性被充分调动出来，干部也得到锻炼和提高，这也是克服“五风”的一项举措。

地委在整风的同时，开展了纠风退赔工作。截至1961年3月10日，全区已退赔平调金额780万元，占应退赔1023万元的76%，其中现金500万元，实物折价款280万元。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已退赔458万元，占应退赔590万元的77.7%。区以上国家机关已退赔321万元，占应退赔数的74.2%。社员得到实惠281万元，占应退赔给社员308万元的91.5%，每户平均达到23.1元。蒙经县五宪、宝兴县盐井、石棉县回龙等公社的社员共得到实惠15648元，平均每户10.6元。

雅安农村的整风整社工作，于1961年3月底全面完成。全区有148个公社，经过揭掉盖子、夺取领导权和退赔斗争，一、二、三类（好的、一般的、差的）公社的性质已基本明确，大致情况是：一类公社有22个，占14.5%，二类公社有61个，占41.5%，三类公社有65个，占44.2%。在三

类公社中属于民主革命不彻底的 59 个，占 90.8%，属于共产风和其他原因的 4 个，占 6.2%，对整风整社走过场的公社还进行了补课。

1961 年 6 月 19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坚决纠正平调错误彻底退赔的决定》，指出：“凡是县、公社调用生产队的劳力、资财，或者社队调用社员的私人财物都要进行清理，退还原物或折实补偿。”《决定》下达后，地委再次专题讨论退赔工作，把抓好退赔工作列入重要工作日程。为了加强对退赔工作的领导，专区、县、公社、大队和较大的生产队分别成立退赔小组。针对全区退赔只完成应退赔的 37%，存在的退赔不彻底的情况，且实物比重很少的情况，地委强调，“一平二调”是剥夺农民利益的一个原则性错误，退赔是纠正“共产风”的重要措施。该退赔的坚决退，在年底前退赔要达到 70%~80% 以上。要求工业、交通、财贸、手工业、林业等有关部门的党组织确定专人负责，积极配合退赔工作，退赔内容包括公社中占用社员的房屋、猪圈、牲畜、土地、劳动力以及其他财物。在抓退赔工作的同时，要采取“三包”（即包任务、包原料、包成本）、“五定”（即定领导、定品种、定规格、定质量、定时间）的办法，把生产计划迅速落实到生产单位和车间，组织生产，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生产计划。

12 月，地委强调农村在切实做好生产队“一包二定”（即生产队向大队包干完成粮食及经济作物的总产量、总产值和完成粮食征购、经济作物统购与提留；定生产队完成国家粮食征购和经济作物的统购任务，定生产队向大队上交的机动粮、公积金和行政管理费）的基础上进行整风。同时，在社员群众中进行广泛深入的社会主义教育，纠正“包产到户、弃农经商”，滥伐森林，私杀牲畜等错误思想及行为。由于地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字”方针和各项正确的政策措施，切实调动了广大社员、干部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4. 全面开展整风运动

随着农村整风整社运动的深入，针对社会上出现的人口自由流动，弃农经商，转手买卖、投机倒把等情况，和一些干部贪污盗窃和严重违法乱纪等问题。1961 年 12 月，省委下发《关于全面开展整风运动反对分散主义，坚

持打击投机倒把，贪污盗窃的规划（草案）》。地委根据省委要求，于12月20日成立打击取缔投机违法活动领导小组。12月26日至29日，在地区工业会议上，地委传达省委《关于全面开展整风运动反对分散主义，坚持打击投机倒把，贪污盗窃的规划（草案）》，集中讨论工交系统开展此项运动的规划。1962年1月20日，地委作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全面开展整风运动，反对分散主义，反对投机倒把、反对贪污盗窃的计划草案》，强调指出：分散主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现象和行为，在全区各级各部门都不同程度地存在，必须予以打击和处理。农村整风主要以打击投机倒把、贪污盗窃为主。机关、厂矿、企业的整风，主要以正面教育为主，不搞人人过关。要求全区的整风运动务必在春耕开始前结束。于是，全区的全面整风运动轰轰烈烈地迅速开展起来。

从1961年12月下旬开始，地委、专署在全区范围内广泛深入地组织开展了一场反对投机倒把，加强集市贸易管理的“人民战争”。各县党委、政府认真组织公安、工商、税务、政法等部门相互协作，雅安军分区和解放军驻雅部队也积极参与配合。经过调查摸底，在各重点城镇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违法活动和违法分子进行集中打击，截至1962年1月，全区逮捕各类罪犯443人，缴获现金137653元，粮食88091市斤，布匹4945市尺，布票277市尺，炸药554市斤，判处各类典型案犯12名。地委要求，今后农村主要是进行社会主义宣传教育，在不扩大打击面的同时，对蜕化变质分子、不法资产阶级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要予以坚决打击，做到稳、准、狠地打击敌人。

1962年3月，地委结合整风整社运动抓紧配备公社各级干部，着手落实48个公社党委书记、部分管理区支部书记的有关问题，采取提拔、归队（过去从农村抽调到工业、财贸、机关等单位熟悉农村工作的干部）、恢复过去被打击的好干部的职务。对有错误的干部、对需要调整的干部，结合干部配备进行考虑，务求安排合理，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

整风整社运动，对于制止“共产风”造成的危害，稳定农村形势，调动农民的劳动积极性，促进国民经济向好的方向转化起到重要作用。但过多

地处分了一批领导干部和基层干部，有的社队领导班子被全部撤换；一些社队实行“包产到户”、增加经济收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的做法，被错误地认为是右倾倒退，搞资本主义，严重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

（三）解散公共食堂

公共食堂是“大跃进”运动中保障农村集体投劳、集体出工、集体生活的一种举措。公共食堂使农户不能分散掌握粮食，使高指标、高估产、高征购得以“顺利实施”。人们普遍认为，公共食堂是“人民公社的心脏”，办不办公共食堂成了搞不搞社会主义的标准，要是谁对办公共食堂有意见，就认为是思想“右倾”，在“反右倾”运动中就会遭到残酷打击。由于“三高”“五风”盛行，大量粮食外调，农村普遍出现粮食短缺，1959年秋冬季饥馑出现，浮肿病（营养不良症）人不断增加，非正常死亡人数上升，到1960年情况更加严重。4月10日，四川省委获悉名山县群众的浮肿病情较为严重的情况后，省委第一书记李井泉和秘书长刘文珍亲自到名山考察，要求组织力量，突出救治。但因口粮不足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浮肿病仍有增无减。当粮荒出现时，省委是想通过办好公共食堂来缓解粮食不足的突出问题，多次发出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办好公共食堂。

1961年3月，毛泽东在广州主持起草《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简称“农业六十条”），党中央要求把这个条例草案发给全国农村党支部和农村人民公社全体社员进行讨论。在讨论和试行过程中，农村基层干部和社员群众普遍反映：办公共食堂占用劳动力过多，浪费柴火，破坏山林，社员吃饭不方便也吃不饱；实行部分供给制不能真正做到按劳分配，造成出工不出力，影响劳动生产的积极性。建议应该取消《紧急指示信》和“农业六十条”草案中曾经主张坚持的公共食堂和部分供给制。中央主要领导深入农村调查研究后，都提出了解决公共食堂和供给制的意见。6月，中央形成《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明确规定：“在生产队办不办食堂，完全由社员讨论决定。凡是要办食堂的，都办成社员的合伙食堂，实行自愿参加、自由结合、自己管理、自负开销和自由退出的原则。这些食堂，都要单独核算和生产队的财务分开。”

这时，省委对公共食堂的政策开始有所松动，有的允许情况特殊的社员“领米退堂”。直至7月，省委正式发出指示，决定取消人民公社分配中的供给制，不再办农村公共食堂。接着，省委又按照中央规定，明确提出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生产队既是公社组织生产的基层单位，也是公社组织分配的基本核算单位，宣布社员使用自留地和经营家庭副业的政策长期不变等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的政策。

随着农村实行“三包一奖”“四固定”的政策实施，1961年7、8月，全区农村人民公社的公共食堂纷纷开始停办。公共食堂的停办，解决了困扰农村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给农民以生产生活上的自由，解放了生产力，给农民带来休养生息的良机。“农业六十条（修正草案）”的贯彻执行，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对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同时，地委积极贯彻省委关于“生产自救、节约渡荒”的指示，紧急动员人民开展“小秋收”和大搞多种经营，积极采取措施渡过粮荒。各县也开始恢复合理的耕作制度，逐步消灭空田空地，对于集体一时难于开垦种植的，划给社员开垦种植，分配实行大包干。

（四）精简机构，下放人员支援农业生产

1958年至1960年，雅安全民所有制职工增加44043人，与1957年比较，职工人数增加1.33倍。由于从农村中抽调劳动力过多，加上发展社办企业、副业、集体生活事业等占用了相当一批劳动力，少数人员盲目外流，使得从事农业生产，特别是从事粮食生产的劳动力不断减少，用于农业第一线的劳动力只占劳动力总数的60%，个别地方还在50%以下。1960年9月份以来，虽然从公社内部压缩二、三线劳动力和超龄学生约三四万人回到农业生产第一线，对农业生产实力有所加强，但许多公社第一线的劳动力还未达到80%，农村劳动力缺乏的问题仍比较突出。另一方面，工业交通、基本建设以及部分企事业单位机构臃肿、人员庞杂、非生产人员过多，劳动力浪费现象较为突出。由于这些厂矿、企业等部分用粮单位弄虚作假，虚报冒领国家粮食，再加之有的粮食部门管理不严，经营不善，甚至贪污盗窃，从而进一步加剧了城镇粮食供应的紧张形势。1960年，全区国家供应粮食的人

口有 17.8 万人，比 1957 年增加 6.7 万人，销售口粮比 1957 年增加了 2399 万斤。城镇实销粮食为 8213 万斤，比 1957 年多销 1858 万斤，增加了 30%，这既挤掉了部分行业的用粮，又加重了农村的负担。

1961 年 1 月，地委积极贯彻中央“以农业为基础，工业支援农业，从各方面促进农业大发展”的方针，按照省委《关于建立和健全各级支援农业委员会的决定》，在专、县两级分别成立支援农业委员会，由一名工业书记或分管国民经济计划的书记挂帅，工业、交通、财贸、农业、宣传等部门都有一名负责人参加委员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作为经常性的办事机构。各厂矿、企业也建立和健全了支援农业办公室，由一名副书记或副厂长负责管理，把支援农业作为职工群众开展劳动竞赛的重要内容。但如何渡过春荒，却成为各级党委面临的难题。

5 月，周恩来在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在全国粮食仍十分短缺的严重局面下，解决问题的根本方法是从城市压缩人口下乡，压缩城镇人口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根据中央“大刀阔斧，规定指标，合并机构，精简队伍，定员定额，统一处理”的原则和省委的相关指示精神，地委作出坚决精简机构、压缩队伍，动员城镇人员到农村安置，加强农业生产第一线的决定。要求在全区压缩、清理、动员一批干部、非生产人员、工人、城镇居民和超龄学生到农业生产第一线去，参加农业生产。坚决撤销多余的和可有可无的机构，合并任务重复、业务性质相近的机构，压缩非生产人员。将专区和各县的计委、财委和统计科合并成立专、县经济委员会；专、县农税科与林业局合并成立农林局；县人民委员会的卫生科与县人民医院合并。工业、交通、农机、物资等部门合署办公；将扫盲办公室合并到农工部；将县办的报社合并到县委宣传部；厂矿企业的管理机构合并科室，各种管理人员、服务人员不能超过 7% 的比例；专区工业、商业、交通、建设局撤销现有的科室，设立若干综合组或综合办公室；各县商业局进行商业网点调整，压缩多余人员，局一级，经理部一级，各种加工作坊尽量缩小编制，尽可能用农闲时间进行加工；各县、公社、厂矿的专业、文工团、体育干部退回原单位；各县的基建队伍应压缩出来到农业第一线。地委明确提出：“各行各业大力支援农业，战胜灾荒，争取 1961 年农业大

丰收，这是当前全区人民的头等重要任务，必须紧急动员起来，迅速地掀起一个声势浩大的支援农业生产运动的新高潮”。

地委决定大力压缩城镇人口支援农业，减少城镇粮食销量，从全区全民所有制职工中按 15% 比例，从城镇居民中按 5% 的比例，压缩人员充实到农业生产第一线，全区计划压缩 3 万人左右。规定：一是回农村人口的口粮按农村同等劳动力定量标准执行。要核实供应人口，清理黑人黑户，凡属 1958 年以后流入城市的农村人口，原则上全部动员返回农村参加生产。迁入人口必须有劳动部门的通知书、公安机关的户口转移证和粮食部门的粮食供应证才予以供给，划清农业人口和非农业人口的界线。二是核实工种定量，保证合理供应，严格控制补助量，加强工商行业的用粮管理。三是实行生产自救，减少国家粮食销量。四是严格粮食管理制度，加强粮食库存、销售的管理，严格动用支出的权限。

1961 年 11 月，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和各县、厂矿精简压缩工作会议，对全区精简压缩工作进行具体部署。提出全区职工总数为 8.2 万人，计划压缩 1.48 万人，占 18.05%。明确规定精简压缩的对象，包括党政机关中超行政编制的多余人员，以及企事业编外人员，机关中雇用的养猪、种菜人员和其他临时工，以及超编制的勤杂人员，机关的家属和调干人员。计划从国家机关和系统压缩 5000 人。要求工业、交通、基本建设三条战线精简 1 万人，工业、交通、基本建设三条战线精简人员的 20% 从工业内部调剂到工业第一线，其余下到农村；精简的干部安排 20% 的人到公社一级，加强对大社和落后社的领导，其余到第一线参加劳动。又从财贸系统抽调 1000 人加强公社食堂的管理工作。下放 1958 年新招收职工到农村搞农业生产，压缩专、县所办企业的职工到县、社办企业，顶替一部分劳动力加强农业生产。

全区精简压缩主要是：在工业方面，要压缩与保粮、保钢无关的非重点的基本建设项目，县、公社工业企事业等部门的编外人员和私招乱雇的人员；从事森林、伐木和漂运的合同工、临时工和私招乱雇的人员；厂矿和基本建设中的合同工、临时工，以及私招乱雇的人员；压缩工业企业内部的非生产人员去支援钢铁战线。精简压缩工作重点要保证钢铁、煤运、铜铅锌和

硫酸等行业的正常运行；要保证农业和与农业有关的农具制造、农药、化肥和人民生活必需的粮油加工行业正常运行；保证石棉、云母、硫磺、皮鞋、黄金等外贸物资的出口量。在农业方面，除水利工程保留必要的防洪队伍和管理人员外，其余一律压缩；压缩县、区、公社所办的农具厂、农药厂、化肥厂中过多的人员；压缩公社、管理区非编制的统计员、电话员、邮递员、脱产保健员等；辞退公社、管理区范围内用于修建办公室、礼堂、修路等非生产性质的人员；后勤服务人员中的保育、炊事、砍柴、种菜、饲养人员等，一律按规定压缩到农业第一线。在其他方面，是压缩基层供销社、合作商店的多余人员和私招乱雇的人员；压缩企事业单位的编外人员和合同工、临时工。压缩县、公社、工厂的剧团、文工团等人员；压缩幼儿园和中小学办学规模，停办所有中专学校和自办的专科学校。按省委规定的学生年龄，将在校的超龄学生安排到农业战线上。

地委要求在精简工作中要注意批评“人多好办事”“春下秋上”“有多少人、干多少事”的错误思想，以及本位主义，分散主义，防止一些单位企图借此机会“丢包袱”的错误做法。县委、厂矿企业单位要建立领导小组，防止精简过程中出现“前门减、后门收”“甲厂减、乙厂收”“明减暗不减”以及隐瞒劳动力现象。县以下精简压缩出来的人员都必须上到农业生产第一线，要求农业生产第一线达到农村总劳动力的75%~80%。1961年，全区精简压缩城镇人口59268人。

1962年3月18日，地委召开全区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关于精简压缩城镇人口的有关指示精神，总结1961年精简压缩工作，安排1962年精简压缩工作。会议指出：为了加强农业生产，调整城乡关系，缓解粮食紧张状况，按照“下够、下早、下好”的原则，1962年计划精简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1.87万人、压缩城镇人口3000人。6月18日，成立雅安地委精简委员会，负责全区精简压缩工作。经过半年多的工作，到8月底止，全区吃商品粮的人口，已由1961年的12.9万人下降到9.99万人，基本上完成了省委下达的任务。该项工作到9月中旬全部结束。

在国民经济调整期间，广大干部、职工和城镇居民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体谅国家困难，主动为党分忧，听从党的安排，主动要求下放到农村，充实和加强农业生产第一线，人们将铭记他们为全区人民渡过经济难关所作出的特殊贡献。

（五）调整农业政策

为了充分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有关指示，在农业政策方面作出一系列的调整。

1. 落实“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政策，克服粮食分配中的平均主义

地委认真贯彻省委《关于做好1961年小春粮食分配和征购工作的指示》，确定分配与征购实行“多产多奖”，“少产少吃照购，受灾少吃少购，重灾少吃不购或救济”，以承认差别的原则。6月，地委发出《关于生产大队之间基本口粮承认差别的通知》，强调只有承认差别，才能更充分地调动生产大队、生产队和广大社员的生产积极性，克服粮食分配上的平均主义。

2. 建立农业生产责任制和分配包干制

1960年5月5日，地委提出《关于建立“三包一奖”和生产责任制的意见》，要求全区各地，一是必须贯彻实行以包工、包产、包投资和超产奖励的“三包一奖”制度，充分发挥生产队干部和社员群众的积极性，保证1960年的继续“大跃进”。二是生产队要在日常生产中应分段分战线贯彻各项生产责任制，对实行“三包一奖”、突出“按劳分配、多劳多得”政策作了明确规定。1961年5月10日，地委发出《关于建立农业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指示》，要求各地要认真参照芦山县沫东公社先锋大队杨家坝生产队的经验，切实把“小包工”中的定农活、定劳力、定质量、定工分的“四定”农业生产责任制搞好，促进全区农业生产进步。芦山县沫东公社先锋大队杨家坝生产队制定的“长计划、短安排、小包工”的生产责任制，社员普遍反映“实行小包工，各人有奔头”，“长计划、短安排，各人有个打米碗”。社员认为“小包工”克服了浪费劳动力现象，责任落实，能够充分调动社员生产积极性，可以更好执行定额管理、评工记分制度，还能因人派工，合理使用劳力，发挥劳动技术专长，既保证农活数量，又保证质量，便于形成

群众性的监督验收工作。干部感到实行“小包工”后，找到了领导生产的门路，工作更好搞了。

地委和各县县委分别在12个公社15个大队进行分配大包干制度（即“一包、二定”）的试点工作。所谓“一包”，就是生产队根据国家计划和本队的实际生产水平，向生产大队包干完成粮食及经济作物的总产量、总产值、粮食征购、经济作物统购与生产大队提留等任务，除此之外，余钱余粮归生产队自行分配。所谓“二定”，就是定生产队应包干完成的国家粮食征购和经济作物统购任务；定生产队向生产大队上交的机动粮、公积金、公益金和行政管理费用等。大包干的主要内容分为两种：一种是大队对生产队实行大包干，加大生产队的分配权，除征购、大队提留粮外，余粮、余钱都归生产队分配，克服队与队之间的平均主义。另一种是生产队对社员实行大包干，社员参加与之有关的生产计划、劳力安排、投资肥料和粮食分配工作等，激发生产积极性。在做法上采取宣传讲解分配大包干的目的、意义和内容及其方针政策，然后制定具体分配方案实施。在包产到户等“右倾”活动严重的地方，先纠正包产到户，然后实行分配大包干。此外，解决生产队的组织机构和调整生产队的规模，巩固三级集体所有制。包产有两种形式，大队提出作物面积、产量指标的生产计划，各生产队根据1957年的生产历史条件，提出1962年生产计划，或者大队提出1962年生产计划的总要求、指标，生产队再依据本队和社员的情况制定方案。生产计划定案后，计算出征购和大队按比例提留粮后，余粮、余钱都归生产队分配。生产队的规模和土地、耕牛、农具原则上不作调整。耕牛属生产队，折价款由大队或生产队归还。大队把征购任务包到生产队，生产队按规定计算出公粮数，其余为统购粮。大队的提留粮按公购粮任务的7%~10%提留，粮食多的多提，粮食少的少提。大队提留现金包括公积金、公益金和管理费三项综合，按总收入提取6%~7%，五保户^①和困难户由生产队自己解决。这样，明确了大队和生产队的职责范畴，规定了社员的口粮。实行分配大包干政策，广大干部和

^① 五保户，即：对老、弱、孤、寡、残的人实行保吃、保穿、保医、保住、保葬（对孤儿要保教）

社员很拥护，富队特别认可承认差别，穷队也搞自力更生，出现了“人心向集体，个个搞生产”的热潮。

3. 完善粮食分配工作

地委在下发的《关于1961年大春粮食分配实行定产、定购、定销“三定”的试行意见》中提出粮食的分配办法。也就是，对生产大队，要求把国家征购任务定下来；对生产队，要求在生产大队统一核算、统一分配的原则和落实“三包”的基础上，把征购、种子、饲料、社员基本口粮和生产大队、生产队余粮分成比例定到生产队；对社员，要求把全年的基本口粮一次定到户。实行这一分配办法就能更好地克服平均主义，更充分、全面地调动群众的积极性，有利于生产自救运动的开展，也有利于“三包一奖”的继续深入进行。因此，地委决定将粮食定产、定购、定销“三定”落实到生产队，贯彻执行粮食分配中国家、集体、个人“三兼顾”和征购、种子、口粮、饲料“四落实”的政策，除保证安排好国家和集体的部分外，社员的口粮也必须进行妥善安排。全区绝大多数地方采取“一包二定”的方法，实行基本口粮和劳动工分（包括肥料粮）相结合的方式来进行分配，这样既能体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又能确保缺乏劳力的军属、烈属、工人家属、干部家属和五保户、困难户分得足以维持生活的基本口粮。

尽管地委认真贯彻了党中央和省委的一系列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措施，但三年“大跃进”造成的后果，不可能在短时间内使国民经济恢复的效果显现出来，1961年度全区经济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仍不理想，经济发展呈全面下降趋势。据统计：工农业总产值为16142.2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为9302.2万元，农业总产值6840万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分别比1960年下降45.3%，53.7%和11.3%。粮食总产量10.03万吨，比1960年11.9万吨下降15.79%。茶叶减产近1000担，大牲畜存栏7.6万头，比上年下降17%，生猪存栏也比1960年下降5.8%。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减少近1200万元，下降22.5%。所以，1961年雅安经济发展状况是建国以来最低点，也是人民生活最为艰难的时期。

1962年，地委将农村生产关系逐步转到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不断减

少“左”的影响，基本刹住了“共产风”；并及时采取加强农业生产第一线的力量，适时调整农业政策，增加支援农业的资金和投资，提高部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退赔部分一平二调款等政策措施，再次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到1964年调整结束，农民的积极性大为高涨，农业生产力和生产水平得到较大程度的恢复和提高。

二、工业的调整

由于“大跃进”实行“以钢为纲”“大炼钢铁”，造成全区工业与农业的经济结构和工业内部重工业与轻工业比例严重失调，严重影响了国民经济的发展。1961年1月，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后，中央对工业开始进行调整。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着手调整工业生产指标，对“大跃进”以来全区基本建设战线过长、规模过大与实际财力、物力不相适应的状况，进行大幅度削减基本建设投资。在缩短工业战线的同时，对工业体制和工业结构也进行了调整。

（一）对手工业的调整

1957年底，全区的手工业生产厂、社、组共有183个，从业人员4680人（包括个体手工业413户）。1958年“大跃进”以来，在城乡人民公社大办工业的推动下，职工纷纷要求升级、转产，经过1958年8月到1959年5月并产过渡后，将183个厂、社、组并为113个，从业人员增加到6292人，生产有了很大发展，产值比过渡前增长29.19%，对支援出口、支援工农业做出了贡献。但是，由于对小商品生产重视不够，升级、并厂时并得过多，一些补锅、补鞋人员等被挤掉或被安置从事其他工作，再加之领导存在重视重工业，轻视轻工业生产的认识误区，导致手工业生产的产品奇缺，给群众的生产和生活造成不便。

1960年3月，地委在批转专区轻工业、农机、商业局党组《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关于恢复和加强手工业管理机构调整领导通知〉的意见》中指出：为满足人民生活的迫切需要，全区应迅速恢复发展小商品生产，以解决

1958年后对手工业重视不够，手工业产品产量减少，品种不多，质量不高等问题。同时，由于手工业的产品门类较多，生产情况复杂，不少产品需要由几个部门交错管理，因此实行归口领导、加强管理。要根据群众需要迅速恢复和发展，不断增加花色品种，提高质量，降低成本。各县可以采取固定一定的厂、社和劳动力，实行城镇社办工业，生产日用小商品，逐步满足人民的生活需要。对未恢复的手工业厂和未归口管理的手工业工人及原来的手工业干部，尽快组织归口。要及时解决生产原料等问题，尽快恢复生产；要开展技术革新，提高劳动生产率。特别要对有经验、有技艺的老工人加以关照，充分发挥他们的才智，为恢复生产贡献力量。

为了建立健全手工业管理机构，地委决定成立雅安专区手工业管理局，手工业管理系统划归财贸口领导，各县随之成立相应机构。全区调整后，属于轻化工业系统管理的厂有30个，手工业系统管理的厂有55个，商业系统管理的厂有28个。

1961年5月，地、县委安排市场和小商品生产调研工作组，对雅安城关区整顿和发展修理服务业的情况进行实际调查。据调查：雅安县城关镇手工修理服务业在1958年前有12个，从业人员295人，固定门市服务点65个，个体流动服务27个。1958年以后，随着手工业转厂过渡，大部分修理服务业升级、转厂、并点，修理人员减少，服务网点撤并过多，给群众生活带来不便。1961年实行调整以来，大抓商品生产，安排好人民经济生活，恢复并增加了17个固定的修理服务业，设立综合服务站，固定门市服务点66个，从业人员增至671人。因此，地委要求各县继续安排好服务网点，提高服务质量，合理计价收费，解决组织形式和分配制度问题，贯彻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社会主义分配原则，补充修理服务业所需的原材料和服务人员，增加修理服务力量，方便群众生活。各手工业厂、社积极推行奖励工资制，正确解决收益分配问题。

全区手工业组织机构的建立和手工业生产的恢复，修理服务行业的整顿、巩固、发展，使手工业生产迅速出现新的局面，恢复了传统名牌产品，增加了产品品种，提高了工效和产量，扩大了服务项目，延长了营业时间，

方便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要。

（二）对工业的调整

在“大跃进”运动中，雅安的工业经济一直在高指标框架中运行。1960年11月8日，地委在《关于今冬明春工业工作的安排》中指出：今冬明春的工业工作，必须按照以农业为基础，以原燃材料和运输为先行，坚决贯彻数量、质量并举的方针，继续开展增产节约运动，大搞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促进明年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大发展。要求各级党委：一是以群众运动突出煤焦矿石生产，力保原煤100万吨，焦炭9万吨任务完成；二是大搞运输高产运动，大造运输车辆，大搞畜力运输，大力革新运输工具和装卸半机械化；三是迅速提高钢铁及其他工业产品的产量和质量。

1961年2月19日，地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研究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如何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内部如何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以及如何按“农轻重”的方针安排国民经济计划的问题。3月，地委作出《关于开展以半机械化、机械化为中心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的初步规划》，要求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个向半机械化、机械化进军的群众运动，争取提高劳动生产率70%，节省15%~30%的劳动力支援农业。积极进行设计、设备技术、工艺技术和操作技术的革新，改善劳动组合。广泛开展节约原材料，克服原材料困难，完成生产任务的群众运动。加强技能训练，提高工人的技术水平以适应机械化、半机械化的要求。要加强科研工作，传播和推广新的科学技术，较大的工业企业都要有自己的科研规划。4月5日，地委在《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意见》中强调，全区要有计划地降低重工业发展速度、缩短工业战线和压缩基本建设规模，恢复和适当发展轻工业，大力发展小商品生产。8月17日，地委决定撤销天全磁铁矿；8月21日，决定撤销荥经泗坪矿区及天全沙坪铁厂。10月12日专署决定停建缓建汉源轿顶山锰铁矿、雅安沙坪铁厂、天全铁厂等一批厂矿企事业项目。基本建设投资1961年降至227万元，为1959年1676万元的13.54%，1962年更减少到34万元，为1959年的2%。

截至1961年6月底，全区工业总产值完成5070万元，主要工业产品

中，锰铁完成 2325 吨，生铁完成 4088 吨，原煤完成 33.41 万吨，皮鞋完成 11.4 万双，小农具、小商品共完成 195 万件，同时新增火柴等 46 个新品种，恢复铁锅等 10 多个老产品。地委总结上半年工业生产中取得的主要经验是：一是贯彻执行了“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二是进一步开展了工业支援农业的运动；三是整顿了工业企业的布局，加强了经营管理；四是狠抓了职工生活的改善；五是改进了干部作风，注意了调查研究工作。地委要求在下半年加大工业调整力度，压缩 2 万个劳动力充实农业生产第一线，适当调整生产任务指标，其中原煤调减为 13 万吨，锰铁调减为 2000 吨，生铁调减为 2000 吨，焦炭调减为 13000 吨，小农具、小商品调为 320 万件。另外，对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交通运输等也作了相应安排。

1961 年 9 月，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工业问题的指示》（简称《工业八条》）和《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简称《工业七十条》）下发后，全区以整顿和健全工业企业的管理制度为中心的工作随即开始。29 日至 30 日，地委召开厂矿企业党委书记会议，学习中央两个文件，并决定在 16 个单位进行试点。从 10 月 16 日起，试点单位组织学习、贯彻《工业七十条》，并结合改进工作，促进生产，整顿和健全企业的管理制度。12 月 26 日至 29 日，在地区召开的工业会议上，地委明确提出，当前的工业生产主要是抓好煤炭、木材、农具、小商品生产、运输和道路养护，抓好集中统一和综合平衡，做好劳动力的调配和安排好职工的生活。

1962 年 1 月 16 日，地委成立轻工业办公室。由于加强对轻工、化工、手工业生产管理的领导，全区厂矿和人数增加，工业产值提高，产品种类增多，工业生产取得的成绩较为突出。1957 年全区只有 7 个厂，到 1960 年发展到 67 个，职工人数由 1957 年的 836 人增加到 1960 年 5812 人，增长近 6 倍。工业总产值 1957 年为 428.91 万元，到 1960 年增长 2622.2 万元。1957 年上缴利润 56.44 万元，到 1962 年上半年止为国家上缴利润 1796.34 万元。此外，勘探工作也取得重大成果，名山的芒硝、汉源的磷肥矿、天全的硫磺矿等资源相继被发现，为全区的化工发展打下了基础。这期间，也还存在着

某些产品质量下降，成本升高；盲目建厂，挤集体变为国营；管理混乱，造成损失等问题。

在企业的调整中，截至1962年8月，全区电力、轻工、化学工业由67个厂矿调整为6个，其中轻工业由30个厂矿调整为5个，保留雅安皮革厂、造纸厂、印刷厂、电池厂、名山火柴厂。其他转为工业系统的17个，停撤8个。化学工业的31个厂矿全部停撤，电力工业由7个厂矿调整为1个，只保留名山水电厂，职工人数由5812人压缩到840人。调整后的一些老厂，人员、利润虽比以前减少，但某些产品产量反而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前些年企业管理不善，管理和固定费用较高，原材料消耗降低幅度不大。通过调整，清产核资，精简人员，处理了多余的积压物资和财务的遗留问题，进一步加强了企业的管理监督水平。

雅安工业调整主要是降低不切实际的发展指标，控制重工业的发展速度和压缩基本建设规模，在企业内部实行计时工资加奖励的工资制度，增加企业的活力。同时，恢复和发展了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轻工业和小商品生产，调整取得较好的效果。

三、整顿商贸

1960年，由于农业和轻工业产量大幅度下降，货源减少，全区社会商品供应与社会商品购买力的差额进一步扩大，1961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减少近1200万元，比1960年下降22.5%，同时在商业经营管理工作中也暴露出不少问题。

地委、专署在重点抓好农业、工业调整的同时，成立雅安地委整顿城镇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对商业市场开始进行有效的调整，促进了经济的恢复和发展。1961年3月，地委在批转专署财贸党组转报专区商业局党组《关于当前农村集市贸易的开展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中指出，全区农村集市贸易活跃了农村和城乡交流，上市商品的品种由十多种增加到百余种，上市量和成交金额也大幅增长，缓和弥补了国营商业的不足，减少了黑市贸

易和投机违法活动，提高了管理区、生产队和社员经营副业的生产积极性。但是，搞转手买卖等投机违法活动增加了，出现自发性的交易场所，出售大米、粮食制品等违反统购统销政策的情况，没有很好地贯彻中央和省委“治而不乱、管而不死”原则。针对以上问题，地委决定结合农村整风整社运动，加强对农村集市贸易的整顿和管理，利用黑板报、标语、话筒向人民群众和市管人员进行宣传教育。要求商业部门发展商品生产和物资交流，认真清理仓库，增加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供应，对上市商品凡属粮、棉、油一类的坚决管死，二类物资如烟叶、麻类、茶叶农副产品完成交售任务可以上市，其他上市商品也要有一定的管制要求。

专署财贸党组还根据省委《关于农村集市贸易管理试行办法》，结合城镇整顿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工作。一是集中对雅安县100多名有关负责人进行学习培训。采取分段包干，在居民中开展以社会主义教育为纲、以市场管理为重点的宣传教育运动。二是在机关团体、学校中开展依靠供应为辅或力争不增加市场供应压力的生产渡荒教育。三是引导农村人民公社社员理解城乡互助、工农联盟的意义，树立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的观念，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四是专门派出工作组深入雅安县区区的20多个生产小队广泛进行宣传，对投机倒把、转手买卖、拦购争购、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形成强大的舆论监督态势。

全区通过对集市贸易的整顿和管理，打击了买卖票证、投机倒把，取缔了转手买卖，制止了一、二类物资上市，稳定了国家计划价格，限制了旧货盲目上市抬高物价的情况，以及影响城乡人民生活的蔬菜价格等，使市场交易初步走上正轨。

1961年5月，专署财贸党组根据省委和地委要求，安排市场进行增产节约。由于农村整风整社退赔兑现和恢复集市贸易，农民的现金增多，专署财贸党组决定一方面大力增加生产，增加市场的商品供应量；另一方面厉行节约，压缩集团购买力，严格控制现金投放，以减少对市场的冲击。专署财贸党组根据市场供应情况提出：一是积极抓好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和收效快的小商品生产的供应工作；二是认真开展增加农村商品供应，支援农业生产

的增产节约运动；三是认真组织领导集市贸易，改进商品分配，提高服务质量，恢复和发展服务行业等方面工作。这些措施的落实，促进了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逐步解决了市场供应紧张的问题。

由于连续三年自然灾害、口粮标准较低、蔬菜生产和供应不足、供需矛盾加大，全区农产品采购进度相当缓慢，1961年农产品采购工作出现了很大的困难，整个市场形势并未从根本上好转。为此，地委要求专、县财贸系统加强对农产品采购工作的领导，做好调查摸底工作，加强农产品采购。专、县财贸系统认真执行“三兼顾”政策，狠抓采购资金的兑现和各项政策的落实，切实做好农用物资的供应，加强对集市贸易的领导和管理，认真坚持“三挤三增”（即挤城市增加农村供应，挤公家增加个人消费，挤工业投资增加对农业支援）的商品供应的原则。这些政策将有限的商品用在“刀口”上，在当时生活水平不高的情况下，为满足农民在生产生活上的需要，发挥了较大的作用。

自1960年冬全区农村集市贸易恢复以来，活跃了农村经济，扩大了城乡物资交流，促进了农村副业生产的发展，但集市贸易存在的严重问题和混乱情况并未得到根本解决。表现在集市贸易的物价太高，买卖一、二类物资，买卖票证，弃农经商、弃工经商的现象仍很普遍，甚至还出现了内外勾结、大量盗窃国家物资财产进行投机倒把的严重违法乱纪分子。因此，针对城乡自发势力和残余反革命势力在经济战线上破坏生产、破坏建设的行为，地委要求各县结合城市、机关、工矿、企业和农村的整风整社运动，认真抓好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严厉打击各种严重违法乱纪活动，加强农村集市贸易管理。号召全党紧急动员，全面开展一个加强社会主义教育，整顿集市贸易，严厉打击投机违法活动的群众运动。

雅安专区对商业市场的整顿，从规范市场贸易入手，加强集市管理，强调合法经营，打击买卖票证、取缔哄抬物价；打击投机倒把，取缔转手买卖；打击拦购强购、取缔欺行霸市等违法活动，稳定了国家计划价格，恢复和发展了商贸服务活动，使市场交易初步走上正轨。经过近一年的努力，到1962年底国民经济形势开始好转，农业的产量开始回升，财政收支基本平

衡，城乡集市贸易逐步开放，市场商品供应的紧张状况有所缓和，城乡市场较为活跃，出现了生气勃勃的景象，人民生活的水平开始提升。

四、七千人大会后的全面调整

1962年1月11日至2月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央和省、地、县四级主要负责人以及部分大厂矿和军队的负责人共7118人（即被称为“七千人大会”）。这次大会，比较系统地总结了1958年“大跃进”以来经济建设工作的基本经验和教训，实事求是地认识到在实际工作和指导思想上的错误。毛泽东在会上发表关于民主集中制的讲话，强调不论党内党外都要有充分的民主生活，并作了自我批评。中央其他领导也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错误缺点作了自我批评。大会对统一全党思想，增强全党团结，动员全党更加坚定地执行调整方针，为战胜国家经济严重困难起了积极的作用。这次会议，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党的历史上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之后，国民经济调整进入了一个全面调整的新阶段。

根据省委的部署，地委及时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央工作会议（“七千人大会”）和省委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分两期进行，共有364人参加会议。会议发扬党内民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地委对几年来的工作失误进行检查总结；对干部配备和使用问题，工农业生产问题，以及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加强生产队领导和管理，巩固集体经济等问题进行充分的酝酿和讨论。这次会议达到了总结经验，统一认识，加强团结，鼓足干劲，增强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决心的目的。地委代理书记秦长胜对会议作总结讲话。随后，雅安国民经济的全面调整在各个行业迅速深入开展。

1962年3月12日，地委提出《关于当前加强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地遵照中央关于农村基本核算单位下放的指示精神，对分配大包干进行一次全面深入的检查，认真落实作物种植面积、产量等指标，解决好粮食定产、定购、定销“三定”中的具体问题，搞好计划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责任制，搞好定额评工记分。各地要切实做好“短安

排、小包工”，加强劳动、财务管理，搞好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工作。在调整生产队规模，改变基本核算单位的同时，地委着手抓生产队的整顿，建立健全生产队的经营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大队党支部，以便加强生产队的领导，使之适应于体制改变的需要。3月15日，地委召开县委第一书记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关于渡过春荒，克服当前粮食困难的紧急指示》和省委有关通知精神。22日，地委作出《关于渡过春荒，克服当前粮食困难的工作安排》，要求全体共产党员、干部千方百计搞好防旱抗旱、多打粮食、多种瓜果蔬菜，多搞粮食替代食品，安排好群众生活，胜利渡过春荒、夏荒。6月，地委发出《关于贯彻执行加强生产队领导，巩固与发展集体经济的具体意见》，决定精简公社、大队干部，缩小公社、大队两级的经济权力，在今后一个时期内，公社一级不办企业，大队一级不管钱粮，不直接经营副业，将原有的副业下放给生产队经营或几个生产队联合经营。机关、学校、厂矿，原占用生产队的耕地，除保留必要的蔬菜地外，其余归还生产队。凡是1958年以来调往区以上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社、大队工作的原初、高级社干部均调回生产队，加强生产队的领导。

7月6日，省委书记廖志高在雅安安全区县委书记会议上指出：要按实际情况定征购任务；加强对生产队的领导，巩固集体经济，粮食分配要按“一、三、六”比例执行，即10%按投肥分，30%按工分分，60%作基本口粮。另提1%~2%作奖励粮，奖给劳动表现好的社员；适当扩大小自由，扶持发展家庭副业，解决困难队，困难户的问题；抓好集体增种和集体经济的管理；社员的自留地按耕地面积7%的比例划足，可开垦不超过自留地面积的荒地，可利用不超过自留地面积的空地搞增种；抓好生产安排，保护好青苗。7月19日，地委在给省委的《关于当前的严重困难及克服困难所采取措施的请示报告》中称：当前雅安地区存在粮食紧张，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面临干旱、夏荒的严重困难，根据当前实际提出六项措施：一是请求省里调拨粮食，以缓解群众粮食紧张问题；二是加强对生产队领导，搞好集体生产，适当减免征购任务，按总耕地面积7%的比例给社员划足自留地，发展家庭副业；三是教育党员、干部增强团结，搞好工作；四是恢复科学合理

的耕作制度；五是切实贯彻开垦荒山荒地，种足种好农作物的政策；六是执行精简职工、压缩城镇人口政策，大力支援农业。7月23日，省委对地委的《请示报告》作出批复，基本上同意地委请示报告中提出的六项措施，要求各级干部团结一致，增强战胜困难的信心，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的实际困难。

地委认真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采取坚强有力的措施，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一是确立了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人民公社三级所有制。二是继续精简职工、减少城市人口，加强农村劳动力、支援农业生产，减轻城市供应压力，大量劳动力回归农村抓农业生产。三是压缩基本建设规模，停建缓建大批基本建设项目，节约资金支援增加农业投入。四是加大对一些工矿企业实行关、停、并、转的力度，缩短工业战线，通过加强企业管理，增加企业效益。五是进一步调集人力物力财力加强和支援农业生产。六是充实、调整农村基层干部，加强农村基层的领导力量。这些措施的落实，对农业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由于地委扭转了重工轻农的思想，工业基本建设规模得到压缩，农业生产得到加强，粮食产量明显增加，轻工业生产有所恢复。全区经过1961年国民经济的初步调整和1962年的全面调整，使1959年至1961年三年来的国民经济结构农轻重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得到初步解决。1962年工农业总产值为11642.4万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总体上比1961年下降了27.9%。其中工业总产值为4126.7元，比上年下降55.64%，工业结构调整基本上趋于合理。农业总产值为7515.7万元，比上年增长9.87%。粮食总产量12.23万吨，比1961年增长21.93%；茶叶产量2.77万担，比上年增长4.1%；大牲畜存栏比上年下降3%。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下降9.3%。财政收入按当年人平7.77元。国民经济调整工作成效初显。

到1963年，全区的经济情况发生根本性好转，工农业总产值15068万元，比1962年增长29.4%，其中工业总产值4166.2元，与上年持平；农业总产值10902万元，比1962年增长44%。粮食总产量达到17.34万吨，比1962年净增5.11万吨，增长41.8%。大牲畜存栏8.09万头，比1962年增

长9.4%，生猪存栏20.6万头，比上年增长126.4%，肥猪出栏11万头，比1962年增长150%。全区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比1962年增加一倍。雅安经济渡过严重困难时期并已复苏，步入正常发展阶段。

1964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18425.2万元比1963年增长22.3%，其中工业总产值4796.9元，与1963年增长15.2%；农业总产值13628万元，分别比1963年增长25%。粮食总产量21.78万吨，比上年增长25.6%；茶叶总产量3.19万担，比上年增长15.2%；大牲畜存栏9万头，增长11.6%，生猪年末存栏和肥猪出栏也分别比1963年增长44.2%和79.3%。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是1963年的2.8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13.9%。全区经济发展指标全面增长，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协调发展，促进了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

实践证明：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党中央提出的“先抓吃穿用、实现农轻重”，强调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是完全正确的。特别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探索阶段，毛泽东提出的“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是毛泽东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创造性地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大理论与实际问题的又一光辉范例，进一步具体而深刻地揭示了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正确道路。同时也说明了国家实行的经济调整方针是符合国情实际的，完全符合民意、深得民心的。

五、对干部的甄别平反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开展以来，政治运动开展过多，搞得过火，严重损伤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特别是“反右倾”斗争危害很大。1960年冬和1961年春的农村整风整社运动，夸大了敌情，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撤换了大批农村基层干部，打乱了整个农村基层组织的秩序，给工作和生产带来很大损失。同年，在改造落后社、队的工作中，把富裕农民出身的基层干部一律撤换。在反“瞒产私分”等运动中，也批判处分了不少干部。这些错误，严重破坏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全国进行国

民经济调整时，随着对“大跃进”失误教训认识的不断深化，党的思想路线的逐步转变，中央对“反右倾”等运动中出现的扩大化问题高度重视。1961年5月21日至6月12日，中央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决定对几年来受批判处分的党员和干部，进行实事求是的甄别平反，并规定以后在不脱产干部和群众中，不再开展反右反“左”倾的斗争，也不许戴政治帽子。6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讨论和试行农业六十条（修正案）的指示》，明确规定：过去批评和处理得正确的，不再改变；过去批评和处理错了的，要改正过来，恢复名誉，恢复职务；部分问题批判和处理错了的，改正这一部分问题的结论；错误地对群众（包括富裕中农）进行批判的，应该向他们道歉，如果做了错误处分，还应该纠正。甄别工作实际上是为了消除“反右倾”斗争的消极影响，调整党内政治关系，调整党同受过错误批判的群众的政治关系。

按照党中央和省委有关甄别平反工作的指示，地委把对过去被批判的干部和党员进行甄别的工作提上重要日程。从1961年7月开始，对在“反右倾”运动中受过批判和处分的干部、党员进行甄别平反。

甄别工作从1961年7月开始，历时两个多月。由于领导方面也存在是非界限不清，分析不够恰当的官僚主义、主观主义的缺点错误，因而发生了批判面过宽和处分偏重，甚至不少是批判错了的情况。

甄别结果说明，确有少数具有右倾机会主义思想错误的干部，也还有部分同志在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犯有其他严重的错误，对这些犯有错误的同志进行批判和处理，是正确和必要的。经过甄别，县级以上干部中有三分之一的干部是完全批判错了的。批判的问题分以下几种：是非不分，界限不清，观点不明；不恰当的分析，无限的夸大；掐头去尾，断章取义，主观臆断；无中生有，张冠李戴，颠倒黑白；没有发现新问题，单纯算老账；把个人问题混淆为组织问题，轻率地划定“反党集团”。这在很大程度上挫伤了部分干部的积极性，削弱了党内的民主生活。

出现这些现象的原因：一是在反右倾斗争中，一度失去党的正确领导，由上到下普遍发生乱斗、乱打、罚跪、罚站等违法乱纪行为。从地委二十四

次扩大会议开始，对不少批判对象的思想没有进行认真研究，也未请示上级批准，就在大小会上进行批判。被批判干部的人身安全没有保障，未被批判的干部也都人人自危，斗争中的指供、逼供、诱供现象也较严重。二是定案和组织处理工作有些简单粗糙，没有实事求是，没有按组织原则办事。三是对待犯错误的同志，不是从团结出发，经过“团结—批评—团结”达到教育目的，而是采用简单粗暴的惩罚手段，伤害了这些人的感情。地委在甄别工作中，认真坚持“修正错误、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批判错误的和部分批判错误的干部，修改了结论和改变了处分。经过甄别，起到了发扬民主，增强团结，调动干部积极性的作用。

“七千人大会”之后，中共中央下发《关于加速进行党员、干部甄别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全国县以下干部来个“一揽子”解决，对过去搞错了或基本搞错了的干部统统平反，除个别有严重问题的外，都不要“留尾巴”。1962年2月，地委转发地委甄别小组《关于做好农村基层干部甄别工作的几点意见》，指出：去年8月以来，全区对1959年“反右倾”以后各次运动中被批判、处分的农村基层干部，已全部进行甄别。甄别后恢复和启用了1512人。《意见》要求：凡因瞒产私分、农业技术规格等受到批判，处分错了的干部，应用较简便的方法认真迅速地加以甄别平反。要向他们赔礼道歉，恢复名誉，肃清不良影响，给他们平反，恢复工作或另行安排工作。各县认真贯彻落实地委甄别小组的《意见》精神，认真开展甄别平反工作。在为“反右倾”运动中受处分干部进行甄别平反工作时，各级党组织对“反右倾”斗争的范围扩大化、斗争方式过火、处分过重等问题高度重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纠正错误，进一步促进了全面调整工作顺利进行。

通过对“反右倾”斗争前后几次运动中受处分党员、干部的甄别平反，进一步发扬了党内民主和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教育了全体党员、干部，对调动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被错误地批判和处分的干部、党员及其家属子女的积极性，起了很重要的作用。甄别平反工作是我们党勇于纠正自身错误的一种积极表现，值得充分肯定。但由于种种原因，甄别平反工作没有从根

本上去澄清是非解决问题，仍给一些干部留有不同的“尾巴”，直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才得到实事求是的解决。

第四节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在1962年9月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联系苏联赫鲁晓夫在外交上推行的霸权主义，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存在和平演变为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强调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这样，就把社会主义社会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进一步扩大化和绝对化。它标志着党在阶级斗争问题上“左”的错误再度发展起来。

八届十中全会之后，中央在全国农村开展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城市开展了以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为主要内容的运动（简称“五反”运动）。1963年2月，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又决定，要在全国农村发动一次普遍的以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物、清理工分（后来称为“小四清”）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简称“社教”运动）。为指导好“四清”运动的开展，中共中央先后制定《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称为《前十条》）、《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称为《后十条》），明确提出运动要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方针，要把“四清”运动视为国内反修防修、挖修正主义根子的两个重大战略措施。1964年12月底至1965年初，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提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称为“二十三条”），“二十三条”明确提出了“四清”运动的性质和重点，并规定城市和农村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今后一律称为“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亦称“大四清”）运动。按照中央文件精神和省委的部署，雅安地委从1962年冬至1966年底，在全区分期分批地先后开展了以形势教育、阶级教育、政策教育为主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反对贪污盗窃、反对

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城市“五反”运动；以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物、清理工分为内容的“小四清”运动；以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为重点的“大四清”运动。

一、农村“社教”运动

1962年9月24日至27日，党中央召开八届十中全会，全会讨论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等决议，确定继续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继续调整国民经济。毛泽东在会上又作了阶级、形势、矛盾和党内团结问题的讲话，断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资产阶级都将存在企图复辟，并成为党内产生修正主义的根源，全会接受了毛泽东强调阶级斗争的一系列“左”倾观点。之后，党围绕“反修防修”这个中心，在工作中贯彻以“阶级斗争为纲”，突出“反复辟”这个主题，针对农村出现的干部中多吃多占、账目不清等现象，党中央决定在全国城乡发动一次普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0月17日，省委召开工作会议，对社教运动的开展进行部署，要求在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要坚持说服教育为主的方针和自我教育的方式，采取摆事实、讲道理、回忆对比和好坏典型对比的方法，批判那些主张单干的种种做法。

11月，地委召开干部扩大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行政十七级以上的党员干部、公社党委书记共639人。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八届十中全会和省委第17次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八届十中全会《公报》，研究部署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和《关于改进商业工作的若干规定》等工作，安排全区农村主要生产工作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会议充分肯定一年来的工作成绩，批判了“单干风”，提高了大家发展集体经济的信心。12月，地委决定在名山县城东，宝兴县灵关，汉源县富林，天全县始阳、沙坪等10个公社先行试点的基础上，在全区的农村人民公社

中，分两批广泛开展以坚持集体化道路，反对“单干”（分田到户、副业单干、摆摊设点）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3年2月1日，地委作出《关于继续深入社会主义教育，狠抓春季生产的指示》，要求各地在成绩面前，克服自满松劲情绪，争取社教运动的全面胜利。地委强调：一是必须狠抓春季生产，加强农村经营管理，劳动管理和财务管理，巩固集体经济。二是结合生产，继续深入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纠正单干，组织“五匠”从事农副业生产，确保农村自留地、饲料地和开荒面积三项之和控制在耕地面积的10%以内。三是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改进干部作风，注重调查研究，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争取更大胜利。各县按照地委部署，积极开展以反对“单干”、打击投机倒把、贪污浪费、侵占集体财物等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荣经县委在试点的基础上，成立社教工作组，抽调县、区、公社三级干部303人深入农村开展社教运动。首先是组织学习中央和省、地委关于开展社教运动的有关文件和指示，明确社教运动的目的、意义，以及掌握的政策和原则。其次在抓好骨干培训的基础上，召开以生产队为单位的社员大会，对社员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的政策和政治教育，帮助群众认清“单干”的危害，认识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提高阶级觉悟和集体生产积极性。第三是发动群众在运动中对“私开私占”非法侵占集体耕地问题；私自拿走集体农具问题；牵走集体耕牛等牲畜问题；侵占集体竹林、果树、林木问题；私人开碾磨房、挖煤炭、单干副业、投机倒把问题；干部多占工分、粮食等资本主义问题进行大胆检举揭发和认真清理。全区参加第一个阶段社教运动的社员占94%以上，农村基层干部占95%以上。1963年2月，社教运动基本结束。

这次社教运动，使农村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受到了一次全面的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强化了农村政治思想工作，改进了干部作风，端正了广大农民走社会主义集体化道路的方向，纠正了“单干风”，加强了农村经营管理、劳动管理和财务管理，巩固了集体经济。此外，在社教运动中，各地制定了发展集体生产计划，建立健全了各项制度，解决了一些历史遗留问题，这对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二、城市“五反”运动

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恢复了大批集体所有制企业，出现数量较多的个体劳动者，他们按照市场需要，自产自销、自负盈亏。全民所有制企业由于任务不足，纷纷开展计划外经营活动，追求利润的观念有所增强，有的实行“计时工资加奖励”的分配制度，对职工进行适当的物质奖励。由于经济的不断活跃，在企事业单位中贪污盗窃、行贿受贿的案件有所上升。为此，省委于1962年12月决定在城市职工中开展“以巩固全民所有制和计划经济为中心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并与农村社教运动同时开展。

1963年3月1日，中共中央正式发出《关于厉行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运动的指示》，要求在县以上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有领导、有步骤地进行一次“五反”运动。指出，这场运动是又一次大规模地打击社会上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粉碎资本主义复辟势力的社会主义革命斗争，其特点是不但要打击社会上的资产阶级分子，而且更重要的是要消灭内部的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根据中央的部署，四川的城市和县以上机关及县属区、乡的财贸单位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转为“五反”运动。

雅安的“五反”运动从1963年4月上旬开始进行。4月7日，地委成立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领导小组。4月中旬，地委部署在全区开展增产节约和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计划在全区县级以上机关、企事业单位计382个单位中分两批开展。县级以下基层财贸单位、中等学校、集体所有制单位、手工业单位也要开展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第一批实际参加“五反”运动的单位有347个20578人，其中县级单位275个6011人；地专机关和专属以上厂矿单位72个14567人。地委要求，各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在“五反”运动中，要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前十条”），紧紧抓住两个阶级（无产阶级和资

产阶级)、两种思想(无产阶级思想和资产阶级思想)和两条道路(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这一主要矛盾,坚决纠正资产阶级思想对干部的影响和侵蚀。要搞好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达到巩固成绩、促进生产和工作的目的。要求干部要克服官僚主义作风,参加集体生产劳动。规定“五反”运动中要注意做好团结95%以上的干部和工人,使之受到深刻的阶级教育和社会主义教育。

全区“五反”运动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选好企业先行试点,同时调查摸底,分析排队。第二阶段是反对铺张浪费、分散主义和官僚主义,重点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第三阶段要求运动必须做到重视团结95%以上的干部,斗争面不超过5%,指标达不到的不许转入下一阶段。第四阶段总结工作、建章立制。

在“五反”开展过程中,第一步本着先党内、后党外的原则,大多数领导干部在运动中主动“洗澡下楼”^①,轻装上阵,也带动了一般干部主动“洗澡、下楼”。采取“点头、记账”的办法,下包袱,解除顾虑。第二步着重抓商业部门的“三清”报损和工业部门的“三差”损失问题(“三清”报损、“三差”损失指的是:存货、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等,发生非正常损失的原因,这是按有关规定对资产损失进行产权注销的资产处置行为)。

5月9日至13日,地委召开县委、地专机关各口、专属以上厂矿的“五反”领导小组组长会议,传达省委“五反”工作座谈会精神和李井泉的指示,学习“五反”工作座谈会纪要和自贡大安盐场的试点经验,雅安皮革厂和百货公司介绍发动群众开展反浪费和进行整改的经验。地委根据省委“五反”工作座谈会议纪要规定的十条政策界限,认为全区8个县委的领导核心是坚强的,是可以信赖的。会上,着重讨论了健全党的领导核心和商业部门开展“五反”运动的问题。地委把商业部门作为“五反”运动重点,特别把查“三清”报损作为突破口,强调改善经营管理,减少物资调拨环

^① “洗澡下楼”是“四清”运动采取的主要方法,指先把所有基层干部集中起来谓之“赶上楼”,自己主动交待存在问题,然后由群众评议谓之“洗澡”,群众评议过关后才能“下楼”。

节的流转，降低流转费用，堵塞物资和资金方面存在的漏洞，扩大购销业务，增加盈利。会议通报，全区县以上机关第一批开展运动的有 347 个单位，到 8 月底，已转入第三阶段的有 124 个单位，占 35.73%，进入第四阶段的有 177 个单位，占 51.01%，还有 46 个单位处于第二阶段，占 13.26%。会议认为，“五反”运动开展 5 个多月，通过揭发批判官僚主义、分散主义、铺张浪费，大部分领导干部的思想作风有明显提高和改进，密切了领导和群众关系，揭露和打击了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活动，挖出了一批隐藏的敌人，广大干部和工人群众受到了一次较为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调动了他们的工作和生产积极性。会上，地委对全区“五反”运动第四阶段工作作出部署，要求各县级以上机关单位要按照《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的精神和省委关于“五反”的指示进行认真检查，要再搞细搞透，边反边改，同时要作好复查定案和组织处理工作。要求对工交、财贸系统中的“三清”报损和“三差”损失问题要查清落实，针对“五反”运动中揭露出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制订好规章制度。要建立健全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制度，调查研究制度，增产节约制度，勤俭办企事业制度和集体领导分工负责制度等。

1964 年 3 月，地委对“五反”运动中的组织处理情况进行总结，指出：全区县以上机关第一批参加“五反”运动的职工 18032 人，运动中揭发出犯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错误的人最多时有 1396 人，经过反复核实定案，至 1964 年 1 月下降为 944 人，占参加运动职工总数的 5.2%。“五反”运动中，有的单位交代政策不够，不善于分化瓦解敌人，氛围紧张；有的单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政策界限划分不清，把一般性质的私分多占、挪用公款也算作贪污盗窃，造成打击面过宽的问题。地委发现这些问题之后，根据中央和省有关“五反”运动的指示精神，按照“过去从宽、现在从严，坦白从宽、隐瞒从严，退赃从宽、不退从严”的原则，进行全面衡量，切实解决片面认为“只有多处分或处分重一些才能教育得深”和宁“左”勿右的错误思想。经过复查，核实定案为 907 人，占职工总数 5%，同时，复查定案中对漏查出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行为的人，分别作出组织处分。

此次“五反”运动，地委按照中央指示精神，坚持团结95%以上的干部和群众，在作出组织处理时，对于事实、性质、结论和处分意见不合中央指示要求的，分别不同情况进行了补课；对一时查不清的案件，作为专案处理。对于不给处分或免于处分的案件，作出了书面结论，存入本人档案。全区的“五反”运动坚持按照上级的部署安排扎实开展，取得较好的效果，但是，在“五反”运动以后，集市贸易的发展却受到了一定限制，不同程度地影响了经济的发展。

三、“小四清”运动

随着农村社教运动和城市“五反”运动的深入开展，地委根据中央要求，将农村社教运动和城市“五反”运动相继转入“四清”运动。“四清”运动是城乡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延续，是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更为深入的阶段，是又一次深刻的社会主义革命。

（一）“小四清”运动的发动

在1963年2月党中央工作会议上，毛泽东批示将湖南省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河北省保定地区开展“清理账目、清理仓库、清理财物、清理工分”的报告印发会议讨论，并指出，中国出不出修正主义的问题，只有抓好社会主义教育，才可以防止出修正主义；提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督促各地注意阶级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问题。5月2日至12日，毛泽东在杭州主持召开部分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各大区书记参加的会议上，专门讨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问题。他多次在讲话中说，农村搞“四清”、发动贫下中农，就是挖修正主义的社会基础；提出社教运动主要抓5个问题，即阶级斗争、社会主义教育、依靠贫下中农、“四清”和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其中阶级斗争是最基本的。会议讨论和制定的《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认为中国社会中出现了严重的尖锐的阶级斗争状况，要求重新组织革命的阶级队伍，开展大规模的群众运动，打退资产阶级和封建势力的进攻。会上要求各地训练干部，进行“四清”试点。由

于当时对农村阶级斗争形势的估计是越来越严重，认为前段时间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大部分地方阶级斗争搞得不够彻底，社教运动还要深入进行。

5月底，省委召开工作会议，传达中央杭州会议精神。省委按照中央“前十条”的决定，也认为全省去冬今春在农村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有20%的生产队走了过场，对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斗争的教育还搞得不深不透，对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路线斗争的教育进行得不深入，贫下中农还没有普遍发动起来，阶级队伍的组织绝大多数地区还未建立起来。在干部中有多占、私分、贪污盗窃及投机倒把等问题。阶级斗争盖子没有揭开，社队基层组织的领导核心基本上尚未解决，有的甚至被地富反坏右分子和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篡夺了领导权。所以，必须按照中央“前十条”的要求，在各地、市、县开展“以阶级教育、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试点工作，为全省城乡全面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做好准备。

（二）先行试点，分批展开

地委根据省委工作会议精神，于1963年7月在全区选择有代表性的公社进行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试点工作。这次以“清账目、清仓库、清财物、清工分”为内容的农村社教运动，主要是贯彻中央《关于目前农村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进一步开展以阶级教育、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社教运动试点工作的开展，采取的形式是组成社教工作组，分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宣传教育，思想发动。地委先后在全区11个公社开展建立贫下中农组织的试点工作。社教工作组深入农村充分发动群众，建立贫下中农组织，对群众普遍开展社史、村史、家史（即“三史”）教育，采取回忆对比、今昔对比、忆苦思甜的方式，启发和提高群众的阶级觉悟。通过“三史”教育，把群众对旧社会的仇恨集中到整个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上来，把群众对新社会的热爱引导到热爱共产党、热爱毛主席、热爱社会主义制度上来，达到擦亮眼睛、划清界限、提高觉悟、团结对敌的目的。

第二阶段：访贫问苦，扎根串联。召开公社三级干部会议和党员大会，进行两条路线教育，解决公社干部（包括基层财贸干部）问题，团结95%

以上干部。同时深入访贫问苦，扎根串联（所谓“扎根串联”，即改变过去依靠农村基层组织开展运动的一贯做法，工作团成员进村入户，像土改时那样，对贫下中农逐户做工作，要求他们检举揭发干部存在的问题），选拔培养“四清”积极分子。

第三阶段：“洗手洗澡”，开展“四清”。第一步，做好干部“洗手洗澡”工作，95%以上干部问题得到解决的基础上，充分发动贫下中农，树立贫下中农优势，依靠他们搞好“四清”。第二步，开展“四清”。范围包括清账目、清仓库、清财物、清工分。既要查公社各级的粮食、工分、现金、物资四个方面的问题，也要查乡一级供销、信用、粮站、税收等单位的问题。检查的重点是“黑账”“黑仓”“黑物”以及群众揭发出来的重点队、重点人问题。“四清”的时间计算，生产队从下放基本核算单位时算起；公社、大队从1961年中央颁布《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前后算起。“四清”采取的办法是“三结合”，即绝大多数“洗过澡”的干部轻装上阵，和贫下中农一起参加“四清”，组织专门班子查账，发动贫下中农提意见，提出的问题交“四清”小组清理，党支部再教育犯错误的干部“洗手洗澡”。清账最有效的办法是一宗一宗、一摊一摊的清查，把工、款、粮、物，收、支、欠、存的来龙去脉，单据凭证，查对清楚，把账目建立起来。对有问题的干部，领导上也要“担担子”“搭梯子”，帮助干部“下楼”。问题严重的干部也可给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不给处分，不戴帽子。对严重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情节恶劣又拒不悔改的，按党纪国法严肃处理。第三步，做好经济退赔工作。第四步，堵塞漏洞，建立健全制度。“四清”后一阶段结合清理好民兵治安组织，团结对敌。

第四阶段：打击敌人，教育群众。这一阶段主要是打击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的破坏活动，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打击一切“牛鬼蛇神”，教育干部和群众。

第五阶段：进行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组织干部群众深入学习《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中关于生产队、

家庭副业、干部等方面的问题，结合实际进行爱国、爱社、爱集体教育，开展民主办社，勤俭持家等教育。整理家史、村史、社史，通过访贫问苦、扎根串联、以苦引苦、回忆对比等方式，进行阶级教育。制度建设方面要以经营管理为主，一切财务开支都有制度，一切收支账目按期向社员公布，财务有人专管，重大事情经民主讨论决定。

地委要求，“四清”运动要坚持“说服教育，洗手洗澡，轻装上阵，团结对敌”的方针，认真开展“清账目、清财物、清仓库、清工分”工作，教育干部放下包袱、开动机器努力工作，对有问题的干部督促进行经济退赔。对群众进行“三史”的教育，要揭开阶级斗争的盖子，整顿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坚决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以巩固集体经济。要加强农村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四清”工作组和公社党委把主要力量放在重点队和落后队，培养、依靠基层干部和贫下中农积极分子开展工作。提出社教运动的试点工作于9月底结束，然后分批开展。

（三）“小四清”运动的全面开展

1963年9月，中央发出《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简称“后十条”）。这个文件是经过大量的调查研究和多次讨论后形成的集体智慧的成果，是对社教运动试点经验的总结，带有一定反“左”和防“左”意义。但是，《后十条》的基本指导思想是要“挖修正主义根子”，并且明确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指导思想，从而使阶级斗争的弦越绷越紧，不可避免地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此后，随着运动的逐步铺开，必然要把阶级斗争看得越来越严重、尖锐，由于有“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理论根据，因而使试点工作中存在的“左”的错误得以更加发展。雅安的“四清”运动同全省一样显现出规模更大、声势更强的特点。

10月上旬，地委安排全区第一批55个公社，349个大队，2239个生产队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这次社教运动参照试点工作的经验，分为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是学习文件，层层发动，查上当（“上当”指干部被阶级敌人腐蚀拉拢），放包袱，划清敌我界限，提高阶级觉悟；第二阶段是

进行“三史”教育，开展对敌斗争，进行“四清”和退赔；第三阶段是发动群众揭露资本主义危害，划清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界限，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健全组织、订立制度。地委组织 1377 人的社教工作团，在地、县主要负责同志的带领下奔赴农村开展工作。计划第一批 55 个公社的社教运动历时 3 个月，于 1964 年 1 月结束。

为了认真贯彻中央“后十条”精神，纠正社教运动试点工作中的一些“左”的做法，地委于 1963 年 10 月 26 日发出《关于社会主义阶级教育运动中领导方法的若干建议》的通知，要求工作组和公社党委把主要力量放在重点队和落后队。各县对公社情况要进行一次摸底排队，下决心解决好重点队和落后队的问题；要点面结合，以点带面，保证运动全面健康发展；要培养、依靠基层干部和贫下中农积极分子，充分发挥其作用；各地要认真进行总结，研究如何使运动和生产两不误，并取得双丰收。11 月 7 日，地委针对农村部分地区在秋收以来出现较为严重的 439 起铺张浪费现象及时进行通报。要求各级党委结合当前生产和社教运动，在干部群众中普遍深入地进行一次艰苦朴素，勤俭办社，勤俭持家，节约开支的宣传教育，纠正和防止铺张浪费现象。同时，要求 1964 年县、区、公社要加强生产队的经营管理，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工作。

11 月 26 日，地委作出《关于贯彻执行省委〈关于农村进一步开展以阶级教育和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工作部署（修改稿）〉的情况报告》，对全区农村社教运动进行安排部署。《报告》指出：全区 182 个人民公社除已进行试点工作的 11 个公社外，其余公社计划分三批进行，每批搞 3 个月左右。第一批安排 55 个公社，包括已在 10 月上旬开始进行社教运动的公社，占全区公社总数的 30.22%。第二批安排 72 个公社，451 个大队，2741 个生产队，占公社总数的 39.56%，于 1963 年 12 月中旬到 1964 年 4 月中旬结束。第三批安排 44 个公社，占公社总数的 24.17%，力争在 1964 年的夏、秋季期间完成。地委还强调：由于试点工作的经验不足，第一批进行社教的 55 个公社仍具有试点性质。

12 月 31 日，地委在下发《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第二批公社的安

排意见》中指出，第二批进行社教运动的72个公社、451个大队的运动搞好了，将会取得全区农村社教运动的决定性胜利。要求各级党委在运动中一定要加强领导，配备好社教运动工作团的力量，防止出现松劲情绪，要谦虚谨慎，兢兢业业地工作。全区第二批进行社教运动的72个公社，从1964年1月15日正式开始，各县按照“前、后十条”，即称“双十条”的标准如期开展。

1964年2月8日，地委作出《学习宝兴县灵关公社的经验，深入开展比、学、赶、帮运动的决定》，要求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宝兴县灵关公社政治思想第一，不断革命的思想；深入群众、踏踏实实的工作作风；搞竞赛、树标兵、抓生产的领导方法；民主办社、勤俭办社，加强经济管理和基层管理等四条经验，迅速掀起一个比、学、赶、超的群众竞赛活动。

在社教运动中，地委十分注重加强生产队的经营管理工作，在全区推广宝兴县灵关公社二大队第一生产队“四加强”“两坚持”的先进经验。“四加强”，即加强经营管理，制定生产计划，对社员的“三定”认真落实；加强劳动管理，严格按定额评工记分；加强财务和粮食管理，严格现金和粮食的开支审批手续；加强集体副业管理，按照“以农为主、以副养农”原则对耕牛、肥料统一管理，对自留地、经济林木均作出规定。“两坚持”，即坚持民主办社、勤俭办社方针，建立健全各种管理和规章制度，干部带头认真落实；坚持“五好”社员评比，促进生产发展。各县通过学习先进经验，出现了出勤率高、工效高、质量高，群众满意、干部满意、领导满意的“三高三满意”现象。

地委在社教运动期间，要求各县要狠抓干部参加劳动工作，生产队干部要编入作业组参加劳动，在作业组评工记分，工分要做到日清月结，要清理干部劳动工分，纠正干部多记工分等问题。要对社教运动的试点公社进行复查，研究生产队劳动力组织和干部参加劳动评工记分。在决算分配之后，以公社为单位召开生产队长、记分员、贫下中农代表会议，参照宝兴县灵关公社二大队第一生产队十项经营管理制度和劳动力组织、评工记分办法，建立

健全经营管理制度，加强对共青团、妇联、民兵组织领导，组织干部和群众加强政治时事学习，不断提高自身觉悟，努力完成各项生产任务。

（四）以“打歼灭战”形式开展“四清”运动

1964年夏，毛泽东估计全国有三分之一的权力不掌握在人民手里，强调把放手发动群众放在第一位，先解决干部问题，规定整个社教运动都由工作队领导，要求抽调大批干部，集中力量“打歼灭战”，进行夺权斗争。党中央强调，当前的主要危险是右倾，要求在专、县两级干部中批判怕“左”不怕右的思想。这样，在1964年下半年，“左”的错误在全区“四清”中进一步发展起来。四川省委根据全省的情况，认为第二批开展运动的公社由于面宽、力量弱，加之春耕生产来得早，使运动质量受到影响，其中大约15%的生产队走了过场，于是下发了《关于今冬明春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复查工作的几个问题的规定》，决定从10月开始，集中力量对已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第二批公社进行复查工作。从12月开始，再进行第三批公社的社教运动。10月10日，省委发出《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工作部署（草案）》，指出：从试点复查的情况来看，绝大部分社队都搞得不深不透，没有把群众真正发动起来，人民内部矛盾形式掩盖下的敌我矛盾挖得不透，对于敌人通过党内和干部中的代理人、代言人进行反革命的两面派活动，基本上没有揭露出来，核心问题没有解决，绝大部分地区运动不彻底，或者走了过场。明确要求各地（市）委从今冬起要选择一个县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地、县委都必须有两个书记参加工作团，第一把手必须参加每一批的试点工作，要掀起一个“打歼灭战”运动的高潮。

11月中旬，地委严格按照省委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工作部署，成立由秦长胜任团长，王泽民、郭英、王纯仁为副团长的雅安地委名山县社教工作团，在名山县开展农村第一期以“打歼灭战”形式的“四清”运动复查工作。名山县城关区7个公社，65个大队，405个生产队接受第一期“四清”复查，到1965年5月下旬结束。地委从11月中旬开始在名山县开展的第一期以“打歼灭战”形式的“四清”运动复查中，已经开始从政治、思

想、组织、经济上清查“四不清”的问题。这次复查实际上成为全区开展“大四清”运动的试点。

同时，从1964年10月开始，县以上国家机关开展整顿干部队伍工作，全区县以上机关参加“四清”开展整顿的干部共7118人。属于敌我性质的人，将其集中到试验田参加劳动，检查问题；属于人民内部性质的干部，调回机关边工作边检查，待问题查证清楚后再作处理。

12月，按照省委指示，地委召开县、区、公社三级干部会议，整顿公社、区两级领导核心和干部队伍。会议贯彻中央、国务院关于面上工作指示和省委十二月召开的地委书记会议精神，地委转发了雅安县召开羌江区的区、社两级干部会议试点经验。会议动员干部认真“洗手洗澡”，彻底揭发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经济上“四不清”问题，对揭发出来的地富反坏分子、蜕化变质分子、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分子按政策严肃处理，所有“四不清”的干部应退赔。全区182个公社除名山、县“打歼灭战”的7个公社以外，其余分两批召开三级干部会议。第一批有16个区92个公社，参加会议的区、社干部854人，配备工作干部300人左右，骨干150多人，占到会总人数20%左右。这次会议为后来全区开展“大四清”运动作了铺垫。

在社教运动期间，为了克服官僚主义、转变机关作风和干部的工作作风，地委及各县县委开办了16个试验田，其中地委开办2个，地县合办1个，各县县委开办13个，共320亩；组织300多名干部参加试验田劳动，收获粮食15.2万斤，收获皮棉1544斤。试验田的开办，收到较好的效果，为领导干部正确领导和指挥农业生产提供了决策依据。

这次“小四清”运动是一次以阶级教育、阶级斗争为纲，发动、组织、依靠贫下中农开展“四清”斗争和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运动。运动步骤大约分三个阶段：第一，开好各级干部会议，做好干部的“洗手洗澡”工作，团结95%以上干部。工作组帮助公社党委，运用“揭盖子、找根子、查上当、放包袱”的方法，逐级开会，教育社队干部层层带头“洗手洗澡”。认真访贫问苦，扎根串连，使干部自觉地把“洗手洗澡”和发动群众工作结合起来。第二，认真进行“四清”，深入开展社史、村史、家史“三

史”教育，充分发动组织贫下中农，树立贫下中农威信，团结95%以上群众，达到干群团结的目的。在干部“洗手洗澡”以后，进行一次清账目、清工分、清仓库、清财物的“四清”运动。清理时间是大队从1961年下半年、生产队从1962年算起，清好一批公布一批，群众审查一批，再退赔兑现。在“四清”基础上，对群众进行爱国、爱社、爱集体的“三爱”教育，号召公物还家，解决贫下中农困难户的问题。第三，开展对生产经营管理中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打击“四大自由”（即自留地、自由出工、自由投肥、自由市场）、单干风、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活动，建立健全各种组织和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等制度，进一步巩固集体经济，开展农副业增产运动。这次运动是土地改革运动以来干部群众受教育最深刻的一次运动。

以“小四清”为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通过认真清理公款公物和粮食及物品，查处了干部多吃多占，超支挪用，挥霍浪费等问题，查清了一批重大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案件，解决了干群方面的突出问题，教育了群众，挽救了干部，贯彻了勤俭办社、民主办社方针，堵塞了生产经营管理中的许多漏洞，进一步巩固了集体经济，制止了农业生产的单干风，打击了阶级敌人的公开破坏和复辟活动，遏制了贪污盗窃、投机倒把之风，进一步巩固了集体经济，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四、“大四清”运动

1965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印发《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规定城市和农村的社教运动一律简称为“四清”运动，并将“四清”的内容界定为“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后来称为“大四清”），强调这次运动的性质“是解决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矛盾”，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二十三条”的颁布成为社教运动的一个重要的转折点。雅安地委又在全区范围内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大四清”运动。

（一）传达贯彻“二十三条”

中央“二十三条”的下发，标志着全国“大四清”运动的序幕已经拉开。地委按照省委的部署，于3月10日至17日召开各县县委、区委和公社党委书记会议，主要传达学习“二十三条”和省委召开的地委书记会议精神，会议听取芦山县仁加公社横溪生产队改进劳动组织和评工记分办法的情况报告及雅安县孝廉公社三级干部制订立功计划和立功补过计划的情况报告，一致通过了《关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个学“大树”，赶“大渡”的比、学、赶、帮运动的决定》。地委决定在全区开展比、学、赶、帮活动，调动干部群众参加春耕生产高潮的积极性。会议明确规定，凡是划田地到户、包产到户，大量侵占集体土地、山林、竹木、副业的，都是单干活动，必须坚决予以纠正，应一律收回集体。对于搞所谓“天上归集体、地下归自己”，“夏天归集体、冬天归自己”，私开乱种蚕食集体土地，以及其他一切损公利私的行为，虽不带单干的帽子，但违反“六十条”规定，仍然是两条道路斗争的反映，应加以纠正。对社员群众要进行正面教育，收回侵占集体的生产资料，不批判斗争，不作经济退赔。

中央“二十三条”规定“四清”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二十三条”的精神迅速传达到广大基层干部群众后，对基层干部来说，思想上承受的压力要比“前十条”“后十条”颁布时小得多。地委在贯彻中央“二十三条”的过程中，开始纠正1964年下半年“四清”运动“打歼灭战”中的一些过“左”的做法，肯定干部的大多数是好的和比较好的。提出要尽快把基层干部解放出来，让他们自觉“洗澡下楼”，主动“放下包袱”；把运动由工作队领导，改为逐步实行群众、干部、工作队“三结合”；工作方法上要走群众路线，不搞“人海战术”。地委要求，各级干部要积极工作、抓好春耕生产。“四清”工作要落实在工农业生产建设上，把能否增产作为判定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成败的标准之一。

（二）“大四清”运动的部署

1965年4月底召开的省委全委会议认为，如果对走资本主义的当权派

不加清理，让其继续掌握领导权，不仅达不到运动的目的，而且还会遗患无穷。6月，西南局第五次全体委员会议通过了《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若干问题的决定》，规定在人口集中的地区和冬季农闲期间，采取以公社为作战单位，以大队为支点，大规模地发动群众帮助干部“洗澡下楼”，尽快把他们解放出来。在人口分散和农忙期间，则以大队为作战单位，但交代政策、统一思想认识、部署工作等应尽可能以公社为单位进行。

6月18日，地委在向省委上报的《关于第二批农村“四清”运动部署的报告》中指出，全区第二批农村“四清”运动在名山县新店区、百丈区进行，计划安排为4个月时间。

6月26日，地委提出《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初步规划意见》，对全区开展运动进行安排部署。地委指出：这次运动要按照中央“二十三条”规定和西南局及四川省委指示，整个运动要以阶级斗争和两条道路斗争为纲，主要解决以下问题：一是建立健全各级党组织和领导核心。特别是县、社、大队三级党组织领导核心，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启发干部自觉革命。二是解决“四不清”问题。所有干部参加劳动，放手发动群众。三是建立坚强的贫下中农阶级队伍，使之成为农村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依靠力量。在建立贫下中农阶级队伍时，要让原来被错划为中农或其他成分的归入贫下中农队伍，建立各级贫协领导核心。四是正确解决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问题。斗争的矛头要对准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和支持他们的公开的或暗藏的敌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阵地，同时运动中要抓好生产建设，做到运动、生产“双丰收”。这次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在省委工作团的协助下，分期分批“打歼灭战”，计划每年利用冬春和夏秋之间农事较闲季节各搞一期，每期四个月左右（加上总结整训共五个月），时间初步定为1964年11月至1967年11月，整个社教运动分6期基本搞完，覆盖全区182个公社，1111个大队，6859个生产队，计82.4万人口。名山、雅安、汉源三个县是全区粮食和经济作物重点县，地处交通沿线，支援国家三线建设和备战工作的任务较大，要先搞。具体安排：第一、二期从1964年11月至1965年10月，完成名

山县 22 个公社（占全区公社总数 12.08%），1224 个生产队，14.8 万人。第三期从 1965 年 11 月至 1966 年 3 月，完成雅安县 27 个公社（占全区公社总数 14.84%），1175 个生产队，16.63 万人左右（农村 11.8 万，城关镇 4.83 万人）。第四期从 1966 年 4 月至 10 月，完成汉源县 41 个公社（占 22.53%），1648 个生产队，19.87 万人。第五期从 1966 年 11 月至 1967 年 4 月，完成荥经县、天全县 46 个公社（占 25.27%），1509 个生产队，15.8 万人。第六期从 1967 年 6 月至 11 月，完成石棉县、芦山县、宝兴县 46 个公社（占 25.27%），1284 个生产队，16.6 万人。全区社教工作团队伍，计划保持在 1800~2000 人左右（正式团员 1200 人左右，大学生、工农积极分子 600 人左右），每期平均一个公社有工作团正式团员 50 人左右，每个大队 5~6 人，基本适应运动需要。工作团成员的轮换不超过三分之一，要训练提高工作团干部，集中力量打好“歼灭战”。

地委强调，“四清”要清政治、清思想、清组织、清经济全面抓。在清经济方面，主要是清理发生在 1959 年至 1962 年间的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不劳而获的行为。在干部退赔时间的界定上，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集团的主要分子和惯犯，以及少数情节恶劣，民愤很大的从 1961 年下半年算起。对一般情况的干部多吃多占、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经济不清的问题，只要认真检讨后可既往不咎。地委要求，在整个运动过程中，要采取边破边立、边整边建，巩固成果。在基层干部中培养和树立民主作风，批评与自我批评作风，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要切实整顿好党的组织，严格按照党员标准发展一批新党员，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要整顿并健全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队委会、共青团、妇女、民兵、治安保卫等组织。

7 月 17 日，地委在《关于地专所属机关单位“四清”运动的规划》中指出：全区地专所属机关单位 85 个，有 2679 名机关干部，属不再进行“四清”运动的一类（好的）单位 66 个，有 2055 名干部。属二、三类（比较好的、差的）的单位 19 个，有 624 人，从现在起到明年底要全部搞完“四清”。地委要求凡是参加运动的单位一定要按照“二十三条”的要求认真开展，不再参加运动的单位要大抓毛主席著作的学习，坚持“四个第一”“三

八作风”^①、促进机关革命化。关于驻雅的中央、省属 16 个单位，3410 人，报请中央和省委决定后再派工作队开展运动。

（三）“大四清”运动的展开

1964 年 11 月，全区在名山县城关区 7 个公社进行的第一期“四清”运动复查工作，实际上是按照中央“二十三条”的规定，将其作为全区开展第一期“大四清”运动的试点，由此而拉开了全区“大四清”运动的序幕。这期运动直到 1965 年 5 月结束。从 1965 年 6 月开始，全区第二期农村“大四清”运动在名山县百丈区、新店区的 15 个公社，134 个大队，819 个生产队开展，有 23413 户，98280 人参加，到 10 月底结束。

为了加强对全区的“四清”运动的领导，地委专门成立“四清”领导小组，由秦长胜、王泽民、张愚汉、孟庆和、闫桂芳 5 人组成，秦长胜任组长、王泽民任副组长。之后，经省委批准，成立由樊正师任团长，贺志宽、刘征鹏、王明义任副团长的雅安专区社教工作团。全区共组织 1209 人的社教工作团，经短期集训后深入到名山县农村开展“四清”运动。运动从宣传、贯彻中央“二十三条”入手，自始至终注意放手发动群众，教育基层干部，进行政治、思想、经济、组织四个方面的清理，解决干部“四不清”的问题；以整党建党为核心，建立健全党的领导核心，全县有 167 个生产队建立党小组，发展农村党员 578 人，使每个生产队都有党员，党员总数占农村总人口 1.7%；各级普遍建立贫协组织，加入贫下中农协会的人数占贫下中农成年人的 80%左右。1965 年 8 月中旬，名山县召开首届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正式成立名山县贫下中农协会。贫协会的成立，标志着名山县的“四清”运动进入尾声。通过“四清”运动，激发出了全县人民的革命热情和生产积极性，广大干部、群众发扬大寨精神，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和冬季生产，为农业的增产增收奠定了基础。1965 年，名山县农副业均获得较大幅度增产，粮食增产 24.6%，猪只增加 16.6%，耕牛增加 5.8%，特别是纠正

^① “四个第一”指的是：人的因素第一、政治工作第一、思想工作第一、活的思想第一。“三八作风”指的是：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艰苦朴素的工作作风、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团结、紧张、严肃、活泼。

“天上归集体，地下归自己”的错误做法后，使豆类作物获得了更大幅度的增产，全县大豆产量 154 万多斤，增产 3.2 倍。地委在名山县开展的两期“大四清”运动，为指导全区开展“大四清”运动提供了试点经验。

全区开展的第一、二期“四清”运动结束后，地委根据在名山县开展“四清”运动的试点经验，按照《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初步规划意见》，安排在雅安县进行第三期“四清”运动。1965 年 11 月，地委从名山县抽调大批干部和农村积极分子，组成 1500 多人的社教工作团，参加到地委成立的雅安社教工作团中，开赴雅安县上里、中里、下里 3 个公社搞“四清”运动，1966 年 1 月结束。之后，雅安县其余公社相继开展“四清”运动。

1966 年 2 月底，地委在《关于加强“四清”工作团情况和第四批“四清”运动的初步安排意见》中指出：目前全区“四清”工作团共组织 3298 人，其中省派 1193 人，地、县共派 2105 人。为了充实“四清”工作团力量，地委决定专、县两级抽调 900 人，工作团总人数达到 4198 人，4 月初培训上岗，开赴汉源县开展工作第四期“四清”运动。要求雅安专区社教工作团，继续完成第三期雅安县羌江区和地级工交、财贸、文卫、农林、水气系统的“四清”工作。

3 月 11 日，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工作会议，部署农村“四清”运动。会议要求第三期农村“四清”运动预计 5 月结束，第四期运动准备到年底完成。全省的“四清”运动争取在 1968 年以前完成。

5 月，中共雅安社教工作团委员会在《关于雅安县四清运动的总结报告》中指出：作为全区第三期农村“四清”的雅安县“四清”运动从 1965 年 11 月份开始到今年 5 月结束，历时 6 个多月。这期运动，基本上解决干部“四不清”的问题，重点整治了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全县组建了各级贫下中农协会，参会人数占贫下中农总数的 80% 左右；运动结合整党，发展了党组织；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干部群众的政治热情，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新高潮。

在“大四清”运动中，地委经过调查发现，全区约 13% 左右的公社不

同程度地存在各种形式的单干。单干活动的主要形式：一是私人大量砍伐国家和集体的材木，有的甚至放弃农业生产，弃农经商；有的把滥砍乱伐、贩卖木材作为主要职业，这是山区单干活动最主要特点。汉源县富庄公社42个生产队，有13个队滥砍乱伐国家林木，占30.9%。宝兴县盐井公社一大队三队，1957年共有林木593亩，现在除被13户侵占283亩以外，其余310亩被伐光。二是农业生产上划田划地到户，包工包产到户，四固定到作业组以及大量侵占集体耕地等，用做假账、假分配等办法掩饰单干活动。因此，国家、集体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出现严重两极分化，石棉县、宝兴县反映已有雇工剥削现象。针对以上情况，地委在全区开展纠正农村单干的运动。在纠正山区单干运动中，地委按省委规定将国有林管理起来，配好护林员，收回属于国家或集体的林木，切实解决好国家和集体的山林、竹木问题；在农业上严肃处理了雇工剥削问题，纠正了单干倾向，坚定了干部群众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

雅安专区的“大四清”运动，认真按照省委的部署和地委“四清”运动规划如期进行。进入1966年，国内政治形势已经出现了新的变化，思想文化领域的斗争愈演愈烈，党内出现的矛盾也预示着一场政治风暴即将来临，政治斗争气氛逐步浓厚起来。1966年1月16日，地委召开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专、县、区、公社领导和专、县两级有关部门负责人450人。会议组织学习毛泽东关于干部参加生产劳动的指示、《人民日报》元旦献词和《红旗》杂志刊登的《政治是统帅，是灵魂》的元旦社论。讨论在新形势下如何突出政治，以阶级斗争、两条道路为纲的问题；如何进一步“学大寨”的问题，力争在第三个五年计划期间，实现农业发展纲要主要指标的问题以及社会主义大农业的问题，并组织参观全国学大寨先进集体——汉源县大树公社。会议要求各级干部要向汉源县大树公社的刘福银和富泉公社的白然友学习，学习他们把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用毛泽东思想统帅一切，一不怕苦、二不怕累，十年如一日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哪里艰苦就到哪里参加劳动的革命精神。2月，地委作出《关于在全区党的基层组织中认真推广和学习中坝、大渡河两个先进党支部经验的决定》，指出汉

源县大树公社中坝大队党支部和石棉县农场公社大渡河大队党支部是全区基层支部工作中的两面红旗。要求全区农村党支部，一要学习他们突出政治，把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二要学习他们狠抓阶级斗争，调动社员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三要学习他们依靠贫下中农，发挥妇女、共青团的作用；四要学习他们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抓革命、促生产。全区争取在两三年时间把 20%~30% 的党支部建成先进党支部。

地委按照省委工作会议部署，仍根据“四清”运动的规划安排落实，并强调在“四清”运动中要突出政治，用毛泽东思想指导运动的开展，掀起一个学习毛主席著作的热潮。1966年3月24日，地委作出《关于组织地、县委常委学习毛主席著作的安排意见》，要求县以上领导干部认真学习《论十大关系》《矛盾论》《实践论》和《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带头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以学习来指导好“四清”运动。同时要求一把手必须亲自抓毛主席著作的学习，实行十天深入基层参加劳动，两天学习，三天工作的“五、十制”工作制，每月向地委汇报一次学习情况。5月24日至26日，地委召开第三十五次全体（扩大）会议，主要讨论全区“四清”运动的安排意见和关于农田基本建设的规划，大春栽插，牲畜饲养，以及“比、学、赶、帮”运动的进展情况。

（四）从“大四清”转入“文化大革命”运动

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5月23日，省委发出《关于组织学习中央五月十六日通知开展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几个问题的通知》，对全省学习“五一六通知”进行初步部署。“五一六通知”的下发，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但中央并没有宣布“四清”运动结束，省委决定将“四清”运动与“文化大革命”结合进行。

5月24日，地委批转地委“四清”领导小组《关于全区“四清”运动的安排意见》。要求：一、全区“四清”运动仍采取统一组织力量打歼灭战的办法，分期分批进行。二、各县财贸、工交、文卫、城镇的“四清”运

动结合面上“四清”同时进行。县委领导核心的整顿也应结合“四清”运动，广泛发动群众，征求意见，认真搞好。三、专、县属厂矿企业的“四清”运动由工交系统组织工作分团，分期分批进行。驻雅的中央、省属厂矿企业待与上级研究后再作安排。四、正在进行“四清”运动的机关和文化单位应把“文化革命”作为“四清”的主要内容结合进行。

6月，全区第四期“四清”运动在汉源县开展。汉源县大树公社是全国大寨式先进单位，全省学习的标兵。为了慎重起见，地委于6月25日提出《关于在大树公社开展社会主义教育的意见》，要求在社教运动中要注意几个问题：第一、抓住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这个主题，认真解决好四项工作。一是建立贫下中农组织；二是大揭阶级斗争盖子，矛头要对准党内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三是抓好整党，发展新党员和培养新生力量工作，建立各级党的领导核心，解决好“四不清”的问题；四是要搞好生产经营管理，落实好“三五”时期的农田基本建设和农业机械化问题。第二、社教工作队要少而精，对省、地著名先进人物的组织处理要慎重，并报省委审批。第三、大树公社的社教运动由地、县工作团直接掌握。6月30日，省委批准成立中共汉源县“四清”工作团总团委员会，王绍虞任书记兼任总团团长，贺志宽、张愚汉、刘振邦任副书记兼任总团副团长。汉源县的“四清”运动按照地委规划于6月正常进行。

7月1日，省委发出《关于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部署的补充通知》，要求省、市级机关的“文化大革命”凡未进行“四清”的，应和“四清”运动结合进行；县级机关正在进行“四清”和新开展“四清”运动的，可以把“文化大革命”与“四清”运动结合进行。由于“文化大革命”运动异常迅猛地发动起来，全国的动乱局面迅速形成并不断升级，1967年2月，遵照中央指示，各地的“四清”工作团撤销，所有工作人员回原单位和本地区参加“斗、批、改”。雅安专区原定于1967年11月全面完成“四清”运动的规划，因此而未能继续实施下去，紧接着一场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在全区范围内迅猛展开。

从1962年9月召开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国家历经了农村社教运动、城

市“五反”运动、“小四清”“大四清”运动等4年多时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党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围绕“防修反修”这个主题，狠抓“两条路线斗争”，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到全面发动“文化大革命”运动等一系列“左”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体现了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艰难探索前进的曲折历程。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是党发动和领导的一次大规模的群众运动，尽管它对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偏差，使“左”的错误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总的来说，在这4年多的时间里，一是国家经济调整基本上在正常进行，国民经济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初步积累起进行现代化建设所必需的物质基础；二是党的基层组织在运动中进一步得到锻炼，干部群众受到了一次深刻的社会主义教育；三是运动对转变干部作风，发扬勤政廉政的优良作风，密切干群关系起了积极的作用；四是培养和锻炼了一大批社会主义建设的人才，同时，为党探索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积累了重要的经验。

第三章

“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

1966年，正当我国克服了国民经济中的严重困难，胜利完成三年国民经济的调整任务，开始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三个五年计划的时候，一场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爆发了。这场全国性的“文化大革命”，实际上根本不是真正意义上的革命，它是在错误理论的指导下，由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党、国家和全国各族人民造成严重灾难的十年内乱。

毛泽东发动这场“文化大革命”的出发点是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维护党的纯洁性和寻求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面对当时社会主义各国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内部正在发生的深刻变化，毛泽东认为，世界上绝大多数共产党、工人党变成修正主义了，中国也面临着资本主义复辟的现实危险。加之他完全错误地估计了当时国内的政治形势，把调整中出现的一些事物当成资本主义，把党内与他不同的意见视为修正主义。他认为过去几年的农村“四清”、城市“五反”和意识形态领域的批判，都不能解决问题，只有采取“文化大革命”这种极端形式，公开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才能揭露党和国家生活中的阴暗面，把所谓被“走资派篡夺了的权力”夺回来，“避免出修正主义”“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维护党的纯洁性和寻求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尽管十年“文化大革命”使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遭受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但是我们党、人民民主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没有改变。历史再次证明，中国人民是伟大

的人民，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伟大而顽强的生命力。

随着这场政治“风暴”的突如其来，雅安地区很快被卷入“文化大革命”之中，并迅猛地掀动起来。延续十年的“文化大革命”，雅安各项工作受到巨大的破坏，社会主义建设遭到严重的挫折。然而，全区人民在雅安地方党组织的带领下，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对“左”倾错误和极左思潮不同程度、不同形式的抵制和抗争一直都没有停止过，使“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在工农业生产、文化科技、交通城建等各个领域，仍然取得了一定的建设成就，缓慢地推动着雅安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全面展开

“文化大革命”最初是从文化领域的批判开始的。1965年11月10日，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一文^①，这件事成为“文化大革命”发动的“导火线”。到1966年初，由其引发的政治批判逐渐扩及全国。5月4月至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召开。16日，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五一六通知”要求全党“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清洗这些人，有些则要调动他们的职务。”通知还提出“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一批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这些人，有些已

^① 《海瑞罢官》是时任北京市副市长、明史专家吴晗1960年写成的京剧剧本。

被我们识破了，有些则还没有被识破，有些正在受到我们信用，被培养为我们的接班人，例如赫鲁晓夫那样的人物，他们现正睡在我们的身旁，各级党委必须充分注意这一点。”会议决定撤销以彭真为首的文化革命小组，成立以陈伯达为组长，康生为顾问，江青、张春桥等为副组长的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简称“中央文革小组”）。8月1日至12日，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召开。会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简称“十六条”）。《十六条》指出：“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五一六通知”和“十六条”两个文件，是指导“文化大革命”的纲领性文件，表明“左”倾错误方针开始在党中央占据主导地位，标志着“文化大革命”在全国的全面发动和展开。

一、地委对开展“文化大革命”的部署

1966年5月7日，省委向各地、州委发出通知，阐明文化革命运动的意见，指出当前正在全国进行的“伟大的文化革命运动”，“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深入发展的关键问题”，“是关系我们党和国家的命运和前途的头等重要的大事”，“是关系世界革命前途的一件大事”，专区报纸必须予以充分报道，要转载《人民日报》《四川日报》的重要批判文章，还要发表自己写的批判文章。“五一六通知”发表后，省委于5月23日发出《关于组织学习中央五月十六日通知，展开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几个问题的通知》，要求全省各地学习“五一六通知”，认真地把“文化大革命”抓起来。

5月14日，地委召开常委会，对雅安专区“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开展进行研究部署，决定由地委常委刘恩负责这一运动。5月17日，地委宣传部发出《关于贯彻中央、西南局、四川省委关于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有关事项的通知》，指出，根据地委指示，认真组织全区所有工人、农民、机关干部、学校小学及以上教师和高中生，以及初中毕业班学生积极参加文化战线上的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首先要组织学习解放军报社论《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千万不要忘

记阶级斗争》，发动大家自学报上公布的有关批判文章，提高识别能力、思想水平和觉悟程度，在此基础上组织座谈。工厂、机关、学校要办墙报、板报，积极参加批判斗争。工厂、农村要积极组织模范人物座谈，并向报社投稿，声讨邓拓、吴晗、廖沫沙^①反党反社会主义罪行。农村可联系地、富、反、坏的破坏言行讨论批判。其他系统只限于批判报上公布点名的反面人物。要求各级党委、专区各大单位（大口）把握领导好这一运动，当成一个重大的政治任务，积极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参加这场斗争。

5月24日，地委根据中央精神，要求厂矿、企业、事业单位、服务单位、基本建设单位和县以下农村的“文化大革命”，按“四清”部署进行；正在进行“四清”运动的机关和文化单位，结合开展“文化大革命”。6月5日，地、县委召开紧急动员大会，行署专员贺志宽作传达动员报告，宣布雅安地、县“文化大革命”正式开始。为了加强对全区“文化大革命”的领导，地委于6月21日报请省委，成立由地委委员、宣传部长张长级为组长的地委文化革命小组。7月4日，省委批示，雅安地委文化革命小组由秦长胜（地委书记）、张长级、慕开华（地团委书记）3人组成，秦长胜任组长。10月18日，省委又发文，雅安地委文化革命小组由潘传贤（地委副书记）、张长级、周忠信（地委秘书长）3人组成，潘传贤任组长，免去秦长胜的组长职务和慕开华的组员职务。按照地委的要求，全区各县及参加运动的部门、单位的文化革命小组随之相继成立。

从地委的初步部署看，地委是在对“文化大革命”不完全理解，也不可能完全理解的情况下，仍然按过去搞政治运动的做法来安排的，批判范围基本上没有超出意识形态领域。地委当时主要是全力抓工农业生产、抗旱和“四清”工作等。天全县由于水稻虫害面积还在扩大，县委尚未具体研究开展“文化大革命”；荥经县机关的“文化大革命”运动计划放在秋收后进行；汉源县结合“四清”安排开展“文化大革命”。

^① 1966年4月，邓拓（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吴晗、廖沫沙（中共北京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因曾合撰杂文集《三家村札记》而被定为“三家村反党集团”，受到批判。

二、“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和全面展开

1966年5月中旬，雅安地区的“文化大革命”首先在地专机关、文化单位和学校开展起来，主要是组织声讨批判北京的“三家村”黑店。紧接着，全区各县，地属厂矿、企事业、文卫等单位先后也积极行动起来，召开各级党委会，安排本地、本单位的“文化大革命”。同时，迅速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学习有关“文化大革命”方面的社论、文章，领导干部带头作动员报告会，讲解“文化大革命”的重要性及其意义，有组织、有领导地召开小型座谈会、出墙报、办黑板报、贴大字报等形式展开声讨批判。专区工会、妇联、共青团专门邀请先进人物进行座谈；文化馆、广播站、电影院向群众宣传“文化大革命”，介绍批判材料；学校把批判“三家村”的文章作为学生的作文课。雅安中学、雅安农机修理厂还分别召开近千人的声讨“三家村”的大会，批判邓拓等“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罪行。这样，一个群众性的声讨批判邓拓等“黑帮”“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滔天罪行”的浪潮在雅安形成。但此时的学习批判声势不大，主要还是在学校、文化单位，批判范围没有超出意识形态领域，批判还是表态性、跟随性的，大字报也较少，宝兴县邮电局5天中只贴出大字报2张、小字报15张。

1966年5月30日至6月10日，省委召开扩大的全体委员会议，学习和讨论“五一六通知”和西南局《关于贯彻执行中央五月十六日通知，坚决开展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对全省的“文化大革命”进行了全面的、具体的、认真的部署。6月初，雅安开始进入“大发动、大集会、大游行、大宣传、大揭发，同时准备批判重点”阶段。专、县两级分别召开机关干部、厂矿职工、学校师生参加的群众动员大会，号召大家积极投入到这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来。6月5日，地委在雅安县朝阳街人民广场召开万人大会，动员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地委副书记贺志宽在大会上作动员讲话，号召以大字报形式揭露批判“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人和事，“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开展批判斗争。大会根据中央、西南局和省委

的指示，强调“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开展运动的重点单位是“县级以上党政机关和文化教育部门”。要揭发地委和地专各单位领导干部的问题，“所有领导干部，都要敢于革命，敢于放手发动群众，敢于领导，敢于引火烧身”，要求“运动中不准整群众、不准整学生”。6月11日，名山县委召开“文化大革命”动员大会后，举行了声势浩大的游行。经过不同形式的动员宣传，“群众基本发动起来了，贴了许多大字报，揭发了不少问题”。6月5日，雅安中学贴出大字报100多张，地委动员大会后的第二天猛增到1100多张。7日，部分群众在雅安朝阳街口贴出大字报，给地委、雅安县委提意见。雅安县到6月11日止，全县共贴出大字报3525张，其中属于拥护中央决定的1230张，声讨驳斥的804张，揭发“牛鬼蛇神”（指“走资派”）的980张，其他511张。

6月9日、12日地委电话会后，各县按照地委的指示精神，一是继续深入发动群众，抓重点单位（主要是文教部门）；二是主要精力抓生产。天全县委6个常委分工，2个抓“文化大革命”，4个主要抓生产；荥经县确定只在驻城关的单位搞，其他单位只学习文件；名山县安排文卫单位，每天半天学习、半天工作，其他单位白天办公，晚上学习3个小时。6月16日至18日，地委召开会议，雅安中学、雅安川剧团等单位汇报开展“文化大革命”的情况。会议认为，雅安中学在地委工作组的帮助下，运动健康，发展深入。贴出大字报1800多张，揭发出“反动诗歌”13首，重要人物5人。积极分子15人，中间状态的25人，文化革命队伍逐步形成；353个高中学生中，左派65人，占18%；新的领导核心正在形成。6月30日至7月3日，地委文化革命领导小组召开各县中学“文化革命”碰头会。各县在汇报中称，前一段时间已“揭发出党内外一批较明显的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人”。会后，根据这次会议的决定，一是成立专区中学文化革命领导小组，各县成立工作组。二是在7月12日集中地、县搞文化革命的工作组干部进行了整训。三是从7月15日起，利用暑假集中全区中学教师及部分毕业班学生（每班3至5人），在雅安中学集中进行“文化大革命”，参加教师409人，高中和初中三年级学生代表250余人。集训期间，被划为“三、

四类”的教师遭到批判。与此同时，地专机关各大口也以“集训队”的形式，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文化大革命”。

在运动发动阶段，为了领导各单位的“文化大革命”，地委将学校“四清”工作组改为“文化大革命”工作组。地、县委还仿照中央向各大中专院校派出工作组的做法，向参加运动的单位和区内中等学校派出工作组（队），雅安、石棉、宝兴三县的县委副书记分别在中学进行蹲点，摸索经验指导运动。但不久，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派往学校的工作组很快撤了回来。工作组撤走后，各学校建立文化革命代表会和筹委会，在筹委会领导下进行“文化大革命”。8月上旬，地专机关参加运动的干部976人，按7：1左右比例，共选出145人为“文化革命职工代表”，在此基础上产生了不同层级的文化革命小组。

在大揭发阶段，地委为下一阶段的大批判作准备，要求全区按照“四清”运动的做法，对单位干部、职工认真进行排队，排出左派、右派、中间派，或按一、二、三、四类（即好的、比较好的、问题多的、性质严重的）排队。“四类”属于是“敌我矛盾，基本是阶级异己分子，蜕化变质分子”。6月13日，名山县委对县级机关629名干部摸底排队，排出左派309人，右派31人，占干部总数的4.9%。7月22日，地委文化革命小组办公室对地专机关和文化教育部门共9个单位（大口）的2265名干部进行排队，一、二、三类干部占94.7%，四类占5.3%。

从7月底开始，全区各单位先后转入对“重点分子”的批判斗争。8月8日，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十六条”公布，明确提出要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促使揭发批判再次升级。同时，大中学校红卫兵组织和有些机关、厂矿其他革命组织的迅速建立，也促使了社会上斗、批、改的迅猛开展。一时间，大字报铺天盖地，从机关、学校贴到公共场所和大街小巷，处处是空前规模的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简称“四大”）的场面。绝大多数人或主动、或违心地被裹挟到揭发、批判的行列之中，掀起了批判斗争的高潮。8月中旬，雅安中学等十几个中等学校联合组织声势

浩大的斗争大会。到8月中旬，参加运动（包括地专机关在内）的10个单位（大口）2926名干部职工，共贴出大字报113962张，平均每人39张。1870人被点名，占63.9%，其中13名地委常委中有8人被点名。在干部职工排队中，三类396人，占13.5%；四类163人，占5.6%。在17级和副县级以上干部170人中，三类36人，占21.2%；四类24人，占14.1%。在四类人员的163人中，“正在批判”的50人，已“斗臭斗垮”的21人。这段时间，地委根据上级指示，除组织学习“十六条”、中央领导讲话和《人民日报》《红旗》杂志有关社论文章外，还在机关干部、厂矿职工、街道居民中作工作，说服干部、工人、农民不要到街上和学校去参加学生辩论；不准调工人、农民、红卫兵保卫机关；对革命师生在“文化大革命”中出现的问题，一律按人民内部问题来处理，一律不准出手打人。

“文化大革命”初期，地委成立两套班子，一个班子侧重抓“文化大革命”，一个班子侧重“抓革命，促生产”。各县、各部门单位的“文化大革命”，按照地委的部署开展，处于可控状态，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基本上能正常进行。6月23日，名山县以太平（今红星）公社为中心的8个公社遭受严重的冰雹和暴雨灾害；7月24日至28日，芦山县、宝兴县发生百年罕见的特大洪灾，芦山县死亡11人。地、县委领导都亲临前线指挥，紧急动员干部群众投入抗洪抢险战斗，大力开展“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和生产自救，取得了抗洪抢险斗争的胜利。8月15日，蒙经斑鸠井煤矿发生瓦斯爆炸，造成40多人烧伤的重大事故。地委高度重视，立即派出医护人员奔赴现场进行抢救，专署领导亲自到医院主持召开有关单位负责人会议，要求在地委统一指挥下全力做好伤员的抢救工作。9月中旬，地委还在地专机关中抽调一大批干部，下乡组织“三秋”工作。当年全区农业生产获得大丰收，粮食增产一成以上，工业1至8月总产值比上年同期增加21.5%。然而，随着红卫兵运动的迅速兴起和造反派组织的建立，雅安局势很快急转直下，朝着难以控制的方向发展。

三、大规模的批判与揭发

1966年8月5日，毛泽东发表《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不点名地指责刘少奇，明确提出党中央有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这张大字报如《人民日报》社论所说，“吹响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军的号角”。10月5日，根据林彪建议，中央军委、解放军总政治部发出由中央文革小组起草的《关于军队院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紧急指示》，宣布取消“军队院校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在撤出工作组后由院校党委领导的规定”，“必须把那些束缚群众运动的框框统统取消”。同日，中共中央把这一“紧急指示”转发全党，认为全国县以上大中学校都适用，要求全党坚决贯彻执行。这实际上是号召“踢开党委闹革命”，使无政府主义思潮进一步泛滥开来，造反狂潮全面扩展到工农业领域。为了进一步克服运动的“阻力”，10月，中央召开以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为主题的中央工作会议。这次会议是继5月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8月八届十一中全会之后，对“文化大革命”进行的再一次发动。当时毛泽东估计“文化大革命”再搞5个月或更长一点时间就可以结束，但是，这样的群众运动一经发动起来，就很难在时间、范围和方式上加以控制。会后，声势浩大的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风暴在全国掀起。进入11月，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猛烈冲击下，雅安原来以学校教师和红卫兵为主的“文化大革命”横向发展，迅速扩大到工交企业、财贸部门和广大农村。对“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批判，使社会上更多的群众加入造反派，造反派组织像雨后春笋般冒出，造反派的队伍很快扩展到社会各个层面，成分也越来越复杂。地委、专署机关内部也出现了几种群众造反组织，当时称为“后院起火”。

11月下旬，在成都“炮轰西南局、火烧省市委”的形势下，雅安街头也打出“打倒李（井泉）廖（志高）在雅安的代理人，解放全雅安”“炮轰雅安地委，打到秦长胜”“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等大幅标语，地、县党政机关受到造反派冲击。地委、专署领导干部特别是地委主要领导

干部，被称为“走资派”或被认为是忠实地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分别被红卫兵组织和群众造反组织所挟持控制，进行揪斗、游街，被“打得落花流水，人仰马翻”。这时，地委从“文化大革命”当初的组织者变成了斗争对象，党的各级地方和基层组织负责人，大部分或被批斗，或被“挂起来、靠边站”，各级党政机关普遍陷入瘫痪、半瘫痪状态，党的基层组织活动和党员的组织生活陷于停顿。地委主要领导为了避免被挟持和控制甚至批斗，先后从地委机关转移到地区公安处、荥经县、天全县、芦山县、宝兴县，甚至到乡村躲避。地、县机关各单位、各部门的领导，甚至乡村小学校长，大多被当作“走资派”被揪斗，有的被戴高帽、挂黑牌、抹黑手、背稻草人（内装沉重的石头）游街示众。在这种混乱局势下，绝大多数单位、部门已无法正常工作，处于瘫痪或半瘫痪状态。

12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草案）》（简称《农村十条》），改变了原来的县以下各级仍按“四清”部署进行，要求“把‘四清’运动纳入文化大革命中去”的规定。至此，“文化大革命”在雅安城市乡村全面开展起来。学校停课，工厂停工，机关停止工作，在“矛头向上就是大方向正确”的喧嚣声中，各种各样的造反组织蜂拥而起，大字报、大标语遍布城乡各地，在“革命无罪，造反有理”的大旗下，层层揪斗所谓的“走资派”，各级领导干部一律被靠边站。

《农村十条》和之前12月9日《工业十条》的发布，是造成全国大乱局势的又一个严重步骤。处在生产和工作第一线的一大批自“文化大革命”开始以来尚能坚持工作的领导干部，从工厂车间主任到农村生产队长，也被纷纷打倒，大多受到冲击，经济工作的正常运行已经十分困难。到1966年底，经过7个多月的发动，“文化大革命”终于以难以阻挡之势全面展开了。

四、“红卫兵”运动的兴起和破“四旧”行动

红卫兵，最早是在北京中学生中成立的狂热的青少年“革命造反”组织。1966年5月底，北京清华附中十几名高年级学生自发集会，成立全国第

一个红卫兵组织。6月初，北京其他中学也先后建立起类似的学生组织。6月，清华附中红卫兵连续贴出一论、再论、三论“无产阶级的革命造反精神万岁”的大字报，并将“一、二论”及信托江青转给毛泽东，8月1日，毛泽东复信，对他们的行动表示“热烈的支持”，并在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全文印发这两张大字报。在毛泽东的支持下，红卫兵组织迅速发展，“造反有理”的口号传遍全国，进而发展成为“文化大革命”一段时期的“最强音”。8月18日，在天安门广场召开的百万人“庆祝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大会”，毛泽东身着绿色军装，臂戴红卫兵袖章，向手持《毛主席语录》、高唱“造反有理”的红卫兵挥手致意，第一次检阅红卫兵。此后，红卫兵组织从中学扩展到大学，在全国各地普遍建立，形成席卷全国的红卫兵运动。

8月中旬，毛泽东给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的一封信传到雅安后，集中在雅安中学停课“闹革命”开展“文化大革命”的部分学生，成立雅安地区的第一个红卫兵组织。随后，雅安地、县两级各中等学校，直至农村中学，纷纷建立起红卫兵组织。

红卫兵运动的内容最初主要是破“四旧”（即“十六条”中所指出的“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毛泽东第一次接见红卫兵以后，在林彪、江青等人煽动下，北京和全国各地红卫兵由校园“杀向社会”。8月中下旬，雅安红卫兵组织刚刚建立，出于对毛泽东和共产党的热爱，出于对革命理想的炽热追求，红卫兵便冲出校园，涌上街头，走向社会，以高昂的激情参与到“大破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大立无产阶级的新思想、新文化、新风俗、新习惯，用毛泽东思想占领一切思想阵地”的行动中去。这些红卫兵幼稚而狂热，单纯又盲从，没有基本的法制意识，也不受任何法制约束，在“造反有理”的驱使下，以简单、粗暴、蛮横的行动，“打碎”“砸烂”“火烧”一切他们认为带有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东西，横扫一切他们认定的“牛鬼蛇神”。红卫兵四处清查抄家，收缴文物字画，焚烧古典著作，损毁文物古迹，拆除庙宇寺院。9月，芦山县城北街天主堂被查抄关闭，搜走神衣76件，供具35件，经书167本。据载：石棉县翼王亭，“1942年，为纪

念太平天国翼王石达开 1863 年 6 月在大渡河覆败蒙难而建立……遇十年浩劫，翼王石达开被戴上‘叛徒’帽子，亭垮碑毁，变为废墟”。名山县“蒙山之寺庙，古来凡数十处，始建于汉……在‘文革’期间，复遭破坏，现仅存永兴寺、静居庵、天盖寺等庙宇。名胜罹劫，文物毁损，令人惋惜。”^①破“四旧”行动，使大量反映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书籍和具有历史价值的文物遭受到严重破坏，造成了空前的文化浩劫。

不仅如此，红卫兵还取缔一切“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干预限制群众衣着发型，禁穿“奇装异服”，禁理“怪发型”，不准妇女烫头发、留长辫、穿裙子，不准男人留胡须、穿管裤，封闭茶馆，甚至要求车辆沿“左”行驶，造成全区社会混乱。从 9 月开始，全区城乡大搞“一片红”，凡是所谓带“封、资、修”色彩的地名、街名、店名、商标等，一律更改为具有所谓革命意义的名称。雅安城内的文定街、武安街被改为“红星路”“反帝路”；宝兴县盐井、碓碛、五龙 3 个人民公社，分别被改名为“反帝、长征、东风”人民公社；汉源县将皇木、红花两个公社合并改为“向阳人民公社”；名山区现在的“前进、建山、红星、解放”乡镇名称，均是在 1966 年分别由“回龙、横山、太平、月岗”人民公社改名而来。破“四旧”是对文化的一场浩劫，虽然破“四旧”的参与者并不全都是红卫兵，然而它却是红卫兵运动的一个重要内容。

伴随着红卫兵运动而兴起的，是红卫兵的全国大串连。8 月下旬，北京红卫兵停课闹革命走出北京，要把“文化大革命”火种撒向全国各地。9 月 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组织外地高等学校革命师生、中等学校革命师生代表和革命教职工代表来北京参观文化大革命运动的通知》，由国家提供交通费和补助生活费。全国各地红卫兵蜂拥而上到北京“取经”，进而发展为全国数以千万计的红卫兵到北京或到其它地方的大规模串连。从 8 月 18 日毛泽东第一次检阅红卫兵到 11 月 26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检阅红卫兵 8 次，人数总计达 1, 300 万人，创造了世界检阅史上的奇观。

^① 《四川省雅安地区地名手册》，雅安地区地名领导小组办公室编，1982 年 10 月。

9月9日，省委发出通知，成立四川省革命师生、学校教职工代表赴北京参观文化大革命工作小组。10月13日，雅安组织“革命师生赴京代表团”，其中雅安县224人、名山县160人、宝兴县40人、芦山县30人、汉源县80人，共530多人前往北京，于18日在天安门广场接受毛主席对全国红卫兵的第五次检阅。19日、20日，雅安“革命师生赴京代表团”学习参观首都大专院校大字报，下旬返回雅安。11月开始，不管是城镇学校的还是农村学校的，雅安绝大多数红卫兵都投入到全国性的大串连活动，成千上万地涌向成都、重庆、北京等大城市。入冬以后，雅安城镇、农村大中学校的红卫兵又掀起徒步串连高潮，纷纷加入全国性的大串连活动。雅安是中国工农红军长征经过的重点革命老区之一，留下了许多诸如“强渡大渡河”“翻越夹金山”等革命遗址遗迹，自然也成为红卫兵向往和大串连的地方。红卫兵大串连时，雅安各县接待不少来自全国各地串连“重走长征路”的红卫兵。芦山县调拨专款，在1935年中国工农红军长征途经的芦阳、太平两地设置红卫兵接待站，接待各地红卫兵大串连的食宿；汉源县富林接待站在12月20日至31日短短12天的时间里，接待外地红卫兵1247人。1967年3月19日，中央发出《关于停止全国大串连的通知》后，红卫兵外出串连才渐渐平息。“大串连”不仅造成交通混乱、物资供应紧张，工农业生产受到直接影响，而且使个人崇拜、“怀疑一切”“炮打一切”的极左思潮在全国迅速扩散开来。

除了“破四旧”和大串连，红卫兵最普遍、最激烈的“革命行动”，就是在继续开展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的同时，批斗所谓“执行了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人物。文化教育界、党政机关的许多人，被当作“黑帮分子”“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反动学术权威”，被抄家、批斗，受到侮辱、殴打和迫害。红卫兵运动是“文化大革命”的特殊社会历史条件的产物，它既给党和国家造成了严重的破坏，也给青年人自身带来了巨大的伤害。

红卫兵运动兴起的同时，小学也开始建立红小兵组织。1967年2月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小学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通知（草案）》，提出

“小学可以组织红小兵”。12月22日，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发布《关于批转北京香厂路建立红小兵组织的通知》。和全国各地一样，雅安城镇、农村小学普遍建立红小兵组织，取代少先队组织。由于年龄所限，红小兵主要是参加“停课闹革命”、批斗教师、学雷锋等活动，其对社会的冲击远比红卫兵为小，大多数年龄较大的红小兵后来逐渐加入了红卫兵。直到1978年10月27日，共青团十届一中全会决议，少年儿童组织仍恢复中国少年先锋队的名称，撤销红小兵。

五、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与“三忠于、四无限”运动

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运动在“文化大革命”前就已蔚然兴起。“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逐渐形成声势浩大的群众运动。

1966年7月3日，《人民日报》发表《全国人民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群众运动空前高涨》的文章，指出：“一个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伟大群众运动，正以人类历史上空前、宏伟的巨大规模，在我国人民中广泛深入地蓬勃发展”，“‘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这已经成为我国广大工农兵和人民群众共同的行动口号”。8月，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公报提出，“对毛泽东同志著作，带着问题学，活学活用，学用结合，急用先学，立竿见影，在用字上狠下功夫（按：时称林彪的“三十字方针”），是行之有效的，普遍适用的，应当进一步在全党全国推广”。

“文化大革命”初期，雅安地区也和全国一样，各机关学校、厂矿、企事业单位、农村人民公社，一个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正在广泛深入地发展，出现了一批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积极分子。7、8月份，各县分别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和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集中学习毛主席著作，交流活学活用的经验。10月，地委发出通知，要求把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推向新阶段。之后，学习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进入新高潮。为了满足广大干部和群众的学习毛主席著作的需求，全国各地大量发行《毛泽东选集》《毛主席语录》。为做好《毛主席语录》发行工作，

地、县成立毛主席著作发行领导机构和办公室。地区在雅安城关镇召开万人庆祝大会，冒雨游行，载歌载舞热烈庆祝《毛主席语录》的发行。两三天内，省里分配给雅安的25000册《毛主席语录》，全部送到了广大工农兵群众手中。地委决定由专区印刷厂立即大量赶印《毛主席语录》和《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愚公移山》《反对自由主义》4篇文章的单行本，陆续发给全区群众人手一册。

地委要求，全区广大干部和群众要热烈响应中央、西南局和省委的号召，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真正做到把毛泽东思想印在脑子里，溶化在血液中，落实在行动上。地专各机关进行大动员、大组织、大宣传，迅速行动起来，表决心，定制度，坚持天天读毛主席的书，在用字上狠下功夫。10月23日至30日期间，名山县由县委领导挂帅，抽调近千人组成宣传大军，手拿毛主席像，扛着红旗，带上毛主席著作、语录和林彪指示及《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社论，敲锣打鼓，奔赴农村大队、生产队，以分片包干和全面行动两种形式，组织召开党团员会、干部会、群众会，深入田间、工地、院坝和夜校进行广泛宣传，使受教育面达95%左右。名山县仅在这一次毛泽东思想的集中宣传活动中，出售毛主席像5156张，发行毛主席著作55669册。学校、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的室内室外，场镇街道，公共场所，四处可见悬挂的语录牌和毛主席的画像，随处可见刷写的毛主席语录。在农村，广大干部和社员无论是在田间地头劳动，还是在搞农田基本建设，都做到身不离毛主席的书，嘴不离毛主席的话，心不离毛泽东思想，行动不离毛主席的教导。

1968年10月，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公报提出“进一步开展学习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办好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后，学习毛主席著作、学习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掀起新一轮高潮。在雅安，“毛泽东思想从来没有过象现在这样的大普及、大传播，特别是广大工、农、兵群众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运动空前高涨，‘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做毛主席的好战士’蔚然成风”。“地区革命委员会的全体成员，怀着对伟大领袖毛主席无限热爱、无限信仰、无限崇拜、无限忠诚的阶级感情，决心

以林副主席为光辉榜样，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认真‘斗私、批修’，无限忠于毛主席，无限忠于毛泽东思想，无限忠于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进一步锤炼‘三忠于’的红心，创‘三忠于’的业绩，作‘三忠于’的战士，攀‘三忠于’的高峰”。1969年3月31日，地革委在第二次全委（扩大）会议报告中指出，各级革命委员会成立以来，先后举办各种类型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5000多期，参加学习的有270多万人次，发行《毛泽东选集》20余万册，《毛主席语录》90多万册（按：当时雅安全区总人口约90万人）。到1971年6月，全区毛主席光辉著作的发行量是“文化大革命”前17年总和的12倍。

1970年11月25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作出《关于认真学习毛主席哲学著作的决定》，并在12月15日的“今冬明春主要工作意见”和1971年的主要任务中强调，要深入开展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特别要认真掀起活学活用毛主席光辉哲学思想群众运动新高潮，认真改造世界观，搞好思想革命化、组织革命化和思想科学化；认真开展“创四好、争五好”的群众运动，以思想革命化促进工农业生产大发展。为了总结经验，不断前进，再接再厉，继续认真活学活用毛主席的光辉哲学著作，掀起活学活用毛主席光辉哲学著作的新高潮，推动全区学哲学运动广泛深入地展开，地革委核心小组于1971年1月上旬召开全区领导干部活学活用毛主席哲学著作讲用会（即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讲如何学习运用毛主席著作来解决实践中的问题），并在1月17日至23日召开的地革委核心小组扩大会上，要求今年一季度，最迟第二季度，从县到基层要层层开好“讲用会”，并有计划地逐步推广家庭“讲用会”。

为了推动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1970年10月5日至17日，地革委召开雅安地区首届“三代”大会（即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代表；“四好”^①单位代表；“五好”^②个人代表）。地革委主任董崇仁作

① “四好”即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完成任务好、生活管理好。

② “五好”即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技术革新好、完成任务好、勤俭节约参加劳动好。

《关于进一步掀起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和创“四好”群众运动新高潮的报告》，总结交流全区军民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和创“四好”争“五好”群众运动的经验，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这样的“三代会”、“积代会”（积极分子代表）、“先代会”（先进代表），地、县、公社多次召开，有的一年召开一次或两年召开一次，有些县甚至在一年内就召开过两次。芦山县在1969年2月和12月分别召开了首届和第二届的“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地、县两级还积极组织“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讲用团”，到乡镇、机关、学校巡回作报告。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学习毛泽东思想是每一个中国人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员应当做的事，这一点无可非议。但林彪正是利用这一点，为实现其篡党夺权的个人野心，一步步地把学习毛泽东思想变得庸俗化，把人民对毛泽东的朴素感情和正常赞颂演变为一场席卷全国的个人崇拜。他鼓吹道，“我们学习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容易学，学了马上可以用，好好学习，是一本万利的事情”；“毛主席的话，水平最高，威信最高”；“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在他的授意下，解放军总政治部于1964年5月出版《毛主席语录》一书。于是，“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的口号响彻祖国大地，活学活用毛泽东著作运动逐步地被推向全国，到“文化大革命”时期更是达到了顶峰。

实事求是地看，“文化大革命”中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在激发群众革命斗志方面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各地利用政治夜校、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等文化阵地，把教读毛主席语录与识字、学文化相结合，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扫除农村文盲工作的发展，提高了农民的文化素质。

整个“文化大革命”期间，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群众运动基本上朝着两个方面发展。一方面，在一片理论学习的繁荣景象后面，不断发展着的形式主义、实用主义以及弥漫整个社会的应付和谎言；另一方面，作为科学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强大生命力，是任何形式的庸俗化、形式化都无法束缚和压抑的。越来越多的勤于学习、勇于思考的人们，带着“文化大革命”使他们困惑不解的一系列问题，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孜孜学习，苦苦求

索。这种学习逐渐使他们把那些肢解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使之庸俗化、简单化的做法和形式，与作为科学体系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区别开来，真正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了自己的头脑。这种理论上的觉醒，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识别、抵制“左”的错误和极左思潮，结束“文化大革命”准备了理论基础。邓小平在1979年3月曾说：“我们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同林彪、‘四人帮’斗争的中心内容之一，就是反对他们伪造、篡改、割裂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粉碎了‘四人帮’，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重新恢复了它的科学面目，成为我们行动的指南。我们坚持的和要当作指南的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或者说是由这些基本原理构成的科学体系。至于个别的论断，无论马克思、列宁和毛泽东同志，都不免有这样那样的失误。但是这些都不属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所构成的科学体系”。“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但是这丝毫不排斥人民对于杰出的个人的尊敬；而尊敬，当然不是迷信，不是把他当作神”，毛泽东思想是中国革命的旗帜，我们将永远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前进。

第二节 “全面夺权”与“三支两军”

1967年初，上海造反派的“一月夺权”引发全国性的“全面夺权”，导致“天下大乱”。全面夺权使各级党政失去了应有的权威，难以正常工作，出现了几近失控的局面。为了维持起码的生产、社会秩序，以保障造反派顺利地“走资派”手中夺权，毛泽东决定派军队介入地方工作。

一、“一月夺权”与党政机关瘫痪

从1967年上海的“一月风暴”开始，“文化大革命”进入所谓“全面夺权”的新阶段。1967年1月6日，在张春桥、姚文元策划下，以上海国棉十七厂保卫科干部王洪文等为头目的上海造反派组织召开“打倒上海市委大

会”，命令市委、市人委机关停止工作，夺取上海市的党政大权，开创了全国夺权先例，刮起所谓“一月风暴”。毛泽东大力支持这个夺权行为，并给予高度评价，把它看作是贯彻“文化大革命”方针而彻底改组各级领导的有效方式。1月16日，《红旗》杂志发表评论文章《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传达毛泽东最新指示：“从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手里夺权，是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即无产阶级消灭资产阶级的革命。”1月22日，《人民日报》发表题为《无产阶级革命派大联合，夺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权！》的社论，号召“展开全国全面的夺权斗争，胜利完成毛主席交给我们的伟大历史任务”。从上海夺权开始，全国掀起夺权的狂风。继上海之后，仅在一月份之内，山西、青岛、贵州、黑龙江等地造反派组织先后宣布夺取省（市）委、省（市）人委的党政财文领导权，并得到中央的认可。

1966年10月下旬，雅安红卫兵在北京天安门广场接受毛主席第五次检阅返回后，分裂成对立的两派。此时，雅安各单位群众纷纷成立造反派组织。11月下旬，雅安街头出现“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炮轰xxx，打倒xxx”等大幅标语，地、县委机关受到造反派冲击，造反派把领导干部当作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走资派”进行揪斗，戴高帽子游街。在全国“打倒一切”“全面夺权”风暴的席卷下，雅安造反派组织纷纷夺取各级党政领导大权。1967年1月23日，雅安造反派组织宣布夺取地委、专署的领导权。1月23日、24日、25日、26日，雅安、天全、石棉、芦山、汉源县委、县人委的领导权接连被造反派组织夺取。2月中旬，荣经县委、县人委的领导权被造反派组织夺取。10月31日，名山县委、县人委的领导权被造反派组织夺取。1968年6月，宝兴县委、县人委的领导权被造反派组织夺取。与此同时，雅安各机关、单位、学校、厂矿以及农村的区、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也随之被造反派组织夺了权。芦山县芦阳公社22个生产队，有16个生产队被夺权或被半夺权。在夺权一浪高过一浪的狂潮下，五花八门的造反派组织争相占领党政机关，抢夺公章、查抄档案、扣押以致绑架领导干部，为所欲为。

为了夺取各级党政的领导权，造反派组织之间发生激烈的夺权与反夺权的派系斗争。1月26日，“芦山县无产阶级造反派联合总部”（简称“联总”）夺取芦山县委、县人委的领导权。27日，“成都工人造反兵团芦山分团和芦山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联合战斗司令部”（简称“联战司”）成立，即宣布“联总”1月26日的夺权是假夺权，又进行反夺权。同日，石棉县造反组织“红色革命造反军”夺走石棉县委、县人委公章大印，接管党政机关办公室和查封大量档案材料的夺权行动，激起“工农联盟司令部”在农村的“革命造反派”的强烈反对，组织两万多名“红农兵”进城反夺权，造成两派之间激烈争斗，酿成闻名全川的石棉“一·二七”事件。

“全面夺权”，使派性斗争愈演愈烈，无政府主义急剧膨胀，“打砸抢抄抓”冲突不断，动乱升级蔓延。全区各级党委和基层党组织陷入瘫痪，公安、检察、法院等司法机关失去或基本失去作用，一些工矿企业处于停产或半停产状况，工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领导干部靠边站，一般干部和工勤人员以“亲信、爪牙、黑干将”被株连，广大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党长期依靠的积极分子和基本群众受到排斥。

二、军队“支左”

随着“全面夺权”风暴的迅速蔓延，全国动乱升级，各地局势几近失控。为了制止混乱局面，稳定局势，维持基本的生产、社会生活秩序，支持造反派顺利从“走资派”手中夺权，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根据毛泽东“应派军队支持左派广大群众”的指示，于1967年1月23日发出《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3月19日，中央军委又发出《关于集中力量执行支左、支农、支工、军管、军训任务的决定》。按照决定，人民解放军各部队陆续派出大批干部战士投入“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和军管、军训），直接介入地方“文化大革命”的夺权斗争，并且承担起支援地方工农业生产的任务。

雅安军分区、雅安驻军按照中共中央决定，奉命支左，介入地方“文化

大革命”。1967年1月下旬后，成都军区、成都空军指挥所、雅安驻军7790部队、7852部队、陆军第37军医院、雅安军分区、各县武装部（驻军）陆续奉命派出大量干部战士到各单位执行“三支两军”任务。2月，雅安驻军支左办公室成立。在地区党委、专区人委瘫痪后，到1968年10月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成立时的这段时期，雅安驻军支左办公室担负着维护雅安地区社会秩序、制止武斗派性争端等任务。

按照毛泽东的要求，“三支两军”的中心就是支左，即军队要支持地方的“革命左派”，支持“文化大革命”。支左的主要形式是对党政领导机关，广播、报纸等宣传单位，以及银行、粮食和公安、检察、法院、国防重点工厂等重要部门实行军事管制；派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大、中专学校，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等。1967年1月27日，天全县人民武装部奉命于零时起，接管天全县人民银行和城厢粮站。28日，雅安县委人民武装部奉命支左，开始介入雅安县委地方的“文化大革命”运动。2月下旬，雅安驻军7790部队接管雅安县委广播站，7852部队对“三线”工厂二九一总厂实行军管。2月21日，雅安驻军发布《告雅安人民书》：广大革命造反派和革命群众团结起来，联合起来，为共产主义夺权，为无产阶级夺权。然而，军队接管后，支左首先面临着谁是“左派”“支持谁”的问题。中共中央的决定并没有具体明确，只规定人民解放军必须坚决站在无产阶级革命左派一边，坚决支持和援助无产阶级革命左派，积极支持广大革命左派群众的夺权斗争。凡是真正的无产阶级革命左派要求军队去援助他们，军队都应当派出部队积极支持他们。5月8日，雅安驻军支左办公室在人民广场召开“坚决响应毛主席伟大号召，支持革命左派”大会。由于雅安两大派群众组织都宣称自己是左派组织，都希望得到解放军的支持，从而使军队支左处于两难境地。军队的介入，加剧了造反派组织之间的争斗，对立更加严重，局势更加复杂。同时，由于四川省革命委员会筹备小组副组长、成都军区副政委刘结挺把矛头指向雅安驻军，通过他所操纵的办事机构给雅安驻军施加压力，提出支一派，压一派，从而造成雅安支左部队与造反派之间的矛盾冲突，军队也很快成为造反派攻击的对象，以至后来发展到揪斗、殴打军队干部，冲击驻军和地方武

装部，抢劫武器，直至爆发武斗。军队支左目的在于控制动乱局势，使运动有领导地进行下去，但动乱却始终没有控制下来。

8月25日，发生造反派组织武斗人员围攻四川农学院学生宿舍楼和教学实验楼，打砸抢烧医药公司的暴行，解放军支左部队前去制止，避免了更大的损失和事态的发展，但支左部队也付出了血的代价。12月，雅安武斗升级，开始使用枪支武器，造成人员死亡的悲剧。支左部队为扭转这种局势，积极配合成都军区，做两派头头的工作。由于造反派头目们言而无信，出尔反尔，从成都回到雅安又继续武斗。雅安武斗前后长达3年，在支左部队的努力下，先后达成7次停火协议。后来，雅安支左办公室遵照毛泽东关于促进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指示，进行革命宣传和制止武斗、收缴武器等工作。经过长达两年之久的艰苦细致的多方面的工作，雅安地区的两大派组织逐渐走向革命的大联合，武斗基本停止，局势趋于稳定。1968年10月，雅安地区地、县相继成立革命委员会。革命委员会中军队支左人员大都担任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支左办公室积极参与主持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和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的工作，直接组织和领导雅安地区的“斗批改”运动。

1972年8月，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发出《关于征询对三支两军问题的意见的通知》，并附《关于三支两军若干问题的决定》，要求在已建立党委的地方和单位，撤销和撤出“三支两军”的机构和人员。根据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和四川省委、成都军区有关指示精神，“三支两军”工作已完成它的历史使命，雅安支左办公室撤销，1973年4月结束军管，除规定参加地、县党委的军队干部仍留在地方工作和个别转业后分在工厂工作外，其余“三支两军”人员逐步撤回所在部队。

军队支左，持续时间之久，范围之广，影响之深，在我军历史上都是空前的。总的来说，被派出执行“三支两军”任务的部队指战员，对稳定雅安地区局势，维护社会稳定，减少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损失作出了贡献。但由于“三支两军”在总体上是执行“文化大革命”“左”的错误思想，使得这项工作不能不发生许多错误，也给部队建设及与地方关系带来一些消极的后果。

三、“二月镇反”

“二月镇反”是在“文化大革命”动乱之初，党内和广大人民群众反对“文化大革命”中出现的一些问题的偏激做法，同时又是维护党的领导，维护社会稳定的一种强烈愿望的体现。

1967年1月底至2月中旬，成都发生造反派持续围攻成都军区机关事件。针对这一事件，2月17日，中央军委秘书长叶剑英签发《中央军委给成都工人革命造反兵团、川大八二六战斗团同志们的信》（史称“二一七信件”），要“造反兵团”和“八二六”自觉执行中共中央《关于不得把斗争锋芒指向军队的通知》和军委的八条命令，不要围堵、冲击军区，不要干涉军队行动自由。同时警告造反派组织的头头，如果不遵守中共中央的命令，继续煽动群众把矛头指向军队，冲击军区机关，由此产生的一切严重后果必须由他们全部负责。针对“二一七信件”，“八二六”发出《紧急动员令》，号召成员“针锋相对，以牙还牙，以血还血，血战到底”。2月19日起，全省各地公安部门开始大规模收容审查组织围攻成都军区的造反派头和骨干分子。2月28日和3月2日，省公安厅分别发布《关于坚决镇压反革命活动的布告》和《取缔反革命组织和右派组织的意见》。四川各地公安机关协调解放军，依靠广大群众，“坚决镇压反革命活动”，“坚决取缔反革命组织”。史称四川的“二月镇反”。

2月17日，雅安驻军执行中央军委“二一七信件”指示精神，奉命对雅安群众造反派组织的部分头目按“反革命分子”予以拘留、逮捕。20日，雅安驻军配合地方公安、检察、法院，对打、砸、抢严重的一些造反派头目按“反革命分子”拘留、逮捕50余人。24日，芦山县政法机关召开大会，宣布逮捕“联战司”骨干成员16人。26日，汉源县人民武装部宣布对县公安局、检察院和法院实行军事管制，当日全城戒严，拘捕造反组织的头目47名；28日，解散造反组织153个。2月27日，天全县人武部将“天全红造司”“成工造115分团”“学鲁迅造反队”等宣布为“右派组织”或“反

革命组织”，逮捕拘留 26 人，解散群众组织，勒令大小头目自首登记。3 月 4 日，名山县拘捕 30 余人。“二月镇反”将人民内部矛盾视为敌我矛盾，在一定程度上更加激化了两派之间矛盾，助长了两派之间严重的对立情绪。

在四川“二月镇反”的同时，北京发生了“二月抗争”^①事件。1967 年 2 月，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一批老革命家，对中央文革小组的种种错误做法进行激烈的批评和抗争，力图纠正“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四川的“二月镇反”正好与北京的“二月抗争”相呼应。尽管“二月镇反”大量抓捕人是不恰当的，但反映了多数党员干部和群众对“文化大革命”错误做法的不满、批评、抵制和反对，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力图纠正“文化大革命”极左错误的具体体现。

1967 年 4 月 1 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安徽问题的决定》。6 日，中央军委发布经毛泽东批准的《中央军委十条命令》。这两个文件明确规定，不准随意捕人，更不准大批捕人，对已违反的，要立即改正。5 月 7 日，中共中央下达《关于处理四川问题的决定》（《决定》共有十条，简称“红十条”），完全否定“二月镇反”，并指出成都军区个别负责人 2 月下旬以来，支持了保守组织，把革命群众组织打成反革命组织，大量逮捕革命群众，在“支左”工作中犯了方向路线错误；并宣布撤销刘少奇、邓小平的追随者李井泉的西南局第一书记和成都军区第一政委职务，由张国华、梁兴初、刘结挺、张西挺组成四川省革命委员会筹备小组（简称“省革筹”）。5 月 23 日，省革筹、成都军区发出学习、宣传、贯彻执行和勇敢捍卫《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四川问题的决定》的通告，提出要给被打成反革命的群众组织、干部、群众平反，各组织之间要加强团结，坚决制止武斗，要拥政爱民，抓革命促生产。雅安驻军、各县武装部或公安局根据中央和省军区的精神，从 4 月上旬陆续对在“二月镇反”中逮捕的造反组织骨干予以释放。4 月 13 日，天全县人武部发出《平反公告》，对宣布为“右派组织”和“反革命组织”的群众组织进行平反，处理被捕人员所写的材料，释放被捕人员，恢复名

^① 指 1967 年 2 月，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领导人，对中央文革小组的种种错误行为进行的抗争。

誉。5月8日，雅安驻军在人民广场召开数万人参加的群众大会，为在“二月镇反”中被打成“反革命”的革命群众组织、革命干部、革命群众平反，并宣布“雅安工人造反兵团”（简称“雅工造”）、“红卫兵成都部队雅安造反总司令部”（简称“红成雅造司”）为革命组织，“雅安产业军”为“保守组织”。以后，省革筹和成都军区先后于6月20日、7月6日、7月10日和8月17日分别发出“二月镇反”的平反公告和平反善后工作意见。在7月10日发出的《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四川问题的决定〉的意见》中还特别强调，“中央文革小组和中央军委文革小组五月三十日批转雅安驻军关于平反工作的四点体会，各地应仿照执行”，并要求“在7月25日以前，要把平反工作基本搞完”。11月10日，省革筹和成都军区又发出《关于做好“二月镇反”平反善后工作的意见》，再一次对“平反善后”工作作出详细规定。

随着对“二月镇反”的彻底否定，加之北京老一辈革命家的“二月抗争”被江青等人诬为“二月逆流”而受到严厉批判，全国上下掀起反击“二月逆流”的浪潮。“在四川，‘二月逆流’就是‘二月镇反’，在雅安就表现为镇压了以‘雅安工人革命造反兵团’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派。”^①被释放平反的这些人，他们在全区内上串下联，掀起一股大抓“二月镇反”的“黑干将”“刽子手”“变色龙”“小爬虫”“黑后台”的逆流，冲击党政机关，查封焚烧材料，变本加厉地揪斗迫害曾经支持和参与过“二月镇反”的党政领导、政法干部和所谓保皇组织的群众。被取缔的造反组织又纷纷恢复、改组。这些组织以“受迫害最深最革命”自居，与不同观点的派别斗争日趋激化。围绕拥护或反对省革筹领导人的不同观点，出现了以“雅安工人造反兵团（自称为‘红十条派’）”和“红卫兵成都部队雅安造反总司令部（被称为‘反红十条派’）”为首的两大派，形成严重对立的局面，矛盾不断加深，进而发展至大规模的武斗。

^① 《四川农学院两大派革命大联合协议书》1968年11月19日。

四、雅安武斗

雅安的武斗规模之大，动用武器之先进，持续时间之长，破坏程度之严重，在四川乃至在全国都是有名的。雅安的武斗不仅使工农业生产遭受重大损失，而且使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受到严重影响。

（一）武斗的形成

1967年4月下旬，成都接连发生武斗流血事件。此后，四川武斗开始不断升级。7月，武汉发生“七·二〇”事件^①，又称武汉事件。林彪、江青一伙借机煽动群众组织之间的争斗。7月22日，江青在对河南代表团讲话时公开表示赞成“文攻武卫”，次日《文汇报》公开发表“文攻武卫”的口号。8月7日，谢富治提出“彻底砸烂公、检、法”，全国整个公、检、法系统处于瘫痪状态。之后，在中央文革的煽风点火下，全国许多地方相继发生大规模武斗，由此出现“文化大革命”开始以来国家动乱最剧烈、社会灾难最严重的阶段。

在四川省革筹副组长刘结挺、张西挺的鼓动和在其他地区武斗的影响下，7月下旬，雅安对立的两大派群众组织“雅安工人革命造反兵团”和“红卫兵成都部队雅安造反总司令部”开始发生武斗。8月25日，四川农学院发生“流血事件”，学院化学实验室贵重药品、精密仪器被抢走，大量教学设备、教学用具、教室门窗被砸碎、打烂，学生宿舍遭抢劫，人事档案被抢走。

雅安武斗之初，造反派使用的只是棍棒、钢钎、刀矛之类的器械。进入8月份，造反派相继成立“文攻武卫指挥部”，组建“武斗队”。如荣经县造反派“武斗指挥部”设有司令、政委、参谋长、秘书、训练“武斗人员”总负责人等职位，配有通讯班、警卫班、煤矿排、城关排、其他单位排等建制。造反派的信条是“有人有枪便是王”。为了达到武装自己的目的，他们

^① 1967年7月20日，武汉发生围困中央文革小组代表王力和数十万军民示威游行的事件，反映广大群众和军队官兵对中央文革小组“左”倾错误的强烈不满。

从8月开始，多次组织人员抢夺解放军驻雅部队、县武装部的枪支弹药和军需物资。到12月，造反派抢夺武器达到了高峰。据不完全统计，雅安武斗期间被抢夺的武器装备共计一万余件。造反派组织除抢夺武器和军需物资外，还大肆抢劫各地物资部门的国家物资。12月2日晚，雅安工人造反兵团出动千余人，持凶器攻打、抢劫专区医药公司和制药车间，4次用抢劫的酒精和汽油焚烧医药公司大楼。

（二）武斗全面升级

造反派抢劫武器后，雅安武斗迅速升级。“武斗队”在雅安城区内占据地盘，封锁要道，修筑据点工事，设置关卡障碍，或以工厂为阵地，把工厂“干打垒”房屋作为碉堡楼。他们使用手枪、步枪、冲锋枪、机枪，甚至大炮、毒气瓶、火焰喷射器等武器，互相射击，武装对峙，制造血腥恐怖的流血事件，武斗双方被打死200余人，打死无辜群众50多人，人民群众的生命受到极大的威胁。雅安武斗期间，雅安林运处库房及办公大楼、朝阳街五金公司门市部、雅安县文化馆、上海饭店、东大街及华兴街百货公司、专署大众路宿舍等数百间房屋相继被武斗人员纵火烧毁，大批财物被毁损，大量国家物资被抢夺，仅粮食就被抢27万多公斤，致使国家财产遭受到严重损失。雅安武斗涉及全区多县镇及农村部分乡村。

雅安武斗一直延续到1969年6月才告结束。武斗给全区人民造成了极其深重的灾难。

雅安发生大规模武斗的主要原因，是林彪和中央文革小组成员的煽风点火，支持武斗，以及刘结挺、张西挺的直接纵容和挑动。雅安武斗之前，刘结挺、张西挺多次派人来雅安煽动武斗，策划在名山、荣经等地抢夺人民解放军的武器装备，搞“文攻武卫”，并通过成都的一些单位送来武器弹药。挑起雅安大规模武斗之后，又煽动专区各县搞“武装支雅”，甚至鼓吹“武装支雅”“比志愿军出国还光荣”。同时，造反派之间错综复杂矛盾的升级，也是形成雅安大规模武斗的一个重要原因。各派之间因为维护私利，扩张势力，纠纷和冲突不断，直到酿成残酷的武斗。参与武斗的群众又各自都认为对方是反对毛主席的，应该通过武斗，誓死捍卫毛主席。

（三）武斗的逐渐平息及恶劣影响

雅安是武斗的重灾区。对于雅安武斗的情况，连中央文革小组副组长江青都感到惊讶，说雅安那个地方很小，人很少，武斗还那么凶。大规模武斗使一些工厂停产，学校停课，商店关门，交通阻断，物资供应紧缺，党政机关工作基本瘫痪，军管会不能正常行使职权，打砸抢抓事件时常发生。连国防工厂新安仪器厂，武斗期间大部分职工都被迫离厂，有的回老家，有的投奔亲友，有的躲进部队，近800人的工厂剩下不到100人。广大人民群众生活在困苦与恐慌之中，期望武斗早日结束。四川的武斗，引起中央的高度重视，成都军区、省革筹和雅安军分区及各县武装部为制止武斗进行了艰苦的努力。1968年7月3日和24日，中央连续发出两个制止武斗的布告，即“七三”“七二四”布告。要求立即停止武斗，无条件交回武器装备，解散一切专业武斗队，拆除据点、工事、关卡，无条件交回抢去的现金物资，立即恢复中断的交通。省革委和成都军区于7月26日、8月31日分别发出《关于迅速掀起学习、宣传中央“七三布告”高潮的通知》和《进一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央“七三布告”和“七二四布告”的决定》，号召全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的两个布告，停止武斗，打击各种破坏活动。

“七三”“七二四”布告在雅安的贯彻落实收到较好的效果。雅安的两大派革命群众组织和广大革命群众，纷纷上交武器，拆除工事，解散武斗专业组织，有力地制止了武斗。但是，武器和国家物资的收缴并不彻底，武器散流于社会，以至在以后的“一打三反”运动中还收缴了不少武器弹药。这些武器被一些群众组织的人所控制，持械行凶，武斗时断时续。为此，地革委于1969年2月1日再次发出关于清理武斗期间失散物资的通知，要求各级革委会对武斗期间各单位被借走、强占和损失的国家财产、物资认真进行清理上报。对抢夺国家财产、物资事件要严肃处理，任何群众组织和个人在武斗期间向单位借走的钱、粮、商品要进行清理归还。1969年9月8日，地革委又发出贯彻执行中共中央解决山西问题的“七·二三布告”“八·二八战备命令”的意见，要求一切革命群众组织实行按系统、按行业、按部门、按单位的大联合，任何另立山头、重拉队伍的行为都是非法的，令其解

散；立即无条件停止派性斗争，解散各种武斗队，撤除一切武斗据点，彻底上交一切武器，如有违抗，要强制缴械。对于破坏交通、拦劫车辆、破坏通讯、冲击人民解放军并阻碍进行战备的行为，必须追查惩办。对本地区、本单位存在的“老大难”问题要根据“命令”和“七二三”布告精神积极加以解决，决不允许有任何违抗命令、破坏党纪国法的现象存在。同时，地革委根据省革委的安排，组织地、县各派群众组织负责人分期分批参加中央和省革委举办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以克服资产阶级派性，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克服无政府主义，增强纪律性。各县也进一步发动群众开展收缴社会散藏武器的工作，武斗逐渐平息，社会局势才趋于稳定。

“文化大革命”的动乱，严重影响到经济的发展，特别是1967年下半年开始的武斗，使雅安工农业生产明显遭到破坏。1967年、1968年连续两年，雅安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严重下滑。1967年工农业总产值完成2.47亿元，比上年减少1.2%（按1980年不变价计）。1968年工农业总产值仅完成2.05亿元，比1967年减少17.0%，是继1967年下降之后，连续第二年大幅度下降，仅相当于1966年的82.0%，比1957年的2.19亿元还少。其中工业总产值完成仅0.44亿元，比上年减少40.5%，相当于1966年的59.5%，低于1955年的0.5亿元。农业总产值完成1.61亿元，比上年减少6.9%。粮食总产25.55万吨，比上年减少10.7%，低于1957年的26.73万吨。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比上年减少135.2%，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减少29.9%。全区人口出生率却高达50.42%，大大高于全国30.75%的水平。1968年这一年雅安国民经济大滑坡的情况是建国以来所罕见的，给全区工农业建设和人民生活造成了极度困难。

第三节 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1967年上海“一月革命”之后，1月31日，全国第一个省级革命委员会黑龙江省革命委员会成立。3月，《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发表《论革

命的三结合》的社论，传达毛主席的最新指示：“在需要夺权的那些地方和单位，必须实行革命的‘三结合’的方针，建立一个革命的、有代表性的、有无产阶级权威的临时权力机构。这个权力机构的名称叫革命委员会好。”社论要求各地应及时建立起有革命干部、军队干部、群众组织代表“三结合”的领导班子以行使权力。此后，革命委员会成为“文化大革命”期间各级政权机关的名称。1968年5月30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红旗》杂志（简称“两报一刊”）发表《革命委员会好》社论。31日，四川省革命委员会（简称“省革委”）宣告正式成立，这是全国成立的第24个省级革命委员会。至1968年9月5日，经过持续20个月“全面夺权”的动乱和反复，全国（除台湾省外）29个省、市、自治区革委会相继成立，这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夺权任务已基本完成，实现了所谓“全国山河一片红”。为此，《人民日报》《解放军报》于9月7日发表社论，称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它标志着整个运动已在全国范围内进入了斗、批、改的阶段”。在此前后，雅安地、县两级和各基层单位的革命委员会也相继建立。

一、地、县革命委员会的建立

1967年1月“全面夺权”后，地委、专署及其办事机构陷入瘫痪状况。3月6日，雅安军分区党委根据省革筹和成都军区指示，按照“抓革命、促生产”的方针，成立以军队为主的雅安专区生产委员会，组织指挥全区工农业生产。生产委员会由8人组成，雅安军分区副司令员席学周任主任委员，张愚汉、王纯仁任副主任委员。生产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政工办公室、农林办公室、财贸办公室、工交办公室、文卫办公室等机构。随后各县也成立了相应的机构。3月11日，专区生产委员会即行使权力，并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广大贫下中农和革命干部，响应毛主席“抓革命、促生产”的号召，抓好农业小春管理和大春备耕，抓积肥、造肥。城镇居民、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群众团体、部队立即行动起来，结合爱国卫生运动开展群众性的

春季积肥造肥运动。1968年3月22日，雅安专区生产委员会改为雅安专区生产指挥部，将“政工办公室”改为“政治办公室”，并增设“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办公室”。

1968年5月，赴京参加中央举办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四川班）的雅安造反派组织两大派代表，在北京全面达成大联合的协议。此后，各县和基层革命委员会接连建立。10月26日，省革委批准解放军雅安驻军支左领导小组《关于建立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的请示报告》，以（1968）310号文同意建立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10月30日，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简称“地革委”）正式成立。地革委由65名委员（暂缺25人）组成，其中军队代表10人（暂缺1人），占15%；革命干部代表16人（暂缺11人）占25%；革命群众代表39人（暂缺13人），占60%。常委由23人（暂缺5人）组成。张示心（雅安驻军7790部队政委）任主任委员，董崇仁（雅安军分区司令员）、刘子波（7790部队副参谋长）、张愚汉、姚青、龙呈祥、梁先国、骆何氏（女）等7人任副主任委员（暂缺2人）。地革委下设办事组、政工组、人民保卫组和生产指挥组。地革委成立后，“一切权力归革命委员会，原地、专行政业务机构，分别建立临时的斗、批、改和业务领导班子，在地区革命委员会领导和监督下搞好本单位的斗、批、改和进行业务工作。”此后，根据工作的需要，对地革委进行增补调整。12月7日，省革委通知，张示心因工作调动，地革委主任由董崇仁担任。1969年1月18日，经省革委批复增补席学周、谢殿举为地革委副主任。1971年4月30日，增补杜天胜（雅安军分区副司令员）、王锡峰（军委三局副政委）、秦长胜、王泽民、李林5人为地革委副主任；免去姚青地革委副主任职务。

经省革委批准，从1968年4月天全县建立革命委员会，到11月雅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雅安地区8个县全部成立了县级革命委员会。此外，中央、省驻雅厂矿、企事业、学校单位也普遍建立革命委员会，地、县机关和较小的单位则纷纷成立革命领导小组。到1969年3月，全区182个公社（除一个公社外）、绝大多数生产大队已建立了革命委员会。1968年12月6日、16日，四川农学院土化六四级一班和牧六四级二班，分别经雅安地革

委批准成立革命领导小组。除荥经县外，其余7个县的革委会主任都由县人民武装部领导担任，区、社革委会主任由区、社武装部长担任，地属及以上企事业主要单位革委会主任则由雅安驻军、雅安军分区领导或军宣队领导担任。至此，雅安地区全部完成“夺权斗争”，实现了“全区山河一片红”。

从“文化大革命”运动的发动到建立地、县革命委员会，是“文化大革命”最混乱的时期，大批党政干部被打倒，党政机关处于瘫痪或半瘫痪，工农业生产秩序遭受严重破坏，社会生活陷入混乱状态。

1968年12月26日至28日，地区革命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了第一次全体会议决议和《告全区人民书》，宣布从地革委成立之日起，雅安地区党、政、财、文一切权力归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决议》提出，要迅速实现全区的革命大联合和“三结合”，迅速把各级革命委员会建立起来；深入持久地开展大批判运动，彻底批判“二月逆流”和为“二月逆流”翻案的邪风；认真抓紧做好清理阶级队伍的工作；抓好整党建党工作；搞好知识分子和知识青年的再教育工作；做好“拥军爱民”“拥军优属”工作，支持并做好“三支”“两军”工作；做好今冬明春的农村工作，“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决议》虽然不可避免地具有“文化大革命”“左”倾思潮浓厚色彩，但也是雅安专区自1967年“一月夺权”以来一个比较全面的工作安排，对恢复遭受严重破坏的工农业生产秩序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革委会建立之初，实行的是军队、群众和干部的三结合，其中所谓群众组织代表大都是造反派的领导人，地方干部又刚刚获得“解放”，顾虑多，有的还陷入派性，很难发挥大的作用，实际起作用的主要是军队干部。在革委会内部，由于派性干扰严重，使得革委会的许多工作无法正常进行。然而各级革委会的成立，毕竟在一定程度上结束了雅安地区“文化大革命”前期的大动乱局面，填补了雅安地区政府权力的真空半真空状态，承担起领导工农业生产和管理社会生活的责任，使各项工作有可能逐步恢复和展开。1979年7月1日，全国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决定，“将地方各级革命委员会改为地方各级

人民政府”。而革命委员会的组织形式一直延续到1980年才撤销。1978年4月，接四川省（1978）25号文件通知，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奉命取消，改设雅安地区行政公署（简称“地区行署”或“行署”）。

“革命委员会”完全是“文化大革命”的产物，是国家政治体制和国家行政工作上的一次重大倒退，它是以全盘否定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党政领导体制为前提，在特殊历史条件下产生的不正常的缺少生命力的临时性的畸形机构，因而它不可能完全承担起管理社会、经济、文化、人民生活等方面的职能。

雅安地区各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情况简表

县名	省革命委员会批文时间	召开成立大会时间	主任
天全县	1968年4月5日	1968年4月11日	周世运
名山县	1968年5月24日	1968年5月31日	高福奎
宝兴县	1968年7月2日	1968年7月10日	李永海
芦山县	1968年7月19日	1968年7月26日	孟贵德
汉源县	1968年9月28日	1968年10月1日	陈种田
石棉县	1968年10月28日	1968年11月1日	任建业
荥经县	1968年10月29日	1968年11月5日	姚青
雅安县	1968年11月26日	1968年11月29日	阎宝珊

注：各县革命委员会主任，除荥经姚青外，均为各县武装部领导。

二、地、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的建立

“文化大革命”持续一年多来，各级党组织陷于瘫痪状态。1967年12月2日，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小组发文要求，在革命委员会中成立党的核心小组，在基层成立支部和小组，来实现党的组织领导。为了加强党的核心领导，更好地落实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按照中央指示精神，地革委于1969年3月25日召开常委会，拟建立“中共雅安地区革命委

员会核心领导小组”。28日，地革委向省革委提出请示报告。6月13日，中共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简称“地革委核心小组”）成立。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由董崇仁、席学周、张治平（7852部队副政委）、王金洲、张愚汉、李林、谢殿举7人组成。组长董崇仁，副组长张愚汉、谢殿举、席学周、张治平。之后，根据工作需要又对人员进行过调整。1970年3月2日，经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简称“省革委核心领导小组”）同意，增补边克（军分区政委）、杜天胜（军分区副司令员）、王锡峰（军委三局副政委）、钱光祖（陆军37医院政委）4人为地革委核心小组成员，边克任副组长。地革委核心小组是党在雅安地区的权力机构，在地委未恢复之前，行使着地区党委职权，对雅安地区党、政、军、群的工作实行“一元化”领导。

在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建立后，经省革委核心领导小组批准，雅安各县相继建立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1969年10月，名山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高福奎，副组长李鸿雁；荥经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副组长张福才；11月，雅安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阎宝珊，副组长李洪发；芦山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孟贵德，副组长付长海；宝兴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李永海，副组长李来明；12月，汉源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陈种田，副组长刘振邦、张秀波；1970年5月，天全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周世运，副组长郭琳、迟绍义、周秀士；石棉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组长任建业，副组长袁洪卿、解峰。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代替原县委行使职权，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与革委会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

各级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建立后，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地方各级代表大会的通知和省委的部署，即着手在全区开展各级党组织的重建和筹备各级党代会的工作。

三、贯彻“一二二五”批示

从“文化大革命”开始到1969年，四川一直处于动乱之中，而1967年

5月的《中共中央关于处理四川问题的决定》并未稳定四川形势、解决四川问题。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提出批判所谓“二月逆流”的问题，刘结挺、张西挺在四川借批判“为二月逆流翻案的邪风”，把他们之前就已发起的“反复旧”^①运动推向高潮，把矛头指向各级革命委员会、人民解放军和干部、群众，“打棍子、扣帽子”，继续残酷迫害一批领导干部，在各级革委会中扶植他们的势力。雅安各级革委会也被迫开展“反复旧”运动，提出当前革命大批判的重点是批判“二月逆流”和为“二月逆流”翻案的邪风。1968年12月28日，地革委在雅安广场召开批判“二月逆流”和为“二月逆流”翻案的群众大会，批斗地委书记、副书记等地区领导。之后，全区大批领导干部被批判、被揪斗，军队干部和很多革委会也受到冲击，“发生了毒打革委会成员、解放军指战员、革命干部和革命群众的事件，使不少基层革委会处于瘫痪状态，革命和生产遭到严重损失”，已实现两派大联合的单位也再次分裂。有些单位还成立“反复旧指挥部”“反复旧联络站”，一些厂矿的生产再次遭受严重影响，使刚刚趋于好转的形势又一次发生反复。党的九大后，省革委和成都军区否定了“反复旧”运动，地革委及各县革委会通过各种会议，对“反复旧”运动的教训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和反思。

为了解决四川问题，尽快结束四川动乱局势，1969年11月5日至12月2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专门召开解决四川问题的会议，并于12月25日发出《对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成都军区党委〈关于解决四川当前若干问题的报告〉的批示》（即“一二二五”批示）。这个批示认为，在解决四川问题会议上揭发出的刘结挺、张西挺的错误是存在的，并从人事上对四川省级领导班子进行调整。在北京会议上，中央领导人明确提出，刘结挺、张西挺是个野心家，要发动群众揭发批判。

按照省革委和成都军区的安排，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雅安驻军“支

^① 省革委成立后，刘结挺从原省革筹中的名列第三位降到省革委的名列第四位，以及有的地区未被他们控制，刘、张对此很不满，把不听他们指使并对他们有意见的情况说成是“复旧”，即“复辟资本主义”，继而在全川开展了“反复旧”运动。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四川历史》（第二卷），2010年6月出版，第374-375页。

左”领导小组于1970年3月中旬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央“一二二五”批示，部署从3月下旬开始，按照中央“先军队、后地方”和“先党内、后党外”的指示精神，逐级召开革委会会议或“三结合”会议，传达“一二二五”批示，一边学习宣传“一二二五”批示，一边进行思想和组织整顿。会后，全区各级迅速抽调干部、军队人员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分赴工厂、农村、机关、团体、学校、街道，广泛宣传落实“一二二五”批示。在传达中特别强调依靠军队，加强团结，结合调整领导班子，在各级革委会内建立好由党员组成的领导小组。5月8日至15日，地革委召开包括军队干部247人在内的1038人参加、历时8天的第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的中心是贯彻省革委第三次全委会精神，总结前段工作，进一步掀起全面落实中央“一二二五”批示的新高潮。会议分3个阶段进行：首先，传达省领导张国华、梁兴初和李大章在省革委第三次全委会上的讲话，领会讲话精神，加深对中央“一二二五”批示的理解；其次，联系本地区、本单位实际，畅谈传达、贯彻“一二二五”批示以来的大好形势，总结交流经验；第三步，找差距，添措施，讨论今后如何全面落实中央“一二二五”批示。会议认为，中央“一二二五”批示是解决四川问题的纲领性文件。与会人员通过联系雅安实际，揭发批判刘结挺、张西挺的严重错误，和回顾刘、张严重错误所造成的巨大危害，加深了对四川、雅安问题的严重性的认识。一些原来支持刘结挺、张西挺的“不服气”和反对刘、张的“翘尾巴”人员，也表示要“一碗水端平”，克服派性，增强团结，只有对刘、张的错误批得深，批得透，中央的“批示”才能落实得了。会议通过对照检查，各单位共找出差距686条（按各小组讨论时所提出的差距条数计算），概括起来主要有：狠抓阶级斗争，贯彻中央“一二二五”批示和中央3、5、6号文件（中共中央关于“一打三反”运动的3个文件）结合得不够；联系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深入开展革命大批判不够；对各级领导班子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抓得不够等7个“不够”。针对差距，增添622条措施，狠抓中央在“一二二五”批示中提出的“信心足、姿态高、步子稳、方法细”“十二字”方针；狠抓革命大批判；狠抓领导班子建设等13个“狠抓”的贯彻落实。

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雅安驻军支左领导小组在学习、贯彻中央“一二二五”批示的同时，相信和依靠干部的大多数，认真落实干部政策，解放干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截至5月17日，地、县两级机关原有省管、地管干部958人，已解放907人，占94.7%；正在审查的43人，占4.5%；群众意见较大尚未解放的8人，占0.8%。已解放的907人中，结合进各级领导班子的534人，占58.9%；已安排工作的248人，占27.3%；其他安排工作的125人，占13.8%。在解放干部的基础上，对各级领导班子进行组织整顿。经省革委批准，地、县革委会和党的核心领导小组进行调整、“补台”（“补台”就是将解放出来的领导干部和不同观点的“群众造反组织”头头补充进入革委会）工作；地属厂矿、企事业单位及各基层革委会和革命领导小组也陆续进行整顿，充实健全领导班子。

雅安对刘结挺、张西挺严重错误的揭发批判，一直到1971年，始终是“斗、批、改”大批判的主要内容之一。机关、厂矿、城市、农村写批判文章，出批判专栏，深入批判刘结挺、张西挺所散布的“受压最深最革命论”“造反派领导一切论”“全面复旧论”“党员落后论”“武斗有理有功论”，以及以拥护或反对自己为标准，划分“革”与“保”，划分“红十条派”与“反红十条派”“挑动群众斗群众、分裂两大派”等。同时，联系“刘、张把黑手伸向雅安”，多次“派出他们所操纵的办事机构人员到雅安”，“煽动策划雅安武斗”，“把矛头指向雅安驻军，给雅安驻军施加压力，支一派，压一派”，向造反派“灌输‘受压就是左派’”等进行集中、深入的揭发批判。截至1970年9月14日，名山县为彻底批判刘结挺、张西挺错误，召开大中小批判会7429次，批判发言14251人，写出批判文章6571份，办大批判专栏351期，受教育户36952户、97020人次。通过学习贯彻中央“一二二五”批示和揭批刘结挺、张西挺，解决了部分干部中的“怨气、泄气、不服气”等思想，改变了长期以来“两派群众打内战，革命干部靠边站，阶级敌人闹翻案，资本主义大泛滥”和“一不斗、二不批、三不改，生产停顿，粮煤减产”的局面，社会局势和工农业生产逐渐好转。同时，进一步巩固了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完善了各级革委会，基本上纠正

了刘结挺、张西挺一派掌权的错误，为整党建党在组织上作了准备。

第四节 “斗、批、改”运动的全面展开

1966年8月8日，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提出：“在当前，我们的目的是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改革教育，改革文艺，改革一切不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以利于巩固发展社会主义制度。”（后被简称为“斗、批、改”）。“文化大革命”初期，由于各地忙于“造反”“夺权”，在派别林立，武斗频繁，“天下大乱”的情况下，“斗、批、改”的任务无法进行。“三结合”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局势相对稳定，“斗、批、改”运动又被提到议事日程。党的九大前，毛泽东曾经提出：“建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整党，精简机构，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下放科室人员，工厂里的斗、批、改，大体经历这么几个阶段”^①。毛泽东希望通过“斗、批、改”运动，达到他的“天下大治”的设想，并打算经过一年左右的“斗、批、改”和落实政策，结束“文化大革命”。但是，“斗、批、改”最初是作为“文化大革命”的目的提出来的，本身就是“左”倾错误方针的表现。通过“斗、批、改”，实际上是把“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在各个领域里具体化，结果是党内矛盾和社会矛盾继续紧张，伤害了大批干部群众。

1968年9月7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发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全面胜利万岁！》社论，指出“文化大革命”已在全国范围内进入了“斗、批、改”的阶段。1969年4月，党的九大向工、农、商、学、政、军、民各方面、各单位都提出了“斗、批、改”的任务，“斗、批、改”运动在全国大规模展开。雅安地、县革委会建立后，相继成立了“斗、批、

^① 姚文元：《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红旗》杂志1968年第2期。

改”领导小组。于是，全区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全面进入“斗、批、改”阶段。

一、“大批判”的继续

“大批判”一直伴随着“文化大革命”的全过程。随着“文化大革命”的发展，揭发出的“革命”对象不断增多，“大批判”的内容愈加丰富。进入“斗、批、改”阶段的“大批判”，内容和形式较之“文化大革命”初期有了进一步发展。

1968年11月18日，地革委、雅安驻军在人民广场召开“进一步掀起大学习、大宣传、大贯彻党的八届扩大的十二中全会公报高潮的誓师大会”。从此，全区各级、各单位开展对“修正主义路线”的大批判，矛头直指刘少奇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1968年12月和1969年3月地革委第一、二次全委会上，以及1969年1月全区第一季度的工作部署中，地革委都提出要“深入持久地开展革命大批判”。“大批判”的内容主要有：一是批判所谓“刘少奇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思想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及其“在四川和雅安的代理人李井泉、廖志高等一小撮同伙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思想”和“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滔天罪行，肃清他们在各条战线上的反动理论和修正主义流毒”。先后批判所谓的“黑《修养》（即刘少奇《论共产党员的修养》）”“黑六论”（即阶级斗争熄灭论、驯服工具论、公私融化论、入党做官论、党内和平论、群众落后论）、“利润挂帅”、“物资刺激”、“分数挂帅”等许多正确的东西；二是批判所谓“二月逆流”和为“二月逆流”翻案的“邪风”，当时认为，“‘二月逆流’在雅安地区的集中表现就是‘二月镇反’，为‘二月逆流’翻案邪风在雅安地区的集中表现就是反对《红十条》”；三是批判“资产阶级反动的‘多中心即无中心论’”，即批判当时存在的各派、各部门、各单位以自我为中心和否定革委会一元化领导的认识与做法。

随着“斗、批、改”的全面铺开，“大批判”进入全盛阶段，各项工作

均以“大批判开路”。各级各部门纷纷成立大批判常设机构，组织大批判写作组，开辟大批判专栏，组织召开批判会，单位批判会、院坝批判会、家庭批判会、广播批判会等，到处是革命大批判的战场，部队战士、工厂工人、农村贫下中农、机关干部、商店营业员、学校师生，纷纷登场，口诛笔伐，大批判的烈火越烧越旺。荣经县革委要求全县各级，要深入开展革命大批判，挖出阶级敌人，予以狠批并揭深、批透、斗倒、斗臭。名山县各级革委会在一个来月的时间里，举办以批判“二月逆流”为重点的学习班 200 多期，参加学习的有 1 万多人次；召开彻底批判“二月逆流”的誓师大会和各种批判大会 300 多次，参加人数近 20 万人次。此外，县上还专门组织“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彻底批判‘二月逆流’”专题广播节目进行播放。

在“左”的思想与理论指导下，“大批判”总体上是错误的。这种“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大批判”，彻底否定了建国 17 年来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技、卫生等各项事业中所取得的重大成就，搞乱了人们的思想，给实际工作造成了很大危害。“大批判”中，地革委还强调，“大批判”要“对准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和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现行反革命分子等。要把革命大批判同清理阶级队伍工作、整党建党等一系列斗、批、改任务紧密结合起来”，使得大批干部、群众遭受到无情打击和迫害。

二、“清理阶级队伍”

“斗、批、改”的一项重要内容就是“清理阶级队伍”（简称“清队”）。其清理对象，一方面是所谓混入革命队伍里的“叛徒、特务、走资派以及地、富、反、坏、右分子，反动学术权威”（简称“九种人”）；另一方面则是群众组织里的“坏头头”“混进群众组织里的坏人”。“清理阶级队伍”的目的是所谓“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

1968 年 10 月 6 日，省革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清理阶级队伍工作的意见》，要求各级革委会“把清理阶级队伍当作全部斗、批、改任务中的一个

重要任务来抓”。按照省革委和成都军区的部署，12月26日，地革委在召开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确定将“认真抓紧做好清理阶级队伍的工作”作为当前的主要任务。强调“在整个清理阶级队伍过程中，必须要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体现群众专政的威力”；“必须把充分发动群众和加强专案调查研究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必须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认真执行党的政策，充分发挥党的政策的威力，打一场‘人民战争’，把混在广大群众中的一小撮反革命分子统统挖出来”。芦山县革委在《关于做好清理阶级队伍工作》中强调：清理阶级队伍，开展对敌斗争，是一场严肃的、尖锐的、激烈的阶级斗争，实质上是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广大革命人民群众和国民党反动派长期斗争的继续，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继续。清理阶级队伍的领导权，必须牢牢掌握在无限忠于毛主席，忠于毛主席革命路线、政治可靠的坚定的左派手中。

1969年1月21日，地革委成立“清理阶级队伍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联系清理阶级队伍事宜。同时要求各级革委会迅速抽专人成立“清理阶级队伍办公室”，由一名革委会副主任负责领导进行。全区“清队”工作分两批进行。名山、芦山等县和一部分单位在宣传贯彻“七·二三”“七·二四”布告的基础上开始“清队”工作，其余县和大多数单位是在1969年1、2月份才全面展开。“清队”工作一般经历两个高潮，而较早开展的单位则经历三个高潮，即：1月，学习、宣传、贯彻毛主席“清理阶级队伍，一是要抓紧，二是要注意政策”的最新指示是一个高潮；4月，开展学习北京“六厂二校”^①经验的群众运动，又是一个高潮；党的“九大”以后，深入传达、学习、贯彻“九大”精神，则是第三个高潮。

1969年2月7日至13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在名山县召开全区抓革命、促生产誓师大会，重点对农村“清理阶级队伍”工作进行总结和安排。

^① “六厂二校”，指北京针织总厂、北京北郊木材厂、北京新华印刷厂、北京二七机车车辆厂、北京南口机车车辆厂、北京化工三厂以及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为了指导各条战线的“斗、批、改”，毛泽东亲自抓了“六厂二校”的典型。1968年下半年至1970年间，“六厂二校”几乎提供了“斗、批、改”的所有主要经验。

指出，当前农村“斗、批、改”的中心是认真抓好清理阶级队伍，清理阶级队伍的工作已经取得显著成效，挖出了一批埋藏很深的阶级敌人；在全区182个公社中已有170个公社开展清理阶级队伍的工作，占93.4%。但进展有快有慢，甚至有的是无声无息，必须抓紧在春耕大忙以前做出显著成效。名山县革委、名山县中峰公社革委会在会上介绍了“清理阶级队伍”工作的经验。

针对一些地方在“清队”工作中存在乱揪乱斗的现象，2月28日，地革委发出通知，强调进行“斗、批、改”的地方，要认真注意政策，如有偏差，要立即纠正；在“清队”中如发生打人、挂黑牌、游街等现象要迅速加以制止。3月10日，雅安县革委会召开全县清理阶级队伍工作会议，各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革委会负责人100人参加会议，主要是学习政策，找差距，鼓干劲，把今后的“清理阶级队伍”工作进一步推向新高潮。

到8月上旬，从全区的开展情况来看，农村比城镇搞得好的，工厂比机关搞得好的。搞得好的单位占25.7%，搞得一般的单位占50.5%，搞得差的单位占17.0%，还没有开展的单位占6.8%。地革委认为，搞得好的单位，主要是能够排除曾经出现的所谓“反复旧”活动和资产阶级派性、无政府主义思潮、反革命经济主义邪风以及“一风吹”、搞翻案活动等各种干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而这是认真搞好“斗、批、改”，搞好“清理阶级队伍”最根本的一条经验。搞得差一些或还没有开展的单位，原因是多种多样的，其中有的是在执行政策上，没有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混淆了阶级阵线，或者发生违法乱纪，刑讯逼供。有的是有畏难情绪，不愿搞“清队”工作，认为搞“清队”工作危险，不如抓生产，抓生产犯了错误事小，搞“清队”犯了错误是政治问题。有的则认为“大联合”还不巩固，“端平”成了主要矛盾，求稳怕乱，着急的不是“清队”，而是如何稳定局势。为此，全区各地相继举办“清理阶级队伍”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传达学习毛主席“清理阶级队伍，一是要抓紧，二是要注意政策”的最新指示，批判“清队”中存在的“求稳怕乱”“等待看望”的思想，依靠“经过两年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考验的、决心把无

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为骨干，放手发动群众，打一场‘清理阶级队伍’的人民战争”。1969年1月11日至19日，荣经县革委召开县、区、公社（镇）和企事业单位革委会成员共358人参加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专题研究“清队”工作。在为期一年的“清队”工作中，全县先后举办各种类型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2581期，参加学习班的人数达119847人次。名山县从1968年11月到1969年3月底，举办“清队”学习班3615期，受教育175610人次。其余各县和单位也层层举办各类人员参加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

1969年3月7日，地革委在“清理阶级队伍”情况的报告中称：自贯彻执行毛主席关于清理阶级队伍的一系列指示以来，结合我区实际，发动和依靠群众开展对敌斗争取得了很大成绩。名山县在4个多月“清队”中，查出叛徒9人，特务38人，死不悔改的走资派8人，没有改造好和漏网的地主52人，富农23人，反革命301人，坏分子26人，右派分子16人，现行反革命分子138人，共851人。芦山县在半年的“清队”工作中，已揭出敌情线索1225人（其中农村1079人，机关146人），已批斗915人（其中农村749人，机关121人）；宝兴县揪出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派分子和现行反革命分子742人。各地普遍认为，“清队”工作的广泛开展，镇压了敌人，保护了群众，进一步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促进了社会主义建设，巩固和发展了革命的大联合和革命的三结合，全区各地革命、生产形势一片大好。

1969年8月23日至9月3日，地革委召开全区“清理阶级队伍”工作会议。这次会议采取“一竿子插到底”的办法，县、区、公社和专属以上厂矿、学校、机关革委会的主要领导和主管“清队”工作的负责人共470人参加会议。会议着重学习贯彻省革委《关于发动群众，坚决打击现行反革命分子和刑事犯罪分子的指示》，学习省革委“清队”工作座谈会议精神和“六厂二校”、省内先进单位的经验，对照检查前段时期“清队”工作的情况，研究进一步把“清队”工作搞彻底，加快全区“斗、批、改”进程的措施。名山县、芦山县、运输公司十六队、汽车修理厂、雅安师范学校、雅

安县火炬公社等单位介绍了“清队”工作的经验。地革委强调，要加强组织领导，集中力量，把“清理阶级队伍”的工作抓紧、抓细，搞到底，不获全胜，决不收兵。这次会议进一步推动全区了“清队”工作的深入开展。据不完全统计，在全区8县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中，挖出“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和现行反革命分子6513人，同时还破获了一些隐藏较深的反革命组织”。

1969年12月15日，地革委成立定案审批小组，负责全区“九种人”的审查定性处理工作。定案审批日常工作由地革委“斗、批、改”办公室承办。1970年7月18日，芦山县革委“清队”办公室在《关于机关、学校清队定案处理复查情况》中称：遵循毛主席“要过细地做工作，要认真注意政策”的伟大教导，对机关学校的定案工作，进行了复查。芦山县的清队工作，由于省革委个别领导人的严重错误的影响，揪得多，定得少，全县共揪斗1439人，据初步分析属于九种人的约占三分之一，截至贯彻中央“一二五批示”时止，定案处理放包袱638人，占揪斗总数的49.3%，尚有801人尚未定案，其中有138人已查清报县未审批；有一部分的问题是可以查清定案的，只是工作没有抓紧。这些应抓紧调查定案处理，以便将“消极因素变为积极因素”。

在“清队”运动中，虽然要求注意扩大教育面，缩小打击面，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但运动本身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运动所要求的“稳、准、狠”原则实际上搞的是冤、假、错案，扩大了打击对象，使许多干部群众再次蒙受冤屈。“清队”和紧接着开展的“一打三反”“一批双清”运动的遗留问题，直到“文化大革命”后期，用了好几年的时间，才完成了平反昭雪的工作。

三、“一打三反”运动

1970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指出：“苏修正在加紧勾结美帝，阴谋对我国发动侵略战争；国内的反革命

分子也乘机蠢动，遥相呼应。这是当前阶级斗争中值得注意的新动向”。因此，要在全中国“对反革命分子的各种破坏活动，必须坚决地稳、准、狠地予以打击”。2月5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和《关于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时称“中共中央〔1970〕“3、5、6号文件”），由此在全国开始了“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按照四川省革委的部署，“一打三反”要和“清理阶级队伍”结合起来。因此，“一打三反”是“清理阶级队伍”的继续。

为了搞好全区的“一打三反”斗争，地革委成立“一打三反”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县以上单位也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负责“一打三反”工作。1970年2月26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在《关于宣传中共中央（70）3号、5号、6号文件精神提纲》中指出，贯彻落实“中央3、5、6号文件”，是落实战备，进一步做好反侵略战争的需要，是狠抓对敌斗争，狠抓斗、批、改的需要。通过这场斗争，要坚决击退阶级敌人妄图配合帝、修、反在政治上的反扑和经济领域里的猖狂进攻；要“使三个文件精神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打一场围剿反革命分子，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的人民战争”。

5月13日，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雅安驻军支左领导小组发出《关于进一步贯彻中央三、五、六号文件的意见》（简称《意见》），明确“一打三反”是“我区当前各项任务的中心”，各级革委会、军管会、军宣队要进一步放手发动群众，在全区范围内掀起“一打三反”运动的新高潮；要把“一打三反”同贯彻中央“一二五批示”和“清理阶级队伍”紧密结合起来。各级领导要抓好典型，指导好面上的工作。《意见》强调，在整个运动过程中，必须以革命大批判为动力，把革命大批判贯穿于运动的始终，要召开各种类型的批判会，将揭发出来的问题，进行分类，梳成辫子，展开系统批，专题批；将揪出来的阶级敌人，上挂黑主子，下打活靶子，把阶级敌人批倒批臭，把资本主义批深批透。这次运动打击的重点，是现行反革命分子和大贪污盗窃犯、大投机倒把犯，对不同的罪犯予以不同的处理。不论是

杀、是关、是管，都要搞得很准，必须罪证确凿，判处得当；批斗对象要报经县一级革委会、军管会批准；对各级革委会成员，群众要求停职、撤职、揪斗的，必须报送材料，按审批权限，经过批准；凡需拘、捕、判和摘、戴政治帽子的，都要经过审批；凡涉及到重大问题的，都必须按规定请示报告，不得自作主张，擅自处理。

雅安“一打三反”运动分为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进一步宣传中央指示，广泛深入发动群众，举办各种类型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抓好各级骨干的培训工作，深入开展“忆苦思甜”“忆苦思权”的阶级教育，开好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讲用会，迅速提高骨干和群众的阶级觉悟，激发他们对敌斗争的热情。第二阶段，深入开展“四大”（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大清理）。采取背靠背与面对面检举揭发相结合，群众检举揭发与专案调查核实相结合的方法。适时召开对敌斗争大会，如宽、严大会，公判大会等。第三阶段，结合斗、批、改进行思想建设；结合“清队”，认真整顿财贸队伍和各级组织，通过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进行制度建设。

1970年6月下旬，天全县在“一打三反”运动中，组织各机关、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各公社进行学习培训，先后培训骨干积极分子3626人。通过学习毛主席“犯了错误则要改正，改正得越快越好”的教导，以及中央3、5、6号文件，使大多数同志放下包袱，轻装上阵，一致团结对敌。据统计，有1007人放下了政治、经济包袱，共交待出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粮食15047公斤，现金15157元。同时，摸清了敌情，揭发出敌情线索1148件。芦山县革委为了尽快铺开“一打三反”运动，以最大的决心、最坚决的态度贯彻落实中央3、5、6号文件，加速“斗、批、改”步伐，遵照毛主席“办学习班是个好办法，很多问题可以在学习班中得到解决”的伟大教导，于7月6日至8月10日举办了财贸系统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学习中，揭发出各种问题521件，其中属于政治问题重大线索17件，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现金28717元，粮食（票）21576斤，布票180尺，已有121人坦白交待。

针对一些基层单位和公社出现“‘一打三反’没有形成中心”，“运动冷

冷清清”等问题，1970年12月1日，地革委发出通知，充实“一打三反”领导机构，进一步加强工作领导，地革委“一打三反”领导小组增至12人，由董崇仁任组长，秦长胜等4人为副组长。同时，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雅安驻军支左领导小组在12月15日的今冬明春工作安排中和1971年1月召开的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扩大会议上，反复强调要把“一打三反”和“清队”工作抓紧抓好。为了深入推进“一打三反”运动，地革委在全区“一打三反”和“清队”工作会上提出“好”“一般”“差”的单位排队标准，要求各级进行不同层级的单位排队；组织地区检查组，对“一打三反”和“清队”工作进行检查和督促，并形成调查报告，以文件形式下发学习。1971年1月11日和5月22日，地革委两次通报荣经县开展“一打三反”的工作经验。宝兴县“一打三反”运动进入高潮期间，县革委核心小组6个成员中，有5人在抓运动，县属各单位、厂矿、公社的一、二把手都在抓运动。一个多月时间，全县办各种类型的学习班1916期，召开大型的宽、严大会3次。各项工作紧密结合“一打三反”来安排，上下左右内外一齐发动，采用集中人员、时间、领导，打歼灭战和抓重点单位，抓重点人，抓重要问题的“三抓”办法，抓了4起大案、42起积案的侦破工作。34个县属单位和农村公社中，运动搞得好的11个，一般的15个，差的8个；农村312个生产队中，好的占37%，一般的占49%，差的占14%。县粮食局揭发出硃磧公社的“地下粮站”和盐井公社一个隐瞒20多年的民社党县党部筹委委员等重大政治案件9起。

经过“一打三反”运动，全区挖出一批暗藏的阶级敌人，破获一批长期积压的案件，依法惩办一批罪大恶极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和贪污盗窃、投机倒把以及流氓集团的首犯。到1971年3月23日，全区8县和地属单位在“一打三反”运动中，揭发、查实所谓反革命集团27个，历史和现行反革命分子1190人。在查处“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方面，共查实现金132.5万元，粮食（票）122.9万斤，布匹（票）10.6万尺。按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定案处理意见规定的“凡投机倒把牟取暴利、贪污盗窃金额1000元以上的，一般定为大贪污盗窃犯、大投机倒把犯”的定案标准，全区有1千以

上的345人，5千以上的30人，万以上的10人。共收缴现金39.1万元，粮食（票）44.6万斤，布匹（票）1.2万尺，以及手表、自行车、收音机等物资若干。收缴武斗期间散遗民间的轻、重机枪等枪支152支，子弹3.7万发，以及手榴弹、大炮等武器。补收税款2.1万元，收罚款0.3万元。

“一打三反”运动，是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一错误思想指导下进行的群众运动。尽管在运动中强调“注意掌握政策和斗争策略”，“严格区分不同性质的矛盾”等，但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捕风捉影、无限上纲的做法仍然较为普遍，“逼供信”的情况时有发生。运动中，一些地方出现所谓“核实定案工作跟不上”，“基层单位领导同志对退赔抓得不紧，有的对退赔政策界限不清”等情况，从全区现金、粮、布的退赔来看，分别仅为应缴数的29.5%、36.3%和11.3%。这说明人们对“一打三反”运动产生厌倦情绪了。

四、“一批双清”运动

在开展“一打三反”的同时，1970年3月27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的通知》，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对“五一六”分子进行清查。所谓“五一六”反革命集团，是指“文化大革命”初期，在北京出现的一个名叫“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的组织，后被江青等人定性为反革命组织。1968年，中共中央成立以陈伯达为组长的“五一六”专案小组负责清查工作。

1968年3月15日，中央文革成员接见“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四川班时，江青指责四川一些老红军、老干部、老地下党员支持或参加的群众组织为“三老会”，并说，“三老会反动得很，要坚决镇压”。因而，在四川一个被称为“三老会”（老红军、老干部、老党员）的“反动”组织也在这期间被捏造出来。1971年2月，省委召开“批清”工作会议。会议认为，“五一六”和“三老会”是两个庞大的反革命组织，他们的势力遍及全川各个部门、各条战线。于是，全省以批判极左思潮，清理“五一六”和“三老会”

骨干的“一批双清”运动随即开始。

3月22日至5月22日，地革委举办348人参加的“地革委机关斗、批、改学习班”。学习班后期转入批极左思潮，列举极左思潮在雅安的表现，摆问题，谈危害，把问题梳成辫子，进行专题批判，开始了雅安的“一批双清”运动。6月7日至9日，地革委核心领导小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部署狠批极左思潮，深挖“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反动组织“三老会”和把全区“一打三反”“清队”运动推向纵深发展。会议决定，全区“一批双清”运动大体分三个步骤。第一步，做好组织、材料准备。原各级“一打三反”领导小组充实加强力量，党委一、二把手要亲自抓，做到人员、精力、时间三集中，地、县要搞好试点，培训一批积极分子作为骨干；材料准备主要抓重大事件，抓重点人，抓反革命罪行。第二步，深入开展革命大批判。用“四大”的方法，狠批极左思潮、“五一六”反革命集团和反动组织“三老会”的严重罪行。第三步，揭发检举，批判斗争。经过调查、核实，领导机关批准，开展批判斗争；最后，根据政策规定，分别处理。运动的重点，城市与农村，城市为主，重点放在文化系统，大专院校，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和县所在地。农村主要进行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正面教育，批判极左思潮。如果发现“五一六”“三老会”分子的重大线索，结合“一打三反”运动，按政策处理。政策上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群众和干部，稳准狠地打击一小撮顽固的敌人。“一批双清”中要与揭发刘结挺、张西挺紧密结合，与“一打三反”紧密结合。

6月13日，荣经县召开常委会，研究部署开展批判极左思潮、清查“五一六”和“三老会”工作。会议认为，开展批判极左思潮和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集团和反动组织“三老会”的工作，是保卫毛主席和党中央，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通过这项工作，对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阶级觉悟、路线斗争和继续革命的觉悟具有重大意义。8月6日，雅安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批判极左思潮，清查“五一六”，深挖“三老会”工作。宝兴县委核心领导小组发动全县人民批斗“五一

六”在四川的头子，“三老会”的后台刘结挺、张西挺，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召开各种批判大会 1287 次，参加人数 22417 人。

8 月 10 日，地革委、雅安县委和雅安驻军联合在人民广场召开狠批极左思潮、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集团和“三老会”反动组织的动员大会，地县机关、单位、厂矿、学校和街道居民等近 2 万人参加大会。之后，地、县属机关、单位的“一批双清”运动相继开展起来。全区各中小学采取暑期集中办学习班的形式开展“一批双清”运动。到 1972 年初，全区“一批双清”运动绝大部分单位进入第一阶段，少数进入第二阶段；在农村结合“清队”和“一打三反”，对群众进行“一批双清”的正面教育。宝兴县在“一批双清”运动中，全县被怀疑为“一批双清”对象的 207 人。

“一批双清”运动是林彪、江青借清查“五一六”“三老会”，将反对他们一伙的干部、群众，强加罪名，横加迫害。其实，在雅安根本不存在什么“五一六”“三老会”。但在当时派性严重的情况下，清查随意化，打击对象扩大化，再次伤害了一批老干部和无辜群众，造成了一批冤假错案。1971 年 11 月 14 日，毛泽东在接见参加成都地区负责人座谈会的代表时说：“问题搞清楚了，是林（指林彪）支持的，搞了一个什么‘五一六’，打倒一切……”。按照中央解放干部的指示精神，开始着手给在“一打三反”和“一批双清”中受到打击迫害的干部群众落实政策。此后，雅安一直在进行落实政策的工作，直到 1973 年 2 月，地委扩大会在部署落实政策问题时还强调，要加快落实党的各项政策的步伐，要求全区在五一节前，按照纠正“一批双清”错误的三条标准，对被错清的人和事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一批双清”运动是在“以阶级斗争为纲”错误指导思想下进行的，实际上是“清队”和“一打三反”运动的继续。“一批双清”运动，“把这场自 1967 年下半年以来时断时续的清查再次推向高潮”，“连续不断的‘清理’、‘打击’、‘清查’运动，使刚刚经历了‘天下大乱’的人们又置身于人为地制造阶级斗争的严酷氛围之中。”^①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著：《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1949—1978）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10 年 12 月，第 816 页。

五、“教育革命”

“教育革命”是“文化大革命”的重要内容之一。在“斗、批、改”阶段进行所谓“教育革命”，突出表现在对中小学原有办学模式和大专院校原有招生模式的“革命”上。1966年5月7日，毛泽东在写给林彪的一封信（后称为“五七”指示）中提出：学生“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十六条》也提出，“改革旧的教育制度，改革旧的教学方针和方法”，“学制要缩短，课程设置要精简”等，成为“文化大革命”中办学的方针。雅安专区的教育革命，涉及教育领域的领导体制、办学模式、学校布局、专业设置、教材教法、师资队伍和学生组织等方面内容。

1968年8月2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联合发出《关于派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的通知》。次日，《人民日报》刊载《工人阶级必须领导一切》，引述毛泽东指示：“工人宣传队要在学校中长期留下来，参加学校中全部斗、批、改任务，并且永远领导学校。在农村，则应由工人阶级最可靠的同盟者贫下中农管理学校。”雅安在1968年学校陆续复课后，学校普遍成立三结合（革命学生、革命职工、革命干部）的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实行“三结合”的领导体制。1968年下期起，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简称“工宣队”）进驻城镇中、小学，负责学校工作；在农村，则由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简称“贫管会”）管理学校。至1975年11月，全区有20所小学派驻工宣队，成员52人；611所小学成立贫管会，成员2202人。1977年冬起，陆续撤销各中、小学“工宣队”“贫管会”。

为了贯彻省革委“教育革命座谈会”精神，推动雅安教育革命普遍开展，地革委于1969年4月18日至29日召开全区教育革命座谈会，学习党的九大文件和毛主席教育革命理论，传达省革委“教育革命座谈会”精神，组织参观天全、名山县的5个教育革命先进社、队。会议提出：（一）必须立即组织一个坚强的教育革命领导班子，把教育革命切切实实地抓起来。无

产阶级教育革命是新事物，要把教育革命列入议事日程，在县革委政工组内增设学校组或在县革委领导下成立教育革命领导小组，并有常委以上的负责同志分管教育革命工作。办事机构的工作人员要从革命造反派中选拔，要以工农兵为主体，“权”一定要掌握在工农兵手中。（二）用毛泽东思想发动群众，打一场轰轰烈烈的教育革命的人民战争。无产阶级教育革命是意识形态领域里一场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要开展深入持久的革命大批判，彻底摧毁封、资、修的教育路线。（三）正确贯彻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工人阶级、贫下中农进驻学校以后，要坚定不移地依靠学校的学生、教员、工人中决心把无产阶级教育革命进行到底的积极分子，对违反知识分子政策的错误行为要坚决予以纠正，同时要做好下放教师到农村安家落户的思想政治工作。为了保证工人阶级、贫下中农牢牢掌握文权，永远领导学校，会议要求，农村公办小学下放大队管理和城市中、小学实行定厂办校后，人权、财权交给厂、社管理；立即派出足够数量的产业工人、贫下中农进驻管理学校，建立以工人阶级、贫下中农为主体的、有革命师生参加的教育革命领导机构，建立工农兵兼职讲师团，实行三结合备课、讲课；教师下放大队可原则上就地下放，插队落户；对学校的兴办布点，招生、分配等一系列问题都要有自己的规划；要面向工农兵，不能办成子弟学校。

自省、地“教育革命座谈会”以后，全区教育革命运动迅速发展，学校、学生数猛增。短短几个月，芦山县公办小学由原 79 所增至 91 所，汉源县公办小学由原 235 所增至 294 所，天全县公办小学由原 100 所增至 134 所。天全县的梅岭公社民主团结大队有 8 个生产队，原只有小学 1 所，一下增为 4 所。小学附设初中班，更如雨后春笋，全区已办起 212 个班。农民子女入学人数大大增长，芦山县 1968 年有学生 7012 人，1969 年 9 月增至 9490 人，净增 2478 人，增长 35%；天全县 1968 年有学生 10307 人，1969 年 9 月增至 13620 人，净增 3313 人，增长 32%；名山县已做到读小学不出大队，读初中不出公社，有的读初中也不出大队，入学学生与 1968 年比，约增加 4000 人左右。

在教师队伍经过清理整顿之后，全区各县陆续将公办校下放厂社，教师

接受工农兵再教育。到1969年9月，全区413所农村公办小学有270所下放到大队，18所中学有6所将大部分教师下放到农村；城镇中、小学有17所试行定厂管理、定厂办校或厂、社区街道联合办校。工人、贫下中农接管学校后，按“五·七”指示办学，中学三分之一时间学文，三分之一时间学军，三分之一时间学工、学农；中小学校按军队连排编制编设教学班；红卫兵、红小兵组织代替共青团、少先队组织。

1969年10月，地革委针对半年来全区教育革命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今后的教育工作意见：一是加强工宣队、贫宣队的自身建设，提高工人、贫下中农用毛泽东思想领导、管理学校的水平；二是上好社会主义文化课，加强组织纪律性教育，使学生在德、智、体各方面都得到发展；三是正确贯彻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坚决纠正歧视教师的各种言行；四是整顿充实和提高教师队伍，继续做好中、小学教师下放工作；五是加强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抓紧全区各类学校的布局 and 规划。

随着全区教育事业迅猛发展，农村小学普遍戴上初中帽子，城镇初中普遍戴上高中帽子，学生大量增加，特别是初中班学生增长更快，1970年全区增加小学生21500人，中学生21200人，而教师的数量和质量却赶不上教学的需要。以名山县1969年统计为例，全县中小学共822个班，有公办教职工823人，按小学每班1.3人、中学2.5人计相差很大。而且预计1970年，名山县将增加小学生4500人，中学生3827人，增加约280个班，教师缺乏的现象十分严重。所以，不少学校出现初中班教师由小学教师担任，有的是由初中生教初中班，教师教学水平迅速下降，严重影响中小学教育事业的发展。针对这种情况，地革委提出，通过在工农中组织兼职或专职的讲师团，在表现好的农村知识青年、复员转业军人和精简机构的干部中选拔，以及教师归队来充实教师队伍，并采取在职学习和离职轮训的办法培训教师，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1971年2月，地革委决定由雅安师范学校负责培训初中公、民办教师。第一期培训220名，培训时间半年，开设毛泽东思想教育课、语文、数学、工业基础知识（或理化知识）、农业基础知识、外语等课程。3月23日，地革委又发文招收教师400名（时称“掺沙子”），其中

复员退伍军人 100 名，地属以上厂矿工人 30 名，农村贫下中农知识青年 270 名，由雅安师范学校短训 3 个月后，暑期到达教学工作岗位。

1970 年 7 月，《红旗》杂志发表文章提出学校“开门办学”后，学校普遍办工厂、农场，建立教学、生产、科研三结合的教学体系。1971 年 8 月，全区中、小学推行“两办”“两挂”（校办工厂、农场，学校与工厂、农村公社挂钩）的学校有 670 所。1974 年发展到 691 所，占 43%。1975 年 1 月，全区教育革命座谈会提出举办“五七”学校，1976 年全区开办 18 所“五七”学校（1977 年至 1979 年，又相继停办）。按照“学制要缩短”的指示，小学四二制（初小 4 年，高小 2 年）、中学三三制（初、高中各 3 年）被废止，从 1970 年起，全区小学均改为五年一贯制；农村中学改为二二制（初、高中各 2 年），城镇中学改为三二制（初中 3 年，高中 2 年）。同时，改革教学课程，停止使用“文化大革命”以前编写的学生教材，一律改用“以阶级斗争为纲”作为指导思想编写的教材，取消应有的专业知识课，改设“学工学农课”“勤工俭学课”“军体课”“革命文艺课”等。在大力宣扬“白卷英雄”^①，“交白卷就是反潮流”，就是向“资产阶级教育”宣战等的影响下，“读书无用论”盛兴，学生不可能真正学到应掌握的科学文化知识。

改革招生制度也是教育革命的一项重要内容。雅安初、高中招生废除升学考试制度，改为推荐与选拔的办法。1972 年大、中专恢复招生，实行群众推荐、领导批准和学校复审相结合的办法，招收“工农兵学员”。这种新的招生制度被认为是“对近现代教育体制中招生制度的一次革命，是工农兵占领教育阵地的伟大创举”。其实，这种招生办法，根本达不到为国家建设培养人才的目的。

“文化大革命”期间开展的所谓“教育革命”，违背了教育自身发展规律，贻误了一代青少年的教育和成长，造成了“文化大革命”以后相当一段时间内国家建设人才的断档，是对我国社会主义教育制度的一场严重破

^① 指张铁生在 1973 年大学招生考试中，物理化学考卷仅得 6 分，他在考卷背面写了一封信，提出自己上大学的愿望并批评通过文化考试招生的做法。

坏，其后果难以估量。

六、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全国处于动乱之中，经济、文化、教育、科技等受到严重冲击和影响。由于大、中专和普通初、高中学校“停课闹革命”，停止招生，工厂基本不招工，商业和服务行业发展处于停滞状态，因而城镇初、高中毕业生既不能升学，也无法安置分配工作。到1968年，积压在校的1966、1967、1968届初中和高中（俗称“老三届”）众多的毕业生的分配安置，就成为刻不容缓的社会问题。1968年12月，毛泽东发出号召：“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要说服城里的干部和其他人，把自己初中、高中、大学毕业的子女送到乡下去。来一个动员，各地农村的同志应当欢迎他们去。”同月25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指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具有“反修防修”“缩小三大差别”（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的重大政治意义。全国各地积极响应毛泽东的号召，在很短的时间内，不顾具体条件地把大批知识青年下放到农村、生产建设兵团或农场，一度震撼全国、轰动世界的红卫兵运动，便以上山下乡这一形式悄然消失了。雅安随即也掀起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高潮。

雅安专区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在“文化大革命”前就开始了。早在1958年，雅安就接收安置来自成都的城镇下乡人员包括知识青年（简称“知青”）1500人。1964年到“文化大革命”前的1966年初，全区动员安置城镇下乡青年176人，创办了3个农场，计划动员420人，实际完成安置460人，全部在农场。进入“文化大革命”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已演变成为一场政治运动，并作为“‘斗、批、改’运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文化大革命”初期，轰轰烈烈的红卫兵运动点燃了下乡知识青年的革命激情，纷纷返回城镇“闹革命”，很短时间里，雅安境内的知青农场一一解体，昔日由他们双手开垦出来的大片农场杂草丛生，一片荒芜。为了做好逗留在城

镇的下乡上山知识青年返回农村劳动，1967年11月6日至13日，地区召开雅安专区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会议，传达省革筹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座谈会精神，学习中共中央10月8日的紧急通知和毛主席有关知识青年的指示，总结雅安几年来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安置工作的经验和教训，讨论关于坚持知识青年下乡上山的方向、形势和任务。会议提出，当前首先要做好动员逗留在城镇的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和其他人员迅速返回农村就地抓革命促生产的工作，各县要把这项工作认真抓起来，由一负责同志分管，并立即建立县、区、社（镇）各级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办公室，有安置任务的生产大队、生产队要有人分管这项工作，要尽快召开县级工作会议，迅速把工作开展起来。11月25日，成立由军队干部、群众组织代表和地方干部组成的“雅安专区生产委员会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办公室”。26日，专区生产委员会发文，通知各县建立县、区、公社各级下乡上山知识青年工作办公室。1968年毛泽东“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指示发出后，全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运动便大规模展开。

1969年1月，地革委发出《关于动员组织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工作安排意见》，要求各县革委会、人民武装部要把动员组织知识青年到农村去的工作，当作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列入议事日程，认真抓紧、管好。同时将省革委分配来的成都市知青10000名，雅安地区经初步摸底可动员下乡6000名的任务分配到各县。其中名山县、汉源县各2400名，天全县、荣经县各1400名，芦山县1200名，石棉县、宝兴县各600名。4月24日，地革委又发出《关于动员城镇人员上山下乡的工作意见》，从政治意义、动员对象、安置原则、经费标准、领导宣传五个方面作了具体安排。各县按照《意见》中提出的思想准备、组织准备、物资准备三个方面积极开展工作。一是举办农村各种形式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热情欢迎知识青年到农村安家落户。二是落实县、社、队各级领导和管理人员：县革委由一名副主任主管这项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办事机构；公社革委会也指定一名副主任负责，组织3至5人的专门班子；大队直接由革委会（领导小组或斗批改组）负责；生产队由3至5人组成领导小组，负责发动和组织贫下中农，安置、教育好

知识青年，推选贫下中农同知识青年开展“一帮一”“一对红”活动。三是做好充分的物资准备。随着下乡知青数量的迅速增加，知青安置由农场安置为主变为插队落户为主，落实好知青住房，逐步修建集体居住生产队公房或分散入户，备齐家具、农具，按规定划给自留地。11月，地革委再次发出通知，在一月、四月《意见》的基础上又进行补充，并要求将1966级至1968级三届中学毕业生中应下乡而未下乡的，尽快动员到农村去；现有的办事机构不固定的应固定起来。1969年底，全区实际共接收安置成都知青3248人，被分别安排在名山、蒙经、汉源、天全、芦山、宝兴6县；动员安置本区知青2562人在雅安、石棉两县。从1969年起，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已成常态性的工作，雅安几乎每年都在接收、动员、安置知识青年下乡，对象主要是成都市和雅安专区城镇的初、高中毕业生，以及1966至1969级已满16周岁的城镇高小毕业生。到1976年底，雅安先后共接收、动员安置知青24836人。

1970年5月，中共中央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和革命委员会要十分重视下乡知识青年的工作，一年要认真抓几次。雅安各级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省革委的贯彻意见，从1970年起，地革委每年都要召开几次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会议，发文布置当年上山下乡工作，统筹解决下乡知青在吃、住、用、医及招工、经费使用等问题，并在每年春节前布置一次全区范围内的检查、慰问活动。为了加强知青的管理教育，从1971年8月开始，各县“知青分办”按5至7人配齐工作人员；社、队建立由干部、贫下中农、知青代表组成的“三结合”再教育小组；生产队由一名贫下中农担任知青的政治辅导员；坚持上下结合，做到政治上有人抓，生产上有人教，生活上有人管。1971年，地革委通报肯定芦山县中林公社对知青“再教育”，开展“一学，二忆，三批，四讲，五评”的好经验。

1973年10月30日，雅安地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地委副书记李林任组长，负责全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领导和安置工作。从1974年起，全区学习《人民日报》推荐的湖南株州市的经验，厂、社挂钩，集体安置知青到社队农场、茶场。1975年6月、10月，地革委两次发出知

青工作意见强调，各级党委必须加强知青工作的领导，抓好计划、物资、对口“三落实”；加强对知识青年的管理教育和培养使用工作，发挥他们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的积极作用；解决好知青的吃、住、药、用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坚持集体安置形式；坚决打击阶级敌人摧残迫害、腐蚀毒害知青的行为，保护知识青年的健康成长。各县加强了对知青工作的领导，第一书记亲自抓，主管书记具体抓；稳定工作人员，按下乡人数抽调带队干部下去，安置知青100人以上的区、社配备一名专职干部；在还没有条件办场、队的社队，大量建立“知青点”。“知青点”一般建在生产队，有的由大队集中或分片建立。荥经县安靖公社当年创办的“五四”青年队，受到肯定而被推广。

广大上山下乡插队落户的知识青年，在农村“广阔天地”“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中不断成长，涌现出一大批把青春献给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先进典型。为了进一步推动和做好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1974年3月17日至23日，雅安地区召开有433名知青参加的知识青年代表大会。大会表彰奖励知青先进个人420人，先进集体80个，优秀知青代表在会上发言交流经验，会议一致通过了《雅安地区上山下乡知识青年代表会议倡议书》，组织全体代表参观了大邑县阶级教育展览馆。这是雅安地区知青史上唯一的一次知青代表盛会。

到1976年11月，雅安全区历年来由国家拨给知青安置经费829.5万元，修建下乡知青住房10254间（不含借住的公房、私房），配备各级知青专职干部68人，雅安当地派出带队干部87人，集体安置的知青场37个，知青队1个，知青点456个。从1969年到1978年，全区8个县170个公社共接收安置25240名知识青年插队落户，其中有180人加入中国共产党组织，4500多人加入共青团组织；有8000多人分别担任基层干部、“五员”（即宣传员、卫生员、民校教员、保管员、科学技术推广员）等工作。1978年10月，全国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会议决定停止上山下乡运动，并妥善安置知识青年的回城和就业问题。此后，绝大部分知青陆续返回城市，有部分知青在农村结婚“落户”，留在农村，到1978年雅安尚有下乡知青1197人。同年，地区决定不再

动员知青下乡，重点转向安置知青回城就业，成都知青由成都市负责，雅安主要解决本地区下放的知青。为此，地区动员地、县两级企业、机关兴办“大集体”和“劳动服务公司”，并下拨扶持资金，广开安置门路，从而先于全国安置完知青回城就业，给雅安的知青运动划上了句号。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虽然缓解了城镇的就业压力，支援了农村建设，使知识青年接受了贫下中农的教育，得到了锻炼。但是，这一运动却中断了青年学生的正常学业教育，造成了人才成长的断层，加重了国家和家长、农民负担，给社会遗留下了诸多不安定的因素。

七、“五七”干校与干部下放劳动

1966年，毛泽东在“五七指示”中提出，要把解放军以及工农兵学商，党政机关都办成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生产的“大学校”。1968年5月7日，黑龙江省在纪念毛泽东“五七指示”发表两周年时，把大批机关干部下放劳动，在安庆县柳河开办一所农场，定名为“五七”干校。毛泽东高度评价这一做法。10月5日，《人民日报》刊登《柳河“五七”干校为机关革命化提供了新的经验》的报道，并在编者按中引述毛泽东的指示：“广大干部下放劳动，这对干部是一种重新学习的极好机会，除老弱病残者外都应这样做。在职干部也应分批下放劳动。”此后，全国各地党政机关为了落实毛泽东的指示，纷纷在农村办起“五七”干校。党政机关、高等院校、文教科技战线的大批干部、教师、专家、文艺工作者等知识分子被下放到农村，到“五七”干校参加体力劳动。

1968年12月26日，地革委第一次全委会上提出，“认真执行毛主席精简机构，干部下放劳动”的指示；1969年1月21日，地革委在《1969年第一季度工作部署》中又提出，“下放干部，兴办‘五七’干校”。随后，地区“五七”干校在名山县公安农场建立。2月21日，地革委批示成立雅安地区东方红“五七”干校革命委员会，潘传贤任主任。地革委在批示中称：雅安地区东方红“五七”干校革命委员会的成立，是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

利，是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是“红十条”的伟大胜利，是中国人民解放军“三支”“两军”工作的巨大成就。“五七”干校全体成员要以毛主席的“五七”指示为指针，以抗大为榜样，站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的第一线，把自己培养成能上能下，能“官”能民，亦工亦农，能文能武的共产主义新人，把雅安地区东方红“五七”干校建设成为红彤彤的毛泽东思想大学校。实际上，干校主要是安置“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而停止工作的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干部，特别是所谓“有问题”的干部，将他们下放劳动“学习”。对所谓“犯有严重错误”或“群众意见较大”的18名干部（其中有6名地级以上干部），分别安排到“五七”干校和工厂进行劳动锻炼，使他们重新接受工农群众的再教育，这为后来将他们解放出来安排使用创造了一定的条件。

全区各县先后办起“五七”干校，大批县、区、社干部、机关工作人员、公检法人员等被送到“五七”干校劳动锻炼。芦山县“五七”干校设在兴隆公社五星村的涌泉寺，1967年7月中旬，“联战司”将公检法部分干部“扫地出门”，下放到“五七”干校劳动。1968年11月，天全县在县农场建立“五七”干部学校，首批下放干部86人；宝兴县在灵关通司坪建立“长征五七干校”，首批下放县、区、社干部223名，另有50多名被揪出的“坏人”也在此“劳动改造”。1969年1月，汉源县把“五七”干校建在丰厚公社中心村汉源县师范校内，集中了县委、县人委各科室办人员，农业局、林业局科技人员，医务人员等170多人；2月，名山县改国营农场为“五七”干校，将县级机关部分干部和公检法机关全体人员集中劳动，举办“彻底砸烂公检法学习班”。截至1969年3月，全区共有1188名干部先后下放到“五七”干校劳动。

下放到“五七”干校的人员大体分三种情况：一是单位撤销，人员全部下放到干校；二是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机关精简，部分人员下放到干校；三是被单位以轮训形式派出。“五七”干校实行组织军事化、劳动集体化，管理按营、连、排、班编制，营设立党委，连队建立党支部，一般设有炊事班、医务组。进入“五七”干校的“学员”，除学习时事政治外，还要参加

各种集体生产劳动。

这一时期，省革委在名山县百丈水库和蒙山国营茶场分别建立两个省级“五七”干校，1968年12月31日，省革委在名山县百丈成立“五七”干校革委会。1970年5月6日，省革委核心小组决定撤销蒙山“五七”干校，将其与眉山湾丘“五七”干校合并；1972年3月27日，省委发出《关于变更百丈水库领导小组的通知》，决定省百丈“五七”干校领导的百丈水库改由省水利局领导，而百丈水库的可耕地仍由百丈“五七”干校继续使用。

“五七”干校的开办，使大批机关、事业单位的干部、知识分子经受了体力劳动的锻炼，但同时，这些干部和知识分子却长时期被排除在各项业务工作之外，特别是许多知识分子无法从事科研工作，荒废了专业，造成了人才使用的极大浪费，给国家的现代化建设带来了重大损失。“五七”干校也被一些造反派利用，借“斗、批、改”迫害、打击干部，成为排除异己的场所。1979年2月，国务院发出《关于停办“五七”干校有关问题的通知》，“五七”干校才在中国历史舞台上消失。

“文化大革命”中的“斗、批、改”运动，还包含了文艺革命、医疗卫生革命以及工厂管理革命、商业革命等涉及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所有领域和部门。“斗、批、改”运动在全盘肯定“文化大革命”的前提下，把“左”倾错误在各个领域里具体化，其结果是伤害了大批干部群众，使党内矛盾和社会矛盾继续紧张，在许多方面继续制造着混乱。但同“文化大革命”初期“天下大乱”时的情况比较，社会秩序还是逐步有所好转。毛泽东本想通过“斗、批、改”运动胜利地结束“文化大革命”，但事实上“文化大革命”并没有因此而结束。1971年9月，林彪事件发生后，“斗、批、改”很少再被提及。

第五节 国家三线建设与大规模备战

20世纪60年代初期，中国周边局势急剧动荡。东面，台湾蒋介石集团在美国的支持下，趁大陆出现暂时经济困难，不断进行军事骚扰，大肆叫嚣

要反攻大陆。南面，1962年美国对越南的战争逐步升级，将战火烧到了中国边界。西面，1962年10月和11月印度军队向中国领土发动大规模入侵，中国军队被迫进行反击，中印边界出现军事对峙。北面，中苏两党之间的矛盾扩大到国家关系领域，苏联在中蒙边界陈兵百万，将战略导弹直指中国。此外，美国与中国周边的不少国家和地区结成反华同盟，建立军事基地，对中国形成半月形包围圈。面对严峻的国际形势，国家的战略方针不得不发生重大改变，在经济工作中备战的问题摆到了党的重要议事日程上来。1964年5、6月间，毛泽东在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特别强调了备战。他指出，只要帝国主义存在，就有战争的危险。必须立足于大打、早打、打原子弹战争，要从准备战争的角度来考虑国内建设。“三五”计划要考虑解决全国工业布局不平衡的问题，要搞一、二、三线^①的战略布局，加强三线建设，防备敌人的入侵。一线要搬家，不仅工业交通部门的企业要搬，大学、科学院、设计院都要搬。中央三线建设的决策，标志着国家经济建设的战略重点，由以大力发展农业、提高人民生活为中心，转向到以增强国防实力为中心的战备轨道，大规模的三线建设随即轰轰烈烈展开。1969年，中苏在珍宝岛发生武装交火，苏共中央政治局讨论用核打击消灭中国内地核基地的计划，并打算联合美国进行。面对再次的战争威胁，毛泽东向全国人民发出了“打一场恶仗”的号召，于是，“备战、备荒、为人民”的口号响彻天南地北，全民备战的浪潮一浪高过一浪。在“文化大革命”动乱中受到冲击的三线建设重新大规模、高速度地展开，出现了继1965年以来的又一次高潮。

一、三线建设在雅安的展开

三线建设是以战备为中心，大规模开展国防、科技、工业、能源和交通

^① 所谓一、二、三线，是按我国地理区域划分的。一线指东北及沿海各省市；三线指云、贵、川、陕、甘、宁、青、豫西、晋西、鄂西、湘西等11个省区；一、三线之间为二线。三线又有大小之分，西南、西北为大三线，中部及沿海地区省、区的腹地为小三线。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1950—1978）下册，中共党史出版社，2011年1月第一版，690页。

等基本建设，是中国经济建设史上的空前壮举。整个三线建设分为建设和调整改造两大阶段。建设阶段从1964年到1978年，横贯3个五年计划，国家累计投入资金2052亿元（占同期全国基建总投资的39%），投入人力高峰时达400多万，建设项目1100多个。

从60年代中期开始，一大批国家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在西南地区建设，西南成为三线建设的主战场。为了加强西南三线建设的领导，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1964年9月成立西南三线建设筹备小组。1965年2月26日，中共中央决定正式成立中共中央西南局三线建设委员会。四川因其具有独特的历史条件、地理环境和自然资源等方面的因素，而成为西南三线建设的重点省份。雅安地处四川盆地西部边缘与青藏高原过渡地带，山峦连绵，水系发达，又是川（四川）藏（西藏）、川（四川）滇（云南）的交通要道，具备三线建设项目“靠山、分散、隐蔽”的布点条件，是三线建设理想的选址迁移地区之一。1965年至1970年，中央第三机械工业部（航空工业部）、第五机械工业部（兵器工业部）所属6个军工企业先后迁建雅安。1970年，周恩来指示：“雅安几个厂不大，但战略意义大，要早日建成投产”，“上半年一定要建成”。^①雅安人民不负重托，与三线建设者一道艰苦创业，为国家三线建设做出了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

（一）支援三线建设

1964年12月25日，四川省委下发《关于积极支援国家重点建设有关分片挂钩问题的通知》，要求各地区组织有关部门，成立支援重点建设领导小组，有关县要成立支援重点建设小组，负责做好支援劳动力，供应地方建筑材料和生活物资，加强企业外部保卫等工作。按照省委要求，雅安地委于1965年1月成立重点建设办公室和雅安地区重点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区支援三线建设事宜。随后，雅安、汉源、石棉、天全、荥经等县也相继成立支援重点建设领导小组，配合支援国家三线建设任务。雅安作为国家三线建设在四川的主要地区之一，其主要任务是承接国家6个

^① 中国航空工业史丛书：《国营第一七四厂厂史》（1965—1984），国营第一七四厂厂史编辑办公室，第37页。

军工企业内迁建设和乐（山）西（昌）公路修建。为此，地委、专署组织调动各方力量，从物资、劳力、运输、后勤服务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

1. 参与配套公路建设。为了适应成昆铁路建设和攀钢基地建设的需要，省委决定大力改造川滇、乐西两线。按照省上配合国家重点项目成（都）昆（明）铁路建设的要求，雅安相应成立专区铁路建设支援委员会（简称“支铁委”）和汉源县乐西公路指挥部。1964年11月，汉源县乐西公路指挥部抽调专县两级干部52人，组织精强力壮民工1992人，其中汉源县1466人、天全县526人，经过8个多月的奋战，于1965年6月底完成修建、整修乐西公路富林至蓑衣岭段86公里、皇木经越西至大渡河31公里，共117公里的第一期工程任务。在此期间，修建、整修了夹（江）雅（安）、汉（源）乌（斯河）、石（棉）泸（定）等公路。这些公路的修建，对沟通雅安与攀枝花、乐山、自贡等三线建设重要地区的联系，积极支援国家的三线建设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2. 提供后勤保障服务。作为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的成昆铁路，于1952年开始进行勘测工作。1964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加快成昆铁路的修建，并把它作为西南三线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铁道部铁路局七处、铁道部大桥局、铁道部第二设计院等单位，承担着成昆铁路雅安境乌斯河地区近16公里的铁路施工建设。同年下半年，有6个施工单位6000余名工人先期抵达汉源。为了保障铁路建设所需后勤物资，雅安专区“支铁委”在全区统一调剂，平衡安排，从地方建筑材料、三类物资、市场物资、生活供应、劳动力调配等方面支援成昆铁路建设。截至1965年8月，供应铁路、公路部门杂竹63万斤，锄把、锹把等2.3万根，抬杠2500根，抬筐1800个，扁担3900根，藤帽2385顶，风箱86个，山草42万斤，麦草20万斤，引火柴22.3万斤。投资8.6万元，在皇木、马托各建成一个100万斤粮仓，在乌斯河迁建一个容量30万斤粮仓。1964年，汉源县粮食部门运往皇木、马托施工地点大米80万斤，1965年又供应粮食380.45万斤，食油3.7万斤，花生1万斤，肉类25.42万斤，粉条3.56万斤，新蛋0.84万斤，蔬菜184万斤。同时，将全县砖、瓦、石灰、煤炭统一纳入计划生产，计划销售，除保证市

场、民用和其他重点建设项目外，到1965年底，供应铁路部门杂竹65.49万斤，房草79万斤，黄席0.68万张，草垫2.24万床，箩筐0.61万个，土箕3.35万个，安全帽1.24万顶，棕制品1.88万件，青砖32.52万匹，青瓦82.82万匹，石灰550吨，煤炭842吨，供应三类物资总金额31万余元。荣经县供应省交通厅公路工程一处树条3万多根，杂竹6万斤，晒席620床，房草30万斤，各类工具把6000根，青砖1万匹，锹锄400把，8磅铁锤400个，元钉3600斤，元丝1100斤，电器设备材料价值560元，各种木工用具663件，纱布150尺，安全用布20多尺，以及粮食、油料和副食品。仅1965年，雅安专区“支铁委”为乌斯河至金口河、川滇西线雅安至石棉段公路工程建设，解决青砖177万匹，茨竹16万斤，小原木3000立方米，竹子20万斤；修建临时房屋2.5万平方米（其中永久性建筑4000平方米）及大量工棚；提供180匹驮马饲料28万斤；帮助解决粮食仅铁路局七处就达236.5万斤，清油2.4万斤。汉源县委、县政府在工程建设附近公社划出土地种植蔬菜，专门供应筑路队伍。另外，专区“支铁委”在长河坝、茅头马各设立银行、邮电一个点，设立新华书店流动服务组，开办理发、缝纫、修理等服务店。在汉源县乌斯河成立综合贸易商店，设立5个服务网点，配备62名工作人员。雅安、荣经、汉源、石棉等县确定专人，负责施工单位过往人员的食宿接待安排，仅1965年6月份就接待人员1.4万人。

3. 支援内迁企业建设。1965年后，陆续从外地迁入雅安一批三线建设重点企业。针对这些企业人员多，设备好，技术力量强，迁厂时间紧，建厂要求高的情况，雅安各级党政极为重视，从建厂征用土地、抽调劳动力、提供基建材料等都予优先保证，积极协助配合做好迁入企业的选址和本地企业、单位的搬迁工作。按照省计委、经委的通知要求，地委、专署将雅安钢厂、通用厂分别移交给三线建设重点军工企业。同时，搬迁专区物资局仓库、专区农机厂、农机修配厂（供应站）、雅安县机械厂、县水电局等单位，确保了迁建企业的用地。同时，雅安专区支援重点建设领导小组要求区内各建材生产单位，优先供应和保证三线建设企业建筑施工材料。1965年6月至7月，分配给三线建设重点企业青砖266万块，青瓦74万匹。雅安县

城关镇组织六七百人，为迁建单位生产卵石、碎石 8200 立方；多营等公社抽调大量船只，生产河沙 1800 立方，其中细沙 1300 立方，粗沙 500 立方，从而加快推进了迁建企业基建速度。此外，针对三线建设企业水电供应矛盾突出的问题，地委、专署积极动员落户雅安的部分三线建设企业进行联合投资。在兵器工业部和航空工业部以及省委的大力支持下，对 1958 年修建的雅安周公河水电站通过技改、增容，将当初装机 1720 千瓦的电站，技改后总装机容量达到 5440 千瓦（ 4×1360 ），完成与之相配套的高压输、变电等工程及其相关设备设施，1970 年 7 月投产使用。同时，地委、专署还主动协调国家和省上的重点建设单位，投资扩建改造雅安自来水厂，日供水量由以前的 5000 吨扩大到 15000 吨，保证了三线建设企业生产的顺利进行。

（二）三线建设在雅安的重点企业

根据中央三线建设的决策，国家采取迁建、新建、改建等形式，从 1965 年开始，一批国家重点军工企业在雅安选址布点、开工建设。到 1970 年，中央第五机械工业部（兵器工业部）所属的国营二二六厂，第三机械工业部（航空工业部）所属的国营二九一厂、国营二四一厂、国营一七四厂、国营三二〇七厂、国营三〇五厂等 6 家军工企业陆续从天津、陕西、重庆等地全部或一分为二地迁入雅安。

此外，在三线建设期间，中央建材部对四川石棉矿、新康石棉矿等重要原材料工业项目进行了较大投资规模的技术改造。水电部第七工程局楠桠河分局于 1971 年 9 月开工修建石棉楠桠河三级电站，装机 3 台，总容量 12 万千瓦，电站总投资 20921 万元。四川省邮电局在雅安投资新建七〇二厂（四川省邮电器材厂），专业生产传输设备，1971 年开始试制晶体管、电容器和滤波器等电子元件，1972 年试制成功第一铁三路载波机。

三线建设时期，国家在雅安的投资达到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最高峰。1965 年至 70 年代末，基本建设投资累计达到 49890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拨款占 60.81%，四川省投资拨款占 8.91%，两者合计占 69.72%，是 1952 年至 1964 年中央和省在雅安基本建设投资拨款 2614 万元的 13.3 倍。在国家三线建设的带动下，雅安中小型工业企业也得到较快的发展，技术装备水平不断

提升，工业生产能力大为提高。

国家三线建设，极大地发展了中国的国防工业，提升了反击大规模侵略战争的能力，建成了巩固的战略后方，为预防战争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的战备高潮

1969年3月，苏联军队入侵乌苏里江主航道中国一侧的珍宝岛，造成严重流血事件。6月和8月，新疆裕民县的塔斯提地区和铁列克地区又因苏军入侵发生了中苏武装冲突。此后，中苏关系急剧恶化。苏联在中国北方陈兵百万，甚至进行核恐吓。加之党的九大前后，国际形势发生了一些重要变化，更加促使中国领导人对苏联大规模入侵的紧迫性、严重性作出估计。4月28日，毛泽东发出“要准备打仗”的指示。6月至9月间，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召开一系列战备会议，研究制订作战方案。8月27日，中央成立人民防空领导机构，全国随即普遍修建防空工程。8月28日，中央发布命令，要求充分做好反侵略战争的准备。由此，全国性的战备工作很快进入高潮。

9月8日，地革委提出《关于贯彻执行中共中央“8·28”命令的意见》。《意见》指出：（1）各级革委会首先要学好命令，领会精神，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坚决响应毛主席“提高警惕，保卫祖国，要准备打仗”的号召，高度树立敌情观念，做好反侵略战争思想和物质准备。（2）加强军民团结，军政团结，共同对敌，随时准备歼灭入侵之敌。（3）克服派性，坚决反对一切分裂活动，强制解散一切派性组织和各种武斗队。（4）对破坏交通，拦劫车辆，破坏通讯，冲击人民解放军并阻碍进行战备的行为，必须追查惩办，决不允许有任何违抗命令、破坏党纪国法的现象存在。（5）各县要加强对贯彻“8·28”命令的领导，要制订贯彻“命令”的有效措施，大力支援前线。9月至11月，地、县相继成立人民防空领导小组，召开会议，部署战备工作。11月23日，名山县召开防空领导小组会议，要求教育群众“要准备打仗”，防止苏修的突然袭击；抓紧训练群众性的专业

防空队伍；积极组织群众挖防空洞、防空壕；做好反空投、反空降和疏散人口的方案。到1970年5月，雅安城区驻雅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学校，即已构筑防空洞93个，可容纳4000人。

1970年1月17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根据省革委、成都军区的“交通战线10条备战措施”，提出具体实施意见，要求全区立即展开交通战线的备战工作。一是各有关单位对职工进行交通运输战备教育。二是成立地、县两级备战运输指挥部，负责组织、指挥各项备战运输工作。三是组织战备运输“地方军”，机关、厂矿、企业单位的汽车一律征用，组成“雅安地区备战汽车运输团”，实行军事化管理。四是各县指挥部迅速将所属车船、民间运输工具进行整顿，组成地方“游击队”，担任具体的运输任务。五是加强干线公路养护和车辆维修，组织防空、防特、突击抢险队伍。6月，根据上级指示，雅安各级成立战备小组。雅安军分区遵照毛泽东“打起仗来，要组建地方部队，小县一个营，中县二个营，大县一个团”的指示和上级的部署，整顿和恢复武装基干民兵组织，配发部分武器（3至4人配1支枪）。到8月底，各县相继组建民兵战备营（1973年、1979年分别调整改编为民兵独立营、民兵独立团），组织民兵进行防空专业演练。1971年2月6日至10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召开雅安地区军粮工作及全民办后勤会议，传达全国军粮会议及省军粮工作及全民办后勤会议精神，总结交流全区全民办后勤的经验，研究贯彻落实措施。会议提出，要加强建立物资储备网、医疗救护网、交通运输网、通讯联络网、军工生产网等工作；要在全区迅速掀起一个全党抓战备、全民办后勤的热潮，把雅安地区建设成为祖国可靠的战略后方基地。

1971年，雅安被列为四川省14个重点防空城市之一。为了加强防空工作，12月16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和雅安军分区党委决定，地区战备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人防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组成由地委书记董崇仁为组长的战备人防小组。之后，各厂矿、企事业单位、学校相继成立战备人防小组，或指定专人管理这项工作。1972年2月18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又发出《关于当前战备人防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进一步广泛深入地开展战

备思想宣传教育工作，全面落实毛主席“要准备打仗”的指示；打一场构筑防空工事的人民战争，争取在今年内全区50%左右的城镇人口有隐蔽的地方，雅安县要结合城镇建设，迅速作出打通苍坪山隧道和建羌江第二大桥工程的规划；组建好防空专业队伍，抓好人防工作；各县要搞好定期的军训和人防战备工程，进一步健全各县各系统的战备人防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3月27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传达省人保组电话紧急通知，要求各级各单位加强保卫工作，密切注意敌人的破坏活动，确保首脑机关和重要目标的安全。从本月28日起，各县革委、人民武装部、公安机关、军管会，以及厂矿企事业单位保卫部门，立即进入一等战备状态，未接上级通知，不得自行解除（4月5日通知，当晚20时，由一等战备转入平时战备）。

根据全党抓战备，全民办后勤的部署，雅安地区围绕战备，积极开展一系列相关工作。如战备广播、新闻宣传的工作部署；进行反修战备、爱国主义、人民战争和光荣传统等内容的教育活动；修建战备粮仓；加强战备保密工作等。这次大规模的战备，对国内以及雅安政治生活产生了很大影响。在特殊的历史情况下，一方面，紧张的气氛和一系列加强战备的坚决措施，对抑制武斗、平息动乱和社会政治的稳定起到了一定作用，锻炼了人民群众抵御外来侵略的能力，从大局上配合了国家政治和战略上的需要。另一方面，紧张的气氛又助长了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使正在进行的“一打三反”和“一批双清”运动造成大量冤假错案，在一定程度上也浪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

第六节 地方党组织的恢复重建

从“踢开党委闹革命”到“全面夺权”引发的持续动乱，使地方各级党组织陷入瘫痪状态。为了恢复党的组织并发挥作用，中共中央于1970年10月28日发出《关于召开地方各级党代表大会的通知》，要求各地认真开展整党建党，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并按照“九大”通过的新党

章规定，召开各级党代表大会，建立各级党委。雅安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在开展“整党建党”的基础上，从1970年底开始，着手进行召开地、县两级党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

一、“整党建党”

“整党建党”是对被“文化大革命”冲击而停止过组织生活数年之久的中共党员和党组织进行的整顿和重建。鉴于“文化大革命”动乱已经持续了一年多时间，各级党组织陷于瘫痪状态，为了使党组织得以恢复并发挥作用，从1967年起，毛泽东多次提出整党的问题。1967年10月27日，毛泽东针对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小组发出的《关于已经成立了革命委员会的单位恢复党的组织活动的批示》指出：“党组织应是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所组成，应能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毛泽东的这一指示后来被称为“五十字建党方针”。11月5日，毛泽东又提出：“一个无产阶级的党也要吐故纳新，才能朝气蓬勃。不清除废料，不吸收新鲜血液，党就没有朝气。”1968年10月，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决定指出：“必须执行毛主席的‘五十字建党方针’和关于吐故纳新的指示，认真做好整党建党工作”。毛泽东的两次指示，既是整党建党的指导思想，又是这次整党的一个主要内容。

1969年1月23日至2月1日，省革委召开整党工作座谈会，作出《用毛主席的伟大建党纲领整党》的会议纪要（简称《纪要》），对全省整党建党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但是，这个《纪要》是在省革委领导人刘结挺、张西挺的操纵下制定的。因此，在整党的指导思想上，提出要以“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时为‘造反派’的称谓）作为骨干”，明确提出要由造反派领导整党；谁能入党，谁不能入党要由造反派说了算；要纳入一批“造反派”进入党员队伍。《纪要》对全省开展整党建党的具体步骤进行了安排。

地革委按照中央决定和省革委部署，着手安排雅安的整党建党工作，并

于1969年1月21日成立整党办公室。2月8日至13日，地革委召开整党工作座谈会，传达贯彻省革委整党工作座谈会精神，会议作出《关于贯彻省革委整党工作座谈会的安排意见》。要求：（一）传达好会议精神，培训好骨干。（二）搞好试点，取得经验，指导全面。除了抓好省的试点县天全县的试点工作外，地区决定在雅安汽车运输公司进行整党试点，还将在农村选择一个公社（或大队）进行试点。各县应该在那些清理阶级队伍较早、阶级阵线基本分明的单位，分别各选择一个厂矿、企事业、公社（或大队）进行试点。专属以上厂矿应选择一个车间进行试点。（三）选配好整党领导班子，基层整党领导小组应由优秀的非党造反派、原有的优秀党员、党员干部组成，新鲜血液至少占三分之一。（四）在整党中必须坚定不移地相信和依靠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五）首先进行思想整顿，然后再进行组织整顿。（六）整党中要警惕复旧，反对复旧。会议强调，清理阶级队伍到了深入的时候，就要把整党工作交叉起来进行，适时地转入整党工作；整党工作的具体步骤、作法、政策界限等，要根据省革委的《纪要》和有关指示进行。

雅安的整党工作于1969年2月底开始进行，先搞试点，然后放权分期分批进行。这次整党作为“斗、批、改”的一个重要阶段，按照省革委《纪要》精神，取消党的领导，由造反派掌握整党领导权，或由非党群众参与领导（芦山县革委整党办公室主任为非党人员），实行开门整党，党员过关，群众把关。整党工作以“革命大批判”开始，批判刘少奇的《论共产党员的修养》（时称“黑修养”），批判“阶级斗争熄灭论”“驯服工具论”“党内和平论”；以批判“二月逆流”为突破口，“上挂黑主子，下打活靶子”，党员“斗私批修”，划线站队，使一些党员受到迫害。全区按“黑纪要”整党的单位，出现“武装保卫入党”“武斗有功入党”等怪现象，有的坏人乘机混入党内，对党员进行阶级报复，破坏党的领导，损害党的形象，造成了极坏的影响。在这次整党中，荣经县城关公社同心大队，8名党员就有7名被“吐故”。由于他们把大批不同观点的群众和党政领导干部排斥在外，不让参加党员组织生活和党组织的活动，受到广大党员的强烈反对和抵制。农村基层因正进行清理阶级队伍，没有全面铺开整党，只在部分公社进

行整党试点工作。中共中央“一二二五”批示下达后，1970年2月省革委政工组通知各地暂停整党建党工作。

为了消除这次整党造成的严重后果，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根据中央和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的指示精神，于1970年6月15日至7月10日召开长达26天的整党建党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央“四川虽然整党开展较早，但由于条件不成熟，受资产阶级派性干扰严重，问题很多，需要重整”和省革委整党建党工作座谈会精神，总结前段开展整党的经验教训，否定了前段时间在部分基层组织中进行的“以派划线”的整党，重新部署全区的整党建党工作，联系地区实际情况，统一了“吐故纳新”的政策界限和具体做法。会后，从7月中旬开始，地、县两级分别在农村公社和工厂车间9个单位30个支部中进行整党建党试点工作。汉源县的试点选在富泉公社建全大队，名山县的试点选在红光公社二大队，荥经县的试点选在太平公社齐心大队。试点期间，地、县两级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一、二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亲自蹲点指导，因而大多数试点单位都搞得较好，取得了经验，为整党建党的全面铺开创造了条件。1970年12月15日和1971年1月17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两次召开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地方各级党代会的通知》（〔1970〕57号）文件，学习传达全省整党建党试点经验，并对全区全面展开整党建党工作进行部署。从1970年12月中旬开始，在全区农村和厂矿企事业单位相继开展整党建党工作，到1971年4月底，全区已有89.5%的基层单位开展整党建党，有60%的农村人民公社建立新的党委。进展较好的名山县，有81.3%的建立党支部（其中农村占94%），22个公社已全部建立新的党委；进展较慢的雅安县，已有77.5%的农村大队建立支部，达到中央（1970）57号文件规定要求。地属以上部分厂矿企业也召开党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建立了新的党委。全区整党建党于1971年9月底结束。

在整党建党运动后期，全区根据1970年7月12日《中共中央关于整团建团工作的通知》和省委部署，按照整党建党的模式，开展了整团建团工作。

这次整党建党，使一度瘫痪的党的基层组织重新建立起来，加强了党的

一元化领导，党的各级组织与绝大多数党员的组织生活得以恢复，对抵制和反对“文化大革命”以来各种错误，遏制造反派势力，稳定局势，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发挥了相应作用。整党建党中较为突出的工作是“解放”干部，即在“文化大革命”前期被打倒或“靠边站”的一些老干部被重新启用。但是，由于这次整党运动是在“左”的指导思想下进行的，问题很多。一方面将一些久经考验、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党政领导干部被当作“废料”“吐故”了，开除出党或不予恢复组织生活；另一方面却又将个别不符合入党条件的所谓“文化大革命”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分子”当作“新鲜血液”“纳新”进党内，甚至有的还被提拔到领导岗位。其结果是造成了党内思想上的极大混乱，组织上的严重不纯，使党的肌体受到了损害。因此，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发展起来的个人崇拜、无政府主义、争权夺利、大闹派性、破坏党的组织纪律等恶劣的思想作风对党的严重侵蚀和损害，不可能得到根本的解决，所以，这次整党并不能真正促进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

二、县级党组织的恢复

经过前一段整党建党工作，基层党组织得到了恢复，从思想上、组织上为全区各级党的代表大会的召开创造了条件。1971年1月17日至23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召开扩大会议，要求认真完成整党建党任务，开好地、县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建立新的党委。会后，各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迅速展开筹备工作。4月15日，中共名山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名山县第四届委员会，率先在全区恢复建立党的县级地方组织。到5月12日，雅安地区其余各县的党代表大会陆续召开，并按新党章规定，选举产生新一届县委，各县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工作即告终止。全区8县共选出新县委委员211人，侯补委员40人，共251人，较上届223人增加12.6%。其中上届委员87人，占34.7%；新选入的委员164人，占65.3%。其中军队代表46人，占18.3%；革命干部113人，占45.0%；工人、贫下中农、革

命知识分子、其他劳动者 92 人，占 36.6%。妇女委员 41 人，占 16.3%；少数民族委员 8 人，占 3.2%。8 个县的常务委员会委员共 87 人，较上届常务委员会委员 81 人增加 7.4%。其中，上届常务委员 34 人占 39.1%，新选入常务委员 53 人占 60.9%。军队代表 30 人占 34.5%，干部代表 45 人占 51.7%。出席 8 县党代表大会的正式代表 2336 人，占党员总数的 11.4%；较上届代表 1474 人，增加 58.5%；列席代表 422 人。

各县党代会，以党的“九大”精神为指导思想，高举“九大”团结胜利的旗帜，认真学习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和党的建设的教导，学习“九大”政治报告、新的党章以及九届二中全会公报和党内两条路线斗争的历史经验，深入开展革命大批判；听取、讨论和通过了各县革委核心小组所作的工作报告和有关决议；会议以路线斗争为纲，用一分为二的观点总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特别是革委会成立以来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经验，肯定了成绩，找出了差距，提高了觉悟，明确了任务，基本上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天全县党代会在报告中说，中国共产党天全县第四届代表大会，是在国际国内形势一派大好，全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取得伟大胜利，贯彻落实党的“九大”和九届二中全会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贯彻落实中央“一二二五”批示和“3、5、6”号文件取得显著成绩的大好形势下召开的，“一切胜利都是贯彻执行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胜利”。宝兴县党代会在报告中提出今后的奋斗目标是：举旗抓纲学大寨，苦战四年粮食产量上纲要，一人一头猪，“四五”期间修通两条路，治好一条河，办好 10 个厂，粮食四千万（斤），用最大的努力尽快改变宝兴县经济落后面貌。在大会期间，各县遵照毛主席关于反骄破满的“一·二八”重要指示，普遍开展了一场“反对骄傲自满、提倡谦虚谨慎”的自我教育运动。名山县在新县委的第一次全委会上作出了《关于加强学习，认真读书的决定》；汉源县委在第一次全委会期间，深入到社、队，参加生产劳动，进行调查研究，切实改进领导作风，向思想革命化迈出了第一步。

至此，“文化大革命”以来被冲击瘫痪的各县县委全部恢复工作。各县所属厂矿、学校、人民公社等基层党组织也先后撤销中共核心小组，恢复党

委或党支部，恢复后的党组织机构仍与革委会合署办公。

雅安地区各县恢复重建中共组织情况简表

单 位	成立大会时间	省批文时间	第一书记	书 记
中共名山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15日	1971年5月14日	高福奎	尹宾汤
中共石棉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3日	1971年5月14日	任建业	解 峰
中共天全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3日	1971年5月14日	周世运	周秀士
中共汉源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3日	1971年6月3日	（未设）	陈种田
中共芦山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4日	1971年5月14日	尤振海	康 华 孟贵德
中共宝兴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5日		刘庶光	侯瑞生
中共荥经县委（第四届）	1971年4月26日	1971年5月14日	张福才	黄克建
中共雅安县委（第三届）	1971年5月12日	1971年6月3日	李鸿义	肖 林 樊正师

三、中共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的召开

根据1970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地方各级党代表大会的通知》，原作为省委派出机关的地区一级党委，也要破例召开党代表大会，选举建立新的地委。

为了开好这次会议，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开始进行一系列的准备工作。1970年12月，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召开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召开地区首次党代会的有关工作，接着发出《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的通知》。指出，召开雅安地区第一次党代表大会，建立新地委，是全区广大军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在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领导下，成立大会筹备办公室，着手对宣传、起草《报告》等工作进行准备。1971年1月、4月，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又两次召开扩大会议，进行开门整风，从思想上为地区党代会的召开做准备。经过前一阶段的整党建党和近半年的准备，到5月上旬，全区已有90%以上的基层单位进行整党建党；有70%的人民公社建

立新的党委；地属以上部分厂矿已建立新的党委；全区8县通过召开党代表大会，建立了新的县委。地、县、社和厂矿企事业单位的“三代会”“积代会”也相继召开。此时，召开雅安地区第一次党代表大会的时机已基本成熟。

5月18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向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提交《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建立新地委的请示报告》，汇报雅安首次党代会的准备情况。《报告》称，全区经过整党建党，基本具备了中央提出的召开党代会的5个条件，并提出中国共产党雅安地区第一届委员会的组成方案，由34名正式委员、9名候补委员组成，较上届增加22人。其中妇女委员8人，占18.6%；不脱产的14人，占32.6%。

经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批准，1971年6月30日至7月3日，中国共产党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在雅安召开。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应到600人，因公因病请假31人，实到代表569人，占应到代表的94.8%，列席代表49人，代表着全区25000余名党员。代表中，工人代表104人，占17.3%；军队代表120人，占20.0%；贫下中农代表204人，占34.0%；革命干部代表134人，占22.3%；革命知识分子代表13人，占2.2%；其他劳动者代表25人，占4.2%。其中妇女代表102人，占17.0%。少数民族代表6人，占1.0%。大会的主要议程：一、听取审议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的工作报告；二、选举产生中共雅安地区第一届委员会。

大会由王锡峰致开幕词，秦长胜致闭幕词。董崇仁代表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向大会作题为《高举“九大”团结胜利的旗帜，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阔步前进》的工作报告。报告分四部分：一、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三、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奋勇前进；四、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团结起来，争取更大的胜利。报告“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突出无产阶级政治，以阶级斗争为纲，用‘一分为二’的观点，总结了雅安地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特别是地革委成立以来，贯彻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基本经验，肯定了成绩，找出了差距，提出了今后的战斗任务”。会议提出，各级党组织要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

设，增强无产阶级党性，提高执行和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自觉性；继续完成党的“九大”和九届一中、二中全会确定的各项战斗任务，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一二二五”批示，深入开展批修整风，进行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认真搞好斗、批、改，进一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规划和统一领导，抓好工农业生产，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提高警惕，保卫祖国，进一步做好战备工作。会议强调，要加强和维护党的一元化领导，搞好各级领导班子团结，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保证党的领导的实现。大会按照党章规定，充分发扬民主，经过酝酿协商，选举产生由38名委员、7名候补委员组成的中共雅安地区第一届委员会。新一届地委建立后，原地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即停止工作。

7月3日下午，中共雅安地区第一届委员会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并报经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7月24日批准同意，产生常务委员会和第一书记、书记、副书记。常委由董崇仁、秦长胜、杜天胜、王泽民、李林、丁如锁、王锡峰、李鸿仪、吕尚俊、席学周、曾荃珍（女）、谢世杰等12人组成，董崇仁为第一书记，秦长胜为书记，杜天胜、王泽民、李林为副书记。此后，根据工作需要，地委领导班子成员进行过调整。地委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为贯彻落实党的九届二中全会以来，毛泽东要求全党“进行一次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的教育”以及高中级干部要“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的批示，讨论通过了《关于加强学习，认真读书的决议》。号召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县以上领导干部，要坚决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带头认真读马列的书，读毛主席的书，要持之以恒，坚持数年，使我们在理论水平上提高一大步；不管工作多忙，时间多紧，任务多重，都要把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做到狠抓根本不转向，紧跟照办不走样；要认真学习毛主席的哲学著作，提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认真改造主观世界；各级党委都要加强对学习的领导，建立中心学习组，坚持“天天读”“讲用会”“小整风”等制度。

这次地、县两级党代会，从工作报告的起草、修改，到大会代表和地、

县委委员候选人的产生，都经过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反复酝酿、协商。在此基础上提出地、县委委员候选人，并报经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批准后，才提交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因而选举时都比较顺利。汉源县党代表大会的《工作报告》，经过上下4次讨论才定稿。雅安县的代表在讨论新县委候选人名单时说，大家对候选人表示满意，满意在是按照接班人“五项”条件和选拔干部“三条”标准挑选出来的^①，满意在执行了军、干、群，老、中、青两个“三结合”的原则，满意在新班子候选人的协商提名，既充分发扬民主，又高度集中，体现了党的民主集中制。

地区党代会是在党的“九大”后召开的，由于“九大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指导方针都是错误的”，而这次党代会的指导思想又是“高举‘九大’团结、胜利的旗帜”，因而不会也不可能从根本上摆脱“文化大革命”以来持续的错误，以扭转各县“文化大革命”以来的混乱局势。但是，这次大会贯彻中央提出的“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方针，对具体工作提出了一些比较切合实际的要求。如《工作报告》强调，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规划和统一领导”，号召“全面完成1971年国民经济计划和第四个五年计划，迅速改变我区经济落后的状况”，提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各级党委要面向农村，集中主要力量发展农业”，实行科学种田，扩大复种指数、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田（地）；进一步搞好农机修造，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都要大力为农业生产服务。工业上要迅速把钢铁、煤炭等原材料生产突上去，积极发展“五小”工业。财贸工作要坚决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积极组织城乡物资交流等。这些措施对纠正经济工作中“左”的倾向，对雅安地区局势的相对稳定和经济社会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在经过“文化大革命”中期的动乱后，在特定

^① 在1964年五、六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毛泽东提出了培养接班人的五项条件，即必须是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团结绝大多数人一道工作、执行民主集中制和富于自我批评精神。林彪1967年1月提出的培养和选拔干部的三条标准：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忠于毛主席，忠于毛泽东思想；突出无产阶级政治，密切联系群众；有革命干劲。

的历史时期召开的雅安地区第一次党代会，使从1966年底瘫痪以至中断的中共雅安地委正式恢复，党组织重新成为领导核心，为雅安地区经济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奠定了组织基础。

四、群团组织的恢复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雅安地区原有的省工会雅安专区办事处、省妇联雅安专区办事处、共青团雅安地委等人民群众团体组织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在1967年“一月风暴”夺权的影响下，各群团组织瘫痪，干部下放到“五七”干校劳动，各级共青团、工会、妇联都停止了活动。1971年，中国共产党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新一届党委的成立，为群团组织的恢复创造了条件。地区党代会提出，要在整党建党工作的基础上，有计划、有领导地搞好整团建团工作，把各级共青团组织办成用毛泽东思想培育共产主义新人的学校。要加强对妇女工作的领导，重视培养选拔妇女干部，充分发挥妇女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同时，在地革委内设置青年工作组、妇女工作组、工会工作组，并着手恢复建立共青团、妇联、工会组织机构。

1973年6月6日至11日，共青团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在雅安召开，505名共青团代表出席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雅安地区委员会，选举韩思忠为团地委书记，胡林英、傅志康、刘先珍为副书记。会议一致通过了大会筹备小组向大会所作的题为《在全区青年中深入进行思想和政治路线教育，为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大会号召全区共青团员、广大青年站在时代的最前列，坚强勇敢地为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而奋斗。

7月15日至20日，雅安地区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在雅安召开，出席大会的代表700人。大会通过了《全区妇女团结起来，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奋勇前进》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雅安地区妇女联合会。张淑琼被选为地区妇联主任，田永凤、孙素芳、陈芙蓉、赖敏被选为副主任。大会要求全区各条

战线的代表，加强学习，相互团结，交流经验，取长补短，为推动全区妇女工作的进一步开展作出贡献。大会号召全区各级妇女组织要充分发挥妇女在“三大革命”斗争中的“半边天”作用。

1974年10月6日至13日，雅安地区工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700名代表参加会议，选举产生委员58名，常委16名，正式成立“雅安地区总工会”。在10月12日至13日的“雅安地区总工会”第一届第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主任1人，副主任5人。

中断多年的群团组织恢复重建后，重新成为党组织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纽带。各群团组织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开展工作，为维护全区正常的工作秩序，以及在组织开展群众性的生产节约、劳动竞赛等活动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第七节 从“批陈整风”到“批林批孔”

在1970年8月23日至9月6日召开的党的九届二中全会上，林彪集团和江青集团进行了一场明争暗斗的抢夺国家最高权力的较量。中央文革小组组长陈伯达等在会上配合林彪所鼓吹的“天才论”，煽动在宪法中设立国家主席，目的是让林彪当国家主席。毛泽东制止了这个提议，并于8月31日写了《我的一点意见》，严厉批评陈伯达等林彪集团的几个核心人物。9月6日会议结束时，中央宣布对陈伯达进行审查。此后，全党开始进行“批陈整风”运动。“九·一三”事件后，在全党全国开展了大规模的“批林整风”和“批林批孔”运动。

一、“批陈整风”运动

根据毛泽东在九届二中全会闭幕会上要高级干部读几本哲学书的号召，1970年11月6日，中央发出《关于高级干部学习问题的通知》，要求学习

《共产党宣言》等6本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书，学习《实践论》等5本毛泽东的书。25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作出《关于认真学习毛主席哲学著作的决定》，要求立即在全区范围内掀起一个群众性的学习毛泽东《实践论》《矛盾论》等5篇哲学著作的高潮，并强调要提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认认真真地把毛主席哲学著作学好。从1970年底至1971年上半年，全区开始大规模的学哲学、批先验论和路线教育运动。

1970年11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传达陈伯达反党问题的指示》，指出：在九届二中全会上，“陈伯达采取了突然袭击，煽风点火，制造谣言，欺骗同志的恶劣手段，进行分裂党的活动”，全会“揭露了陈伯达反党、反‘九大’路线，反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严重罪行，揭露了他假马克思主义者、野心家、阴谋家的面目”，“中央决定将毛主席《我的一点意见》一文印发给你们”。1971年1月26日，党中央又发出《反党分子陈伯达的罪行材料》，同时中央作出部署，首先在党的领导机关开展“批陈整风”（对外称“批修整风”）运动，然后将运动逐级发展到全党。“批陈整风”运动由上而下地开展起来。3月，省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成都军区党委召开长达半个月的扩大会议，传达党的九届二中全会精神，对全省的“批陈整风”运动进行部署。

3月8日至14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和驻军支左领导小组，遵照中央关于扩大传达反党分子陈伯达问题的通知精神，召开历时7天的扩大会议。按照传达范围和要求，军队干部92人、地方干部66人共158人参加会议，“这次会议有关内容，仅限于到会同志知道，任何人没有传达任务”。会议的重点主要是学习和批陈。会议学习毛泽东《我的一点意见》和“开展批陈整风时，重点在批陈，其次才是整风”^①的指示，传达中央规定的12个文件。会议采取学、批、划和边学、边议、边批、边划的方法，在批陈时以学与议结合，大会与小会结合，理论与实际结合，批陈与批刘、张结合的方法。

^① 毛泽东1971年2月19日对全国计划会议的批示。

式，揭发和批判大野心家、大阴谋家、反革命分子陈伯达反党，反九大路线，反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滔天罪行，痛斥陈伯达的反动“唯心论”“先验论”等论点，剥了陈伯达的所谓“老革命”“天才理论家”“一贯紧跟毛主席”“文化大革命的功臣”“小小的老百姓”“小小的小学生”等画皮。通过学习批判，认清了陈伯达的反动本质，从政治上、思想上、理论上、组织上与陈伯达划清了界线，初步肃清了其影响。这次会议仅仅是个初步的批判，批得还不深，揭得也差，待进一步“批陈整风”时，继续深入学习。4月5日至23日，地革委核心小组和军分区召开扩大干部会议，行政18级（军分区和驻军团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388人参加会议。会议学习毛泽东《我的一点意见》和有关文件，分组分系统揭发批判陈伯达反革命罪行，同时进行开门整风，给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雅安军分区党委提出意见850余条，帮助领导反“骄”破“满”，整顿思想，整顿作风。

4月29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把批陈整风运动推向纵深发展的通知》，要求把运动扩大到全国基层单位，向全体党员传达陈伯达的问题。5月上旬，全省各市、地、州开始传达中共中央《通知》和省革委核心领导小组有关指示，进一步掀起批陈整风运动的新高潮。

5月中旬、6月上旬，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和各县委相继召开扩大会议，开展“批陈整风”。全区分两批、10个点进行，参会2042人（其中“三支”“两军”人员192人）。第一批为地革委机关、地属以上单位和芦山、宝兴、石棉县；第二批为雅安、名山、天全、荥经、汉源县。每个点分学习、批判、整风三个阶段进行，一般为17天，即用5至6天时间学习，7至8天时间批判，4至5天时间整风。在学习阶段，重点学习毛泽东《我的一点意见》和“进行一次思想路线教育”等指示以及中央有关文件。在批判阶段，采用“三带头”（领导带头，解放军同志带头，参加过省、地扩大会议的同志带头）和“五结合”（读书与批陈，理论与实际，揭发与批判，批陈与批刘、张，大会与小会结合）的方法，采取“四批”（理论联系实际批；上挂下联批；路线分析批；小组人人批，中组重点批，大会集中批，大、中、小会结合批）等方式，列陈罪状，撕陈画皮，揭陈阴谋，批陈“三反”言行，

驳陈黑“论点”，狠揭猛批了陈伯达反党夺权的滔天罪行，把陈伯达的反革命谬论从政治上、思想上、理论上批深批透、批倒批臭。通过批判，广大干部群众从政治上认清了这场斗争，是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继续，是你死我活严重的政治斗争，是当前全党的中心任务；从理论上懂得了什么是唯心主义的先验论，什么是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从思想上划清了两种根本对立的认识论的界线，增强了识别真假马列主义的能力，提高了“认真看书学习”的迫切性。

全区在“整风”时，开展以“反骄破满，提倡谦虚谨慎”为中心的思想和工作作风的整顿，从8个方面对无组织纪律，无政府主义等不正之风，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地、县两级共提出3500余条改进意见。7月3日，地委一届一中全会作出《关于加强学习，认真读书的决议》，提出要增强识别真假马列主义的能力，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各级党委要进一步认识到学习的重要性、迫切性，不学习的危险性，把认真看书学习与深入开展批修整风紧密结合起来。地委和各县委先后建立中心学习组，制定学习计划，建立学习制度。10月6日至15日，地委召开地直机关和地属单位470人参加的会议，会议按系统分为8个大组25个小组，分为4天学习、4天批判、2天整风三个阶段，继续深入进行“批陈整风”。在“批陈整风”运动中，对党内犯有严重派性错误的共产党员，给予了党纪处分。“批陈整风”运动与接着开展的“批林整风”运动有着密切的联系，对“批林整风”提供了一定的经验。

二、“批林整风”运动

“批陈整风”运动，实际上是毛泽东对林彪集团企图篡权所敲的警钟，但并没有促使林彪及时悔改，反而铤而走险，最终导致自我毁灭。1971年9月13日，林彪妄图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阴谋败露后，仓皇乘飞机叛国外逃，飞机在蒙古人民共和国温都尔汗附近坠毁（即“九·一三”事件）。“九·一三”事件标志着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覆灭，客观上宣告“文化大革命”理

论和实践的失败。

“九·一三”事件后，9月18日至10月24日，中共中央按照“内外有别、有步骤地传达”的原则，先后4次发出传达林彪叛党叛国事件的通知：9月18日，通知传达到部省级以上高级干部；28日，通知扩大到地师以上党委；10月6日通知文件发至县团级；24日，通知向全国广大工农兵群众传达。10月6日，中共中央65号文件要求：“各级党委将传达、讨论和揭发批判林陈反党集团的罪行，当作当前头一位的大事来抓”。根据毛泽东的指示，中央陆续将揭发林彪集团反革命政变阴谋活动的一系列重要文件逐级传达至基层，在全国范围内开始“批林整风”运动。

“批林整风”运动的主要内容是对林彪一伙阴谋抢班夺权、制定“571工程纪要”、策划杀害毛泽东主席、发动反革命政变、分裂党和国家、叛国外逃的罪行进行揭发批判，清查与林彪集团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同时揭发批判他们的反革命两面派行为和他们宣扬的“天才论”等唯心史观和形而上学观。结合“批林整风”，周恩来提出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10月4日至10日，成都军区、省委召开地、师级以上干部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林彪叛逃事件的文件。10月28日至29日，省委召开各市、地、州负责人会议，研究部署向广大党员和革命群众传达林彪事件的中央文件精神。四川的批林整风运动完全是围绕中央部署进行的。雅安按照中央精神和省委部署，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批林整风”运动。

10月31日，地委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中央（1971）67、68号文件和省委扩大干部会议精神，要求各级党委把传达中央文件作为当前头一位的大事来抓，搞好骨干培训，组织力量集中进行传达。各县和各单位于11月初召开党委扩大会，研究传达贯彻中央文件的步骤。按照地委部署，地、县两级专门培训脱产干部农村宣讲员1526人，全区平均每个大队1.5人。从11月10日开始，采取先党内后党外，先骨干后群众，由上到下，逐级传达，由点到面，逐步扩大，大会宣讲，小会补课的方法，向广大革命群众原原本本地宣读传达中央文件。至25日，传达告一段落。全区应听传达631430人，已听传达620462人，占98.3%，同时对全区小学中、低年级的

5900名学生进行了正面教育，基本上做到普遍传达到广大群众，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在传达过程中，各级党委把传达中央文件当作头等大事来抓，由地、县委领导带队，分别深入到机关、厂矿、学校和农村，分片包干，协助基层搞好传达贯彻。在工矿企业，根据班次或把几个星期天集中起来进行传达。在农村，先以公社为单位，向党员传达，培训好骨干，再以生产大队为单位，传达到群众，由生产队组织讨论。地、县、公社都有点，边试点边开展，点面结合，以点上的经验指导面上的工作。在宣讲学习中，着重宣传文件的重要性，抓住重点，深刻领会文件精神，重点讲这场斗争的性质（“两个司令部斗争的继续”）、罪恶目的（分裂、背叛、改变、颠覆、复辟）、林彪集团反党的政治纲领、理论纲领和抢班夺权的核心问题。通过传达学习，广大干部群众认清了这场斗争的过程和实质，明确了林陈反党集团的政治纲领、理论纲领和抢班夺权这个核心。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在震惊困惑之余，纷纷对林彪集团的罪行表示极大的义愤，一致表示坚决拥护毛主席，坚决拥护中共中央的战略决策。

为了推动“批林整风”运动的开展，从12月起，中共中央陆续下发“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斗争”的材料，要求各地动员群众揭发批判林彪集团的罪行。12月10日，地委提出全区干部从本月到明年6月的学习安排，指出学习要同批判林彪、陈伯达反党集团的罪行结合起来，同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结合起来。主要学习《共产党宣言》《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等17篇文章，以提高识别真假马列主义，增强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的自觉性。从12月下旬开始，地委在全区组织传达、阅读和讨论中央公布的材料。按照地委的安排意见，春节前后各县委召开县、区、社三级干部会议，组织宣传队，培训宣讲骨干。在试点的基础上，公社召开生产队以上干部会议，进行传达、讨论，领会文件精神，掌握思想武器，批判林彪反党集团的罪行，认识《“571工程”纪要》反革命纲领的实质，明确批判的内容。然后广泛深入地向广大群众传达宣讲，展开批判。

1972年8月，省委和成都军区党委召开扩大会，传达中央6月召开的

“批林整风”汇报会精神，和毛泽东关于“批林整风”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及中央文件。之后，8月中、下旬，雅安地委和各县委相继召开扩大会议，部署“批林整风”运动。从地、县抽调机关干部，同农村公社脱产干部（名山县派出了626名教师）深入到大队、生产队向群众宣讲，学习传达《毛主席在外地巡视期间同沿途各地负责同志的谈话纪要》《毛主席致江青同志的信》《我的一点意见》，以及中发（1972）24号文件《粉碎林彪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斗争（材料之三）》，和25号文件《关于国民党反共分子、托派、叛徒、特务、修正主义分子陈伯达的反革命历史罪行审查报告》等。在深入批林的基础上，紧紧围绕“党内第十次路线斗争”，以毛主席提出的“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三条基本原则为纲，克服“批林整风”已经搞得“差不多了”的思想，继续深入搞好“批林整风”运动，纠正不正之风，加强团结，进一步掀起“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新高潮。10月18日，地委提出今冬明春农村继续深入开展“批林整风”。要向广大干部、群众传达中央有关批林整风的文件精神，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全面落实干部政策、经济政策及其他各项政策；加强公社党委和大队党支部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强化党的一元化领导。1973年2月8日至18日，地委召开扩大会议，在学习和批林的基础上，开展整风，主要是帮助地委常委整风。同时交流“批林整风”经验，对进一步深入开展“批林整风”进行安排和部署。会议要求继续把“批林整风”当作今年的头等大事来抓，党委一、二把手要亲自抓本单位、本部门的“批林整风”运动。

8月19日，地委作出《关于农村继续进行批林整风，促进“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工作部署》。指出：当前农村的主要矛盾仍然是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农村的主要任务是将狠揭猛批林彪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与批判资本主义倾向结合起来，团结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干部和群众，进一步落实党的各项政策，抓好基层组织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端正社会主义方向。要求各级党委务必加强“批林整风”运动的领导，搞好“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迎接党的第

十次代表大会的召开。随后，地委派出农村基本路线教育工作队，着重抓农村“批林整风”运动，着重批所谓“资本主义倾向”。如搞副业单干、私人开荒、包产到户、非法砍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弃农经商、聚众赌博，一些社队又发动群众“清理财务，搞经济退赔”等。

历时两年的“批林整风”运动，通过一系列的纠“左”措施（虽然全局性的“左”倾错误不可能得到根本纠正），全区各方面的工作出现了较好的发展势头，但由于“批林整风”是在不能触及“文化大革命”根本错误的前提下进行的，因此“批林”只能是一些不得要领的形式主义，“整风”也难以深入下去。

三、“批林批孔”运动

1973年8月，党的“十大”召开，“文化大革命”进入第三阶段。“十大”继续了“九大”的“左”倾错误路线，仍然强调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要坚持“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号召“继续搞好批林整风”。此时，周恩来纠“左”的努力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支持，却引起了江青的嫉恨，也引起了毛泽东的担忧。毛泽东认为，纠“左”可能出现“资本主义”的“复辟倒退”，出现“修正主义”。在“批林”中，毛泽东把林彪和孔子联系起来，认为林彪的思想根源来源于儒家，都是“尊孔反法”的。法家在历史上是向前进的，儒家是开倒车的。于是，毛泽东迅速把“批林整风”换成“批林批孔”，号召人民联系现实斗争，“评法批儒”，挖出林彪集团的思想根源，目的是防止“资本主义”的“复辟倒退”，防止否定“文化大革命”。江青一伙接过毛泽东的口号，把矛头指向周恩来，重点是批“党内最大的儒”，妄图利用这场运动打倒周恩来和一批中央领导人，实现他们“组阁”篡权的罪恶目的。江青等人经过密谋策划，组织编辑《林彪与孔孟之道》材料，并于次年1月18日经毛泽东批准，作为中共中央1974年1号文件附件转发全党。1974年《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和《解放军报》的元旦社

论也把“批孔”作为“批林”的组成部分。此后，“批林批孔”运动便在全国展开。

1974年2月15日至27日，地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央关于开展“批林批孔”运动的一系列文件和省委扩大会精神，讨论通过了《关于开展批林批孔斗争的安排意见》，要求各级党委要加强对“批林批孔”运动的领导，在党的一元化领导下，联系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搞清楚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大是大非问题，把运动推向前进；放手发动群众，特别要注意抓好“工农兵”的“批林批孔”；运动中要把握大方向，团结“两个百分之九十五”，打击敌人的破坏活动。自此，全区的“批林整风”运动变成为“批林批孔”运动。

全区“批林批孔”运动，着重批判和解决以下五个问题：一是批判林彪宣扬孔子的“克己复礼”，解决正确对待“文化大革命”问题；二是批判林彪鼓吹“生而知之”的天才论和“上智下愚”的唯心史观，解决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坚持党的群众路线问题；三是批判林彪贩卖的“中庸”之道，坚持马列主义的斗争哲学，坚持党的原则；四是批判林彪鼓吹“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学而优则仕”的思想，坚持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坚持“五七”道路；五是批判林彪大搞两面派的处世哲学，坚持无产阶级党性，坚持团结。按照地委的部署，地、县委即组织宣讲团，同时把农村工作队变为宣传团，到农村宣讲中央1、2号文件。地、县、公社三级相继召开“批林批孔”动员大会，通过有线广播将动员大会进行实况转播。1974年2月2日至8日，雅安县委召开动员大会，部署开展“批林批孔”群众运动。到2月19日，全县已有26个公社举办“批林批孔”学习班，共有8166人参加学习。2月9日，名山县召开县级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职工1500多人参加的“批林批孔”大会，并向全县实况转播。各公社分别于20日、21日召开“批林批孔”誓师动员大会，共52000多人参加。2月13日，荣经县组织召开万人参加的“批林批孔”动员大会，传达中发（1974）1号文件和省委《关于开展批林批孔斗争的意见》，声讨林彪反革命集团的罪行。之后，地、县各系统各单位普遍以座谈会、儒法斗争史报告会、“批林批

孔”读书班、骨干培训班、农村办政治夜校等形式，通过一学、二批、三联、四辅导、五对比的方法，进行批判；以《简报》形式，介绍、交流开展“批林批孔”的经验。3月20日至23日，芦山县举办有170人参加的第二期“批林批孔”学习班，进一步批判林彪鼓吹“克己复礼”，开历史倒车的罪行。同时，为了密切配合“批林批孔”运动，回击林彪反党集团恶毒攻击社会主义新生事物，5、6月间，在全区各地农村还举行《红灯记》《智取威虎山》《沙家浜》等革命样板戏影片的集中放映活动，不断推动“批林批孔”群众运动轰轰烈烈的开展。

5月10日至20日，地委召开第六次全委扩大会议，进一步提出《放手发动群众，深入开展批林批孔的意见》。同时，地革委召开第六次全委会和全委扩大会议。会议主要讨论如何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放手发动群众，把我区批林批孔运动引向深入。会议期间，与会同志组织学习了毛主席、党中央关于“批林批孔”的重要指示，狠批了林彪效法孔子“克己复礼”，复辟资本主义的罪行。会议认为，要使全区批林批孔运动深入开展，一是要认真看书学习，掌握思想武器，联系实际深入开展“批林批孔”，把学、批紧密结合起来，增强斗争的自觉性；二是要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放手发动群众，认真搞好革命大批判，把我区“批林批孔”运动引向纵深；三是各级领导机关要建立“批林批孔”办公室，把“批林批孔”作为工作重点认真搞好；四是要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加强政权机构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加强无产阶级专政，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五是要在运动中贯彻“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方针，使革命、生产双丰收。

按照地委决定，各级领导机关相继建立“批林批孔”办公室。此后，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农村基层再次掀起召开“批林批孔”大会的热潮。

“批林批孔”是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要把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把孔孟之道批深批透，必须掌握理论武器，才能使“批林批孔”运动朝着深入、持久的方向发展。为此，地委根据党中央关于加强马克思理论队伍建设的指

示，于1974年8月31日作出《关于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一是各级党委要下定决心，切实把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的建设抓起来，使我区理论学习不断朝着深入、持久的方向发展；二是在斗争实践中挑选、培养一批路线觉悟高、政治思想好、业务能力强、又能密切联系群众的知识分子，组建好理论队伍；三是全党动手、踏实工作，造就一支宏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四是各级党委一定要书记挂帅，加强领导，专人分管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的建设提高，带动全区的理论学习。到1974年底，全区理论队伍已有25000人。

为了推动全区“批林批孔”运动的深入发展，1974年底，地委组织“批林批孔”检查团，用一个月的时间，对地专机关，地属以上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的“批林批孔”运动，从学习马列主义、毛主席著作；联系实际开展革命大批判，肃清林彪反革命修正主义流毒和影响；落实政策，认真解决“清队”“一打三反”“整党建党”工作中的遗留问题；贯彻“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方针，努力完成1974年的国民经济计划；学习和推广“批林批孔”典型经验等5个方面进行一次大检查。在检查中发现，广大职工群众对林彪效法孔老二“克己复礼”，妄图复辟资本主义的罪行恨得咬牙切齿，可是批判起来又说不上几句话。为此，地委提出要继续加强全区理论队伍的建设与发展，进一步搞好理论辅导，深入推动“批林批孔”运动的开展。1975年1月25日，地委在《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建设的规划》中要求：（1）农村每个生产队都要配备不脱产的理论队伍3至5人，机关、学校、厂矿、企事业单位的理论队伍要占到职工总数的7%~10%。地革委宣传组要配备理论干部10名，县革委宣传组理论干部要达到5~7名，地级各部门要有一名理论干部，300人以上厂矿要有1~2名，千人以上厂矿要有2~4名。同时各公社要有一名副书记专管理论工作。（2）理论队伍要刻苦攻读马列和毛主席著作，要学习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三大马列主义理论基础；要积极参加阶级斗争，搞好革命大批判；要辅导群众的理论学习，研究儒法斗争的历史，认真推广小靳庄的经验。（3）各级要加强对理论队伍的领导，把理论队伍的建设纳入党委的议事日程。

(4) 抓好理论队伍的思想建设，经常关心他们的学习和工作。

1月27日，地委在1975年理论学习规划中，提出主要学习《人民日报》的新年献词，毛主席的军事著作，新宪法和周恩来总理在第四届全国人大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马克思、列宁和毛主席的6本书——《哥达纲领批判》《国家与革命》《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矛盾论》《实践论》。要求密切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边学习边批判，做到理论学习与阶级斗争、路线斗争紧密结合；理论学习要与研究历史，批判孔孟之道相互结合，以推动上层建筑的社会主义革命。2月8日，地委提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深入持久地开展“批林批孔”运动的安排意见，再次强调各级党委要切实抓好马克思、列宁、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学习，地、县、区、社和厂矿、企事业单位均应配备专职理论干部，大批资本主义，坚持社会主义方向。

全区各县按照地委的要求，积极开展学习马克思、列宁和毛主席著作的群众运动。在各级理论队伍的带领下，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掌握了斗争的武器，紧密联系实际，深入批判《三字经》、《女儿经》、“反动谚语”、“反动对联”和地主资产阶级的酒令等乌七八糟的“黑货”，从各个角落扫除孔孟之道的“垃圾”。汉源九襄公社民主大队组织开展批判《增广贤文》，召开批判会21次，写批判稿52份，办批判专栏9期。在开展批判的同时，许多地方刮起“割资本主义尾巴”风，把农民的自留地、宅基地、家庭副业等都当作“资本主义尾巴”，严格加以限制和禁止。有的把“五匠”个人外出务工说成是“个人发家致富”，“地下黑包工”而加以批评、惩罚，甚至批判。

在“批林批孔”运动中，江青一伙在教育界制造了一系列轰动全国的事件，大反所谓的“复辟回潮”，鼓吹“白卷英雄”，炮制“河南马振扶公社事件”^①，煽动学生“反潮流”，“反教师”，在全国掀起批判“师道尊严”“智育第一”的浪潮，致使全区8县陆续冒出程度不同的所谓“反潮流”事

^① 1973年7月，河南省磨河县马振扶中学一名女学生因英语考试交白卷受到校方批评而自杀。江青等人借此事称是“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进行复辟的严重恶果”。

件，造成教师不敢教，学生不愿学的局面。“批林批孔”运动的开展，使雅安刚刚稳定的政治局势再次出现动荡。雅安各帮派头头在反“复辟倒退”、反“孔老二的徒子徒孙”的口号下，借揪“复辟势力的代表”，将矛头指向地、县革委及各单位领导干部，上下串动，要求恢复“文化大革命”前期的群众组织，揪斗老干部，拉山头，甚至提出夺党委、革委会的权。

由于受“批林批孔”运动的干扰，雅安各项工作受到很大影响，刚刚有所好转的经济形势再度遭到破坏，全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在1974年出现“文化大革命”以来的第二次全面下降。1974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3.1亿元，比上年减少5.8%，其中工业总产值1.2亿元，农业总产值1.89亿元，分别比上年减少9.8%和3.6%。粮食总产量32.9万吨，比上年减产1.7万吨，减少4.9%。全区人口总数却净增了3.23万人，增长27.2%，属建国以来的第二个出生高峰年。“批林批孔”运动，在江青一伙煽动的所谓“反潮流”的冲击下，使周恩来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以来出现的各方面工作好转的局面又遭到严重挫折。

第八节 贯彻实施全面整顿工作

1972年，周恩来领导的整顿，使国家经济和社会生活出现了转机，但是1974年的“批林批孔”运动使动乱再起，国民经济的发展再一次严重受挫。1974年8月至1975年1月，毛泽东先后发出学习理论、反修防修，要安定团结，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指示（即“三项指示”）。1975年，邓小平在毛泽东、周恩来的支持下开始主持国务院工作，继而又同时主持党中央日常工作。受命于危难之际的邓小平，以毛泽东的“三项指示为纲”，在全国大刀阔斧地开展全面整顿工作。他在主持召开的各种类型的会议上，明确而且坚定地提出整顿的要求，通过拨乱反正，纠正“文化大革命”“左”的错误造成的混乱局面和加快经济恢复发展的一系列措施，逐渐显现出安定团结的局面，生产和经济出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全面整顿取得显著成效。地

委、地革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采取狠批派性和无政府主义思潮，整顿领导班子，落实政策，恢复和建立规章制度，坚持按劳分配，调动积极性，打击破坏活动等重点措施，对各条战线进行整顿，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绩。

一、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

1975年2月15日，地委在《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几点意见》中提出：各级党委要以党的基本路线为纲，狠抓领导班子的思想建设，解决好领导班子存在的“散、软、懒”问题，按照“三要三不要”的原则和“安定团结”的总方针，把各级党委建成认真执行毛主席革命路线和政策的坚强的战斗指挥部；坚持“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安排老干部进班子，积极选拔和培养青年干部，搞好各级领导班子的组织建设；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选好“班长”，充实支部领导班子，抓好党员的管理与教育，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2月18日至3月11日，地委召开扩大会议，率先对地区领导班子进行整顿。会议以“小整风”的形式，讨论在全区范围内掀起的学习马克思、列宁、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情况，对照检查近一时期的思想和工作，即对照检查城乡资本主义倾向在内部有什么表现和反映；对照检查资产阶级派性在班子内部的表现和反映；对照检查县委班子对当前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敢不敢抓、敢不敢管的问题。5、6月，地委反复强调要抓紧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特别是着重抓好那些问题多的领导班子的整顿，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坚决同资产阶级派性作斗争；要以思想教育为主，辅之以必要的组织整顿；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改变有些基层党的组织涣散，纪律松弛，战斗力不强的问题。按照地委的要求，各县委、地级各部门对那些搞不好团结的散班子，不敢斗争的软班子，不干事的懒班子，采取果断措施，该调整的调整，该充实的充实。同时，各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在组织学习的基础上，以中央文件精神，对照检查本地区、本单位情况，提出整改措施；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和老工人政策；加强企

业管理，搞好整顿；关心群众生活，确保安全生产。

1975年5月10日，荣经县委提出，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切实解决好有些搞不好团结的散班子、不敢斗争的软班子、不干工作的懒班子等问题。12月17日，四川省委第一书记赵紫阳到雅安检查工作，了解到荣经县问题较多，要求必须有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彻底迅速地扭转荣经县的被动工作局面，18日，地委常委、地委办公室主任谢世杰奉调荣经，主持县委、县革委工作。19日至22日，谢世杰徒步百余公里，走访百里堰工地以及新建等公社开展调研工作。在领导班子的整顿中，名山县委调整县委、县革委办事机构，实行两个牌子一套人马，县级直属机关设置由“文化大革命”前的52个精简为26个，并抽调县级机关干部46人充实基层领导班子。

通过对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建设和“小整风”的开展，教育了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解决了领导班子存在的思想路线不端正、问题成堆，形不成坚强团结的领导核心，以及“软、散、懒”等问题，增强了各级领导班子的团结和战斗力，加强了党的一元化领导，为全区经济整顿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强的领导保证。

二、农业的整顿

为了认真贯彻邓小平四川要树立“农业第一”的思想，和要在几年内把农业搞上去的指示^①，进一步贯彻落实“把农业放在国民经济建设第一位”和工业支持农业等一系列发展国民经济的方针政策，地委按照省委对农业生产的部署，提出地、县委工作重点要放在农村，坚持以粮为纲，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方针，大搞开田改土，计划今年开田改土10万亩，坚持改革耕作制度，大力推广良种化栽培，保证1975年粮食总产7.5亿斤任务的完成。

第一、树立以农业为基础的思想，把工作的立足点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

^① 《中国共产党四川历史》第二卷，2011年1月第1版，第454页，中共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编，中共党史出版社。

上来，抓好农业生产这一根本，把夺取农业丰收作为发展国民经济的首要任务。为了保证完成7.5亿斤的粮食总产任务，7月初，地委发出开展农业大检查和积肥造肥运动的紧急通知。各县、区、公社党委迅速贯彻地委通知精神，认真组织检查农业生产情况，落实增产措施，抓紧大春施肥和大春病虫害的防治，迅速掀起积肥造肥的群众运动。地委由一名常委具体负责抓积肥造肥运动，各县、地级以上各部门书记挂帅，全党动员，全民动手，按期完成农村人平2000斤，机关人平200斤至300斤的积肥任务。8月22日，地委作出关于今冬明春“三分之一”工作的安排意见，要求全区今冬明春农村的“三分之一”工作由地、县委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常委的三分之二，各部门负责同志的半数，机关干部三分之一人员参加此项工作。地委还从各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部队、学校共抽调1000名干部组成农村工作团，下到公社、大队、生产队开展工作，整顿领导班子，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促进农业生产大发展。

第二、狠抓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改变农业面貌。1975年9月，地委提出，要自始至终抓紧农田基本建设，大搞小型水利设施，确保1976年全区完成8万亩开田改土任务。全区各地领导干部带头大干，深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第一线带头参加劳动；城市、乡村一齐动手，组织干部群众参加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雅安县在《1975年农田基本建设计划》中提出：改造低产田0.57万亩，坡改梯地0.65万亩，地改田0.28万亩，沿河造田0.05万亩，建条田0.8万亩；改造冬水田2万亩，新增灌溉面积1万亩。11月，雅安县委在“县级机关革命化”措施中要求，发扬革命精神，星期日不休息，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县、区、公社三级干部全年分别参加农业集体劳动100天、200天、300天；局一级单位领导要挂帅蹲点搞好一个大队。在农田基本建设中，全区各地农村普遍建立常年性的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抽调15%的劳动力，以大队或联队组成，开田改土，建设“大寨式的稳产高产农田”，或修建机耕道。由于采取了专业队伍与群众运动相结合的方式，在平坝地区大搞条田，在中、高山地区大搞开田改土和兴修水利，截止10月份，全区上阵劳力已达62500多人，仅雅安、天全、名山三县建成条田4450亩。

地属以上单位和驻雅部队每天上阵参加条田化建设的人数多达 5100 人，一周建成条田 800 亩。此外，全区在堰渠、塘坝和提灌等水利建设也得到较快发展。承担省属玉溪河水利工程建设重点任务的名山县，县委于 7 月 3 日作出“玉溪河工程干渠、支渠一起上，抓干渠支渠”的决定，全面拉开全县水利配套工程建设。计划至 1980 年，建成支渠 4 条 68 公里，分支渠 5 条 57 公里，灌溉千亩以上支渠 24 条 107 公里；贯通全县水库、山塘、小型堰渠 600 处，全长 232 公里，形成“大、中、小”和“引、蓄、提”相结合的水利灌溉网络，全县控灌面积达 95% 以上。配套工程投资 906 万元，投工 550 万个。

第三、抓以粮为纲，多种经营，全面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力量，增加社员收入。全区各县相继制定出农业生产规划，积极发展林业、以养猪为主的畜牧业和茶叶、烟叶、水果等农副业。1975 年 3 月 27 日，雅安县委印发《1975—1977 年农业生产规划》，提出主要指标：1975 年粮食产量达到 1.25 亿斤，1977 年达到 1.37 亿斤，年均增长 8.3%；粮食亩产 730 斤。1975 年油料产量达到 2.15 万担，1977 年达到 2.6 万担，年均增长 7.4%。1975 年茶叶产量达到 2.3 万担，1977 年达到 3.2 万担，年均增长 13.3%。1975 年底生猪存栏数 9.5 万头，1977 年底存栏数 11 万头，年均增长 11.3%。名山县委在《1976 年至 1985 年十年农业规划》中拟定分三步走：第一步 1975 年—1977 年；第二步 1978 年—1980 年；第三步 1981 年—1985 年。总要求是：到 1985 年粮食产量达到 3.1 亿斤至 3.4 亿斤，较 1974 年增长 79.8% 至 97.2%，年均递增 5.5% 至 6.4%，亩产 1251 斤至 1372 斤；油料、生猪、耕牛发展也有较大幅度增长，并拟定了相应的增产措施。9 月 16 日，《中共中央关于大力发展养猪业的通知》发出后，全区农村迅速掀起养猪热潮。芦山县委发文，要求各公社党委组织大队、生产队认真学习宝盛中坝 6 队的养猪经验，大力发展养猪业。1976 年 2 月，芦山县养猪领导小组召开集体养猪现场经验交流会，提出山区社队修建猪场，快速发展全县集体养猪业。名山县拟定年终生猪存栏数力争一人一猪，一亩七头猪，实现亩施万斤肥计划。天全县提出全党大办农业，全党总动员，1976 年攻下粮食 1 亿斤，油菜 100 万

公斤，生豬 10 万头。此外，雅安縣大力发展茶业，已有 23 个公社建立起公社领导的生产队联办茶场 10 个，大队领导的联办茶场 59 个，茶园面积 1.2 万亩，占新开辟茶园的 30%。

第四、大力推广科学种田和农业机械化。进一步完善各级农科推广站，充实、培训社队科技人员。积极宣传推广双季稻和高产新品种，提高复种指数，从而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实行科学耕种，科学施肥，科学使用农药等。认真学习领会中央关于“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和“二十五年间，基本上实现农业机械化”的指示精神，地、县委成立农业机械化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提出在 1980 年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奋斗目标，积极推进农业机械化进程。农业机械化程度的提高，改善了劳动条件，劳动力进一步解放，加快了农田基本建设的步伐，促进了农业产量的提高。

三、工业企业的整顿

工业企业整顿，主要是对重点企业进行整顿。除了抓领导班子建设，全区在工业企业整顿中着重抓企业管理。地委、地革委强调，工业企业领导班子，要以大干社会主义的精神带头学，带头干，抓路线，抓党委革命化，对照大庆经验，找差距，找问题，找原因，迎头赶上，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办企业的方针，掀起抓革命促生产高潮；企业要抓好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建立起岗位责任制、考勤制度、经济核算制度等，加强组织性、纪律性。并提出企业管理的重点是质量和成本，要按照经济技术指标全面组织和检查生产，要狠抓增产节约，迅速扭转管理混乱、拖欠上缴利润等不正常现象，所有企业都要订出扭亏增盈计划。地委还强调，要加强设备的检查、维修，提高设备完好率；切实注意安全生产，对重大事故，一定要追究、处理。雅安在整顿工业企业中，还大搞技术革新、技术革命，积极推广应用优选法，在生产上取得了优质、高产、低消耗的可喜成绩。地革委在 1975 年 7 月 29 日转发地区推广优选法领导小组在全区开展推广优选法大会战的意见中指出，推广优选法，对于大搞技术

革新，促进生产发展、完成和超额完成今年计划，具有十分现实的意义，各级党委要把“推广优选法”工作列入议事日程，认真抓好用好。全区工业企业广泛开展革新改造，挖潜协作活动，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增加工业产量。土法上马，积极兴办日用工业品、小化肥、小煤窑、小机械、小水泥等“五小”地方企业。围绕农业办工业，采取扩散产品、建立原料基地、利用边角余料和“三废”等办法，积极帮助农村社队兴办工业，帮助建立公社农机修造厂，提高了三级农机修造网的修配能力。不少企业还充分利用边角余料、废旧废资、修旧利废为社队企业解决了原料不足的问题。

通过对全区工业企业的整顿，收到立竿见影的效果，生产状况迅速走向正常化，一些多年未见起色的老大难企业，也开始出现了生机。

四、改善城乡市场供应

为了认真落实中央各项经济政策和省委《关于加强财贸工作的决定》，地委强调，要切实加强党对财贸工作的领导和农村商业工作，认真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抓好农产品的收购和调运工作，进一步繁荣和丰富市场，改善肉、禽、蛋、菜等副食品的供应状况。按照城乡兼顾的原则，进一步协同有关部门促进轻工业和农副产品生产，积极组织工业品下乡，努力增加日用工业品的供产，畅通城乡物资交流，活跃农村工业品市场。搞好外贸收购，扩大出口。抓好石油、煤炭、棉布等主要社会用品的供应和社会节约。抓好饮食服务工作。1975年5月，芦山县根据省革委（1975）34号文件精神，成立芦山县供销合作社，加强农业商业工作，大力支持农业生产。12月下旬，天全县委决定成立“县革委会支农物资调运领导小组”，安排协调支农物资，促进农业大干快上。这一系列措施，对繁荣市场、流通城乡商品、回笼货币发挥了积极作用。

雅安在进行工业、农业、商贸整顿的同时，对文化、教育、科技、卫生等其他战线和行业也进行了整顿。

1975年，由于全区各级全面贯彻邓小平关于“各方面工作都要整顿”

的指示精神和一系列政策的制定与落实，广大干部群众人心思治，积极工作，努力生产，政治经济形势明显好转，社会秩序逐步走向稳定，扭转了1974年国民经济全面下滑的局面。这一年，全区工农业生产总值完成了3.55亿元，比1974年增长了14.5%，其中工业总产值和农业总产值分别比1974年增长了20.0%和11.1%。粮食和茶叶各比上年增长8.2%和8.4%，大牲畜存栏数也有增长。全年基本建设投资和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分别比上年增长28.5%和5.5%。雅安经济社会全面整顿带来的积极变化，充分证明了邓小平领导的全面整顿的方针政策是正确的。1975年的全面整顿，实际上是开始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是中国改革开放的最初试验和历史源头，而1978年以后的改革开放是1975年经济整顿的延伸、扩展和深化，不仅对中国1975年经济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为中国1978年以后的改革开放积累了丰富的、可资借鉴和利用的历史经验。

第九节 雅安经济的缓慢发展

“文化大革命”时期，尤其是到中后期，随着各级革委会的建立和各级党委的恢复，形势趋于稳定。雅安人民愈来愈对“文化大革命”动乱感到反感，希望安定团结。不少党员干部虽然在动乱中遭到“批斗”，仍忠于职守、坚持工作，有的刚从“牛棚”被释放，即刻奔赴工作岗位，有的一边挨批斗，一边克服重重干扰，坚守工作、生产第一线。在全区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基本完成第三、第四个五年计划，国民经济得到了缓慢的发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从1966年的2.5亿元提高到1976年的3.65亿元，提高了46%，十年间的年均增长率为3.9%，高于1956年至1966年年均增长率2.6%的1.3个百分点。当然，这些绝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恰恰相反，是抵制“文化大革命”严重干扰而取得的。

一、农业学大寨运动与农业的发展

1964年，毛泽东发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从此，中国大地上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农业学大寨运动。“文化大革命”中，“农业学大寨”成为党指导农村工作的总方针。在农业学大寨运动的指引下，雅安广大农民战天斗地，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农村面貌，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一）农业学大寨运动

大寨是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公社的一个大队，以前是一个贫穷的小山村。农业合作社后，大寨人不向国家伸手，依靠集体力量，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开山凿坡、修造梯田，使粮食亩产增长了7倍。1964年2月，《人民日报》介绍了大寨的先进事迹。大寨人改天换地的创造精神，受到党中央和毛泽东的高度重视。12月，周恩来在第三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报告中指出：“大寨大队所坚持的政治挂帅、思想领先的原则；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爱国家、爱集体的共产主义风格，都是值得大家学习的。”在毛泽东和党中央的号召下，农业学大寨运动在全国各地蓬勃开展起来。

1968年2月，省革筹、成都军区作出《关于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坚决响应毛主席“农业学大寨”的伟大号召的决定》。11月，全省农业学大寨会议在乐山地区召开，会议号召在全省范围内掀起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新高潮。1969年1月，由地革委副主任席学周领队，参加省革委组织的“四川农业学大寨学习班”，并到大寨进行了参观学习。学习结束后，在全区各级干部中进行了传达学习。地革委在1969年1月份的工作安排中，明确提出要进一步开展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搞好农田基本建设。2月7日至13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在名山县召开农业学大寨誓师大会。从此，雅安地区农业学大寨运动掀起高潮。

1970年12月15日，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雅安驻军支左领导小组在今冬明春主要工作意见中提出“广泛开展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掀起开田改土、兴修水利、积肥造肥运动”。此后，在每年的“今冬明春”或“年度工

作安排”中，农业学大寨都是农村的主要工作。1971年10月下旬，地委为贯彻省第二次党代会的《决议》，抽调1850名干部，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下到农村299个大队，宣传学习山西省昔阳县大寨经验，并在名山县城西公社六、七两个大队进行试点工作。

农业学大寨，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农业战线上的一项主要工作和常年性工作。为了抓好农业学大寨运动，地委、地革委多次召开专门会议，下发文件，作出安排部署。1973年6月24日至7月10日，地委召开800多人的扩大会议，学习贯彻省委《关于彻底改变我省农业生产条件，加快农业发展速度的指示》，总结全区20多年来发展农业的经验教训，制定雅安地区1973—1975年农业发展规划，提出1975年要完成全区生产粮食8亿斤，用实际行动响应党中央三、五年赶上昔阳的号召。1973年8月19日地委发出的《关于农村继续进行批林整风，促进“农业学大寨”群众运动的工作部署》，要求各级党委务必开展好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加强批林整风和农业学大寨运动的领导，进一步“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迎接党的第十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

1975年9月全国第一次农业学大寨会议召开后，地委于22日发出《关于进一步掀起学大寨，赶昔阳，全党动手大办农业高潮的意见》，强调学大寨要学根本，要对照大寨、昔阳找差距添措施，作出具体规划，要动员各行各业都来支援农业，齐心协力打好农业总体战。10月21日至11月8日，地委召开雅安地区农业学大寨会议，传达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部署雅安地区的农业学大寨工作。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的鼓舞下，各县纷纷提出“学大寨，建大寨县”的口号。雅安县委提出“横下一条心，拼命干革命，两年跨《纲要》，四年超千斤，苦战五年建成大寨县”；芦山县提出“三年大干，一年决战，四年建成大寨县”；天全县提出“横下一条心，三年建成大寨县”；名山县提出“批修破满树雄心，苦战两年建成大寨县”；宝兴县提出“学理论，抓路线，誓夺粮食五千万斤，山水林路齐治理，五年建成大寨县”等口号。雅安县委派出县级机关大多数干部到农村社队搞“农业学大寨”。名山县委抽调500名干部和积极分子，会同地委组织的645

人组成工作团，分赴全县 22 个公社，全面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提出的“全党动员，大办农业，为普及大寨县而奋斗”的精神，1976 年 1 月 12 日，地委批转《地革委国防工办、工交组临时党委关于普及大寨县，进一步做好支农转轨工作的意见》，指出：一、动员军工和工交战线的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加大办农业，普及大寨县的运动，树立工业为农业服务的思想。二、把学大庆和学大寨结合起来。三、实行厂社挂钩、定点支援。一是协助社队办好夜校，帮助农民学政治学技术；二是轮流参加农田基本建设和抢种抢收；三是帮助社队发展农机事业和社队企业；四是积极帮助社队运输农用物资；五是利用厂矿三废加工成肥料、建材支援社队。四、工交部门和厂矿企业作计划，办事情，想问题都要把“农”字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节约用地，促进农业大发展。五、加强对支农工作的领导。

农业学大寨运动中，雅安各地大造革命舆论，大力宣传大寨精神，广泛发动群众，大打农业翻身仗；领导干部带头大干，深入农田基本建设第一线带头参加劳动；城市、乡村一齐动手，组织干部群众参加农田基本建设，修堰开渠，筑堤防洪，开田改土，兴修水利。宝兴县革委在向地革委报告召开农田基本建设现场会情况中称，全县近万名土改大军，顶寒风、冒冰雪，战斗在开田改土第一线，截止 1972 年 1 月 10 日，完成坡改梯、地改田、恢复河滩田地 1202 亩，平均每个生产队 3.8 亩。

除开田改土，兴修水利外，雅安农村还土法上马大搞沼气。从 1973 年试办沼气开始，到 1976 年 10 月底，全区建成沼气池 3877 个，其中已产气的 2693 个，有 25 个生产队基本实现了沼气化。地革委要求各县切实加强领导，确定一位领导分管沼气工作，认真执行山、水、林、地、田、路、气综合治理的方针，计划全区 1977 年建沼气池 3 万个，分期分批实现沼气化。普及农村沼气，实现沼气化，对于解决农民生活问题，改善农村卫生环境，提升生活质量，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通过学大寨人，走大寨路，立大寨志，兴大寨风，创大寨业，全区农村涌现出一批批学大寨的先进社队。汉源县大树公社是这一时期被树立的全国

大寨式先进单位，全省学大寨的先进典型。大树公社过去旱、涝、风沙“三害”严重，粮食亩产200斤左右。经过10年的艰苦奋斗，大树人劈开24重大山，打通林罗堰，从63里外的深沟引来“幸福泉”，建起汉源县第一座水电站和电灌站，灌溉面积由原来的800亩扩大到9000亩；投工140多万个，搬石运土117多万方，改土造田，大渡河滩成良田，涌现出以毛桂芳为代表的“铁姑娘队”。毛桂芳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受到彭真等国家领导人的接见。1965年，大树公社被国务院批准为“全国大寨式先进公社”，在北京举办全国大寨式先进典型展览。进入“文化大革命”，大树人在“大寨精神”的鼓舞下，又掀起了农田水利建设的高潮，建成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田7000多亩。此外，名山县双河公社，由于地处深丘，“山穷水薄人烟少，粮低茶稀荒山多”。坚持学大寨数年后，1973年粮食平均亩产1014斤，茶叶总产量1650担，实现了一人一猪，成为全县粮茶双丰收、“五业”兴旺的学大寨先进典型，在出席1974年全国茶叶会议上，被评为发展茶叶生产的先进典型。

雅安在“文化大革命”十年中的“农业学大寨”，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农田基本建设方面，雅安人民学习大寨人战天斗地、改田改土的做法，进行坡改地、地变田，出现了层层梯田满山坡的景象，同时，改造了一批下湿田、建设了一批高产稳产试验田，对改变雅安农业的落后面貌，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在水利基本建设方面，雅安人民学习大寨开山引水，筑塘修堰，兴修水利，农业基础设施也有了较大的改观，为全区农业的稳产、增产和后来农业的持续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二）农业生产的发展

“文化大革命”期间，雅安遵照中央“全党大办农业”的号召，坚持把发展农业放在首位，认真落实“以粮为纲，多种经营，全面发展”的方针，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积极推广科学种田，大力提高粮食产量，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全区农业生产的发展。

1. 大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兴修水利是保证农业增产的大事。1966年至1968

年，是全区农田水利建设的起步阶段。1966年6月、8月，雅安县大兴乡周公渠扩建工程竣工，“八一”堰动工修建。7月，石棉县东风堰动工修建，天全县大桥坡堰扩建延伸。1967年7月，名山县红光水库终期工程完成。在此期间，在省水利勘测设计院牵头下，“两地、四县”（即温江、雅安两地区，芦山、名山、邛崃、蒲江四县）开始联合规划玉溪县水利工程。1969年后，在地委、地革委的领导下，全区人民积极响应全国“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的号召，掀起农田水利建设热潮。一批灌溉万亩的水利工程陆续开工建设。汉源县的上游堰、跃进堰、东大堰续建动工；汉源县的反修堰、团结堰，石棉县的红旗堰，芦山县的清思堰、玉溪县芦山支渠，雅安县的细鳞滩堰，名山县的梅沟水库新建动工。1969年11月，计划灌溉86万亩农田的省属大型水利工程玉溪县引水主体工程破土动工，经过近十年的艰苦奋斗，于1978年竣工。1975年，竣工通水的水利工程有雅安县的“八一”堰，天全县的东风堰，宝兴县的小渔溪堰、罗家沟堰，名山县的万星渠倒虹管等。其中东风堰、上游堰、跃进堰、红旗堰、东大堰、清思堰干渠总长200多公里，有效灌溉面积6600多公顷以上，玉溪县名山、芦山两县灌溉面积1.2万公顷。同时，加强重点堤防工程建设，如汉源县流沙河堤防、王河坝堤防，雅安县干濠子堤防，芦山县大川河堤防，宝兴县舒家岩堤防等，堤防总长16128米，修复造田761.3公顷，投劳333.7万个工日。

随着农业学大寨，建设大寨县运动的开展，为了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领导和规划，1971年9月10日，地革委成立由14人组成的、以秦长胜为总指挥的“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随即，各县也建立相应的机构，具体负责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地革委强调，要坚持把搞好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作为农村工作的常年性的工作任务来抓，要求各县要积极组织工厂、学校、机关工作人员参加当地的农田基本建设。同时，要利用冬春两季，发动和组织广大社员群众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改土造田。1975年2月，地委提出当年要开田改土10万亩。4月，雅安县作出《关于县级机关参加农田基本建设的安排意见》，要求全县干部要定点参加社队劳动，每人每年帮助社队改土0.1亩。年底，全县农村掀起了兴修水

利、开田改土、修筑机耕道、开梯地种茶等农田基本建设高潮。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依靠国家和集体的力量，加强了农业基础设施，为后来雅安粮食的稳产、增产和农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同时也留下了许多泽被后世、惠及后人的水利工程。

2. 大力推广科学种田

按照中央“自繁、自选、自留、自用，辅之以国家必要调剂”的种子工作方针，1969年8月，地革委生产指挥组提出推广良种的工作意见，在全区农村开始繁育推广良种。各县、区、社、队分别确定专人抓良种推广工作。示范繁殖场和农业科研单位的技术人员积极投入为农业生产服务，大搞群选群育优良品种的科学实验活动。每个公社都成立了实验小组，大队、生产队建立了良种基地。农业、粮食部门密切配合，妥善安排，切实做好优良品种和备荒种子的收购、保管及余缺调剂工作。1970年5月，地革委生产指挥组制定实现农业增产的具体措施，提出全面贯彻农业“八字宪法”^①，实现科学种田。积极地、因地制宜地改革旧的不合理的耕作制度，积极推广优良品种。60年代中期，我区主要推广抗倒伏矮秆高产新品种。到70年代中期，开始推广杂交水稻高产新品种。主要有南优系列，即南优1号、2号、6号，矮优1号、2号，29南A×古233和冈朝24杂种，以及四川农学院研制的珍珠矮、珍广矮。在同一块田试验：南优1号亩产达1224斤，南优2号亩产达1264斤，矮优1号亩产达1168斤，29南A×古233亩产1243斤。农民群众说：“水稻产量要提高，必须种杂交”。1976年，全区78个公社、140个大队、208个生产队和6个县农场，以及地区农科所，首次繁育、制种杂交水稻760亩，制出杂交种15000斤。

1976年，全国广州会议决定在南方各省积极推广杂交水稻。随后，省革委批转省农业局关于积极推广杂交水稻的报告，提出：“今年打好基础，明年大面积示范，后年以后普及”。4月28日，地革委在批转地区种籽办公

^① 1958年，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中，中共中央和毛泽东提出实现我国农业的高速发展，必须抓好“土、肥、水、种、密、保、管、工”等八个方面的工作。这八项措施被概括为“农业八字宪法”。

室、农业局关于杂交水稻推广意见的报告中指出，计划本年示范 2000 至 3000 亩，繁殖 1200 亩，制种 20000 亩以上，明年大面积种植杂交种 40 万亩以上，繁殖 1200 亩，制种 30000 亩以上。玉米良种推广，1965 年试种部分杂交玉米，增产效果明显，比本地种增产 30%~50%，有些还成倍增长。1966 年开始在区内配置四川农学院研制的双交 7 号和矮双苞成功后，杂交玉米良种逐步在区内得到推广。小麦良种推广，有雅安早、大头黄、繁 6 等。在畜牧业良种推广上，有荣昌猪、约克猪、长白猪、“巴南”杂交猪、雅安猪等。为了适应科学种田的需要，70 年代全区各县相继组建农业科研所，农村社、队都配备有与农技推广工作相适应的农业科技人员，并划出一定的土地进行良种繁育试点示范种植，确保了良种在全区的推广种植。

随着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和科学种田的推广，农业生产得到了一定的发展。1976 年，全区农业总产值 2.15 亿元，比 1966 年的 1.76 亿元增长 22.2%，年均增长 2.0%；粮食总产 36.42 万吨，比 1966 年的 28.7 万吨增长 26.9%，年均增长率 2.4%，超过前十年 1956 年至 1966 年年均增长率 0.9% 的 1.5 个百分点。生猪年末存栏数由 1966 年的 41.11 万头增加到 1976 年的 51.56 万头，提高 25.4%；绵羊、山羊存栏数由 6.87 万头增加到 11.38 万头，提高 65.6%；大牲畜存栏数由 10.37 万头增加到 12.34 万头，提高 19.0%；春茧达到 0.26 万担，增长 54.4%；茶叶达到 5.82 万担，增长 65.17%。

二、工业学大庆运动与工业的发展

大庆，是 20 世纪 60 年代我国工业战线上的一面旗帜。1964 年，党中央对全国工业战线提出“工业学大庆”的号召，号召工人阶级学习大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和“三老”“四严”“四个一样”^①的良好作风。

^① 即：当老实人、说老实话、做老实事；严格的要求、严密的组织、严肃的态度、严明的纪律；黑夜和白天干工作一个样、坏天气和好天气干工作一个样、领导不在场和领导在场干工作一个样、没有人检查和有人检查干工作一个样。

工业学大庆运动的开展，在一个时期内推动着全国工业生产的向前发展。

（一）工业学大庆运动

1959年9月，国家地质部和石油部在我国东北松辽盆地陆相沉积岩中发现工业性油流，这是中国石油地质工作取得的一个重大成就。因为这时正值国庆十周年前夕，所以将这块油田命名为“大庆油田”。到1963年底，大庆的建设者在困难的时候、困难的地方、困难的条件下，完全依靠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经历3年多的艰苦会战，取得了巨大的成绩。1964年2月9日，毛泽东在接见外宾讲到大庆石油会战取得的进展时说：“他们用比较少的投资、比较短的时间，全部自己制造的设备，在三年中找到了一个大油田，建成了年产600万吨的油田和建设了一个大的炼油厂，而且比苏联先进。”自豪感溢于言表。2月13日，毛泽东在人民大会堂的春节座谈会上发出号召：“要学习解放军、学习石油部大庆油田的经验”。此后，全国工业交通战线掀起了学习大庆经验的运动。

全区工交战线响应中央号召，积极开展工业学大庆运动。地委要求工矿企业认真学习大庆经验，提出：一是学习他们把毛泽东思想与具体实践相结合；二是自始至终地坚持集中领导同群众运动相结合的原则，坚持高度革命精神和严格科学态度相结合的原则，坚持技术革命和勤俭建国的原则；三是要认真学习解放军的政治工作经验，培养“三老”“四严”“四个一样”的良好作风；四是要大搞技术练兵，大搞增产节约，充分发扬政治、生产技术和经济民主，领导干部亲临生产前线。工业学大庆运动的广泛开展，极大地鼓舞了工矿企业广大职工的革命精神，他们以大庆为榜样，开展比学赶帮，实行增产节约；像大庆人那样吃大苦、耐大劳，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学习大庆人、争当五好职工，掀起了一个个生产建设的新高潮。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业学大庆运动仍然继续开展。1969年2月28日，地革委发出《关于抓革命、促生产，夺取工业战线的新胜利》的通知，要求各厂矿企业认真贯彻执行通知精神，迅速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运动，掀起抓革命、促生产的新高潮。1970年5月，地革委生产指挥组在下达1971年全区工业生产计划时强调，要以工业为主导发展

国民经济，大力开展增产节约，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建立健全合理的规章制度，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在开展工业学大庆运动过程中，全区工交企业涌现出许多学大庆的先进单位和先进典型。1970年，国营二九一厂的机车间加强班被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授予“工业学大庆先进集体”。1973年3月，宝兴县召开工业学大庆经验交流会，表彰宝兴县石棉矿（邓池沟）等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1975年3月28日至4月11日，地委、地革委召开雅安地区工业学大庆经验交流会，出席大会的代表共1045人。会议号召工业企业的广大干部职工要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运动，坚决贯彻毛泽东“抓革命、促生产”和“一定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一定要把生产搞上去”的指示，要大干快上，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步伐，拼命把生产搞上去。1975年4月，四川省工业学大庆代表会议上，国营二九一厂机加车间111组获“四川省工业学大庆先进集体”称号；三二〇七厂的职工周廷海被评为工业学大庆的代表。

工业学大庆运动，提高了工矿企业的经济效益，促进了全区工业的发展，但也出现了一些偏向：有的流于形式，停留在口号和空喊上，刮风走过场；有的不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生搬硬套大庆的做法；有的企业不从本单位的实际出发，把铁人王进喜“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的话随意乱用，不讲科学、蛮干硬干，违背客观规律，在经济上造成了多方面的损失等。总的来说，大庆的成绩和经验是值得肯定的，工业学大庆运动的作用和意义是值得肯定的。

（二）工业的发展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国家三线建设的带动下，雅安各级党委和政府努力克服“文化大革命”的严重干扰，根据国家对发展地方“五小”工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利用区域内云母、石棉、煤炭、铅锌、锰、菱镁、硫、磷、芒硝等丰富的矿藏资源，积极发展“五小”工业，陆续投资建成一批厂矿企业，基本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工业体系。

1. 大力发展“五小”工业，投资新建一批中小型基础企业

1966年5月，地委、专署在《1966—1970年工业生产规划的初步意见》

中提出，以工业为主导，大力发展“五小”工业。预计到1970年工业总产值达到1626万元，是1965年的3.4倍；原煤达到22万吨，化肥4万吨，钢0.1万吨，生铁0.3万吨，锰矿石3万吨，机制纸0.23万吨，水泥0.8万吨。预计5年投资2313万元。

为了实现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地委、专署采取以下措施：一是扩大企业规模，大力兴办企业。1967年1月至9月，雅安专区生产委员会先后批准征用划拨一批土地，用于四川石棉矿、新康石棉矿、雅安云母厂、雅安化工厂、雅安造纸厂、雅安农机厂、雅安交通机械厂、雅安专区红卫煤矿（荣经斑鸠井煤矿）等企业的扩建。同时，将地属的雅安云母厂、雅安交通机械厂、雅安化工厂、雅安汽车配件总厂（一七二厂）等企业提档升级，变更为省属，从而使这些企业得到了较快发展。到1971年，地、县属国营厂矿企业增至21个，其中煤炭企业6个，冶金企业2个，化工企业1个，轻工企业5个，建筑及建筑材料企业4个，其他类企业3个。这些企业在以后的发展中，有的成为全区的骨干企业。

二是加大资金投入，提高生产能力。地委、地革委采取自筹资金或向上争取资金的办法，加大对企业基础设施建设和生产的投入，不断提高地方工业的技术装备水平和生产能力。1967年，共投入基本建设资金616万元，其中煤炭工业234万元，化学工业250万元，轻工业73万元，冶金工业27万元，建筑、建材工业32万元。另外还专项批拨5万元给雅安专区红卫煤矿作为三号井的井巷基本建设资金。1970年1月，投资19.7万元的天全水泥厂建成投产。3月，地革委向省上争取资金120余万元，用于雅安工业企业的资金投资，其中地区造纸厂79.8万元，荣经泗坪水泥厂20.2万元，天全水泥厂25.3万元。1971年，投资20万元年产合成氨3000吨的地区氮肥厂投产使用。1972年8月，地委常委办公会研究决定：增拨基本建设30万元给柑子坪煤矿；计划在年内建成18个区农机站，每个站拨给2万元用于基建。12月，地委常委又决定，将向省上争取的基建预拨款210万元，拨给天全硫磺厂81万元，天全硝酸铵厂8万元，其余重点用于雅安氮肥厂、雅安砖瓦厂、荣经铁厂，观花煤矿、柑子坪煤矿等厂矿基本建设。截止1972年8

月的前五年，全区完成基本建设投资 2964 万元，超过“文化大革命”前 5 年总投资的 78.6%。新增固定资产总值达 1319 万元，占完成投资的 44.5%。建成和部分建成的主要项目有铁、煤、氮肥、农机、电站、伐木等 40 多个，加快了地方工业的发展。1973 年 8 月，地委、地革委决定将汉源锰矿由地县合办改为地属企业。同月，省革委又批复同意，兴建天全县年产 3000 吨小合成氨、配产一万吨硝酸铵装置一套，投资额度 1000 万元以内，1974 年开工建设，1975 年投产。至 1974 年，全区共完成基本建设投资 6458 万元，超过前 17 年的总和，建成和基本建成投产了一批“五小”项目。1974 年 7 月，地革委召开全区基本建设会议，贯彻全国全省基本建设会议精神，总结交流抓革命、促生产的经验，进一步研究保投产、保重点、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全面完成国家计划的措施。同时，将地区荣经铁厂、柑子坪煤矿、观花煤矿、雅安纸厂、红旗氮肥厂等 10 个厂矿企业列为重点建设项目。

1975 年 12 月，地革委在《关于“五五”期间发展“五小”工业的初步意见》中，提出“五五”期间发展地方工业的思路：一是主要走老企业挖潜翻番的路子，通过技术革新改造、填平补齐、扩建等，使老企业的生产能力有较大提高；二是重点发展一批“五小”工业。预计五年需要国家投资 2628.5 万元，所有新建、扩建、续建工程 1980 年前达到和超过设计能力，分别投产使用。其中续建天全昂州煤矿、名山柑子坪煤矿、名山磷肥厂 3 个，扩建雅安观化煤矿、地区红卫煤矿、荣经铁厂、地区氮肥厂、宝兴水泥厂、雅安纸厂、汉源瓷厂 7 个，新建荣经氮肥厂、汉源磷矿、天全磷矿、宝兴钾肥厂、雅安丝厂、荣经通用机械厂 6 个。到 1980 年，地、县国营工业企业数在 1975 年 26 个的基础上，增加到 35 个；工业产值是 1975 年的 3 倍，达到 3797 万元。

到 1976 年，全区新建、扩建、迁建的工业企业数达到 549 个，其中轻工业 343 个，重工业 206 个，基本形成以机械、建材、化工、能源、轻工等为主的工业体系。工业品种由机制纸、重革、轻革、皮鞋、棉布、石棉、原煤、发电等，逐步发展到拥有电力、机械、化工、医药、建材、冶金、煤炭、轻纺、食品等 10 多个行业。

2. 贯彻“抓革命、促生产”指示，促进工业企业发展

1968年12月28日，地革委下达1969年工业生产计划安排意见，要求全区工业企业要认真落实毛主席“抓革命、促生产”的指示，充分挖掘企业内部潜力，努力增加生产，积极发展品种，大力提高产品质量，加强设备维修工作，主要产品的数量、质量都要按照超过历史最高水平的原则进行统筹安排。1969年1月，地革委在全区工业、交通、邮电、财贸工作会议上，要求组织更大规模的“抓革命、促生产”运动，更好地贯彻毛泽东“发展生产、保障供给”伟大方针，各行各业要积极支持工农业生产。1972年6月28日，地革委在全区农机工作会议上，要求工交、财贸系统认真落实会议精神，强化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加强企业管理，建立健全合理的规章制度；充分发动群众，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党的领导，改进领导作风。要按照全国计划会议所规定的岗位责任、考勤、技术操作、质量检验、设备管理维修、安全生产、经济核算七个制度和品种、产量、质量、原材料燃料消耗、劳动生产率、成本、利润七项经济指标，迅速建立健全企业管理机构，本着“精简、统一、效能、节约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原则，分别根据企业的不同情况，建立必要的股、室、车间、班组，加强企业管理。强调全区工交、财贸系统要鼓足干劲、力争上游，掀起一个抓革命、促生产高潮和优质、高产、低消耗的增产节约运动，全面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

在地委、地革委的领导下，广大工业企业的干部职工认真贯彻毛泽东“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指示，排除干扰，坚守生产，深入挖掘自身潜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雅安的工业经济得到了一定程度发展，在一些领域还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电力工业方面。1966年，周公河电站第一台机组投产，供电范围扩大，步入了正规的电力调度业务行道。其后，雅安市孔坪、对岩等乡电站上网。周公河电站第二、三、四台机组相继于1967年、1970年、1974年投产，解决了雅安、名山的工业及电灌用电。充分利用丰富的水力资源优势，陆续建成一批小水电站，到1975年全区共有小水电站513处，装机536台1.83万千瓦，与1949年装机162千瓦比较，增长了113倍。同时，建成以雅安为

中心的区内电网。

机械工业方面。1973年，四川雅安交通机械厂推出北京BJ-130汽车前后桥总成，投产批量生产。1975年，率先研制成功气平变速器精段齿轮，填补了西南片区一项空白，汽车配件产值达207.7万元，占全厂工业产值的59.5%，开始走上以制造为主的发展道路。

医药工业方面。1969年，雅安制药厂恢复生产。到70年代中期，相继研制开发出穿心莲、板兰根、当归、柴胡、鱼腥草和银黄注射液等中草药剂。1976年，四川省医药公司将雅安制药厂定为四川唯一生产中草药针剂的专业厂，分期拨款70多万元进行技改，建成原料提取、针剂、中成药3个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设计规模年生产中药针剂3000万支，常年生产有36个品种，成为全国生产中药针剂产量较大的企业。

建材工业方面。1965年，雅安云母加工厂由国家投资283万元，改建厚片、薄片、机修车间，新建零件大楼和模具车间，生产能力大幅度增加。1966年完成云母制品250吨，实现利润1029.6万元，达到60年代的鼎盛时期。1969年研制出新产品云母粉，1970年成功研制出云母纸和云母电热器。先后建成云母纸、云母粉、云母制品、云母电容器系统生产线，生产5大类、24个品种、853个规格云母产品。1975年后，云母产品陆续销往省外，并进入国际市场，销往美、法、德、日及西班牙等12个国家和地区，出口数量逐年增长。

此外，全区生铁、氮肥、发电机、变压器、水轮机、水泵、揉茶机、生丝、食糖、日用瓷器等20多种产品从无到有；发电量、煤炭、机制纸、水泥、铁锅、木材、粉碎机等产品成倍、成10倍增加；造纸、煤炭、皮革、食品等行业也不断发展壮大，规模以上企业不断形成。

截至1975年，地属工业企业工业总产值为3738.09万元，比1965年的1405.37万元增加2332.72万元，增长165.99%。全部县属工业企业工业总产值1975年为372.38万元，比1965年的122.01万元增加250.37万元，是1965年的3倍。全区工业企业数由1965年的176个增至70年代末的696个，职工人数由6.21万人增至10.03万人，工业总产值（不变价）由8365

万元增至 25439 万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区工业总体规模不断扩大，工业生产不断发展，虽然工业总产值增长缓慢，但增速仍比“文化大革命”前十年快。1976 年全区工业总产值 1.5 亿元，比 1966 年的 0.74 亿元翻了一番；1966 年至 1976 年十年间，年均 7.3% 的增速，是 1956 年至 1966 年年均增速 1.6% 的 4.6 倍；工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从 1966 年的 29.6%，提高到 1976 年的 41.1%，提高了 11.5 个百分点，较之前 10 年有较大的增长。

三、商贸经济的发展

在“文化大革命”中，雅安地委、地革委遵照毛泽东“抓革命、促生产”的指示精神，在发展生产和多种经营的同时，注重城乡贸易，促进物资流通，全区商贸经济得到一定的发展。

1968 年 11 月，地区革委会生产指挥组提出《贯彻执行全省边茶工作会议精神的意见》，要求各县产茶区乡、茶场、茶厂要充分发动和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大力发展茶叶生产，增加产量，扩大边茶货源，以保证兄弟民族的边茶供应。12 月，地革委又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商业、物资部门克服“重城市、轻农村的经营思想和作风”，做到“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当年全区茶叶产量和大牲畜存栏数比前两年均有增长。1969 年 1 月 20 日至 29 日，地革委、雅安军分区召开地区工交、财贸工作会议，强调要坚决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这一总方针，提出各级财贸部门要大力支援农业生产，全面落实各项财贸任务，生产资料部门要做好农具、肥料、农药、药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供应，做到品种对路、供应及时、群众满意。地区供销合作社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从什邡县引进晒烟品种，全区种植面积约 6000 亩，农民出售晒烟约 360 吨。供销合作社在发展农村经济，支持集体发展多种经营，帮助农民增加收入方面，充分发挥了城乡物资流通的主渠道作用。1970 年 5 月，地革委生产指挥组要求工业、交通部门要真正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财贸战线要积极支援农业，发展生产、保障供给。1971

年5月，在下达农业生产计划时又强调，要大力发展多种经营，解决好农、林、牧、副、渔等行业的布局和粮、棉、油、麻、丝、茶、糖、烟、果、药等品种的布局，做到相互促进，全面发展。

十年来，全区商贸系统的广大干部职工，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为全区商贸经济的发展、农民增收做出了积极贡献。地区商业系统把组织产品收购作为物资流通的起点，通过收购，安排其调拨与运输，以及存储与销售，从而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地区商业局是物资供应“总开关”，下属百货、五金、石油、煤建、糖酒、烟草、食品、蔬菜饮食服务、储运九个分公司和雅安肉联厂、雅安酒厂两个商办工厂。各县也都成立有门类比较齐全的商业机构。全区从事生产、批发、零售、保管、运输以及饮食服务的职工占系统人员总数的98.3%，他们辛勤地工作在商贸第一线。地区供销合作社1000多个商业企业经营机构，把支援农业生产作为首要任务，经常组织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不断扩大工业品和农副产品的销售，区外到处争取货源，区内做好调剂，在组织产品流通、保证物资供应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另外，雅安的对外贸易异常活跃。地区外贸部门经营的品种有农副产品、畜产品、皮革制品、矿产品和机械产品五个大类，共77个产品。其中，茶叶、皮鞋、石棉、云母等产品的盛名享誉海内外。

1966年全区社会农副产品收购额为2665万元，1976年为3649万元，累计增长36.92%，年均增长3.2%。1966年社会商品零售额为7576万元，1976年为11330万元，累计增长49.55%，年均增长4.1%。

这些来之不易的成就，是全区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克服频繁政治运动的重重干扰而取得的，它充分显示出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在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下所凝聚起来的巨大力量和聪明才智。肯定这些成绩，是说明不应该把“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同这十年的整个历史完全等同起来，更不应该同这期间党和人民为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和努力完全等同起来。毋庸置疑，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的内乱和破坏，雅安的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还将会取得更大的成就。

第十节 “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1975年11月，正当全面整顿工作初见成效时，毛泽东听信“四人帮”的诬告，错误地在全国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受到全国人民拥护的全面整顿工作由此而被中断。1976年，周恩来、朱德、毛泽东相继逝世，“四人帮”也加紧了篡党夺权的阴谋活动。10月，以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等为核心的中央政治局一举粉碎“四人帮”，持续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运动至此结束。

一、“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的开展

邓小平主持的全面整顿，毛泽东是希望在肯定“文化大革命”的前提下实现安定团结，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然而，全面整顿的深入开展，势必触及“文化大革命”“左”的错误，逐渐发展成为对“文化大革命”的比较系统的纠正。这种否定“文化大革命”的发展趋势，被江青等人诬告为“搞翻案”而猖狂反对，也为毛泽东所不能容忍。于是，毛泽东错误地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1976年1月中旬，地委召开县委书记会议，学习讨论毛泽东关于“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有关指示，和中央23号、26号文件，研究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问题。2月中、下旬，全区各级党委将中央下发的《打招呼的讲话要点》和《清华大学关于教育革命大辩论的情况报告》，开始向广大党内外群众传达。可是，各地对“批邓”反应冷淡，表现出明显的抵触和反感。为了帮助地方各级领导在思想上转好弯子，3月3日，中央接连发出4、5、6号文件，将毛泽东关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谈话，和华国锋2月25日在各省、市、自治区和各大军区负责人会议上的讲话印发全国。由此，“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才在全国强行展开。

3月中旬至4月，雅安地、县委先后分别召开常委扩大会，学习传达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一系列有关文件和指示，进一步部署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全区各地举办党员干部学习班，培训理论辅导员；举行“声讨”大会，批判“党内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的“三项指示为纲”的“修正主义纲领”，批判所谓的阶级斗争熄灭论、唯生产力论和折中主义诡辩论，“以实际行动回击右倾翻案风”。但这时的批判还没有公开点名邓小平，而代之以的是“那个党内最大的不肯改悔的走资派”。

4月5日，北京发生天安门事件。由人民群众悼念周恩来而引发的大规模反对“四人帮”，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左”倾错误的抗议活动，被错误地定性为天安门“反革命事件”，并认定邓小平是这一系列活动的总后台。8日，《人民日报》刊登《天安门广场的反革命政治事件》一文，并报道中共中央《关于撤销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议》和《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的决议》。9日，中共中央电话通知，要求各地立即召开群众大会，宣读中央的两个决议，进一步推进“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28日，《人民日报》发表“梁效”^①的文章《邓小平与天安门广场反革命事件》，开始在报纸上公开点名批判邓小平。此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进入高潮。

雅安同全国各地一样，普遍召开大规模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群众大会。5月16日，地委在雅安人民广场召开“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万人大会，批判邓小平的“三株大毒草”^②。之后，地、县机关、基层各级纷纷召开批判大会，层层揪斗“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投降派”“还乡团”。5月16日前后，芦山、雅安、名山等县把“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与纪念“五一六通知”发表10周年结合起来，召开纪念大会，举办歌颂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群众歌咏会等活动。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展开后，雅安一些帮派头目，以及在

^① “梁效”，“文化大革命”期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两校大批判组的笔名。

^② 指邓小平主持制定的《论全党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科学院工作汇报提纲》。

1975年邓小平主持整顿中受到批判撤职或调离的派性严重的人，趁机活动，大造舆论，蛊惑人心，再次刮起所谓批“走资派”的歪风。雅安街头上随即出现“走资派还在走”“反动派还在动”“揪右倾翻案急先锋”等大幅标语和大字报，要地委“转弯子”，叫嚣“你下台，我上台，弯子才算转过来”。3月8日，汉源县大渡河水运处发生抢砸档案事件；中旬，芦山县“群众组织”的少数人要挟县委，要求县委“高抬贵手”，“突击入党”，“突击提干”，连续几天冲击县委机关，致使机关秩序混乱，无法正常工作。无政府主义思潮在雅安再次泛滥。地、县委领导顶住压力，坚持原则，在一定程度上阻止了他们强行“入党”“提干”的企谋。8月7日至15日，地委召开有地委常委、地革委常委及各大组负责人、在雅省革委委员参加的学习讨论会。学习中央文件，讨论全区半年来“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情况，提出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要统一到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上来，把“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运动进行到底。然而，“文化大革命”的长期持续和几经反复，使人们对接连不断的政治运动的厌倦情绪越来越强烈，人心思治，人心思安，经济发展，生活有所改善，尤其是有目共睹的1975年整顿带来的大好局面，深得人心，是大家所盼望的，已成为广大干部群众普遍的迫切要求。在联系本部门、本单位实际进行批判时，很多人对突如其来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认识不足，理解不深，领导不力”，“难以理解”等情况普遍存在，实质上的“批邓”难以开展起来。天安门事件被定性为“反革命事件”后，雅安广大机关干部和群众更是对国事忧心不安。在此前后，雅安各地也像全国其它地方一样，出现了许多以“总理遗言”为主要内容的悼念周总理、支持邓小平、反对“四人帮”的传言、传单、信件及标语，以此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相抗衡。从6月开始，特别是7月唐山大地震后，包括雅安在内的四川也闹地震，各级领导忙于防震；7月、9月，朱德委员长、毛泽东主席相继去世；10月，“四人帮”垮台，“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也随之渐渐淡出人们的政治视野。

1976年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使1975年整顿带来的好转形势受到冲击，雅安经济发展再度遭受严重影响。全区工农业总产值比1975年，

仅增长 2.8%，为“文化大革命”10 年间六年增长中最少的一年。大牲畜存栏下降 3.6%，基本建设投资总额比 1975 年减少 24.4%。粮食总产量、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也增幅甚微，仅分别增长 2.2% 和 3.2%。人民生活受到较大影响，城市居民生活必需品几乎要全部凭票供应。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由于违反事实，违背真理，很不得人心；广大干部群众不同形式的抵制，实际上显示了人民对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的正确领导的拥护和支持。

二、粉碎“四人帮”与“文化大革命”的结束

1976 年 9 月 9 日，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中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逝世。当天下午，全区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收听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中央军委《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毛泽东逝世的噩耗传来，全区 130 万军民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之中。地、县各机关、部队、厂矿、企业、商店、农村、学校等所有单位，连夜组织人员采摘松柏枝条，自制花圈、白花，设置灵堂，以各种不同方式表达对毛泽东的无限崇敬和深切哀悼之情。悼念期间，地委、各县委先后分别向党中央发出深切悼念毛泽东主席的唁电。9 月 11 日，地委发出通知，要求全区各级党委、政府按中央的规定，有领导、有秩序地开展悼念活动；要化悲痛为力量，继承毛主席的遗志，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拥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全区干部和职工要识大体顾大局，坚守工作岗位，抓革命、促生产。对于“反革命政治谣言”，要及时揭露，坚决追查，打击制造者；如果“阶级敌人乘机制造反革命事件”，要采取果断措施，坚决镇压为首者和幕后策划者，对打、砸、抢者要坚决实行镇压。

9 月 18 日下午 3 时，伟大的领袖和导师毛泽东主席追悼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首都百万群众参加追悼大会，并向全国转播大会实况。雅安各地、各单位同时组织收听追悼大会的实况转播，沉痛悼念毛泽东主席。

追悼会后，举行了规模浩大的游行。9月20日，雅安数万军民在人民广场举行隆重的悼念大会。9月底，地委根据省委23日电话通知精神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遵照毛主席关于“按既定方针办”的嘱咐，坚持“三要三不要”的原则，深入学习党中央《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以及华国锋致的悼词，和中央两报一刊社论《毛主席永远活在我们心中》，掀起抓革命、促生产的新高潮；着重抓好领导干部的思想教育工作，组织干部深入基层。

正当全国人民沉浸在毛泽东逝世的巨大悲痛之中时，“四人帮”加紧了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10月6日，以华国锋、叶剑英、李先念等为代表的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断然采取措施，宣布对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实行隔离审查，毅然粉碎了“四人帮”反党集团，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挽救了国家，挽救了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标志着“文化大革命”运动的结束。

10月7日和18日，中共中央分别以（1976）15号、16号文件的形式发出《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决议通知》，和《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事件的通知》。中央16号文件通报了“四人帮”的罪行和毛泽东1974年2月以来对他们的批评，号召全党紧密团结起来，开展揭发批判“四人帮”的斗争。10月20日，地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政治局粉碎“四人帮”后召开的第三批打招呼会议精神，和中央有关文件及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与会人员心情激动，一致拥护党中央对“四人帮”的英明决策，热烈欢呼粉碎“四人帮”篡党夺权的伟大胜利，愤怒声讨“四人帮”反革命的滔天罪行。

粉碎“四人帮”的消息在雅安传开后，全区军民欢欣鼓舞，奔走相告。各县纷纷召开万人庆祝大会，举行声势浩大的集会游行，高举“拥护党中央、打倒‘四人帮’”等口号标语牌，敲锣打鼓，燃放鞭炮，欢庆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伟大胜利。

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终于结束了。这场运动“根本不是‘乱了

敌人’，而只是乱了自己，因而始终没有也不可能由‘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①。从红卫兵“踢开党委闹革命”到“全面夺权”，从“斗、批、改”“批林批孔”到“反击右倾翻案风”，矛头对准的是根本就不存在的所谓“走资派”“资产阶级反动路线”。进行这场所谓的“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给雅安造成了严重的混乱、损失甚至倒退。全区大批干部、知识分子、群众被打倒、批斗，遭受迫害，蒙冤受屈。人们的生产、工作热情低落，科技进步缓慢，经济效益大幅下降，经济发展严重滞后。1966年至1976年10年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仅增长了46%，人均工农业产值仅增长了15元（1966年为275元，1976年为290元）。粮食总产量仅增长了27%；人均产量1976年为574斤，比1966年的621斤减少了47斤。1976年，全区总人口126.7万，比1966年的92.2万增加了34.5万。全区人均国民收入1975年为167元，比1965年的193元还低26元。1976年，全区农民人均纯收入只有66元，人民生活水平基本没有提高，甚至还有所下降。

实际上，从“文化大革命”初期，地委对运动秩序的维持与引导，到1967年的“二月镇反”，一直到1975年各行各业的整顿，和1976年抵制“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雅安的干部、群众对“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的抵制和抗争，从来就没有停止过。他们出于对党、对社会主义的热爱和拥护，忍辱负重，仍然坚守在生产和工作岗位上，尽其所能地维持工作及生活秩序，才使得这场运动的破坏受到一定的遏制。实践证明，“文化大革命”不是也不可能是任何意义上的革命或社会进步。这场运动极大地损害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社会主义和中国共产党的崇高声誉，严重地影响了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进展，从理论到实践都是错误的，所以“文化大革命”必须予以彻底否定。

^① 《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0页。

第四章

在徘徊中前进的两年

1976年10月，党中央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举国上下一片欢腾。以粉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的胜利为标志，持续十年的“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我国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但是，由于“文化大革命”和长时期“左”倾错误在政治上、思想上造成的混乱短时间内一时难以消除，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在一段时间内仍然延续，“两个凡是”^①错误方针的提出，使党和国家的许多工作从总体上受到严重阻力，处于徘徊中前进的局面。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中央开始从根本上纠正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及时、果断地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实现了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结束了两年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

同全国一样，雅安也是“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的重灾区之一。粉碎“四人帮”后，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积极开展揭发批判“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彻底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及有牵连的人和事；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的破坏活动和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认真开展整党整风，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着力推动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认真落实党的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努力恢复工农业生产和各项社会事业，积极探索经济改革的道路。经过两年努力，全区安定团结的局面逐步形成，各项工作

^① “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要始终不渝地遵循”。

取得明显成绩，为雅安后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第一节 揭发批判“四人帮”与清查帮派体系

“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使党和国家遭受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虽然“文化大革命”已结束，但“文化大革命”积累遗留下来的许多严重的政治问题和社会问题还没有从根本上得以解决，“四人帮”的帮派势力依然存在，有的帮派分子仍然掌握着部分党组织和国家机关的权力。因此，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是要揭批“四人帮”的罪行，清算他们的极“左”路线，摧毁他们的帮派体系，肃清他们的派系影响；开展整党整风，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实现安定团结的局面，为恢复国民经济和教育科学文化事业创造条件。

一、揭发批判“四人帮”罪行

“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党和国家以及全国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粉碎“四人帮”后，党和国家面临的首要任务是，清算“四人帮”的罪行，恢复正常的社会秩序，抓紧恢复国民经济。为此，党中央审时度势，果断地迅速作出在全国范围内深入开展揭批“四人帮”的重大决策，领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开展揭批“四人帮”斗争的群众运动。

揭批“四人帮”的斗争是一场尖锐复杂的政治斗争。1976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向全党发出《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事件的通知》，通报“四人帮”阴谋篡党夺权的罪行，号召全党团结起来，对“四人帮”进行揭发和批判。1976年12月10日至1977年9月23日，中央连续发出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的三批材料，揭露批判江青等人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陷害周恩来等老一辈革命家的罪

行和他们的极“左”路线在各方面造成的危害。按照党中央的部署，全国各级党组织反复向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传达、宣讲中央的文件精神，传达毛泽东批判“四人帮”的一系列批示，阐明对“四人帮”斗争的性质、意义和党的政策。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怀着对“四人帮”的无比仇恨，积极投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罪行的斗争。一场声势浩大的揭批“四人帮”斗争的群众运动在全国迅速展开，很快形成高潮。

1976年10月25日，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在全省城乡放手发动群众，开展对“四人帮”的大揭发、大批判。省委指出：1. 立即组织干部和群众广泛深入地学习、大张旗鼓地宣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着重学习领会毛主席关于“三要三不要”的基本原则和批判“四人帮”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充分认识这场伟大斗争的性质。2. 在全省城乡放手发动群众，迅速展开对“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大揭发、大批判，声讨“四人帮”反党集团，彻底揭露他们的滔天罪行。3. 认真执行中央〔1976〕16号文件的方针、政策，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牢牢掌握斗争的大方向，把斗争的锋芒对准王、张、江、姚反党集团。

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迅速在全区掀起揭发批判“四人帮”罪行的群众运动，有领导、有步骤地发起揭批“四人帮”的三个“战役”。

第一个“战役”是揭发批判“四人帮”搞分裂、搞阴谋、篡党夺权的罪行。1976年12月10日，中共中央首先将《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批转全党，系统地公布“四人帮”篡党夺权的阴谋和罪行。22日，《人民日报》发表《“四人帮”的要害是篡党夺权》的社论。全区广大干部和群众根据中央公布的“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第一批罪证材料，积极开展以揭批“四人帮”篡党夺权为中心的斗争，很快形成揭批“四人帮”运动的高潮。

1977年1月6日，地委召开地属以上单位和部队5000余名党员参加的动员大会，传达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揭发批判“四人帮”反党集团的罪行，号召全区人民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和斗敌批资、大干社会主义的热潮。动员大会上，大家联系雅安实际揭批

“四人帮”，以大量的事实揭露出在“四人帮”横行期间，雅安地区的极少数人结成一股帮派势力，妄图操纵雅安，与“四人帮”紧密配合，制造事端，干扰和破坏党的一元化领导等恶劣行为。会上，地委责成地委常委王兴明作深刻检讨。1976年7月下旬，王兴明在参加省委招生工作会议期间，与正在成都东方红宾馆“造反”的“四人帮”在成都、重庆的黑干将黄廉、周家喻、邓兴国、袁金亮、杨志诚等人频繁来往，并迫不及待地给雅安的几个帮派骨干同伙写信，鼓吹所谓成、渝“造反”的大好形势，雅安的那几个帮派骨干专程赶到成都去串联“取经”。这些人返回雅安后，随即开黑会，然后有预谋、有组织、有行动地层层揪所谓“走资派”“吸血鬼”，对一些党组织领导人进行围攻、毒打、甚至簇拥游街，妄图搞乱雅安局势，达到乱中夺权的目的。王兴明则里应外合，配合行动。会上，大家对王兴明的错误进行了初步的批判，对其本人给予了教育和帮助。

4月20日，地委在《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决定》中指出：要以毛泽东思想为武器，联系本单位实际揭批“四人帮”反党集团罪行，揭发批判雅安地区那几个紧跟“四人帮”干了大量坏事的人，坚决粉碎“四人帮”及其余党的帮派体系，肃清“四人帮”在各个方面的流毒。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学风，把深入揭批“四人帮”同整党整风，改造世界观结合起来，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学习运动的领导，一定要把这件大事抓紧抓好。

在揭批“四人帮”的过程中，全区各单位普遍开展大讲在“文化大革命”中党和国家受其害、单位受其害、个人受其害的“三大讲”活动，加深对“四人帮”祸国殃民罪行的痛恨，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但是，由于揭批“四人帮”运动所坚持的指导思想仍然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在中央召开的打招呼会议上，华国锋要求人们“要正确对待文化大革命、正确对待群众、正确对待自己”；要求“继续批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人们的思想仍被禁锢在“两个凡是”的框架之中。所以，当批判触及到“文化大革命”中的许多错误问题，也就难以深层次地继续下去了。

第二个“战役”是彻底清查和揭发批判“四人帮”在四川的亲信刘结挺、张西挺及其帮派体系，开展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的“双打”斗争。1977年3月6日，中共中央发出《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要求各级党委要大力做好《材料之二》的传达和宣讲工作，进一步发动群众，深入揭发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的反革命面目和罪恶历史，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处理“四人帮”的问题做好准备。

8月4日至11日，地委召开常委会，继而召开有县一级单位党委主要负责同志203人参加的县委书记会议。地委对照省委提出粉碎“四人帮”帮派体系的要求，通过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挖出“四人帮”在雅安帮派体系，并帮助各县和地区各单位对“四人帮”帮派头目及骨干分子逐个进行具体分析、甄别。经过梳理，全区属于“四人帮”的帮派头目、骨干分子，除已依法惩办外，尚有147人，占职工总数的0.26%。于是，地委决定将其中2人进行离职审查，27人点名批判，52人组织参加学习班，其余66人采用其他形式继续交代问题。对于曾经积极参加过帮派活动的785人进行批评教育；对混进党内和领导班子的19人（约占同级干部总数的0.68%）分别作出组织处理。

为了乘胜追击，坚决、彻底、干净地粉碎“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地委决定：一是继续集中一段时间，集中火力，集中目标，对准帮派头目、骨干和他们在党内的后台、代理人，要认真地揭、坚决地批、彻底地查，搞清罪行。二是结合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反对资产阶级派性的教育活动，排除资产阶级派性的干扰，放手发动群众把派性批倒批臭，使之成为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对存在派性而又坚持不改的领导干部，要坚决采取组织措施予以调整。三是下决心解决那些问题多，影响大的单位。继续抓紧解决雅安运输公司的帮派问题，向雅安交通机械厂派驻工作组。四是认真开展“三大讲”活动，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彻底粉碎帮派体系，把运动的重点转到揭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的表现，并肃清其流毒和影响。

在揭批“四人帮”罪行的同时，省委于3月5日、18日两次作出批示，

要求各地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围绕揭批“四人帮”这个中心任务，放手发动群众，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向资本主义势力大反攻的斗争，狠狠打击阶级敌人和资本主义势力。地委根据省委部署，在全区开展了严厉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严厉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猖狂进攻的第一轮“双打”运动，摧毁了“四人帮”的社会基础，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

第三个“战役”是揭发批判“四人帮”的极“左”路线及其在各方面的表现，从理论上、路线上分清是非，肃清流毒。9月23日，中共中央发出《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三）》，要求各地、各部门从哲学、经济、政治等方面揭批“四人帮”反革命路线的极“左”实质及其各方面的表现。10月25日至28日，省委召开揭批“四人帮”经验交流大会，具体部署了深入揭批“四人帮”的第三个战役，提出要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夺取这场斗争的彻底胜利。之后，全区开始揭发批判“四人帮”的极“左”路线及其在各方面的表现，主要是针对“四人帮”流毒最广、影响最深、危害最大的“唯生产力论”“两个估计”和“文艺黑线论”进行系统批判。各经济部门和工交系统，突出批判“四人帮”反对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唯生产力论”；文艺界突出批判“四人帮”否定党对文艺工作正确领导的“文艺黑线专政论”。

在揭发批判“四人帮”进行的第三个“战役”期间，地委根据省委的统一部署开展第二轮“双打”运动，对社会治安进行整治，破获一批刑事案件，打击了一批流窜作案的罪犯。1978年6月下旬，在继续深入开展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的“双打”斗争中，全区逮捕49人，拘留6人，劳教7人，戴反革命帽子1人，配合法院公判处理各类罪犯52人；审查收容劳改逃跑犯、惯偷、流窜扒窃犯7人；破获政治案件4起，破获刑事案件122起，破案率上升到52.3%，重大刑事案件侦破率达到90%。通过“双打”斗争，清除了“四人帮”的社会基础，彻底粉碎了资产阶级帮派体系，社会治安有了明显的好转。

揭发批判“四人帮”的群众运动一直持续到1978年底。全区揭批“四人帮”罪行的三个“战役”，始终在地委的领导下顺利开展。经过对“四人

帮”的揭发批判，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逐步澄清了被“四人帮”颠倒的路线是非、思想是非和理论是非，恢复和发扬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极大地激发了广大干部群众的革命热情和生产积极性。

二、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

在“文化大革命”中，“四人帮”为实现他们篡党夺权的阴谋，网罗亲信，培植骨干，组织建立自己的帮派体系。帮派分子和亲信骨干分散在许多单位和部门，成为推行“四人帮”反革命政治纲领和极“左”路线的急先锋，有的甚至篡夺了部分领导权。随着揭批“四人帮”运动的深入，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及有牵连的人和事，就成为这场斗争的重要内容。在1977年8月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指出：“清查工作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抓紧进行，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要根据情况，争取今年或稍长一点的时间，分期分批地基本查清。”

地委在揭批“四人帮”罪行的同时，发动群众开展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清查帮派骨干分子罪行的斗争。地委成立清查办公室，深入开展对“四人帮”的揭、批、查运动，即揭发“四人帮”、林彪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罪行；批判“四人帮”、林彪一伙推行的极“左”路线；清查“四人帮”帮派体系和有牵连的人和事，清查“文革”中“打砸抢”分子和重大案件，对帮派体系和帮派派性作坚决的斗争。

雅安地区的帮派体系，秉承“四人帮”的旨意，在1976年毛泽东病重期间和逝世前后，配合“四人帮”反党集团的篡党夺权阴谋，在雅安也掀起一股“突击提干、突击入党”的“双突”风潮，在全区造成极坏的影响。经过清理发现，全区属于“突击提干”的计有27人，占全年提干总数的7.1%；属于“突击入党”的共有28人，占全年发展新党员总数的2.6%。雅安的“四人帮”帮派体系，一方面把成都的“四人帮”帮派体系炮制的成都市委18号、22号文件，和“四人帮”在四川的骨干黄廉、周家喻、袁金亮等人的“讲话”等材料奉为“经典”，到处翻印、传抄、张贴，并强迫

地区的领导干部接受他们的观点；另一方面与“四人帮”在四川的干将邓兴国、周家喻以及杨志成、袁金亮等人直接挂钩，接受大搞“双突”的旨意，密谋策划，紧锣密鼓地加紧推行“挤进一个算一个”的反动策略，妄图钻进各级领导班子，以便取而代之。

“四人帮”在雅安的爪牙，大搞“双突”的形式和手段，主要是大造“双突”的反革命舆论。大肆散布“造反不当官、等于白求干（“白求干”，俗语，即白做的意思），当官不入党、有权也难掌”的谬论；到处宣扬“造反派本身就是没有履行入党手续的党员”等歪理邪说。帮派分子内外勾结，上下串通，采取胡搅蛮缠，胁迫领导的方式，组织帮凶不断围攻、纠缠领导干部，或者胁迫领导办什么“转弯子学习班”，有的还扬言要找对所谓“不转弯子”的领导干部进行“辩论”，要把领导干部拉出来游街示众，闹得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不得安宁，甚至指名道姓地要求党委对其提拔重用，发展入党。帮派体系渗入进党内和领导班子内的单位，其帮派分子施行“上面要，下面闹”，互相呼应，互相配合的反动策略，把他们开会策划的“组阁”名单和拼凑的班子拿出来逼迫领导提出讨论，胁迫领导批准同意他们的所谓方案。“四人帮”的帮派体系大搞“双突”的恶劣行径，受到各级党委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强烈反对和坚决抵制。虽然他们搞的“双突”数量不大，但其后果极为严重，影响极为恶劣，它严重破坏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践踏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在群众中引起很大的思想混乱，造成有些党组织在组织上、思想上和作风上的严重不纯。

截至1977年10月底，全区共批判、审查了134人。为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极少数顽固帮派骨干，1978年2月16日至26日，地委按照省委关于审定帮派骨干分子要“从严掌握，认定慎重、准确”的指示精神，集体讨论逐个审查了全区帮派骨干分子49名。3月8日，地委对审定出的“四人帮”帮派骨干分子分别提出处理意见并及时报告省委。4月15日，地委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粉碎帮派、办帮派骨干转化学习班的问题。地委决定：对属于打砸抢分子的作为“双打”对象进行打击，该劳教的送去劳教，该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的予以撤销，该调离原单位的坚决调离，该开除党籍的由

支部讨论通过报地委审批，对一般的骨干分子交回原单位劳动做好转化工作，对重点对象集中起来办学习班，进行批判审查，继续做转化工作。

4月至8月，地委清查办公室对地直机关及地级企业中原拟定为帮派骨干分子的8名重点对象，集中起来参加学习班，对他们做思想转化工作。这些人中有原地革委常委（运输公司革委会副主任）1人，地属副局长2人，地区机关局属科长2人，一般干部3人。这些人追随林彪、“四人帮”参与篡党夺权阴谋活动，陷得较深，粉碎“四人帮”后，仍然坚持错误，省、地委先后批准离职审查1人，点名批判3人。经过反复交待和群众批判，有6人予以转化，取得群众的谅解；有2人交回原单位，继续抓紧解决。

“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四人帮”制造和煽动起来的派性，造成了干部队伍的严重混乱。一些领导干部拉帮结派，明争暗斗，相互攻击，不仅在干部、群众中产生很坏的影响，而且也直接给工作和生产造成了严重损失。针对“四人帮”在党内搞帮派体系，给党的事业造成严重损失的情况，地委要求全区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和广大群众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要彻底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坚决与派性作斗争。在处理帮派体系问题上，地委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凡属人民内部矛盾的，坚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正确分析和处理具体问题，以达到增强党性、杜绝派性，团结起来向前看，同心同德搞“四个现代化”的目的。对于大部分犯了一般政治错误的人，说清了问题，都及时予以解脱；对犯了严重政治错误的人，经过批评教育，改正错误，转变较好，取得群众谅解的，一般免于处分；对于一般的帮派分子，经过彻底揭发批判，交代问题，老实认罪的，都给以改造的机会；对一些进入领导班子的帮派分子，一律予以清除；对于政治上搞动乱，行为上有打砸抢，经济上搞破坏的帮派分子和进行投机倒把、贪污盗窃，触犯刑律的帮派骨干分子，坚决予以打击。地委在全区开展的揭发批判“四人帮”，粉碎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清查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有牵连的人和事等一系列斗争，取得了阶段性胜利。

从粉碎“四人帮”至1978年底两年多的时间里，地委带领全区人民深

入开展揭批“四人帮”运动，摧毁了“四人帮”帮派体系；开展“双打”斗争，清除了“四人帮”的社会基础，很快结束了动荡混乱局面，恢复了正常的社会秩序，广大干部群众心情舒畅，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三、整党整风与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在粉碎“四人帮”后的历史转折关头，党面临“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积累下来的许多严重政治问题和社会问题，以及由于“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党内思想不纯、组织不纯和作风不纯的问题比较突出。中共中央在统一部署揭批“四人帮”运动的同时，首先抓住党的建设这个关键问题，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重要作用，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使各级政权机关正常运转，对稳定当时局势、尽快恢复国民经济起了重要作用。省委在揭发批判“四人帮”，清除帮派体系的同时，积极开展整党整风运动，整顿各级党组织，调整各级领导班子，党的建设逐步得到了加强。

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部署，抓紧整顿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从1977年2月至1978年底，开展了一次时间长、规模大、涉及面宽的整党整风运动。1977年2月至年底，全区各县进行整风。这次整风通过揭露矛盾，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思想交锋，肃清了“四人帮”的流毒，总结了经验教训，清除了各级领导班子里的帮派分子。1978年，地委又用两个多月时间对县级领导班子进行了思想整顿，着重进行坚持无产阶级党性，清除资产阶级派性的教育，解决干部在工作中怕犯错误，精神不振等软、散、懒的问题。同时要求各级干部甩开膀子干革命，大胆放手抓工作。

1977年2月17日，根据中央、省委关于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通知精神，地委成立“毛主席著作出版发行领导小组”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县成立相应的机构，切实做好《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发行工作。4月20日，地委就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作出决定：一是立即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一个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学习高潮；二是各级党委要用一定的时间，组织干部群众认真学习；三是有阅读能力的干部、职

工、群众在一年内要通读一遍，要根据形势、任务有重点地选学有关文章；四是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同深入揭批“四人帮”、整党整风、改造世界观结合起来；五是各级党委要加强对学习运动的领导，一定要把这件大事抓紧抓好。各县和地级机关，各企事业单位按照地委部署，认真贯彻落实。4月中旬，天全县成立“毛主席著作出版发行领导小组”。15日，在天全县新华书店门市举行隆重发行仪式，并用专车把《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分别送到永兴、老场、新场、兴业等公社，各公社举行隆重的接书仪式。到9月全县共发行21595册。县委提出县委中心组计划在一年时间内通读一遍《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坚持每周二、四半天的学习制度，同时要求各单位、部门要加强对学习毛泽东著作的领导，健全学习制度，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学、带头用，要培养学习骨干，培训辅导员，要在民兵、青年、妇女、群众中建立学习小组，掀起群众性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的高潮。4月28日，名山县委作出安排，要求全县要把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作为一件大事来抓，并恢复和健全县委中心组，每周星期日集中半天学习，平时自学，在“七一”前初步通读完《毛泽东选集》（第五卷）。

党的十一大以后，地委按照中央“一定要搞好整党整风，加强党的建设。抓纲治国，首先要治党”的指示，结合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在全区范围内逐步展开整党整风运动。9月22日，地委在贯彻省委“三秋”干部会议精神的意见中提出：一是各级党委一定要把宣传、贯彻党的第十一次代表大会精神作为重大任务抓紧抓好；二是掀起揭批“四人帮”的新高潮，解决好党内、领导班子内的帮派问题；三是结合揭批“四人帮”运动，在党内开展整党整风，解决“三个不纯”（即组织、思想、作风不纯），做到“三个增强”（即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增强党的观念、增强党的统一领导），“一个恢复和发扬”（即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四是全力抓好“三秋”（秋收、秋耕、秋种），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做好农村收益分配；五是树立为国家为人民作贡献思想，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调查研究，不断解决新问题。

为了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的要求，地委决定：从10月10日至11月9

日，全区结合揭批“四人帮”的第三个战役，全面展开整党整风。计划用一个月时间，对地委、县委领导班子进行整风。地委常委先搞10天的整风，接着集中地区机关的党组成员223人，基层领导骨干167人帮助整风。然后先对财贸、文卫、政法等各大口临时党委，各局党委（党组）进行整风。为了严肃党纪党风，在地委常委的整风会上，个别派性较重的地委常委作了自我检查，与会同志对他进行严肃的批评和帮助。在各大组、局领导班子的整风会上，有派性的领导成员都分别作了自我批评，对派性较为严重的23人进行重点帮助，有17人基本讲清了问题，认识较好。这次集中整风震动大、教育深，解决了多年想解决而未能解决的问题。通过整风，犯有错误的大多数同志卸下了包袱，受到了一次生动的反对派性、增强党性的教育。

11月10日，地委发出《关于开展整党整风的安排意见》，指出：近几年来，由于“四人帮”及其帮派体系竭力破坏党的建设，造成党的思想不纯，组织不纯和作风不纯。这次整党整风的任务，是要把被“四人帮”在党的建设上搞乱了的思想是非、路线是非、理论是非纠正过来，把各级党组织建设好。区、县级领导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要全面开展整党整风，农村公社在“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中进行整党整风。这次整党整风的重点：一是要清除党内的资产阶级派性，增强无产阶级党性，克服无政府主义，加强党的集中和统一；二是要解决党的作风问题，重点抓好各级领导班子的整顿，清除“四人帮”的影响，提高政治觉悟和领导艺术。在农村要结合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解决好农村发展的方向和道路问题。这次整党整风分期分批安排进行，计划1979年底搞完，各级党委必须切实加强领导，抓紧抓好，一抓到底。1977年12月，雅安地、县委联合抽调350多名干部和农村积极分子，组成工作团，分赴雅安县各公社，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

1978年1月5日，省委下发《关于开展“一批两整顿”运动的几点意见》，指出，1978年工作的中心，就是“一批两整顿”（即，深入揭批“四人帮”，搞好整党整风，搞好各条战线、各个单位特别是企业和社队的整顿），整顿社队、整顿企业是基层开展整顿工作的主要内容。明确提出揭批“四人帮”的伟大斗争是当前推动党的事业前进的根本动力，整党整风的重

点是解决好领导班子的问题。地委根据省委的意见，提出要以整党整风为重点，抓住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这个关键，认真解决“三个不纯”的问题；整顿企业、整顿社队，主要是整顿班子、整顿队伍、整顿管理、整顿作风、清理和落实党的政策。地委要求各级党组织加强对整党整风的领导。经过整党整风，地委根据省委关于“双突”入党的一律不予承认的指示，对“双突”党员作了妥善处理，进一步加强了班子建设。

1月17日至31日，地委集中各县县委常委95人继续开展整风，有关部门负责人和区委书记77人列席。在这次整风中，进一步考察了干部，地委常委会议一个县一个县地分析研究了县委班子；按接班人的“五条标准”和老中青“三结合”的原则，决定提拔12名优秀干部进入领导班子，调离、调整3名犯有错误的干部，调换路线不正、干劲不足、长期搞不好工作的干部。之后，各县按照地委要求开展集中整风，并调整科局级领导班子。2月，雅安县委常委集中整风，报请地委批准免去由群众组织负责人担任的县革委副主任，县委常委、县委委员共7人的党政职务。2月10日至3月10日，名山县委集中组织县级机关52个单位的400多名党员进行整风学习，着重解决科局级以上党员干部的派性问题。5月和8月，地委分别批准免去名山县由群众组织代表担任的县委副书记和县委常委各一人。

这次整顿和调整领导班子工作是和整顿、恢复党的组织同时进行的。1976年底至1978年，地委结合揭批“四人帮”运动开展清查工作，对县、局以上领导班子进行多次调整。同时，结合平反冤假错案，重新启用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打倒的一大批老干部，并选调一批科技人员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这一段时间的整顿和调整，纯洁了组织，落实了政策，健全了领导班子，对拨乱反正、稳定局势起了重要作用。这一次领导班子的调整，在年龄结构和文化知识结构方面变化不大。为更好地适应党的工作重点转移的新形势要求，之后，地委又按照中央新时期干部工作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干部“四化”标准，遴选了一批“德才兼备”的干部充实到领导岗位。

从粉碎“四人帮”到1978年底，秦长胜担任中共雅安地区委员会第一书记，王泽民、贺志宽、李林、潘传贤任副书记。1978年5月9日，省委批准同

意2月20日雅安地委、地革委关于将办事机构各大组改为部（委、办）的报告。机构改变后，原各大组正、副组长改任各部正、副部长；各委、办改任正、副主任，省委不再重新任命。1978年党的十一大决定恢复党的纪律检查机构。1978年7月，经雅安地委批准，雅安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

整党整风和“一批两整顿”运动，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一些由于“四人帮”干扰破坏造成的党内思想、组织、作风“三个不纯”的问题，恢复和健全了各级党组织，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开始得到发扬，党的组织纪律性和党的团结有所加强，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得到有效发挥，全区逐渐形成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第二节 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和平反冤假错案

粉碎“四人帮”后，通过开展揭批“四人帮”运动，党和国家的正常秩序得到恢复。党在带领全国人民逐步进行拨乱反正的过程中，首先遇到的是华国锋主张的“两个凡是”的禁锢。“两个凡是”方针的推行，给平反“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冤假错案，恢复无辜受迫害的干部和群众的名誉，形成了严重的思想障碍，造成了党和国家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因此，要扭转这种局面，必须要冲破“两个凡是”的禁锢，解决判断历史是非、判断真理标准的问题，解决如何对待毛泽东思想的问题。于是，一场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在全国开始了。

一、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

1977年2月7日，《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同时发表题为《学好文件抓住纲》的社论，提出“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把“两个凡是”作为指导方针，实质上是要维护“文化大革命”的一系列错误理论。8月，

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宣布“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党中央主要领导人仍然坚持党的十大提出的“左”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9月9日，华国锋在毛主席纪念堂落成典礼上，把党的十一大路线概括为：高举毛主席的伟大旗帜，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抓纲治国，继续革命，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而奋斗。当时提出的“党的基本路线”，依然是强调“阶级斗争为纲”和“两条路线斗争”等错误理论。党内的“左”倾指导思想仍然没有根本上的改变，从而使党和国家的工作在总体上受到严重的阻挠。

随着揭批“四人帮”斗争的深入，禁锢人们思想的“两个凡是”越来越成为斗争的焦点。围绕着“两个凡是”争论的展开，人们渴望来一场思想解放运动。1978年5月11日，《光明日报》以“本报特约评论员”名义，发表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文章尖锐地指出“四人帮”强加在人们身上的精神枷锁，还没有完全粉碎，要勇于探索研究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并重申“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理，从理论上根本否定“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随之，《人民日报》《解放军报》等各大报纸相继转载。《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文章发表后，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和广泛关注，党内外绝大多数人表示支持和拥护文章的观点，从而逐步形成讨论的热潮，由此拉开了一场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的序幕。

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得到邓小平、叶剑英、李先念、陈云等中央多数领导同志的支持。7月22日，邓小平在同胡耀邦谈话时，明确肯定和支持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指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篇文章是马克思主义的。争论不可避免，争得好。”他说，毛泽东思想是一个科学体系，要解放思想，打破禁区，对有些论点可以分析。邓小平的讲话，有力地支持和推动了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在全国的展开和深入。从6月到11月，全国大多数省、地负责同志发表文章或讲话，支持文章重申的基本原理。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实际上是邓小平等中央负责同志领导和支持下的一场全国范围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解放运动，它冲破了长期以来“左”的错误思

想的束缚，打碎了“两个凡是”和个人崇拜的精神枷锁，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作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在党和国家的历史进程中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8月7日至14日，省委在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会，省委明确支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提法。10月13日，《四川日报》发表《在理论、思想上来一个根本的拨乱反正》的文章，报道省委开展的省、地、县三级干部会议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情况。11月2日，省委宣传部召开市、地、州委宣传部长参加的理论工作座谈会，要求深入学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等文章，进一步深入揭批“四人帮”。

地委首先在地委机关组织学习《光明日报》等有关真理标准的文章，统一思想认识，接着在全区三级干部会上，联系雅安工作实际展开讨论，随后又召开地直机关理论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省理论工作会议精神。秦长胜强调，为了加快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我们的思想要来一个大解放，作风要来一个大转变，要拨乱反正，实事求是，使我们的认识水平，思想方法，符合实际，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他指出，在理论战线进行的这场实践标准问题讨论，是肃清林彪、“四人帮”唯心主义流毒的一场斗争。要求各级党组织，特别是领导同志，要把理论学习进一步抓紧抓好，组织干部群众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在讨论中要认真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实行“三不主义”（不打棍子、不扣帽子、不抓辫子），充分发扬民主，敞开思想，各抒己见，畅所欲言，要把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搞得生动活泼。

地委认为，组织好这次真理标准讨论，是一次深刻的解放思想的教育运动，是冲破长期“左”的思想禁区的极好机会，可为以后放手大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理清思路，促进雅安地区各项事业的发展。为此，地委责成地委宣传部、地委组织部和地委党校，抓紧办好干部读书班，提高领导干部的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水平，提高识别真假马列主义的能力，提高领导艺术。6月22日至8月22日，地委党校举办第22期干部读书班。地委管理的干部和8个县的部分公社党委书记、县属厂矿主要领导以及相当于县团级以上的厂矿企

事业单位科级中层领导干部，地区文卫、工交、农林、财贸、政法、军工口的有关人员共 120 人参加学习。主要学习新时期的总任务，选读马列和毛泽东有关政治经济学的一些基本理论著作和对党的建设的论述，联系实际深入批判“四人帮”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篡改和歪曲。通过学习，大家澄清了被“四人帮”颠倒了路线是非、思想是非和理论是非，解放了思想，振奋了精神，表示要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做出更大的贡献。

10 月 6 日至 12 月 8 日，地委党校举办第 23 期干部读书班，对公社党委正、副书记和地委管理的干部，县属厂矿主要领导干部，相当于地属以上厂矿企事业单位的科级中层领导干部、专兼职理论干部进行轮训。着重学习领会马列和毛泽东关于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强调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这些基本观点，结合揭批“四人帮”的第三战役，肃流毒、查内伤，解放思想。专门安排学习毛泽东的《实践论》，联系实际讨论检验真理标准的问题，进一步明确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学员们在讨论中说，实事求是根本，解放思想是关键。以前“四人帮”设置了许多禁区，给人们戴上重重精神枷锁，禁锢着人们的思想，确实把人们的头脑搞乱了、思想僵化了，造成思想上乱，工作上糊，作风上飘。只有明确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之后，才能从“长官意志就是真理”的束缚下解放出来；才能从林彪、“四人帮”设置的禁区中解放出来；才能认识到我国与国外先进水平的差距，从盲目自满、固步自封、夜郎自大中解放出来；才能提高管理水平，从右倾保守思想中解放出来；才能大胆落实党的各项政策，从“怕”字中解放出来。

12 月 14 日至 29 日，地委党校又举办第 24 期学习班，地区各大口和各县及县级机关单位主管理论宣传工作的同志共 115 人参加学习。主要学习华国锋在国务院务虚会议上的指示、李先念在国务院务虚会议上的讲话，《红旗》杂志刊登的国庆社论《解放思想、加速前进》；传达省委宣传部理论工作座谈会议精神；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整个学习和讨论，紧紧围绕解放思想、加速“四个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来进行。地委要求每个学员通过学习和讨论，一是要明确一切从实际出发的马克思主义基本观

点，对于解放思想、改进工作、改进作风、加快“四化”步伐的重要意义。二是要理论联系实际，把学习讨论与批判林彪“四人帮”相结合；与总结革命和建设中的经验教训相结合；与改造自己的世界观相结合。要着重联系实际，深入批判林彪、“四人帮”颠倒理论和实践的关系，鼓吹什么“毛主席是天才”“毛泽东思想是顶峰”“毛主席的话要句句照办”等，把毛泽东思想宗教化、凝固化。要坚持以科学的态度对待毛泽东思想，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

各县、地级各机关单位积极响应地委的号召，相继掀起轰轰烈烈的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高潮。1978年6月至11月，荣经县委宣传部组织全县干部学习毛泽东《实践论》《反对本本主义》《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等哲学著作，以及《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理》《关于真理的标准问题》等文章，在全县深入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12月22日，雅安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学习讨论，开始思想领域的拨乱反正工作。1979年，全区以“补课”的形式开展了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2月13日至28日，石棉县召开有700余人参加的四级干部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大讨论，批判极“左”思想，消除“恐右病”。天全县委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层层举办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骨干培训班；坚持做到学习原著与学习材料相结合，个人自学与集体辅导相结合；坚持抓主要矛盾，解决根本问题，从思想上正本清源，端正思想路线，着力把广大群众从长期的精神枷锁中解放出来。从10月开始，天全县委在县委党校连续举办学习培训班，对县直机关、部门负责人、县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公社党委委员、革委会正副主任、农村大队党支部书记和大队长等党员干部进行集中轮训。县委领导亲自动员，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党校负责人授课。学习内容主要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马列的相关著作。通过学习和开展讨论，广大党员干部逐步认识到，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则，认为这次真理标准的讨论太重要了，不讨论就不能打破林彪、“四人帮”的精神枷锁，进而解放思想；就不能端正思想路线，恢复马列主义毛

泽东思想的本来面目；就不能贯彻落实好三中全会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实现四个现代化就是一句空话。

为了帮助党员、干部提高对真理标准问题的认识和理解，地委宣传部创办《理论动态》刊物，编印有关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理论文章，作为学习的辅导材料，配合和促进了全区真理标准大讨论的深入开展。

这场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是一场马克思主义的教育运动，对肃清“四人帮”的流毒，冲破“两个凡是”的束缚，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拨乱反正，恢复党的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重新确立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促进全党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伟大决策奠定了思想基础。

二、开始平反冤假错案

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推动了各条战线的拨乱反正，人们开始摆脱“两个凡是”的束缚，实事求是地处理拨乱反正中遇到的各种问题。1977年11月27日，《人民日报》发表《毛主席的干部政策必须认真落实》的评论员文章，指出：无产阶级的原则是有错必纠，部分错了，部分纠正；全部错了，全部纠正。在落实党的干部政策过程中，凡是符合事实的结论和材料，都应当保留，决不能“一风吹”；一切不符合事实的结论和材料，即使是一个“尾巴”也不能保留。这篇文章的发表，为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作了舆论准备。

1978年2月至4月，中共中央组织部分别召开研究疑难案件座谈会，提出落实干部政策的四条标准：一是没有结论的，应尽快做出结论；结论不正确的，要实事求是地改过来。二是没有分配工作的要分配适当工作，年老体弱不能坚持正常工作的，妥善安排。三是去世的，要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把善后工作做好。四是受株连的家属、子女问题要解决好。总的方针是实事求是，方法是群众路线。9月17日，中共中央以（1978）55号文件批转中

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公安部、民政部《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指出：“对于过去错划了的人，要做好改正工作。有反必肃，有错必纠，这是我党的一贯方针。已经发现划错了的，尽管时隔多年，也应予以纠正。”改正错划右派工作由此得以迅速推开。11月3日，中央组织部发出《关于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几点意见》，要求在继续做好平反冤假错案工作的同时，正确估计知识分子队伍的状况，尽快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充分调动知识分子的积极性，鼓励他们为“四化”建设作出更大贡献。11月20日，中央组织部发出《关于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的几点意见》，全国各地大批农村基层干部的冤假错案平反工作全面展开。

10月13日，省委发出《关于认真贯彻中央（1978）55号文件的通知》，要求各地认真加强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工作的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各级党委要指定一名负责同志分管这项工作，并加强充实摘掉右派分子办公室。10月24日至11月1日，全省召开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工作会议，传达中央五部委召开的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工作座谈会议精神，研究具体工作方案。这次会议之后，各地加快了为右派分子摘帽的工作。

从10月起，地委和各县县委分别成立摘掉右派分子帽子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抽调精兵强将，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处理来信来访。一是对在“文化大革命”中新划的右派分子，一律宣布无效，有问题的，是什么性质的问题，就按什么问题处理。二是纠正“反右”扩大化问题，改正错划右派分子的案件。三是迅速在全区开展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工作。对“整风”“反右”“四清”“文化大革命”等运动中造成的冤假错案进行清查，根据有关知识分子政策予以坚决纠正并认真落实。

从1978年开始，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认真抓紧对全区冤假错案的平反工作，把抓平反冤假错案和清理核查“文化大革命”“三种人”^①的工作结合进行。通过审查、复查、核查大批案件，为全区900多名原定的右派分子，在年底前就基本完成了摘帽和平反工作，对右派分子问题的处理

^① “三种人”即：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搞打砸抢的人。

做到不留“尾巴”，并为错划为右派分子的绝大多数同志安排了工作。1979年1月，地委又着手对地主、富农开展“摘帽”工作，为现已改造成为劳动者的绝大多数原地主、富农分子改定成分，对原定的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一律摘掉帽子，地主、富农家庭出生的子女，其本人的成分和家庭出生一律定为公社社员，妥善地解决了人民内部的矛盾。

从粉碎“四人帮”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的两年中，由于党中央主席华国锋坚持“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对“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极“左”理论、政策继续加以肯定，因而不能从理论上和党的指导方针上完成拨乱反正的任务，致使雅安的一些案件未能及时得到平反，有的案件平反也不彻底。直至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全国更大规模的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全面展开。地委顺应形势的发展，加大对冤假错案平反力度，实现了广大干部群众的愿望。由于平反冤假错案和落实干部政策的工作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具体操作起来工作量较大，所以，此项工作一直持续到1989年才宣布结束。

第三节 经济和教育科学文化事业的恢复

“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使雅安的工农业生产和教育科学文化事业遭到严重破坏。粉碎“四人帮”后，地委在开展拨乱反正，冲破“两个凡是”的羁绊，逐步澄清路线是非、思想是非和理论是非的同时，抓住有利时机，从实际出发，采取一系列措施，带领全区人民迅速恢复发展国民经济和教育科学文化事业。经过两年的艰苦努力，全区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农业生产的恢复

粉碎“四人帮”之后，地委按照中央提出的“抓纲治国”战略决策，把尽快恢复国民经济作为全区的一项重要而紧迫任务来抓，积极开展“农业

学大寨”和“党的基本路线”^①教育，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因势利导，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的恢复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一）继续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在农业生产的恢复上，地委按照中央和省委的部署，仍继续沿用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形式来进行，提出“大批促大干”“大干促大变”“大干快上”的号召，以“普及大寨县”，建成“农业学大寨先进县”的措施来确保粮食增产。

1976年12月10日至2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雅安地区派出12名代表参加这次会议。会上，陈永贵作题为《彻底批判“四人帮”，掀起普及大寨县运动的新高潮》的报告，提出要继续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坚决完成党中央提出的1980年把三分之一的县建成大寨县的战斗任务。1977年1月3日，省委发出学习贯彻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的安排意见，要求各级党委通过学习，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党的战斗力，加快普及大寨县，加快农业发展步伐，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全省的大好形势。

1月4日，潘传贤在地委常委会上及时传达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和赵紫阳在四川干部会议上的讲话。秦长胜强调，要积极响应中央和省委的号召，集中全党力量大办农业，发动工业支援农业，各级党委要落实好抓革命、促生产，大干社会主义的问题。之后，全区各级形成“书记亲自动手、全党大办农业”的局面，迅速掀起“农业学大寨”的热潮。11月上中旬，各县相继召开生产队长以上干部和各方面的先进代表参加的农业学大寨

^① 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主要内容，就是毛泽东所讲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问题，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话，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现复辟。我们从现在起，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比较清醒的认识，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

会议，总结交流农业学大寨，大批促大干，抗灾夺丰收的经验，计表彰5000个先进集体和个人，命名2个大寨式公社和14个大寨式大队。各县讨论和制定1978年大干快上，夺取更大丰收的计划和措施，解决了持续跃进的思想认识问题，掀起了农田基本建设和冬季生产的热潮。

1977年10月30日至11月18日，全国“普及大寨县”工作座谈会在北京召开。华国锋指出，要抓住揭批“四人帮”这个纲，抓革命、促生产，来一个高速度。农村的基本核算单位实行由生产队向大队过渡，这是我们前进的方向。会议认为“农业生产新跃进的形势正在到来”，从而把农业学大寨运动推向高潮。

1978年5月25日，地委召开常委会议，主要围绕建设大寨县议题，讨论1979年和1980年的规划问题。会上，地委实事求是地对农业进行总结，指出：一是农业改制（农作物的一年两熟制或三熟制）基本没有抓；二是农田基本建设没有结合地区实际，非常概念化；三是总的耕地面积减少觉察得迟。以前认为学大寨就是改土，改土就是沟里改梯地，但根本不能抗御干旱，所以成绩不显著，至今没有找到稳产高产的规律。为此，地委提出从现在起，全区要根据当地雨水多的特点，抓塘、堰、库建设，抓提、蓄、引结合，综合解决水的问题。农田基本建设要以小型水利建设为主，结合改土开田。高山地区人均耕地要有三亩左右，所有耕地尽量搞两熟，以种玉米、洋芋为主。坝区要以抓小型水利建设促农田基本建设，人均水田一亩，地五分到一亩，水田主攻中稻、杂交稻，力争亩产千斤；浅山地区的小春作物要一半种小麦，一半种洋芋。同时要狠抓肥料生产，搞良种生产。要学习名山县建立水稻、玉米种籽基地，建立适宜高山、平坝的种籽基地，专门培育良种。

全区在农业学大寨、建成大寨县中，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取得可喜成绩，科学种田取得长足进步，农业机械化水平大幅度提高，这对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大寨，作为我国农业战线一面旗帜，通过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发展和壮大集体经济，在提高和改善社员生活的同时，积极向国家缴售商品粮，为

支援国家工业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为广大中国农民做出了表率。孕育于此前和此间的大寨精神，成为激励和鼓舞广大农民为尽快发展中国社会主义农业而奋斗的强大动力。随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农村经济体制改革逐步推广，农业学大寨运动进入总结经验教训的阶段。1980年11月23日，中共中央转发山西省委向中央提交的《关于全省农业学大寨经验教训的初步总结》报告，终结了全国开展10多年的农业学大寨运动。雅安的农业学大寨运动也随之结束。

（二）落实农业各项政策措施

通过揭批“四人帮”运动，地委认真制定和落实一系列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的政策措施，调动了全区广大农村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1. 制定和实施粮食增产规划

1977年2月，地委提出全力抓好粮食生产，为今年全区实现粮食总产量达到8亿斤而奋斗。为了保证粮食产量目标的实现，4月23日，地委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各级党委紧急行动起来，把“大批促大干”“大干促大变”“大干快上”的各项措施尽快落到实处。一是建立岗位责任制，分工负责，定点包队，定期检查，年终验收；二是认清气候特点，各种农活一定要突出抓一个“早”字；三是狠抓增产措施的落实，夺取农业大丰收。雅安在抓纲治国，大干快上的形势下，出现了全党动员、全民参与、各行各业支援农业，广大干部群众齐心协力抓农业的大好局面，全区粮食作物普遍长势良好，显现出粮食大丰年的好景象。地委在8月23日对搞好秋收工作作出六条决定：一是各级干部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十届三中全会公报，联系农村实际，狠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二是加强领导，清理劳力，投入秋收第一线；三是坚持精打细算，减少抛撒浪费，实现丰产丰收；四是执行党的政策，实事求是反映情况；五是健全秋收制度，按政策做好收益预分工作；六是全面搞好“三秋”，做到边收边耕边种。截止10月31日，全区征购粮食入库10612万斤，占粮食征购任务的93.5%，182个公社中有105个公社已完成或超额完成任务。此外，地委要求各县于11月10日以前全面

完成粮食征超购任务，在完成地区下达的征超购粮食任务后，还应抓紧落实国家任务外的超购计划，抓紧清理结算，兑现政策，搞好集体和社员的收益分配。

在1977年粮食丰收的基础上，地委于10月6日提出明年农业大增产意见：1978年全区要净增粮食1亿斤，达到9亿斤。到1980年总产达到11亿斤，单产跨“纲要”，人均生产粮食达到1000斤。全区农村人平分配收入达70元，1980年达到90元~100元。11月25日，地革委将1978年计划增产10350万斤的指标下达各县，其中名山县增产2400万斤，雅安县增产1800万斤，石棉县增产650万斤，汉源县增产2100万斤，荥经县增产1100万斤，芦山县增产850万斤，宝兴县增产450万斤。地委要求各县将指标迅速落实到基层，并制定出具体的增产措施。

为了实现粮食产量再创新高的目标，1978年3月4日，地委提出“紧急行动起来，战胜灾害，夺取春耕全胜”的安排意见，要求：一是要争取主动，突出早育秧、早移栽、早下种；积极开展积肥运动，搞好科学种田，水稻矮秆化，推广玉米杂交一代种，扩大65%的红苕栽种面积，狠抓小麦、洋芋作物栽种。二是整顿领导班子，落实政策，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三是加强领导，组织各行各业支援农业。

3月28日，地委在批转《关于1978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的报告》中指出：1978年是抓纲治国三年大见成效的重要一年，各级要狠抓“一批两整顿”，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把国民经济搞上去。1978年国民经济计划指标是：1. 粮食总产量9.5亿斤，比上年净增1亿斤，增长11.8%；油菜籽总产1060万斤，比上年增长94%。为实现计划的完成，地委采取的保障措施是，围绕农业办工业，合理安排经济作物，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发展社队企业，集中力量抓好化肥、电力、农机等支农工业。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和科学种田，进一步落实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组织动员全区工、农、商、学、兵等各行各业的所有力量支援农业，保障农业的增产和农民增收。

2. 改革耕作制度

1977年2月，省革委在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正式向全省部署，在水稻生产上，猛攻中稻，大力提高水稻单位面积产量，解决了近20年来不顾客观条件强行推广双季稻种植的作法，改变了强迫种植行为，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6月23日，地委在批转天全县委召开高山地区改制现场会的情况报告中强调：要因地制宜大力改革耕作制度，在坝区逐步推广一年三熟，在高山地区逐步推广一年两熟，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提高复种指数，力争多种多收，努力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在两、三年内使粮食产量有一个大幅度增长，为普及大寨县作出更大贡献。1977年全区在144.2万亩耕地上，实现农作物总播种面积227.5万亩，复种指数提高到155%，当年粮食总产量实现了8.5亿斤的目标。全区182个公社，跨“纲要”的有42个公社，有37个公社增产百万斤以上，增产三成以上的有28个公社。1978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又增加到242.7万亩，复种指数提高到166%，比1977年提高11个百分点，当年粮食总产量超过了9亿斤的目标，达到9.5亿斤。由于全区大力推广薄膜育秧、温室育秧等农业科学技术，不断改进耕作技术，对作物实行精细的田间管理，加之过去兴修的水利工程作用的发挥和化学肥料施用量普遍增加，确保了粮食增产指标的实现。

3. 实行休养生息政策

一是兑现分配，保证农民增产增收。1977年初，省委下发《关于做好人民公社1977年分配决算工作的通知》，提出农村要做到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多劳多得，分配兑现，让社员得到实惠。地委组织力量清理历年来的超支倒补欠款，截至1976年，全区清理出累计超支户有79114户，占总户数的34.95%。然后决定采取切实措施，追还收缴绝大部分超支户的历年欠款，对实在交不清的困难户实行减、免、缓政策，保证了当年决算分配的兑现，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在兑现分配的基础上，地委要求各县认真加强社队的经营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纠正社队财务混乱、账目不清的情况，切实做到收有凭、支有据，财务公开、日清月结，实行经济核算，民主理财，清理社队的“乱三支”（超支、借支、挪用）等情况；同时要搞好劳动管理，建立责任制，贯彻按劳分配、按劳付酬政策，发展集体经济，

调动干部社员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夺取农业的更大丰收。

二是采取“保两头、压中间”，增加农民收入。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集体、个人三兼顾的原则，一头保证上缴国家部分按期按量完成，一头保证社员分配全部兑现，在粮食分配上尽量压缩、控制社、队的集体提留和储备粮。1977年，省上规定调整粮食征购起点，对稻谷生产区人均留粮在520斤以下，杂粮生产区人均留粮420斤以下的生产队，一律实行免征，使分配给社员的口粮在原来基础上有较大增加。

三是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地委认真落实中央〔1978〕37号、42号文件精神（即中共中央转发湖南省湘乡县委《关于认真落实党的政策，努力减轻农民不合理负担的报告》和陕西省委《关于旬邑县少数干部强迫命令、违法乱纪的报告》），着力解决“上下左右向生产队伸手、四面八方挖生产队墙脚”的问题；着力解决支农产品质量低劣“坑农、害农”的问题，和干部利用职权“整农、吃农”的问题；着力解决历年拖欠集体欠款影响分配兑现的问题；着力解决干部强迫命令、作风粗暴、违法乱纪、打骂群众、乱扣乱罚成风等欺压群众等问题。结合揭批“四人帮”第三战役的开展，教育干部群众把仇恨集中到林彪、“四人帮”反党集团身上，集中精力搞好农业生产。这些措施解决了农村亟待解决的问题，激发了群众的劳动热情。

四是大力发展多种经营，恢复行之有效的农村经济政策。1977年11月，省委召开全省多种经营工作会议。会议提出了发展多种经营有关政策的具体意见，并强调各级党委认真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在抓好粮食生产的同时，一定要切实抓好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1978年2月5日，省委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后，在对农村的各项经济政策进行清理的基础上，作出《关于目前农村经济政策几个主要问题的规定》（即“十二条”）。主要内容是：加强劳动管理，坚持按劳分配；严格财务管理制度；搞好生产计划管理；尊重生产队的自主权；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坚决保证社员分配兑现；减轻生产队和社员负担；以粮为纲，发展多种经营；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奖励耕牛发展，大力发展养猪业；积极兴办社队企业；慎重对待基本核算单位由生产小队向大队过渡；允许和鼓励社员经营自留地和家庭

副业，将农民的自留地由占耕地面积的7%扩大到15%。《规定》公布后，在农村引起强烈反响，深得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的拥护。

为了贯彻《规定》，迅速扭转农村落后面貌，推动农业生产的发展，地委结合雅安实际，提出：农业要大上，管理要跟上。要加强计划管理和劳动管理，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发展多种经营并加强其管理。既抓长远的，如林木、药材、茶叶生产等，又抓当年能见效的，如养鸡鸭、养猪羊，利用稻田养鱼、水面养鱼，上山挖药材等，还积极组织“五匠”实行定额上交或包干上交，增加社队收入。在经营管理方面普遍实行定额管理、超定额奖励，评先进奖励工分等措施。这些措施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11月23日，地委又发出《关于认真贯彻〈四川省畜牧业工作会议纪要〉精神的通知》，指出，畜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有主要地位，发展畜牧业，对解决肥料，增加集体和社员收入，改善人民生活，活跃城乡市场，增加外贸出口，都具有重大作用。要求必须把农、林、牧放在同等地位，狠抓养猪，特别是注意抓好养牛、羊、兔的发展，以草换肉，大力发展畜牧业。1978年全区年末圈存猪54万头，出栏率达到62%；年末牛存栏11.5万头，羊15万头，兔20万头，家禽200万只，蜂1万桶。

（三）开展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

粉碎“四人帮”前后，地委根据省委部署，在农村开展了两次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是在“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错误理论指导下，仍然坚持“阶级斗争为纲”，继续贯彻“左”的路线的情况下开展的。1975年10月10日，省委批转《关于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的意见》，要求各地分期分批地把运动开展起来。12月11日，地委发出《关于在农村深入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的意见》，要求发动群众揭阶级斗争的盖子，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向农民灌输社会主义思想；搞好领导班子革命化建设；坚持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地、县委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教育运动。全区安排今冬进行69个公社，明春进行60个公社，1976年把余下的53个公社全部搞完。提出，各地在进行基本路线教育的同时，要抓好农业学大寨，抓好农业生产这一根

本。农业学大寨，普及大寨县，最重要的一点是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抓住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整顿好社、队领导班子。各级党委要把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作为党在农村的中心任务来抓。

各县按照地委要求，广泛开展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工作。名山县组织由地、县委领导带队的千人工作团深入各村、社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着重抓各级领导班子的革命化建设。运用“一学、四批、三查、一解决”的方法，解决方向、路线、道路等问题。利用“两班”（读书班、学习班）、“两校”（政治夜校、五七干校）、“两支队伍”（理论骨干队伍、文艺宣传队伍）、“一讲座”（理论广播讲座）的形式对农民灌输社会主义思想，先后举办干部、党团员和群众读书班、学习班 2550 期，参加人员 4.5 万人次。整建政治夜校、五七干校 1300 多所，建立理论小组 1200 多个，培训骨干 3300 多期，有 10.7 万人次参加，理论专题广播讲座 230 多次，听众达 60 多万人次。荣经县在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中，兴办政治夜校 288 所；建立理论学习小组 813 个，参加学习 3227 人；办理论培训班 325 期，培训骨干 8621 人。通过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转化后进大队 24 个，转化后进生产队 139 个；调整公社党委书记 9 人，调整大队党支部书记 11 人，调整生产队长 108 人；发展党员 20 人（其中女党员 5 人），发展共青团员 497 人。全县批斗 389 人，批斗对象涉及“四类”分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地下包工”、蜕化变质、乱砍滥伐、坚持反动立场、破坏“农业学大寨”、资本主义倾向严重、攻击无产阶级专政等。通过核实定案处理 37 人。收回劳动力外流人员 239 人，已组织农村“五匠” 426 人，收回多占耕地或扩大自留地 35.5 公顷。退赔各类财物 483 人，现金 2.09 万元，粮食 11.38 吨，木材 133.6 米。雅安地区开展的第一次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于 1976 年 10 月结束。

1976 年 11 月至 1978 年底，地委在农村普遍开展第二次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这次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主要是揭批“四人帮”的罪行。地委在全区 182 个人民公社，1091 个生产大队，6583 个生产队，由地、县、区、社选调人员组成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工作队，深入到各个生产队，以生产队为

阵地，参加劳动，指挥生产，搞样板，抓典型，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

这次教育运动，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1976年11月开始，主要任务是以阶级斗争为纲，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整顿和建设好基层党组织及领导班子。天全县委在《关于在农村中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安排意见》中指出，深入揭批“四人帮”是当前的主题，是当前的纲。要求各级党委紧密联系农村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实际，抓住本地区、本单位受“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的重大问题，有针对性地大打一场揭批“四人帮”的人民战争。

第二阶段，从1977年3月开始，主要任务是以毛泽东《论十大关系》为指针，以揭批“四人帮”为纲，发动群众，大批修正主义，大批资本主义，狠斗阶级敌人，搞好整党整风，解决好社、队党组织和领导班子的路线、干劲、作风和团结问题，把“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推向一个新的高潮。1977年2月7日，地委专门作出关于对农村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安排，要求深入揭批“四人帮”，联系实际，抓住本地区本单位受“四人帮”影响的重大问题，肃清流毒，调动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推动农业学大寨，加快普及大寨县步伐；认真抓紧领导班子的整风，从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清除“四人帮”的影响和流毒；抓住本地区农业发展方向上的主要问题，加强集市贸易管理，有计划地发展一批社队企业，壮大集体经济；切实加强领导，把工作重点放在帮助社、队领导班子的建设上。芦山县委、县革委组织187人的工作团，以芦阳、思延、沫东、升隆、太平等公社为重点，指导全县开展以揭批“四人帮”为中心的党的基本路线教育。

第三阶段，从1978年3月开始到年底结束。主要是开展“一批两整顿”为主要内容的党的基本路线教育，主要任务是以党的十一大路线为指导思想，以深入揭批“四人帮”为纲，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大批资本主义；纠正农村劳动力外流，纠正“五匠”的副业单干，清理多占自留地、开荒地、乱砍滥伐、私分多占、不留积累、分光吃尽的“资本主义倾向”；纠正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倾向”。同时开展整党整风，整顿社队基层

领导班子，整顿企业领导班子，落实农村各项经济政策，掀起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高潮。荣经县委在农村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中，一是继续开展打好“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第三个战役，突出抓好整顿公社三级领导班子，分期分批整顿共青团、妇女、民兵、贫协等组织和公社企事业单位；二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文件，正确对待基层干部，采取正面教育的方法，大力表彰优秀干部，广泛开展学先进的活动，妥善处理违背党的政策规定涉及坑农、害农、伤农、加重农民不合理负担等问题；三是认真落实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切实搞好社、队的收益分配；四是大力发展社队企业，坚定不移走农、工、副业相结合的道路。名山县在大批促大干，肃清“四人帮”影响方面，共处理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案件 424 件，收缴现金 12625 元，粮 32715 斤和其他物资及土地、山林。

这次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全区突出抓三件大事：第一，把深入揭批“四人帮”的罪行，肃清其影响和流毒，作为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首要任务；第二，整党整风，把对农村社队的整顿，作为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的重要内容来抓，加强农村基层领导班子建设；第三，批判农村的“资本主义倾向”，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这次农村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在揭批“四人帮”反党集团罪行，肃清其影响和流毒以及整党整风，加强党的思想、组织建设上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从粉碎“四人帮”到 1978 年底，地委先后在全区农村开展揭批“四人帮”“双打”斗争、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农业学大寨”和“一批两整顿”等运动。两年来，由于地委采取一系列发展农业的措施，促进了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市场供应明显好转，农民生活大有改善。1977 年粮食总产量实现 42.54 万吨，比 1976 年增长 16.8%；农业总产值 2.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2%；茶叶增长 13.8%；其他农副产品产量除大牲畜存栏略有下降外，均有增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2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5%，财政收入增长 23.3%。1978 年粮食总产量实现 47.81 万吨，比 1977 年净增 5.27 万吨，增长 12.39%；农业总产值完成 2.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9%；茶叶及大牲畜存栏均有增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1.2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5%，财政收

入增长两倍。全年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 1925 万元，比上年增长 58.3%。1978 年农业生产的恢复成效显著，全区各项经济指标全面增长。

二、工业生产的恢复

“文化大革命”期间，雅安地区工交战线深受其害。工交企业中，有的领导班子在组织上严重不纯，思想上缺乏斗志；有的企业管理无制度、操作无规程、经济无核算、岗位无职责、生产无计划、质量无检验、消耗无定额、仓库无人管，造成生产下降、消耗上升、产品质量差、劳动生产率低、成本高、亏损大、事故多、设备遭到严重破坏。从 1977 年起，地委狠抓企业的整顿工作，深入开展对“四人帮”的揭露和批判，基本查清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清理工交战线的帮派体系，促进了全区工业生产的快速恢复。

（一）企业整顿

针对工交企业存在的严重问题，地委决定由地、县委组织工作团，对全区工交企业分批分期进行全面整顿。1977 年 1 月 10 日，地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工交系统的整顿问题。3 月 14 日，地委常委会听取地革委计划组对全年工业生产计划的情况汇报，并着手对企业领导班子进行整顿。地委要求在整顿企业的整个过程中，要以揭批“四人帮”罪行为切入点，联系本单位的实际，摆表现、梳辫子、列专题、谈危害，开展大批判，把被“四人帮”颠倒了路线是非、思想是非和理论是非纠正过来。抓紧彻底查清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活动有牵连的人和事，按照党的政策作出处理，重点要抓好领导班子的整顿。具体做法是：凡派驻工作队的厂矿，第一步在工作队进厂之后，广泛深入进行调查研究，明确在开展企业整顿中要解决的主要问题，首先集中一段时间，开展整党整风，重点整顿领导班子问题。第二步在重点抓好班子整顿基础上，抓企业的建章立制（如建立岗位责任制，机关管理制度，后勤管理制度等），主动解决在整顿企业管理中的一些可能解决的问题。第三步以整顿管理为突破口，建立健全适合本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制定和落实建成大庆式企业的规划和措施。在认真抓好企业整顿，加强企业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的同时，积极开展“三批一反一树活动”，即大张旗鼓地批判资本主义倾向，批判无政府主义，批判资产阶级派性，反对铺张浪费，大树社会主义正气，建设好一支思想红、干劲大、技术精、纪律严，能打硬仗的队伍。地委还要求，全区所有企业都要在1978年内把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起来，做到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狠抓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消耗，增加资金积累，提高发展速度，加强定额管理，全面完成各项经济技术指标。

1977年2月1日至22日，省委召开全省工业学大庆会议。会上表彰了一批学大庆的先进企业、先进集体和个人。之后，全省掀起了工业学大庆群众运动新高潮。5月24日，地委召开雅安工业学大庆会议，传达全国、全省工业学大庆会议精神。会议指出，建设速度问题不是一个单纯的经济问题，而是一个政治问题，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提出今年初见成效、三年大见成效的目标任务。会议提出：1980年工业总产值要在1977年1.2亿元的基础上翻一番，达到2.4亿元。其他各项经济技术指标今年达到本单位历史最高水平，1978年达到本行业最好水平，1980年赶上全国先进水平，为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会议确定全区175个县属以上企业，计划将58个企业在1980年建成大庆式企业，占企业数的三分之一。其中，1977年建成3个，1978年建成20个，1979年建成25个，其余的在1980年建成。县属所有制企业由地区主管部门与各县联系做好规划。会后，全区组建并派出工业学大庆工作队，到一部分工交企业帮助开展揭、批、查运动，分清路线，选拔一批新生力量，调整、充实领导班子，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通过整顿企业管理，大多数单位面貌迅速改观，整顿取得了明显的成绩。

全区工交系统把揭批“四人帮”的斗争同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紧密结合起来，特别是全国、全省工业学大庆会议以后，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深入讨论，普遍制订和修订普及大庆式企业的规划，把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荣经县铁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一大路线，狠揭猛批“四人帮”，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普及大庆式企业的群众运动，广

泛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1977年7月，地委发出《关于全党动员奋战三年迅速把我区支农工业搞上去的意见》，提出认真打好肥料会战、电力会战、手扶式拖拉机会战、农田基本建设和喷灌会战，以“四个会战”带动其他战线的“大跃进”的口号。

经过对企业的整顿，工交战线迅速扭转了生产长期停滞、徘徊、下降的局面。1977年3月以后，工业生产逐步全面上升。从6月份开始，连续创造了6个月工业产值达到历史最高水平的佳绩。1977年全区工业总产值达1.83亿元，比上年增长了22%，与当年财政收入增长23.3%的增幅基本持平，创造了历史最高纪录。交通运输战线，面貌也为之一新。1977年全年货运量和周转量分别增长10%至15%以上，客货运输量计划也提前超额完成，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电力工业供电量比上年增长15%以上。邮电部门大搞技术革命和技术革新，在提高通讯质量，改善服务态度和加强线路维修等方面，也取得很大成绩。

（二）“一批两整顿”和工业生产的恢复

1978年1月19日，地委常委会专门听取地革委工交组的汇报，讨论研究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加快普及大庆式企业的步伐，高速度发展工业生产的问题。工交组在汇报中称，1977年，全区提前2个月完成省上下达的工业总产值任务。1978年初，雅安造纸厂、雅安皮革厂、地区（泗坪）机械厂等产值较去年同期又有大幅度增长，实现了“开门红”。地委书记秦长胜指出，粉碎“四人帮”后，全区工交战线的广大干部职工振奋精神、艰苦奋斗，在去年的工业生产中取得了好成绩，值得肯定。今年起，整个厂矿要认真开展“一批两整顿”，主要抓好企业班子的整顿和建设，把企业队伍带好；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以开展“双打”斗争，来解决关于企业打砸抢、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问题。

2月22日，地委决定：用两年时间，对全区工交企业分期分批进行全面整顿。要求深入揭批“四人帮”，彻底肃清流毒和影响，认真贯彻工交战线的各项方针政策；整顿队伍，抓好基层工作；狠抓企业管理；注意落实党的政策，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的社会主义建设积极性；抓革命、促生产全面完

成国家计划。3月28日，地委批转《关于1978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报告》，提出：1978年地、县工业总产值为9000万元（以1970年不变价计算），比上年增长14.5%；氮肥2万吨，比上年增长2.8倍；磷肥2.5万吨，比上年增长2.7倍；绝大多数工业产品比上年有不同程度增长。发电量6956万千瓦时。地方交通货运量49.6万吨，货物周转量1004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10.4%和8.3%。要求全区工交战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职工，认真贯彻省委提出的“一批两整顿”，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把“四人帮”造成的损失夺回来，把国民经济搞上去。

5月5日，地区行署转发省革委关于迅速在全省范围内开展财经纪律大检查的通知。要求迅速在各县、地级以上企事业单位中组织力量进行财经纪律大检查。主要检查5方面的内容：内外勾结，贪污盗窃，投机倒把；侵占国家资金和物资，搞计划外非生产性基本建设，兴建楼堂馆所；乱摊乱派乱挤成本费用，造成企业亏损；化大公为小公，化全民为集体，截留侵占国家财政收入；私分产品，假公济私，铺张浪费，请客送礼，擅自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以及其他严重损公肥私的行为。8月6日，地委提出《关于进一步搞好厂矿企业“一批两整顿”的意见》，要求：整党整风，重点整顿领导班子；批判资本主义、深入开展“双打”斗争，搞好职工队伍建设；整顿和加强企业管理；搞好规划，进行检查验收，全区县属以上工交企业分三至四批搞完，明年1月结束。各级党委要认真总结经验，搞好检查验收工作。

1978年，地委下决心狠抓工业生产的恢复。在全区工交企业，继续坚持以揭批“四人帮”为纲，深入开展清查工作，联系实际，打好第三战役。到当年底，大多数工交企业的清查工作已经基本结束，抓紧进行定案定性工作，加快落实政策，纠正平反错案、假案，从而进一步分清了思想是非、路线是非，促进了安定团结，调动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4月20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加快工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工业“三十条”）后，地委分期分批对企业进行整顿，组织地、县工作组，到重点厂矿或后进企业帮助整顿，企业整顿的重点是整顿和充实各级领导班子。到

10月底，全区通过贯彻工业“三十条”和对企业的整顿，县属以上企业恢复了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企业整顿取得较大成绩。年底，地区根据国家经委和省工交办对规划为1978年建成大庆式企业的单位进行验收的要求，对全区20个县属以上企业进行检查验收。

在生产恢复中，工业企业内部广泛开展“质量月”活动。各厂矿企业单位普遍召开广播动员大会、誓师大会，进行宣传、发动，联系实际，举办产品质量对比展览，工交战线逐步形成质量第一的意识，普遍重视产品质量。领导带头走访用户，发动工人群众开展自查互查，地区工交主管局对所属重点企业和重点产品，分别组织同行业对口大检查，使企业广大干部、群众普遍增强了提高产品质量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通过“质量月”活动，各企业普遍生产出“质量信得过”产品，同时，工交战线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和内容丰富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活动。8月24日，行署下发《关于实行奖励加计件工资制度的通知》。10月12日，行署根据精神鼓励和物质鼓励相结合的原则，对雅安县国营砖瓦厂、交通旅社等18个单位批准实行“计时工资加奖励制度”。一部分集体所有制企业已申报批准建立综合奖；全区全民所有制企业，已试行综合奖；不少企业还试行灯、电、油等单项节约奖，都收到很好的效果。同时，加强生产调度和新技术推广工作。在地、县委的直接领导下，针对电力供应紧张的突出矛盾，及时掌握情况，灵活调度，各企业充分发动群众抢电生产，合理调整班次，推广新技术、节约用电，千方百计克服困难。

全区开展的“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工农业生产的恢复得到了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各县因地制宜，积极发展小磷肥、小水电、小煤窑、小农机、小水泥等“五小”工业，努力增加农业急需的产品。在增加产量的同时，猛攻质量关。地委在国家投资计划外，从机动财力中安排70万元自筹资金项目，对雅安造纸厂、雅安制革厂、斑鸠井煤矿、地区氮肥厂、地区农机厂、地区机械厂等基础工业厂矿予以投资。对荣经铁厂、石棉丝厂、汉源瓷厂、宝兴明礼煤矿，天全、芦山、名山农机厂补助60万元，帮助解决其生产技术革新和设备问题。

通过一系列的措施，全区工业生产迅速恢复和发展，取得了喜人的成绩。1978年工业总产值完成2.15亿元，比上年增长17.6%，完成年计划2亿的107.5%。当年全区全部企业工业总产值（按1970年不变价格计算）为8490.71万元（不含社队办企业），比1977年的7406.57万元，增加1084.14万元，增长14.64%。地属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为5688.01万元，比上年5262.92万元，增加425.09万元，增长8.1%，创历史最高纪录。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完成或超额完成了当年的任务。

（三）社队企业的发展

1975年8月，省委指出，社队企业是一个社会主义的新生事物，对农村壮大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加快农业现代化，促进农业生产发展，逐步缩小三大差别，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雅安地区的社队企业虽然发展较快，但基础比较差。截止1976年，全区社队企业产值为465万元（按1970年不变价格计算），仅占全区工农业总产值的2%，主要是农家副业及手工作坊，规模小，基本上是依附于农业。

1977年，地委在抓工业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同时，为巩固集体经济，增加集体收入，大力发展社队企业。6月14日，地委批转地革委计划组临时党委《关于建立雅安地区社队企业局的报告》，同意建立雅安地区社队企业局，归地革委计划口领导。地委提出，要把社队企业的发展作为普及大寨县的一件大事来抓，强调社队企业对于巩固和发展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壮大公社和大队两级经济，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促进农业生产，增加农民收入的积极意义。但是，全区社队企业发展很不平衡，不少社队的基础还很薄弱，经济管理存在不少问题，如社队企业的产供销大部分没有纳入国家计划，企业的方向道路、经营管理、收益分配等没有处理好。因此，地委根据“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指导方针，对社队企业所需劳力、资金、分配原则等方面作出规定。要求坚持“三就四为”^①的方针，有计划、有步骤地积极发展社队企业。同时要求对已有的社队企业加以整顿，重视加强对

^① “三就四为”即：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就地销售；为农业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有条件的也要为大工业服务，为出口服务。

社队企业的领导，建立健全县、公社企业管理机构，公社和大队也要有相应的管理组织和管理人员，改变有的地方对社队企业无人过问的现象。社队企业所需要的劳动力，在不影响农业生产的前提下，与生产队协商解决，所需的资金，主要靠发展多种经营和以厂养厂的办法积累，不准采取平调的办法。过去以各种名目无偿调用了生产队的劳力、资金、粮食和其他物资的，要进行清查处理，有归还能力的要及时归还，一时还不出的是要公布账目，办理手续，分期归还。社队企业人员的劳动报酬，一律实行“劳动在厂，分配在队，评工记分，厂队结算，适当补贴”的办法。社队企业的积累主要应用于支援农业，不得用于建造楼堂馆所，不要盲目搞企业的扩建。

通过整顿和规范，全区的社队企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1977年，全区各类社队企业发展到1559个，涉及农业企业、工业企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企业，还有商业、食品、皮革、建材、采矿等行业。企业从业人员17495人，社队企业产值为738万元（其中乡村两级为529万元），上交税金12.17万元。1978年全区社队企业总数增加到1804个，比上年增长15.7%；务工农民21478人，比上年增长22.7%；社队企业总产值1220万元，比上年增长65.3%。但是，由于“左”的错误思想影响尚未彻底消除，在发展社队企业中，仍沿用过去的做法，片面强调社队企业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加工、就地销售，不能面向全国市场，使企业处于封闭状态，阻碍了社队企业的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随着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社队企业才逐步发展壮大，成为雅安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

三、教育科学文化事业的恢复

教育科学文化领域是“文化大革命”中“四人帮”横行的重灾区。“四人帮”被粉碎后，随着揭批“四人帮”运动的深入开展，科教文化领域开始拨乱反正，首先对“四人帮”炮制的“两个估计”展开了深入批判，被“四人帮”歪曲了的党的科技和教育路线、方针、政策逐步得到纠正，党的知识分子政策逐步开始落实，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氛围逐步形成，知识和

知识分子重新受到全社会的重视。1978年3月、4月，全国科学大会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相继胜利召开，教育科技文化事业的春天到了。

（一）教育事业的恢复

“文化大革命”十年中，雅安地区的教育事业受到严重的损害，党的教育方针受到“四人帮”的严重歪曲，学校教育计划被取消，教学秩序被破坏，教学活动不能正常进行，教师被污蔑为“臭老九”，学校培养的学生是“头上长角，身上长刺”，敢于与“走资派”斗争的造反英雄。粉碎“四人帮”后，地委在教育战线进行了一系列拨乱反正，一是组织学校教师深刻批判“两个估计”，初步恢复学校被“四人帮”搞乱了的教学秩序；二是按照党的政策实事求是地为教育战线被错划成“右派”的知识分子落实政策，对“四清”“文化大革命”等政治运动中的冤假错案开始进行清查平反，使蒙受冤屈的教师重新回到教育工作岗位，调动了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1977年4月，按照省委提出整顿教育的意见，全区教育战线认真开展“一批两整顿”，深入揭批“四人帮”反党集团，澄清路线是非，拨乱反正，清除流毒，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同时，整顿学校领导班子，整顿教育教学秩序，恢复并建立健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学校教育逐步走上正轨。12月，地委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决定撤销学校“工人宣传队”和“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委员会”或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撤销学校革命委员会（或领导小组）。1978年春，学校全面恢复“文化大革命”前的学校管理体制，中小学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1978年4月22日，全国教育工作大会召开。邓小平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第一，提高教育质量，提高科学文化的教学水平，更好地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第二，学校要大力加强革命秩序和革命纪律，造就具有社会主义觉悟的一代新人，促进整个社会风气的革命化；第三，教育事业必须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第四，尊重教师的劳动，提高教师的质量。他指出，一个学校能不能为无产阶级培养合格的人才，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关键在教师。我们要提高人民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不但学生应当尊重教师，整个社会都应当尊重教

师。要努力提高现有教师队伍的教学能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6月14日至7月1日，省委召开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传达学习邓小平在全国教育工作大会上的讲话，联系四川实际，集中批判了“两个估计”，强调各级党委要加强对教育的领导，做好教育的整顿工作。全国、全省教育工作大会的召开，为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指明了方向，揭开了教育史上重要的一页。

地委在粉碎“四人帮”后的两年多时间里，高度重视教育工作，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狠抓教育事业的恢复发展。一是调整中小学教育结构。由于“文化大革命”中强调教育要革命，“把学校办到贫下中农家门口、小学下放到大队去办，大队小学可以附设初中班”。1976年，全区小学数高达1517所，规模为史上之最，在校学生人数有215231人，造成小学学校数量增长过快，师资、设备不足，教学质量低劣。1977年开始裁减办学条件不足的学校，同时在农村中采取多种形式办学，当年调整到1450所，在校学生为216902人。1978年止，全区压缩小学154所，压缩到1363所，在校学生为224672人。5月，地区文教局贯彻国家教育部“关于办好一批重点中小学的试行方案”，提出全区办好重点小学16所。但1977年至1978年期间，全区中学校数猛增，各县将一批小学附设初中改为“单设初中”，有的并扩办成完全中学，实行层层“戴帽”，有的公社办“五·七高中”。1978年，全区中学数达186所，小学附设初中班164所。1976年全区只有中学66所（高中3所、初中63所），在校学生58784人，其中高中8844人、初中49940人。1977年，全区有中学123所（高中76所、初中47所），在校学生77502人，其中高中12951人、初中64551人。1978年，全区发展到有中学186所（高中49所、初中137所），在校学生83733人，其中高中14818人、初中68915人。由于学校发展规模过大，超过国家教育经费的承受能力，使学校师资、设备方面的缺口增大，一些农村“戴帽”初中、“五·七高中”实际缺乏办中学的条件。后来，随着教育的不断深入，公社办的“五·七高中”退出历史舞台，大队小学“带帽”初中班逐步收缩到公社集中办。从1978年秋季到1982年的4年间，全区中学调整压缩了90所，这样的中学教育规模基本与当时的全区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

二是改革招生制度。1977年11月19日，雅安地区成立大学、中专招生委员会，停止推荐入学制度。1977年11月至1978年初，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在“文化大革命”中被废弃的考试制度得到恢复，高等院校统一考试招收新生。招生制度的改革，贯彻了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保证了招生的质量，调动了广大青少年学习文化知识的积极性，改变了以前推荐升学时“拉关系、走后门”的不良社会风气。1977、1978年，全区有8571名应届高中毕业生参加全国高考，被大专院校录取750人。

三是恢复教育管理机构，加强师资队伍建设。1978年3月，地委决定恢复雅安地区文教局。之后，各县也陆续恢复文教局。7月28日，地委同意地委组织部、宣传部《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国发〔1978〕1号文件的意见》，明确从现在起，全区中小学教师在地、县委领导下，由地、县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为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中小学教育质量，1977年7月21日至8月22日，天全县文教局举办各公社所属学校初中教师150人培训班。1978年8月，荣经县文化教育局筹建县教师进修校，年底招收小学教师及行政人员100人进修，采取分散和集中相结合的教学形式。9月，地委决定在雅安师范学校附设高等师范班，缓解全区中学师资严重不足的矛盾。1978年雅安地区教师进修学校恢复后，11月招收首批学员，开始举办以本地区初中在职教师为对象的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专科函授教育。

地委在对教育进行整顿和恢复的同时，大力提倡全社会尊师重教，在具体工作中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不断加大教育资金的投入，加大学校硬件设施建设力度，动员社会力量为学校投工投劳，努力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同时，宣传表彰优秀教师，提高教师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这些举措，使学校出现了教师为“四化”认真教书，学生为“四化”刻苦学习的风气，形成了尊师爱生的良好风尚。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教育战线面貌焕然一新，呈现出一派新气象。

（二）科学事业的恢复

1977年9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1978年春季召开科学大会的通知》。10月14日，省委作出《关于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召开全国

科学大会的通知〉的决定》，要求各级党委要迅速恢复被“四人帮”破坏撤销的科研机构，抓好科技部门和科研机构的领导班子的整顿，尽快摸清科技队伍的状况，抓紧整顿科技队伍，抓紧落实好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恢复和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恢复科研人员的技术职称，实行技术岗位责任制。特别强调要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改进领导作风。

1978年3月18日至31日，全国科学大会在北京举行。邓小平同志在这次大会的讲话中明确指出，“现代化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重申了“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这一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从而澄清了长期束缚科学技术发展的重大理论是非问题，打开了“文化大革命”以来长期禁锢知识分子的桎梏，迎来了科学的春天。这次大会是在粉碎“四人帮”之后，国家百废待兴的形势下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也是中国科技发展史上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盛会。这对全国知识分子是一个极大的鼓舞。会上，四川农学院研究的“岗型杂交水稻及其不育系”获国家发明特等奖，研究并在雅安地区实验成功的“小麦良种繁6、繁7”以及“小麦黄色花叶病研究”等科研成果获全国科学大会奖；雅安地区天全县始阳农科站被评为全国科学工作先进单位，站长刘杰出席会议并获奖。7月20日，四川省科学大会召开，雅安地区派出76名代表参加。11月7日，省革委批转省科委《关于奖励一批重大科技成果的请示报告》，从而进一步调动了广大科技人员和工农群众向科学现代化进军的积极性，对加速发展四川科学技术事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地委按照省委部署和要求，抓紧对科技工作的恢复。1978年3月22日，经地委常委会讨论，同意撤销雅安地区科技局，建立雅安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4月3日，地委召开有4万多人参加的广播大会，王泽民传达全国科学大会精神。4月26日至30日，地委批准地区科委召开各县科委主任会议，会议传达全国科学大会精神，学习中央领导在科学大会上的讲话。汉源县科委、地区医院、天全县始阳公社的代表介绍了经验。会议研究讨论了《雅安地区科学技术发展规划（草案）》，提出：一是抓好科学大会文件学习，把科技工作真正提到党委的议事日程；二是认真落实知识分子政策；三是制定

好全区 1978~1985 年科技发展规划；四是调整、充实、健全科技管理机构；五是狠抓科技重点，以点带面推动科技工作全面发展；六是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把全区科技工作搞上去。6 月 9 日，地委批转了地区科委提出的 6 点意见。

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和省委要求，地委对驻雅的中央属、省属、地属的科技队伍进行普查。截止 1978 年 6 月 30 日普查统计，科技人员有 5814 人，其中地属单位的有 145 人，即总工程师 1 人，副总工程师 5 人，工程师 15 人，副工程师 19 人；主任医师 4 人，副主任医师 8 人，主治医师 29 人；主任技师 1 人，技师 16 人；正副教授 5 人，讲师 39 人；副会计师 1 人；技术顾问 2 人。地委要求，地、县分管科技的书记、科委主任切实负起责任，对安排不当的“离队”的科技人员要做好归队工作，解决科技人员学非所用的问题；要恢复科技人员的技术职称，保证科技人员的业务工作时间，千方百计调动广大科技人员献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

7 月 5 日，为了贯彻落实全国科学大会精神，进一步动员全区人民向科学技术现代化进军，促进全区农业和工业生产的高速发展，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科学技术水平，地委发出《关于召开雅安地区科学大会的通知》，拟定全区代表总数为 600 人，其中各县代表 462 人，地级单位代表 138 人。拟表彰先进集体 55 个（其中地属以上单位 15 个），先进个人 100 名（其中地属以上单位 24 个）。地委强调，各级党委要加强对科技工作的领导，拨乱反正，解放思想，认真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建立健全科研机构，调整充实科技管理机构，切实抓好典型，以点带面，力争多出成果。

根据科技工作形势的发展需要，1978 年 10 月 24 日，雅安地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成立；12 月 20 日，雅安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党组成立。之后，各县也相继成立了相应机构。

1978 年，全区大力宣传科学技术知识，举办电影科技宣传 271 场，参加人数约 93480 人次，发放图书资料 17665 册，科技资料 72855 份。办科技讲座 20 场次，参加人数约 4 万人次。同时，地委十分注重科技成果的推广工作，如 1977 年至 1978 年在名山县推广杂交玉米、杂交水稻的栽种，全县

4.6万亩杂交玉米单产由推广前1975年的455斤，提高到1978年的771斤；杂交水稻1978年只种了2060亩，平均单产1181斤，比常规稻每亩832斤增产349斤，为在全区推广“两杂”品种提供了试点经验。

全国科学大会召开之后，全区兴起了向科学技术现代化进军的热潮，广大青少年和科技工作者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蔚然成风，科学事业的发展重新展现出“春天”的景象。仅1979年全区取得科技成果198项，占1974年以来6年间科技成果331项的59.8%。

（三）文化事业的恢复

1978年3月10日，省革委根据国发〔1977〕70号文件精神，批转《省计委、文化局、财政局关于加强电影、戏剧管理工作的意见》。地革委在贯彻中提出：文化工作要坚决贯彻执行毛主席提出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坚持走与工农兵相结合的道路，要创作出具有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丰富多彩的文学艺术作品，丰富上演（映）节目，特别是适合上山下乡，为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的节目。各级文化主管部门要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加强文化工作的管理，抓紧整顿和组织好文艺创作力量（包括专业和业余），充分调动创作人员的积极性，鼓励和支持创作，繁荣上演（映）节目，同时要抓紧整理，加工过去上演过的好的和比较好的剧目，大力组织戏剧、电影的公演（映），提高演（映）出质量。

1978年3月，地委、地革委恢复雅安地区文教局。各县也相继恢复健全了文化管理机构。随着揭批“四人帮”运动的深入，组织开展对“文艺黑线专政论”的批判，逐步平反纠正历次运动中文化系统的冤假错案，落实文化艺术工作者政策，努力恢复发展文化事业。

为了适应文化事业发展的需要，全区陆续恢复了一批专业艺术演出团体和群众性文化团体。四川省雅安京剧团、雅安川剧团恢复后，整理上演一批传统剧目面向群众演出。1977年雅安川剧团恢复排演《十五贯》《柯山红日》《霓虹灯下的哨兵》等优秀剧目。1978年春节，邓小平同志在四川视察时，观看了3场川剧传统折子戏演出后，对开放优秀传统剧目作了重要指

示，打破了禁区。之后，雅安川剧团陆续恢复排演《铡美案》《打红台》《御河桥》《焚香记》等优秀传统剧目，四川省雅安京剧团先后改编、创作《杨八姐智取金刀》《小女婿》《荔枝换绛桃》《大渡河畔》《孟丽君》《红色种子》《年青一代》《欧阳海》等一批优秀传统戏和现代戏，重新与观众见面，场场客满。雅安地区文工团、雅安市文工团、天全县文工队、荥经县文工队、石棉县文工队深入雅安各地城乡，先后演出话剧《抓壮丁》《雷雨》《雷锋》以及音乐舞蹈等文艺节目，深受群众喜爱和好评。

同时，全区各地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建立文化馆（站）11个，积极加强文艺创作，组织各种文艺表演、会演，广泛开展民间群众性文化活动，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此外，报刊、广播、电影、图书、文物等工作也都得到恢复。到1978年，全区成立电影放映单位269个，对“文革”中禁放的一些影片，进行筛选、甄别后，重新与观众见面，彻底改变了以前“革命样板戏”占据舞台的局面。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指引下，随着各个方面、各项工作拨乱反正的不断深入，文化战线迎来了“文艺的春天”，全区文化事业正沿着正确的方向蓬勃向前发展，开始呈现出繁荣的景象。

结束语

1950年2月雅安和平解放至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前的29年，是中共雅安地委在党中央和西康区（省）委、四川省委的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区各族人民在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基础上，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并取得重大成就的重要历史时期。

雅安解放后，雅安地委迅速建立县、区、乡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民主政权，领导全区人民积极开展征粮、剿匪、清匪反霸、减租退押、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和“三反”“五反”，以及全社会的民主改革等一系列运动。经过3年的艰苦努力，迅速恢复了雅安的国民经济，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大大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1953年起，地委坚决贯彻执行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认真制定并实施“一五”计划，大力推进工业化进程，逐步实现党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底，基本完成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在雅安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全区的经济实力不断增强。但是，1957年的反右斗争出现扩大化，使全区一千多名知识分子、民主人士和党员干部在政治上受到不公正的待遇。1958年开展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又出现“三高”“五风”，使雅安的经济建设遭受严重挫折，人民生活急剧下降。在三年国民经济严重困难时期，在地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和群众在一起，同呼吸、共命运、和舟共济，同甘苦、坚信党、共克时艰，表现出雅安人民顽强不屈和自我牺牲的精神，体现了强烈的

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1961年起，地委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使全区的经济从困境中迅速回升，社会主义建设逐渐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1966年开始的十年“文化大革命”，使雅安的经济建设再度遭受严重挫折。在“文革”时期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竭力抗争，抵制内乱，坚守岗位，坚持生产，努力把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造成的破坏降到最低程度。197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地委在党中央和省委的领导下，及时拨乱反正，带领全区人民迅速对农业、工业、教育、科学、文化等经济和社会事业进行卓有成效的恢复，为雅安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适应党和国家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工作重心转移，实现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由于我们党所从事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是人类历史上一项全新而伟大的事业，没有任何现有的成功经验可资借鉴。在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艰辛探索的过程中，地委要在雅安这样落后的地方建设社会主义，所面临的任務十分艰巨繁重，出现这样或那样的失误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地委及时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不断提高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带领全区人民攻坚克难，取得了一个个令人瞩目的卓越成就，赢得了人民群众对党一如既往的信赖、热爱和衷心拥戴。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光辉起点，地委紧跟党中央，引领全区人民迈上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

习近平同志指出，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学习党史、国史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必修课，要加强对党史、国史的学习，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做好现实工作，更好走向未来，不断交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合格答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新时期开创的，也是建立在我们党长期奋斗基础上的，是由我们党的几代中央领导集体团结带领全党全国人民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各种代价、接力探索取得的。不能用改革开放后的历史时期否定改革开放前的历史时期，也不能用改革开放前的历史时期否定改革开放后的历史时期，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分清主流和支流，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发扬经验，吸取教训，在这个基础上把党和人民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回顾历史，总结成败得失；坚守信念，创写雅安辉煌。我们要通过认真学习党史、国史，做到知史爱党，知史爱国，进一步坚持党的领导，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断提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全力推进雅安经济社会又好又快的发展，谱写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雅安篇章！

附录

中共雅安地级领导机构及领导成员概览

1950年2月1日，雅安解放。1950年3月22日，中国共产党雅安地方委员会成立，隶属中共西康区党委（1953年2月改为中共西康省委）领导。1955年10月，西康省撤销，雅安地委隶属中共四川省委领导。

一、中共雅安地方委员会（西康时期）

1950年3月22日成立。1955年2月始设常委会。

未设常委时的雅安地委（1950.03~1955.02）：

书 记	孔骏彪	1950.03~1952.10
	安庆洙	1952.09~1952.10
	李占林	1952.10~1955.01
	何允夫	1955.01~1955.02
副 书 记	孙传学	1950.03~1951.05
	安庆洙	1950.10~1952.09
	秦长胜	1952.10~1953.05
委 员	涂则生	1950.03~1952.08
	尚思光	1950.03~1950.12
	牛智明	1950.03~1951.04
	秦长胜	1950.03~1952.10

- 吴显忠 1950.03~1951.08
何允夫 1950.03~1955.01
张鹏云 1950.03~1952.07
朱刚 1950.03~1952.07
王文广 1951.03~1952.08
蒋寿鹏 1951.03~1951.07
韩倩之 1952.04~1952.10
杨植森 1952.09~1953.10
宋乃岳 1952.09~1955.02
刘恩 1952.10~1955.02
刘永和 1952.10~1955.02
张愚汉 1952.10~1955.02
秘书长 张愚汉 1952.10~1955.02
设常委后的雅安地委（1955.02~1955.09）：
书记 何允夫 1955.02~1955.09
常委 张愚汉 1955.02~1955.09
刘恩 1955.02~1955.09
宋乃岳 1955.02~1955.09
朱山兵 1955.02~1955.09
秘书长 张愚汉 1955.02~1955.09

二、中共雅安地方委员会（1955.10~1969.06）

1955年10月，西康省委撤销后，雅安地委改由四川省委领导。

- 书记 何允夫 1955.10~1960.09
第二书记 苏向明 1955.11~1960.08
代理书记 苏向明 1960.08~1961.01
秦长胜 1961.01~1962.10

书记	秦长胜	1962. 10~1967. 02
副书记	王一木	1955. 11~1956. 10
	贺志宽	1956. 10~1967. 02
	王泽民	1956. 10~1967. 02
	张愚汉	1959. 06~1963. 03
	李林森	1956. 10~1962. 10
	刘鹏飞	1960. 11~1964. 06
	潘传贤	1966. 01~1967. 02
	常委	张愚汉
刘恩		1955. 10~1966. 07
宋乃岳		1955. 10~1957. 11
朱山兵		1955. 10~1958. 06
王泽民		1955. 12~1956. 10
贺志宽		1955. 12~1956. 10
李林森		1962. 10~1967. 02
刘鹏飞		1960. 06~1960. 11
侯礼堂		1959. 05~1964. 07
方文举		1964. 07~1967. 02
杨国攀		1966. 02~1967. 02
秘书长	王泽民	1955. 11~1966. 02
	周忠信	1966. 02~1967. 02

三、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1969. 06~1971. 07）

“文革”初期，仍是以秦长胜为书记，贺志宽、王泽民、张愚汉、潘传贤为副书记的雅安地委主持工作。1967年1月被“造反派”夺权，1968年10月雅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成立，1969年6月在地区革命委员会内建立党的核心小组。1971年7月随着中共雅安地委的成立，核心小组结束。

地革委党的核心小组

- 组 长 董崇仁 1969.06~1971.07
 副组长 张愚汉 1969.06~1971.07
 谢殿举 1969.06~1971.07
 席学周 1969.06~1971.07
 张治平 1969.06~1971.04
 边 克 1970.03~1971.07

四、中共雅安地区委员会（1971.07~1976.10）

1971年6月30日至7月3日中共雅安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雅安地区委员会。

- 第一书记 董崇仁 1971.07~1973.12
 书 记 秦长胜 1971.07~1973.12
 第一书记 秦长胜 1973.12~1976.10
 副 书 记 杜天胜 1971.07~1973.12
 王泽民 1971.07~1976.10
 李 林 1971.07~1976.10
 贺志宽 1972.10~1976.10
 潘传贤 1972.11~1976.10
 常 委 丁如锁 1971.07~1976.10
 王锡峰 1971.07~1972.02
 李鸿义 1971.07~1974.02
 吕尚俊 1971.07~1976.10
 曾荃珍（女） 1971.07~1976.10
 谢世杰 1971.07~1976.10
 席学周 1971.07~1972.06
 杨国攀 1972.10~1976.10

王兴明 1976.06~1976.10
龙呈祥 1976.06~1976.10
胡洪芳(女) 1976.06~1976.10

五、中共雅安地区委员会(1976.10~1983.7):

第一书记 秦长胜 1976.10~1983.07
副 书 记 王泽民 1976.10~1980.02
贺志宽 1976.10~1983.07
李 林 1976.10~1981.07
潘传贤 1976.10~1983.07
常 委 丁如锁 1976.10~1983.01
杜天胜 1976.10~1978.04
席学周 1976.10~1978.04
谢世杰 1976.10~1980.09
杨国攀 1976.10~1980.09
龙呈祥 1976.10~1978.10
王兴明 1976.10~1979.09
胡洪芳(女) 1976.10~1980.06
秘 书 长 周德钦 1978.07~1983.04

后 记

根据中央、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要求，在中共雅安市委的领导下，在中共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的指导下，经过编写组全体同志三年多的共同努力，《中国共产党雅安历史》第二卷（1950—1978）（以下简称《雅安党史二卷》），现付梓面世。

《雅安党史二卷》的编写，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循实事求是、以史为据的原则，真实地记载和较为全面地反映了中共雅安地委团结带领全区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曲折而光辉的历程。望我们编写的《雅安党史二卷》能够起到“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人，用党的成功经验启迪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的作用。

中共雅安市委高度重视《雅安党史二卷》的编写和出版工作，市委领导对本书的编写出版工作提出了许多指导性意见。

原市委副秘书长、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王华主持启动本书的编写工作。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师伟主持本书的编写出版并承担全书统稿工作。市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蓝志斌对书稿进行了审改。韩廷璧同志承担本书第一章、第二章、第四章的撰写任务，杨炳贵同志承担本书第三章的撰写任务。李蓓、郑永进、耿俊杰、张健、曾艳、胡蓉、刘雪松、陈怡、徐小虎、叶静等同志参与本书编写的相关工作。

本书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分别送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的领导，部分老领导、老同志，以及市级相关部门单位和县（区）党史研究室征求意见。师伟、韩廷璧、杨炳贵对反馈意见进行分类整理，多次进行修改、补充、完善，并形成送审稿，报送省委党史研究室审读。2015年12月，省委党史研究室审读通过。市委党史研究室根据省委党史研究室提出的审读意见再作修改后，经市委审定同意付印出版。

本书的编写，得到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政协学习文史联络委、市纪委机关、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档案局（馆）、市教育局、市卫计委、市科技局、市统计局、市图书馆等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大力支持。书稿参阅了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二卷、中共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国共产党四川历史》第二卷和有关市、州的党史基本著作，吸收了各县（区）委党史研究室以及相关部门的诸多研究成果。在此，我们谨向所有为《雅安党史二卷》编写工作提供支持、帮助的单位和个人致以诚挚的感谢！向关心、支持本书编写工作的老领导、老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本书是雅安市委党史研究室奉献给全市人民的一笔宝贵精神财富。由于编撰者的学识、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考虑不周和不当之处，我们殷切期待和热忱欢迎广大读者不吝赐教，给予批评指正。

中共雅安市委党史研究室

2016年12月

